

中国民族学史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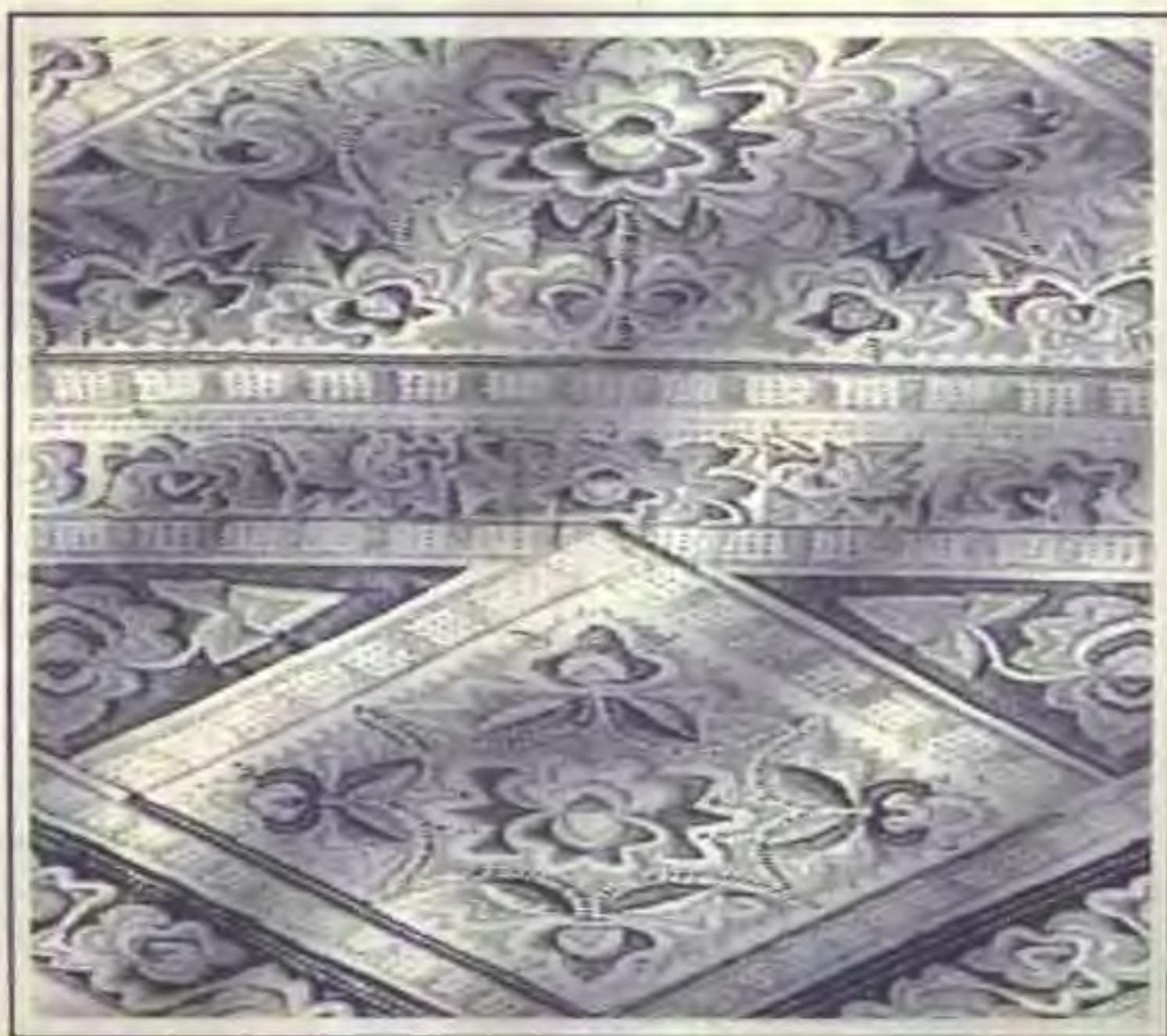
下卷

Part II

(1950~1997)

王建民 张海洋 胡鸿保 / 著

Wang Jianmin,Zhang Haiyang,Hu Hongbao



云南教育出版社

Yunnan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中国民族学史

下卷



C95(2)
W224
:2

中国民族学史 下卷 (1950 ~ 1997)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Part II

王建民 张海洋 胡鸿保 /著

Wang Jianmin, Zhang Haiyang, Hu Hongbao

云南教育出版社

Yunnan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2000年5月19日

责任编辑：张 强
封面设计：向 焰
责任校对：张娜娟
监 制：汤家力

中国民族学史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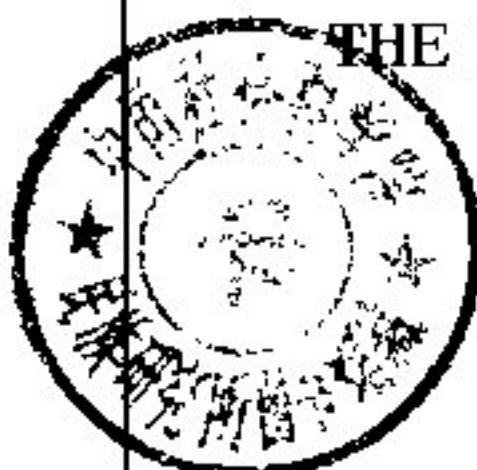
下 卷

PART II

(1950~1997)

王建民 张海洋 胡鸿保 /著

Wang Jianmin,Zhang Haiyang,Hu Hongbao



云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昆明市书林街133号)

昆明市文化印刷厂照排 深圳当纳利旭日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开本：889×1194 1/32 印张：18.75 字数：466000

1998年5月第1版 1998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7-5415-1404-7/G·1180 定价：36.00元

内容提要

本卷是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民族学史》的下卷，与本书上卷一起构成对中国民族学发展史的全景式的回顾和描述。重点探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演变的历史过程，研究的注意力主要放在祖国大陆地区，也兼顾到学科在台湾和香港的发展。

本卷分为十四章。首先，叙述了中国民族学学科的调整、研究范式的转变、苏联民族学的影响等方面，重点分析了20世纪50年代进行的民族识别、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缘起、发展过程、影响及缺陷；接着，回顾了自“反右斗争”之后，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民族学所遭受的挫折和起伏；最后，展现了“文化大革命”后二十余年来中国民族学的最新进展，对这一时期展开的主要学术问题的争论给予了更多的注意，并对民族学学科在中国发展的问题与前景进行了讨论。在本卷中也用一定的篇幅回顾了民族学在台湾和香港发展的情况，对民族学研究在台湾的发展与变化进行了讨论。

Four / 01

SYNOPSIS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furnishes a complete picture of ethnology in China. Focusing on mainland China since 1949, this part also reflects the situations in Taiwan and Hong Kong. The 14 Chapters covers three historical periods as following:

First, it describes the readjustment of academic disciplinary, shift of research paradigms and introduction of Soviet Ethnology in China in the early 1950s. An intensive analysis is dedicated to some major events, especially the Nationwide Ethnic Identification and the Survey of Ethnic Social History. Secondly, it narrates the ups and downs of the discipline during the 20 years between the Anti-rightist Movements and the Great Proletarian Cultural Revolution with some data revealed for the first time. Finally, it presents the major events of the discipline in the past 20 years. The Sinification and Indigenization is perceived as the major trends in the near future.

序一

建民、海洋、鸿保三位博士的新著《中国民族学史》下卷即将交付出版，嘱我写几句话以为序言，我自感责无旁贷。

建民博士是陈永龄教授的高足，他在永龄教授的指导下完成了硕士、博士学位的学习，深得其厚爱。从 1982 年他进入中央民族学院开始，便常来我家里嘘寒问暖，探讨学术问题，也算是我的学生辈之一。我知道他一直在从事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并下了很多工夫，也吃了不少苦，因此，所收集的资料非常丰富。不仅查到了许多稀见的早年文献资料，而且访问了许多机构，也访谈了一大批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等相关学科的知名学者，其中有不少人是和我一样的“老兵”——民族学、人类学在我国发生、发展的见证人，因而获得了大量的极为珍贵的第一手访谈资料。我对他的研究方法很欣赏，研究民族学史不要只从书本上找资料，也同样有“田野工作”（field work）问题。在这方面，建民博士的功夫是相当扎实的。

本卷的另两位作者，海洋和鸿保，都是我指导的博士，早已是学界的中坚，学术上各有所长，他们也一直关注着中国民

族学史。

现在，我们看到建民、海洋、鸿保一起完成的这部研究中国民族学史的新作问世，就更觉欣慰。

不久前，外国学者顾定国写了一本《中国人类学的史乘》，在学术界有一些影响。对我来说，看看国外同行如何评价我们的工作，是一件颇有意义的事情。而且，他在写作中国人类学史时，也同样采用了“田野研究”的方法，只不过他所访问的对象的范围远逊色于建民等人。当然，在具体事件的理解上，作为美国人类学家的顾氏因对事情发生的“场景”不甚谙熟，也很难做到“局内人”的程度。

我想，如果把这两种著作对比着阅读，读者一定会从中获得更多的收获，也一定更有意义。

建民博士此前出版的《中国民族学史》上卷就是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扩展而成的。在论文答辩时，包括我在内的各位答辩委员均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这些评语是恰如其分的。大家都认为论文选题很好，可见学术界对我国民族学史已期盼太久。回顾起来，民族学、人类学在我国的发展历程真是坎坷不平，用杨堃教授的话来说，就是有太多的“酸甜苦辣”。

若从 1928 年入燕京大学社会学系算起，我在这门学科里整整“滚打跌爬”了 70 年，无疑，算是一个“超期服役”的老兵。我自己觉得很幸运，或许是命运的特意安排，自始至终没有离开民族学、人类学教学研究的第一线，真可谓 70 年“痴心未改”。我想，我和我的许多同辈们一样之所以能够在这个岗位坚持下来，一个主要的原因就是我们的心中有坚定的信念：中国需要民族学，民族学也需要中国！这是一个问题互为因果的两个方面，归纳起来，就是民族学在我国有光明的前途。这是我国的民族学、人类学界需要珍视和发扬的学术传

统，这个传统是从吴文藻先生等我的老师们那里接过来的。我自己算是个“长跑运动员”，在运动场上的时间稍显长了点。有一段时间，我自己非常卖劲，效果却不令人满意，究竟表现如何只等来者评论。

最近，浙江人民出版社邀我将一生的学术活动和思想加以总结，写一本关于我的学术活动的书，又给了我一次回顾过去、总结以往的机会。于是，我想到一个人一生所经历的事情是需要不断总结的，而一个学科的经历就更需如此，学术史研究的目的就在于此。

学术的发展总是如积火传薪，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一直以为奖掖后学是“过来人”义不容辞的职责，所以，每当看到学生们取得成绩时，总掩饰不住内心的欣喜。现在，他们三人合作完成的此部《中国民族学史》下卷出版在即，勾起我回忆的思绪，也想到了学术史研究的重要意义。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民族学一度被当作“资产阶级学科”，“文化大革命”时期则被完全取消。这些都不是个人所能左右的，绝大多数学者都受到了批判和不公正的待遇。不仅民族学如此，其他学科也都难逃此厄运。本卷涉及到这一时期的机构变迁与人、事的评价——这是学术史无法回避的，代表了三位中年学者的看法，有的人也许未必赞同，学术之争本来就是见仁见智，不必完全一致。我原以为一些关系不好处理，看了书稿后方知他们很注意把握分寸，尽量客观描述，博采众家之说，评论也较中肯，原有的担心便成了多余。

然而，学术的研究（学术史也不例外）如果人云亦云，平平淡淡，则不免索然无味。对于此书，我读过的感觉是还比较“热闹”，特别是这部作品一直写到了刚刚过去的 1997 年。能对当前正在发生的学术问题提出看法，并适时加以总结，是值

4 中国民族学史·下卷

得称许的。惊讶之余，也有些佩服。有些事情也许因为距离太近而无法看清楚，这是情有可原的。正如作者在本书开篇就申明的那样，读者会在自己的语境中阅读、领悟和理解，不会有人把书中的个别结论当做定论。

有人说，现在的中央民族大学的民族学学科是“五代同堂”。从先师吴文藻先生一辈算起，至今已是六代。三位作者大概可以算作“第五代”，他们都曾亲聆“第一代传人”吴文藻先生的教诲，所以，这个“代际”是交叉的。现在，我们欣喜地看到民族学的“接力棒”已顺利地传到了他们手上；从他们身上，我们感到了民族学在中国的美好的未来。

故，是以为序。

林耀华

1998年3月27日

序二

大家都知道，民族学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发展是不平坦的。尽管当时新中国的民族工作也迫切需要民族学来参加，但最初还是因社会学被斥为“资产阶级学科”而蒙受牵累。继而反“右派斗争”开始，许多老一辈的社会学家、民族学家都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民族学学科的建设更不敢提上日程。在 1956 年开始的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中，民族学家们集中精力进行调查研究，切磋切磋，互相学习，取得了许多成果，成为中国民族学历程中极为重要的一笔。但事后，又涉及“新中国没有民族学”，许多老一辈民族学家都被斥为“资产阶级”学者。我当时所在的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民族学教研室”也不得不改称“民族志教研室”。在“文化大革命”中，中国民族学界又经历了更激烈的风雨。有的同志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民族学的“铁帽子”压得人透不过气来。直到 1980 年民族学、社会学的地位得到全面恢复后，民族学才得到正式承认，进而得到迅速的发展。这其中的甘苦更是非一般同志所能理解和体会的。

在过去的近五十年的风雨中，我也随之走了不少坎坷之路。回顾过去，展望未来，我也有历经坎坷而知履平地之乐。而今更愿与民族学的年轻同志们分享这难得之乐的回忆。因此，对这一时期的中国民族学加以总结，一直是我的愿望。现在，建民、海洋、鸿保同志撰写的《中国民族学史》下卷已经完成，对 1950 年至 1997 年这一段的学科发展作了更为详尽的概括和分析。这是我们广大的民族学工作者对于“史略”的企盼，使之能放在“实事求是”的坚实基础上，恢复其原来的历史面貌。

我欣慰地读完了这部书。首先，这部书的作者刻苦钻研，扎实实地搜集资料，尽量使各种论断有根有据。将档案、稿件、论文、著作、个人访问等等融汇一体，提供了对中国民族学史上的问题进行论断的根据，并充分利用各种资料，使研究中国民族学的过程有了极为坚实的基础。这是在过去批判成风中难以见到的好事。

其次，中国民族学近几十年以来在风风雨雨中倍受压抑。如何看待这一时期的民族学的问题，的确是复杂纷繁、各有说法。究竟应该听谁的？我历来主张“百家争鸣”、“集思广益”。现在作者将对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的各种意见并列，激进的、和缓的，突发的、平稳的，“左”的、“右”的……，都一一摆在面前，请读者加以体会，慎重选择思考。这比作者武断地提出一种说法，并积极推动或者强迫读者认可的做法要好得多，这是更民主的学风，应该加以肯定和提倡。

但是，作者并非没有看法，他们是在众说纷纭之中，比较平和地做出自己的选择，从学术史的角度进行总结、分析，阐述自己的意见，与读者进行交流，而不有意伤害任何人。

过去，在政治斗争至上的时候，把学术评论看成是战场，

剑拔弩张，不将对手批倒批臭不算结局。几十年来，民族学在中国受到各种各样的批判，我作为一个民族学工作者，深深为此感到遗憾。这著作平和而客观地叙述了每个阶段、每个过程、每件大事，都使我回忆起那个阶段、那个过程的“血腥气”。但愿以政治批判代替学术批判的日子，今后永不再来！

民族学的现在已经有了蓬勃发展的队伍，新人辈出。而老一辈的民族学家仍在孜孜不倦地振奋精神，前进不辍。

民族学的前途光明灿烂，毋庸置疑。惟盼大家都能心怀大局，摒除门户、学派、年龄、地域等等的人为偏见，消除“内耗”，团结一致，共同努力，在和谐融洽、心情舒畅的气氛中，逐步解决学术发展的一些难题，迎接民族学在中国的更加灿烂的明天！

陈永龄

1998年3月于北京

目 录

序 一.....	林耀华	1
序 二.....	陈永龄	5
第一章 导论：1950年以来的中国民族学史的若干问题 ...		1
第一节 研究方法的若干思索		1
第二节 分期与发展阶段		11
第三节 研究现状及其评论		17
第二章 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与民族学的期待		27
第一节 政权更替后学者们的热情		27
第二节 思想改造和观点更新		36
第三节 土地改革与农牧区调查		46
第四节 中央和地方政府访问团中的民族学家		50
第三章 苏联模式与学术转型		57

2 中国民族学史·下卷

第一节	院系调整后民族学家的新归宿	57
第二节	民族学、人类学的分离与学术转型	68
第三节	民族学专业研究的恢复	78
第四节	民族学的历史科学定位	88
第五节	苏联专家和苏联民族学的影响	94
第四章	中国各民族身份的认定	106
第一节	民族识别的初衷	106
第二节	关于识别原则的认识	112
第三节	识别的复杂性与最初成果	118
第五章	台湾原住民研究的推进	130
第一节	民族学机构的重组	130
第二节	田野考察和重要研究成果	139
第三节	研究取向和主要范式	146
第六章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展开	154
第一节	任务的提出	154
第二节	调查的设计与筹备	162
第三节	第一阶段调查的开展	169
第七章	“反右”斗争和“大跃进”中的中国民族学	175
第一节	民族学家在“反右”斗争中的命运	175
第二节	“拔白旗”及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	185
第三节	“大跃进”和“民族问题三套丛书”	193
第四节	社会历史调查的完结	203

目 录 3

第八章 中国民族学的波折 ······	216
第一节 民族研究取代民族学 ······	216
第二节 关于民族的译名及民族形成问题的讨论 ······	221
第三节 辛勤工作的民族学家 ······	225
第九章 政治大冲击与民族学的境遇 ······	239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初期的批判和斗争 ······	239
第二节 干校生活与彻底改造 ······	245
第三节 编译资料与民族研究的逐步恢复 ······	252
第十章 台湾民族学研究的转折 ······	266
第一节 范式转换与取向的转移 ······	266
第二节 汉人社会研究 ······	280
第三节 科际整合研究 ······	287
第四节 关于学术本土化的讨论 ······	303
第十一章 民族学在祖国大陆的再生 ······	312
第一节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的成立 ······	312
第二节 民族学学科建设的基本问题 ······	319
第三节 民族学和人类学机构的重建 ······	330
第四节 原有成果的整理与出版 ······	340
第十二章 田野工作与应用研究的开展 ······	353
第一节 新时期的民族学田野工作 ······	353
第二节 应用研究及其走向 ······	364
第三节 汉族社区研究的开展 ······	376
第四节 分支学科和交叉学科的发展 ······	385

第十三章 新模式的引进与转换	401
第一节 学科理论的重新研讨	401
第二节 祖国各地学术界互动的加强	408
第三节 对外交流的广泛开展	414
第四节 新的研究队伍的出现	430
第五节 建立多元研究中心的努力	440
第十四章 中国民族学的问题与前景	447
第一节 困境与难题	447
第二节 中国民族学的特点	456
第三节 民族学中国化或本土化的再认识	461
第四节 对未来发展的前瞻	474
附录一 主要参考文献	483
附录二 主要参考期刊目录	511
附录三 20世纪后半期中国民族学家学术简历	514
附录四 中国民族学大事记（1950—1997年）	538
附录五 索引	563
后记	576

CONTENTS

Preface 1	Lin Yaohua	1
Preface 2	Chen Yongling	5
Chapter 1 Introduction: Some Issues on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Since 1950		1
Section 1 Methodological considerations		1
Section 2 Periods & stages		11
Section 3 Reviews on the status quo of current research		17
Chapter 2 Expectation of Ethnology in the Newly Founded PRC		27
Section 1 Warm welcome to the new government		27
Section 2 Remolding of thought and renewal of world view		36
Section 3 Land reform and survey in agricultural & pastoral area		46
Section 4 Ethnologists in the central and local governmental delegations to the ethnic areas		50

6 中国民族学史·下卷

Chapter 3 Soviet Model & Academic Transformation	57
Section 1 Readjustment & new destiny for ethnologists	57
Section 2 Disciplinary split & academic transformation	68
Section 3 Restoration of ethnological studies	78
Section 4 Ethnology as an arm of history	88
Section 5 Soviet experts and Soviet ethnography	94
Chapter 4 Ethnic Identification in China	106
Section 1 Original intention	106
Section 2 Perception of the working principles	112
Section 3 Perplexities and primary achievements	118
Chapter 5 A Push to the Aboriginal Studies in Taiwan	130
Section 1 Restructure of ethnological institutions	130
Section 2 Field works & major achievements	139
Section 3 Research orientation & paradigm	146
Chapter 6 Unfolding of Survey of Ethnic Social History	154
Section 1 Historical task	154
Section 2 Design & preparation	162
Section 3 The Fruitful first stage	169
Chapter 7 Ethnology in Anti-Rightist Movement and Great-Leap-Forward	175
Section 1 Ethnologists' fate in Anti-rightist Movement	175
Section 2 Up-rooting the "White Flag" & criticizing Bourgeois Ethnology	185

Section 3 Great -Leap-Forward and Three Series of Ethnic Books	193
Section 4 Sudden end of the survey	203
Chapter 8 Further Setbacks	216
Section 1 Ethnology in the name of Minority Studies	216
Section 2 Debates over the translations & origins of <i>Minzu</i>	221
Section 3 Hardworking ethnologists	225
Chapter 9 Ethnology in the Political Assaults	239
Section 1 Critics and struggles in the initial stage of the GPCR	239
Section 2 Cadre's school as concentration camp	245
Section 3 Data collection leading to recovery of Ethnic Studies	252
Chapter 10 Reorientation of Ethnology in Taiwan	266
Section 1 Paradigm shift and reorientation	266
Section 2 Studies of the Han	280
Section 3 Disciplinary integration	287
Section 4 Debate over the indiginization of foreign disciplinary	303
Chapter 11 Resurrection of Ethnology in China	312
Section 1 Re-founding of Society of Ethnology in China	312
Section 2 Basic issues in the reconstruction of Ethnology as a discipline	319
Section 3 Reconstruction of the institution of ethnology and anthropology	330

8 中国民族学史·下卷

Section 4	Sorting and publication of the previous research	340
Chapter 12	Re-emphasizing Field work & Application	353
Section 1	Fieldwork in the new stage	353
Section 2	Reorientation of applied anthropology	364
Section 3	Penetration into the study of the Han	376
Section 4	Development of branches and interdisciplinary	385
Chapter 13	Introduction of New Paradigms and Their Remolding	401
Section 1	New perception of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s	401
Section 2	Intensive interactions throughout China	408
Section 3	Extensive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s	414
Section 4	New forces in the academic team	430
Section 5	Competing for the central position	440
Chapter 14	Difficulties and Prospect for Ethnology in China	447
Section 1	Dilemmas and difficulties	447
Section 2	Characteristics	456
Section 3	Reassessing the Sinification & indiginization of ethnology	461
Section 4	Prospects for the future	474
Appendix 1	Major References	483
Appendix 2	Major Reference Periodicals	511

目 录 9

Appendix 3 Resume of the Ethnologists in the Late Half of the 20th Century	514
Appendix 4 Chronicle of Events in Ethnology in the Late Half of the 20th Century	538
Appendix 5 Index	563
Postscripts and Acknowledgement	576

第一章

导论：1950年以来的中国民族学史 的若干问题

在讨论 20 世纪中期之后的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历程之前，有必要对我们的研究方法、对这一时期分期的认识、现有的研究状况作一些概括的说明，以帮助读者和我们一起更好地认识民族学在中国走过的曲折历程。

第一节 研究方法的若干思索

正如我们在《中国民族学史》上卷中所说，所谓中国民族

学史，是民族学这一学科在中国发展变化的历史过程。这里讲的民族学，与文化人类学大致相当或基本相同。

在中国，包括祖国大陆和台湾学术界，存在着早年并用民族学与人类学，而近年人类学的使用频率超过民族学的趋势。这是近几十年英、美传统较欧亚大陆在东亚学术界的强势影响所致。即使如此，东亚社会在使用人类学时还是表现出诸多的本土特点：例如更多地用它指文化人类学，即民族学，而不一定含有体质人类学、考古学和语言学之义。因此在行文中，只要不涉及机构名称，我们所使用的民族学大致相当于不含语言学和考古学的狭义的文化人类学。这可使我们较为“逻辑地”回避了对专门的考古学、语言学和体质人类学发展史的叙述。在民族学、人类学并用时，则表示其中有体质人类学等含义。包括日本、朝鲜在内的东亚在引进民族学、人类学时有大致相同的经历，即同时或先后引进了欧洲大陆与英伦北美两个体系，因而在学科名称上不甚一致。英美体系中的文化人类学，似乎经历过从民族学到人类学或社会人类学的变化。早年的欧陆体系似乎相反，即从人类学占优演化到民族学占优^①。

当然，在20世纪50年代以后的一段时间里，由于采用不同的理论模式，民族学在祖国大陆发展出了一些独特的内容，与国外的文化人类学之间的距离一度有所拉大。随着学术发展的进程，近十多年来，作为专业学科的民族学与文化人类学的一致性又在重新加强。许多学者和教学、研究机构都在同时使用“民族学”和“文化人类学”两个学科名称作为自己的学科

^① 参见陈永龄、王晓义：《二十世纪前期的中国民族学》，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一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0（引文标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5835—1995《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后同）。

认同标签。应该承认，时至今日采用“文化人类学”的学者与喜欢沿用“民族学”的学者之间，由于学术传统、所处情境有别，依然存在着研究理论、志趣、方法上的兴奋点和侧重点的不同。而且，人们对于“民族学”这一概念理解有许多更进一步的不同，部分人界定民族学学科显然与学术界主流有更大的差异。但是，从学术界的主流来看，学者之间的差异是在总体一致的前提下存在的，在理论和方法上是大致相同的。不能因为存在一些差异，就否定了学科的一致性。否则，任何一个社会人文学科的存在恐怕都应当受到质疑。从民族学在中国的总体发展历程来看，我们所说的民族学与现在人们通常所说的文化人类学、社会人类学是基本一致的^①。

在20世纪后半期的一段时间里，民族学在中国与其他学科的关系发生了微妙的变化。由于研究对象、学术体制等方面的变化，民族学与历史学，特别是与中国少数民族历史的研究，一度关系十分密切。许多民族学家同时又是民族史学家，相当比例的民族学家都有历史学训练的背景，评价学者水平时，历史学功底如何是重要方面；在研究某一少数民族时，按照一段时间里习惯的学术语言和规范，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对该民族历史的探讨；在那时出版的民族学著作中，普遍包含有历史的简略叙述和历史资料的广泛引证。在民族学的研究中，对少数民族语言研究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民族识别及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等民族学界的重大调查研究工作中，研究少数民族语言方面的专家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与此同时，在社会学、民俗学被取消，体质人类学受轻视的时代里，民族学虽然也在做一些和这些学科有关的事，但却缺乏对这些学科的采

^① 有关论述详见本卷正文各章，并请参见第十三章第二节中对学科关系的分析。

借，作为学科之间的联系也无从谈起。在改革开放之后，在对学科纯洁性和跨学科研究的统一性之间的关系认识不断加深的基础上，学科间的关系开始得到梳理。因此，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必然要不同程度地涉及到一些相关的学科。

中国民族学史讨论的对象，既包括了民族学的学术思想，也包含学科基本建设的行动。在研究中，既有正面的评价，进行总结概括，也指出学科发展的缺陷，谋求反思重构。在叙述过程中，由于考虑到多数读者对于这段历史记忆犹新、对于材料相对更熟悉一些，我们在本卷中，较上卷有了更多的讨论。尽管理论认识不见得十分完善，而且只是一孔之见，但如果能够对不同的读者有所帮助，能够为包括我们自己在内的研究者提供一个资料基础，也是我们的期望。在讨论中，我们注意引用当时人们的看法和见解，同时也将当事者的回忆与反思以及后人的评论纳入视野。比起武断的主观评论来，我们更愿意向大家展示对同一事件的不同看法，由此可以体会到评论者论说的不同语境，也能够进一步品味学术发展、学术进步的艰辛。为了使人们能够更全面地认识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历程，在本书中引用了不同学者的见解，有些见解可能还是相悖的，应当从评论者不同的语境去分析和认识；当然，读者也会在不同的语境中阅读、领悟和理解。这里，也寓于“百家争鸣”之意，使得作者与读者双方不为任何框框所束缚，以求对过程的全面认识和理解。

我们在论述中尽力用第一手的材料进行叙述。不过，在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中，所谓“第一手材料”，既包括学者们的研究著作、论文、回忆录和政府部门、研究机构、学者个人的档案等文献资料，也包括对中国民族学家的访谈和与他们的通信。因此，我们尽力地广泛搜集材料，以求更好地了解事件发

生的经过，当时和以后当事人的动机、态度，当时和以后他人的各种评论。

强调资料的重要，并不是说我们的研究完全是资料的排比与堆砌。传统与记忆紧密相连，在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中，学者们根据自己的记忆来重新建构历史。这种记忆又和回忆者的个人经历、学者所处的地位和政治观点等方面的历史与现实密切相关。“事实”是按照人们的主观分类和观点来加以认识的，因此，不可能是完全客观的。从本书的叙述中，我们希望读者体会到，不同学术背景的民族学家，因为写作语境，即作者的意图、境遇、个人经历、语言习惯、意识形态等方面的差异，他们对同一件事情、同一个人物、同一本著作，会有不同的认识和评价。在不同年代的场景中，人们对同样的一件事情完全可能都会有迥然不同的认识。即使是同一位学者，学术观点也时常会因时间和空间的变化而变化。在人们记忆中的学科发展的“过去”，正是以“现实”为基础，是在不断地解释的过程中被不断地重构的。

在我们的研究中使用的各种资料，不妨被看成是“文本”(text)，必须也必然要对文本进行解释或诠释，甚至对学术史的研究过程，在相当程度上，可以说是诠释文本的过程。我们的诠释，当然是根据我们所了解的资料，在现在这个特定时代，以我们现有的学术观点作出的。阅读者和写作者的语境不同，也就是在个人经历、学术背景、专业知识结构、政治观点、资源占有状况、辈分、身份等方面差异，对文本就会有不同的解释。同样，对于中国民族学所经历的这段历史的反思，至少在近数十年内，也会时时随着人们的认识程度的深化而改变“结论”。

既然是诠释，就不可避免作者的意图，也可能出现读者认

为“不合理”、“不稳妥”或“不深刻”、“不完善”之处。在写作过程中，无论怎样组织材料，怎样展开论述，我们所看到的只是一些片断，都存在从其他角度或立场重新思考的空间。不过，我们力图从全局着眼进行分析。在研究中国民族学史时，注意到了中国民族学的多元特征，尽力避免以自我为中心的现象出现。

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不是哪一个地方的少数研究群体或个人的事。通过对某些群体或个人的分析，将他们作为焦点，能够透视学科发展的剖面，而且搜集资料相对方便，评述也似乎更易把握。但是，我们在本卷中为了寻求一种全局性的观察，并没有选择这样的方法。民族学在中国的不同地方得到了发展，北京、南京、台北、广州、厦门、成都、昆明、武汉、南宁、贵阳以及西北各地都发展过或正在发展着。当然，在特定的发展时期内，某些地方的一些机构、一些群体、一部分人在整体中起的作用较为突出，学术领袖或学科带头人对学科的发展会有更多的影响，在重要机构、重要部门、重要位置上的学术领袖对学术发展的作用当然会更大，他们被更多地提及也是理所应当的。当然，这也不是说学者就可以轻易地左右学科的发展。学者与学科之间事实上存在着一种互动关系，学科的整体环境制约着学者的行动；同时，某些学者对学科也产生着影响，这种特定关系是在学科发展的内部特定结构关系和外在环境中展示的。

同样，我们力图视野更宽些，注意到全国各地的民族学研究和教学机构，注意到各地有影响的学者。我们在研究过程中，注意访问了一些老一代的中国民族学家，与中、青年学者也有更多的交往，了解他们对于中国民族学发展进程的见解以及个人经历。访问民族学家，把“研究者”纳入被研究的对象

之列，就我们的理解，也是民族学的一种“田野工作”。从中不仅可以搜集到宝贵的历史资料，而且也得到了他们对学术问题的不同诠释，可以理解学者与学术发展环境之间的关系，理解他们在特定历史时期的心态，特别是在政治上受到迫害和压抑的时候所谈的言论、所做的行为。不过，由于经费和时间有限，无论是书面材料，还是访问学者，都没有能够做到周全完善。在资料使用上，容易得到的资料可能使用得更多一些，另外一些材料则是难以获得的，没有能够很好地利用。

我们认为，有些在过去特定场景中的言论和行为，如果拿到现代社会的情境中来认识，不免有些值得反思、重新认识的地方，乃至带有被认为是滑稽和悲哀的色调。我们需要对学科的发展有总括性的、反思性的认识，而不是跨时空的责难。学者个人不应该因为过去在特定情境中的言行而受到过多的非难，应该有学者发展学术的空间。一些学者可能是想要按照个人的理性设计来发展学术，但是，不一定具有适合设计的空间，而人们又不可避免地受到情绪和场景的制约，在 50 年代中期以后，祖国大陆受到严重的错误政治路线冲击之时更是如此。

我们在研究中也注意访问了一些国外研究中国的民族学家、人类学家，阅读了他们的一些研究著作，了解他们对中国民族学的感受，特别注意他们对中国民族学变化的看法。当然，这方面的工作做得还很不够。

研究中国民族学史，不能就学术史讲学术史。学科的发展，特别是像民族学这样的人文社会学科的发展，受到社会整体发展的影响，受到不同时期社会思潮的影响，受到政治和学

术权势的影响^①。中国民族学在 20 世纪后半期的发展过程中，经历了“肃反”、“批判胡风集团”、“反右派斗争”、“反右倾”、“四清”、“文化大革命”^②、“批林批孔”等许多大的政治运动的冲击，也在全盘学苏联与中苏论战，“两个估计”与批“两个估计”，“两个凡是”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等针锋相对的政治思潮中跌宕起伏。民族学学科发展中的波折与错误路线的影响是分不开的。在错误的政治路线指导下，很难想象一个与社会联系如此紧密的学科能够超脱尘世，健康发展。因此，民族学在中国走过的这段历程是十分曲折的，讨论学科发展，不应当回避这些艰辛和波折。

学术的发展与社会环境密切相关，民族学在中国的成长过程也是如此。1950 年以后，中国大陆的民族学不断地受到政治运动的冲击和影响，建立起适应特定时空的学术语境和学术制度。与此同时，民族学也在为政治运动服务，为当时的政治中心工作服务，为意识形态领域的政治需要和政治斗争服务，甚至成为政治运动的一部分，不仅提供过有关材料，还在民族学领域中与社会其他方面配合，阐述与政治运动合拍的理论和观点。离开了大的社会场景，很难理解人们当时的所作所为。

1949 年以后，中国的民族学在台湾与祖国大陆，以后又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 版，14~17 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② a. “文化大革命”：“1966 年 5 月到 1976 年 10 月由毛泽东错误发动和领导，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发动的指导思想是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辞海编辑委员会编：《辞海》，1 版，1736 页，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90）；b. 本卷中多次出现，有时为照顾语境简称“文革”；c. 其余运动在本卷中相对出现不多，故不再标注。

加上香港地区，分头发展。研究范式方面，在50年代祖国大陆的高等学校的院、系调整中，发生过一种换位：华南和华东的民族学、人类学机构被取消，人员转入历史学；华北以中央民族学院^①研究部的形式保留了研究队伍，甚至充实进一些南方学者。原本采用功能学派理论范式的学者不得不采用古典进化论，即过去华南和华东的学者所习用的文化史的研究范式。台湾学者却在学术发展的过程中，转向注重功能分析学术范式。民族学界的范式转换使人不得不思考知识理性的局限。学者个人应该是知识理性的体现者，也是范式的奉行者，但学者却无法把范式坚持到底。而且新的范式往往要通过新的个人来创制。学科的长久存在，正是以不固执特定范式为前提的。社会的发展影响着范式的形成和转换。

与此同时，学科的发展又是有继承性的。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在20世纪50年代以后，受政治环境的影响，强调坚持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发展中国的民族学或民族研究。中国共产党自延安开展民族问题研究之后，逐渐形成了民族研究的传统，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民族学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在中国民族学发展史，特别是20世纪后半期的中国民族学发展中，中国共产党在延安形成的民族研究传统产生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同时，20世纪前半期中国的一些大学和中央研究院等研究机构的民族学学术思想、流派，尽管一度受到了批判，但在不同时期也依然起着不同程度的作用。当然，在民族学的发展中，随着时空环境的变化，学科的理论、方法论和概念的

^① a. 中央民族学院建立于1951年，1994年改名为中央民族大学。b. 在本卷的论述中，涉及到一些高等院校及研究机构的名称变更，均以事件发生时所采用的名称为准。后同。

“传统”也在不断面对挑战，并做出相应调整和重构。“传统”在新的挑战面前，依然发挥着作用。不同的民族学传统之间也有着转换，在一段时期内这种传统的作用更大一些，而另一段时间里，则可能被其他传统所取代。拨乱反正之后，20世纪前半期的民族学诸传统显然有了更多的再现。

当然，由于研究条件有限，搜集资料的时间不多，我们也意识到，某些问题因为现有的资料有限，现有的研究能力和理论水平有限，可能没有进行更多的、更深入的、更合理的分析与解释。另外，一些论述则更多地利用了二手资料。例如，由于两岸的学术交流依然存在某些限制，当论及台湾地区民族学在1950年以后的发展时，主要是利用台湾学者的研究著作等一些文献资料，没有更多的访谈，更不用说长期的实地考察。对中国学者在国外的研究以及国外学术界与中国民族学的关系等方面进行讨论时，也有资料方面的缺憾。好在有大卫·阿古什（R. David Arkush）、顾定国（Gregory E. Guldin）等外国学术界同行的研究，更有施传刚、王铭铭等在国外学习过较长时间的学者的热情帮助和研究成果，略微弥补了我们研究中的不足。

有了以上认识，我们在写作时以叙事为主线，事件为基本内容，尽力做到语言平实，重点写机构、学者的活动和著作，注意当时的学者的想法、做法。我们在叙述和分析时，注意了主、客位的转换。章、节的末尾或重要部分叙述之后，进行了简短的提升，加以理论总结。强调外部条件、情境，注意当时学者们的语境，其学术背景、所处的地位，也注意了研究群体的同事关系、当时的社会思潮和意识形态等。

第二节 分期与发展阶段

中央民族学院 1982 级的硕士研究生龙平平，曾致力于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他在分析 1949 年至 1985 年的中国民族学历程时，对分期问题进行了较多的讨论。他指出：“新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虽然有着广阔的前景，但在具体的发展过程中，仍然也充满着艰难与曲折。按照时间和内容，它可以分为三个不同的时期。第一时期，从 1949 年至 1958 年，这是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在中国的确立时期。由于这个时期主要任务是适应社会主义多民族国家的特点，建立一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思想为中华各民族的社会改革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新中国民族学队伍。因此，将之称为新中国民族学的建设时期。第二时期，从 1959 年至 1978 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这是新中国民族学的萧条时期。在这个时期里，民族学从被批判到取消，正常的研究工作停止了近 20 年时间。第三个时期，是 1978 年至现在，这是新中国民族学的重建和振兴时期，也是中国民族学的繁荣发展时期。在这个时期里，我国的民族学工作者总结了以往的经验和教训，提出了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奋斗目标，并且在党的领导下，深入扎实地进行各项研究活动，开创了我国民族学发展史上的最好时期。在这个时期里中国民族学的特点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和发展。”^①

黄淑娉的观点与之比较接近。也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人类学在祖国大陆的发展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950年至1958年间的九年，1959年至1978年间的20年和1979年以后^②。只是她将第三个阶段的起点定在1979年。

欧潮泉的意见与此有相似之处。不过，他似乎将1958年至1979年之间的时段作为一个真空时期来处理了^③。

马启成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中国民族学，按照时间和内容，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从1949年到1955年是第一个时期，由于民族识别工作的需要，促进了民族学的研究。从1956年到1965年的十年间，民族学研究的重大任务是对我国五十多个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和经济发展形态开展了实地调查。1966年以后，由于我国经历了“文革”十年动乱，民族学研究在此期间便几乎中断。从1978年到现在，是中国民族学的重建和发展时期^④。这种分期方法注意到学科发展过程中的主要任务，每一阶段的中心工作一目了然，但是，由于任务的转换并非在一些特定的时间划分点上实现，同时存在一些真空时段，也使从学科史的角度全面总结发生困难。

张有雋将1950年至今的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的发展划分

^① 龙平平：《从必然到自由的探索——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研究》，硕士学位论文，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印，1985。

^② 参见黄淑娉、龚佩华：《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研究》，1版，426页，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③ 参见欧潮泉：《民族学概说》，载欧潮泉《民族学探索》，1版，1~13页，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1988。

^④ 参见马启成：《前进之中的中国民族学——对新中国民族学发展历程的回顾》，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为三个时期：1950—1966年为第一个时期，1966—1976年为第二个时期，1977—1997年为第三个时期^①。

上述几种意见基本上反映了学科发展的大致走向，也能够将学科发展与社会的总进程联系起来，但有些环节似乎过于概括，有的时段划分点的解释力不足，特别是进行更细致的认识和论述时，在时间跨度上也应当有更多的分析。不过，从撰写概览性和通观性的中国民族学学科史的要求来说，我们也并不主张时段划分得越细越好。过细的时段划分，可能使整体的观察显得过于凌乱，其间的转折点不易把握。李毅夫在叙述中国民族学1950年以后的发展时，曾经作出了较为细致的划分。杜荣坤等人组成的课题组将1978年以后的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过程也分为三个阶段。他们根据学科发展过程中的一些时间和成果做了很好的分析^②。

我们认为，自1950年至今，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经历了三个大的阶段、五个时期。这三个大的阶段是“文化大革命”以前、“文化大革命”时期和“文化大革命”以后；五个时期则将前后两个阶段各分为两个时期，中间的一个阶段是一个时期。也就是说，1950年年初至1957年“反右派斗争”开始之前，是民族学在中国得到恢复与发展的时期；1957年“反右派斗争”开展以后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前，是民族学艰难发展时期；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是民族学学术发展遭受严重灾

① 参见张有隽：《中国民族学的世纪历程与未来任务》，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参见民族问题研究学科调研组：《民族问题研究》，载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编《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研究状况与发展趋势》，1版，514—557页，北京，学习出版社，1997。

难的时期；1978年之后到1992年邓小平南巡之后改革开放方略的确定，是民族学在中国重新恢复和再发展的时期；1992年至今，是民族学在中国走向开放和学术转型的时期。

从我们的分期中，可以意识到许多分期的时间点多是与政治运动、社会历史的分期时间点相吻合的。这种分期的特征与本书上卷有很大不同。在本书的上卷中，我们特别指出学术分期与社会政治分期、一般历史过程分期的不一致性。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更多地与政治联系在一起，政治对学术也产生了更多的作用和影响。往往政治运动一来，前几天还在主持学术活动的学者立即成为批判的对象。他们主张的学术观点也受到严肃的批判，学术范式、学者们关注的问题等学科内的东西，立即随之出现转变。这样说绝不意味着暗示否定学术发展的积累性和连续性。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是一个历史过程，经过了数代人的艰苦努力，学术的变化和转型也都必然有其存在的基础和或远或近的原因。只不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学科发展的分期点与社会、政治、历史的分期点有了更多的重叠，或者说两者之间的距离更近了。因此，我们在研究这段民族学发展历史的过程中，作出了上述的分期选择。

在上述分期的不同阶段中，民族学的命运是十分曲折的。在最初的一个时期，许多民族学家积极投身于新中国的建设事业，民族学家被吸收到百废待兴的建设大业中，学者的知识开始有了新的用处。同时，通过高等学校的院、系的调整，有关民族学系、科被裁撤，研究人员或被集中到不多的机构中或者改行，思想改造使得学者们的学术观点有了很大的、甚至是根本的转变，过去的学派和学术倾向界限模糊了，代之以统一的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少数民族研究，以历史唯物主义和

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的民族学学术研究范式在祖国大陆得以统一并开始确立。稍后，通过对民族识别，对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调查，民族学家们为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工作和意识形态做出了自己的贡献，民族学学科也得到了较多的重视，建立了有关专业，形成了研究队伍。

第二个时期，“反右派斗争”将一批民族学的学术权威和学术带头人打成“右派”，另有许多人受到批判。在随后的“反右倾”、“反对修正主义”、“四清”等政治运动中，人们唯恐被扣上资产阶级的帽子，不断地反省自己，尽力去表现政治思想的进步，将自己的学术工作自愿或不自愿地与政治任务挂钩。民族学家们按照政治运动提出的要求，进行完全服务于政治的学术工作。甚至连学科的存在也受到质疑，尽管一些学者依然在进行努力，但学术范式开始不被人们重视。

第三个时期，“文化大革命”作为一场史无前例的政治运动，红色风暴席卷各个角落，深深地触及了民族学家的思想乃至许多人的皮肉。学术权威被彻底打倒，学术变成一钱不值的东西，甚至成了罪过。在极度压抑下，“文化大革命”后期的资料整理等相关工作，成为彻底改造的表现。民族学学科被完全取消，学术范式不复存在。

第四个时期，民族学家们积极整理和总结“文化大革命”之前对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等方面的成果，同时开始进行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与现代化等问题的调查、研究。然而，经过长期的少数民族工作的积累、以往的资料搜集和研究，政府部门对少数民族地区不再陌生；再加上整个国家现代化进程中，少数民族地区的地位变化，民族学开始走向边缘化，对原本应该由民族学做出更大贡献的“文化热”，多是一些较为边缘的民族学家在参与。不过，一些新的研究工作开始出现雏

形，学术范式开始重新被人们思考。

第五个时期，经济建设放在了更重要的位置上，面对民族学学科可能被进一步边缘化的局面，出现了从传统的对少数民族研究，向当代社会研究、汉族社区研究、现代文化研究的拓展和学术重心的逐渐转移，新的理论和方法得到了更快的发展；研究队伍开始更替，学术禁区被不断突破，在加强与国际学术界互动的前提下，新的学术范式逐步建立起来。最后一个阶段与前一个阶段之间，许多人在谈论时是不加区分的，其中的时间转换点可能并不是十分明显。我们在本卷中论述时，为了阐述方便，也没有将前、后两段截然分开。但是，我们认为其间还是有一些变化，有了这样一个时间划分点，对学科的总体走向可能会有更好的认识。

此外，由于本卷以民族学在祖国大陆的发展为主，兼论台湾、香港。这里所说的发展阶段，主要是指祖国大陆民族学的情况而言。

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算起，民族学在台湾地区的发展也经历了一些变化，可以将发展的整体从时间段上来划分为三个大的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以研究原住民为主，大致到 1965 年前后；第二阶段转向研究台湾的汉族社会，自 1965 年起至 1970 年底；第三个阶段自 1980 年起，除了继续研究汉族社会外，致力于科际整合，并开展了社会及行为科学中国化的讨论。

至于香港的民族学、人类学，则可以把香港中文大学于 1980 年建立人类学系作为一个标志，划分为前、后两个阶段。我们希望将来能够在更深入地了解台湾、香港的民族学、人类学发展的时候，对此问题提出更多的意见，也希望两地的学术同行给我们更多的建议。

第三节 研究现状及其评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曾经不断对“资产阶级民族学”进行批判，以后发展到全盘否定，20世纪前半期的中国民族学也被否定。不过，有些论文也涉及到对中国民族学，特别是当时正在进行的工作的总结和评价。《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①一书，对民族识别、少数民族社会性质等问题研究的进展作了总结，并分析了当时研究中国民族学的研究发展前景。其他一些民族学家和有关部门的领导干部也对当时的工作进行过总结，虽然其中许多人不是为研究中国民族学史而做，如《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②、《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③、《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④等，但依然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

在此之后的一段时间，有关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随着研究

① 费孝通、林耀华：《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7。

②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③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08~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④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系档案号，后同）。

的停滞而完全中断。80年代初期，人们逐渐开始冷静而深入地评价中国民族学，民族学史作为学科建设的重要部分被人们重视起来，对20世纪中期以后民族学的发展中出现的问题，也开始有了摆脱过多的政治意向的学术总结和批评。

龙平平的硕士学位论文《从必然到自由的探索——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研究》^①，较早涉猎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的中国民族学的发展情况，又经过吴文藻等名师的亲自指导，具有相当的学术水准。然而，由于资料和篇幅有限，同时受时代限制，理论上依然有较多桎梏，未能全面地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进行总结和反思。

我们在本书上卷提到的英文讲义《中国民族学史》，是陈永龄教授在美国为人类学系的研究生开设的“民族学在中国的实践”课程的讲稿^②。其中有很多篇幅谈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祖国大陆民族学的发展状况，并进行了简略的评论^③。

中央民族大学的教师张海洋陪同美国斯坦福大学人类学系教授武雅士（Arthur P. Wolf）到中国各地的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机构进行考察之后，与同事潘蛟一起对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历史和现状进行分析，为美国福特基金会对中国人类学评估提

^① 参见龙平平：《从必然到自由的探索——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研究》，硕士学位论文，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印，1985。

^②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22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③ 陈永龄：《民族学在中国的实践》（*The Practice of Ethnology in China*），美国西雅图，华盛顿大学印，1989。该讲义改编为长篇论文，题为《中国民族学史》（*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作为重要论文收入作者的英文文集*A Collection Chinese Ethnological Studies: A Dream of Ethnic Unity, Equality and Prosperity*，1版，台北，弘毅出版社，1998。

供了中国学者的意见^①。

黄淑娉、龚佩华所著的《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研究》一书第十四章，专论中国人类学的回顾与展望，篇幅近三万字，叙述概括，史论结合，对20世纪后半期的中国人类学、主要是民族学的发展进行评述，将中国民族学的发展放在认识学科理论的高度进行认识，颇具启发意义^②。

陈国强承担的有关中国人类学发展史的研究课题，进行了总结和概括性研究。尽管作者强调人类学与民族学的区别，但他在对20世纪50年代以后人类学在中国的发展状况进行叙述时，依然有不少部分涉及民族学^③。当然，由于作者注意捍卫他所定义的人类学的纯洁性，强调人类学与民族学的不同，关注人类学名称的使用，限制了资料的搜集和归纳的视野，在民族学发展过程方面的叙述和概括就不够完整。

在施正一主编的《广义民族学》一书中，由张崇根撰写的第14编“传统民族学”，也提到民族学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发展脉络，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的发展状况^④。

1980年以后，一批关于中国民族学发展道路的论文和文章也陆续发表，其中不乏对研究中国民族学史有较大影响的重要文献。如《我国民族学的回顾与展望》^⑤、《中国的民族学：

^① 参见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② 参见黄淑娉、龚佩华：《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研究》，1版，412~450页，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③ 参见陈国强：《中国人类学》，厦门，中国人类学学会印，1996。

^④ 参见施正一：《广义民族学》，1版，873~892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⑤ 李有义：《我国民族学的回顾与展望》，载《民族研究》，1980（1）。

回顾与展望》^①、《人类学的起源及其在中国的发展》^②、《民族学在中国的传播与影响》^③、《中国人类学源流探溯》^④、《试论中国文化人类学的发展趋势》^⑤等，在总结学科成长过程时，把注意力放在民族学、人类学的学科定义、对象、内容、方法等基本概念的重新论述和探讨上。而《略谈中国的社会学》^⑥、《关于人类学在中国》^⑦、《三十五年来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发展》^⑧、《中国民族学的发展》^⑨、《中国民族学十年发展评述》^⑩、《建设中国人类学》^⑪、《中华人民共和国十年来的人类学（1981—1990）》^⑫、《人类学在中国》^⑬等论文，则更多地对研究活动进行概括性的总结，简略评述其中的得失。

中国版图辽阔，各地发展学术的历程略有差异，以地区为

-
- ① 林耀华、庄孔韶：《中国的民族学：回顾与展望》，载《社会科学战线》，1984（6）。
 - ② 江应樑：《人类学的起源及其在中国的发展》，载《云南社会科学》，1983（3）。
 - ③ 秋浦：《民族学在中国的传播与影响》，载《民族研究》，1984（5）。
 - ④ 黄淑娉：《中国人类学源流探溯》，载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 ⑤ 刘孝瑜：《试论中国文化人类学的发展趋势》，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 ⑥ 费孝通：《略谈中国的社会学》，载《高等教育研究》，1993（4）。
 - ⑦ 费孝通：《关于人类学在中国》，载《社会学研究》，1994（2）。
 - ⑧ 吕光天：《三十五年来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发展》，载《民族研究动态》，1984（3）。
 - ⑨ 侯哲安：《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载《贵州文史丛刊》，1984（2）。
 - ⑩ 孟宪范：《中国民族学十年发展评述》，载《中国社会科学》，1989（2）。
 - ⑪ 陈国强：《建设中国人类学》，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 ⑫ 陈国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十年来的人类学（1981—1990）》，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当代人类学》，1版，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1。
 - ⑬ 林超民：《人类学在中国》，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1版，27~42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单位地叙述民族学的发展历程是一个有说服力和感染力的角度。作者往往掌握丰富的资料，熟悉所论述地区的教学、研究机构的内部状况和相互关系，因此游刃有余。一些区域的民族学学科带头人或其弟子的论文更是如此。如《民族学在云南》^①、《人类学在西南地区的应用与发展》^②、《中南地区人类学和民族学研究与发展概况》^③等分别对所熟悉的区域的民族学发展状况进行了论述，概括性强，同时提供了大量的区域外的人们不熟悉的材料。

近年来，在世纪末的特殊时间场景中，学科发展面临抉择的处境，越来越多的民族学家对学科历史的兴趣逐渐增加。其中，不乏有新意的论文。一批学者在研究实践中注意到学科史，特别是对本国学术发展历史的回顾对学科建设的重要性，同时也把视野放到更大的背景里。他们的论题颇有新意，研究角度较为专一，往往就一个题目作较多的探讨，一些论著着意在理论上进行反思和建构。这种专题研究较通常的专题性回顾文章和研究某一课题时对本领域的总结来说，对学科史的意义显然更重要一些。除了我们在本书上卷已经介绍的论著外，王铭铭的新作《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对西方汉学人类学进行评述，从西方学者的研究中透视中国人类学研究中存在的问题与困惑。他的《关于中国人类学发展取向的对话》（与英国

^① 江应樑：《民族学在云南》，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② 李绍明：《人类学在西南地区的应用与发展》，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1版，43~54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③ 刘孝瑜：《中南地区人类学和民族学研究与发展概况》，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1版，55~67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学者王斯福合著)、《超越文化局限，建构中国人类学》、《中国社会人类学的社区问题研究》^① 等论文，也从不同侧面论述了中国人类学的发展道路问题。翁乃群的《山野研究与走出山野——对中国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反思》^②、《世纪之交反思中国民族学》^③ 等文，力图从研究对象方面对学科建设进行反思。陈永龄的《田野调查是民族学者成长的必由之路》^④、汪宁生的《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⑤ 等论著，则对研究方法进行了总结和反思。在国家教委 1995 年和 1997 年举办的两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和 1997 年召开的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上，许多学者都把目光放在对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的评论和分析上。这些专题性的探讨，使得学科历史的研究与学科建构直接联系起来。

对民族学家们的个人学术思想和生平事迹的研究，也是中国民族学史的重要方面。对于政治跌宕中的学者的命运，许多研究者给予了相当多的注意。本书上卷所提到的许多对老一代民族学家的学术经历的研究论文和他们的个人专著、论文集、学术自述和自传^⑥，对这方面也都倾力不少。新出版的文集

^① 王铭铭：《中国社会人类学的社区问题研究》等论文，载中国博士后联谊会编《中国博士后社科前沿问题论集》，1 版，334~357 页，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7。

^② 翁乃群：《山野研究与走出山野——对中国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反思》，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7（3）。

^③ 翁乃群：《世纪之交反思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1997。

^④ 陈永龄：《田野调查是民族学者成长的必由之路》，载马启成、白振声主编《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⑤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 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⑥ 有关论述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 版，28 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费孝通学术文化随笔》^①、《锄头考古学家的足迹——李济治学生涯琐记》^②、《李绍明民族学文选》^③和《吴泽霖执教 60 周年暨 90 寿辰纪念文集》^④、《梁钊韬与人类学》^⑤、《东亚社会研究》^⑥、《马曜先生从事创作学术活动五十周年纪念文集》^⑦、《吴文藻纪念文集》^⑧等重要论文集，集中探讨了一些著名民族学家的学术观点的形成和发展过程、学者对学术界的贡献。台湾学者对民族学家个人的经历和学术成果研究，如《卫惠林先生对社会人类学的贡献》^⑨、《凌纯声先生与中国民族学》^⑩、《中国的民族、社会与文化——芮逸夫教授的学术成就与贡献》^⑪等，也属于此类。

不过，总括来看，自 1950 年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中

^① 费孝通：《费孝通学术文化随笔》，1 版，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6。

^② 李光谟：《锄头考古学家的足迹——李济治学生涯琐记》，1 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

^③ 李绍明：《李绍明民族学文选》，1 版，成都，成都出版社，1995。

^④ 赵培中主编：《吴泽霖执教 60 周年暨 90 寿辰纪念文集》，1 版，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⑤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 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⑥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编：《东亚社会研究》，1 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⑦ 云南民族学院编：《马曜先生从事创作学术活动五十周年纪念文集》，1 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6。

^⑧ 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吴文藻纪念文集》，1 版，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⑨ 石磊、许嘉明、瞿海源：《卫惠林先生对社会人类学的贡献》，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4 期（非季刊、月刊的期刊序号是顺延累计的，期号放在出版时间前，后同），1984。

^⑩ 李亦园：《凌纯声先生与中国民族学》，载《中华文化复兴月刊》，第 8 卷(2)，1975。

^⑪ 李亦园：《中国的民族、社会与文化——芮逸夫教授的学术成就与贡献》，载《食货》，第 11 卷 (7)，1981。

国民族学、人类学界似乎除了带有阶级分析意味的批判和斗争，并不习惯进行正常的、善意的学术批评。这种倾向直到最近依然存在。因此，在许多论述学科发展的著作和论文中往往赞颂的部分多，而很少进行学术批评。一旦在一些文章和著作中出现学术批评，部分不习惯此类做法的学者会提出各种带有政治或者人格要求的批评意见，甚至因此否定研究者所作的严肃的学术研究成果。事实上，尽管一些学术批评有偏颇之处，但可以表现不同学者对同一问题或相似问题的不同见解和看法，能够利用其他观察角度的差异性，弥补学者在分析讨论问题时的一些盲点，如果用宽容的态度容纳之，相信对于学科的不断完善会起到应有的作用^①。情面和利益关系也影响着学术批评。在对学者个人的研究中，我们往往看到有些老一代学者的自我反思比其他人的评说似乎更有深度，更富有学术价值。

台湾学者在中国民族学史方面的研究题目主要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台湾地区的学术发展。台湾的民族学专题回顾，不少是研究综述性的或自我反思性的论文。除了我们已经提到的《光复后高山族的社会人类学研究》^②、《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③、《台湾的博物馆和人类学的发展》^④、《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⑤、《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

^① 参阅胡鸿保：《试析林耀华的社会人类学思想》，载《社会学与社会调查》，1990(6)。

^② 陈其南：《光复后高山族的社会人类学研究》，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40期，1975。

^③ 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④ 陈奇禄：《台湾的博物馆和人类学的发展》，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⑤ 陈其南：《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第21卷(1)，1985。

会研究》^①、《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从台湾人类学研究说到我国人类学发展的若干趋势》^② 等一批关于中国民族学史，特别是二战后台湾民族学研究状况的论文外，还有有关社会及行为科学中国化问题的几次讨论的文集、中国人的性格讨论的论文集、回顾台湾高山族研究的文集等一些专题论集。

香港地区对中国民族学史的研究状况与台湾相似，研究开展得更晚一些。原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教授、现在任教于台湾东华大学的乔健博士通过对祖国大陆的访问及学术交流，与祖国大陆的民族学界的学术带头人有较多交往，先后发表过一些文章，对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的发展做出评论，其中《中国人类学的发展：个人的一些见解》^③、《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④ 等，引起了祖国大陆学术界的广泛注意和积极回应^⑤。

近些年，一些国外民族学、人类学者在研究中国社会与文化时，对中国 20 世纪后半期的民族学、人类学的发展做出评价。其中不少言论对于中国学者研究中国民族学史颇有启发和对照意义。在本书上卷中，我们已经谈到过美国太平洋路德大学人类学教授顾定国（Gregory Eliy Guldin）博士对中国人类学

^① 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1 版，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② 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从台湾人类学研究说到我国人类学发展的若干趋势》，第二届潘光旦纪念讲座，1993。

^③ 乔健：《中国人类学的发展：个人的一些见解》，又经周旭芳译后载《民族译丛》，1994（2）。

^④ 乔健：《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香港人类学讲座教授就职讲辞，香港中文大学刊印；又载《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总第 185 期，1995。

^⑤ 参见本卷第十三章第四节。

史的研究^①。美国学者大卫·阿古什（R. David Arkush）曾经对费孝通进行采访，并查阅有关资料写成《费孝通传》^②。另外一位美国学者，纽约市立大学亨特学院人类学教授巴博德（Burton Pasternak）1987年10月对费孝通进行了六个小时的采访，写成一篇访问记^③。这些研究都是以外国学者的眼光，对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家和学科发展进行评说，表现出他们对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的认识，观察和研究的角度独到。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30~31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② 大卫·阿古什（R. David Arkush）著，董天民译：《费孝通传》，中文1版，北京，时事出版社，1985。

③ 巴博德（Burton Pasternak）著，潘乃穆译：《经历·见解·反思——费孝通教授答巴博德问》，载费孝通《费孝通学术随笔》，中文1版，244~316页，中国青年出版社，1996。

第二章

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与民族学的期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家们以极大的热情投入了建国初期的各项工作，以使自己的学识可以为国家和人民服务。

第一节 政权更替后学者们的热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早已倾心于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学家们积极为新政府献计献策；那些 20 世纪 40 年代最后几年闭门不出、静观变化的民族学家，也热情地投身到新的工作中。他们诚挚地拥护中国共产党，许多人想在实践中证明民族学家

的作用。

从 1948 年 12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北平^① 西郊到 1949 年 1 月北平和平解放期间，费孝通到当时中国共产党总部所在地石家庄访问^②。毛泽东亲自与他谈话，对他颇为赞许。不久，费孝通担任了筹建北京市人民政府的北京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民盟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他又担任了中央人民政府文教委员会委员、民盟文教委员会副主任、中苏友好协会理事、中国人民外交学会理事、《新建设》杂志编委会委员等职。费孝通认为，一旦人力资源被解放出来，即每个人都对前途有了希望，就会发挥出极大的创造力。从 1949 年 6 月起的一年间，他在报刊上发表了 20 多篇文章。并作为北京各界代表会议的代表，参加讨论和批准有关政策，参与城市的规划工作^③。同样在清华大学任教的潘光旦也担任了中央人民政府文教委员会委员。

1950 年 1 月，贺龙带领西南野战军进入成都之后，积极筹划进军西藏。由于不熟悉西藏情况，经过陈云夫人于若木的妹妹于露琳的介绍，贺龙结识了李安宅、于式玉夫妇。在很短的时间里，贺龙先后拜访了在成都的民族学家和藏学家李安宅、于式玉、任乃强、谢国安、法尊和尚等人。贺龙向毛泽东

^① 北平，北京旧称。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改称北京。后同。

^② 费孝通口后描述了他这次行途中观看老乡送粮队伍的感受：“我曾经参观过英国海军军舰的行列，也曾目击过大战时非洲盟国空军基地的规模。那时却没有这次在黄土平原上看粮队的激动。从前者只能知道力量之巨大，从后者才能明白力量之深厚。……像我这种没有积极参加革命行列的知识分子对于潜伏着深厚的活力是陌生的不熟悉的，甚至是不理解的，……”（费孝通：《我这一年》，载《人民日报》，1950-01-03）。

^③ 参见大卫·阿古什（R. David Arkush）著，董天民译：《费孝通传》，1 版，167 - 170 页，北京，时事出版社，1985。

主席、中央军委、中共西南局第一书记邓小平、第二书记刘伯承写了《康藏情况报告》。在《康藏情况报告》中，根据学者们提供的信息，加以提炼，向中央汇报了山西康（今四川省西部及西藏自治区东部）进入西藏的路线、康藏部队的情形、康藏的气候和宗教等情况^①。

学者们积极参与了解放西藏的准备工作。贺龙对李安宅、于式玉夫妇说：现在是英雄有用武之时了！李安宅夫妇则表示：“我们愿意脱下便装换军装，当个解放军，到西藏去。”^②1950年3月，李安宅、于式玉、谢国安、刘立千、祝维翰等在四川的民族学家和藏学家加上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遴选的几位教授，以及李安宅挑选的华西大学四五位学习民族学的学生，共十余人，加入进藏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18军，担任军部顾问，成为进军西藏的智囊团。他们组成了专门研究西藏问题的18军研究室^③。进藏后，李安宅、于式玉担任了西南军政委员会民族委员会委员、昌都地区委员会委员和文化组负责人。1951年初，李安宅等人在昌都开办了昌都冬学。进藏之后，他又担任人民解放军在拉萨开办的藏语训练班教务长，于式玉任教育办公室主任，进藏的专家都到这个训练班担任教师。后来，藏语训练班改为西藏军区藏文藏语干部学校，于式玉任副教务长。1952年，李安宅受命创办拉萨小学，并担任副校长^④。

和平解放西藏的协议签定之后，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派

^① 参见刘冠群：《贺龙与藏学专家（之二）》，载《民族团结》，1997（2）。

^② 参见刘冠群：《贺龙与藏学专家（之三）》，载《民族团结》，1997（3）。

^③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④ 同上②。

遣西藏工作队，西藏当地称之为科学工作队，于 1951 年 6 月入藏。其中，有社会历史组，由燕京大学社会学系主任、中国科学院社会研究所研究员林耀华教授担任组长，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参事室多吉才旦担任副组长，组内有来自华西协和大学的青年民族学家宋蜀华、刚刚从燕京大学毕业到中国科学院社会研究所工作的王晓义等，另有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三所、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北京大学等机构派人参加。其中，历史研究三所的王忠等人到昌都一带进行以历史资料搜集为主的调查，其余人先后重点调查了拉萨附近和日喀则扎什伦布寺一带。因为调查条件很差，调查多为一般情况的搜集，也配合地方工作队进行发放贷款等工作。科学工作队严格遵守中央政府与西藏地方政府之间的协议，不讲阶级斗争，许多藏族同胞向工作队诉苦，也只能听，不表态。其间，王晓义用了四个月的时间，对条件异常艰苦的藏北牧区进行了概况调查，成为到该地区从事民族学实地调查的第一位汉族学者。后除陆续返回者外，科学工作队至 1952 年秋回到北京，1954 年工作队的工作正式结束。多吉才旦和从事藏语文研究的黄文焕、张西申等人留在西藏工作^①。后来林耀华、宋蜀华、王辅仁等人根据调查资料，写成《西藏地方社会概况》、《昌都地区社会概况》、《西康三十九族地区社会概况》、《波密简述》等论文和材料。

1949 年 8 月底，当时担任兰州大学副教授的谷苞，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兵团领导的动员下，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是年 10 月，到达迪化（乌鲁木齐市），在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研究室担任研究员。

杨成志 1950 年 9 月到北京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资料组工

^① 王晓义：《王晓义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作，担任该组负责人。先后编辑了《中国少数民族区域略图》（初稿）、《中国少数民族文字简表》、《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统计资料》、《中国少数民族地区旧有政权简况》等，向决策部门和有关机构提供了中国少数民族情况的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在北京等地举办了一些民族文物展览，向各界宣传中国少数民族文化。1949年10月，上海虹桥疗养院院长丁惠康将200件高山族文物捐赠给清华大学。11月初，由吴泽霖主持，清华大学在北京艺术专科学校举办了台湾、西藏、西南少数民族文物展览。1950年6月，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在北京举办了中国少数民族文物展览。是年10月，在北京建立了一个临时性的中国各民族文物展览馆。四川的西南人民图书馆也在1950年年底举办了“西藏文物展览会”。贵州、湖南、湖北等地也举办了有关少数民族文物的展览。吴泽霖等民族学家积极参与了在北京等地的民族文物展览和陈列工作。吴泽霖将在贵州参加中央访问团期间搜集的文物与在北京各单位的一些文物汇集起来，在马学良、李有义、庄学本等人的协助下，在北京故宫举办了“全国少数民族文物图片展览”。展览闭幕不久，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组建了中国民族博物馆筹备处，吴泽霖担任主任。1953年，中央民族学院文物室在杨成志、胡先晋、刘冠英、武仲方、陈文鉴等人的筹备下，正式对外开放，成为宣传我国少数民族文化的窗口^①。

1950年，冯汉骥由成都前往重庆，担任刚刚成立的西南

^① 参见赵培中：《我心中的一代师表——为庆贺泽霖师执教60周年暨90寿辰而作》，载赵培中主编《吴泽霖执教60周年暨90寿辰纪念文集》，1版，124~139页，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博物院副院长，与院长徐中舒一道组织考古发掘，将精力集中于四川的考古事业方面。西南博物院的工作人员不久在四川的理县、咸州等地都有与少数民族起源有关的考古发现。

北方和华东一些大学的学生参加了南下工作团，到华南和西南地区工作，支援全国解放战争。

不久，一些民族学家到政府机关工作。如中山大学人类学专业研究生毕业不久的刘孝瑜到重庆总工会担任文教部长；梁颐第到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工作。

金陵大学文学院参加了皖北的土改工作，所有师生被编成一个大队，内设四个中队，第二中队包括社会学、教育、音乐和儿童福利四个专科的师生，当时在该校任教的著名民族学家徐益棠担任该中队中队长^①。1951年，北京辅仁大学的师生也分批到西南地区和广西、江西参加土改^②。潘光旦、全慰天等人到苏南参加了土改工作。

新中国建立之初，在人才紧缺的情况下，包括民族学家在内的一批高级知识分子参与到政府对少数民族的工作中，无论学者个人还是政府，主要目的不是进行学术建设，而在于稳定政权。民族学家们的积极工作使中国共产党对少数民族地区有了更快的了解，以便更有效地对少数民族地区实施管理。同时，这些工作不仅对学者个人如何认识新的社会制度有所帮助，通过他们的行动，更表明了中国知识分子，特别是从西方学习回来、又了解少数民族的学术领袖对新政权的鼎力支持，

^① 金陵大学：《关于参加皖北土改编组的布告（第67号）》，1951-10-04（发布日期，后同）。

^② 楼杏、侯刚：《北京师范大学》，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87~98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起到了类似过去士绅对政权的支持那样的象征作用，为政权的合法性找到了一种支撑，对新政权的稳固具有重要意义。虽然中国共产党的新政权是靠其核心的正确决策和广大工农的衷心拥护得以建立和巩固的，然而，民族学家作为参与工作的一部分知识分子，也为团结更多的力量、维护新政权献上了绵薄之力。

中国知识分子不但身体力行，积极参与新中国的建设事业，也积极动员一些在国外的学者回国。吴文藻于 1950 年辞掉国民党政府派出的“中国驻日代表团”政治外交组公使衔组组长职务，退出代表团，脱离了国民党政府，以新加坡《星槟日报》驻记者的身份在东京留居。1951 年秋，以赴美国耶鲁大学任教为名离开日本，经过香港回到北京。一些社会学家、人类学家还用心做工作，动员在海外的亲友回来报效祖国。吴景超和费孝通的学生李树青在清华大学学习期间，成绩优秀，思想进步，曾因两位老师的关系，被保送到美国留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吴景超认为，过去他们向“原先是思想左倾的”这位学生“极力灌输资产阶级的观点，把他的思想纠成同意资产阶级的一套。……现在感到很对不起李树青”。于是，吴景超多次写信要李树青回国，并且说，“（过去）那一套已没有用，我自己都放弃了。”^①

1950 年 11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第 60 次会议批准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的方案》和《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的方案》。为了国家建设、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和实现政协共同

^① 中国人民大学调查组：《与龚业雅的谈话》，载《吴景超档案》，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室。龚业雅是吴景超教授的大人，曾在清华大学、中央民族学院工作。又参见李树青：《纪念杰出的社会学家吴景超先生》，载《社会研究》，1988（4）。

纲领民族政策的需要，应当普遍而大量地培养各少数民族干部。因此，决定在北京建立中央民族学院，并在西北、西南、中南各设立中央民族学院分院一处，必要时还可以增设。此前一个月，即 1950 年 10 月，在原新疆学院的基础上，建立了新疆民族学院。提出了《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的方案》，中央民族学院的任务是：①为国内各少数民族实行区域自治以及发展政治、经济、文化建设培养高级和中级的干部。②研究中国少数民族问题，以及各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历史文化、社会经济，发扬并介绍各民族的优良历史文化。③组织和领导少数民族文化的编辑、出版和翻译工作。在这个方案中，提出中央民族学院应当建立研究部，“尽可能地将目前各大学和国内各地研究有关上述问题的适当人才集中到民族学院”^①。按照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指示，研究部成立时的任务是：①编写民族工作干部急需参考的少数民族史料简编及社会概况；②协助有关机关研究有关民族的问题；③为中央民族学院各系、科开设有关课程。1952 年上半年开始筹备该部的建立事宜^②。

1951 年 6 月，中央民族学院举行开学典礼，由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乌兰夫兼任院长。院址最初设在北京城内的国子监。建院初期，实行以培养政治干部为主、培养专业技术干部为辅的方针。1951 年，首先开办了军政干部训练班、藏语文班等班级，培养当时急需的干部。按照最初的设想，该院在初办时期由中央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领导。一定时期以

^①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1950-11-24（通过日期，后同）。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藏中央民族大学档案室。

后，由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①领导，并受中央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之指导^②。

1951年1月，中南军政委员会委托中原大学筹办中央民族学院中南分院。当年11月，中央民族学院中南分院在武汉开学^③。1952年3月，中央民族学院广西分院在南宁建立。西南民族学院也于1951年6月在成都举行开学典礼，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王维舟兼任首任院长。1951年5月，西南军政委员会下达筹办云南民族学院的指示后，成立了云南民族学院筹备委员会，由云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周保中任主任委员，侯方岳、方国瑜、马曜等人参加了筹备委员会。6月，云南民族学院开始招生，开设民族政策研究班和政治训练班。8月1日，云南民族学院正式成立^④。贵州民族学院也于1950年初开始筹办。1951年5月，贵州民族学院正式开学，中共贵州省委一位副书记兼任首任院长，教育厅长主持工作^⑤。1950年2月，西北军政委员会决定在兰州筹办西北民族学院。8月，西北民族学院举行开学典礼。1951年2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在关于民族事务的几项决定中，要求各有关省、市、行署人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高等教育工作的部门，先后分别有教育部、高等教育部、国家教委等不同名称。在本卷中，这些名称的采用与事件发生时国务院（或政务院）机构设置的状况相一致。后同。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1950-11-24。由于不久以后全国院系调整，并没有能够按照这一设想进行领导部门的转换。

③ 中央民族学院中南分院1952年更名为中南民族学院，独立建制，改由中南民族事务委员会主管；1957年，改名为中央民族学院分院，由中央民族学院主管；1961年该院隶属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领导；1965年，恢复中南民族学院名称。

④ 参见杨镇圭：《创建初期的云南民族学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380~389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⑤ 贵州民族学院1959年与贵州大学合并，1964年筹备复办。

民政府，认真地、有计划地实行政务院颁发的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指示中央民族学院及西北、西南、中南各军政委员会和新疆民族学院，必须依照计划实行，并向政务院作报告^①。

民族学院的建立使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逐渐走向集中和正规化。一批民族学家也开始在各民族学院中扮演新的角色，参与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工作，也开始利用这样的特别角色，在新的环境中进行对中国少数民族的研究。

第二节 思想改造和观点更新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结束了中国一百多年来受宰割、受欺凌的屈辱历史，标志着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开始，国家政治和思想意识形态也逐渐地走向一体化。政权变更之后，高等教育也面临改革，思想上的清理是当务之急。当时认为，“如果高等学校教师职员没有认真树立起全心全力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没有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来武装自己，没有抛弃掉个人主义、自由主义的庸俗观点和欧美反动资产阶级的文化思想，那么，高等教育的改革工作，就必然遇到种种障碍和阻力。因

^① 参见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民族事务的几项决定》，1951-02-05。

此教师的思想改造工作，乃是改革旧教育的重要前提之一。”^①早在 1948 年 7 月，中共中央即指示，为争取和改造知识分子，应创办抗大式的训练班，逐批地对已有的知识青年施以短期教育^②。随后，一批人民革命大学陆续创办。

在各人民革命大学、训练班、学习班中，以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理论和思想教育为中心，民族学家们像其他学者一样，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纲领、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社会发展史，了解和讨论国内外大事。在民族学家学习时，除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著作选读之外，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中的作用》，摩尔根的《古代社会》，斯大林的《马克思主义与民族问题》、《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等也成为必读的经典著作。1949 年，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广州后，杨成志和另外几位民族学家，到中共中央中南局华南分局设立的人民革命大学类型的南方大学学习了八个月。

1951 年 9 月起，在全国逐步开展了一次教师思想改造运动。学习时间为 4 个月到 6 个月，主要是听报告、学习阅读文件、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最后进行个人思想小结。中国科学院等研究机关在开展了名为“忠诚老实运动”的思想整风之后，也进行了思想改造运动。

批评和自我批评是思想改造运动中十分重要的一个环节。在思想教育和改造过程中，民族学家联系本学科的实际，以批

^①《人民日报》评论员：《认真展开高等学校教师中的思想改造学习运动》，《人民日报》，1951-10-23，1 版。

^② 中共中央：《关于争取和改造知识分子对新区学校教育的指示》，转引自毛锐礼、沈冠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 6 卷，1 版，39 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9。

评和自我批评的方式，控诉了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联系过去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检讨了自身受资产阶级教育的影响及对西方民族学范式的盲目追随。他们认为过去所受的西方教育是一种奴化教育，过去所做的研究是苍白无力的，甚至是错误的^①。

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历次政治运动中，很多学者做过违心的检讨或自我批评，有选择地收录这方面的一些资料，便能说明当时的环境和记录发生过的历史。

杨成志在南方大学学习时，写了好几篇长达万字的检讨文章，对西方学术思想的影响进行了多次联系自身的批判。他批判了自己过去的研究立场，在1950年3月写道：“我所嗜好的英美法德的专门图书，均系欧美资本主义下的学者和专家们的产物，除纯科学的体质人类学参考书外，文化和社会人类学的资料多与种族优越、文明夸大和殖民政策有关，像这种教条式的著述，若不谨慎选择，不但要阻碍半殖民地的中国翻身，而且会中其毒计，代他们宣传啊！……我以超阶级立场写了许多种关于国内外民族调查报告，但现在检查起来也犯了整体的或局部的许多具有毛病的观察和描述，如缺少了以经济和劳动的中心来推测其发展的过程，不注重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矛盾斗争，竟捧出其文化协调现象来做结论，尤其我不能把握住理论联系实际的研究对象，所以结果就变成了空谈的工作表现。……我虽然是一个首倡‘到边疆去’的实际工作者，并曾

^① 参见 Guldin, G. E. (顾定国):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从马凌诺夫斯基到莫斯科到毛》), pp. 88 ~ 89, Armonk, M. E. Sharpe, 1994.

为发展‘边民教育’，开办‘边疆学校’，写了许多计划及宣传文字，但因缺少了无产阶级的立场，竟陷入了国民党反动派的利用主义的泥坑，被他们作为‘羁縻政策’和‘同化方案’的参考。这便是‘你不问政治，政治问了你’的显著证明，也可以说做我的超阶级幻想，事实上已充当了蒋匪帮的设计参谋，这个反作用的陷阱，多么危险！”在方法论的批判方面，杨成志当时认为：“现在反省起来，我从前自认为科学的方法，充其量不过系接受欧美资本主义国家所利用的余唾而已。因他们一切专家的立场与观点，既逃不出为资本家服务出发，那么他们所惯用的方法或多或少，若不是为了炫耀其个人学识精华和技术的专长，即一定被资产统治阶级利用为夸大‘种族优越’、殖民地发展的利器，根本上无非为帝国主义服务的法宝，拿到中国来哪能适应呢？其次，虽就人类科学的研究对象，如工具、经济、生产……均属唯物观点去考察，但往往多溶着唯心论的见解。换句话说，虽然多本可观的方法，但少不免带主观的作祟，称为一种机械唯物方法，也无可。第三，欧美人类学常自诩理论家不必兼实行家，那便是说为学术而学术，我也犯了这种毛病，虽然我对落后的少数民族表示十分同情，但调查的目的仅为搜集研究的资料，希望政府提高其政治、经济和文教的生活水准，而自己却不想做他们的领导者去实际参加工作。因此，理论不能联系实际，虽有良好的方法，也成了空谈而已。第四，我尽管明了其体质型和文化型的全面或片面，但总不能使客观的资料应用到使与主观的反映合为一致的成为辩证法唯物论那般的规律一样。这或许是我过去只顾教条主义和偏重经验主义，固虽达到边缘的了解，却不能抓着其主要的中心。最末，我向未利用社会发展的规律来研究民族问题，又不明民族变化发展的过程来做我研究的惟一法宝。所以虽从民族

调查中得到许多收获，但这种收获，若以马列主义的方法看来，必被认为是未成熟的知识罢。”^①

留在祖国大陆的中国民族学家们，并不完全是因为外在的政治压力，来接受这场思想改造的。他们希望通过运动使自己的旧思想得到改造，脱胎换骨，成为新人。他们之所以乐意接受思想改造，至少出于这样一些原因：一、他们过去曾经目睹西方列强在华专横跋扈，以及旧中国政府的腐败无能，从而对新中国的未来充满了美好的憧憬，相信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一个强盛的中国将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二、抗美援朝战争正在进行，中、美军队在战场上交锋，许多民族学家觉得美帝国主义的侵略面目暴露无遗，过去的崇美、亲美思想看来是受了欺骗，因而应该坚决地站在祖国一边，在思想上、感情上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资本主义列强划清界限；三、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中国革命的成功，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过程，在他们的思想深处引起了极大的震动，使他们相信人类社会将会依照这样的道路继续前进，过去的思想和观点应当受到批判^②；四、新的社会发展学说与中国知识分子中原有的进化论倾向有一定程度的契合，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论等学说易被中国学者接受。

当然，思想改造并不轻松，要控诉资产阶级思想对自己的毒害，并且要在同行组成的学习小组中公开检讨自己具体在哪些方面曾经盲目地追随西方理论，对哪些问题的研究和分析犯

^① 杨成志：《革命人生观学习总结》，手稿，1950-03-30，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12。

^② 参见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了错误，让同行进行毫不留情的评议，而这些同行的评议是否认真，也是他们接受思想改造后已有的态度是否诚恳的尺度^①。例如，杨成志在接受小组评议之后，谈及“对这次思想运动的意见”时写道：“这次思想革命运动的一个月紧张情势，老实说，比较我从前在巴黎大学修改博士论文和公开在大礼堂中历四小时经三位教授主持的博士学位口试时，来得更加尖锐与严肃。因为有三个极明显的斗争，我从这次运动过程中体会出来。首先，要把自己一生思想情况最凝固的一块，或向来不愿被别人知道，而自认为最可死痛的焦点，不保留、不隐瞒、完全暴露出来，确非彻底觉悟的人所能做得到的事情。其次，凡避重就轻或指骡话马的人，自然就会从其潜意识的流露，或从其批判和分析的缺憾，自献其马脚，在群众雪亮的眼光下，马上便被指证出来。最末，落后或自卑固然要不得，甚至进步的或积极分子的夸大或宣谈，也犯着不少的错误毛病。因而，我觉得每一个人要做到真的‘实事求是’，并不是一件易事。知识分子之所以要经过思想改造，就是因抓不到‘实事求是’的主因。……我经过了这次头昏眼晕、神疲力竭，甚至流出冷汗和苦泪的思想斗争后，我的经验，可时时刻刻用来警惕自己，希望真能做到一个‘实事求是’的平凡人。”^②

在思想改造运动中，一些在 1949 年以前曾经对马克思主义和中国革命发表过评论的人，更有难以洗刷之感，都作了严肃的自我批评。1950 年 1 月，清华大学思想改造运动进入高

^① 参见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 年至 1966 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② 杨成志：《南方大学思想总结登记表》，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12，藏中央民族大学档案室。

潮，许多人依然感到不安和紧张，人们废寝忘食地写思想总结，有的痛哭流涕地反省过去的错误。费孝通当时说：“大概是以往在考试制度里考惯了，把思想改造也看成了‘考留洋’了。这种改造竞赛必然会闹起认识上的情绪：……一个团体中，总免不了有所谓先进和落后之分，改造竞赛的结果，形成了一圈圈、一层层的分裂。”^① 不过，他补充说，在此之后，每个人都感到无产阶级的团结和亲如一家人的喜悦^②。也有人指出，据说这场运动之后，一些民族学家的性格发生了变化，杨成志过去是一个性子急、好争论的民族学家，在经历了运动之后，他变得不愿吐露心事，发表意见非常谨慎^③。许多老专家经过思想改造之后，“感到心虚，不敢指导年轻的助教，或是感到无从着手”^④。不过，各地的思想改造运动似乎并不都如此严厉，思想改造的程度对于不同对象也有差异。在四川的一些民族学家就没有经历这样严肃的洗礼^⑤。在广州的一些思想较为进步的民族学者也没有到南方大学去学习^⑥。送到革命大学去的多是被认为思想问题较大、与国民党有较多联系、一时不好进行安排的旧学术权威^⑦。

^① 费孝通：《我这一年》，载《人民日报》，1950-01-03。

^② 大卫·阿古什：《费孝通传》，董天民译，1版，173页，北京，时事出版社，1985。

^③ 参见 Guldin, G. E. (顾定国) :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从马凌诺夫斯基到莫斯科到毛》), p. 91, Armonk, M. E. Sharpe, 1994.

^④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⑤ 宋蜀华：《宋蜀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⑥ 罗致平：《罗致平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⑦ 杨成志：《杨成志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8。

在思想改造过程中，一些民族学家将学习和体会的马克思主义观点与自身原有的民族学知识相结合，写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最早的一批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的民族学研究著作。

1950年1月，中央教育部开始筹建大学课程改革委员会。潘光旦、林耀华作为法学院课程改革小组的成员，参与了社会学系等有关系、科的课程草案拟定。各高校也主动对原有课程体系进行调整。如，辅仁大学在北平解放后的第一个学期，就增设了《新民主主义论》、《辩证唯物论》、《社会发展史》等必修课程，停开政治内容反动的课程，精简部分内容陈旧的课程，并聘请校外知名教授和进步教授到校任教^①。燕京大学社会学系也请来翁独健等进步教授，担任中国社会史等改造程度较大的课程的教学^②。

随后，祖国大陆大多数民族学家也积极地投身于其他重要的政治运动。在三反运动中，尽管民族学家们大部分并不涉及运动所要整肃的经济问题，但他们依然在其中的“四查”过程里，检讨什么时候得过美国人的稿费、什么时候接受过国民党政府的资助、什么时候得到过外国基金会的经费等，并深刻反省，认为“这完全是反动统治阶级利用学术之名，来麻醉我们全心全意地为他们服务的一种阴谋，是帝国主义者以‘美元文化’换取中国情报的一种‘糖衣炮弹’”^③。以后这类问题也往往是许多老专家每次运动都要检讨的问题。

^① 参见楼杏、侯刚：《北京师范大学》，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87~98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② 陈永龄：《陈永龄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8。

^③ 杨成志：《杨成志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8。

1955年5月13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毛泽东亲自修改的编者按，开展了对胡风“反革命集团”的全面批判。在中央民族学院工作的民族学家李有义写文章对胡风的《论民族形式问题》进行批判，指出胡风是用他的所谓“现实主义”来取消民族形式，用歪曲了的马列主义来反对当时延安文艺界提出来的对于民族形式的重视^①。同年，在反对俞平伯的红楼梦研究、胡适的实用主义的学习和批判“胡风反党集团”的材料之后，杨成志在检查中提到：有必要清查自己在本位主义、事务主义、麻痹思想方面表现出的与无产阶级思想作风有违背的地方。摆老资格和民族学专家的不正确思想依然有时候表现出来^②。

在随后开展的肃反运动中，一些老专家也积极参与。潘光旦教授在肃反小组会上多次发言，对他“这样一个从黑的一面出来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所犯的“旧的错误已经有了清楚的认识”，并表示要继续批判，并改正新的错误^③。

在思想改造之后，知识分子的地位有了很大的变化。在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中，学术不再能够独立，拥有知识的教授们背负着“资产阶级学者”的包袱，不断地检讨自己的理论框架是否已经改造为马列主义的，不敢理直气壮地讨论问题、发表意见。

当时，一些青年学者认为老专家都是代表资产阶级的，不愿意跟他们学习。部分学校职工认为一部分老教授、讲师的生

^① 参见李有义：《批判胡风的〈论民族形式问题〉》，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5-07-11，3版。

^② 杨成志：《杨成志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8。

^③ 参见潘光旦：《新和旧的对照教育了我》，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5-09-17，3版。

活作风是资产阶级的，年轻的也自高自大，看不起劳动人民；年老一些的思想陈旧，不易改造，即便有些学识，也是旧的东西，用处不大。因此，对包括民族学家在内的知识分子不尊重、不照顾，即使尊重，也是敬而远之，尊而不亲，甚至对教授们直呼其名^①。同时，中国共产党的构成上当时仍以工人、农民和革命干部为主，许多领导干部对知识分子并不放心，没有把知识分子直接认同为自己人。尽管也在说尊重知识分子，但同时将知识分子放在另一面，要求改造知识分子。早在北平解放之初，彭真等人就曾经说过，“凡是从事脑力劳动，依靠薪金生活的人，都属于工人阶级。”罗常培等学者听了此番话之后，颇有一些感慨，认为自己是革命动力的一部分，坚定了跟共产党走的决心^②。但是，整个社会对知识分子，特别是由旧社会走过来的老专家的认识却非如此。

1956年初，周恩来《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发表之后，知识分子被视为国家各方面生活中的重要因素，对知识分子的估价才略有变化。然而，多数民族学家在思考如何成为红色专家、红色知识分子的同时，依然认为自身“需要更深入的思想改造”，并认识到“不改造，历史的车轮很快就会将我们抛在后面的”^③。在此后不久的“反右派斗争”中，他们刚刚建立起来的一点自信和作为劳动人民的认同，又一次受到冲击。知识分子在一次次的运动中，不断地反省自己，按照中国

^① 参见陈耀品：《改正我们对知识分子的看法》，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3-08，2版。

^② 参见罗常培谈、北京大学大字报记者记：《我的思想是怎样转变过来的》，载裴文中等《我的思想是怎样转变过来的》，1版，上海，时代出版社，1950。

^③ 陈永龄：《学习周总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以后》，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3-08，2版。

共产党的指示不断提高个人修养，力图作符合党的要求的红色知识分子，走上了艰难而漫长的思想改造之路。同时，他们也把学术实践更多地、自觉地与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联系起来。

第三节 土地改革与农牧区调查

在思想改造的同时，除直接参加人民政府的工作外，许多民族学家以实际行动为新政权做出贡献。他们带着自己的专业理论和方法，积极地参加了各项可以出力的工作。

1949年2月，北平和平解放。是年4月至5月，燕京大学社会学系讲师陈永龄带领社会学系和教育学系的五名学生，用一周多时间，到北京南苑华美庄进行调查。因为土地改革在即，此次调查是为了使学生能够亲自体验土改工作，了解土改过程中农村各方面的反应与变化。除调查了解该庄的地理环境、历史沿革、人口状况、耕作情形、经济生活和农会组织外，调查者特别注意调查了土改之前面临的问题，并对问题进行了简略分析。调查从“学术研究”的角度出发，并结合实地调查经历，及时地总结了调查方法与立场的问题。在社会制度发生变革之后，参与调查的师生更敏锐地认识到存在阶级差异

的调查者和被调查者之间的隔阂^①。

距离燕京大学不远的树村是燕京大学社会学系 40 年代后期开辟的社会调查点。1950 年春，京郊地区进行土改时，海淀区政府也吸收了燕京大学社会学系学生参加工作队，该系民族组的王晓义等人经常到树村协助土改工作，以后又参加了附近的东北旺的土改。主要从事资料整理、土地调查登记、参加划分阶级成分等工作，也帮助组织群众大会等^②。类似的工作将新政权开展的运动和以往的田野调查结合起来，并得到了许多新的收获。

1950 年，燕京大学、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三校以社会学系为主的师生 25 人在林耀华、陈永龄的带领之下，到呼纳盟（今呼伦贝尔盟）新巴尔虎旗等地进行为期两个半月的实地调查。这次调查得到了内蒙古自治区和内蒙古东部区及呼纳盟领导的支持和帮助，调查之前先听取当地领导人的情况和政策报告，当地派出干部和翻译随各小组进行调查。调查采取了集体研究的办法，从草拟提纲、分组讨论到最后撰写报告都是集体研究的。调查后，集体编写了约十万字的《内蒙古呼纳盟民族调查报告》^③。

1951 年暑假，云南大学的社会学系系主任杨望抱病和刘尧汉一起带领毕业班学生到云南的武定彝族、苗族聚居地区进行实习调查，搜集民族文物和拍摄照片，并撰写了调查报告。1951 至 1952 年间，云南省民委组织王叔武等人到丽江进行调

^① 参见陈永龄：《南苑华美庄调查》，载陈永龄著《民族学浅论文集》，1 版，582～631 页，台北，弘毅出版社，1995。

^② 王晓义：《王晓义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参见陈永龄：《田野调查是民族学者成长的必由之路》，载马启成、白振声主编《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查，马曜等人到景颇族地区进行调查。1953年，在云南省边疆工作委员会任职的马曜再次到潞西的景颇族聚居地区进行调查。通过调查，对景颇族的社会发展情况进行分析，指出景颇族发展的主要问题是生产落后，而不是阶级剥削，建议不要搞土改，不一定要划阶级，应当建立文化站，发展云南边疆部分少数民族地区的生产^①。

1950至1951年间，林惠祥受中共厦门市委统战部的委托，对厦门港的疍民进行了调查。调查之后，写成5000~10000字的报告，交厦门市委统战部^②。

1951年9月至1952年5月，由中共中央新疆分局宣传部部长邓力群主持，新疆分局研究室进行了南疆农村社会调查。谷苞、陈恭鸿、凌颂纯、杨廷瑞、法海汀、韩练善、罗立韵、陆薪等人参加了此次调查。调查的地区包括新疆南部维吾尔族聚居的和田、莎车、喀什和阿克苏四个专区的12个县，除墨玉县选择了两处之外，其余各县各选择了一个乡村，作为典型进行了调查，又在典型村外进行了一些选样访问，以补充专题调查所需的材料。调查的主要目的是全面地反映南疆农村维吾尔族的情况，为1952年秋季之后进行土地改革运动提供参考资料。同时，调查的目的也在于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南疆农村的社会经济状况与建国后的变化，并对各地农村进行比较分析，探索封建社会各个阶段的特征及其发展的痕迹，以补旧有文献的不足。由于调查正当全疆开展减租反霸活动，调查工作也与这一运动结合起来进行。但是，调查只注意到了维吾尔族聚居地区，没有对居住在这一地区的其他民族的社会状况

^① 马曜：《马曜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② 陈国强：《陈国强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进行调查^①。

1950年夏天，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研究室的研究员谷苞等人到乌鲁木齐近郊多民族杂居地区进行调查。以后几年，谷苞又先后三次到新疆北部哈萨克族牧区进行调查，两次到新疆境内的蒙古族牧区进行调查^②。

1954年6月，杨静仁、李子杰、邓锐龄对西康省的藏族自治区（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的社会经济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调查，并写成《关于西康省藏族自治区基本情况的报告》^③。此后，1956年夏，张正明、杨辛等人对甘孜藏族聚居区进行了调查。参加此次调查的有来自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办公室、中央民族学院、中共四川省委民族工作委员会、中共甘孜县工作委员会和当地工作队的18位学者和干部。除一般情况的调查外，此次调查着重考察社会形态，并重点调查了甘孜县的麻书乡如西村。调查者对当地的社会形态进行了调查分析，以为制定当地的民主改革政策提供依据^④。

青海省人民政府也组织了对青海的共和县、同仁县等地的民族情况的调查。这些材料后与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编写

^① 参见中共中央新疆分局宣传部、研究室：《南疆农村社会·前言》，载“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丛刊”中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编辑组编《南疆农村社会》，2版，1页，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

^② 参见谷苞：《谷苞自传》，载晋阳学刊编辑部编《中国现代社会科学家传略》，第9辑，209~225页，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

^③ 参见杨静仁、李子杰、邓锐龄：《关于西康省藏族自治区基本情况的报告》，载四川省编辑组编写《四川省甘孜州藏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1版，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

^④ 参见：a. 张正明的《甘孜藏区社会形态的初步考察》；b. 杨辛、张正明的《甘孜县麻书乡如西村调查报告》，均载四川省编辑组编写《四川省甘孜州藏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1版，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

的其他有关青海少数民族的材料一起，编印刊发。

当然，这一类的调查由于主要是为迫切的政治工作服务的，调查集中在土地占有及阶级划分情况上，不会也不可能将更多的注意力放到各民族文化的方方面面而进行全面细致的民族学调查。不过，从中依然可以得到一些宝贵的描述当地社会生活状况的资料。例如，在《南疆农村社会》诸篇调查报告中，不仅有典型村的调查报告，也有不同侧面的专题调查报告。人们可以知道当时维吾尔族农民的社会关系、家庭组织、婚姻状况、遗产继承、宗教生活、日常饮食、集市贸易、教育状况、生产工具、耕作方式、水源占有、牲畜饲养、行会组织乃至基本生计方式的状况^①。

第四节 中央和地方政府访问团 中的民族学家

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决定派遣中央访问团，分西北、中南、西南三路，访问国内的各少数民族。访问的目的是“为了传达中央人民政府、毛主席对全国少数民族同胞的深切关怀，宣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的民

^① 参见《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丛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编辑组编：《南疆农村社会》，2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

族政策，密切中央人民政府与各民族的联系，加强民族团结”^①。通过中央民族访问团到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访问和其他的一些工作，“沟通了中央人民政府同各民族间的精神联系，促进了各民族对伟大祖国的体认”^②。不过，民族学家的理解也许有更多的学术色彩。按照费孝通的解释：“除了宣传民族平等的基本政策外，中央访问团的任务就是要亲自拜访各地的少数民族，摸清它的民族名称（包括自称和他称）、人数、语言和简单的历史，以及他们在文化上的特点（包括风俗习惯）^③。”

第一个派出的是西南访问团。1950年6月由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文教事务委员会、内务部、贸易部、卫生部、共青团中央等二十多个单位的120多人组成，同年7月上旬出发。到地方之后，地方政府又补充了一些人员，使访问团人员有所增加。到西南地区访问的中央访问团总团由刘格平任团长，费孝通、夏康农为副团长。刘格平兼任一分团团长，主要的工作地区为西康；夏康农为二分团团长，赴云南访问；费孝通任三分团团长，到贵州访问。

1950年7月中旬，开始筹组中央访问团西北访问团，由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沈钧儒任团长，萨空了、朋斯克、马玉槐为副团长。访问团一行共120人，其中60人是从政务院所属各部、会、院、署抽调的，其余是隶属于文化部戏剧改进局的京剧队。8月29日到12月1日，到新疆、甘肃、宁夏、青海、

^① 胡鸿章：《回忆中央访问团云南分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126~142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② 周恩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政治报告》，转引自《民族政策文献汇编》，1版，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3。

^③ 费孝通：《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载《北京大学学报》，1997（2）。

陕西五省三十多处，对 17 个民族进行访问，行程约三万里^①。

1951 年，继前两个访问团之后，组织了中央访问团中南访问团，由李德全任团长，费孝通、曹孟君、马杰、熊寿祺为副团长。访问团一行七十多人，分为三个分团。一分团赴广西，由费孝通负责；二分团赴广东，由马杰负责；三分团赴湖南，由曹孟君、熊寿祺负责。是年 6 月，开始对上述 3 省 8 市 48 个县约八十万左右的少数民族进行为期三个半月的访问^②。

1952 年，中央访问团东北内蒙古访问团组建，由彭泽民任团长，萨空了、朋斯克任副团长。前后举行慰问大会 50 次，访问了蒙古族、朝鲜族、回族、满族、锡伯族、赫哲族、柯尔克孜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达斡尔族等民族。

地方政府为了推动地方少数民族工作的进行，也组织了一些地方性的民族访问团。如 1950 年，中南军政委员会曾经组织湘西访问团，访问湘西的少数民族。四川的川西行政公署 1951 年组织了民族访问团，川南行政公署也在次年组织民族访问团，分别到当地的少数民族聚居区进行访问、调查工作^③。1952 年 6 月，西北军政委员会分别组织了青海南部牧区访问团和甘肃南部藏族聚居区访问团，两个访问团历时五个多月，访问了 215 个部落、村庄和 120 多个寺院。1953 年 1 月，中共中央中南局统战部、中南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南民族工作视察组等机构联合组成河南少数民族访问团，到河南省少数民族散居地区访问。贵州省人民政府也组织了民族访问团。

^① 参见沈钧儒：《中央民族访问团访问西北各少数民族的总结报告》，1951-01-26，政务院第 69 次政务会议。

^② 参见李德全：《中央民族访问团访问中南地区少数民族的总结报告》，1951-11-16，政务院第 111 次政务会议。

^③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访问团也担负着向中央反映各民族民众意见的任务。访问团中设有联络组，即调研组，负责调查情况、搜集意见^①。在访问团中有一些民族学家参加，如费孝通、吴泽霖、杨成志、岑家梧、江应樑、胡庆钧、玉文华、陈宗祥、曾昭璇、戴裔煊、梁钊韬、李志纯、沈家驹、施联朱等，李绍明、欧潮泉、李家瑞等一些正在学习民族学的青年学者也参加了中央和地方访问团的工作^②。

1950年8月6日，西南访问团二分团到达云南，恰逢云南省第一届农代会开幕，访问团对参加会议的140多名少数民族代表进行了访问。中共云南省委在中央访问团到达云南后，决定由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张冲参加分团的领导工作，王连芳担任副团长，并从省民委等有关部门和大学、民主党派中抽调30余人参加访问团的工作。1950年8月29日，访问团离开昆明，到1951年1月初，先后访问了宜良、丽江、保山、大理、楚雄和武定等地区，用各种形式直接接触各民族同胞近23万余人^③。1951年2月至5月底，又先后访问了蒙自、普洱、文山等地。其间，访问团还配合地方政府召开了四次民族代表会议，开办了两次民族干部学习班。

1951年7月，中央访问团的中南访问团出发。其中第一分团到广西少数民族地区进行访问，杨成志担任联络组组长。访问了壮族、苗族、瑶族、侗族等民族聚居地区。岑家梧担任

^① 参见胡鸿章：《回忆中央访问团云南分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126~142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② 参见：a. 杨成志《杨成志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8；b.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参见夏康农：《中央访问团访问云南民族地区》（摘要），1951-01，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99~106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广东分团副团长，到包括海南岛在内的广东省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访问。

中央访问团的调查工作涉及到较多内容，包括政权建设、经济贸易、历史、社会组织、文化风俗、教育卫生、少数民族与国防建设等诸方面。西南访问团在云南作了 20 个村和十多个专题的典型调查，在贵州作了九处典型调查^①。1950 年 9 月上旬，中央访问团云南分团分头对昆明附近的宜良专区的宜政村、蓑衣山等七个村进行访问，对彝族支系的撒尼人等族群的经济发展、生活情况、贸易状况、文教、卫生及历史等诸方面进行调查。1951 年 4 月，赴云南进行访问的一组工作人员到攸乐山（以后称基诺山）进行了七天的调查访问，“对曼漂寨、窝专寨等几个典型村寨和十几户典型户进行了详细调查。了解了攸乐山的概况，并对其社会组织、经济生活、风俗习惯、民族关系进行了调查分析，对居住在攸乐山上的攸乐人、空格人、本人等几种不同的族群在民族特点上进行了比较分析”^②。在日常工作时，参加访问团的部分学者利用各种机会进行实地考察，搜集地方文献资料，记录各族民众生活^③。在访问之后，云南民族访问团的调查材料于 1951 年 7 月整理成《云南民族情况汇集草稿》，共有百余件，百余万字。后来，将其中关于西双版纳的调查资料收入《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傣族社会历史调查（西双版纳之一）》一书中，以后又

^① 参见刘格平：《中央民族访问团访问西南各民族的总结报告》，1951-05-11，政务院第 84 次政务会议。

^② 胡鸿章：《回忆中央访问团云南分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 版，126~142 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③ 参见宋伯胤：《怒江访问日记》（1950-11-03 至 11-25），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 版，107~125 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将访问团的调查资料编为《中央访问团第二分团云南民族情况汇集》(上、下)，由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①。

西南访问团第三分团在贵州访问了镇远等五个地区的21个县，开办了四次民族干部训练班，协助省政府召开了全省少数民族代表座谈会和全省民族工作会议^②，并在当地举办了少数民族文物展览会。带领该团到贵州访问的费孝通回到北京后，写成调查报告《贵州少数民族情况及民族工作》，较为概括地分析了贵州各民族的特点和当地民族工作的情况及问题。他还撰写了七篇文章，介绍贵州各少数民族的情况，分别在《新观察》上刊出。不久，由三联书店将这些文章汇集起来，出版了《兄弟民族在贵州》一书^③。

中南访问团在广西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了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经过调查写成了《广西少数民族历史资料提要》，着重对壮族、瑶族、苗族、彝族的名称、支系、族姓、分布状况、历史沿革进行了较为详细的阐述。然而由于调查时间较短，对文献资料的依赖性太强，对各族群的了解并不深入。该访问团的另外一部调查报告《防城县偏人情况》，集中调查了后来划为壮族支系的布偏人。此外还编印有《东兰、百色和平果等县民族概况》小册子和上述诸县及龙胜、三江等县的民族情况调查材料。

访问团的调查资料中，也有一些报告对各地少数民族的生

^① 云南省编辑组：《中央访问团第二分团云南民族情况汇集》后记》，载云南省编辑组《中央访问团第二分团云南民族情况汇集》(上、下)，1版，279~280页，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1986。

^② 参见刘格平：《中央访问团访问西南各民族的总结报告》，1951-05-11，政务院第84次政务会议。

^③ 费孝通：《兄弟民族在贵州》，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1。

活方式进行了描述，涉及基本生计方式、政治组织、土司、婚姻、丧葬、禁忌、年节、服饰、日常饮食、居住形式及状况、贸易交换、宗教、教育、卫生状况、民族关系等各方面。尽管零散，但由于弥补了时间上的缺环，这些资料更显珍贵。但是，由于访问团的主要任务并不是进行学术调查，尽管有些学者试图进行更多的调查，有些访问团团员甚至“往往热心于搜集与自己有关的资料，而轻视本团分配的工作”^①，毕竟学者们参加访问团，所扮演的主要角色并非是研究者，且资料准备不足，事先没有详细的调查提纲，调查较为零散，深入田野的时间不足，许多调查限于对一般情况的了解，某些历史事件的记录仅凭传闻。此外，一些地方尚有小股土匪出没，社会治安不靖；新的地方政权刚刚建立，百废待举；访问团筹建时间短，又是临时建制，机构制度不健全。诸多方面的原因限制了学者们在访问团中进行专业色彩更浓的民族学调查。

^① 沈钧儒：《中央访问团访问西北各少数民族的总结报告》，1951-01-26，政务院第69次政务会议。

第三章

苏联模式与学术转型

随着政治上的转变，祖国大陆的民族学界经历了从思想改造到行政归属的变化。在此过程中，苏联模式的民族学逐渐代替了过去以欧美学传统影响为主的民族学。

第一节 院系调整后民族学家的新归宿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伊始，教育部于 1950 年 8 月制定的《高等学校暂行规程》中规定，“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进行革命的政治及思想教育，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树立正确的观点和方法，发扬为人民服务

的思想”^①。

在国家政体变更、建立了新民主主义国家之后，就必须运用适应新的政体、国家的观点和方法进行学术研究，被人们认为是与新民主主义不符、反对共产主义学说的学科内容当然要被清除，在学术理论中被认为是资产阶级化的学科更没有发展前途，西方教会和教会学校被理解为西方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侵略的产物。同时，由于西方列强与中国在政治上的对立，一些学校失去资金来源，教会学校很快被收归国有或由政府接管，由中国人自办。由于官僚资本和地主经济的瓦解，民族工商业一度遇到困难，私立学校经费和学生减少，私立学校陆续被接办和改造。政治大变革对学术结构，特别是学科设置的结构产生了很大影响。

费孝通对如何在新中国改造包含民族学在内的社会学系进行了论述。他指出，社会学具有其他社会科学所没有的种种特点。在西方，社会学揭露资本主义的社会问题，而社会工作则缓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它的改造应和其他社会科学系不同。社会调查和社会工作注重实际研究，容易中国化，在政治上有其进步作用。社会学系有资产阶级成分，但经过改造，最后将成为完全的社会学，也就是马克思主义。他设想，社会学系可以和其他社会科学合并为一个单位，社会学的主要的一部分在新单位中将成为基础部分^②。

当时认为，要实施的新教育“和旧教育是性质上完全相反的东西，是势不两立的，因此，我们对于旧教育不能不作根本

^① 教育部：《高等学校暂行规程》（1950-08-14），载《人民教育》，第一卷（5），1950。

^② 参见费孝通：《社会学系怎样改造》，载《新建设》，第二卷（2），1950。

的改革”^①。与费孝通的估价不同，在一些地方，过去大学里与民族学相关的社会学系被认为存在着严重的政治问题。在1950年进行课程改革时，有人就主张取消社会学系。中国20世纪前半期最著名的教会大学之一——金陵大学，另一所教会大学——金陵女子文理学院的社会学系和社会工作系被定性为“方针及观点有待转变与明确”，因而“必须整理教材”，于是在1951年两校合并改为公立时，两系“暂停招生”。系内的教师除继续担任原有学生的教学外，由于没有新生入校，同时从事整编教材的工作，部分教师到工厂去，参加社会实际工作，吸取劳动经验，不久又去从事土改工作，“以资准备条件为新民主主义教育有所贡献”。^②

社会需求和学生来源、分配方式也发生了重大的转变。20世纪50年代初期，一些地主或工商业者对政府的政策了解不够，疑虑彷徨，不让子弟上学。同时，大批工农子弟和青年干部进入学校，改变了学校学生的构成情况。学生来源的变化无疑会牵动学生对专业的选择取向，造成专业需求的改变。在学生毕业去向上，由以往的市场需求、个人择业为主，转向适应国家对建设人才的需求、计划分配为主。同时，百废待兴之时，原有的资金来源切断，办学经费困难，除了个别紧缺的技术性专业之外，国家对类似社会学、民族学这样的招生人数少和普及程度不够而需求较少的专业加以改造或限制势在必然。

此外更重要的是，由于人们一时并没有理解民族学原有的

^① 马叙伦：《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开幕词》（1949-12-23），载教育部办公厅编《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1949~1952年）》，1~3页，北京，教育部办公厅，1953。

^② 金陵大学、金陵女子文理学院两校合并筹备委员会：《金陵大学、金陵女子文理学院两校合并方案》，1951-06-21，载《金陵大学史料集》，78~83页。

学术知识体系，一些人认为这门学科的知识是没有切实实用处的。这个时候，至少一些党、政府机关或部门及社会上许多人都认为，在祖国大陆，社会学已经没有存在的必要了。因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即将建成的社会主义社会以及未来会实现的共产主义社会都不存在社会问题，不需要以解决社会问题为重要责任的社会学专业。社会学被认为是为资产阶级服务的，是为资本主义统治进行修修补补的，从服务对象、思想体系上说，都是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货色，应该受到重新检讨。

行政体制改变之后，社会研究工作不再采用旧模式，很多民族学家、社会学家被安排到各个单位去工作。原来一些由社会服务保障机构承担的工作，逐渐改由单位来负责，由单位办“社会”。原有的社会学专业的毕业的主要分配去向成了问题，出路狭窄。

从与民族学有关的教学单位来看，在当时也面临着严峻的形势。50年代初，人类学被用苏联学科体系加以重新认识和定位。有些原有的人类学系因为学生数量少、经费不足等原因被迫停办。部分学校的人类学系、边政学系、社会学系的学生人数较少，经费紧张，与新的教育模式难以吻合。部分在校学生参加新政权的各种工作团，使在校学生人数更少。面对这样的处境，政府主管部门开始逐渐进行院、系调整，各校也采取了不同的办法，以应付这种窘迫的局面。

调整的一种办法是将原有的系、科改造，使之与新模式相对适应。1949年8月，西安军管会对陕西高等学校进行调整和整顿，西北大学边政学系改为民族学系。1951年初，在新建的西北民族学院成立了研究室，除担任教学任务外，把研究当时西北地区民族问题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作为研究任

务，并且开始编写有关教材^①。

为了适应新的建设与发展的需要，燕京大学在 1951 年 2 月由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接办之后，于当年将社会学系分为劳动系和民族学系：原来的民族学部分分出，建立民族学系，社会学部分则改组成劳动系。民族学系重点在培养民族学教学、研究人员和民族工作干部。成都的华西大学社会学系 1950 年招收了新的一届学生，分为民族学、社会学两组。1952 年，该校社会学系继续招生，依然包括民族学、社会学两组^②。

另外一种选择是停止招生，撤系并科。1951 年夏，金陵大学和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提出两校合并方案。在系科调整的原则中提出：“(1) 系科调整方针应根据国家建设人才的客观需要，并结合两校现有师资与设备情况的主观条件，以作适当的决定。(2) 两校原有系科繁冗而师资配备短少，每届招生名额趋于平均分配，以致各系科人数寥寥，往往有少至十名以下者，未能发挥培育人才之效能。过去此种作风盖为私立大学之产物，今后应集中力量以图重点发展，且应向公立的标准看齐。”^③

中央大学于 1949 年 8 月改称南京大学。不久之后，撤销了法学院边政学系，将社会学系并入政治系。

1949 年下半年，北京的辅仁大学人类学系并入了社会学系。1950 年 8 月，广州的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已经撤销。不过，当时在该校社会学系中，设有民族学组；历史研究所中，也依然有人类学组。

^① 参见马国忠：《西北民族学院》，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 版，1102~1106 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②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金陵大学、金陵女子文理学院两校合并筹备委员会：《金陵大学、金陵女子文理学院两校合并方案》，1951-06-21，载《金陵大学史料集》，78~83 页。

1949年秋，上海的暨南大学暂时停办，人类学系并入浙江大学人类学系^①。东吴大学社会学系于1951年秋并入复旦大学。原属外国教会的上海震旦大学和震旦女子文理学院，于1951年改由中国自办，仍为私立，由政府予以补助。两校于是年秋合并，虽然保留了社会学系之名，但似乎并未招生。1950年秋，上海光华大学社会学系也停止招生。1951年10月，华东师范大学成立，大夏大学社会学系在此前并入华东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不再单独设社会学系^②。

设在四川巴县的乡村建设学院社会学系、南充的四川大学文学院社会学系、成都的西南学院社会学系规模都比较小，实际上也都名存实亡了^③。

由于部分教师从事调查研究和政权建设工作，还有一些教师参加政治学习，师资匮乏是许多院校面临的很大困难。1950年，在英国留学、并获得博士学位的田汝康回国。先到浙江大学人类学系，不久转至在北京的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燕京大学社会学系打算请田汝康担任两门课程的教学任务，以加强该系的教学力量。田汝康到相距不远的清华大学拜访了该校社会学系主任潘光旦，并谈起燕京大学的邀请之事。潘光旦表示，由于燕京大学社会学系部分教师外出调查，师资力量有所消弱，清华大学社会学系打算将燕京大学社会学系合并过来。如果燕京大学的力量加强，燕京大学的社会学系就会吞并掉清

^① 参见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835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楼杏：《附录》，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1173~1174页，1179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③ 参见楼杏：《附录》，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1210~1211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华大学社会学系。因此，潘光旦劝田汝康不要担任燕京大学社会学系的教学任务^①。

最初各地、各院校对学科的调整是根据各自的情况进行的，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原有的教育模式，局部的调整由于涉及到的院校较少，被认为收效不大。当时人们相信，西方的教育体制是资产阶级的东西，苏联的教育则被认定为社会主义教育，向苏联学习得来的、政府办教育的模式开始推行。因此，祖国大陆的教育调整势在必行。1952年夏季，以华北、华东、华南高等院校为重点，进行有计划、有重点的全国院、系大调整。1953年，又以中南区为重点，继续进行了调整。

最初人们在院、系调整的问题上，意见并不统一。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有些教授不同意进行院、系调整，主张搞“大北大”、“大清华”，在大学内再搞十来个学院。1951年后半年开始的教师思想改造运动中，也讨论了改革高等教育的问题，统一了思想，北京大学、燕京大学、清华大学的院、系调整工作才得以顺利进行。在这一过程中，杨成志也曾经对中山大学取消人类学系一事向上级领导提出意见^②。

调整是在苏联专家的参与下进行的，并在很大程度上参照苏联的学科体系对中国的新的学科体系进行建构。由于苏联的学科体系中，社会学作为一个学科当时已经被取消；苏联模式的人类学仅指体质人类学，被划分为生物学学科门类，专业领域很小，中国原有的体质人类学基础并不宽厚和坚实，不能够作为一个大专业独立建系；文化人类学和社会人类学的名目不再出现，用民族学取而代之。民族学专业被认定属于历史学学

^① 田汝康：《田汝康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② 杨成志：《杨成志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7。

科门类，主要是为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的民族工作服务，20世纪50年代最初几年还没有培养人才方面的太大需求，当时也没有单独设系，甚至建立专业。因此，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等不同名目的系，在此过程中都受到很大冲击。全国各大学的民族学系、人类学系、社会学系都停办了。教育部规定，社会学等相关系的学生可以转学到其他系。如果转学到理科系，需要另外参加考试，转入其他文科系则承认学历，只需补足学习期限。

1952年暑期北京各大学院、系调整时，燕京大学民族学系、清华大学社会学系及社会学研究所先后并入中央民族学院，燕京大学和清华大学的这两个系都被取消。其中相关的大部分教师，如潘光旦、吴泽霖、费孝通、林耀华、李有义、胡庆钧、陈永龄等，和他们的一些学生进入刚刚建立的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辅仁大学、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中央民委参事室及资料组等机构的杨成志、冯家昇、王静如、傅乐焕、陈述、程溯洛、贾敬颜等一些民族学家和相关学科专家，也先后调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该研究部因此具有相当规模。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和辅仁大学的社会学系的一部分教师加入了中国政法大学等院校。

1952年的院、系调整中，华西协和大学社会学系民族学组的原有教师胡鉴民、闻在宥、赵卫邦、罗宗荣、陈宗祥等与该组学生一起并入了四川大学历史系，但是没有再招收新生。翌年，在以西南和西北地区为重点的院、系调整中，该校的部分教师和大部分学生又被再次调整到西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室^①。

^①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院、系调整时，浙江大学的人类学系并入复旦大学，两校的人类学系撤销，在复旦大学生物系中，设入人类学教研室。刘咸、吴定良等人都到该研究室工作。沪江大学社会学系分为三部分，一部分并入华东师范大学，另一部分并入新成立的华东政法学院，复旦大学也吸纳了部分原沪江大学社会学系的师生。金陵大学社会学系的师生大部分转到由金陵大学文理学院和南京大学文理学院合建的南京大学历史系等系科。已经停办的金陵大学社会学系也有部分教师并入华东政法学院。在上海的这些大学的社会学系、人类学系无一例外地都被裁、撤。

在华南的中山大学社会学系到院系调整时也被撤销，梁钊韬等人到该校的历史系工作。岭南大学的社会学系停办，个别人员调入中山大学。云南大学的社会学系维持的时间要稍长一些，但到 1954 年也被撤销，在社会学系工作的杨堃和江应樑被分配到历史系。他们和原来就在历史系的方国瑜等人组成了一个重要的研究中国西南民族史、地的中心。由原边政学系改称的西北大学民族学系迁往兰州，与兰州大学少数民族语文系构成西北民族学院的教学科研力量基础。

1952 年的院系调整后，从系、科建制上看，中国大陆各高校的所有人类学系都被取消了。除了由中国地质调查所等机构改建的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研究室之外，只在复旦大学生物系中保留了一个以体质人类学为主的人类学教研室。自此，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人类学实际上就是指体质人类学，这种状况到 80 年代初期才开始改变。当时，西方人类学时常被认为是带有资本主义或帝国主义色彩的伪科学。文化人类学这一学科名称在美国学术界使用更普遍，基本理论架构似乎也表现了受更多美国学术的影响，因此被认为是资产阶级学科。

当时，社会学被认为是资产阶级学科，应当用与历史唯物

主义相关的学科来取代它。同时，人们相信，社会主义的中国是不会存在社会问题的，因而研究社会问题的社会学就完全没有存在的必要。社会学系在院、系调整之后，先后被撤销了。

国内仅有的燕京大学、西北大学的民族学系，尽管都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才改为民族学系的，但名目在当时也被取消了。四川大学社会学系民族学组等也被裁撤。不过，由于苏联体系的民族学被认为对社会主义时期的民族问题的解决有所帮助，虽然当时并没有明确，民族学依然作为主要用于研究的专业保存下来，为几年后重新提倡民族学和民族学学科名目在中国的长期存在埋下了伏笔。

空前规模的院、系调整，使得中国民族学的学科学术力量的区域配置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华东的民族学队伍的骨干早在1949年随“中央研究院”和“中央大学”前往台湾，其他学者多数都陆续改行了。至少在调整之后很难说还继续存在一个民族学的学术中心。华北的民族学家多数被集中到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从事对少数民族的研究，在强调社会进化的理论指导下，研究取向有了转移。华南民族学队伍中，除几位学者到北京工作，几位被安排在新成立的中南民族学院之外，其余的多数转向考古学和历史学。西南的民族学家们虽然还在少数民族众多的地区生活，但其中许多人也随着时代的要求，逐渐以各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为主。以往中国民族学的区域特点随着机构调整而改变了；有些学者认为，通过机构调整，中国南派的人类学解体了，而北派人类学出现了转型^①。如果依照我们在上卷所作的几个区域划分来看，华北地区的民族学家似乎加

^① 参见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强了对少数民族的研究，在研究中更强调历史性的因素；华南地区的学者继续保持和加强了在历史研究方面的关注；华东的民族学研究队伍则分散和改行了；西南地区的民族学家在得天独厚的条件下，对历史与现实两方面均予关注。经过思想改造和机构重组，中国民族学界不同区域的学术特点显然已经大为减少了。从学派的角度来分析，中国民族学界过去的多个学派，被改造为一种统一的学术流派——马列主义民族学。

当时多数知识分子以极大的政治热情参与了院、系的调整工作，尽管许多人对原来所在大学及其学系赋予了一定情感，但是，大都愉快地接受了调配。在院、系调整的过程中，也有一些教师和研究人员做出了其他选择。田汝康因为担心牵扯到人事旋涡中，没有到当时最适合他专业的中央民族学院，而是选择了上海复旦大学历史系^①。

院、系调整后，一些民族学家转到民族学教学、研究力量相对较弱的其他院校工作，担负起其他工作，虽然其中许多人还参加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等工作，但基本上更多地偏重于民族史学或其他学科研究，逐渐退到民族学学科的边缘地带，有少数人甚至离开了民族学。

因为民族学被认为是属于历史科学中的一门学科，在原始社会史等方面又可以为总结历史发展规律做出贡献，除在民族学院工作的学者外，多数民族学家转到一些综合大学的历史系工作。如林惠祥在厦门大学的人类博物馆和历史学系工作，田汝康到上海的复旦大学历史系任教授，张少微在南京大学历史系任教授，吴定良、刘咸、马长寿到复旦大学工作，杨堃、江应樑到云南大学历史系任教授，胡鑒民、赵世邦等人在四川大

^① 田汝康：《田汝康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学历史系任教。王兴瑞在广州解放时担任国民党广州市党部执行委员，在广州解放后，于 50 年代初被捕；1956 年获释后，到广东雷州师范学院历史系教书。也有一些学者转到体质人类学方面。吴定良和刘咸一起到复旦大学生物系人类学教研室工作，吴定良担任该教研室主任。

院、系调整后，一些民族学家响应政府的号召，支援边疆地区和高等教育相对落后的地区。1955 年 9 月，马长寿由复旦大学历史系调到西北大学历史系工作。张少微由南京大学历史系调到江苏徐州师范学院，担任历史系教授。这些专家的工作变化，有利于民族学因民族学专家的扩散而在空间上的拓展。不过也因民族学家们身单力薄，如果没有特殊的需求，使得他们可能离民族学更远。

第二节 民族学、人类学的分离与学术转型

院、系调整之后，原本在中国已经开始走向整合的研究文化的民族学与当时被称为人类学的体质人类学逐渐分离。20 世纪前半期，一些学者曾经试图在中国发展包括文化和体质两个方面的人类学。当时虽然一些学者也用考古学和语言学的方法进行研究，但通常考古学与历史学关系更近，语言学则和汉语训诂学和音韵学有较多联系，考古学和语言学并没有整合到人类学之中，实际上只是将文化人类学和体质人类学放到了一

起^①。当学科重组发生之时，学科划分进一步细化，条、块分割加重，体质人类学被划分到生物学的学科中，称做“人类学”，因此可以贴上“自然科学”的标签。有时人们也用人类学指代与古人类学有关的人类起源问题的研究。中国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学科之间的对立，造成隶属单位之间的相互隔膜，民族学和仅仅容纳体质部分的人类学两个学科的学者也减少了相互之间的协作，民族学与人类学之间在学科、学者层面上的分离都加大了。

随着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工作重心的变化，国家在民族学方面的需求开始增加。1956年，周恩来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发表，第一次提出知识分子绝大多数已经成为劳动人民知识分子，指示各高等学校必须在全国科学发展计划的指导下，大力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大量地培养合乎现代水平的科学和技术的新生力量。与之相适应，民族学在以往研究成果逐渐积累的基础上，比较50年代初期有了较大的发展。同时，与1949年以前相比，民族学在几个方面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首先，主要的变化，正如我们前面所说，是指导思想和理论观点的根本转变。当时认为许多老一代专家“受过旧学术的训练，对马克思主义还没有深刻的学习，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依个人兴趣进行研究，必然会脱离实际。而且民族问题的研究在我国原是没有基础的，遗产是较散乱的，如果不首先对全面作一鸟瞰，并根据民族发展具体情况出发，来规定我们研究工作的步骤，也必然会走弯路的。结合业务学习马列主义理论，是知识分子思想改造最有效的方法。必须认识在思想上不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进行改造，不能掌握马列主义理论，民族问题研究是不可能提高到人民所要求我们的水平的。所以过早地要求专门性质的研究是不合乎我们的方针的，也不会有好的结果的”^①。

中国民族学家们此时都先后接受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则作为他们的学术指南，以往的各种民族学学派的所有信徒都被融进了惟一的马列主义学派^②。一些民族学家，包括老一代学者开始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分析问题，并努力用之指导对民族学的研究。

林耀华在 1951 年运用了恩格斯的劳动观点，阐述了人类的形成和发展历程。较早接触马克思主义的红色史学家翦伯赞在为该书所作的序言中指出：“林耀华教授能够用新的观点来研究人类的由来问题，我认为不论理论应用的正确性达到怎样的程度，他的研究总是转向了新的方向。”^③

潘光旦发表了《检讨一下我们历史上的大民族主义》一文，对历史上的大民族主义进行批判。他指出，“只有通过基于马克思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的人民民主革命，我们才终于看到以前所没有看到的许多问题，并且了解到这些问题的症结所在，包括民族问题在内。马克思列宁主义与毛泽东思想对民族问题是有着其极明确的见地的。”^④

^①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参见陈永龄（Chen Yong-ling）：《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中国民族学史》），pp. 47~48, manuscript, 1991.

^③ 翦伯赞：《从猿到人的研究》序言》，载林耀华《从猿到人的研究》，1 版，北京，耕耘出版社，1951。

^④ 潘光旦：《检讨一下我们历史上的大民族主义》，载《文汇报》，1951-12-27，1957-12-28；又载《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 版，146~159 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此外，历史学家、山东大学教授童书业发表了《论“亚细亚生产方法”》一文，不久，另一位历史学家林志纯（笔名日知）又发表了《与童书业论亚细亚生产方式》，均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以学者个人的不同理解对亚细亚生产方式问题进行讨论^①。以后，许多历史学家和经济学家卷入了讨论。不过，民族学界的目光集中在对少数民族的调查、研究上，基本上没有更多地关注这件事情。

当时，许多民族学家感到，他们“得到了党与政府的直接领导和帮助，能够经常参加民族工作的实际活动，学习党的民族政策，党在民族工作方面的丰富经验和马列主义的民族理论。这样能逐渐纠正旧学术思想观点，从而步入结合民族工作的实践，开展关于少数民族科学的研究工作的轨道”^②。这种体会是与 1950 年以前大部分学术研究得不到官方直接支持的情况对比得出的，表现了学者们经过思想改造之后，愿意抛弃原有的学术观点，开展新型的学术活动的心态。一些民族学家积极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向中国共产党靠拢，力争成为红色专家。作为知识分子，也是民族学家成长为红色专家的标志和代表，林耀华和他的学生黄淑娉 1956 年底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林惠祥则于 195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在意识形态对立的情形下，中国民族学界对资本主义世界的大门完全关了起来，西方学者到中国进行调查、研究几乎不再可能。以至于汉学人类学大师弗里德曼遗憾地指出：“如果政治与学术环境允许，我早已去了中国东南地区，对我感兴趣

^① 前文刊于《文史哲》，1951（4）；后文刊于《文史哲》，1952（3）。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简介》，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的问题进行第一手研究；没想到我只能够通过香港和澳门看到一点广东的影子。”^①

其次，在研究目的上，从以纯学术研究为主^②，向为解决民族问题而研究、为民族工作服务而研究转变。作为全国哲学社会科学长远规划的组成部分，1956年，在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领导下，研究和制定了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史、民族学、少数民族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的12年综合规划。民族学家们参与讨论了规划的工作，其中，中央民族学院的专家达三十多位。规划中列出的中心问题有：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政策，中国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和历史上各民族的相互关系，中国少数民族的族别和社会性质、社会发展的特点，中国各少数民族语言的发展和文字的创制、改革。在《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1956—1967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纲要》（草案）中规定，民族学的任务是：研究少数民族的族别问题、社会性质的演变过程、文化生活的特点和少数民族的宗教等。

研究者选定题目是根据民族工作的需要决定。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工作和实际民族工作是密切联系的。调查工作更受到各级党委及政府的重视和指导，派遣当地干部参加，充分协助，调查结果也分别向各级政府汇报，作为民族工作的参考”^③。按照有关部门的工作计划派出的调查人员，在进行学

^① Freedman, Maurice (弗里德曼):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 China (《中国东南的世系组织》), P. VI, London, Athlone Press, 1958.

^② 1949年以前，尽管也进行了一些应用研究，但基本上是学者们为了追求知识的应用而进行的，与研究主要是为解决民族问题、为民族工作服务有很大不同。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术研究的同时，也担负着政治任务，因此得到各地党、政领导和有关人员的热情接待。为了表示对调查的重视，地方政府往往要派专人参与调查，前往进行调查的民族学家为了表示对地方政府的尊重，一般也都邀请地方政府派人参加调查^①。这种方式，成为自50年代初以来中国民族学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的一般工作模式。但是，由于完全根据党和政府的民族工作的需要进行研究，确定题目，常常出现要求做突击工作的情况，再加上力量和时间用在许多应急的工作上，任务杂乱，在学术研究方面缺乏计划性^②。

在民族学家的自我定位上，也认为“少数民族研究工作是我国科学的研究工作中比较薄弱的部门，为了实现过渡时期党在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建设事业，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大力加强少数民族研究工作是十分重要的”^③。当时的中国民族学家显然还按照民族学、人类学传统的认知模式和学科定位，来确定作为研究对象的“他者”（other），并且在古典进化论的影响下，给予自己太多的自信和期待，对少数民族自在的文化体系关注和评价不够，以为通过学者的帮助，少数民族就可以迅速跟上走在发展前面的汉族老大哥的步伐。

第三，在研究分工上，由综合研究向对少数民族的区域研究转变。被称为社会主义新中国的“第一个专门的民族学研究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民族地区调查组各族工作报告摘要（第一号）》，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基本任务和今后工作任务》，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工作》，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机构”^① 的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建立后，由原燕京大学代理校长、北京市教育局局长翁独健教授担任首任主任，宗群任副主任。按照筹办中央民族学院的试行方案，最初研究部“按民族或几个较为接近的民族分为若干研究室”，基本上按照区域（包括若干较为接近的民族）划分研究室，设有藏族研究室、东北内蒙民族研究室、西北民族研究室、西南民族研究室、中南民族研究室和图书资料室^②。分别由冯家昇、翁独健、翦伯赞、林耀华、潘光旦、汪明瑞担任各室主任。1953年下半年，又增加了国内少数民族情况教研室，由吴文藻任主任，组织并为中央民族学院各系、科讲授民族情况课程，并将属于院部、杨成志任主任的文物室划归研究部。陈永龄、沈家驹担任研究部秘书。最初的设计还计划将研究室进一步分割，逐步建立回族、彝族、苗瑶、壮傣、滇边民族、海南民族、朝鲜族等研究室^③。由于过细的划分影响了研究工作，1954年，研究部机构调整，按相近民族划分，合并为三个研究室，第一室主要研究西北及东北的各民族，主要是阿尔泰及通古斯语系的各民族；第二室研究藏族、彝族以及与彝族联系密切的诸民族；第三室研究西南和中南各民族，主要是壮族及苗瑶语系的各民族。这是当时汇集中国民族学家最多的研究机构，其设置体制本身已经在说明：中国民族学已经开始由对文化的综合研究向对特定区域的少数民族进行个别研究转变。作为这种变化的结果之

^① 龙平平：《从必然到自由的探索——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研究》，88页，硕士学位论文，中央民族学院印，1985。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五年计划大纲（1953～1957年）》，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一，逐渐培养出一批长于特定区域的少数民族研究的专家。这种机构设置的方式，成为祖国大陆民族学研究队伍组合在相当长一段时间的主要模式。以少数民族为重点的研究区域划分的结果，可能使得一些基本相同或相近的研究工作相互间联系较少，缺乏研究室、教研室以上层面的协调。

为讲授“中国少数民族情况”而编写的新模式的民族志讲义《中国民族情况》，基本上也是按照区域进行组织，并由吴文藻、林耀华、杨成志、傅乐焕、汪明瑀、陈永龄、宪度之、楚明善、穆广文、宋蜀华、沈家驹、沈瑶华、朱宁等参加编写的最早的讲义，初稿达 34 万字。

第四，在研究对象上，由文化研究向民族研究转变。民族学与人类学的分离还表现在研究方向有了较大的转变。过去，民族学（文化人类学）所强调的文化逐渐地退出了中心地位，对文化的功能不再有兴趣，转而追求对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探讨，将注意力放在具体民族的形成和发展过程，社会结构的探讨也让位于社会阶级关系的分析。

由于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等机构形成了区域分工的模式，在研究队伍中，原来在民族学和少数民族历史研究领域的学者被整合到一起，依然有着对民族学和民族史的重视和侧重程度的差异。在研究队伍中，研究历史资料丰富的北方少数民族，以民族史研究人员为主；研究藏族和彝族等有部分历史文献的民族，民族学与历史学并重；研究中南和西南各民族的学者则更侧重民族学方面^①。从研究人员对于民族历史和现状的侧重程度来看，1954 年在该部中以研究中国少数民族现状（民族

^① 中央民族学院：《本校专家切博克萨罗夫在了解研究部情况座谈会上的意见摘要》，1950-10-25，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志）为主的有 29 人，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历史（民族史）的人员有 22 人，两类人员比例为 1.32:1^①。不过，学者们经常既从事现状研究，又进行历史研究。其他与民族学有关的机构的学者，因为研究人员数量更少，重点研究当地的各少数民族，大部分也是身兼民族学、民族史二任。

这一时期开展的一些调查、研究也基本上是以民族作为对象，开始出现了更多以民族作为聚焦点的实地调查。如，1953 年 7 月，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组织了“甘青地区民族调查组”，到甘肃的夏河、临夏调查藏族及东乡族，在青海的互助、乐都、民和调查土族，赴青海的循化、化隆调查撒拉族，并对塔尔寺进行了调查。马鹤天、陈永龄、宋蜀华、王恩庆、姚乃青、王良志、吕光天和西北民族学院的李永昌、马育祥等人参加了调查，调查期间约为四个月^②。调查成果多为该区域中各民族的社会概况和社会调查报告。1953 年，林耀华等人对达斡尔族进行民族识别调查^③时，也对当地的鄂伦春族进行了调查。此后，对各民族进行综合的调查、研究更为普遍。

第五，从学者个人研究向集体研究转变。通过学习苏联的经验，教研室在高等院校中发挥了组织业务学习、课程准备等作用。在研究中，集体主义的研究受到肯定。尽管还有一个适应过程，但向集体主义发展已经成为一种趋势。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50 年代初期，“研究计划都是经过研究室的讨论而

^①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研究部工作人员名单》，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中央民族学院：《致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办公厅函》，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此次调查的报告大部分发表在《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三辑（上），1955。

^③ 参见本卷第四章第三节。

确定的，有若干研究室已初步做到在研究过程中专人负责、集体讨论的方法，而且初稿草就后，在室内进行反复讨论，互相提意见，进行修改，凡采取这种办法的，成绩也较好。有若干研究室虽则有分工，也有讨论，但讨论得还不深入，不充分，甚至也有不习惯于互助合作精神的，但是我们向这方面发展的方针是为大家所接受的，而且绝大部分已经感觉到这比过去单干的办法好^①。”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于 1954 年建立研究室，当时的负责人张风岐及有关人员对调查、研究的热情很高，由研究室组织人员到云南各地调查，并开展研究工作^②。

更大范围的集体研究也开始出现雏形。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在 1954 年提出的调查研究计划中，设想与西南民族学院和中南民族学院协作分工，建议西南民族学院系统调查苗族，中南民族学院系统调查瑶族，中央民族学院分别派人参加，同时希望西南民族学院和中南民族学院参加彝族、傣族、壮族的各系统的调查工作^③。按照这种设想开展的类似的合作，在以后的大规模的调查研究中得以真正采用。

①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林耀华：《致翁独健、宗群函》，1954-05-07，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第三节 民族学专业研究的恢复

在有了跨时代的一些变化之后或同时，到 50 年代中期，中国民族学学科发展中，又出现了由培养民族工作干部向培养专业人才的转变。这个转变与前述几个转变的不同点在于它并非两个时代之间的大转变，而是发生在院、系调整几年之后。随着建国之初的政权建设工作的完成，中国民族学界适应时代的要求，开始了学科的全面恢复工作，民族学研究工作成为学者们关注的热点。在人才培养方面，由培养民族干部、民族工作骨干为主，向在培养民族工作干部的同时培养较高层次的民族学教学研究人才的转变。在学术研究方面，则从较为简单的、短期的、小规模的调查、研究，向学科主要学术机关规划、组织的大规模的调查、研究逐步发展。

在需求增加、客观环境有利发展的形势下，一些学者和有关机构提出，由于民族学在中国较为薄弱，尤其是“对于各少数民族的族别、社会性质和社会发展的特点的研究还很不够，而这种研究对于贯彻过渡时期党在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和对整个中国历史的研究都是很有意义的。为此，除了应大力开展民族调查工作外，亟须设置民族学专业，为提高我国民族学的科学研究工作，奠定有利的基础”^①。

^①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一项有关民族工作的重要措施》，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5-12，1版。

于是，民族学研究到 50 年代中期逐步恢复。为了更好地按照国家规划开展少数民族方面的研究，1956 年初，进行了少数民族的历史、人文（民族学）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的起草工作。从该规划大纲的草稿来看，计划宏伟而庞大，表现了民族学向专业化发展的态势。该规划包括：编写人口百万以上的少数民族的简史，争取为所有已创立文字的少数民族编出其文字简史，为若干史料较多的少数民族编出详细的通史，根据条件为若干少数民族编写出民族经济、文化、宗教等专史和古代民族史；编写汉族与各少数民族的关系史；结合少数民族历史的编写，进行史料的搜集、整理与编订，组织必要的专题研究；编辑、出版前人的研究论文；编辑、出版有关史料及参考文献书目；搜集历史图谱，绘制历史地图；编写中国境内曾经有过的古代语言专著，如西夏文、吐火罗文等；编写少数民族年鉴，完成少数民族分布总图和必要的区域分图的制作；进行少数民族社会经济调查，编写民族概况和民族志；结合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调查，整理和编、印调查资料，进行必要的专题研究；编辑、出版前人的调查、研究论文；搜集少数民族文物；建立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研究所；正式成立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文物陈列馆，并逐步扩充为民族博物馆；要求中央民族学院在两年内编辑、出版关于少数民族的历史和民族学学报，开办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和人文（民族学）系，培养民族问题理论研究生和具有国际水平的专家^①。

50 年代中期，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学术定位有了较大的修改。该部的领导人认为，在此之前，研究部有些像科学院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的研究所，又有些像中央民委的参事室，也有一点像面向教学的大学研究部。费孝通、翁独健、宗群、林耀华、陈永龄、沈家驹等人在讨论研究部方针、任务时提出，研究部应以科学院研究所性质为主^①。该部的任务修订为：培养研究民族问题的工作干部和中央民族学院及各分院的教师；对国内各少数民族的情况作系统的整理，并从几个人口较多的民族入手，对其历史文化、社会经济作较深入的研究，协助有关部门和有关人员进行民族历史文化及其他有关民族问题的研究工作。同时，开始吸收大学毕业生及肄业生到该研究部工作，并制定相当于大学的本科学程度的学习计划，培养新人^②。

在学术研究全面恢复的形势下，1954年底，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开始筹备编辑两种专业性的内部刊物《中国民族问题研究丛刊》（原定名《民族研究丛刊》）和《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原定名《民族研究参考资料集刊》）。前者计划作为单行本出版，包括民族简史、史料丛编、少数民族社会经济概况；后者计划为不定期刊物，每期约十万字左右，内容为有关少数民族的历史、情况的讨论、报告、问题答复等，并选译有关资料^③。《中国民族问题研究丛刊》中，有林耀华、李有义、宋蜀华、王辅仁合著的《西藏社会概况》，这一著作是根据西藏科学工作队的调查资料和文献及李有义早年的调查资料编写的。另外，还有冯家昇、程溯洛、穆广文合编的《维吾尔族史料简编》等。当时已经基本编成的著作还有《彝族史料汇编》、

^① 参见费孝通：《关于方针任务之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当前工作方案》，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③ 参见费孝通、翁独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出版计划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满族史料简编》（从古代到明末以前）、《藏族近代史料简编》（辛亥革命以前）等。1955年9月，《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问世，至1957年，共出版七期。在该刊物上刊登了许多对当时民族研究和民族工作有影响的论文和调查报告。

各地有关研究机构也紧跟形势的要求，开始重视学术研究。云南大学历史系在讨论《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十二年规划草案》时提出他们的希望：中国科学院不是成立综合的民族研究所，而是单独成立“民族史研究所”、“民族语言研究所”和“民族学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在云南建立民族研究所和工作站，或在云南建立民族研究所，统一领导云南对各民族研究的各方面的工作；制定云南省的民族工作12年规划，将所有民族工作部门的规划都容纳在里面；筹备建立民族大学，在其中设立民族史系和民族学系；云南大学历史系“西南民族史专门化（专业方向）”改为“云南民族史专门化”，西南地区各省在建立综合大学历史系时设置各省的民族史专门化^①。

1953年到1954年，中共云南省委边疆工作委员会、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继续组织了对当地少数民族地区的调查，调查、研究当地的土改问题。1954年，马曜带队到西双版纳进行调查，调查队伍达七十多人，调查时间为八个月，写成了《西双版纳社会经济调查总结》等调查报告^②。

1954年，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杨汉先兼任了

^① 参见云南大学历史系：《对〈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十二年规划草案〉的意见和工作计划》，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马曜：《马曜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贵州民族学院院长，在该院建立了民族研究室，下设文物科和资料科，负责征集少数民族文物、资料，进行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学、历史、社会、经济等方面的研究^①。

1955年，根据第一个五年科学规划，马长寿到西北大学历史系建立了西北少数民族史研究室。他到陕西之后，主要做了两件有意义的调查工作：一件是对清代西北“回民起义”的调查。另外一件是对关中地区少数民族的史迹遗存的调查^②。他用了大约一年的时间，带领助教及高年级学生，在陕西、甘肃、宁夏进行同治年间陕西及西北地区回民起义的调查。具体指导学生写调查提纲、开调查会、访问和实地调查的方法^③。

1956年，根据全国第二次民族教育会议通过的《1956~1967年全国民族教育事业规划纲要》，云南民族学院制定了《1956~1967年发展规划》（草案），提出在今后12年内该院的发展方向，从短期轮训少数民族干部的政治训练班逐渐向培养少数民族专业人才的综合大学过渡^④。

中央民族学院建立后，陆续开设了中国民族的情况、人类学、喇嘛教问题、西藏概况等课程。北京大学的历史系也开设了人类学课程，并请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专家协助授课。

^① 参见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学校变迁》，1版，1210~1211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② 参见石兴邦：《深切怀念马松龄老师》，载王宗维、周伟洲编《马长寿纪念文集——纪念马长寿教授诞辰85周年逝世20周年》，1版，5~12页，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1993。

^③ 参见彭树智：《求实求真的科学开拓者》，载王宗维、周伟洲编《马长寿纪念文集——纪念马长寿教授诞辰85周年逝世20周年》，1版，13~19页，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1993。

^④ 参见杨镇圭：《创建初期的云南民族学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380~389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1956 年，根据有关补足必须建立的缺门专业和加强特别薄弱的学科的精神，中央民族学院报请高教部^① 批准，增设历史学系。此系包括少数民族历史和民族学（人文学）两个专业，以培养少数民族历史和民族学的科学的研究和教学的专业人才，并注意大力培养少数民族的有关专业人才，造就新的专家。第一年这个系就计划招考本科学生 80 名，民族学从语文系本科毕业生中选调了 20 名研究生^②。不久又增招了十名各地民族学院的选送生作为研究生。其中有五名民族学副博士研究生，由林耀华和苏联专家合作指导。研究生第一学期开设的课程有苏联专家讲授的“民族学基础”及俄文、史料学^③。中央民族学院开设带有民族学专业的历史系，被认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民族学的一个重要标志”^④。而且，在成立历史系之前，就打算同时建立民族学系，不久，中央民族学院做出计划：在历史学系成立后，于 1958 ~ 1959 年度将历史学系再分为历史学系和民族学系^⑤。

在人才培养方面，一些民族学家就一些研究机构对青年教学、研究人员培养不力提出严肃的批评；他们认为应当培养尊师爱徒的风气，实行导师制；导师可由副教授和极熟悉业务的

^① 50 年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曾设与教育部并列的高教部，后同。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我院决定在今年增设历史学系》，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 - 05 - 12，1 版。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给历史系新同学的一封信》，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 - 09 - 03，2 版。

^④ 参见金天明：《在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教授指导下，我院两年内将陆续讨论 12 个有关民族学的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 - 12 - 29，1 版。

^⑤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我院讨论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民族学、少数民族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规划》，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 - 05 - 12，1 版。

讲师担任，实行集体辅导。青年学者可以有几个导师，以其中一人为主，分别对不同专业进行指导^①。当时还提出要尽速增加青年研究人员，使每个教授都能有一二个青年助手^②。

随着学术研究的恢复，老一代民族学家重新提起召开学术讨论会、举办小型学术讲座等建议，并加入了新的内容。学术讨论“会上不同的意见可以充分发表，报告人也可以充分反驳，要做到‘百家争鸣’。这样，一方面是汇报有具体内容的工作，一方面也是发挥集体的力量，深入探讨问题。这既可以提高研究的质量，增加研究的兴趣，使学术空气逐渐浓厚，也可以使大家互相了解、互相帮助，增进团结，使上、下通气，内、外通气，对于年轻的同志也是一个学习的机会”；同时，举办学术讲座，请“对某些问题有研究的同志开设讲座，作专题的讲解，借以来提高年轻同志的学术水平，一般同志也可以自愿参加”^③。

1956年7月2日至4日，中央民族学院召开了1956年度的科学讨论会，讨论的主要问题之一是：我国民族学上的几个问题——关于少数民族的族别问题、社会性质问题和各少数民族的文化特点和生活特点等。费孝通、林耀华合作在大会上作了《中国民族学上的几个问题》的报告，这个报告成为此次讨论会的主要报告。林耀华还单独作了《苏联民族学的成就》的报告。在分组会议上，傅乐煥作了《关于达呼尔的民族成分识别问题》的报告，林耀华、沈家驹作了《云南少数民族的族别

^① 参见李有义：《我对研究部的意见》，1955-03-06，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参见贺致平：《对研究部工作的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第二研究室：《第二室的建议》，1956-10-29，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研究》的报告；费孝通亦作了《关于穿青的民族成分识别问题》的报告。此外，还就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的一些问题进行了讨论^①。

这次会议是在“向科学进军”和学术“百家争鸣”的形势下召开的。与会者强调民族学作为一门科学，应当在国家科学的研究中有它的地位和作用。并提出对少数民族研究的过程中，民族学应当与历史学、语言学、考古学等有关学科密切配合。有些专家提出，在对少数民族研究的过程中，不要因为怕犯大汉族主义的错误而不提汉族在祖国发展历史上的先进作用；不要因为怕犯种族主义的错误而忽视（体质）人类学；不要因怕犯地理环境决定论的错误而忽视地理学^②。

杨成志指出了此次科学讨论会的不足，他认为，在主报告《中国民族学上的几个问题》中，在民族生活和文化特点的研究方面，不仅没有提到这项研究与民族博物馆有密切的联系，连民族博物馆或民族文物这两个名称也被忽略去了，这不能不认为是一个空漏。他从民族博物馆的重要性、民族博物馆的性质、建立民族博物馆的历史条件三个方面，疾呼应当重视民族博物馆的问题。他认为，在 12 年的发展规划中，提出设立民族博物馆是适时而且必要的^③。在此之前，费孝通在全国博物馆和地方志博物馆会议上发表讲话，呼吁成立一个反映中国各民族（包括汉族）人民的文化、生活和他们向社会主义前进的

^① 中央民族学院：《1956 年科学讨论会计划》，1956-07，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70。

^② 参见夏康农：《科学讨论会结束语》，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7-18，1~4 版。

^③ 参见杨成志：《为民族博物馆说几句话》，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7-18，2 版。

中央民族博物馆^①。在北京工作的苏联专家也呼吁，应当建立一个能反映各民族生活情况的、使人们参观了之后得到鲜明印象的民族博物馆^②。

在 50 年代初期，一些学者在经济形势好转，国家开始加强文化教育事业投资的情况下，积极倡议在中国建立民族博物馆或民族学博物馆。1954 年，在北京劳动人民文化宫和中央民族学院先后举办了“少数民族文物工艺馆”和“台湾高山族文物图片展”。次年，举办了“中国少数民族文字展览”。截至 1956 年，中央民族学院文物室收藏有全国四十多个民族的文物 20 334 件^③。杨成志负责中央民族学院文物室的工作后，尽力强调民族文物工作的重要性，向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央民族学院和该院研究部领导提出应当扩大文物室的要求。1956 年，他还担任了《中国民族博物馆十二年远景规划》的召集人和起稿执笔人^④。他首先撰写了《关于民族博物馆发展问题》的报告，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的民族博物馆的工作、对民族博物馆应有的认识和民族博物馆的未来发展进行了分析、研究。他认为，民族博物馆的工作方向应当是进行全面的文物搜集，加强保管和整理，搞好展览，为群众服务，服务于教学、研究和出版等项。他特别指出，在民族学系成立后，人类学

^① 参见费孝通：《关于建立中央民族博物馆的意见》，载《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1 版，103~114 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谈话纪要》，1956-05-16，〔谢达字〕第五号，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简单介绍》，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④ 参见杨成志：《杨成志自传》，载晋阳学刊编辑部编《中国现代社会科学家传略》，第 9 辑，1 版，124~131 页，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

(从猿到人)、原始社会史、考古学、民族志(民族情况)、博物馆学等课程，除在课堂讲授的外，靠博物馆的展览品和收藏品来作物证，才能收到直观教学法的效能。各民族的物质文化成品，尤其是手工艺品、住所、服装、图案等，都是各自的民族文化特点的具体反映。博物馆除为教学供应资料和做好展览外，最主要的任务就是要对各种文物作深入的分析、研究，寻出各自的民族的文化特点及其面貌，并将作为博物馆科学的研究工作的果实——物质文化研究成果出版问世^①。

根据民族学在中国刚刚恢复的情况，民族学家们对民族学的学科名称、地位、研究对象和研究范围等问题进行了辨析。费孝通、林耀华在根据《中国民族学上的几个问题》修改的《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一文中提出：“民族学在中国还可以说是一门比较新的学科，因此还有许多人对于这门学科的名称、内容和方法有不同的意见。我们这里不想从定义、学科分类上进行讨论。为了避免各种讨论成为学究式的辩论，我们认为最好从这门学科所进行的研究工作的本身来说明它的内容，而且只有在研究工作的发展中，一门学科的性质和范围才能逐步明确起来。一门学科的发展，我们认为，并不依靠从开始时把范围划清、界碑树好，而是依靠密切联系实际生活所提出来的具体问题来进行自己的研究工作。”^②

金天明、杨庆镇在二十多年后评论这种观点时，认为“由于这篇文章的影响，回避矛盾绕着走，认为不必从定义、学科分类上展开讨论的看法，在当时的民族学界占了上风。现在看

^① 参见杨成志：《关于民族博物馆发展问题》，1956-03-20，打印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费孝通、林耀华：《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7。

来，这种观点至少是不够全面了。善良的愿望与客观现实之间往往是有距离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二十多年来的事实在证明，从研究工作本身的发展中并不能明确民族学的性质和范围。这也说明，‘绕着走’是走不通的。”^①

第四节 民族学的历史科学定位

在苏联体系的影响下，中国学者的理论倾向进一步与苏联学者一致起来。人们对民族学的定位由社会科学变为历史科学，认为民族学“主要是用直接观察的方法来研究世界上各族人民的文化特点和生活特点，并结合着历史学、考古学、语言学等的资料和成果，研究这些特点的历史变化和发展，考察各族的起源、分布和各族的历史、文化关系”^②。杨堃当时也将民族学解释为“新兴的历史科学”，并说它“就是专门研究民族共同体发展规律的科学”^③。

由于把原始社会史的研究视为“阐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

^① 金天明、杨庆镇：《当前我国民族学的特点和任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②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一项有关民族工作的重要措施》，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5-12，1版。

^③ 杨堃：《关于民族和民族共同体的几个问题——兼与牙含章同志和方德昭同志商榷》，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1）。

理论的一个基础”^①，给予了格外的重视。1954年，杨堃开始根据苏联高等教育部社会科学讲授指导处1950年审定的《原始社会史课程教学大纲》和苏联学者的有关论著体例，编写云南大学历史系教学用的《原始社会史及民族志讲义初稿》，1955年3月完成，油印后供学生使用^②。

1955年，高教部委托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林耀华为首的编写组编写《原始社会史》教学大纲。经过征求意见，1956年2月，借全国考古工作会议之机，在北京召开了原始社会史课程讨论会。厦门大学的林惠祥、武汉大学的岑家梧、中南民族学院的严学睿、四川博物馆的冯汉骥、中山大学的梁钊韬及山东大学、西北大学、南开大学、北京大学讲授原始社会史课程的教师和费孝通、林耀华、夏康农等人参加了会议。讨论了编写原始社会史的目的性、分期法、原始社会史与其他学科的关系、课程内容等方面的问题。当时人们认为，虽然原始社会史是一门新的学科，但由于在理论上具有重大意义，范围清晰、方向明确，学科发展前途远大^③。杨堃的原始社会史讲义也参照高等教育部1956年的《原始社会史教学大纲（草案）》进行了修改，1958年印行新的油印本。北京大学等校经常就原始社会史教学问题开展研究，并请中央民族学院的有关教师一起参加^④。

^① 林耀华：《原始社会史》，1版，32页，北京，中华书局，1984。

^② 参见杨堃：《〈原始社会发展史〉序》（未定稿），载杨堃《原始社会发展史》，1页，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研究室打印，1982。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原始社会史〉教学大纲讨论会在我院举行》，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3-08，1版。

^④ 参见宋蜀华：《中央民族学院第二窄汇报表》，1954-09-16，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随着民族学与少数民族历史研究的接近，一些历史学功底不错的民族学家也逐渐将注意力集中到研究少数民族历史上。早在 1951 年底，费孝通就将注意力从现实社会与文化研究转到历史研究，利用历史资料，研究壮族的历史发展，认为壮族是古代于越人的后裔^①。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 1954 年将“少数民族史料丛刊编辑组”作为该部的一个行政单位，由翦伯赞、陈述负责，孙鍊、吴恒等参加史料丛刊的编辑工作^②。

云南大学的专家在讨论发展规划时，制定了新的教学、研究工作计划：分别开设了专门化的“云南民族史概述”、“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关民族问题的理论与中国民族政策”等基础课，开设了“历代民族战争的分析研究”、“云南历代土司制度”、“民族调查与实习”、“帝国主义在云南边地的罪恶活动”等专题课，在某一民族的专史课中，分设“历史概述”、“史料学”、“专题讨论”三门课程；将所在专业改为五年制，并增加了课时；计划在 1956 年开设两个专史，以后逐步增加开设专史的数量，到规划完成的 1967 年达到六个；除继续培养新生力量外，希望从事有关专业的同志支援；对研究云南的各民族的历史，根据不同的情况，分别进行、分期进行、分步骤进行。计划开设云南地方性而且人口较多的彝族、白族、傣族、哈尼族、傈僳族、佤族、纳西族、拉祜族、景颇族的专史^③。西北民族学院也积极组织力量，编写维吾尔族史和蒙古族史。

^① 参见费孝通：《关于广西壮族历史的初步推考》，载《新建设》，1952（2）。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研究部第十二次部务会议决议记录》，1954-05-04，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③ 参见云南大学历史系：《对〈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研究生工作十二年规划草案〉的意见和工作计划》，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1955年，由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主持，筹划在三至五年内编写若干少数民族的简史和历史纲要，史料汇编和专题研究则作为该研究的副产品。设想各民族历史纲要有高、低两种要求的体例：一种要根据历史唯物论观点，说明该民族的社会、经济结构的历史发展阶段；另一种只求能正确地叙述该民族的政治史和民族关系史，不必分析其社会性质。潘光旦、王静如、李有义、柳升祺、王森、吴丰培、冯家昇、程溯洛、穆广文、金在治、马鹤天、宪度之、楚明善、贾敬颜、王钟翰、傅乐焕、陈述、方国瑜等人都在参加研究的人选中^①。

1956年11月初，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制定的《1956年10月~1957年12月研究工作计划》中，计划完成论文四十余篇，其中有许多都和各民族的族源及其发展有关，如傅乐焕的《清代关外满族的发展》和《满洲文字的创制和满洲语言的发展》，王钟翰的《皇太极时代满族的社会性质》，程溯洛和穆广文的《维族史讲稿》，金在治的《哈萨克的东迁》，阿勇绰克图的《西蒙古简史》，王静如和柳升祺的《藏族史讲稿》、《藏族史简编》，高加乐的《南诏和彝族的关系》，潘光旦的《湘西北土家与古代巴人补编》，《畲民的族源问题》，石钟健的《南诏简史》等。另外，一些研究则以各民族的农民战争史为重点。与此同时，一些学者也计划进行中国少数民族一般情况的介绍材料的编写和民族文化、民族关系的研究，如楚明善的《蒙族的世系和分布》、阿勇绰克图的《西蒙古习俗》、林耀华和王恩庆的《藏族情况介绍讲稿》、刘尧汉的《彝族图腾研究》、蔡绍庐的《纳西族社会情况》、周汝诚的《纳西族的民族关系》、汪明瑀

^① 参见翁独健：《关于研究部55年历史研究的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的《云南土家、普拉、腊鲁、米利调查材料》和《云南西番族调查报告》及《苗、瑶、僮、高山以及其他南方民族情况简介讲义》、石钟健的《悬棺葬》、陈凤贤的《浙、闽、粤三省的畲民》、胡克瑾的《贵州的苗与“苗”》等^①。民族学家们也进行了除俄文以外的其他一些如德文、法文、日文等文字的有关少数民族研究的论著翻译工作，这些论著大部分和各民族的历史、语言有关^②。

在历史学界进行思想改造和对旧学术观点批判的过程中，一些学者指出：历史研究存在着不善于运用、结合人们共同体理论的缺点^③。还指出：“人类学和民族学的知识，对于探究和阐明各民族历史的起源、分布、迁徙以及文化生活特点等等，具有重要的意义。”^④一些历史学家，如何思敬、杨向奎等在学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之后，撰写文章，谈学习体会。

林惠祥在院、系调整后，依然留在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工作，并在该校的历史系担任教授。由于林惠祥是红色专家，他担心戴上资产阶级的帽子，他的专业兴趣显然已经转向对中国的华南及东南少数民族的考古与历史研究。到他 1958 年去世之前，他一直注意福建和华南地区考古研究^⑤。林惠祥这时期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研究部讨论通过 1956 年 10 月～1957 年 12 月研究工作计划：计划在明年年底前完成研究论文四十余篇》，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1-07，2 版。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研究部两年来的研究工作内容》，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③ 参见白寿彝：《学习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共同体的理论，改造我们的历史研究工作》，载《新建设月刊》，1954（1）。

^④ 容观夏：《人们共同体不能同种族混为一谈》，载《史学月刊》，1958（2）。

^⑤ 陈国强：《陈国强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最重要的研究成果，是围绕在中国东南沿海和南洋及太平洋诸岛发现的石锛展开的。他运用考古学、历史学和民族学的资料，论述了有石锛的发明、发展及用途。他还研究了南洋的各民族与中国华南的古民族的历史关系、黎族葬俗、民间流传的“雷公斧”等问题。

50年代初期，冯汉骥在西南博物院工作期间，对四川旧石器时代的“资阳人”和古代船棺葬的发现给以指导和帮助。1955年，他回到四川省博物馆，并担任该馆馆长，同时在四川大学历史系任教，担任考古教研室主任。他的学术注意力早在40年代就已经转向考古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几乎将全部注意力放在考古学的研究中。不过，冯汉骥在考古学的研究中，较其他考古学家更讲求考古学与民族学、人类学的结合。1959年，冯汉骥应云南省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所和云南省博物馆的邀请，到云南的晋宁研究石寨山滇王族的墓葬出土文物，所写的《云南晋宁石寨山出土文物的族属试探》、《云南晋宁石寨山出土铜器研究——若干主要人物活动图像试探》、《云南晋宁出土铜鼓研究》等文，综合考古材料与民族学材料，对古代滇族的历史、族属、风俗等进行了全面分析。以后，又开始利用民族学方面的丰富知识和良好的外语基础，重新翻译了摩尔根的《古代社会》^①。

中山大学历史系的梁钊韬主要从事原始社会史与考古学方面的教学与研究。他先后编写了《原始社会史》、《人类学概论》、《中国考古学通论》等教材。50年代初，他还几次到海南岛的黎族聚居地区考察并收集历史文物，写有《海南岛黎族社会史初步研究》等论文。

^① 参见冯汉骥：《冯汉骥考古学论文集》，1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第五节 苏联专家和苏联民族学的影响

院、系调整后不久，高等教育部提出“苏联经验中国化”的口号，在全国高等院校中，依照苏联模式展开各项工作。当时在民族学界，也认为“学习苏联民族学的先进经验，对于发展我国的民族学研究，有着重要的意义。苏联民族学是十月革命后，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指导下发展起来的。它是为实现苏共的民族政策服务的。苏联民族学关于族别问题、社会性质问题、农民的文化与生活等问题的研究，对于我们都是有参考价值的”^①。

在民族学家们当时的政治学习中，斯大林的民族问题学说成为重点学习内容。由张仲实翻译的《斯大林论马克思主义与民族、殖民地问题》成为必读文件，《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和翻译为汉文的苏联民族学理论论文等则为参考文件。学习一般采取自学为主的方法，遇有问题随时记录，并进行小组讨论，未能讨论解决的，再经有关领导研究，请人作报告，重点解答问题^②。

1954年，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参事室调集罗致平等民族

^① 苏克勤：《在民族学研究中拔掉白旗插上红旗》，载《民族研究》，1958（2）。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研究部第十二次部务会议决议记录》，1954-05-04，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学家，开始编辑刊印《民族问题译丛》。每个季度一期，作为内部资料出版。最初所刊载的内容全是译成中文的苏联学者的论著，或从国内报刊上转载已经译为汉文的有关文章，或选译自苏联民族学等方面专业杂志上的文章。译文中包括关于民族的起源、形成、发展的理论阐述，也有对苏联境内的一些民族的研究论文。1955年，改由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继续编辑，并改为双月刊公开发行。因为邮政方面的因素，1955年第1期到6月才出版。在每期之后，加了一篇编后记，说明翻译、编辑要旨。1957年，这份期刊又改为月刊，依然以介绍苏联的民族学、民族理论方面的研究成果为主。

与此同时，民族出版社将《民族问题译丛》中的一些重要论文，如《苏联社会主义民族的形成》、《论社会主义民族的形成》、《论苏联北方各族人民越过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问题》等单独出版，让更多的读者能够了解苏联的民族理论和民族学。

此外，《史学译丛》、《历史译丛》等以翻译苏联学者论著为主的杂志，也经常发表一些关于民族的形成、民族的起源等方面的译文。

中国民族学界接受苏联民族学也有一个过程。在20世纪前半期，除了马长寿等人编写和翻译过寥寥几篇关于苏联民族学的文章外，中国民族学家对苏联民族学并不太了解。50年代初期，从事民族学研究的人开始逐渐注意到苏联民族学的情况，但由于没有和苏联民族学家直接交流，最初的了解程度依然不够。到1954年，在《民族问题译丛》上还将“民族学”译为“人种学”。到1956年，在《民族问题译丛》刊登的一篇译文中，译者采取音译的办法，将俄文中的民族共同体（этнос）译为“埃特诺斯”，将人民、民族（народ）译作“纳

罗德”^①。这种情况一方面反映了民族学基本概念的混乱，另一方面也表现出对苏联民族学缺乏了解和认识。

经过一段时间的翻译、介绍工作，人们开始初步了解了苏联的民族学。在《民族问题译丛》中，翻译了几篇苏联学者研究中国民族的论文，也有更多的研究苏联与中国跨界民族的论文译出。中国民族学家对苏联的民族学的看法有所改变，甚至认为“俄国无论是革命前或苏联时期，这一科学（民族学）的理论水平，远为世界其他各国所不及。”^②

苏联民族学家的论著对当时的民族学研究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如，讨论民族识别的《民族自觉是确定民族成分的标志》^③等理论文章和关于民族起源和形成问题的许多论文，对中国正在进行的民族识别的理论认识和总结具有启发意义。《民族问题译丛》刊出的《“原始社会”绪言》^④、《关于原始历史的分期问题》^⑤、《论氏族和部落在历史上的关系》^⑥等译文，对研究中国原始社会史及其有关问题亦有所帮助。中国民族学家在讨论如何建立民族博物馆时，认为：“首先，我们应该学习苏联对民族博物馆的先进经验和成就”，“其次，由于

^① 参见托卡列夫、切博克萨罗夫：《从斯大林论语言学问题的著作来看民族学资料对民族起源研究方法论的意义》，载《民族问题译丛》，1956（1）。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民族问题译丛》（1955年第4期《编后记》），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4），125～128页。

^③ 普·依·库什涅尔著，刘荣波译：《民族自觉是确定民族成分的标志》，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1）。

^④ 普·叶菲明科著，罗致平译：《“原始社会”绪言》，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1）。

^⑤ 奥·柯斯文著，罗致平译：《关于原始历史的分期问题》，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1）。

^⑥ 奥·柯斯文著，叔于田译：《论氏族和部落在历史上的关系》，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1）。

《苏联博物馆学基础》一书的出版，增加了我们对博物馆的物品搜集、整理、鉴定、科学记录、保管、展览和群众工作等一般理论和方法的人士与信念”，同时又根据苏联学者提出的定义进行分析，认为这个定义“指出了我国建立民族博物馆应具有的目标和任务以及中心方向和远景”^①。

1956年5月，林耀华代表中国民族学工作者去苏联参加了“全苏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并在大组讨论会上提交了《新中国在解决民族问题的工作中提给民族学工作者所要进行研究的问题》，引起了苏联学者和与会各国代表的广泛重视。回国后，林耀华强调，苏联有许多民族学研究方法值得我们学习，如考察队的组织、集体农庄的农民和企业的工人的研究、世界民族志的编写以及有关民族分布图的绘制等^②。

50年代前期和中期，许多苏联专家到中国研究机构和大学工作。苏联专家的工作主要有帮助修订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帮助拟订各种重要规章制度、提出改进学校工作的建议等项^③。为了更好地学习苏联民族学的经验，发展民族学学科，加强民族学高层次人才的培养，1956年7月，苏联民族学专家尼·尼·切博克萨罗夫（Nikolai Nikuljaevich Cheboksarov, 1907—）^④应邀到达北京，到当时中国最主要的民族学研究

^① 参见杨成志：《关于民族博物馆发展问题》，1956-03-20，打印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委员会：《研究部林耀华教授报告“苏联民族学的成就”》，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6-09，1版。

^③ 参见毛锐礼、沈冠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六卷，1版，104~105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89。

^④ 这里注的是其姓名的英文转写，俄文为Н. Н. Чебоксаров。最初译为契波克萨洛夫、切包克萨罗夫、切博克萨洛夫，以后人们习惯上将他的名字译为切博克萨罗夫。

基地——中央民族学院工作。

切博克萨罗夫曾经担任莫斯科大学民族学教研室主任、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亚洲、澳大利亚和大洋洲研究室主任。他来华前已经发表了《关于中国人的起源问题》、《东亚种族分化的基本倾向》等著作。他的到来对当时的中国民族学界影响颇大。在此之前，尽管苏联民族学已经对中国发生影响，但并没有真正的苏联民族学家到中国工作。尽管有许多翻译作品，但因为缺乏更直接的互动，中国学者在此之前对苏联民族学的理论与方法并没有太深刻的体会。

切博克萨罗夫在到中央民族学院之后表示：民族学这门科学与各个国家、民族的具体情况、条件以至于文化、生活等等有着紧密联系，所以必须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工作^①。以后，他又提出：中国民族学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发展和研究中国各民族的实践性任务和理论性任务服务^②。

切博克萨罗夫在中央民族学院的工作主要是担任院长顾问、指导历史系和研究部工作，为民族学研究班及教师系统地讲授民族学课程。他经常与林耀华、傅乐焕、沈家驹、吴文藻、黄淑娟、苏冰等人就民族学专业的建设交换意见，其中大部分谈话都由金天明担任翻译。切博克萨罗夫具体安排了民族学研究班的课程计划。按照计划，切氏本人担任的课程主要有第一学年的“民族学基础”和第二学年的“历史地理学”、“氏

^① 参见金天明：《苏联民族学家尼·尼·切包克萨罗夫教授来我院任教》，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9-21，1版。

^② 参见金天明：《在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教授指导下，我院两年内将陆续讨论12个有关民族学的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2-29，1版。

族组织的经济史”和“原始社会文化”^①。但实际上切氏讲的课程大概只是民族学基础和世界民族志两门^②。研究生班的课堂讨论由该班主任沈家驹和黄淑娉主持，切氏听发言并作小结，林耀华有时也去听课。由中国教员和苏联专家指定教学参考书，每周上课两次，每次三小时，每上课三四次后讨论一次，平均每两个月讨论三次，每个研究生在一年中至少有一次中心发言^③。以后，修订为在两年中进行 12 次讨论，每次讨论都有中心发言人作报告，中心发言人有时是一个人，也有数人合作的。切博克萨罗夫对民族学研究班学生提出了更多的要求，他主张民族学专业的研究生应当学习考古学、体质人类学、史料学，充实世界史、博物馆学、地理知识，要求研究生学习期间，安排两次实习，由专家亲自拟的提纲根据具体情况再进行修改^④。

在切博克萨罗夫的指导下，中央民族学院很快制定了 1956—1957 年、1957—1958 年两个学年的学术讨论计划。1956 年 12 月初，切氏和中央民族学院的历史系、研究部的学者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历史系副主任林耀华说明了讨论会的目的，切氏则提出具体的讨论计划。列入计划的研究题目包括：①民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切字〕第五号，1956-10-08，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② 参见金天明：《金天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3。

^③ 参见：a. 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切字〕第一号，1956-09-14，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b. 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切字〕第二号，1956-09-19，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c. 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切字〕第八号，1956-10-25，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④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切字〕第三号，1956-09-21，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族学的对象及其在中国的任务；②民族学在历史科学中的地位；③批判性地分析英国、美国的民族学中的几个主要学派；④批判性地分析德国、法国的民族学中的几个主要学派；⑤经济文化类型和历史民族区；⑥现代各民族的文化和生活的民族学研究；⑦中国民族学的发展；⑧民族学在研究殖民地和附属国各族人民中的任务；⑨包括部落、部族、民族的人民共同体的类型；⑩现代民族学中的各个民族的起源问题；⑪氏族组织历史的一些基本问题；⑫宗教的起源^①。

1956年5月，第一次民族学报告讨论会在中央民族学院召开。切博克萨罗夫和林耀华合作作了《民族学的对象及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任务》的报告。切氏指出：民族学家对许多问题的研究能够发挥很大的作用，包括原始社会史、原始文化史（包括宗教起源）、劳动人民生活方式的历史、各民族发展中的生活和文化方面的问题、世界各民族的居民成分、族源、民族分布图、民族学地图、各民族历史等问题^②。

显然，在苏联专家直接介人民族学研究指导工作后，中国民族学受到更强烈的苏联学术的影响。苏联专家计划组织教师和研究人员，展开对苏联、中国的民族学问题和其他各国民族学中各个学派的讨论，搞清民族学的对象、任务、方法及其在历史科学中的地位、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之间的联系等问题。在这一时期，有重要意义的举措之一是注意到世界各国民族学流派，尽管主要强调的是西方民族学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

^① 参见金天明：《在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教授指导下，我院两年内将陆续讨论12个有关民族学的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2-29，1版。

^② 参见沈家驹：《民族学的对象与任务报告讨论会纪要》，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7-04-06，2版。

的理论的“危害”^①。

1958年初，根据本人的要求和民族学研究班的教学计划，切博克萨罗夫在林耀华等人的陪同下，带领研究班学生到广东连南排瑶进行实习，随后他又到云南等地进行了田野调查。田野调查后，切氏依照苏联学者提出的经济文化类型理论，对中国各少数民族的情况进行了分析，与林耀华合著了长篇论文《中国经济文化类型》，于1961年发表。他原定在中国的工作时间是一年，以后，又延续到1958年。到他离开的时候，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的师生大都投入了第二阶段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他所筹划的教学计划已经无法正常实施了。

回国之后，切博克萨罗夫根据在中国的调查和研究，除《中国的经济文化类型》一文外，先后写成了《中国境内旧石器时代人类的体型、经济活动和文化发展的连续性》（合著，1959年）、《1957～1958年中国民族学的野外调查》（合著，1959年）、《中国民族人类学的主要问题》（1964年）、《东亚各民族的经济文化类型》（1965年）、《关于中国人起源的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合著，1973年）、《关于华南的民族人类学：根据广东省田野考察材料》（1973年）、《毛主义和中国的民族人类学》（1976年）等论著发表，成为前苏联研究中国民族学的著名专家。

1957年，苏联民族学家、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民族学制图统计室主任捷尔列茨基到中国访问并进行讲学，对当时中国民族学界普遍关心的民族志制图颇有帮助。苏联民族学家、苏联《东亚民族志》主要编写者斯特拉茨诺维奇也到中国

^① 参见金天明：《在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教授指导下，我院两年内将陆续讨论12个有关民族学的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2—29，1版。

进行了访问，他带来了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编写的《东亚民族志》的稿子，请中国同行评论。中国学者认为该稿的基本材料太陈旧，提出了一些批评意见^①。

1954—1960年间，托尔斯托夫（Tolstov, S. P.）^②的《苏维埃民族学的发展》、《为帝国主义服务的英美民族学》^③，托尔斯托夫与托卡列夫（Tokarev, S. A.）合著的《苏联民族学研究史》^④，托尔斯托夫、列文（Levin, M. G.）、切博克萨罗夫合著的《普通民族学概论》（第1卷）^⑤，柯斯文（Kosven, M. O.）的《原始文化史纲》^⑥，托卡列夫的《美洲民族志》（第2卷）^⑦、奥尔德罗格（Oligerogge, D. A.，又译奥利杰罗格）、波铁辛（Potekhin, I. I.，又译波杰欣）主编的《非洲民族志》^⑧，布琴诺夫等的《资产阶级民族学批判文集》^⑨、列文著《什么是民族学》^⑩以及关于苏联社会主义民族等方面的一些著作先后被译为汉文出版。他们的一些重要论文也译为汉文

^① 金天明：《金天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3。

^② 为了排版方便，本书中前苏联学者的姓名是俄文的英文转写形式。俄、英文对译请参阅“俄汉译音表（修订草案）”，载辛华编著《译音表》，1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73。

^③ 历史研究编辑部编译，1版，北京，科学出版社，1956。

^④ 梅林、罗致平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8。

^⑤ 周为铮、金天明译，1版，北京，科学出版社，1960。

^⑥ 张锡彤译，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55。

^⑦ 史国纲译，译名为《美洲印第安人》，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0。

^⑧ 党凤德等译，译名《非洲各族人民》，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0。

^⑨ 文抑译，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6。

^⑩ 两书均由中央民族学院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8。

出版，对中国民族学界产生了很大影响^①。同时，把苏联杂志上发表的有关民族历史研究方面的文章也翻译成汉文，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②还组织翻译了一些与中国东北、西北、新疆地区的少数民族和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有关的论文，汇编成《民族史译文集》，由科学出版社出版。

在切博克萨罗夫来中国工作之前，在中央民族学院从事少数民族语言研究的苏联专家谢尔久琴科（Serdiuchenko, G. P.）对《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教研工作十二年规划草案》（初稿）提出了个人意见，其中谈及民族识别的原则、民族学的概念、民族学研究机构和民族学博物馆的建立等问题。由于谈话的对象是对当时中国民族学发展有影响的苏克勤、夏康农等人，对中国民族学学科的发展也有一定的作用^③。

苏联专家在中国的工作，对在当时十分缺乏国际学术交流的中国民族学界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同时，由于“苏联大哥”在当时中国社会政治中的重要地位，中国学者以十分诚恳友好的态度来迎接国外同行，两者之间的互动颇为密切。在当时，林耀华和切博克萨罗夫形成了十分温暖和深厚的朋友关系，他们之间的关系在中央民族学院被人们视为中、苏合作的

^① 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②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是1958年建立的，隶属于该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文化大革命”后，以原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为基础，建立了中国社会科学院。该所继续保留，全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谈话纪要》，〔谢达字〕第五号，1956-05-16，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实例^①。苏联专家提出：“在学术上需要国际合作，特别是中、苏两国学者的合作，共同研究在中、苏两国境内所共有的民族的情况，解决各族起源的重大问题。”^② 同时，根据中国科学院和苏联科学院的合作计划，中国学者与苏联学者开始合作对中亚和新疆的少数民族进行研究。冯家昇于 1958 年 5 月至 10 月参加了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组织的中亚调查队，参与对布哈拉汗国时代的制度的重点调查。中国、苏联、蒙古三国合作的蒙古史研究也得以展开。

不过，苏联的民族学家的有关建设中国民族学的意见也并没有完全被接受。切博克萨罗夫在 1956 年 9 月提出：中央民族学院所开的“中国民族志”一课和苏联莫斯科大学的“苏联民族志”有显著不同，后者对俄罗斯族讲得最多，为什么“中国民族志”不讲汉族呢？汉族占中国人口的 90% 以上，对少数民族的影响很大，研究汉族的民族学是必要的^③。但是，由于当时党和政府提出的任务，并不要求研究汉族，中国民族学家似乎并没有采纳切博克萨罗夫的意见。

1957 年“反右斗争”开始以后，苏联专家的工作也受到影响。1958 年夏季，在拔白旗、插红旗的过程中，负责接待苏联专家的林耀华、沈家驹等人受到批判。切博克萨罗夫在此后离开中央民族学院回国。苏联民族学对中国民族学发生影响

^① 参见 Guǎdin, Gregory Eliyu (顾定国):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 pp. 121, M. E. Sharpe, Inc., 1994.

^② 中央民族学院:《本校专家切博克萨罗夫在了解研究部情况座谈会上的意见摘要》, 1956-10-25, 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 5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 [切字]第四号, 1956-09-27, 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 66。

的鼎盛时期随之结束^①。此后，除了参加翻译工作的老专家外，一些为苏联专家担任翻译或主要从事苏联民族学论著翻译工作的学者，如汤正方、金天明、李毅夫等，也在学习苏联民族学的过程中，成为在中国学术界有重要影响的民族学家。在苏联专家指导过的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民族学研究班里学习过的学生，也成为日后中国民族学界的一支重要力量。

^① 金天明：《金天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3。

第四章

中国各民族身份的认定

中国民族学家在 20 世纪 50 年代参与的一项重大调查研究是民族识别。在这项被称为中国民族学的创举的活动中，又引发了更多的理论思考。

第一节 民族识别的初衷

在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确立和执行之后，促进了过去被压迫、被歧视的少数民族的民族自决意识的发展。除了那些在中国历史发展过程中民族发展过程较为清晰、自近代以来被公认为少数民族的民族外，过去一些更改、隐匿民族身份的民众

纷纷公开提出或重申了自己的族称。在自报的族称中，出现了许多过去人们没有听说过的民族族称。1954 年普选时，汇总登记的民族名称达到 400 多个，仅云南一个省就有 260 多个民族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刚刚建立时，由于对这些民族的情况了解很少，甚至完全不了解，而民族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广泛地宣传贯彻民族政策、搞好民族关系、加强民族团结，所以对待族别问题采取了“名从主人”的原则，即完全根据自报。

在全国进入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后，针对中国当时民族状况不清、族群认同混乱的现实情况，中央及时提出了明确少数民族的民族成分，进行族别问题研究的任务。早在中央访问团对各地的少数民族进行访问时，就发现一些族群的名称、归属不明确，不利于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中央访问团的中南分团在对广西防城一带的偏人进行调查后，根据其历史来源、风俗习惯、语言等方面比较，提出偏人与广西其他地方的壮族相似的结论^①。

当时提出民族识别任务的宗旨是保障各少数民族实现民族平等，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事业，促进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由于中国共产党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民族工作也采用了苏联的模式，各民族平等权利的落实与民族的族别有直接的联系，怎样实现民族区域自治，是否应该为少数民族培养自己的干部，怎样照顾少数民族的特点和特殊利益，怎样划定民族自治地方，都与族别的确定有直接关系。必须了解各少数民族的分布情况，了解中国境内究竟有多少个民族。按照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但必须弄清楚哪些地方是少

^① 参见黄光学：《中国的民族识别》，1 版，202 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数民族的聚居区，在聚居区内到底有哪些民族成分。实行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中所规定的各民族政治平等，就必须保证各少数民族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中的代表名额，但到底有哪些少数民族成分就成为首先必须了解的问题。

于是，怎样区别这些民族，怎样确定族别区分的标准，于1953年正式提到民族工作的日程上来，成为中国共产党交给民族学家的重要任务。民族学家们也认为中国少数民族的族别问题是民族学研究的重要问题，而义不容辞地担负起了调查、研究的任务。由民族学家等方面学者承担的民族识别调查研究工作，主要是为中央有关部门决定某些民族集团能否认定为单一民族提供依据。根据民族学家的调查、研究，由中央有关部门，综合各方面的因素，全盘考虑，慎重处理。

首先，从1953年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中自报登记的民族名称中，经过识别和归并，确认了蒙古族、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朝鲜族、满族、壮族、布依族、侗族、白族、哈萨克族、哈尼族、傣族、黎族、傈僳族、佤族、高山族、东乡族、纳西族、拉祜族、水族、景颇族、柯尔克孜族、土族、塔吉克族、乌孜别克族、塔塔尔族、鄂温克族、保安族、羌族、撒拉族、俄罗斯族、锡伯族、裕固族、鄂伦春族等38个少数民族。

然而，上述民族只占各地提出族称的一小部分，其他民族群体的识别则面临着更大的挑战。中国境内各民族历史悠久、支系繁衍、族称众多、情况复杂，给民族识别工作带来了一定的困难。许多民族的族称在历史上发生了不断分化和融合的现象，有时古代的一个族称，可以包括今天的几个民族共同体；有时古代的一个族称仅指今天某个民族或某个民族的一

部分^①。依照苏联学者的观点，“自报的族名并不一定能作为族别的根据，因为个人意识到所属的共同体并不一定和实际相符合。这种情况在近代民族中还是存在的。”^② 中国民族学家在进行民族识别的调查、研究工作时，重点研究、分析了三个问题：①具有一定名称，要求承认为民族的集团是否确实与汉族有民族上的区别？②这些集团是否系其他一个民族的一部分，抑系一单独的民族？③这些可以被承认为单独民族的集团系属于哪一个民族系统？^③

根据当时的分析，有的民族的特点与汉族相近或相同，需要确定究竟是汉族还是少数民族的问题包括四种情况：①杂居在汉族地区，以汉语为共同语，文化、生活方式、经济生活等方面与汉族接近，但仍保留着某一方面独特的特点，并有着固有的名称的，如畲、疍；②杂居在汉族地区，基本上以汉语为共同语言，但还残留着自己固有语言的一些特点，文化、习俗等方面的特点与当地的汉族比较并不十分显著的，如贵州的龙家、卢家；③有自己的基本聚居区和自己固有的语言、文化、习俗、政治、经济生活方面的特点与当地的汉族比较并不十分显著的，如湘西的土家；④杂居在少数民族地区，语言、文化等方面的特点与汉族基本相同，或是在文化、生活等方面与当地少数民族接近，而且又具有某种名称的，如穿青、六甲、蔗园等。

可以确定是少数民族，但是需要确定究竟是单一民族还是

^① 黄光学：《中国的民族识别》，1版，99~10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② 普·伊·库什涅尔：《民族自决是确立民族成分的标志》，载《民族问题译丛》，1955（1）。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其他民族的一部分的问题包括七种情况：①长期共同居住在互相毗连的地区之内，语言、文化特点基本相同，但尚没有统一的名称的，如布依、布依、布雅依、布僮、布偏、布傣等属于壮语支的各单位，属于哈尼语的各单位；②长期生活在同一地区之内，历史上关系密切，文化、习俗等方面彼此完全相同或相近，但语言差别很大，有自己的族称的，如景颇与载瓦、布朗与傣；③居住在不同的地区，虽然历史上关系密切，可能是同一来源，但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因地域上的隔绝、历史条件的不同，以至在语言方面，特别是文化方面产生了特点，逐渐形成为一个民族的，如达斡尔与蒙古族；④长期生活在不同地区，语言、文化特点基本相同，但也有些差异，又各具有自己的名称的，如属于彝语的撒尼、阿西、阿哲、腊罗巴等，属于白语的勒墨、那马，属于通古斯语的索伦、鄂温克、通古斯；⑤散居和杂居在不同的民族之中，本民族固有的语言和文化特点逐步在消失或已全部丧失，而接受所在地的民族的语言和文化，但仍自认并被其他民族公认为少数民族的，如仡佬；⑥居住在不同的民族地区，有自己的语言、文化特点与所在地区的民族相同或相近的，如四川省的西番与藏族相近，云南省的西番与纳西族相近；⑦居住地区分散，其内部不同部分在语言、文化、习俗等方面的差别很大，但历来与其他民族均以同一族名相称，也接受为自己的族名的，如瑶族^①。

在调查、研究中，民族学家们注意到了民族名称的来源、意义、本民族群众对族称的态度和意见等方面；也注意到了民族的来源、迁徙；调查、分析了使用语言的情况、与其他语言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的差异和相近程度；分析了调查对象的经济生活、社会结构、文教、卫生、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等方面，并将社会结构与政权建设问题联系起来进行考虑^①。

费孝通和林耀华指出：“我们进行的族别问题的研究并不是代替各族人民来决定应不应当承认为少数民族或应不应当成为单独民族。民族名称是不能强加于人或由别人来改变的，我们的工作只是在从共同体的形成上来加以研究，提供材料和分析，以便帮助已经提出民族名称的单位，通过协商，自己来考虑是否要认为是少数民族或者是否要单独成为一个民族。这些问题的答案是要各族人民自己来做的，这是他们的权利。”^②显然，学者们已经注意到了民族族别的研究与民族识别的确定之间的关系，并明确提出了做出认同决定的应当是各族民众，将确定族别的研究与认同的决定区别开来。

不过，由于受到苏联模式和社会进化理论的影响，他们又把自己放在为中国少数民族服务，或者说引导少数民族的位置上，并具有强烈的促进、指导少数民族文化发展的使命感。试图通过学者的努力，让少数民族接受和认识他们自己民族和族群的被学者重构的“历史”。民族学家们认为：“族别问题的研究对于各族人民自己作出这类决定是有帮助的，因为各族人民现在还没有脱离过去反动统治所制造而遗留下来的孤立、隔阂状态。他们还没有机会充分知道自己的历史，还没有机会和其他单位充分往来。因此，他们还缺乏充分的条件来做出对自己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畲民调查需要解决的几个主要问题》，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费孝通、林耀华：《当前民族工作提给民族学的几个任务》，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6辑，9~31页，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1957。

族别问题的正确决定。各族人民是需要，而且也欢迎民族学者在这个问题上为他们服务的。”^①

第二节 关于识别原则的认识

当时，民族识别工作面临的情况是十分复杂的，也有很大的难度。由于全面学苏联，一些人在理论和原则上，主张基本照搬苏联的模式。许多人认为民族识别的标准就是斯大林关于民族的四个特征的概念。

不过，许多中国学者和从事民族识别工作的干部们意识到，进行民族识别不能简单地套用斯大林的概念。他们当时就提出疑问：“首先，中国情况与苏联不尽相同，大部分民族还在前资本主义的阶段，斯大林对民族所下的定义是指现代民族，对于还没有发展到现代民族的民族，在识别时如何使用斯大林的民族四个特征的理论？其次，我国少数民族在历史上由于民族压迫，多分散居住，他们之间有共同点，也有各自的特点，各自受到汉族的很深的影响。总的看来，有些可以直接发展为民族，有些经贯彻民族政策后可以发展为民族，有些显然

^① 费孝通、林耀华：《当前民族工作提给民族学的几个任务》，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6辑，9~31页，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1957。

不能发展为民族。……对于这些问题应如何处理?”^①

在严格恪守马列主义理论经典的时代，中国学者在民族概念问题上根据中国社会文化发展的具体情况，提出了自己的见解。依照斯大林的看法，在资本主义以前时期，没有并且也不可能有它的民族概念定义的民族存在。然而，中国民族学家看到，中国早在封建主义时代就已经有了民族的经济中心、民族的文化中心，而将彼此隔绝的人们统一为一个整体，那时这个人们的共同体应当就是民族。也就是说，在资本主义以前的时期也就已经有民族存在。于是，中国学者对这个问题采取了一种巧妙的认识办法，将汉译的“民族”这一概念加以扩展，把不同性质的民族共同体——近代民族（包括资产阶级民族及社会主义民族）、部族、部落、民族集团等，不加以区分，统称为民族^②。认为斯大林所说的资本主义以前不能有民族存在，“只是指‘近代’的民族而言”。同时，在对斯大林的民族特征的理解上，中国民族学家也采取了极富灵活性的办法，认为一些群体缺少其中的一些特征，依然可以被看成是民族^③。

民族学家们调查、分析了各种情况。在调查之前和调查过程中，进行了多次专题研讨。有一些当时提出的问题，表现了在特定的时空场景中民族学家的认真思索。(1)不同的民族可以有统一的语言，但不同语言的集团是否可以组成同一的民族？何以载瓦、景颇语言不通，可是都是景颇族？(2)丧失了本民族

^① 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谈话纪要》，〔谢达字〕第五号，1956-05-16，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研究部民族理论学习小组会议的归纳意见》，1954-10-2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2。

语言的人是否仍可留在本民族中？例如在北京的满族讲汉语，在东北的仍有讲满语的，这部分不讲满语的满族是否可算是满族？③民族、部落、部族的概念应如何去理解？④民族名称应根据自称还是他称来称呼？例如彝族自称并不是彝，但我们并不是根据其自称称之。⑤识别是否是一个民族，应根据本民族的意愿；若上层领袖人物与群众意见不一致，如何决定？⑥民族利益及发展前途的标准如何？⑦汉人变少数民族或少数民族变作汉人，应根据什么标准来区别这个集团的人的民族成分，如六甲、畲民等。⑧法定数个单位合成一个民族或成为单一民族的标准如何？⑨列宁反对“民族联系是氏族联系的继续和综合”，如何把这一观点应用到研究及识别工作上去？⑩畲民语言与汉语客家话同，但心理素质不同，地域又非常分散，结合考虑到民族发展前途，应如何办理？⑪民族特点应如何去理解，是否一定要有别于其他所有民族的特点才算特点？还是与其居住区域内的当地人不同就算特点？⑫在民族识别工作中怎样应用斯大林提出的“共同经济生活”这一观点？特别是有些“民族”尚无民族市场、经济中心，那么他们的“共同经济”的具体内容应包括哪些东西^⑬？

中国民族学家认为民族识别的依据主要包括两个方面：民族特征和尊重本民族的意愿。他们认为，民族的各特征在不同的民族中，因历史条件的不同，发展是不平衡的，在识别民族时，必须将民族的共同语言、共同的地域、共同经济联系、共同心理素质各特征，结合中国的具体情况加以分析。

^⑬ 参见：a.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民族识别研究组中南、西南合组所提的问题》，1956-11-23；b.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民族识别研究组[东北小组和西南小组]合组学习汇报》，1954-11-23，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从共同语言方面看，在中国的少数民族中，共同语言可以是某一民族单独的语言，也可以和其他民族是同一语言；一个民族除有全民使用的共同语言外，又有一部分人会说一两种其他民族的语言，这并不影响本民族语言的共同性；也有个别民族在其内部没有共同语言，而使用着不同的语言。

从共同的地域分析，中国有不少少数民族由于历史上的种种原因，被分割在互不联属的地区；或是脱离了整体分散出去，甚至有的是大散居、小聚居，或是基本上处于散居状态。这些分出来的部分，有的已形成为新的不同的民族共同体；有的因长期与其他民族共居，已接近融合于其他民族之中；也有的虽分散，但彼此之间仍保留着联系及其他共同性，并未形成新的民族共同体，因而虽然没有多数人口聚居成片的完整地域，仍然是统一的民族共同体。

谈到共同经济联系，中国民族学家认识到，这一特征是指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而言。中国的少数民族除了藏族、维吾尔族、白族、蒙古族等不多几个民族已有了资本主义萌芽外，绝大多数少数民族尚处在前资本主义阶段，内部的经济联系不那么密切；还有些少数民族不生活在同一区域之内，或是人口较少，区域很小，又处在其他民族包围之中，与外部的经济联系交往甚至较内部更为密切。

共同心理素质被看做民族特性的同义语，这种特性通过民族文化表现出来。具有全民性的表现在共同文化上的特点，也就是形成区别于其他民族共同体的精神上的和心理上的因素，概括地来说就是民族的心理素质。因为民族文化是各族人民的物质生活及历史特点的反映，有其传统性及继承性，表现在共同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也会贯穿于民族文化的各种表现形式之中，而不会轻易地磨灭丧失。中国的少数民族有的有

着相当发达的、具有浓厚民族特色的文化；有的尚处在发展较为初级阶段，但也有着独特风格的民族文化；也有的少数民族因为过去遭受大民族主义者的各种压迫，有着强烈的抗拒被同化的心理，虽然有的不居住在同一区域之内，并处在其他民族的包围之中，但表现在共同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并未消失。有的少数民族，其本民族的文化特点已不十分显著，但从反映人民物质生活条件的长期形成的文化整体来看，各民族仍然多少存在着不同的特点，因之，在心理素质方面也就多少表现了本身的共同性及与其他民族不同程度的差异性。一般来说，共同心理素质是中国每一个民族的共同体都具有的特征。

因此，中国民族学家认为，中国少数民族一般都具有共同语言、共同心理素质、共同地域这三个特征^①；并且民族特征在中国不同民族之中，因历史条件的不同，发展又是不平衡的，有的特征是一般民族共同体都具备的，有的特征则不够明显，甚至不具备^②。

基于上述认识，在讨论“如何运用马列主义的学说理论来解决我国少数民族成分问题”时，参与民族识别的民族学家们提出以下几点意见：

1. 不能把斯大林的民族的四个特征的说法从马列主义整体中抽出。斯大林所说的四个特征是一定的历史范畴——资本主义上升时代的产物，而我们所接触到的“民族”几乎是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形态。不能硬套斯大林的四个特征的说法来做

^① 民族学家们后来也认识到，前资本主义时期的人们共同体也并非没有经济联系，而是同时存在不同民族之间的经济联系。参见费孝通、林耀华：《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7。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民族识别工作。应从我们的具体情况出发，看怎样对人民最有利。

2. 尽管我们不能硬套斯大林的四个特征的理论，但这一理论仍然是我们作为民族识别和认定一个民族所处发展阶段的科学标准。过去由于对这理论学习不够，掌握不熟，以至有时在具体工作中有过度重视语言特征的偏向，对“共同经济”注意不够，也不知如何正确地运用它来服务于民族识别工作。不必在名词上费过多的功夫，民族称谓肯定了的一律都是“民族”，但是为了内部参考起见，应弄清有关的民族究竟处在什么阶段。

3. 民族识别应从：①有关民族的发展上来看。②根据自愿的原则。根据社会的发展规律，一般地说，“合”是比较好的，人口多，地方大，好办事。同时，如果有经济发展不平衡的情况，合在一起进步也快。但“合”必须根据自愿的原则，违反自愿的结合是有害的^①。

民族学家们在实际工作中，通过全面的调查、研究，并与有关民族作比较研究，既从斯大林的民族特征出发，又考虑了中国民族的实际情形；没有照搬四个特征，在许多民族的识别中采取了较为灵活的办法，把共同文化特点作为民族识别的最重要特征，并且采取了“名从主人”的做法；充分考虑各民族族体群众的意愿，也就是注意了群众的族体意识。

费孝通在几十年后总结其研究民族的经历时，对民族识别的依据和标准提出了新的解释。他认为，斯大林的民族定义的四个特征只适用于历史上一定时期的民族，对中国民族识别工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民族识别研究组东北小组和西南小组学习汇报》，1954-11-23，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作只能起参考作用，而不应当生搬硬套。共同语言存在共同到什么程度的问题；用民族聚居区的概念补充和修正了共同地域特征；中国的少数民族在解放前只有相同或相似的、而不是共同的经济生活；所谓民族心理素质就是民族认同的意识。民族认同意识为民族这个人们共同体的主要特征^①。

第三节 识别的复杂性与最初成果

在 50 年代初期各地登记和使用的大量民族族称中，使用情况较为“混乱”。有的用的是民族的自称，有的用的是他称，有的用的是某一支系的名称，有些采用地区的习惯称呼，也有一些是采用汉语译称。族称上的混乱，表现出地方族群认同的多样性和流动性。

自 1953 年起，开始大规模地进行民族识别这项被称为“中国民族学创举”的工作。民族学家承担了国家交给的任务，进行调查研究，为中央政府的决策提出直接的参考意见。在识别工作中，研究者对各地提出但没有得出结论的民族识别问题，广泛搜集资料，根据各方面的意见，加以反复研究，必要时派遣小组到当地进行调查，研究解决提出的问题。由于当时各地提出的民族识别识别要求较多，不能同时都抽调力量去调查研究，只能集中力量，以西南和中南地区作为调查研究工作

^① 参见费孝通：《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载《北京大学学报》，1997（2）。

的重点，而东北、西北、华东有未完成的民族识别工作，在必要时派出少数人进行调查^①。1954年制定的民族现状方面的研究规划，打算在1955年到1957年间的调查、研究中，以识别民族成分作为主要工作任务^②。

1953年5月，费孝通写成了《关于畲民是否系一种少数民族问题的意见》一文。他组织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南民族研究室讨论畲民的有关材料，并就畲民的研究方法发表了意见。施联朱、黄淑娉、陈凤贤及时整理了部分畲民的资料，由该研究室向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进行汇报，接着开始实地调查。1953年6月，施联朱、黄淑娉、陈凤贤到福建、浙江等地调查畲民情况^③。当地干部共约十人参加了调查，其中畲民干部6人^④。他们拜访了福州大学的魏应麒、厦门大学的林惠祥等对民族学有研究的专家。调查地区包括浙江的景宁县、福建的罗源县和漳平县等地，为时三个半月。以后，潘光旦还参与了畲民资料的整理。1955年3月至7月，按照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指示，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又派出杨成志、刘振乾等四位研究人员与中央民委的一位干部组成广东畲民调查组，到广东进行了调查。他们与中南民族学院及广东省派出的调查人员会合，共十余人，调查地区主要是广东潮汕地区的凤凰山区的潮安、饶平、丰顺，莲花山区的海丰、惠阳，罗浮山区的增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提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② 参见费孝通等：《关于方针任务之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5。

^③ 参见汪明瑞：《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南民族研究室汇报表》，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④ 参见施联朱、陈凤贤、黄淑娉：《畲民调查组报告摘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城、博罗、龙门等地^①。经过上述对畲民的两次调查，再加以文献和现实情况的综合比较研究，杨成志、施联朱、黄淑娉等分别写成了关于闽、浙、粤畲民调查的报告，认为畲族历史上形成的共同心理素质还起着维系畲族共同体的作用，根据畲民的历史语言、风俗习惯、心理感情各方面都可以承认畲民和汉人有区别，自成为一个少数民族。因此提出应当将畲民作为单一民族的意见，向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汇报^②。1956年，国务院正式将畲族确定为单一民族。

1954年4月至10月，民族学家们对疍民进行了调查。杨成志担任广东、广西的疍民调查小组组长，与蔡绍庐、马恩惠一起，到广东的湛江、阳江、江门、广州、中山、珠海和广西的桂林、柳州、南宁、融县、钦县、合浦、北海等地，调查有关疍民的情况。他们设法到疍民的船上居住，采用个别访谈、开座谈会、查阅户籍资料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此外，也拜访了当地民族事务委员会和统战部的领导，并邀请当地研究民族问题的专家座谈^③。调查结束后，根据文献和实地考察，写成了《粤桂疍民情况调查报告》、《疍民简史和概况》、《疍民由来问题》等专题报告，向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汇报。历史学家韩振华搜集并研究了福建水上疍民白水郎的历史资料，根据历

^① 参见研究部通讯小组：《广东畲民调查组返校》，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5-09-17，4版。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畲民调查组：《关于畲民是否系一种少数民族的意见》（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③ 参见杨成志、马恩惠、蔡绍庐：《疍民调查组工作报告摘要》，1954-08-1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史资料分析了他们与疍民的关系^①。尽管研究者反映了部分疍民要求作为一个单独民族的意见，但是，直到 1956 年底，关于疍民是否是一个少数民族的问题依然没有得出结论。以后，疍民被确定为汉族的一部分。

1953 年 8 月初至 10 月中旬，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林耀华、傅乐焕、王辅仁、陈雪白、阿勇绰克图，受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派遣，到黑龙江省的龙江县、纳河县和内蒙的呼伦贝尔盟、海拉尔、布特哈、莫力达瓦等地进行达斡尔民族识别、调查。他们首先利用地方的工作经验和已经掌握的资料，听取各地领导和主管部门负责人的报告，然后共同研究具体工作步骤和工作方法。在调查中，召开了一些其民族人员参加的各种类型和性质的座谈会。大型的 20 人至 50 人不等，主要搜集一般性的材料，发现问题；小型的十人以下，有时分年龄、分阶层召开，主要就专题进行深入了解。此外，也对各阶层的家庭、各种职业的群众进行了个别访问，实地了解了当地各民族的生活情况，并参加了一些群众性的大会。通过调查，掌握了达斡尔族的经济、政治、宗教、礼俗等方面的情况，对达斡尔族的迁徙和发展历史有了比较明确的概念，调查记录了达斡尔语，搜集了许多宝贵的文献资料。同时，也对达斡尔族的基本情况，特别是其氏族组织和亲属制度进行了调查。调查者对蒙古族和达斡尔族是否属于同一个民族进行了研究，既指出两族来源相同、语言接近的情况，又说明了他们在经济生活、风俗

^① 参见韩振华：《试释福建水上疍民（白水郎）的历史来源》，载《厦门大学学报》，1954（5）。

习惯上的差异^①。经过识别，他们提出：达斡尔族与蒙古族虽然历史上关系密切，但因历史条件的变化、长期的隔离，达斡尔人在语言及心理素质等方面已经有了与蒙古族不同的族的共同体^②。

1954年5月至10月，由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派出的云南民族识别调查组的林耀华、沈家驹、刘尧汉、周汝诚、王恩庆、施联朱、陈凤贤、王晓义、黄淑婷、王辅仁、王良志、吕光天、严汝娴等人，到云南的文山、蒙自、玉溪、大理、丽江、普洱等六个专区，对彝族、壮族、傣族、哈尼族等民族的不同族群进行民族归并和识别调查。调查得到云南省委统战部、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研究室、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云南大学、云南民族学院、昆华医院等单位的合作。调查前后经过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识别了29个民族单位，后一阶段识别了39个民族单位。经过调查，写出了三万多字的民族识别研究报告，提出了族属归并和认定的意见。

1955年4月中旬至8月底，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七位研究人员接受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任务，组成贵州民族识别调查组，由费孝通、王静如带领，到贵州调查当地的民族情况。调查队受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政府的直接领导，调查组由贵州省民委、省图书馆、省博物馆筹备处、省歌舞团、贵州民族学院及地方政府干部和杨汉先、李仿尧等人组成了51人的调查工作队。调查以毕节、安顺两个专区的织金、纳雍、大方、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东北内蒙地区民族调查组：《工作总结》，1953—08—3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水城、安顺、普定、镇宁等县作为重点，对“穿青”、“穿蓝”、龙家、蔡家、卢人、革佬、白儿、七姓民、畀人等族群进行了较为深入的调查，并到清镇、龙里、贵定作了补充调查。调查之后，编成《贵州省穿青人的民族成分问题调查报告》、《关于贵州西部若干较小的民族集团初步调查资料汇编》，提出了识别民族成分的初步意见。研究者分析后认为，穿青人是较早进入贵州的汉人移民集团，具有一定的地方性特点，其政治、经济、文化发展比其他汉人落后，心理上存在隔阂。但是，穿青并没有形成一个和汉族分离的人们共同体，他们是汉人，不是少数民族^①。以后，又分析了仡佬的民族成分问题，提出应当将仡佬作为一个单独民族的意见^②。

1953年起，广西壮族自治区民委和中南民委联合组成调查组，对广西境内的壮族、瑶族、仫佬族、毛南族、京族等民族进行民族识别、调查。先后整理出了《罗城仫佬人情况调查》、《环江毛难人情况调查》、《防城越族情况调查》、《平果陇人情况调查》、《龙胜伶人情况调查》、《南丹县水家、隔沟人情况调查》等报告上报。受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委托，一些民族学家综合广西的调查材料，分析了广西的民族识别问题，在《关于桂北若干少数民族的识别》中陈述了识别意见，经国务院批准，先后确定了毛难族、仫佬族和京族的族属^③。

50年代初，就有人提出湘西北的“土家”及其土家的族

^① 参见费孝通：《致汪锋、谢鹤筹函》，1955—09—24，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② 参见费孝通、王静如：《关于仡佬民族成分的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③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桂北若干少数民族的识别问题》，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属问题。1953年，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南民族研究室就开始讨论土家是否是一个民族的问题，并参阅了大量资料，写出有关报告，绘制土家分布图，准备调查提纲。1953年9月，该研究部的汪明瑀、胡克瑾、杨自翹到湘西的龙山、永顺、保靖和鄂西的长阳、四川的奉节等地进行为期三个月的有关土家民族识别、调查^①。1956年5、6月间，担任全国政协民族组负责人之一的潘光旦到湖南的湘西苗族土家族自治州进行了为期26天的考察。调查的目的在于将研究所得和实地观察所得相对证，以改正错误，补充不足；了解土家人提出的确定民族成分的要求；了解土家的识别问题悬而未决的原因^②。为说明土家族的历史渊源，潘光旦对古代的巴人与土家族的历史关系进行了研究，写成长文《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的巴人》，这是同类研究文章中颇有分量的一篇力作。在该文中，作者对于土家与其他民族的关系、土家族的起源和发展进行了分析，并从其民族的自称、虎与土家的联系、白虎神崇拜、语言材料、姓氏、土家族的最后形成过程和名称的由来等不同方面，进行了分析、研究。引证的资料包括了历朝的正史、地方志书、文人笔记、文集等^③。王静如研究了土家族的语言，说明了土家族在语言、宗教信仰、风俗习惯等方面的特点。

^① 参见：a. 中央民族学院《我院研究部潘光旦等二位同志因公赴鄂西南、中南地区请致函该地区民委协助函》，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b. 潘光旦原定参加这次调查，并已经作了出发准备工作，后因故未能前往。

^② 参见潘光旦：《访问湘西北“土家”报告》，载《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版，331~352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③ 参见潘光旦：《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的巴人》，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四辑）》，1955；又载《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版，160~33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中国民族学家们在进行民族识别的过程中，特别注意将实地调查和历史资料的分析结合起来。在几乎每项民族识别的研究中，对历史资料的研究总是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似乎表现出学者们对原生性的族群认同的关注。民族学家和族群及地方文人共同对那些待识别的族群进行了族群的来源和发展历史的重新建构。在对族别的研究过程中，也注意采取了结合语言学等学科进行研究的方法，经常请语言学家帮助解决有关问题。西南地区有关民族的识别调查与傅懋勣领导的语言调查组就有密切的配合。

因为民族识别在很大程度上是政府行为，在学者的调查、分析和政府的意见及被识别族群的意愿这三者间，政府的意见在民族识别中常起着更重要的作用。然而，学者们抱怨：“中央民委对于识别民族成分应依据的主要原则没有向有关的机关及工作者及时加以明确的具体的指示；对于族别的调查材料与意见的研究处理往往不及时。”^① 这种状况实际上加大了民族学家的工作难度。

通过实地调查和情况分析、比较、识别、归并，到 1964 年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时，新确认了土家族、畲族、达斡尔族、仫佬族、布朗族、阿昌族、普米族、怒族、德昂族、京族、独龙族、赫哲族、门巴族、毛南族等 15 个民族，将 74 种不同族群的名称归并到各少数民族中。此后，1965 年，确认珞巴为单独民族；1979 年，确认基诺族为单独民族。

在特殊的历史条件下，中国的民族识别作为国家确定的带有政治和法律意味的民族划分，使得混乱的、不断变化的地方

^①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族群认同得以梳理，或者变得明确起来。在人们对民族加以新的定义之后，族群认同可能会部分地或者几乎完全与国家的分类一致起来。通过民族识别，用被人们认为是科学的、由国家确定的、相对稳定的民族划分，代替了混乱的、流动的地方族群认同^①。一些待识别民族成分的确定，是在学者的帮助下通过历史重构完成的。在一些族群中，当地民众对学者作出的判断表示了很大程度上的认同。如，部分达斡尔族民众反映：“现在是任何事情都可以搞清楚的时代，达斡尔的历史多少年来弄不清楚，这一次调查组来，我们有希望知道自己的正确来历了。……索伦族一向受压迫，生活还顾不上，把自己的历史也忘了，这次毛主席专为了解我们的历史派来了调查组，真正令人感激。”^②

通过民族识别和确定，各少数民族的政治权利能够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产生、民族自治地方的建立、少数民族干部的任用等更好地得到落实，少数民族在其他方面的利益也有可能得到更好的保障。由于识别有结果，各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各个方面的实际利益得以更可靠的落实，使各族民众可以更好地享有经济、教育、计划生育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不过，用带有政治色彩的“民族”代替了偏重文化的族群，将民族作为一种政治和法律范畴的单位进行识别，并固定下来，是难以反映民族这一历史现象及其认同的长期发展变化

^① 参见 Stevan Harrell (郝瑞) : The National Question and the Pumi Problem (《民族问题与普米问题》), Negotiating Ethnicity in China and Taiwan, edited by Melissa J. Brown, pp. 274 ~ 296, The Regents of the California, 1996.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东北内蒙地区民族调查组:《工作总结》, 1953 - 08 - 30, 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 7。

的。因此，从发展的眼光如何认识和评价我国的民族识别，已成为学者和政治家都要考虑的问题。

避开这些问题不谈，民族识别的过程中也留下了的一些问题，值得进一步从学术上加以思考。首先，进行民族识别时，尽管学者们作了许多努力，依然难以克服当时普遍存在的将马克思主义理论教条化的影响。“未能很好地将马列主义理论与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而有简单搬套马列主义关于近代民族的四个特征的现象。”^① 在研究和民族识别的实际工作中，也存在着一定程度的将理论简单化和教条化的倾向。

其次，个别地区对本民族的意愿重视不够。尽管许多学者意识到应当尊重本民族意愿的重要性，但在实际操作中，为党的民族工作服务则是更高利益，由于各地主管部门和从事调查研究者意见并不完全统一，出现了对族群自我认同注意和分析不足的现象。如将不同支系合并在一起，用人们对其中一部分族群的他称作为统合各支系的族称，往往会产生某些支系在一定时期内不承认国家确定的族属的现象；过早地由政府规定还没有发展出更高认同的“民族”，引起一些族群的不满；操之过急，对族群的认同，或者说心理素质似乎考虑不够^②。在识别畲族时，福建东部和南部的部分畲民不同意自己的族群被冠以“畲族”名称，他们自称为苗族或瑶族。调查者向他们解释，“畲族”这个词没有含什么恶意，但他们依然不同意，要

^①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谈话纪要》，〔谢达字〕第五号，1956-05-16，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求更改^①。不过，以后并没有发生这种改变，那些自称是苗族或瑶族的“畲民”族群被识别为一个单一民族，而且这种识别的结果逐渐被各地的畲族，包括许多原来不同意采用该族称的畲民所接受。中国社会科学院、四川省民族研究所、四川大学、四川省博物馆等机构的学者在对“白马藏族”的调查、研究中也发现，从其民族的意愿、历史、传说、地域分布、语言、文字、宗教信仰、生活习俗、经济生活等方面考虑，在族属确定方面存在偏差^②。

再次，民族识别的过程中，个别地区存在着过分强调族源或血统的现象。部分学者过分相信对少数民族历史的研究成果，过多地强调和依赖与历史的相关性，“不仅否定民族自决要求，甚至否定明显的民族特征”，有些人主张以族源或血统作为识别民族成分的根据^③；他们试图以族源来解决族别问题，认为如果能证明一个集团在历史上曾经是某族的一部分，就可以证明这个集团的民族成分了，从而忽视了人们共同体的历史变化，事实上有不少近代民族是从同一个部族中分出来的^④。因此，导致了个别地方在民族识别方面遗留一些问题^⑤。同时，在民族识别的过程中也还存在着试图以一些特殊的风俗

^① 参见施联宋、陈凤贤、黄淑娉：《畲民调查组报告摘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参见：a. 尚理等《论“白马藏人”的族属问题》，载《白马藏人族属问题讨论集》，成都，四川省民族研究所，1980；b. 又参见谢剑《试论大陆的民族识别工作及其问题》，复印稿，1995。

^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

^④ 参见费孝通、林耀华：《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57。

^⑤ 参见姜永兴：《从贵州民族识别工作谈起》，载《民族研究集刊》，1985（2）。

习惯作为族别的根据，并以语言作为区别民族的惟一标志的想法。

此外，在开展民族识别工作时，各族群识别时间不同，有时还是分省进行的，识别工作需要得到当地党委和政府的支持，当地干部对族属和族称的确定起到了重要的作用，省、区之间对同一民族或族群有不同认定的情况。如广西的壮族和贵州的布依族十分接近，因识别时间和地域的不同被认定为两个民族；云南的普米人被认定为单一民族，四川的普米人则划入了藏族之中；川滇交界的泸沽湖畔的摩梭人在云南归并到纳西族中，在四川的部分却成了蒙古族。还有因其他原因造成的名字不副实的情况，如四川西部黑水县的羌人按照当地藏族头人的意愿报为藏族^①。

^① 参见李绍明：《我国民族识别的回顾与前瞻》，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1997。

第五章

台湾原住民研究的推进

1949年国民党政权退往台湾，一批与该政权关系密切的民族学家随之前往台湾。他们在台湾致力于民族学学科的发展，较日军侵占时期和“光复”初期，民族学在台湾有了长足进步。

第一节 民族学机构的重组

概括来说，在台湾，民族学有两个传统：一是日军侵占时期，围绕台北帝国大学（今台湾大学）“土俗人种学及语言学研究室”而形成的日本民族学家重视文献陈述的民族学传统。

日军侵占时期，台湾的民族学，体现了日本和台湾民族学家描述、研究和抢救性记录面临巨变的台湾社会文化的动机。但它满足的却是日本政府在台推行殖民政策的需要。学理上，这一时期的台湾民族学体现的是古典进化学派和文化史学派的研究范式。

台湾民族学的第二个传统，是以 1949 年随国民政府迁台的“中央研究院”为代表的祖国大陆民族学华东区域的民族学传统^①。这两个传统有一种共同的，或者说十分接近的取向，即在认同古典进化论和传播论理念和选题范围的前提下，较为侧重文化史的重建。这是我们在《中国民族学史》上卷中所分析的 20 世纪前半期的中国历史学派的取向。“光复”后台湾民族学的初期发展，主要采用祖国大陆民族学华东地区以“中央研究院”为代表的中国历史学派的理论范式。这一范式主导了台湾 1949—1965 年的民族学研究。

1949 年国民政府退往台湾时，原“中央研究院”的许多研究人员随之到了台湾，其中包括历史语言研究所民族学组的凌纯声、芮逸夫等人。这些民族学家在开展田野调查活动的同时，也积极恢复民族学研究和教学机构，使民族学学科在台湾很快建立和发展起来。1955 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的筹建，是台湾民族学研究走向机构化和正规化的标志。1954 年 12 月，中央研究院“院务谈话会决定设立民族学研究所，

^① 我们据学者、知识传承和机构分布，分出功能、文化、历史三个 20 世纪前半期中国民族学的流派（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 版，145—166 页，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陈其南《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第 21 卷（1），1985〕文中亦有“两个传统”之说，指南派民族学（文化史）与北派的社会人类学（功能）传统。如此，则民族学在台湾先后继承了三个传统。不过，北派的影响似乎是 1965 年以后发生的。

以便从事台湾土著民族及中国民族文化史之研究”^①。这就是民族学研究所的“建所宗旨”和工作重点。1955年8月1日，“总统府”给中央研究院来文，同意民族学研究所成立，并聘请研究员凌纯声博士为筹备处主任。凌纯声于当年9月9日就任，筹备工作正式启动。1965年正式建所。民族学研究所成立后率先倡议，该所所长任期两届，每届三年。这一做法后来蔚然成为“中央研究院”各研究所惯制^②。

在学术活动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中国民族学会于1954年1月17日在台湾大学法学院举行复会仪式和会员大会，按照台湾学者的说法，在总数66位会员中，出席者达46人^③。中国民族学会能够有如此之多的会员参加会议，这对今日民族学在台湾人文和社会诸学科中的较高地位自然有重要影响。这次大会选出理事15人，监事5人，并决定编行《中国民族学报》。到1963年，该学报在台湾共出版三期，此后继之以《中国民族学通讯》印行，直至今天。陈奇禄认为这十年是恢复后的中国民族学会在台活动的鼎盛期^④。

^① 李亦园：《四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一个全程参与者的回顾与反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0期，1996。

^② 李亦园回忆凌纯声任筹备处主任，是由当时“中央研究院”院长朱家骅提名。朱在迁台前是南京政府教育部长，凌纯声是该部边疆教育司司长。见李亦园：《四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一个全程参与者的回顾与反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0期，1996。

^③ 会员的人数说法不一。根据我们的资料来看，66名会员，可能是按照参加1948年召开的中国民族学会第三届时会的会员作出的统计。参加这次年会的南京、上海两地会员较多，许多外地会员其实并未到会。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299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④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台北，黎明书局，1981。

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在 1949 年的建立，是中国民族学在台湾的又一重要事件。它使民族学的学术队伍有了再生产能力。该系的建立由中国考古学和人类学元老李济倡导，并得到“五四”时代的北京大学的学生领袖，时任台湾大学校长的傅斯年的支持而得以实现^①。虽然民族学在 1945 年前曾进入中国大学，但没有独立建系，而是与历史学、社会学、边政学等共处一系^②。抗日战争胜利后，暨南、清华、浙江、辅仁、中山等大学曾分别建立人类学系，但学生人数甚少，到 50 年代初都被裁撤，正式毕业的学生不多。因此，至少在台湾，“我国有自己教育出来的民族学者或人类学者，以台大考古人类学系的毕业生为最早”^③。1949 年，该系与“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组、台湾省文献会先后合并组成瑞岩民族学调查团、中部山地民族调查团。1954 年又组织了苗栗赛夏族调查团，推进田野调查。该系还于 1953 年创办《考古人类学刊》，一直出版至今，是民族学在台湾的重要刊物之一。该系早期毕业生包括张光直、李亦园、乔健、吴燕和等著名考古学家和民族学家。这些前辈们在回忆自己在台湾大学时的学生生活时，说到该系最初几年每年级不过两三名学生。如李亦园就说“1953 年 6 月，‘台大’考古人类学系第一班学生毕业，我和唐美君兄是仅有

^① 李亦园先生表示，建立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是李济对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的重大贡献。台湾当年的政治、经济极为困难，报考此系者寥寥无几，傅斯年校长出于对李济的尊重才准建此系。张海洋 1996 年 2 月记录。

^②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 版，189~214 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③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民族与文化》，1 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的两个毕业生”^①。

最初，在该系“担任专任教授的则有董作宾、凌纯声、芮逸夫、卫惠林、陈绍馨、高去寻、石璋如、董同和、李玄伯、陈奇禄等，都是学有专长且经验丰富的学者，所以可以说这个新学系的教授阵容是相当坚强而具有特色。同时再加以日本时代台北帝国大学土俗人种学及语言学教研室原有的传统，以及上述两研究室所遗留下来的丰富考古学、民族学标本及图书设备，所以使这个新成立的考古人类学系在短期内就成为台湾大学各学术领域中很突出的一个部门。不但研究工作极为活跃，而且教学工作也至为积极，毕业生后来也有很多在人类学界十分活跃，例如该系前十届毕业生约有四十人左右，其中成为国内外专业人类学家者就有二十余人之多”^②。到 90 年代，该系师资阵容虽不如当初之盛，但仍勉力维持考古学、语言学、体质人类学、文化人类学（即民族学）四学一体的知识架构，表现出坚定面向世界的眼光^③。

台湾政治大学的边政学系是 1955 年该校在台湾初设的五系之一。著名边政学者胡耐安任该系首任主任。这个系的中文名为“边政学”，英文却是 Department of Ethnology and Sociology，即民族学和社会学系。初创时，边政学系的研究重点包括民族

^① 李亦园：《人类的视野》，1 版，403 页，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

^② 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 23 卷（4），1993。

^③ 参见尹建中：《台大人类学教学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 20 期，1993。他列出该系人类学四大分支所开课目：考古学双修课（必修、选修）近 50 门、文化人类学 150 门、语言学 15 门、体质人类学 6 门。从课程名称上看，考古学精强，文化人类学雄厚但显宽泛，语言学完备简约，体质人类学略感薄弱。但在中国的民族学人类学机构中，此阵容仍属首屈一指。

学、社会学、语言学、政治学、历史学等。出版有《边政学刊》。该系较早的一些毕业生，如刘义棠、林恩显、萧金松、许木柱、蒋斌、林修澈等，后来都成为台湾知名学者^①。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在筹建伊始，即出版半年一期的《民族学研究所》集刊，至今出版 80 余期。该所还从 1962 年开始以专刊形式不定期地发表民族志田野工作报告和研究专著，分为甲、乙两种，目前各积累达数十号（每号为专著一部）。总体上看，乙种专刊是 1965 年台湾民族学范式转型之后的产物。甲种专刊内容包括卫惠林、刘斌雄的《兰屿雅美族的社会组织》（甲种之 1, 1961）、李亦园的《马太安阿美族的物质文化》（甲种之 2, 1962）和《南澳的泰雅人》（上、下册，甲种之 5、6, 1963）、丘其谦的《布农族卡社群的社会组织》（甲种之 7, 1966）、刘斌雄等的《秀姑峦阿美族的社会组织》（甲种之 8, 1965）、费罗礼的《台湾土著族的文化、语言分类研究》（甲种之 17, 1969）、阮昌锐的《大港口的阿美族》（上、下册，甲种之 18、19, 1969）、石磊的《筏湾——一个排湾部落的民族学田野调查报告》（甲种之 21, 1971）、卫惠林的《埔里巴宰七社志》（甲种之 27, 1981）等。这些作品配合前述各机构的建设和刊物发行，显示出“光复”初期台湾的民族学的活力。

值得记载的还有民族学博物馆的建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在筹备初期对台湾、东南亚等地的原住民的文物进行收集时，即开始了民族学标本室的筹建。1955 年 12 月，民族学研究所筹备处的首次田野调查，即在屏东县来义乡排湾族中采

^①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 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集大量的民族学标本，从而开始了该所的民族学标本收藏。次年，创建标本室。此后，标本收集一直随田野工作进行。1965年民族学所正式成立时，“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将所收藏的祖国大陆边疆民族文物千余件，借与台湾南岛民族的标本共同展出，形成规模。1978年凌纯声辞世，标本室更名为“凌纯声先生纪念标本室”^①。1988年，标本室改制为博物馆。目前博物馆藏品7000余件，包括台湾南岛民族文物、考古文物、陆台汉人民俗与宗教文物、祖国大陆少数民族服饰与生活用品、台湾各族群现代生活用品与工艺美术品等。亦有日本、韩国、菲律宾、越南、印尼、新几内亚、瓦胡岛、夏威夷、北美印第安人以及非洲等地区的文物标本。馆内工作人员四名，工作范围包括馆务行政，标本的采购、登录、摄影、维护管理和影像光盘制作、参观导览与馆际交流合作，《民族学研究所资料汇编》的编辑、出版，视听器材的采购或借、还等。它以民族学研究所大楼的各层厅堂为空间，收集、保存、研究与展示四种功能俱全^②。

台湾的另外两座民族学博物馆则是台湾省立博物馆和台湾大学人类学系标本陈列室。台湾省立博物馆的前身是日军侵占期间于1908年建立的台北博物馆。该馆初期内容属博览会性

^① 凌纯声的生、卒年日前后说法不同。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390页，引《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凌条为1902~1981年。台湾学者祝凌先生70寿诞于1970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29期有“民59年元月18日为民族学研究所创办人，‘中央研究院’院士凌纯声先生70华诞”之语。《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称凌先生“因病与世长辞”在1978年。

^②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又《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附馆藏文物照片多幅。

质，入藏标本以工业品为主。但到 1917 年，随着工业品标本的移出和南洋诸岛自然和文化标本的移入，该馆演变成包含地质学、植物学、动物学、历史学、人类学等部类的“自然历史博物馆”。其中的人类学藏品占最大部分。日本学者还曾围绕“台北博物馆”创办了《科学之台湾》学刊，在 1933—1943 年间共出版 11 卷，其中刊载有关民族学、人类学的文章 25 篇。“光复”后，该馆又于 1948 年创英文版《台湾省立博物馆季刊（*Quarterly Journal of the Taiwan Museum*）》，出刊至今^①。

日军侵占时期的台北帝国大学在 1928 年设立的土俗人种学讲座附设有标本室。担任讲座教授的移川子之藏当年即开始亲手采集标本。以后入藏的展品，分别来自考察团采集、考古发掘、学者个人捐赠或售予，甚至有日本侵略军海军赠送的海南岛黎族文物。“光复”前，该标本室主任长期由日本学者宫本延人担任。1945 年“光复”后，土俗人种学讲座改为历史系民族学研究室，标本室属之，宫本延人留任。1949 年台湾大学成立考古人类学系，为该室改属之，由李济、凌纯声、卫惠林、芮逸夫、陈奇禄等主持民族学的考察，石璋如、宋文薰等主持考古发掘文物，遂发展成台湾大学人类学系标本陈列室。它与人类学系同在一楼，格局与广州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及所属博物馆依稀相似。

目前，台湾大学人类学标本陈列室的展示，分为两大单元：一楼的民族学标本以“台湾原住民物质文化”为主题，依

^① 参见陈奇禄：《台湾的博物馆与人类学的发达》，原载《台湾省立博物馆年刊》，“创刊号”，1~8 页，1958。引自陈奇禄的《民族与文化》，1 版，95~113 页，台北，黎明书局，1981。此文除详述台湾的民族学田野调查与物质文化收集过程外，还提供了这 25 篇文章的目录（参见该书 102~104 页）。

族群之别陈列器物和相关的图、文说明，呈现各族群特技文化的特色；此外，还有“台湾原住民陶器”、“太平洋群岛的植物利用”等专题展示。二楼的考古学标本以“台湾史前文化”为主题，以出土器物所展示的台湾史前文化在世界史上的地位为大纲，同时辟有“卑南文化遗址”、“麒麟山文化的巨石与巨石结构”和“台湾史前文化的墓葬类型”三个专题展示；它的设备与规模虽不能与其他现代博物馆相比，却注重第一手田野资料的陈列和研究说明，因此具有特殊学术价值^①。

文献方面，在《考古人类学刊》和《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创刊前，台湾的民族学论文主要见于《台湾文献》前身《文献专刊》和出过六期的《台湾文化》等刊物。以后，《台湾文献》和《思与言》、《食货》半月刊、中国民族学会《会讯》和 80 年代出刊的《汉学研究》，也刊登一些民族学、人类学方面的论文^②。

台湾的民族学形成时期，分别受日本和祖国大陆的影响，因此也存在类似的混用民族学、人类学、边政学学科名称的现象。例如，“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在未招研究生时，其力量主要从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和国立政治大学边政学系补充。在此之后，尽管人类学的名称似乎有了更多的应用，但学科名称依然没有统一，人们对于不同的学科名称的内涵、学科相互之间的关系等问题的看法也似乎并不完全一致。

^① 参见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台湾大学人类学系标本陈列室台湾史前文化与原住民物质文化展简介》，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1995。

^② 参见陈其南：《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第 21 卷（1），1985。

第二节 田野考察和重要研究成果

前往台湾的民族学家到台后，即展开了民族学的田野工作。1949年，李济、董作宾、芮逸夫、石璋如、陈绍馨、林衡立、陈奇禄等在林熊征学田的支持下，组成《瑞岩山地考察团》，调查台中县仁爱乡力行村瑞岩泰雅族。考察团在山里工作两个星期，形成79页的报告和一些附件。其中包括陈绍馨的《人口与家族》，石璋如和陈奇禄的《物质文化》，林衡立的《宗教》，董作宾的《时间观念》，芮逸夫的《系谱》以及晚一些出版的《亲属制度》等。台湾学者对此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这是我国民族学者在台湾从事研究工作的一个良好的开端”^①，也是“台湾光复后由中国学者所主持的第一次少数民族田野调查”^②。

对台湾原住民的调查在此后得以持续进行。1949年，凌纯声、何联奎、卫惠林、林衡立等组成台湾中部调查团，调查仁爱泰雅人、和平布农人和吴凤邹族；台湾省文献会在卫惠林、林衡立领导下，自1950年5月起，先后调查了高雄雅尔

^①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② 参见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23卷（4），1993。

邹族、新竹大隘赛夏族、南投东埔布农族、台东马兰阿美族、高雄多凯鲁凯族等原住民族群。1954年2月，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中央研究院”、台湾省文献会合组苗栗赛夏族调查团，芮逸夫、杨希枚、董同和、赵荣琅、唐美君参与了调查。在此前后，凌纯声、卫惠林带领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的学生调查南势阿美人，陈奇禄调查雾台鲁凯人，卫惠林、芮逸夫调查大安泰雅人，卫惠林、陈奇禄带领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学生调查南王卑南人，陈国钧在花莲阿美人中进行长期的观察、研究。1955年12月，民族学研究所筹备处组织了这个研究集体的首次田野调查。那次调查由凌纯声率李亦园、任先民、李卉等五人组成。这是当时筹备处的全体人员，调查的对象是屏东县来义乡的排湾族。

这一时期的研究成果，以更为系统和完整的田野调查资料补足了日军侵占时期尚未完成的高山族民族志的建构，包括对泰雅、雅美、排湾、阿美等族群的研究。这些民族志报告多在《台湾文献》、《民族学研究所集刊》、《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集刊》等处发表。典型作品包括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印的《瑞岩民族学初步调查报告文献专刊第一种》（1950年），此即著名的瑞岩考察团报告。卫惠林与刘斌雄合写的《兰屿雅美族的社会组织》（1961年）是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出版的第一本有关台湾高山族的著作。陈奇禄的《台湾土著的物质文化》（*Material Culture of the Formosan Aborigines*, 1968）则是台湾学者撰写的第一本有关台湾物质文化的英文专著^①。

^①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20期，1993。

黄应贵评价这个时期的台湾民族学的成果，认为它的局限在于依赖个别报道人的记忆回溯多而参与观察少，注重对过去历史的重建而缺少坚实的方法论基础，因而所得材料存在逻辑层次不清和偏离、贪全等弊端。但他也指出其长处，那就是对田野调查格外重视。这一时期以来，扎实的田野工作已经是台湾民族学工作者公认的规范。比较台湾学者与国外学者所做的相同题目，可见台湾的民族学家所提供的资料，远比外国学者细腻而丰富。黄应贵认为这是创建“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的凌纯声、芮逸夫、卫惠林这三位来自祖国大陆的学术前辈对台湾的民族学的特殊贡献^①。

卫惠林对台湾高山族研究不仅热心推动，而且身体力行。他一生汲汲于田野工作，注重通过各族材料的比较来探讨台湾原住民的基本社会文化特质，特别是亲属制度、亲族结构和世系结构等。他提出的氏族与世系群在遵从共同原则的前提下，另有不同结构原理的看法，是对台湾高山族研究的重要理论贡献^②。他认为，“氏族与世系群是基于不同的组织原则的两种根本不同的组织形态。氏族是基于分组法则，以群体内外观念为基础的血亲群，而世系群是基于个人的世系关系与群内亲疏远近法则为基础的亲族群。”^③ 后人评论：虽然“群体内外”与“亲疏远近”的两个原则不一定与氏族和世系群有直接关

^①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②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③ 参见：a. 卫惠林的《台湾土著社会的世系制度》，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 期，1958；b. 卫惠林的《论继嗣群结构原则与血亲关系范畴》，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18 期，1964。

连，但这两个原则的确存在，而且在日常生活中发生作用。这就是日后所谓的“祖先定向”与“自我定向”，以及依此定向所分别形成的继嗣群与亲类。“对亲类的厘清是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台湾学者译为斐利文）的功劳，指出祖先定向与自我定向的差别则是古迪纳夫（Goodenough）的贡献。由于这些发展都是 1960 年以后的事，而卫先生早在 1958 年就提出这两个概念，的确证明他对一般性的亲属理论有所贡献”^①。

相比之下，凌纯声赴台后的学术关注点则是传播文化。他在从事台湾原住民田野工作的同时，也注重从宏观角度进行文化比较。他原有的在祖国大陆东北的赫哲族、湘西的苗族和云南的彝族、拉祜族、景颇族等聚居地区进行民族志调查的丰富经历，“再接触台湾的高山族原始文化的各种特质，体验到中国古代南方文化与东南亚文化的渊源关系”。1950 年，他发表的《东南亚古文化研究发凡》一文，“初步了古代中国南方文化与东南亚文化关系史的研究工作”。1950 年至 1960 年，凌纯声先后研究铜鼓、父子连名制、崖葬、洗骨葬、猪头祭、犬祭、嚼酒、树皮布、社与庙等多种文化丛，分析中国南方与东南亚文化。1960 年，凌纯声发表了《太平洋上的中国远古文化》一文；此后，他便研究了封禅文化、丘墩文化、楼船戈船、龟祭文化、石棚文化，并放眼于中国古代文化与太平洋诸岛及太平洋彼岸南北美洲土著文化的关系^②。1950 年至 1970 年间，他先后完成了太平洋地区的民族文化史与文化特质的专

^① 石磊、许嘉明、瞿海源：《卫惠林先生对社会人类学的贡献》，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4 期，1982。

^② 参见李亦园：《人类的视野》，1 版，414 页，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

著 5 部、论文 45 篇。这些成果，使他成为文化史研究方面当之无愧的百科全书式学者^①。凌纯声还通过比较凿齿、文面、崖葬、屈肢葬、楼船及干栏屋等文化特质与中国古代百越民族可能的血缘关系，认为台湾原住民的祖先在远古时期的祖居地是祖国大陆的南方。虽然这一论点受到卫惠林等学者的反对，但他对物质文化的注重，却赋予台湾民族学以更宽的视角^②。总体看凌纯声的学术成果，与民族博物馆学关系至为密切。对于中国大陆近年兴起的中国海洋文化研究，他的时空架构也是重要参考。他对中国史志上存在小黑人的论证，有力揭示出中国人来源上的多源与多态，这对时下流行的中国人“同文同种”或“同祖同宗”的习见，也有针砭解热的功效^③。

芮逸夫的研究别具一格。他以“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和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为立足点，在积极参加田野调查和民族学在台湾建设的同时，始终注意对中国各民族的系统描述，是全台湾始终注意把握中国各民族整体形貌（包括中华

^① 参见：a. 李亦园的《凌纯声先生对中国民族学之贡献》，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29 期，1970；b. 该文引张光直为凌先生的《美国东南与中国华东的丘墩文化》一书序言，谈从凌先生受业的体会：一、研究中国远古文化不能画地为牢，因许多文化源头不受今日国界之限而往往要找到国之外始能理清（如崖葬要找到东南亚）；二、文化恒变，一时代的习俗会成为另一时代的异俗，因此信古书不如信现代民族志（如洗骨葬的理由）；三、研究远古文化是学问的应用，要从多学科取材而不能自限于学科或研究范围。

^② 参见：a. 许木林的《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 20 期，1993；b. 黄应贵的《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③ 参见：a. 凌纯声的《中国史志上的小黑人》，载凌纯声著《中国边疆民族与环太平洋文化》，1 版，345~359 页，台北，联经图书公司，1979；b. 凌纯声断言“将来在中国南方的洞穴或石室中，一定能发掘到黑色人种的人骨和遗物，著作（者）自信敢作如此预言”。

民族整体性、各民族语言谱系、生计类型、民族关系等)的一位学者。他主编的《二十三种正史及清史中各民族史料汇编及引得》，为从历史上研究中国少数民族打下了重要基础。他对中国家族 3 000 年来演变动态的分期，引发了学术界对这一问题的建设性探讨。芮逸夫认为 3 000 年来的中国家族制度实可分为两期：一、宗族优势时代，约自周初至战国之世凡八百余年（约公元前 11 世纪—约公元前 250 年间）。这一时代社会组织基础以宗族居优势。政治组织为典型的封建制。二、家族优势时代，社会组织的基础以家族占优势。此时代又分两期：前者为主干家族时期，约秦到隋（约公元前 250 年至公元 650 年）。该时期社会组织以主干家族占优势；后者为直系家族时期，约自唐代到晚清（约公元 650—1900 年）。该时期社会组织以直系家族占优势。清末以后，因受西方个人主义观念和工农业发展的影响，直系家族递变为主干家族，进而更趋向核心家庭^①。

芮逸夫的观点引发了石磊、杜正胜等台湾学者利用历史文献探讨中国社会文化。杜正胜认为，中国封建时代的宗族实际上并不是在乎血缘，而对政治联盟的意义较重。至于秦到隋这一时代，核心家庭比主干家庭更为普遍。直系家庭与主干家庭，则渐行于东汉，到中唐乃达一顶点。以后直到清末，核心家庭又渐抬头，但直系与主干家庭依然可见。这足以说明核心家庭并非清末以来有的现象^②。这样的研究切磋，有助于学术

^① 参见 Ruey, Yih-fu (芮逸夫): *Changing Structure of the Chinese Family* (《中国家庭结构的变迁》), in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7/18, pp. 1~14, 1961.

^②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 1983。

界对中国家族制度的历史演变的重视，为日后研究转型蓄积了知识^①。上述这三位学术前辈已相继辞世，但他们的学术风范和在海峡两岸留下的学术遗产，则成为中国学术界共同的宝贵财富。

芮氏所在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是中国民族学者在台湾的又一个群龙结穴之地。在很长时间里，中国考古学和体质人类学的元老李济是那里的群龙之首。他早年的博士论文《中国民族的形成》，成为后来中、外学人讨论中国民族问题时广泛征引的著作。李济在 20 世纪前半期主持和参与国内多处重大考古发掘、文物保护和人才培养工作。1940 年，他在昆明获得英国皇家人类学会荣誉会员称号。1948 年，他当选了作为终身名誉职务的“中央研究院”首届院士，并负责南京“中央博物院”的文物转移工作，于年底随院迁台。次年，创办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担任系主任达十年。又从 1955 年起担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凡 17 年，其间两度代理“中央研究院”院长。在台湾的 30 年里，李济除参加瑞岩考察团和培育民族学、人类学人才外，主要进行室内研究，整理中国考古学的前期成果和到国外讲学交流。他对中国史前史和中国文化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多收入中国大陆新近出版的《中国现代学术经典·李济卷》和台湾出版的《李济考古学论文集》。概括李济对中国学术的最大贡献，应是他果敢地提倡并身体力行的如下原则：“把科学探求和无私贡献融为一体，把市场价值与真知标准截然分开”^②。

^① 参见杜正胜：《传统家族试论》，载《大陆杂志》，总第 60 卷（2—3），1982。

^② 参见李光漠：《李济之先生小传》，载李光漠编校《中国现代学术经典·李济卷》，1 版，1—7 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

一些台湾学者认为，这些活动使得 1949—1954 年“这短短五年间中国民族学者在台湾所作努力的结果，几乎可以和初期十年和抗日战争八年内迁时期相比拟而无逊色。”^① 民族学在台湾恢复之快和在短期内取得的成就之多为以后台湾民族学的发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

第三节 研究取向和主要范式

列入“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甲种专刊者多为文化史范式指导下产生的典型的民族志佳作。这些成果的取得，除归功于随“中央研究院”迁台的祖国大陆民族学家的学术风范和社会影响外，还因为迁到台湾的民族学家多属于我们所划分的中国历史学派，他们较为接近文化史学派的学术范式与台湾学者所熟悉的范式有相似之处，从而较为容易地被接受和采纳^②。祖国大陆和台湾的两地民族学的传统在研究范式上的接近程度，不下于民族学古典进化学派、文化传播学派与文化史学派的接近程度。这三者在思想理念、选题范围和研究方法上

^①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民族与文化》，1 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这里的“十年”，指 1927 年蔡元培先生创设“中央研究院”，在社会科学研究所内设民族学组起至 1937 年抗战时止。

^②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虽互有歧异，但与功能学派比照，它们的共同点显而易见。因此，马凌诺夫斯基在《文化论》中曾多次把它们相提并论^①。

我们还可以从凌纯声 1955 年为宋文薰译鹿野忠雄著的《台湾考古学与民族学概观》一书的“序言”中看出这种联系。凌纯声除对鹿野氏的思路与结论认同外，还说：“台湾土著的文化，不仅代表印度尼西亚或马来系的文化，在它的下层尚有小黑人和美拉尼西亚，波利尼西亚等系的文化。所以在学术上，它不仅是东南亚先史学和民族学的宝藏，同时也是中国上古史之活的史料。”^② 又如凌纯声假设：“在中国古代华夏民族来到中国东部及沿海地区之前，最早的居民为古亚洲人，美拉尼西亚人。至中国历史开始时，波利尼西亚人住在淮河流域、华北及东北南部（北部则为古亚洲人）；印度尼西亚人则在长江流域与华南；美拉尼西亚人已退居海岸及沿海岛屿。以上三系经过长期互相接触，造成语言与文化大部分相同与类似。美拉尼西亚人一部分向太平洋岛屿移居外，余则与波利尼西亚人混合而成后世史称的东夷，主要的又称秽貊；与印度尼西亚人混合的史称南越或百越。”^③ 他还认为：“美洲和海洋洲专家所列举的文化特质，在中国的先史、原史、历史、民族、民俗各方面常能找到十之八九。”^④ 另外，“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

^① 参见马凌诺夫斯基著，费孝通译：《文化论》，1 版，北京，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

^② 凌纯声著，宋文薰译：《序言》，载鹿野忠雄著《台湾考古学与民族学概观》，1 版，1~7 页，台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55。

^③ 凌纯声：《太平洋地区嚼酒文化的比较研究》，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1958（5）。

^④ 凌纯声：《台湾的航海帆筏及其起源》，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1956（1）。

所”成立之初，也是以“抢救即将消失的高山族社会文化”为口号和目标的。

前述两种传统在台湾的契合，最终造成了“光复”初期的台湾民族学以历史学派的方法为主，以当地少数民族为对象，注重广义的田野调查，通过积累原住民的民族志材料来重构文化史的研究主流。很多民族学家的研究成果也体现了这一主流。李亦园对《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刊载的论文进行的分类统计表明了这一趋势：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论文分类表^①

类别	台湾原住民	边疆民族	中国与太平洋	华侨	台湾汉人社会	其他	总计
篇 数	68	12	61	6	7	22	176
百分比	38.63%	6.81%	34.66%	3.41%	3.98%	12.5%	100%

黄应贵分析了同一时期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考古人类学刊发表的论文情况。在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刊中，总计论文 159 篇，其中研究台湾高山族的论文 81 篇，占总数的 50.94%；研究台湾汉人的 18 篇，占总数的 11.32%；研究台湾考古的 23 篇，占总数的 14.46%；研究中国大陆考古的 16 篇，占总数的 10.06%，研究中华民族总体情况的 2 篇，占总数的 1.25%；研究环太平洋文化的 3 篇，占总数的 1.88%；其他论文 16 篇，占总数的 10.06%。其中对台湾高山族社会文

^① 李亦园：《十六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31 期，1971。

化、语言、考古和体质的研究，合计达到 65.40%^①。

这一阶段晚期，台湾民族学者在前期的民族志资料的积累和当时国际学术（特别是美国人类学）理论潮流影响下，开始尝试对原住民中存在的各种文化现象，特别是社会组织和宗教组织进行解释和理论构建。在这种努力中，英国社会人类学功能学派的理论和概念成为大家共用的分析和解释的工具。例如王崧兴解释泰雅族和雅美族中单系世系群不明显的现象，认为泰雅族通过基于宗教关系的 *gaga* 实现其世系群功能，而雅美族则以在经济和宗教基础上更具重要性的 *kith*（社会性亲群）取代了世系群的作用^②。

李亦园同样用功能理论解释原住民的宗教信仰，但同时注意其与社会结构的关系。他对雅美族的鬼灵（*anito*）信仰提出解释，认为它在雅美族社会中除有正反两方面的外显功能（manifest function）外，还有内隐的潜在功能（latent function）。他通过比较阿美、泰雅两族不同的宗教体系与社会组织，不仅证明这两者在结构上的整体性，而且映衬出阿美族的社会文化的阶级性与泰雅族的社会的松散性。他还指出泰雅族人的宗教活动的意趣不在超自然本身而在他们赖以生存的农作物。这种接近唯物论的解释，给台湾的高山族的宗教研究提供了一个新视角^③。

^①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②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③ 参见李亦园：a. 《祖灵的庇荫——南澳泰雅人超自然信仰研究》，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14 期，1962；b. 《台湾上著族的两种社会宗教结构系统》，亚洲史学会议第二届会议论文，1961。

唐美君根据来义村排湾人的三种不同婚姻形式（长嗣间、非长嗣间、长嗣与非长嗣间）导致的夫妻对财产不同比率的控制权（如非长嗣的丈夫与长嗣的妻子结婚，他只能控制婚后共同财产的三分之一）的构建假说，认为这种夫妇婚后有限度的共同财产的制度与当地离婚现象之频繁有直接的因果关系。他相信这种共同财产制度与离婚率之间的关联强度超过其与继嗣制度等因素之间的关联强度。通过这种区分研究现象来建立同一社会中不同制度之间的相关程度的做法，有利于加强对社会文化现象结构性的了解^①。

在祖国大陆迁台学者偕其门人弟子努力推进学科发展，形成台湾民族学的教学和研究主流的同时，日军侵占时期成长起来的台湾学者也以自己的学识贡献于学科发展。他们在研究的对象、主题、方法乃至理论态度上，都体现出自己的特色。其中陈奇祿除汲汲于博物馆事业之外，还通过对年龄组现象的综合比较，指出这是一种在功能上与氏族组织互补，而在利益上与阶级制度相悖的文化设置。因此年龄组主要见于氏族及阶级制度均不甚发达的阿美族和卑南族之中^②。深受后人推崇的陈绍馨，曾被台湾大学的美国教授傅瑞德（M. Fried）喻为全台湾“惟一具有坚强学理的社会学家”。陈绍馨受过严格、充分的理论训练，对于台湾社会文化资料之熟悉与洞见均甚为卓

^① 参见 Tang Mei-chun: The Property System and the Divorce Rate of the Lai-I Paiwan in Taiwan, in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28 (1966): 45~52; 并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② 参见 Chen Chi-lu: Age Organization and Men's House of the Formosan Aborigines, in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25/26 (1965): 93~111.

越。这使他在其他学者倾力研究台湾少数民族文化史之际，特立独行地以标准的社会科学方法致力于汉人社会的研究。

他从人口学入手研究汉人社会，力图透过人口来把握台湾的社会性质。他认为台湾社会三百多年来经历过部落、俗民、公民三个阶段。社会结合也经历了血缘、地缘、功能三种方式。就一个社会的对外关系而论，部落血缘社会最为封闭，俗民地缘社会介乎中间，公民功能社会最为开放。就政府整合社会的力量而言，则其顺序相反：公民功能社会最强，部落血缘社会最弱，俗民地缘社会则在两者之间^①。

1624年荷兰的东印度公司侵占台湾之前，台湾土著部落社会因生产力低下，容纳人数有限。当时虽有少量汉人移入，也多因与土著通婚而被同化于当地。荷兰侵占台湾后，广泛招徕祖国大陆汉人来台垦殖，使台湾发展出与祖国大陆相似的俗民社会。在这种俗民社会里，政府的力量较为薄弱，民间有很多自卫与互助团体。同时也有一些功能团体产生：如城市有一般性的同业公会，从事陆台贸易的郊商。此外还有俗民娱乐团体、精英文学社团和边缘社会的秘密组织等；乡村有旨在互助丧葬的父母会，互通资金的标会及防范盗匪和促进农业的各类组织等。另有按血缘关系结合的宗族团体。中国社会虽特别强调祖先崇拜及宗族精神，但因维持偌大宗族需要庞大家产，更因清初移民禁携女眷，所以日军侵占之前的台湾的强大宗族实多限于官绅而少见于平民。换言之，日军侵占之前的台湾社会虽有宗族团体，但更多见的团体还是地缘性质。

^① 参见：a. 陈绍馨的《台湾的人口变迁与社会变迁》，1版，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9；b. 林满红的《评介陈著〈台湾的人口变迁与社会变迁〉》，载《台湾风物》，第29卷（4），1980。

1895年日军侵占台湾后，殖民政府包揽治安、卫生、农业、工业、教育、公共救济等事务，使俗民团体的存在基础大受削弱，其功能也多被占领者强迫成立的农会、渔会、畜牧公会、森林公会、水利公会、家长公会、青年公会、姐妹会、童军公会以及业佃协会、妇女会、红十字会等取代。与此同时，台湾同胞开始发动以和平方式争取民族权益、改进社会积弊的民族运动和社会运动。在这期间，人的姓氏和籍贯逐渐变得不如职业重要。这使台湾的俗民社会的特点逐步让位于公民社会。

对这一类课题的系统研究，使陈绍馨成为对台湾社会本身的发展提出理论性诠释的第一位中国社会科学家^①。为达到对台湾汉人社会的透彻了解，他还注意将其与东南亚的华人社会进行比较，如《西荷殖民主义下菲岛与台湾福建移民》^②。这种对同一种现象或结论进行交互检验的意识，充分显示出他作为社会科学家的高度学养。

陈绍馨严谨的治学态度和他对方法论的强调，还使他成为台湾的人类学走向科学化过程中的一位重要人物。后人以为他的卓见、努力与成就，“实可与当年功能学派研究成果相对应而毫无逊色”^③。但台湾的民族学和更为宏观的社会发展，却注定了他作为学术先行者的命运：其辉煌只能在他过世之后而不能在生前得到体现。他的学术成果因为超前于学术主流而落在多数同行的注意焦点之外。他提出的诸多问题在生前多未得

^①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

^② 参见陈绍馨：《西荷殖民主义下菲岛与台湾福建移民》，载《台湾文献》，1962（2）。

^③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这里的功能学派是指我们所说的中国功能学派。

到应有的重视。只是在这一时期后段，台湾的民族学发生了从历史学派范式向功能学派范式的转型，他的贡献才得到越来越多的承认和重视。他在学科史上的形象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日形高大。

黄应贵总结这一时期台湾的民族学，特别是有关原住民民族志的研究的强劲发展，认为它已达到萌发系统观点和理论建构的程度。但因为学术研究突然转向而中断了理应出现的理论提炼与追踪验证的过程。此后的台湾原住民研究，特别是有关原住民对社会变迁适应的研究虽然迭有佳作，但都因不再处于研究主流的关注焦点上而流为孤立个案，因而不再具有学术累积效果和理论生成能力。以我们的观点看，这一变化可与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的中国民族学的发育程度相比。那也是一个经过多年惨淡经营积累下丰富材料，应该产生理论成果的临界时刻。但随后的时局变化却使得它花果飘零，只能以另起炉灶结局^①。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298~317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第六章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展开

1956年，中国民族学界的主要力量均投入到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之中，并成为这一工作的主要力量。在被誉为“中国民族学历史上最突出的成果之一”的这次调查研究中，学者们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取得了一些经验，但也有一些值得反思之处。

第一节 任务的提出

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开展之前，中央访问团前往各地了解情况，搜集到了一些大致的材料。在少数民族识别的调查

中，除族称、民族起源、迁徙、语言使用情况等问题外，也涉及到经济生活、社会结构、宗教信仰、风俗习惯、语言文字、民居建筑、交通、服饰等民族学家所关心的事项。其他一些民族学家参与的调查也从不同侧面搜集了各少数民族其他方面的资料。通过更为专业化的调查，对一些少数民族的情况更加熟悉。有关领导机构也先后派出了一些调查组，分赴各地进行调查。如中南民族事务委员会指派中南民族学院、广西民族学院的部分研究人员组成工作组，前往海南的黎族、苗族聚居地区，调查海南的黎族、苗族的社会历史、现阶段的社会性质和黎族内部的支系情况等。调查自 1954 年 7 月开始，为期半年。事后写成了《海南黎族情况调查》、《海南苗族情况调查》两个报告。

然而，由于以往调查的面有限，侧重点也因为任务的不同而有差异，这方面的资料有限，可利用的资料也有限。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工作自 50 年代初期以来有了较大发展，已经在一些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建设事业迅速发展，面貌有了较大改变。中国共产党急需有新的较为详细的调查资料，进一步研究各民族向社会主义过渡中的问题，为制定今后党的少数民族政策提供依据。费孝通当时分析道：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要注意少数民族发展的特点。民族工作要更加深入，民族的发展要更迅速，要求对各民族的发展特点有更深刻、更全面的了解；各民族的文化生活在迅速改变，如果不及时地把他们原来的社会面貌记录下来，过一个时期，我们就很可能不容易再正确了解他们所经历过的那段悠久的历史，很多发展特点也就不容易理解了；各民族人民的民族意识发展了，必然会发生对自己的民族历史的强烈的感情，他们要求科学地、历史地证实自己民

族的历史，要求明确他们在祖国历史上的地位^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中国民族学家对少数民族的田野调查和研究成果的数量依然不足，“有时也有差误”，而且主要限于学术领域，调查采用民族学的理论与方法，而非马克思主义，其内容与为新的政治目的服务的宗旨和要求不符。“在大汉族主义传统偏见的影响下，若干史料是不可靠的，对史实与现实情况有若干歪曲。各民族对其他民族与本民族的历史记载也有不同”^②。根据这种分析，过去的民族学调查资料显然不能够满足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工作的需要，难以配合民族团结的宣传。

意识形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已经发生了大变革，中国共产党的新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理论取得了主导地位，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成为国家政治、社会生活的指导思想。在存在帝国主义与社会主义两大阵营尖锐斗争的国际局势中，需要社会主义中国的广大民众建立起必胜的信心，意识形态领域的建设任务十分艰巨。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建构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说明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的延续和更替，揭示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成为民族学家们为党和政府服务的重要任务。由于少数民族地区已经开始和即将大规模开展的社会改革，考虑到各少数民族的社会将会迅速发生巨大的变化，抢救、搜集即将散失的各民族的社会历史发展资料，特别是有关中国少数民族原始社会形态、奴隶制社会形

^① 参见费孝通：《开展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载《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1版，115~12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

^② 参见刘春：《民族政策讲授提要》，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74~9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态和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的具体资料，用以丰富和完善马克思主义人类社会发展史，成为民族学家的紧迫任务^①。

当时，人们认为：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不仅为民族工作所必需，也可以为研究各民族的历史和人类原始公社以来的古代史提供丰富的史料，调查工作重点在搜集关于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初期的和上述各种社会间的过渡时期的具体材料^②。调查组织者相信，通过调查，“可以丰富我们对历史唯物主义的知识，为这门学科提供具体资料。……大家知道，我们现在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时候，关于社会发展史的部分，基本上是利用外国的教材，关于原始社会多根据摩尔根在北美调查的资料，关于奴隶社会，不是举希腊、罗马的例子，就是罗列殷墟不完整的资料。这些固然是重要的教材，但是我们不应该忘记，我们还有丰富的、活生生的材料没有加以利用。我国各民族社会发展不平衡，保留下来了许多不同发展阶段的现实材料。这些获得的材料不仅可以使我们听起来更熟悉、更易接受，而且是更重要的。因为我们还可以进行现场的观察，在很多过去所不易解决的问题上，我们还有希望在实际调查中，搜集更完整和全面的资料”^③。人们也相信，“凭借这些新材料，就有可能使人们在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

^① 参见潘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② 参见：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北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1956；b.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即将出发到各少数民族地区工作》，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7-18，1版。

^③ 费孝通：《开展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载《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1版，12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

源》之外，写一部或几部人类社会发展史的新续篇。……如果有人能够再进一步地利用这些材料，像恩格斯和摩尔根那样去进行研究工作，其结果必将大大丰富我们的历史知识，帮助我们在研究汉族历史的问题上开辟新的眼界，使我们研究全部汉族历史的工作更容易进行，或许还可以设想，这种研究甚至能够使唯物史观的内容得到新的补充。……进行这样的研究，使人们不可避免地将会继续引出全国各族人民必须为社会主义事业而斗争的结论，因此，这种研究不只具有学术价值，还具有现实斗争的价值。”^① 因而，从当时的情境分析，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更为重要的目的和作用，在于说明社会发展历程，为中国共产党建立和巩固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体系。

当时，中国民族学家依然受研究“野蛮人”的学科定位的影响，面对迅速变迁的少数民族社会与文化，自我意识到有一种应当承担的“抢救”的天责。学者自觉的自我定位恰恰与政府的要求达到一致。

此外，在意识形态对立的状态下，人们也鲜明地感觉到，“帝国主义者对中国少数民族的研究调查服务于其侵略目的，……尽力制造与传播各种分化分裂的理论与根据，不惜颠倒黑白是非，捏造了历史与情况，隐瞒真实历史与情况，企图分裂中华各民族的团结，分割中国，想尽一切办法把中国各少数民族和帝国主义生硬联系起来。”^② 因此，有些学者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在一定程度上与维护国家统一、打击分裂势力的政治目的联系起来。

^① 陈伯达：《批判的继承和新的探索》，载《红旗》，1959（13）。

^② 刘春：《民族政策讲授提要》，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9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于是，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作为一项“极为重大的任务与工作”，提上议事日程。鉴于中国各民族的社会发展的宝贵资料将随着少数民族社会面貌的改变而迅速消失的情况，毛泽东亲自指示，必须抓紧时机对少数民族进行社会历史调查，以便抢救这些宝贵的资料^①。领导的有关“抢救落后”的指示成为发起和动员广大干部群众参加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动员令。根据这项指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彭真对这项工作进行了专门部署。1956年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事务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始进行了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主管少数民族工作的政府部门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也给予了积极协助，对许多具体工作给予指导。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各调查组的任务最初规定为：在四年到七年内基本弄清各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结构和阶级情况，并尽可能地搜集社会历史发展的资料和深入了解各民族的风俗习惯，从而对各民族的历史作系统的研究。按照《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民族学）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的安排，在1956年起的七年内，有计划地派遣调查组，完成全国所有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调查；1958年，完成各少数民族概况的编写；在此基础上，编纂各民族的民族志；到1962年完成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全部工作^②。

应当指出，在社会历史调查中，其工作方针和任务有过一些变化^③。最初提出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方针是：“首

^① 参见刘春：《坚定地继承和发扬毛泽东同志关于民族问题的理论和实践》，载刘春《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301~318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② 参见中国科学院：《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③ 除本章外，亦请参见本卷的第七章、第八章。

先调查各少数民族的社会生产力，社会所有制和阶级情况，然后尽可能搜集历史发展资料和特殊的风俗习惯，进而对各民族历史作系统的研究。”^① 在社会历史调查中，不仅是像西方民族学家那样，进行现实状况的调查；同时，中国大部分民族都有见于记载的历史，有些民族还有自己的文字，也具备进行历史调查的条件。因此叫做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②。

由于调查方针和任务与一般的纯粹的民族学调查不同，带有政治任务的色彩，有关领导机关特别关注此次调查的方法。中央民委明确提出：①调查要有明确的目的。调查是为了革命事业，是为了解决问题，实现一定的政治任务。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政治挂帅。不是为调查而调查，不是单纯的学术活动，不是为了满足个人的兴趣爱好。这样调查有政治目的，工作有中心，责任心强。②要走群众路线，深入实际，到群众中去，向群众特别是基层群众进行调查。……当我们使群众了解调查的目的是为了帮助他们革命或解决什么问题的时候，就会得到最大的支持，就会得到最正确的材料，群众还可以帮助我们分析。问题解决不了可以再到群众中去，反复多次，定有成效。③全面调查，多方进行。只要可以调查，都可以进行，从不同的阶级和阶层、不同的方面、不同的角度进行调查，可以得到全面的材料。当然向上层调查只是一个辅助的方面。对于人口众多、分布地区广大的民族，实行重点、典型调查和全面了解一般情况相结合的办法。④正确运用历史资料。现在的调查材料应该和历史资料联系起来，进行比较、研究，但不应过分强

^①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② 马曜：《马曜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调过去的书本材料，我们应该强调深入群众和了解实际情况，在掌握了大量的有科学根据的确实材料的情况下，要敢于改正过去的错误资料，敢于根据对实际情况的分析，提出新的正确论点和见解。而在没有获得充分的可靠的材料以前，不要轻易地否定历史资料的见解。^⑤对于重大的理论问题、政策问题、历史问题和学术问题，不应急于做出结论，应该反复地调查、对证，在内部或者公开地展开讨论，在掌握了充分的和可靠的论据、条件成熟的时候，再作结论^①。

有些调查组提出，调查应当“客观”，“要树立老老实实、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客观地、冷静地去了解事实本身，反对先有定论，任意添减或歪曲事实。我们主张在整理调查报告中不发议论，而是为了真正做到材料‘一家’，真实可靠，不致于有一定见解的材料就删掉不合自己见解的部分。……如果在整理调查报告中，过早地肯定一种说法，抛弃另一种说法，就不利于‘百家’通过调查材料来作系统的研究”；然而，在当时的场景中，他们同时又十分明确地强调观点和立场，主张“在调查与研究材料中必须要有鲜明的无产阶级立场，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阶级分析的方法来观察社会、研究社会。如果只有前者没有后者也是不行的。我们访问的对象有各种人，其中有的出身于剥削阶级，有的出身于被剥削阶级，对于同一事物却有不同的看法。如果没有正确的立场、观点，就将难以识别，去伪存真”^②。在考虑如何恢复“历史”、进行研

^① 参见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08~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② 参见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究的过程中，注重社会性质分析、强调国家统一的主旋律，学者们对学术问题的探讨似乎因而略显淡化。

第二节 调查的设计与筹备

1956年春，为准备进行调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一些专家开始起草《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提纲分为五个部分。一般情况和封建社会两部分的调查提纲由宋蜀华起草，原始社会的调查提纲起草人是陈永龄，奴隶社会的调查提纲起草人为王静如，关于人们共同体的说明由罗致平执笔。上述提纲中，第一部分包括民族的名称、地理环境、人口、历史、民族关系、语言文字、解放后的情况七项，因主要用于一般情况的收集，相对较为简略^①。最后一部分以文字叙述为主，多引用苏联学者的研究成果，并建议用苏联学者纳·沃·沃罗必耶夫所著的《研究伏尔加河中游各部族集体农庄乡村生活及其形成历史的资料搜集大纲》作为暂时的参考资料^②。

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三个主要调查提纲的内容丰富，设定的问题较为细致，许多问题是民族学田野工作中时

^① 参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1~12页，北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印，1956。

^② 参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123~131页，北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印，1956。

常特别引人注意的。从问题中，可以见到民族学专业知识的较多运用。提纲之后，还选编了三种不同性质社会的调查报告摘录，作为附录。提纲撰写者“要求调查者首先是搜集资料，只有搜集了丰富的资料之后，才能进行分析。过早的分析和编写这类报告是不相宜的”；他们特别提醒调查人员，“我们所调查的具体对象究竟是什么性质的社会，在事先是不应当有成见的。而且事实上，在我国少数民族中可能已不存在单纯的某一种典型的社会，大多具有不同社会性质的成分，因此，调查者应当掌握全部提纲，不要事先听说所调查的社会是哪种性质，而忽略了以为是无关的部分”^①。当然，由于那个时代的烙印，在调查提纲，特别是关于阶级社会的调查提纲中，阶级关系、阶级斗争、所有制形式等问题所占篇幅与其他部分相比略显多了一些。调查提纲的说明，基本上是按照社会发展史的基本规律，根据苏联学者的研究阐述的，缺乏对中国现实情况的进一步分析。

提纲初稿写出后，经过各省、市、自治区民委副主任会议提出修正意见后，参加调查的部分在京人员集中进行了讨论，推举出修改小组。除起草人外，林耀华、胡庆钧、谷苞、田继周、王辅仁、李仰松、吕光天、韩耀宗、贾敬颜、朱家桢、孔季丰、柳升祺、黄安森、程溯洛、吴丰培、黄宝番、沈瑶华、刘忠、施修霖、秦运等一些民族学家和相关学者参加了修改。当时担任中南民族学院副院长的岑家梧负责总编审工作。

提纲编写者明确申明：该提纲“着重在提出一些调查者应当注意研究的项目。这些项目是就每一社会发展阶段的一般特

^①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1页，北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印，1956。

点提出的，并不完全适合于每一个具体的社会。因此，这只能作为参考。在对某一个具体的少数民族社会进行调查时，还应当另编详细的提纲。不论是哪个提纲都不能用来作为调查表格，按问题一个一个去问，这样做是不适宜的。提纲的用处是在启发调查者的思考，也可以用来检查自己调查工作中有没有忽略的地方。不应当机械地套用，以致限制了调查者的观察。调查者应当充分利用这个参考提纲，并发挥自己创造性的思考”^①。

这个调查提纲定稿之后引起了有关各界的注意。如，北京历史博物馆（即中国历史博物馆）听到消息后，致函中央民族学院，索取调查提纲等资料，以作为该馆征集文物工作的参考^②。《光明日报》政治组也致信中央民族学院，索取《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③。

调查组到各地工作前，一般要安排学习这个调查提纲。四川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在四川省参加调查的干部集中后，由陈永龄、杨向奎、陈可畏、施修霖分别负责组织学习各部分提纲^④。在各调查组到各少数民族地区开展具体调查前，需要草拟具体的调查提纲，此外还要准备工作守则、工作计划，并将上述材料和所调查民族的禁忌、调查区地图等有关内容编成

^①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1页，北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印，1956。

^② 北京历史博物馆：《致中央民族学院函》，（56）函博〔陈字〕第60号，1956-07-2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③ 中央民族学院：《致光明日报政治组函》，院秘办〔高字〕第003号，1956-08-04，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④ 参见四川省少数民族地区社会历史调查组：《致苏克勤的报告》，1956-08-23，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工作手册，以备实地调查时参考^①。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采取了综合调查的方法，调查组将包括历史、民族、语言、考古、艺术等学科的研究工作人员，因而解决了历史学者在研究少数民族历史中的困难，很多历史学者踊跃参加了这次调查研究”^②。随后，由中国科学院、文化部、中央民族学院、中国共产党高级党校、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中央工艺美术科学研究所筹备处、中央音乐学院民族音乐研究所、中南民族学院、西南民族学院、民族出版社和各省、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等单位抽调各有关学科研究工作者。最初，在调查工作的安排上，考虑了调查组中来自不同单位的人员既为调查组的总任务服务，又能够结合原单位交给的研究计划进行调查研究的问题^③。

同年6月初，参加调查的人员在北京集中，由一批老民族学家为他们讲授有关社会历史调查的基本知识，如吴泽霖讲授民族文物的搜集，岑家梧谈关于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一些问题等。林耀华谈原始社会史的几个问题之后，另外一些老专家则结合个人经验与体会进行补充，如杨成志在吴泽霖的报告之后，作了近两个小时的发言。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刘春和费孝通、罗致平等也作了报告。调查组还学习了有关的民族政策。

中央民族学院抽调了二十多人参加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

^① 参见四川省少数民族地区社会历史调查组：《近半月工作情况汇报》，1956-09-21，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② 费孝通：《开展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载《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1版，12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

^③ 参见四川省少数民族地区社会历史调查组：《近半月工作情况汇报》，1956-09-21，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工作。费孝通、翁独健、冯家昇、夏康农等学者参加了调查组的领导工作。民族学家费孝通、吴泽霖、翁独健、冯家昇、岑家梧、夏康农、李有义、谷苞、秋浦等担任各个调查组的领导工作，指导调查工作的开展。更多的民族学工作者参与了调查、研究和有关各民族简史、简志的编写。

在调查中，根据中央提出的任务，将主要的研究注意力集中在社会性质的确定上。要求从生产资料所有制、产品分配、阶级关系、社会组织等方面进行考察，“在考察某一民族的社会的时候，必须分清本质的和非本质的东西。哪一种是主导的成分，哪一种是前一个发展阶段的残余，哪一种是下一个发展阶段的萌芽。并根据本质和主导的成分来确定这个民族的社会性质”^①。

同时，一些调查组将民族族源、古代和近现代历史、民族关系作为重要的调查内容。如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主要任务是：“调查研究解放前新疆各民族的社会性质和新疆各族人民的近百年史，并结合进行古代史、民族关系及考古等方面的调查。”^② 在调查中，各调查组注意尽力搜集和研究了有关民族的历史文献资料。

在最初的策划过程中，一些民族学家也积极推广民族学调查、研究的方法。林耀华经与苏联专家交流后，感到过去的东西还是可以用的，并对调查组提及研究氏族制度的问题。

1956年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分为内蒙古、东北、新

^①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② 王素甫：《社会历史调查组在新疆》，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1-30，3版。

疆、两广（广东、广西）、四川、云南、贵州、西藏等八个组。最初的调查对象选择为蒙古族、藏族、维吾尔族、壮族、苗族、傣族、彝族、黎族、景颇族、佤族等 20 个少数民族。这些民族被认为“恰好代表了我国少数民族所处的各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从原始公社、奴隶社会到农奴社会和地主经济”^①。从调查对象的选择上，可以反观调查最初的设计者所拟定的调查目的和主题。最初计划在四至七年完成对这 20 个民族的调查。以后调查组增加到 16 个，调查对象也扩大为全国各少数民族。

在各调查组之下，还根据各地情况的不同而设立了若干分组或小组。在第一阶段，由于参与者较少，分组相对大一些。前往某一省、区的调查组也没有将该处的所有少数民族都列为调查、研究的对象。在第一阶段调查组的负责人中，专业民族学家占有相当比例。随着调查组研究范围的扩大，增加了人员并将各少数民族都作为调查、研究的对象，第二阶段分赴各省、区的调查组进一步进行较为细化的分工，大的调查组一般都再分成若干分组或小组^②。

从第二阶段阵容、对象扩大后的调查组分组的情况来看，一般分组原则有三种情况。一是按照调查对象的民族不同分组，如新疆调查组以民族为单位分为十个小组；内蒙古调查组分为四个组，蒙古族组（包括两个小组）、达斡尔族组、鄂伦春族组、鄂温克族组；黑龙江调查组分为赫哲族组、蒙古族、

^① 参见苏克勤：《关于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的十年》，载《民族研究》，1959（10）。

^② 以下的分组情况陈述是根据《民族研究》杂志中刊载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工作动态”等资料作出的。

柯尔克孜族组、朝鲜族组、满族组和回族组五个调查组；吉林调查组除少数人搜集有关沿边区域内的朝鲜族的历史资料外，其余人分为朝鲜族（包括四个小组）、满族、蒙古族、回族七个小组；辽宁调查组共分七个组，其中的三组负责调查满族，另有三组分别负责调查朝鲜族、蒙古族和回族，还有一个史料搜集组；福建调查组分为高山族和畲族两个组，畲族调查组后来又分为三个小组，分赴闽、浙、赣进行调查。

另外一种分组方式则是按照区域进行分工，各组再根据情况重点调查当地的主要少数民族。如青海调查组分为六个组，循化、化隆组重点调查撒拉族、回族，互助、民和、大通、乐都组重点调查土族，海北组重点调查藏族和回族，海西组重点调查蒙古族、藏族、哈萨克族，海南组重点调查藏族，黄南、河南组重点调查藏族、蒙古族、保安族、土族；甘肃调查组分为张掖、临夏、甘南三个分组；宁夏调查组除在当地调查回族外，还派出人员到各地的回族聚居区进行调查。

第三种情况则是在同一省区中，有些人口较多、分布地域较广的民族按照区域再分若干小组，其他则按照民族分组。如四川调查组划分为凉山组、甘孜组、阿坝组三个分组和羌族、苗族两个小组。贵州调查组分为十个小组，黔东南苗族组、黔东北苗族组、黔西北联合组（苗族、彝族为主，附回族）、黔南苗族组、布依族组、侗族组（附壮族、苗族）、仡佬族组、水族组（附瑶族）和贵阳附近的苗族、布依族组、资料组兼办公室。云南调查组在第二阶段先分为六个调查分组：西双版纳傣族组、德宏傣族组、耿马傣族组、景颇族组（附阿昌族）、佤族组（附德昂族、布朗族）、傈僳族组，同时派出七个小组赴各地搜集资料。然后再组织力量开展对白族、彝族、普米族、纳西族、拉祜族、哈尼族等民族的调查工作。广东调查组

分为海南分组、京族分组和综合分组三个组。

第三节 第一阶段调查的开展

1956年8月，调查组人员陆续离开北京，到达各调查地。在正式调查开展之前，由北京去的各组人员与当地从相关单位抽出的人员汇合，在省里请省内的有关负责人和民族事务委员会等主管机构的领导作报告，并请当地的研究人员介绍所要调查的民族的情况，搜集地方统计资料和文献，学习被调查民族的简单的日常用语^①。

在调查组中，除从北京派出的人员外，增加了各省的研究人员。如四川的凉山组有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四川大学、西南民族学院、四川财经学院、四川省博物馆、西南音乐专科学校等单位的人员参加^②。广西调查组的瑶族分组有来自北京的杨成志等人，还有原先就在广西从事研究工作的黄钰、唐兆民、李维信等人，再加上大瑶山瑶族自治县派出协助工作的干部。

调查组在各地进行调查时，既深入到调查对象家中，访问

^① 参见王晓义：《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队四川凉山组在成都学习》，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9-03，3版。

^② 参见王晓义：《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四川凉山组去昭觉》，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0-20，4版。

调查，也采用召开调查会的办法，组织有关人士座谈，以多种方法搜集资料。在调查组下，前往具体调查地区的人员根据具体情况再分若干小组。调查之后，调查组将各种材料及时整理成文。如四川的凉山调查组 1956 年 10 月至 1957 年 3 月，在凉山彝族聚居地区进行了第一年度的调查。其间，邀请凉山彝族自治州的部分政协委员进行了座谈，会后进行了个别的补充访问，以此整理成《有关凉山彝族社会历史的若干情况》一文。

按照最初的设计，结合调查需要进行的工作，包括调查资料的整理与编印、必要的专题研究、前人调查研究论文的辑印、参考书目的编印、少数民族文物的搜集等^①。在第一阶段的调查中，特别是在“反右派斗争”之前，尽管重点是社会形态，但比较注意各少数民族社会文化的内容，特别是婚姻、家庭的调查。

1957 年 3 月，在北京召开了社会历史调查汇报会议，各调查组对前一阶段的调查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汇报了与各民族的各层人士在调查中进行讨论的情况。

自 1956 年到 1958 年，调查组特别注意了对依照学者们的分析处于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少数民族的重点调查，并按照社会发展阶段的模式，编写了许多调查报告。在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辑的《民族工作的跃进》一书中，选辑了其中的五篇，并认为这些资料“一方面是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历史科学的研究提供一些新的资料；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为阐明我们党的民族政策的正确和我们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调查对象分别是“基本上保存了不同阶段的原始社会生产方式”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的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云南西盟的佤族，“可以为奴隶社会的研究提供许多现实生动的例证”的凉山的彝族；“封建社会不同形态的典型代表”的新疆夏合勒克乡维吾尔族、云南西双版纳景洪的傣族^①。由此可以看出当时调查的重点及一般的分析模式。

1957年5月至7月，内蒙古东北部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鄂温克族小组，在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居住的额尔古纳河地区，进行了40天的调查和观察，初步写出了《内蒙古自治区额尔古纳旗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的社会情况》的调查报告。报告对被认为当时“尚过着游猎的生活，基本上还保存着原始社会的社会形态”的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的历史情况、经济、社会组织、习俗和精神文化进行了叙述和分析^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云南民族调查组和云南民族研究所到西盟佤族自治县的六个佤族村寨进行调查，分析了当地的社会经济形态，认为“在社会主义改造以前，生产方式基本上还保持着原始社会末期的状态，部落的土地公有制已基本破坏，私有财产制已经建立，家庭中蓄养奴隶的现象已普遍存在，但所占的比重还很小，还未形成奴隶主与奴隶两个阶级的尖锐对立”^③。

此外，独龙族的调查材料被认为“对研究原始社会的历史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者的话》，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2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参见内蒙调查组：《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的社会形态》，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38~100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③ 参见云南调查组：《云南西盟卡佤族的社会经济情况和社会主义改造中的一些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01~17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有很重要的意义”；“鄂伦春族也还保留有原始参与较多的社会经济形态，它提供了研究原始游猎民族的一种很好的典型”；黎族、怒族、傈僳族等民族的调查材料“为研究原始社会如何过渡到阶级社会提供了丰富的资料”^①。

在第一阶段的调查中，一些调查研究人员对四川的凉山区域内的彝族，特别是彝族的社会结构、阶级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进行了较以往更深入的调查，对其社会性质进行了讨论，多数人认为这里还保留着奴隶制度。调查组研究、分析了大、小凉山地区的黑彝、曲诺、瓦加、呷西四个等级和等级之间的人身占有情况、各等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和阶级分化状况、土地经营与租佃关系即等级关系的其他方面，指出了四川凉山的彝族地区奴隶制度的基本特点。同时，调查者还从家支组织、家支对各方面的关系及作用和习惯法三个方面，分析了凉山的彝族的社会组织——家支制度，从而更为全景地展现了凉山彝族的奴隶制社会制度^②。

对壮族、苗族、布依族、傣族、维吾尔族、蒙古族和西藏的藏族的封建社会也进行了调查、研究，并分析了其各自的经济结构、阶级关系、上层建筑和其他社会现象的特点。这些调查、研究，为建构中国各民族社会发展的立体图景提供了基本资料。再考虑到以后调查中的变化，第一阶段的调查，成为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全部过程中的非常重要的一部分。从

^① 参见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参见四川调查组：《四川凉山彝族地区民主改革以前的社会面貌》，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75~216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研究者最初构拟的调查研究设计来说，这一阶段的调查最接近最初的设想，因而也为这种设计的主题提供了更多的有用的资料。

截至 1958 年上半年，调查组对 20 个民族进行了初步调查，搜集到的调查材料约 1 500 万字，已经付印的材料在 400 万字以上。所调查的材料引起了社会科学界的广泛注意。已经付印的调查材料，每种都印了 500 ~ 600 份，发给一百多个单位，无论历史学界、哲学界、教育部门、民族工作部门，都对调查材料产生了极大的兴趣。由于当时许多学者认为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这些资料能够说明各民族发展的特点，可以用于研究具体的历史问题，一些研究机构很快就将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作为研究中国古代史、东方民族发展史的重要参考资料^①。

与此同时，结合田野调查，调查组织者为了更好地保存各少数民族社会改革前的资料，开始组织拍摄关于少数民族社会形态等内容的科学纪录影片。最先拍摄的三部影片是云南的佤族、四川凉山的彝族和海南岛的黎族的原始公社制度、奴隶制度、封建制度的社会面貌。随后筹拍的有鄂温克族、苦聪人、西藏等三部影片。这些“科学纪录影片”是民族学家们力图改进调查记录手段的尝试，记录了许多十分难得的影像资料，可以说是影视人类学方面的探索工作。不过，由于过分地强调复原旧有社会形态，尽管保留着不少痕迹，但许多地方所要拍摄

^① 参见：a.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 版，8 ~ 24 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b.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规划》，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 版，30 ~ 35 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的实际情况毕竟已经发生了变化，因此按照有学者参加的编写组设计的场景进行拍摄，为了拍摄而专门组织一些当地群众进行表演，“再现”已经消失或十分少见的现象，导演设计出来的演戏痕迹在一些影片中较为明显，也就影响了影片的科学性。

通过第一阶段的调查，搜集到被视为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形态方面最主要、最典型的一些材料，为以后一个时期内许多学者的研究提供了扎实的资料基础，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不过，在形势跌宕的情形下，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也留下了许多遗憾，值得进行更深入的思索^①。

^① 为了更全面地说明问题，我们将对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得失的总括性分析放在本卷第七章。

第七章

“反右”斗争和“大跃进”中的 中国民族学

正当中国民族学开始有了新的发展之时，一场大的政治运动对学科的发展产生了极大的冲击。此后一段时间，中国民族学在“一个运动接一个运动”中，经受了更多的洗礼。

第一节 民族学家在“反右”斗争中的命运

早在 1956 年 7 月初召开的中央民族学院 1956 年科学讨论会上，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已经对研究部的工作提出批评：

“在关于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研究工作中，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研究注意不够；有的研究表现了一些唯心主义的错误观点或是民族主义的偏见；也有的存在着教条主义的错误。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固然由于研究工作人员本身学习不够；院领导对于政治思想和学术思想的领导不够，对于学术思想的批判抓得不紧也是重要的原因。”^①

在 1950 年之后的民族学的田野调查和研究中，民族学家们试图将学术研究与中国的实际，特别是中国少数民族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出于专业兴趣和学术传统，民族学家们用了很大的精力“研究我国少数民族复杂的前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但一些学者进行自我批评时指出：“我们只满足于占有大量材料，罗列现象，津津有味地探索鄂伦春、佐佤等族在解放前还残存的原始公社的许多细节，凉山彝族奴隶制的复杂形态与古希腊罗马奴隶制度的比较，只要我们看到罗列的材料能验证社会发展史的某些规律时，便引以为最大的满足，而对于党如何领导这些民族越过几个历史发展阶段向社会主义飞跃过渡的问题，注意很不够，认为那是党和政府的工作。”^②

然而，在另一方面，1956 年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正式公布，文化、艺术、科学、思想理论界都出现了生动的气象。苏联也派出代表团参加了在荷兰举行的第三次国际社会学大会。吴景超、陈达、费孝通、李景汉、赵承信等人先后在政协会议和报刊上发

^① 苏克勤：《开好科学讨论会，加强少数民族研究工作》，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7-01，2 版。

^② 林耀华：《政治挂帅是科学的研究的灵魂》，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3-05，2 版。

表文章和言论，提出恢复社会学的建议。1957年4月10日，在学术界和思想理论界有较大影响的《新建设》杂志，邀请在北京的社会学家（其中许多也是一身兼两任的民族学家）吴景超、吴文藻、潘光旦、费孝通、陈达、李景汉、张子毅、袁方、胡庆钧等和有关人员，讨论有关社会学的意见^①。

1957年4月下旬，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进行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4月底、5月初，中共中央号召党、内外群众帮助整风。随后，中共中央、国务院、各省、市以上党政机关、大专院校、科技界、文艺界等都召集各种座谈会、“鸣放”会，广泛听取意见。绝大多数人响应号召，提出了批评和大量的建议，对于改进中国共产党的工作具有积极意义。“鸣放”中，也出现了极少数反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言论，一些地方发生了少数人闹事的事件。

6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反对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反右派”运动开始。一些积极向党提意见的知识分子受到批判，民族学界的一些学术带头人（在民主党派中有较大影响，“鸣放”时被邀请提出了一些意见，在运动中受到了重点批判。“鸣放”及在此之前提出恢复社会学的主张，被捆在一起加以批判。当时认为，“费孝通、陈达、吴文藻等恢复资产阶级社会学的计划里，也包括恢复资产阶级民族学在内”，说费孝通等人“企图否定从经济结构到阶级关系上改变少数民族的根本面貌，即是反对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提出对落后的不利于生产发展的风俗习惯也不能进行改革的主

^① 参见王康主编：《社会学史》，1版，326~32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

张”^①。李志纯等一些民族学家在“鸣放”中向党提出了较为直率的意见，也被打成“右派”分子。

于是，从八个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中，揪出了二十多个“右派”分子。费孝通、黄现璠、吴泽霖、岑家梧、林里夫等人被从社会历史调查田野中召回，到所在单位接受批判，他们担任的行政职务被立即撤销。各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也揪出了一些“右派”分子。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研究班的 32 位学生中，就有 7 个“右派”分子，还有一些被划为右倾或偏右，研究班的党支部、团支部和管委会全部瘫痪。曾经参加过中央访问团的施泽早，当时在云南民族学院工作，也要被划为右派，因感到冤枉，跳学校附近的莲花池自杀^②。不久之后，各调查组也集中起来，全体投入到整风运动当中，“通过大鸣、大放、大争、大辩、大字报的方式，彻底批判了右派言行，揭露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向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民族主义展开了斗争”^③。

“反右派斗争”开始之后，作为知识分子典型的民族学教授费孝通，受到毛泽东的点名批评，也极大地影响到对民族学家的学术活动如何进行认识与评价。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发表的讲话中提到：“‘皮之不存，毛将焉附’，知识分子如果不附在无产阶级身上，就有作‘梁上君子’的危险。……现在民主党派的成员、大学教授、文学家、作家，他们没有工人朋友，没有农民朋友，这是一个很大的缺点。比如费孝通，他找

^① 苏克勤：《在民族学研究中拔掉白旗插上红旗》，载《民族研究》，1958（2）。

^② 马曜：《马曜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了二百多个高级知识分子朋友，北京、上海、成都、武汉、无锡等地都有。他在那个圈子里头出不来，还有意识地组织这些人，代表这些人大鸣大放。他吃亏就在这个地方。我说，你可不可以改一改呀？不要搞那二百个，要到工人、农民里头去另找二百个。我看知识分子都要到工农群众中去找朋友，真正的朋友是在工人、农民那里。”^① 以田野工作作为认同标志的民族学家原本以为和民众，特别是各少数民族民众有最密切的联系，在这时受到了共和国领袖的质疑，成为值得民族学家认真反省的问题。

一些民族学家在民族学研究领域的辛勤工作受到批判，认为不少人脱离政治、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错误倾向较为普遍。一位主管部门的领导公开批评：“除了工作上的一般缺点和错误外，我感到严重的是一些从事民族工作和民族研究工作的人员，特别是其中的一些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出身的干部，仍然严重地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和民族主义两条路线两种思想的斗争问题。”^②

一些民族学家在运动中为了紧跟中国共产党的步伐，对被划为“右派”的过去的同事、同学，甚至老师进行了批判。杨成志在“反右”之前的鸣放时期，曾经提出中央民族学院存在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并写了打油诗式的大字报。“反右”斗争之后，他也被点名批判，但依然“积极参加反右斗争，除在斗争会和院刊上揭露费孝通的罪行外，……费了不

^① 毛泽东：《坚定地相信群众的大多数》，载《毛泽东选集》，5卷，1版，48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

^② 汪锋：《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7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少时间，查阅了燕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办的有关社会学刊物和李景汉、吴景超、陈达、潘光旦、吴文藻等人的反动言论，不仅深刻地了解了美国社会学对中国的毒害，而且使我（杨成志）进一步体会到资产阶级社会学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劲敌，是阻碍社会主义建设的迷醉剂，若不把它根本粉碎是遗害无穷的。我觉得这次亲身参加反右斗争不仅使我深切明了学术原是为政治服务的工具，社会学与马列主义是势不两立的；同时因我反对社会学的唯心理论，这就使我受到这次实践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教育是很巨大的”^①。

许多民族学家“跟共产党走”被说成是只停留在嘴巴上，认为他们是离开了党的领导，离开了党的民族政策，离开了党的政治运动。脱离党的领导的具体表现被归纳为“不尊重地方党委的意见，不愿意在地方党委的领导下做工作，不愿意与地方党委联系，事先不请示，事后不汇报等等”。许多民族学家被认为是脱离了群众，“不向群众学习，关着门坐在屋子里研究问题，不愿意依靠群众，不懂得群众有无穷无尽的智慧，总觉得群众不如自己有知识，不如自己有学问。因而不相信群众，遇事不跟群众商量，甚至不愿到广大群众中去调查”。脱离实际的主要表现被认为是“用主观主义的方法，用个人脑子里想出来的问题硬在调查中去加以证实，而不是从实际出发去调查实际情况”^②。

正在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也受到“反右”斗争的强烈冲击。费孝通、吴泽霖、岑家梧的调查组

^① 杨成志：《我的思想改造总结》，手稿，1958。

^② 参见汪锋：《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7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负责人的职务被罢免。除了“右派”分子外，还有相当多的民族学家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批评和批判。同样担任调查组负责人的李有义自然免不了受到了批判。在进行批判时有的人甚至说，“费孝通等右派分子，披着‘学者’的外衣，怀着极其反动的政治目的，企图篡夺整个调查工作的领导权，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为阵地，向党向社会主义进攻。”^①有的民族学家甚至被剥夺了人身自由。

根据当时作出的分析，在民族学界做出了突出贡献的某些“旧学者”、“旧知识分子”，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中被认为的“错误”，具体表现在下述几个方面：

其一，“强调上层建筑、抹煞阶级斗争”，认为某些民族学家背离了社会经济结构即社会经济制度是社会存在的现实基础，是社会发展的条件的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原理。指责岑家梧等人在调查黎族的合亩制时，只注意调查氏族制度、婚姻制度以及其他上层建筑方面的材料，不注意调查经济基础，就主观地认为存在合亩制地区的社会性质是父系大家族，并说他将大量剥削的材料故意抛弃。杨成志等人对瑶族的研究也受到了批判，说他们在大瑶山进行调查时，只注意调查石牌制度、婚姻状况和收集文物，根本不注意调查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错误地认为这个地区的瑶族内部阶级分化不明显，认为这个地区在土改中划分的地主、富农多是由国民党统治时期的参议员、乡长等上层分子蜕化而成的。实质是美化地主、富农阶级，为

^① 参见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地主、富农阶级辩护^①。

其二，“专找落后，猎取奇异，或从个人的兴趣和爱好出发，突出个别的特殊现象，强调特殊条件，忽视一般规律，忽视一般现象，不作全面的社会分析和阶级分析，只凭个别情况做出整个结论”，认为“某些学者热衷于调查少数民族社会中古代社会遗留下来的残存现象。在调查工作中，专门去‘找落后’、‘找残余’、‘找古风遗俗’”^②。“在他们看来，少数民族地区到处充满了古代社会的‘残余’，好像整个社会是由一些‘残余’构成的，他们把那些残余的东西加以夸大，当做现实社会的重要的东西。他们喜欢抓住落后于经济基础的某些上层建筑和其他社会现象为依据，去判断社会性质”^③。并指出：“这必然歪曲社会的真面目，是形而上学的唯心主义的调查方法。这种调查还会引起少数民族人民的反感，不利于民族团结。”^④在“第一批调查材料中，古之所以多于今，原因之一就是工作中缺乏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我们当中有些人就曾把民族看成是一成不变的东西，对后来发展变化的新事物注意不足，甚至未予注意。……专找所谓民族固有的东

^① 参见：a.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08~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b.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参见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08~243页，民族出版社，1996。

^③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④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李有义、杨堃、杨成志、马长寿等人都被点名批判。杨堃继承民族学遗产的说法被批判为“公开主张把资产阶级民族学当做文化遗产接收下来”，他在这种压力下进行自我批评，说自己热衷于调查“奇风异俗”，是出于“权威”思想，为了在学术上“标新立异，出奇制胜”。又批评岑家梧先生更认为，资产阶级的民族学在今天是没有用武之地”，为了写《中国原始社会史》，专门只调查合亩制；为了他一个人成为“权威”，指使调查组的全体同志专到落后的少数民族聚地区，收集原始社会残余的材料，而不去注意阶级分化的情况。批评马长寿为了充实自己的著作，在凉山彝族聚居区只调查他所需要的材料，不服从调查组的领导，调查材料不交公^①。当时，很多民族学家都受到了诸如此类的指责和批判。

在“揭露”上述“错误”时，在方法论上也进行了批判。认为有的人“是用一种资产阶级的非常庸俗的观点去调查和研究问题”。明确提出：“进行调查是向广大的少数民族劳动人民调查还是向少数的民族上层调查？调查什么？怎么调查？这是立场问题，是给什么阶级服务，是破什么，立什么的根本问题，决不是调查方法问题”^②。“在访问对象上，有的调查组偏重于上层人物，很少访问基本群众”。调查组对那些对族群文化有更多解释和关注的上层人士进行更多调查和访问，被认为

^① 参见：a. 苏克勤的《在民族学研究中拔掉白旗插上红旗》，载《民族研究》，1958（2）；b. 谢扶民的《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参见汪锋：《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7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是“表现了观点立场的模糊”^①。在此之后，许多调查者不再敢用1956年制定的调查提纲进行调查，对上层建筑和文化内容的调查更加单薄，更多地注意阶级关系和经济情况。

“反右”斗争之前，费孝通到江苏省吴江县开弦弓村（江村）进行调查，其间有事返京，适逢“反右”斗争开始。在《新观察》杂志上发表的《重访江村》连载报告尚未结束，《江村经济》、《重访江村》和费孝通本人一起受到严厉的批判。有的报刊刊发了《揭开费孝通关于‘中国农民生活’的盖子》、《江村真象》等批判文章。中央民族学院政治系在“反右”斗争开始后，写出了九万字的《费孝通〈江村调查〉批判》一书和五万字的《江苏吴江开弦弓村调查报告》，集中批判《江村经济》和《重访江村》。其他一些“右派”分子的学术著作也遭到了批判。潘光旦和北京大学考古学教授向达在土家族民族识别调查研究中的一些言论和举措受到批判，特别是在湖南的地方报刊上，这种批判更为集中。这些言行也成为潘光旦的“右派”罪行之一和向达的主要“右派”罪行。

第二节 “拔白旗”及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

自思想改造以来，在民族学领域中，经常对被认定的资产

^① 参见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阶级学术思想，特别是“资产阶级民族学”进行批判。林耀华等人在进行达呼尔（今达斡尔族）的氏族、亲属和风俗习惯调查之后，得出了“父系氏族原是达斡尔社会组织的核心”的认识^①。然而，不久之后，有人就写文章对这一观点提出质疑。不过并非冷静的学术问题评论，不是根据田野材料进行分析，而是套用恩格斯有关母权制的理论，以这一观点为靶子，批判功能学派。批判者认为：“中国的社会学界很早就是属于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体系范畴的一个组成部分。……中外功能学派在母权和父权的理论上是为资产阶级的私有制找历史证据，为私有制做辩护。”^② 并认为“搜集事实，尊重事实，以试用假设始，以实地验证终”是“伪科学的功能学派的科学研究方法”^③。批判者指出：“光是停留在书面上和口头上承认恩格斯的有关的民族学说的正确性是不够的，只有端正了自己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改造了旧的东西，从思想上明确恩格斯学说的正确性，并把它贯彻到实践研究工作中去。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少犯和不犯错误。……在科学的研究工作中，假设是可以用的，但一定要有很可观的、最主要的、带有根本性质的具体实际材料作依据。假设只要经得起科学的实践和考验，它完全可以上升为科学的原理原则。如果是先布置一套假设，然后再去寻找证据来证实这些假设，而对于那些不合于自己的假设，合

^① 参见林耀华等：《达斡尔氏族亲属和风俗习惯的调查报告》，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1辑，1955。

^② 高加乐：《试探母权制和父权制谁先谁后》，1956-03-29，手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另，在当时的中国，民族学和民俗学是从属于这个范畴的。

^③ 语出吴文藻：《〈社会学丛刊〉总序》，载《凉山夷家》，1版，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另，批判者对原文的文字有摘选。

不来自己的意志和兴趣的东西，就含混其词的加以应付和搪塞过去，……就一定会抹煞各民族原有的社会生活和社会历史的真相。”^①

以后，政治批判逐渐代替了学术批评。在“反右”斗争中，许多与民族学学科有联系的“右派”分子的罪行之一就是提倡“资产阶级社会学”，“资产阶级民族学”同时也受到了批判。在“反右”斗争之后，经过一段时间的整风，对“右派”分子进行批判，并清理学者的思想。1958年3月，反浪费、反保守的“双反”运动在知识分子中开展起来，其锋芒主要指向教学和科学的研究，认为学校里最大的浪费就是造就的人才不红不专，于是配合全国的运动，开展有关又红又专问题的辩论，许多民族学家检讨了自己在政治上和工作上的错误，表示了要又红又专的决心^②。

是年夏天，在民族学界又开展了一场“拔白旗”、“插红旗”的运动。这一运动被看做是民族学的教学和调查、研究中两条道路的斗争，是一场坚决捍卫马列主义民族学，彻底揭发资产阶级民族学、社会学的大论战，将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作为民族学界的运动开展起来。

在“拔白旗”运动中，有人指出，中央民族学院的一些人在开资产阶级功能学派民族学的“黑店”。1958年6月，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对民族学专业发展的问题进行了讨论。讨论首先涉及在民族学及民族学专业的教学计划有无两条路线的问

^① 高加乐：《试探母权制和父权制谁先谁后》，1956-03-29，手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深入烧尽教学和科研中的“五气”坚决奔向红与专》，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3-19，2版。

题。一些人认为，“资产阶级社会学”和“资产阶级民族学”之间并没有严格的区别，“资产阶级社会学”虽然经过了批判，但是“资产阶级民族学”与马列主义理论指导下的民族学并未严格地划分界限，从肯定民族学应为当前民族工作服务的立场来看，两条道路的问题是存在的。民族学专业的教学计划存在着厚古薄今的倾向，不重视民族工作的实际，在主观上引导学生走向学院式的学习道路，客观上的效果是走资产阶级道路；有些教师的思想上长期存在着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以及民族工作所提出的任务与问题“不是科学，也不算学问，不等于民族学”的思想。另外一些人则主张，民族学专业的教学计划有一些缺点，但不存在路线问题。

争辩的第二个问题涉及民族学的教学任务、理论体系。一部分人认为，民族学也是为当前民族工作培养人才，目前不必考虑民族学的定义问题；民族学的指导思想是马列主义，民族学本身不再存在另一套理论，不必考虑科学体系问题；民族学专业有“白旗”是由于联系实际不够。另外一些学者则提出，搞民族学应该有丰富的知识才能解决问题，有些知识现在没有用，但以后可能有用，所以应多搞些理论，多积累些资料；民族学有自己的方法论，应该有科学体系；搞民族学，眼光不应局限于当前的民族工作，应基础打得宽些，看得远一些，还要赶上世界先进水平。

讨论的第三个问题是民族学如何为劳动生产服务。讨论者一致认为，民族学为生产劳动服务不是一个抽象问题，不能以“培养学生就是生产”来简单回答。在教学方面应更多、更深地贯彻党的民族政策，结合民族工作实际和贯彻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学生在民族聚居地区实习，不仅要与当地的农民同劳动、同生产，还可以搜集劳动生产的资料；在研究方面，除接

受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任务，还可以将各民族的生活、文化特点和优秀传统研究与加强民族团结、加速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联系起来。民族学有了丰富的内容，才能为劳动生产服务^①。

1958年6月至7月召开的民族研究工作科学讨论会上，集中揭发和批判了李有义、岑家梧、杨成志、杨堃等老一代民族学家，认为他们和“右派”分子一道，“在过去的少数民族调查工作中一直和我们争夺领导权”。通过此次会议，“帮助大家对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一些大是大非问题取得了一致的认识，受到了深刻的教育，认清了资产阶级民族学‘专家’的丑恶面目，破除了迷信，解放了思想，在民族研究工作中插上了红旗，拔掉了白旗”^②。

当时认为，“从全国范围来看，受过资产阶级民族学训练的人，在中央民族学院和民族研究所工作的，比任何一个单位的人数都要多，右派分子费孝通、潘光旦、吴文藻等就出在这里。其余人员，经过一年多的整风和反右斗争，虽有不少进步，但真正坚决地、彻底地抛弃了资产阶级民族学反动思想，真正地插上了鲜艳的红旗的还寥若晨星，严格说来，甚至可说还没有一个。有些人插红旗的情况是：胆子既不壮，色调也不鲜。改良主义和调和主义是这些同志的主要危险。为此，……中央民族学院和民族研究所的同志们，在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的斗争中，首先要从本单位去挖；受过资产阶级民族学训练而且至今还没有完全摆脱它的影响的人，应当首先进行自我批

^① 参见朱宁：《历史系大争辩记》，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6-19，3版。

^② 民族研究编辑部：《记民族研究工作讨论会的经过》，《民族研究》，1958（1）。

判，当然也可以旁及其他。”^①

这样的调子一经定出，在开展反对资产阶级民族学的“拔白旗”斗争的重点单位之一的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民族学专业，“林耀华、陈永龄、沈家驹、宋蜀华作了检查，对自己在教学和研究工作中资产阶级民族学的路线和方法作了批判”^②。当时，在强调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的形势下，许多民族学家相信中国共产党的路线始终正确，从自己身上找错误根源，“对民族主义思想、对旧的资产阶级民族学的思想、旧的资产阶级的调查研究方法等等都进行了比较深刻的揭发和批判，有这些错误思想的不少同志都作了认真的检查，表示要‘大破大立’，‘拔白旗，插红旗’，‘插社会主义红旗’”^③。许多学者为了争做红色专家，拟定和提交了他们的个人红专计划。如，1958年8月8日，在赴广西调查前两天，杨成志写出并递交了他的红专计划^④。

在20世纪前半期，对中国民族学的学术发展中影响较大的功能学派，此时受到了更多的批判。功能学派关于社会制度功能的分析理论范式，被认为有两点实质：在社会制度必须并蓄兼收的名义下，混淆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界限，反对马克思主义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决定着全部社会结构的科学结论；在

^① 苏克勤：《民族学院和民族研究所是资产阶级民族学者成堆的地方，因而也应当是开展反对资产阶级民族学斗争的重点》，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6-24，2版。

^② 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研究班：《民族学两条道路的斗争》，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7-17，3版。

^③ 汪锋：《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7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④ 杨成志：《杨成志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88。

“文化”的名义下，把许多处于意识形态的东西偷运到对人类社会起决定作用的地位之上，贩卖资产阶级唯心主义货色。从这种见解出发，中国民族学家中存在的功能学派的观点和实践受到清理，其中，李有义对西藏社会历史研究的许多与功能学派接近的观点以及他的研究著作受到了严肃的批判^①。

《民族研究》杂志 1958 年 9 月创刊时发表的“改刊说明”，被认为是一面“白旗”，所犯错误“是政治上、组织上的错误，带有两条道路性质的严重错误，并有一定程度的严重性”^②。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指出了该文的错误，并责成编辑部进行检查。1958 年 10 月 10 日至 12 月 10 日，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采用“大鸣”、“大放”、“大争”、“大辩”、“大字报”的形式，对“改刊说明”进行了检查和批判，共召开检查、批判会 18 次，先后有 200 多人参加，122 人次发言，共贴出大字报 417 张^③。

民族研究杂志编辑部严肃地进行了自我批判。他们指出，在“改刊说明”中“只提了‘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一句，不仅是对于民族工作和民族研究方面的两条道路、两种思想斗争的长期性、尖锐性、复杂性认识不足，未予重视，而且问题的提法也很不全面，忽略了对于资产阶级民族主义（包括大民族主义、地方民族主义）与民族问题当前的现代修正主义的斗

^① 参见：a. 汪钦《评李有义先生研究西藏的论著中有关历史部分》，载《历史研究》，1959（4）；b. 柳升棋《评李有义著的“今日的西藏”》，载《民族研究》，1959（3）。

^② 参见吕振羽：《关于“民族研究”杂志“改刊说明”的错误》，载《民族研究》，1959（2）。文中披露了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对“改刊说明”错误性质的说法。

^③ 参见民族研究编辑部：《编者按》，载《民族研究》，1959（2）。

争。无疑是削弱了这个刊物的无产阶级的战斗性。……‘改刊说明’更错误地是过分强调了‘民族工作和民族研究方面的专家学者’的作用，表现初衷是专家轻视群众的错误倾向；作为专家究竟是红色还是白色也没有区别清楚，是立场模糊的表现。‘改刊说明’对于青年人的稿件要求是‘只要言之有物，我们一概欢迎’，也是立场模糊的提法。而把组织稿件，组织学术讨论作为培养民族研究方面的红色专家的一种方式，也是错误的，会助长成名成家的错误思想的发展。‘改刊说明’在谈到要打破学术刊物的常规，‘常规要服从学术研究的利益’，这里也没有交代清楚学术研究的利益与党的民族工作利益的关系，没有讲清楚办好《民族研究》刊物，就是为了更好地为党的民族工作服务。”^①。

在批判“改刊说明”的这些“错误”的同时，也没有忘记对“资产阶级民族学”进行揭露和批判。人们指出：资产阶级“民族学研究就是紧密与帝国主义国家的殖民政策结合在一起，为帝国主义压迫和奴役殖民地和附属国家的人民找寻理论上的根据，并为殖民帝国主义充当辩护者。不仅如此，帝国主义‘民族学家’还充当帝国主义侵略者的直接帮凶，他们用‘田野调查’的学术幌子，深入殖民地和附属国家的腹地，深入当地人民群众中去，为帝国主义的侵略搜集军事的、社会的、政治的、文化的、宗教的、风俗习惯等方面的资料，美其名‘学术研究’，实际上是充当帝国主义的间谍和文化特务。……资产阶级大量散布这种‘纯学术研究’的反动观点，在非无产阶级出身，思想还没有经过彻底改造的知识分子中，还具有相当广泛的影响，在不少人的头脑中自觉或不自觉地还存在着这种

^① 民族研究编辑部：《我们的任务》，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反科学的‘学术观点’，或隐或显地在自己的学术研究工作中表现出来，而清除资产阶级所散布的这种脱离政治、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反科学的学术研究方法，则需要一个相当长的过程和经过艰苦的斗争”^①。

通过“拔白旗”运动，对在学术与政治的关系、民族研究与民族工作的关系方面的认识上，又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更加深入的清理。“资产阶级民族学”受到了更为彻底的批判，“民族学”作为一个学科在祖国大陆生存的空间也随之越来越窄。

第三节 “大跃进”和“民族问题三套丛书”

1958年5月，中国共产党八届二中全会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发动了“大跃进”运动。1958年，中央民族学院的教师、学生除参加社会历史调查外，还参加了人民公社的生产劳动，几乎全院人员都参加了全民大炼钢铁的运动，用小钢炉炼出了几十吨土铁。其他许多教学和研究单位也大都积极地以各种形式参加了大炼钢铁的运动。以生产劳动代替学习，冲击了正常的教学秩序。

随着“大跃进”成为社会风潮，民族学界也出现了跃进性的口号。在《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

^① 民族研究编辑部：《有关民族研究工作的几个原则问题的辩论》，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草案》中，计划在 1959 年建立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虽然有不少人建议提前成立，但一直未能实现。在“大跃进”的形势下，1958 年 6 月 23 日，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民族研究所在北京成立。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刘春担任所长，苏克勤、牙含章、翁独健、夏康农为副所长。

成立当天，该研究所就提出了“跃进”口号：“苦战三年，改变少数民族研究工作落后于实际的状况，尽快地使民族问题、民族学和民族史的研究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①

1958 年 9 月，公开出版的民族学术刊物《民族研究》月刊正式创刊。《民族研究》是包括民族学研究在内的理论性、学术性刊物，它的出版被认为是在全国“大跃进”的形势下，为了适应民族工作“大跃进”的需要，中国共产党在进一步加强民族问题的科学研究工作方面所采取的若干具体措施之一。

1958 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成立之后，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日常业务领导移交给它。该所制定了新的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规划。当时认为，这个规划是在民族研究方面贯彻党的总路线的具体表现，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也在力图实现多、快、好、省。规划提出，在一年之内完成两大任务：在一年之内完成原定在四至七年时间内完成的全国 50 个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在一年之内完成了原定三年时间完成的全国 50 个少数民族的 60 本简史、简志的编写。随后，一些调查组在“大跃进”的热潮中，也提出“跃进”口号。广西调查组的几个小组分别提出了

^① 民族研究编辑部：《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京成立》，载《民族研究》1958（1）。

“苦战 20 天，每人每天平均搜集材料 4 500 字，争先放卫星上天”，“大干特干，苦战一月，力争全国第一”的口号^①。

为了实现“跃进”规划，决定组织人力，扩大调查组的队伍。从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抽调研究人员、教学人员和学员约 300 人，中国科学院的历史研究一、二、三所和少数民族语言研究所、经济研究所及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共中央高级党校、中国革命历史博物馆、文化部艺术局等单位根据自愿原则，派出研究人员、教学人员和学员约 200 余人，共计约 500 人^②。采取遍地开花的办法，对所有尚未调查过的民族，进行全面调查。在过去八个调查组的基础上，新增甘肃、青海、宁夏、吉林、辽宁、黑龙江、湖南、福建八个组。不派调查组的各省则由各省的民族事务委员会负责调查和提供所需要的资料。同时，民族研究所也对调查和编写“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协作等问题进行了妥当的安排^③。

编写各民族的简史、简志的任务，是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制定的 1956—1967 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纲要（草案）提出的。但原定在调查结束之后，再用三年的时间进行讨论和写作。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在“大跃进”的形势下，指示提前在 1959 年国庆节前编辑出版“三种民族问题丛书”。于是，1958 年 6 月之后，开始集中力量编写“各民族简史”、“各民族简

^① 民族研究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情况》，载《民族研究》，1958（3）。

^② 实际人数为 475 人。参加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人数最多时达到 1 000 人，但包括原来的八个调查组的成员及地方派出参加调查组的人员。

^③ 参见民族研究编辑部：《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京成立》，载《民族研究》1958（1）。

志”、“各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套丛书。其中，“民族自治地方概况”由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指示各自治地方编写，简史、简志则由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和有关地方党委合作编写，并要求在 1959 年 6 月底以前经地方党委审查、修改、补充、定稿，国庆节以前全部出版。按照当时的计划，蒙古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朝鲜族、哈萨克族、白族、傣族和壮族的简史与简志分开编写，其他 40 个民族的简史、简志合编在一起。共计出版 60 部，一般要求每部七至十万字，最多不宜超过 15 万字。总计约为 420~600 万字^①。

1958 年年底，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发出《关于编写各民族简史、简志与调查提纲的补充意见》，认为 1958 年上半年起草的“几点要求和参考要点”已经不能适应“大跃进”以来的情况和要求了。建议各调查组在调查提纲、简史、简志的编写大纲中，应当把“大跃进”以来的各民族地区发生的新问题、新情况加以补充，并且应当成为简史、简志的重要内容。他们认为，这些新情况、新问题，主要表现在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少数民族中的发展情况和成就、大办工业运动——特别是大办钢铁工业运动在少数民族中的发展情况和成就、技术革命、文化革命、改革风俗习惯问题、废除宗教封建特权与封建剥削、直接过渡问题、各少数民族中的整风运动、“反右”、批判地方民族主义及开展两条道路斗争的情况、民族融合问题九个方面^②。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规划》，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 版，30~35 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参见民族研究编辑部：《民族研究所发出“关于编写各民族简史、简志与调查提纲的补充意见”》，载《民族研究》，1958（4）。

1958年8月，第二阶段更大规模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开始。16个调查组分赴全国各地，全面开展调查。参加调查和以后的“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编写工作的中央民族学院、北京大学等高等学校的师生达381人，他们“在各省、自治区、专区、县、人民公社党委领导下，密切配合当地的工作进行调查研究。他们在调查工作中发动群众、依靠群众，绝大部分材料都来自群众。老人们把许多口耳相传的优美的事实告诉他们，有些人还从几十里外把家谱和土地改革的有关资料送给他们”^①。

按照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指示，在第二阶段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过程中，前往各地的调查组受地方党委的直接领导，向地方党委领导汇报工作，一些省、自治区党委的领导对调查和编写工作做了重要指示。有些调查组直接由省、自治区或自治州、地区党委统战部等部门领导担任组长，一些地方的党委也派出县委书记、副县长、副乡长兼任调查小组的组长^②。总之，第二阶段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支持。

调查组也得到了地方研究机构和大学的配合。如，黑龙江省的调查组由中央民族学院、北京大学、黑龙江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教师、学生和干部组成，自8月至12月，先后对黑龙江省的满族、朝鲜族、回族、蒙古族、赫哲族、柯尔克孜族等

^①《北京日报》编辑部：《民族学院师生思想业务双丰收》，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04-18，3版。

^②参见：a.《民族研究》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情况》，载《民族研究》，1958（2、3）；b.《民族研究》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工作动态》，载《民族研究》，1958（4）。

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了调查。1959年又进行了补充调查^①。西藏工委将工委研究室和调查组合并，将“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写任务作为共同的任务。福建省的调查组的成员由福建省民族事务处、省文化局、厦门大学、福建师范学院和北京派去的调查人员组成。甘肃省的调查组，除通过党委和政府部门索取资料外，和省图书馆、文史馆、博物馆、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兰州大学、甘肃师范学院、西北民族学院建立了联系，将这些机构的有关资料汇集成索引卡片^②。由于当时许多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识字的人很少，调查组在各地也得到了翻译人员、回乡参加生产的初中和高小毕业生、下放锻炼的干部、当地工作组、农村小学教师等的密切合作和帮助^③。

1959年1月下旬，在北京召开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汇报会。主要讨论如何如期完成“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写工作。交流了编写经验，统一思想，共同讨论在编写中所遇到的重要问题。成立了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领导下的“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审委员会，并在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设立办公室。为了保证如期完成工作，是年2月，从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抽调了部分干部、学生，支援任务较重的云南、新疆两个调查组；中央民族学院的一批

^① 参见“民族问题五种丛书”黑龙江省编辑组编：《黑龙江省满族、朝鲜族、回族、蒙古族、柯尔克孜族社会历史调查》，牡丹江，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1987。

^② 参见：a.《民族研究》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情况》，载《民族研究》，1958（2、3）；b.《民族研究》编辑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工作动态》，载《民族研究》，1958（4）。

^③ 参见秋浦：《谈谈少数民族调查工作如何与当地中心工作相结合的问题》，载《民族研究》，1958（3）。

教师、学生分赴甘肃、内蒙古、青海、辽宁、宁夏、云南、贵州、四川、广西等省少数民族地区，以充实力量。

在 1959 年初的这次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汇报会上，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提出：不仅要保证“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如期完成，而且要保证丛书的质量，要做到“通过这三套丛书，反映建国十年来党在民族工作方面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反映各少数民族的新面貌和各民族之间的新的关系，阐明党的民族政策特别是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以利于向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爱国主义和民族政策的教育”^①。明确提出了厚今薄古的要求，古代和现代的材料所占的比例从四六开到三七开，有人甚至提出二八开。然而，质量指标显然并不是从学术上要求的，强调政治标准大大地高于学术要求。即使按照这个质量努力工作，最后的作品也同样不能够满足学术标准的质量期待。吕振羽代表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要求编写者“打破迷信，在党委领导下，依靠群众的集体力量，大胆编写，必须保证丛书如期或提前完成”^②。

在第二阶段的调查中，由于安排了“大跃进”式的三套丛书写作计划，要求调查提纲与简史、简志的编写大纲基本统一。尽管提出调查提纲的内容可以不受编写丛书的限制，搜集的资料应当更广泛，然而，由于写作任务偏紧，调查被部分人看成是为了搜集编写史、志所需的材料，为了献礼，将更深入的、全面的调查放在一边，而把力量集中在编写“民族问题三

^① 周为铮：《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汇报会在京举行》，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01-31，1 版。

^② 周为铮：《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汇报会议休会》，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02-26，1 版。

套丛书”上。许多调查组在第二阶段的调查中，正式调查占用的时间不足半年，再加上召集队伍、调查准备所占用的时间和气候、交通的影响，有一些调查组实际用于田野调查的时间并不多，从而影响了调查的长远效用和成果的学术水准。如，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在对伊宁县上潘金乡进行调查时，派出了 11 人的调查队伍，但实际调查时间仅为半个月。

显然，将学术研究当做战役，提出不符合学术研究要求、不切实际的进度计划，将学术著作作为献礼产品突击赶写，尽管写作者们夜以继日，依然难以保证每一部作品的质量，难以对各种学术问题进行深入地探讨。事实上，所谓的“跃进”计划也一再拖延，难以如期完成。

到 1960 年 3 月为止，原定编写的少数民族简史、简志和自治地方概况等 148 部书稿，已经编出了 143 部。其中，已经出版了《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概况》，经省、自治区审稿委员会审查后报送中央的 19 部。在 1960 年 3 月召开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汇报会议上，决定在 1960 年全部或大部完成“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审任务，完成大部分或一部分的出版任务。为了在 1960 年完成“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写任务，中央民委特地抽调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三四年级的学生重返少数民族地区，参加丛书的编写工作^①。尽管作了许多努力，而且相信通过大搞群众运动研究工作就会跃进，但是编写“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计划时间表却没有能够如期实现。1961 年 4 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再次召开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会议，要求“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写工作在年内

^①《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民族研究所召开调查组汇报会议》，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3-31，1 版。

告一段落。不过，一些书稿的内部出版时间延迟到 60 年代中期。1963 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将“民族问题三套丛书”中已经完稿的部分书稿陆续刊印，征求意见。实际刊印的“民族问题三套丛书”合计字数约 400 余万字。“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积累了大量资料，成为以后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重要基础工作之一。

为了加强对民族历史的研究工作的统一管理和指导，1961 年 3 月，根据国务院指示，文化部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举行座谈会，研究设立民族文化工作指导委员会和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的组织和工作问题。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建立之后，于是年 7 月，在北京召开民族史问题讨论会，讨论编写“民族问题三套丛书”中有关民族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的评价等问题。民族学家和民族史学家翦伯赞、范文澜、吕振羽、林耀华、白寿彝、向达、方国瑜、韩儒林、马长寿等人参加了讨论会^①。

20 多年后，人们重新看“民族问题三套丛书”，认为当时“受‘左’的错误影响很大。如在‘政治第一’、‘以阶级斗争为纲’、‘反对资产阶级社会学’的错误口号下，机械规定历史与现状的比例为‘三七开’，夸大历史上的阶级斗争，缺乏实事求是的精神，抹煞民族特点和地区特点，等等”^②。也有人指出，“民族问题三套丛书”“资料单薄，浮夸，公式化”^③。由于政治上的错误，严重影响了学术研究的水平和价值。在评

^① 民族历史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加强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载《民族团结》，1961（7）。

^② 国家民委编：《〈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纪要》，国家民委印，1981。

^③ 马寅：《关于〈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写出版工作的汇报》，国家民委第三次委员（扩大）会议印，1983-09-14。

价有关满族的“民族问题三套丛书”时，人们认为，“无疑是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以民族融合论的观点进行调查和编辑出版的。因此，对近、现代满族社会历史调查，片面强调满、汉共同性，面对满族仍然存在的差异和特点，民族优秀 的传统等方面的资料，没有重视挖掘和整理。”^①

费孝通则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民族问题三套丛书”。他指出，为了符合政治要求，“自五十年代后期起，对‘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翻来复去地修改了多次，把许多人的精力都消耗在‘紧跟上’。当时就有许多人说，越改越没有人看了，我也有这种感觉，改好了还是改坏了，书都在，将来自会有定论，但是明显的是，民族研究的重点不再放在实地调查研究上了。此风一开，我认为偏离正道了”^②。曾经主管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多年的邓力群说得更加明白：“我们过去的民族调查，搜集了很丰富的材料，毛病出在越整理越失去本来面目，写出来的简史、简志，各民族差不多一个样，模糊了每个民族社会情况和历史发展的特征。这样的书谁看？恐怕谁也不看。”^③

^① 辽宁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办公室：《辽宁省编辑出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体会》，打印稿，1986。

^② 费孝通：《关于编写〈民族自治地方概况〉的一些意见》，1980-11-28，“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

^③ 邓力群：《科学大厦的奠基石》，载《光明日报》，1980-07-09，3版。

第四节 社会历史调查的完结

有人认为在“反右”斗争之后，“有个别的人仍然坚持错误思想，在阶级尚未彻底消灭的时期，两条道路、两种思想的斗争并没有终结，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也不例外”^①。

1958年6月，在北京召开的民族研究工作科学讨论会上，重点对民族研究工作，特别是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进行了政治上的检讨。学习了党的八届二次大会的文件和党的民族政策，总结了1956年以来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经验，展开了社会主义道路与资本主义道路两条道路和无产阶级思想与资产阶级思想两种思想的斗争，批判了某些干部的脱离政治、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的倾向，批判了资产阶级民族学者的反动观点和某些干部的资产阶级民族主义思想。明确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实现党的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服务、为生产服务、为各族劳动人民服务的方针和编写‘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目的，强调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必须贯彻阶级路线和必须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并根据以上精神制订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的跃进规划和调查提纲。

^① 梁华新：《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必须坚持党的政治挂帅》，载《民族研究》，1960（4）。

1958年8月1日至3日，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谢鹤筹副主任、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潘梓年副主任、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牙含章副所长、中央民族学院苏克勤副院长等分别向参加第二批调查的人员作了报告，依照新的精神，分别强调调查要反映大跃进成果、厚今薄古、加强党的领导和调查中的两条道路斗争等问题进行布置、动员。

1958年，经过“反右”斗争后，调查的定向上有所变化。以往所要求的“抢救落后”的精神似乎略有改变，在调查中强调“厚今薄古”，更多地倾斜到“为当前民族工作所必需”这一面，并提出“以经济为主”的调查方针。

一些调查组提出：“我们刚开始时，选的点一般都是保留落后面貌较多的地方。为了‘抢救落后’，这虽有必要，但只找‘落后’，以至代表一个民族则不全面。少数民族居住情况分散，社会发展也极不平衡，既有落后，也有先进和中间，为了正确地反映一个民族的面貌，我们改在先进、中间和落后三种类型区进行了定点调查。这样既可全面地反映这个民族，也可以从中了解该族社会发展变化的规律。……衡量调查是否深透的两个主要标志，一为重视经济基础，深透地调查经济基础，一为厚今薄古。”^①“反右”斗争之后，不知是否由于害怕被批判，为强调和突出上层建筑，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中的音乐、美术等部分基本被取消了。一些老专家在调查中不敢谈民族学的调查方法，家庭、婚姻和社会组织等为了说明社会形态必须要谈的内容，也因为涉及上层建筑而不敢详写，对许多民族学方面的调查应当涉及的东西讳莫如深。

^①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在强调群众路线的同时，民族学专业的研究人员在调查中的地位与第一阶段相比有了显著变化。当时明确提出：“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决不是单靠少数的研究人员所进行的工作，而是包括党的机关、国家机关和群众团体为了开展民族工作而进行的调查、研究工作。而且后者是主要的。尤其应当注意的是只有民族工作的实践才是获得民族学科学知识的根本源泉。因此，我们认为丰富的民族学的学问和民族学研究的基本力量存在于党的机关和党领导下的民族工作机关以及广大的民族工作者之中。民族学研究人员必须忠诚地接受党的领导，到实际的民族工作中去锻炼，向群众和与群众有密切联系的民族工作干部学习。”^① 在第二阶段调查过程中，特别是在最初的阶段，正值全国“大跃进”，社会历史调查也不能例外，调查者日夜苦干，利用一切机会访问地方的干部和当地的长者、群众，与当地民众同吃、同住、同劳动，白天参加农、牧民的生产劳动，甚至住在田间的窝棚中；参加当地的“大炼钢铁”运动的调查者则吃在工地、睡在工地、访问在工地。晚上在烛光和油灯下整理调查资料，编写调查报告^②。

同时，第二阶段调查规划明确提出，各调查组应当更主动地坚决服从各地党委的领导。各调查组归当地自治区党委和省委领导，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只在业务上作必要的指导。各地党委、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学院、高等学校、科学硏究机构抽调干部参加调查组，并由各地党委抽派党员干部，担任调查组组长或副组长。各民族的简史、简志初稿写成后，请各地

^① 苏克勤：《在民族学研究中拔掉白旗插上红旗》，载《民族研究》，1958（2）。

^② 参见杜玉亭：《从基诺族例看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载《民族学》，1997（2）。

党委指定专人负责审查定稿，未经审查不许上送^①。

在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过程中，调查组成员间经常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但是，由于号召高等学校和研究机构发动群众“帮助资产阶级学者进行学术思想批判”和进行“插红旗拔白旗”运动，这种批评往往是非学术的，存在将学术问题政治化的倾向。有些调查组还组织了内部的整风。

随着政治运动的发展，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又一次受到影响。1959年“反右倾”运动开始，毛泽东和党中央认为当时的主要危险是在某些干部中滋长着“右倾”机会主义的思想，将这种想法联系到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中。被认为属于“右倾”机会主义的表现包括：“有的人不按规划深入地进行调查工作，仍然存在着脱离政治、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的倾向。有的人缺乏群众观点，轻视和怀疑广大学生的力量。既不相信青年们所做的调查工作，更不愿意吸收他们参加编写工作。不去积极地带领和引导青年们前进，而是对它们指手画脚，松他们的劲，泄他们的气。还有一些人对调查和编写、修改、补充书稿的工作存在着松劲畏难以及失败情绪。”^②从这些指责中可以看到，当时存在着将学术见解乃至教师对学生的教育方法、信任程度都上纲上线，加以政治化批评的现象。部分干部和学者对“大跃进”、人民公社已经出现的问题的疑问和批评，被扣上了“狂妄地攻击党的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帽子；一些人对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发展状况接近实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规划》，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30~35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② 苏克勤：《中央民族学院等院校一部分学生参加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的收获和经验》，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11-25，2~4版。

际的评价，也被说成是“攻击和污蔑少数民族地区的工作”。

1960年冬以后，尽管还有一些补充调查，但参加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人员的主要注意力已经转向撰写“民族问题三套丛书”，同时，随着50年代末、60年代初的困难时期的来临，经费上也出现了困难。全国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从总体上来说，到1964年基本告一段落。

回顾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应当肯定调查者所付出的辛勤劳动，参与人数之多、调查地域之广、撰写资料之丰富都是有目共睹的、前所未有的。在此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资料，为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的民族学研究提供了新的材料，为有关的专业教学充实了新的、重要的教学参考材料。调查、研究人员不辞辛苦，做了大量的调查笔记，搜集了各种文献资料。参加调查的人员达到1000多人，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16个省和自治区成为重点调查的地区，如果加上委托各地搜集的部分资料，可以说是调查地域遍布全国，积累的各种资料有上亿字，同时搜集了一批少数民族文物。仅以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搜集的文字资料为例，他们在两年^①的调查中，“直接调查所得的材料共有286万字，搜集、翻译的档案资料共有174万字，其中达斡尔族分组直接调查的材料有100万字，搜集、翻译资料58万字；鄂温克族分组直接调查的材料有81万字，搜集、翻译资料10万字；鄂伦春族分组直接调查的材料有105万字，整理、翻译档案资料106万字”^②。

^① 实际调查时间为9个月。此外，整理调查材料、总结工作约9个月，整风约半年。

^②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根据这次的调查和文献研究，编辑、出版了包括各民族自治地方概况、全国各少数民族简史、简志三套丛书。以后，又在此基础上编辑“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及大量的调查报告，使人们对中国的少数民族的状况更加了解了。特别是为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汉族干部和其他外来干部、有关文化宣传工作者，提供了了解少数民族情况的丰富材料。更重要的是用少数民族的材料丰富了唯物史观的内容。

有关部门领导和一些学者认为：调查、研究为政府制定少数民族聚居地区新的社会改革和建设的方针、政策提供了依据。“所调查的社会生产力的情况，直接有助于当地党委研究怎样改变少数民族的生产工具、生产技术以及改造不利于生产的种种条件。生产关系的调查材料，有助于当地党委进一步系统地了解当地民族的社会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对研究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问题是有所帮助的。上层建筑和其他社会现象的调查材料，对在社会主义大跃进中如何改造少数民族原有的政治制度、家族制度、意识形态以及风俗习惯等方面的落后因素，也提供了某些有价值的参考材料。”^① 不过，除了某些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稍晚的地方外，似乎缺乏更具体的例证说明到底提供了哪些政策依据的帮助。

然而，在注意到这些宏观成果的同时，也有人对调查资料的内容做出了不同的评价。从内容上来说，由于规定要为政治服务，为中心工作服务，“许多值得调查的问题被忽视或禁止调查；调查报告中充满了政治术语和套话，有用的资料很少；由于各种干扰，即便是可以调查的有限问题，亦常为了诠释经

^①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典著作、领袖言论或现行政策而不惜曲解实际情况。一些少数民族并无社会分层，也要以‘阶级观点’来分析，头人或巫师仅仅由于按文化传统接受礼物而称为‘剥削者’或‘地主阶级’，即其一例”^①。有人认为，“那时调查的主要缺陷是概念化，忽视了上层建筑。调查资料不如解放前实在”^②。老一代民族学家江应樑事后反思时，认为当时“发生了一个偏向，即用经典作家的结论来划出许多框框，束缚住自己的思维，因此写出来的文章千篇一律，调查材料安在那个民族的身上都适用，实际上都不适用。邓力群同志在一次谈话中说过这样的话：‘有的搞调查的人，往往自己先有个想法，调查时就引导人家按照他的框框说。’”^③一些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的亲历者对自己在那一时期的工作基本上采取了否定的态度，认为那时“左”的东西太多，固然有成绩，但无用的多^④。

从学术发展史的角度进行分析，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的过程和所积累的丰富成果，反映了学者们当时关注的兴趣点及其学术见解、研究理论与方法，表现了学术与政治的关系，是总结和反思的宝贵资料。同时，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还存在另外一些经验和缺憾。

首先，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是由中央机构组织的，这种组织形式便于直接调动各方面力量，协调行动，并提供了资

^①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版，8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② 周光大：《周光大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江应樑：《谈民族调查》，载《贵州民族研究》，1981（2）所引邓力群语出自《科学大厦的奠基石》，载《光明日报》，1980-07-09，3版。

^④ 宋兆麟：《在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民族学通论〉修订座谈会上的发言》，王建民记录稿，1996。

金、时间、人员和设备保障。调查组在民族地方服从地方各级党委的领导，贯彻群众路线。在调查、研究中，特定的作品性质和编写组织形式使人们能够也必须采取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最初一些人对编写简史、简志尚有畏惧心理，认为是个别专家的事。经过辩论之后，人们统一了认识，集体编写各民族的简史、简志。当时担任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副主任的林耀华认为：“像‘民族问题三套丛书’这样巨大的工作，如果就靠少数人工作，不知到哪一年才能完成。这次 16 个调查组虽然人数已经不少，但实际上各级党委和政府的广大干部以及当地群众都曾参加了这次工作。……由于依靠党的领导，通过集体讨论集体修改，许多简史、简志就很快地编写出来。这些书稿的审查也都经过党委、调查组和当地干部群众三结合的方式进行，因而，保证了质量，达到了多、快、好、省的要求。”^①

不过，有人对这种组织形式提出质疑，大规模的调查中，“有时几个人甚至十几人一组，住在同一村寨中，调查同一问题，分工不明，意见不一，彼此牵制，这样调查的效果不可可知”^②。有人评论说：“我国在 50 年代组织民族调查时，是凭借国家的力量组建调查团和访问团，调查成员的生活和工作都按照调查团的统一安排去进行集体管理，调查人的个人活动余地并不大，调查的手段又仅只限于简单的访谈或开座谈会听取汇报。在这样的情况下，调查人事实上是浮在被调查社会之外的人群实体。所谓尊重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无非是把被调查

^① 林耀华：《政治挂帅是科学的研究的灵魂》，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3-05，2 版。

^②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 版，19 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对象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视为发生在身边的外在之物，漠然处之，不去干预就可以了。以后虽然提出了‘三同’问题，……但为时很短，切入被调查社会欠深，根本无法与真正的参与式调查相比。即使‘同吃、同住、同劳动’，照样可以把被调查民族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漠然置之，或者有意识加以回避，在类似的调查中，调查人的固有生活习俗和信仰，都不会与被调查对象发生正面冲突。但是若真正要求调查人从事参与式的调查，搜集被调查对象全方位的文化资料，情况将会变得大不一样。”^①

费孝通认为：“我们这样的调查研究从根本上改变了调查者和被调查者的关系。实现民族平等和帮助少数民族发展起来，不仅是调查者的目的，也是被调查者的要求。因此，我们完全可以把调查的目的公开地告诉被调查者，而且被调查者完全可以懂得和乐于接受这项调查工作。”^②

然而，“要真正深入到基本群众中去，在开始的时候是很不容易的，例如反动上层的阻碍，语言的隔阂，生活条件很艰苦，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某些民族之间的隔阂等等。要克服这些困难，就要下很大决心，向群众学习，尊重他们，与他们实行‘三同’”^③。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由于其特定的组织形式，许多地方的各民族干部和群众对调查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也给研究者的身份加上了一个“毛主席派来给各族人民写历史的人”的神

^① 刘峰：《民族调查通论》，1版，233页，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1996。

^② 费孝通：《迈向人民的人类学》，载〔美〕辛格尔顿著，蒋琦译：《应用人类学》，中文1版，102页，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

^③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208~24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圣名号，这种身份可能会带来一些更方便的获取资料的机会，但也会对获取某些方面的资料产生影响。事实上，在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和这个时期的其他一些调查中，这种调查者的“干部”身份也影响了效果。由于个别地区的民族关系不太和睦和受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运动的影响，一些少数民族群众对调查者并不热情。正如调查亲历者汪宁生指出：“过去在中国少数民族地区作调查，极易被村民误会为政府派来的‘工作队’，因为那些年代运动不断，派往农村的工作队实在太多。这样的隔阂很不易消除，我个人在沧源佤族地区曾被误会为是来查账和惩罚干部的，一再辩解均不生效。这是因为我入村不久曾调查‘头人’收礼等习俗，引起误会，这是一次深刻的教训。”^①一些调查者当时就指出：在以经济基础为重点的这种综合性调查中，按户进行经济调查，涉及到生产资料占有情况以及剥削关系，经常会引起群众的误解，调查组应当向群众反复交待调查的任务和目的，更应花费很大的精力解除群众的顾虑^②。

其次，调查主要运用的是毛泽东的一些著作中提及的调查方法，这种类型的社会调查对于认识社会的作用很大，但毕竟与民族学的田野调查不同。前者主要集中在社会经济领域，后者则更重视文化的阐述与解释；前者强调阶级分析方法，后者则重视整体观，以参与观察为特色，从主位和客位两个角度进行观察。同时，社会历史调查组的人员尽管到许多地方进行了

^①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版，25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② 参见秋浦：《谈谈少数民族调查工作如何与当地中心工作相结合的问题》，载《民族研究》，1958（3）。

田野调查，尽管调查面比较宽，在每个调查点上停留的时间却相应减少了，因而在调查的深入程度上大受影响，难以真正地把握文化体系。调查不仅没有按照国际学术界民族志报告的惯例使用学术地名，甚至不愿采用自然村落、乡镇或街区名称，而代之以行政区划名称，“从 50 年代开始编写的中国少数民族调查资料中，常见‘××公社××大队’或‘×区×乡’的字样。现在当地人民也说不清究竟是指何处”^①。

第三，在实地调查的过程中，调查人员参加了建立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自治地方机构的建立、整顿人民公社等工作。特别是在第二阶段的调查中，在“大跃进”的热潮中，“无论男女老少，凡是能参加劳动的都参加了劳动，平时要想找到一位五六十岁的老人谈谈，往往都是难事”^②，于是，各调查组采用了与当地各民族民众“同吃、同住、同劳动”^③的方式，调查与当时的中心工作结合，使调查组既是调查队，又是工作队、宣传队、劳动队，调查、工作、宣传、劳动四结合。调查组“接触了少数民族地区‘大跃进’的实际，支援了民族地区的建社、生产、扫除文盲等工作，加强了民族团结，同时在工作中改造着自己的思想”^④。“有的组在大办工业、大炼钢铁运动中还提出并实行了‘吃在工地、住在工地、劳动在工地、调查在工地’的口号……同时，调查组还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

^①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 版，52 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②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③ 当时被简称为“三同”，后同。

^④ 《北京日报》编辑部：《民族学院师生思想业务双丰收》，载《北京日报》，1959-04-18，3 版。

共产主义、爱国主义和民族政策的宣传教育”^①。这些调查方式是在当时特殊的历史条件下，调查者为了得到所需材料而付出的代价，缩短了调查者与民众的距离。不过，在“大跃进”的冲天干劲中，调查者的多重身份带来了误导，调查对象不断得到“跃进”和“进步”的暗示，使得调查的可信度和有效度也受到了影响。

有些调查组也把帮助当地改进工作看做是自己的责任。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鄂伦春分组在调查中发现了广种薄收的旧习惯影响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在酒的供应上对鄂伦春人控量、对汉人足量供应的做法影响着民族团结等问题，对改进当地工作都起了推动作用”^②。还有一些青年学生被选拔担任了一部分基层的领导工作。参与基层的工作固然有利于政治理论水平的提高，然而学术分析能力却没有被特别强调，对于民族学的研究经常借用的中国学术界前辈的见解和国外的民族学理论和方法更是无人问津。

第四，在社会历史调查过程中，一批青年教师和学生参加了调查，也参加了调查报告和“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编写工作；在“资产阶级民族学家”被批判的情况下，有不少人还担任了某些书稿的全部或部分章、节的主编。一些调查组的“绝大多数人员在参加调查组以前，对所调查的民族一无所知，即使民族干部对本民族的了解也不系统和全面，经过……实际调查，逐步提高了对兄弟民族的认识，丰富了各方面活的社会知

^① 苏克勤：《中央民族学院等院校一部分学生参加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的收获和经验》，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11-25，2~4版。

^②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识。思想上也受到锻炼，理论认识水平和调查业务能力也不断提高。好多同志反映：“参加调查组，胜读十年书。”^①与调查对象更频繁的互动，高强度的调查研究，锻炼了青年研究者，提高了他们的专业工作能力。部分青年学生在返回学校后，也更明了自身知识的不足，进而努力学习更多的知识。

然而，由于在没得到系统训练、没有来得及系统地阅读专业著作的情况下，过早依照对学术性强调不够的体系和模式，从事偏重于政治的研究和著述，其中许多人的理论造诣和利用资料的能力有限，方法论的训练不够，一些人平时写几千字的文章都感到困难，更难以从学科理论的高度上认识和总结问题，在阐述历史和描述民族志中存在较多的遗憾。在调查中，许多学生在调查前没有经过系统的训练，特别是民族学的调查方法的培训。“刚开始做调查时，不知从何处着手，与群众谈话，照着提纲念，三言两语就没话说了，一天只能搜集到几百字的材料”^②。以后的调查经验是在实践中摸索的，局限性很强，往往难以应用于其他民族、其他区域的研究。这种状况也限制了这个时代成长起来的青年学者们的视野，许多该学的东西没学，该读的书没读，出现专业知识结构性短缺的缺陷，使得其中的一部分人在没有着意扩展知识之前，在宏观理论建构方面更是存在一定的困难，难以向更宽的方向发展。

^①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② 莫俊卿：《努力学习毛泽东思想 立志做毛主席的好学生》，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3-11，7版。

第八章

中国民族学的波折

20世纪60年代初期，中国民族学经过几次起跌，在艰难的处境中发展。然而，不断的政治运动，最终发生的政治大动荡，将学者们卷入了非学术的漩涡，也使学科完全停滞下来。

第一节 民族研究取代民族学

1958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北京正式成立。早在《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民族学）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中，就已经规划在1956到1957年两年内建立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研究所。根据规划，该研究所以中央

民族学院研究部为基础，并增加一部分新的力量，研究范围则包括历史、民族学在内^①。按照最初的计划，原来打算采用苏联模式，将这个研究所叫做民族学研究所。后来研究范围扩大，包括了民族问题和民族史，正式成立时，遂名为“民族研究所”。该所的主要业务范围被规定为：民族问题、民族学和民族史，所内设有民族学研究室。

1959年，中、苏关系开始恶化，苏联的有关民族学杂志原来打算在是年秋出版一期纪念中国民族学的专辑，在中、苏关系恶化后，突然停止了。中、苏交恶，无疑大大削弱了苏联民族学对中国学术界的影响。而且，随着中、苏论战的开始，政治领域的斗争也在学术界表现出来。

1961年9月，中共中央制定了《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又称《高教六十条》），对全国的高等院校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教学秩序走向正轨，学术在一定程度上又得到提倡。该条例公开提出：必须批判地继承历史文化遗产，必须研究和批判现代资产阶级的各种学说。探讨各种学术问题，允许不同见解，自由讨论^②。民族学家们也利用各种可能的机会，开展教学和研究活动，提高教学和研究的质量。接着，中国共产党一度调整了其知识分子政策，学术界的空气又开始活跃起来。

但是，此后不久，在统战、民族、宗教系统，开展了对“投降主义、修正主义路线”的批判，正式确立和贯彻了“民族问题实质是阶级问题”的一套理论和政策。随着强调“千万

^① 参见中国科学院：《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② 参见中共中央：《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1961-09。

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学术政治化的倾向愈加显著。1963年12月，周扬在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会第四次扩大会议上，提出在学术界树立一种批判精神，在学术战线开展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的斗争，批判资产阶级学术思想。自1963年到1966年春，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理论指导下，整个文化思想战线，包括民族学、历史学等领域，都出现了越来越严重的“左”倾偏差。

在阶级斗争的火药味越来越浓的氛围里，《学术研究》1964年第二期发表了史进的文章，自称对民族学是“门外汉”的作者对民族学究竟是不是科学提出质疑。文章分析了“资产阶级民族学”产生的原因，说明民族学是为资产阶级掠取殖民地、奴役殖民地被压迫人民的工具。文中指出，“从名义上讲，有各种各样的‘民族学’，有西方的‘民族学’，有苏联的‘民族学’，有旧中国的‘民族学’；实际上讲，都是资产阶级的‘民族学’。”作者明确主张：“资产阶级民族学”不能说是一门科学，“严格说来，不仅资产阶级‘民族学’不是科学，就是资产阶级所有‘社会科学’，也谈不上是科学”；作者认为，“社会主义的中国对于资产阶级的‘社会科学’。只有批判的问题，没有继承的问题。这个原则同样适用于资产阶级的‘民族学’。……旧中国的‘民族学’（不管是哪一个‘学派’），在社会主义的新中国，应该说，是没有继续存在的余地的。对我们来说，只有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民族问题学说，它是研究一切民族问题的最根本、最完备的科学。因此，我们认为，没有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民族问题学说之外，另搞一个什么‘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必要。如果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之外，另搞一套‘民族学’，那么，这种‘民族学’无非是资产阶级的‘民族学’，贴上了‘马克

思列宁主义’的标签，穿上了一件红色外衣而已，实质还是资产阶级的‘民族学’的老一套”^①。

苏联在 20 世纪 20 年代末、30 年代初“左”倾思潮严重影响时，取消民族学的做法和批判民族学的论调，也拿来作为否定民族学是一门学科的直接例证^②。民族学、考古学都不再被看成是一个独立的学科，只有一个社会科学学科，即历史学。民族学和历史学相比，只是具体研究的对象和方法的差异。也就是说，研究对象是中国的少数民族，研究方法是到少数民族的地区进行实地调查。民族学作为三重证法中新发展出的部分，与和它命运相似的考古学一起作为对历史学方法的补充，用来证实社会发展规律。

《花蓝瑶社会组织》^③、《芒市边民的摆》、《凉山夷家》等老一代中国民族学家的著作被点名批判。吴文藻推广功能学派，林耀华当年到凉山调查和出版研究报告的经费得到洛克菲勒基金会、哈佛燕京学社和中国抗建垦殖社的帮助，燕京大学、金陵大学设置民族学教学机构等等，都被作为“旧中国的民族学是为帝国主义利益服务的工具”的典型例证。

与此同时，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有关领导在 1960 年春有关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在北京召开汇报会时，亲自向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布置了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的任务。指定孙青和林耀华分别担任召集人，分别组织几个小组，从西方的民族学的各个流派、代表人物、重要著

^① 史进：《对“民族学”的质疑——向杨堃先生请教》，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2）。

^② 参见史进：《对“民族学”的质疑——向杨堃先生请教》，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2）。

^③ 参见①、②条，史进的文中误为《花蓝瑶社会调查》。

作、主要观点入手，搜集和翻译资料，整理出来以后，再进行批判。其中，陈永龄负责的小组写了几万字的《资产阶级民族学在解放前中国的影响》，林耀华写了《美国资产阶级民族学心理学派的反动本质》的初稿。尽管当时是为了批判西方的民族学，但通过资料的搜集和整理工作，客观上也得以对西方的民族学的学术思想，特别是一些 40 年代末期以后的学术观点进行整理。

60 年代初，一些老民族学家也发表文章，参与到对修正主义和资产阶级学术思想的批判中。然而，他们中的大部分人似乎并没有轻易放弃自己对民族学的学科认同。梁钊韬发表文章，批判了资产阶级的人类学、考古学、民族学的种族主义理论。在论及民族学时，对功能学派、人种心理学派、历史文化心理学派批判尤多^①。但在一些具体学术问题上，他依然主张应当把中国的学术探讨与西方的进化论与反进化论的争论严格区别开来^②。不过，梁钊韬的思想后来似乎也有一些变化。1965 年，在经历了前一年冬天参加数月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之后，他表示对学术不能脱离现实政治的道理有了比较深刻的认识。他指出，学术总是代表着一定的阶级利益的，学术脱离不了阶级斗争。不懂得为什么要搞学术研究，应该站在哪一边，怎样才能把握正确的方向？学术丧失了政治灵魂，就会走向为资产阶级服务的歧路。要培养自己具有无产阶级的阶级感情，更好地改造自己的世界观，树立学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

^① 参见梁钊韬：《人类学、考古学、民族学与阶级斗争的关系》，载《学术研究》（广东），1964（6）。

^② 参见梁钊韬：《论“砾石器问题”争论的学术背景与中国猿人及其文化的性质问题》，载《学术研究》（广东），1962（1）。

务的思想，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①。

在否定民族学学科的情况下，担心被扣上资产阶级帽子的学者们不再敢提民族学。民族研究、民族问题研究的提法取代了民族学。广东出版的《学术研究》杂志，到 1964 年依然列有“民族学”一栏。但在此后，该刊很少发表有关文章，民族学作为学科名称也不再列出。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民族学教研室改称民族志教研室，并得以保存到“文化大革命”前夕。但实际上，有关内容当时只限于中国少数民族志，而且该系 1965 年就已经停止招生。

第二节 关于民族的译名及民族形成问题的讨论

在学习马列主义民族问题理论的过程中，人们发现在翻译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著作中，关于“民族”一词的译名有不统一的情况，在一些著作中译作“民族”，有的著作中又译作“部族”。由于译名不统一，在当时的汉民族和少数民族研究中，也存在着一些因译名差异而引起的争论。于是，“民族”一词的翻译和使用问题，成为 60 年代初期中国民族学家讨论的热点问题之一。

1962 年 6 月，一些学者在北京参加了关于“民族”一词

^① 参见梁钊韬：《学术不能脱离现实政治》，载《学术研究》（广东），1965（4—5 合刊）。

的译名统一问题的讨论，就“民族”一词在汉译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集中讨论。《民族团结》杂志披露了这次讨论的学术动态^①。牙含章用笔名“章鲁”发表了《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翻译情况》一文。在该文中，作者列举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许多著作中关于“民族”的用法，说明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有时用 nation，有时用 völker，虽然词不相同，但含义是相同的；在列宁的俄文原著中，民族一词有时用 нация 或 национальность，有时用 народ 或 народность，虽然是不同的词，但含义是相同的，都指的是民族。列宁常用 народность，一般都是用在讲到前资本主义的场合；在斯大林的著作中，讲到民族一词时，所用的词与列宁相同，但在《斯大林全集》的汉文译本中，将 народность 译作了“部族”，从而导致了“民族”一词的译名不统一。因此，作者认为，民族在资本主义以前早已存在，把我国的所有民族一律称为民族是科学的，是完全正确的。在斯大林著作中的译法，容易把前资本主义的民族和部落、氏族的概念混淆起来，同时也不能正确地表达出斯大林使用这个词的确切含义。当年汉民族形成问题讨论过程中，对民族的概念没有能够进行正确的了解，因而增加了问题的复杂程度。为了使读者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尤其是斯大林的著作）的民族问题理论时不再发生误解，“民族”一词的译名统一问题是必须解决的^②。

随后，人们对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进行更大范围的讨论。

^① 参见：a.《民族团结》编辑部：《“民族”一词的译名统一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7）；b.《民族研究》杂志当时已经合并于《民族团结》，于是一些有关民族研究方面的论文发表在《民族团结》杂志上。

^② 参见牙含章：《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翻译情况》，载《民族团结》，1962（7）。

林耀华的《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翻译问题》、方德昭的《关于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的一些意见》^①、施正一《论原始民族》^②等文，对这场讨论发表了重要意见。

林耀华指出：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经典著作中，凡是讲到“民族”的地方，都使用好几个不同的名词。他运用民族学知识将这些名词分为四类，加以考据式的分析说明。他用在“民族”一词旁边注上号码的办法来进行讨论，并得出结论：民族的外文原词相对应的有不同用法。一是指最一般最广义的人们共同体，包括从原始时代一直到社会主义时代的共同体；二是指较广泛的人们共同体，包括从阶级社会产生以后的各个时代的共同体；三是指现代民族，也就是资本主义上升以后具有斯大林所说的四个特征的稳定的人们共同体；四是用来指奴隶制和封建制时代的人们共同体，在苏联也用来指那些在十月革命时还没有来得及经过资本主义而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共同体。将表达不同意义的词简单地统一起来，就不能体现他们之间的又有区别又有联系的关系了^③。

关于民族概念的讨论，集中在民族形成的时间、民族类型等问题上。在民族形成的时间问题上，大致有三种意见：其一，民族是在部落的基础上形成的；其二，民族在封建时代就已经形成；其三，民族形成于资本主义上升时期。许多人认为，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中谈到民族时，通常是指自古代到现代出现的具有民族共同特征的一切人们共同体。有人认为民

^① 参见方德昭：《关于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的一些意见》，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7）。

^② 参见施正一：《论原始民族》，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1）。

^③ 参见林耀华：《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译名问题》，载《历史研究》，1963（2）。

族是从部落经过进一步发展而形成的，形成于原始社会末期、阶级社会初期。根据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的用法，另外一些人认为，最晚在蒙昧时代的高级阶段，已经由部落发展成了最初的民族——蒙昧民族，再发展到野蛮时代的野蛮民族^①。原始民族的发展轨迹被勾画为：在原始社会发展阶段内，从部落到部落联盟，再由部落联盟发展为民族^②。还有人主张，在资本主义以前的人们共同体中，尽管已经具备了斯大林所定义的民族的四个特征中的其他特征，但由于没有形成共同经济生活这一特征，或者这一特征只是处于萌芽状态，因此，还没有形成民族。在中国，只有汉族等几个民族可以称为民族，其余的少数民族都应该称为“部族”。到了资本主义时期，随着全民族市场的形成，共同经济生活形成了，民族也由此而形成^③。

在民族类型问题上，主要有两种意见^④：一种认为历史上只有两种民族类型，即资产阶级民族和社会主义民族；有人又增加了民主主义民族类型，来指称现代社会中从殖民依附解放出来，并沿着建立民族民主国家道路前进过程中形成起来的民族。另一种意见主张历史上有多种民族类型，至少有社会主义民族、资产阶级民族和前资本主义民族三种类型。有人指出并

^① 参见关于民族形成问题的学术通信，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11）。

^② 参见施正一：《论原始民族》，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1）。

^③ 参见方德昭：《关于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的一些意见》，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7）。

^④ a. 方德昭在《关于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的一些意见》一文中，提出历史上存在过奴隶制民族、封建主义民族、资产阶级民族、社会主义民族等几种；b. 牙含章提出，蒙昧民族和野蛮民族都是原始社会的民族。参见关于民族形成问题的学术通信，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11）。

进一步补充，在人类历史上曾存在过原始社会的民族、奴隶制民族、封建主义民族、资产阶级民族和社会主义民族等几种类型。

一些国外学者曾对中国学者花费很多精力研究什么是民族、讨论民族的概念大惑不解，认为这是没有必要的。实际上，在当时的政治环境和学术环境中，民族的概念及民族的形成问题的讨论，如同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一样，超出了民族学学科的范围，成为意识形态领域建设与阶级斗争中的重要问题之一。

第三节 辛勤工作的民族学家

在进行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的同时，一些民族学家也在进行书斋中的研究工作。1959年，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的教师、学生利用五十多天时间，编写出了约一百万字的《中国少数民族志》教材。同时，他们总结一年来“党的教育方针在教学与研究上及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中的伟大胜利”，并撰写论文。在向科学进军、大搞科学的研究的群众性运动中，该系制定了编写《世界民族志》等教材的研究的远景计划^①。同时该系还编写了《北京少数民族》、《高山族简志》、《少数民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办公室：《历史系的科学研究热烈开展起来》，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9-12-31，3~4版。

族研究资料索引》、《民族问题图书目录》等资料，作为对国庆十周年的献礼。

时代给这个阶段的科学的研究打上了鲜明的烙印。研究的题目和学术著作的选题表现出时代的影响。社会形态，特别是原始社会史得到了高度的重视，成为当时的主要研究的聚焦点。1960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决定编写《中国原始社会》、《中国奴隶社会》、《中国农奴社会》三部书。为了完成这个计划，对调查、研究工作进行了安排。

在1961年到1965年期间，岑家梧结合教学编写了《中南民族史略》、《中国原始社会史稿》两部书稿和参考资料，写了专著《中国民族关系史》和一批论文^①。任教于中山大学历史系的戴裔煊著文讨论石器到铁器的发展过程。他指出：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活生生的灵魂，并运用进化和传播的理论，根据考古学、民族学的资料，就全世界范围内的情况进行了比较分析，既论述了石器经铜器发展到铁器的一般规律，又介绍了由石器过渡到金属器的几种特殊情况^②。广东历史学会在1962年的年会期间，考古学组对上述观点进行了讨论。一些与会者认为戴裔煊虽然也承认独立发明，但实际上强调了传播的作用，没有分清“源”和“流”的关系，是很不正确的，简单地连接传播路线不能代替对社会发展规律的阐明。人们对戴裔煊提出的“冶铁不是中国人的独立发明”的论点也表示了不同的意见^③。在华南师范学院历史系工作的张寿祺在

^① 参见冯来仪：《作者传略》，载《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1版，429～438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戴裔煊：《石器怎样发展到铁器》，载《学术研究》（广东），1963（1）。

^③ 参见广东历史学会通讯组：《关于石器怎样发展到铁器问题的讨论》，载《学术研究》（广东），1963（3）。

该校 1962 年的文科科学讨论会上，就“季度”与“年度”的起源问题，根据历史文献，从考古学、民族学和实际考察的材料，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并引起了讨论。

随着中国的国民经济困难时期的到来，“大跃进”的话题不再成为中心，于是，部分民族的原始社会形态成为这时的民族学工作者们热衷讨论的话题。1961 年，吕振羽发表了《我国若干少数民族的原始公社制或其残余》一文，对鄂伦春族的原始公社制度进行了论述^①。次年 6 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和中国科学院内蒙古分院历史研究所民族研究室联合举行学术讨论会，探讨鄂伦春族的“乌力楞”性质等问题，对吕振羽提出的鄂伦春族的“乌力楞”处于家庭公社阶段的看法提出商榷，认为当时已经处于农村公社发展阶段，或多数地区已经处于农村公社发展阶段^②。在此前后发表的《对解放前鄂伦春社会性质的探讨》^③、《狩猎经济与鄂伦春人的社会发展》^④ 等文，或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的鄂伦春族社会处在氏族濒于解体，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或主张处于农村公社阶段。1961 年，中国科学院内蒙古分院历史研究所邀请部分学者，结合刚刚完成的《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一书的初稿，就鄂温克人的社会中是否出现过

^① 参见吕振羽：《我国若干少数民族的原始公社制或其残余》，载《民族团结》，1961（4）。

^② 参见杨保隆：《关于鄂伦春族“乌力楞”性质等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10）。

^③ 参见袁天伟、邢有德、黎虎：《对解放前鄂伦春社会性质的探讨》，载《民族研究》，1959（2）。

^④ 参见满都尔图：《狩猎经济与鄂伦春人的社会发展》，载《民族团结》，1962（10）。

私有制的问题进行讨论。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鄂温克分组、从事北方游猎民族研究的吕光天等也撰文发表了对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的见解^①。

以“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审稿为契机，民族学家和有关学者也对一些相关的学术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调查组进行集中研究的同时，1961年5月，四川省的学者在成都讨论了云南省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写的《彝族简史》的初稿和彝族族源等问题。1963年10月，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在成都召开学术讨论会，讨论凉山彝族的族源、四川彝族的来源、凉山彝族奴隶制的形成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凉山彝族社会的性质等问题。在此之前，学者们就已经对彝族的社会经济结构问题展开了许多讨论。《民族研究》1959年第9期发表了施修霖、陈吉元的文章《对民主改革前凉山彝族地区社会性质的探讨》一文，认为其社会性质是奴隶制和封建制并存，处在由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的阶段。并指出，由于各地发展不平衡，因而呈现出的过渡状态也有所差异^②。

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讨论了黎族社会历史问题。广东省民族研究所和中国科学院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结合《黎族简史简志合编》的初稿修订工作，对黎族的社会，特别是合亩制地区的社会性质问题进行了讨论。多数讨论者认为，黎族原始社会瓦解之后，可能越过奴隶制阶段，而直接进入封建社会。使用“宗法封建社会”一词，能够比较概括地反

^① 参见：a.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鄂温克分组编的《额尔古纳旗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载《民族团结》，1961（6）；b. 吕光天的《论鄂温克族“尼莫尔”公社的性质》，载《新建设》，1961（9）。

^② 参见施修霖、陈吉元：《对民主改革前凉山彝族地区社会性质的探讨》，载《民族研究》，1959（9）。

映黎族合亩制地区的社会性质^①。另外还发表了《试论解放前黎族地区的社会形态》^②、《黎族原始社会初探》^③、《略论黎族的族源问题》^④、《黎族合亩制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的研究》^⑤等论文。

在其他一些研究题目上，也表现出当时学者们对社会形态和社会制度研究的眷恋。仅从云南出版的《学术研究》（社会科学版）杂志中发表的论文来看，在这一时期就有对西双版纳傣族社会性质进行研究的《从西双版纳看西周》^⑥、《解放前傣族的农村公社及其与封建领土制的关系》^⑦、《傣族古代奴隶制初探》^⑧，探讨布朗族社会制度的《布朗族家族公社和农村公社》^⑨等一些论文。在其他刊物上也发表了有关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形态的文章，如《傣族进入封建社会之探讨》^⑩、《解放前傣族的封建领主土地所有制及其和农村公社的关系》^⑪、《解放

^① 参见《学术研究》编辑部：《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讨论黎族社会历史问题》，载《学术研究》（广东），1962（4）。

^② 王穗琼：《试论解放前黎族地区的社会形态》，载《民族团结》，1961（4）。

^③ 王穗琼：《黎族原始社会初探》，载《学术研究》（广东），1962（4）。

^④ 王穗琼：《略论黎族的族源问题》，载《学术研究》（广东），1962（6）。

^⑤ 王穗琼：《黎族合亩制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的研究》，载《学术研究》（广东），1963（2）。

^⑥ a. 马曜、缪莺和的《从西双版纳看西周》，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1）、（3）、（5）；b. 有关内容还请参见云澜的《西双版纳傣族地区民主改革以前的封建领主经济》，载《民族研究》，1959（4）。

^⑦ 韩巍：《解放前傣族的农村公社及其与封建领土制的关系》，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9）。

^⑧ 黄宝番：《傣族古代奴隶制初探》，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11）。

^⑨ 颜思久：《布朗族家族公社和农村公社》，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5）。

^⑩ 江应樑：《傣族进入封建社会之探讨》，载《民族团结》，1963（4）。

^⑪ 宋蜀华：《解放前傣族的封建领主土地所有制及其和农村公社的关系》，载《民族团结》，1963（4）。

前景颇族的社会形态》^①、《攸乐人解放前的社会历史初探》^②等。梁钊韬带领助教和研究生赴滇西地区，对佤族、拉祜族、傈僳族、怒族、独龙族和景颇族聚居地区进行了长达半年的实地考察，事后据此编著了《滇西民族原始社会史调查资料》、《滇西民族原始社会史论文集》等。林耀华、陈永龄、宋蜀华、王辅仁合写了论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藏族、维吾尔族和傣族部分聚居地区的材料，对不同类型的农奴制进行了比较分析^③。

民族学工作者们也对游牧民族的封建关系进行了研讨。学者们关注中国少数民族游牧封建部落所存在的原始部落特征残余，对一些民族中存在的牧草场的“部落公有”与牲畜的私有制进行了分析，同时更注意到游牧民族是否会跨越奴隶制的问题^④。青海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撰文讨论了民主改革前青海的藏族牧区的社会性质和游牧民族的封建关系，也将重点放在主要的生产资料是土地还是牲畜、决定封建关系的基础是土地的封建占有还是牲畜的封建占有等问题上，并就两种不同意见进行了阐述^⑤。研究不同游牧民族和区域的学者都关注到游牧民族原始社会形态是否有可能越过奴隶制社会形态过渡到封

^① 朱家桢：《解放前景颇族的社会形态》，载《民族团结》，1962（8）。

^② a. 杜杉：《攸乐人解放前的社会历史初探》，载《民族团结》，1963（10~11）；b. 攸乐人后来被识别为基诺族，居住在云南境内的攸乐山。

^③ 参见林耀华、陈永龄、宋蜀华、王辅仁：《对我国藏族、维吾尔族和傣族部分地区解放前农奴制度的初步研究》，载《历史研究》，1964（3）。

^④ 参见：a. 陈永龄的《试论解放前我国少数民族封建游牧部落的几个特点》，载《民族团结》，1963（5）；b. 贾敬颜的《游牧民族宗法封建制的本质是什么》，载《民族团结》，1963（1）。

^⑤ 参见青海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民主改革前青海藏族牧区社会性质的几个问题》，载《民族研究》，1960（2）。

建社会的问题，如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裕固族牧区的封建关系^①、青海、甘肃、四川的藏族牧区的社会性质^②、哈萨克族的社会性质^③、蒙古社会如何向封建制度过渡^④，以及历史学界关于一些北方游牧民族建立的政权是否经过了奴隶社会的讨论等。

同时，有关某些民族的社会形态是否可能越过某一特定发展阶段的讨论也有所延伸，当时民族研究工作者们所讨论的满族入关前的社会性质^⑤、壮族社会是否是越过奴隶制直接进入封建社会^⑥、苗族是否经过奴隶社会^⑦等，大致都属于此类学术论题。

在社会历史调查中发现的有些现象，成为这一时期一些民族学家注意的焦点。宋恩常等人在云南的宁南县调查时发现的

^① 参见李毓堂：《解放前裕固族牧区的封建关系》，载《民族团结》，1962（12）。

^② 参见：a. 之明的《青海牧区的工役制度——民主改革前青海藏族牧区的社会性质探讨之一》，载《民族团结》，1962（12）；b. 之明的《论青海藏族牧区封建制度的基础与特点——民主改革前青海藏族牧区社会性质探讨之二》，载《民族团结》，1963（1）；c. 三个调查组对青、甘、川三省藏族牧区社会性质的看法并不一致。

^③ 参见王治来：《试论解放前我国哈萨克族的社会性质》，载《民族团结》，1963（1）。

^④ 参见：a. 钟编的《纪念成吉思汗诞辰八百周年内蒙举行蒙古史科学讨论会》，载《民族团结》，1962（8）；b. 周清澍的《蒙古社会如何向封建制度过渡的问题》、高文德的《十至十二世纪蒙古族的氏族公社》，两文均载《民族团结》，1962（9）；c. 杨建新的《关于十三世纪蒙古族社会的性质》，载《民族团结》，1963（6）。

^⑤ 参见：a. 孙文良的《辽宁举行关于满族历史的科学讨论会》，载《民族团结》，1961（12）；b. 《民族团结》编辑部的《有关满族历史上若干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7）。

^⑥ 参见：a. 云峰的《僮族、瑶族史上几个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11）；b. 王天奖的《古代僮族社会性质初探》，载《民族团结》，1963（2—3）。

^⑦ 参见华西：《贵州少数民族史上若干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12）。

母系制的材料披露^①之后，受到民族学研究者的重视。1962年冬至1963年春，严汝娴、刘尧汉、詹承绪、宋兆麟、王承权、周裕栋等人到对被认为是“早期母系氏族的缩影”的泸沽湖周边地区永宁盆地的母系制遗迹进行了考察，并为找到了论证典型的母系氏族的生产、生活和婚姻形态的新例证而感到欣慰^②。在缩短战线和精简队伍的情况下，云南省民族研究所等机构的研究人员继续进行社会历史调查的补充调查，到1966年夏，才被迫停止^③。

在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带动之下，一些地方的研究机构也开展了一些与民族学相关的活动。早在1958年8月至11月，西南师范学院历史系就组织了四川少数民族史考察组，到阿坝藏族自治州茂汶羌族自治县进行羌族的社会历史调查，写出调查报告五份，整理了两册文物图片集。1962年初，该系又组织了两坝藏族自治州社会历史调查组。他们通过八个月的实地考察，写成《若尔盖墨溪乡民主改革前部落制度》、《绰斯甲土司制度》、《别思满屯经济结构》、《阿坝地区的前期农奴制》、《梭磨河流域的领主阶级》等15份调查报告。他们也研究了嘉戎（后被识别为藏族的一个分支）的族源问题。

^① 参见宋恩常：《纳西族的母系家庭》，载《民族团结》，1962（8）。

^② 参见：a. 严汝娴、宋兆麟的《前言》，载严汝娴、宋兆麟《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制》，1版，1~8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3；b. 一些调查报告不久即内部铅印，如宋恩常、宋宝田、吴光湖等的《云南省宁南彝族自治县永宁纳西族社会及其母权制的调查报告》（宁南县纳西族调查材料之一，1963年）和严汝娴、刘尧汉的《云南省宁南彝族自治县永宁纳西族社会及其母权制的调查报告》（宁南县纳西族调查材料之三，1964年）等；c. 另外一些调查报告到70年代后期才得以正式铅印。

^③ 参见侯方岳：《云南民族问题调查和〈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出版的重要意义》，在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上的发言，打印稿，1980。

这时，一些老一代民族学家的许多研究往往和少数民族历史的研究有更多结合。如，在西北大学任教的马长寿利用 50 年代末在云南调查和搜集的材料，写成《彝族古代史初稿》^① 和《南诏国内的部族组成和奴隶制度》^② 两书。随后又撰写了《北狄与匈奴》^③、《乌桓与鲜卑》^④、《氐与羌》^⑤、《碑铭所见前秦至隋初的关中部族》^⑥ 等著作。

许多学者对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进行了更多的学习和研究，沈家驹编写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结构及内容提要》，1963 年由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打印。同时打印的还有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963 年俄文版注释和索引》、《关于〈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若干名词解释》等。梁钊韬也发表了论文《关于原始公社的几个问题——读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⑦。

在这一阶段，民族识别工作虽然规模不大，但也在继续进行。主要通过文献研究和间接资料的分析，研究了珞巴族的民族特点，认为珞巴族应当被认定为一个单一民族。1965 年，珞巴族被确定为一个单一的少数民族。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在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之后，于 1965 年继续开展了民族识别

^① 这部书稿经李绍明整理后出版（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

^② 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

^③ 1 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2。

^④ 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2。

^⑤ 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

^⑥ 1 版，北京，中华书局，1984。

^⑦ 梁钊韬：《关于原始公社的几个问题——读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载《中山大学学报》，1962（3）。

工作，主要对革兜的民族成分进行调查，也对东家、木佬、三锹等族称单位的情况进行初步调查。

自 1954 年至 1960 年，中国和缅甸两国政府谈判勘定两国边界问题，有关学者被组织起来，整理和研究中、缅边界史料，为边界谈判提供文献参考资料。研究者将清朝末年至民国年间有关中、英滇缅界务交涉的外交档案和各时期对当地社会、民族、文化的大量调查报告及研究著述等文字资料，综合研究，汇编成册，编成《中缅北段未定界资料》和《中缅南段未定界资料》等一百多万字的中、英与滇、缅界务交涉资料。

在这一阶段，一批民族学家也参与了《辞海》等工具书的编写工作。由于毛泽东曾经提出对旧版《辞海》进行修订的意见，这部工具书在当时被视为党和国家交给的任务，得到各方面的高度重视。中央民族学院和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共同接受了《辞海》民族问题类辞目选、注工作的任务，并组织了由两个单位负责人主持的编辑组，设立了常设的编辑组办公室。词目分组、分类由个人选出，经小组讨论产生。撰写中也采用小组内讨论的办法^①。在撰写过程中，学者们结合当时的学术热点问题，对氏族、部落、部族、民族等名词的含义等进行了探讨^②。1965 年出版的《辞海》（未定稿）中也收录了民族学家在这些方面的成果。

同时，一些民族志的研究著作也在继续被译为汉文。其中包括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集体编纂的《世界各族人民》

^① 参见《辞海》民族问题类编辑组办公室：《我院和民族研究所参加〈辞海〉修订工作》，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1-18，1 版。

^② 参见金天明：《〈辞海〉民族问题类词目编写完成二稿》，载《民族团结》，1962 (1)。

(民族学)丛书中的一些部分,托卡列夫和托尔斯托夫主编的《澳大利亚和大洋洲各族人民》^①、叶菲莫夫(A. W. Efimowa)和托卡列夫主编的《拉丁美洲各族人民》^②。费孝通则翻译了英国民族学家塞利格曼(C. C. Seligman, 1873—1940年)的《非洲的种族》^③。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成立了世界民族研究室,当时的工作重点就是资料编译。

在全国处于机构调整阶段的时候,一些民族研究机构也进行了新的组合。1959年,贵州大学与贵州民族学院合并,组成新的贵州大学,原先在贵州民族学院担任院长的杨汉先,改任该校副校长。1960年,贵州省成立了科学院贵州分院民族研究所,杨汉先转任该所所长,张正东等一些民族学家也到那里工作^④。1960年5月,新疆哲学社会科学组成立,下设民族问题研究所。1960年,在广东民族研究室和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基础上,建立了广东民族研究所。1961年1月,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决定将民族研究所合并到省民族学院,归省民族事务委员会领导。1964年,中南民族学院历史系取消,另外设立民族问题研究室,岑家梧等人到该室工作。在1959年云南大学历史系设中国少数民族史专业后,1963年,该校又建立了云南民族史研究室。

^① 据苏联科学出版社1956年版译出。李毅夫、陈观胜、周为铮、吴玉、阮大荣译,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0。

^② 据苏联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译出。李毅夫、陈观胜、周为铮、阮西湖、高文德译,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8。

^③ 参见:a. 英国桑顿·巴特沃斯公司1930年出版;b.1966年译毕后,交商务印书馆准备出版,不久原稿散失;c.1978年重译,得陈观胜、李培茱帮助;d.1982年北京商务印书馆出版。

^④ 石开忠:《杨汉先简历》,手稿,1997。

从 50 年代末到 60 年代初期，在不断遭到批判的处境中，民族学与历史学，特别是与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的界限更为模糊。1963 年 8 月，云南省历史学会建立，方国瑜担任会长，侯方岳等为副会长，江应樑、杨堃、马曜等担任理事^①。从学术界的研究重点、学者的学术兴趣来看，民族学与民族史结合的倾向更是显而易见。除了社会形态的研究外，也时常可以见到有关各民族的族源问题的论文。

1957 年复旦大学生物系设人类学专业。该专业招收了研究生，开设体质人类学、古人类学、人体形态学、生物统计等课程，研究涉及到人类进化、现代人类体质、测量仪器的改进等方面。他们调查与搜集了汉族、壮族、蒙古族、回族、维吾尔族等民族的血型资料，以求用于阐明各民族的起源、迁徙及相互关系。同时担负了防化部队的防毒面具、劳动保护服装、脚型测量及鞋型确定等体质人类学的应用工作。60 年代，一些应用性的工作依然没有间断^②。

1963 年至 1965 年，在部分农村和少数城市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4 年 9 月 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通知，要求组织高等学校的文科师生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此通知认为，我国高等学校文科脱离实际的倾向十分严重，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的思想影响相当普遍，有些单位的领导权不是掌握在无产阶级手里，少数资产阶级专家正在同我们争夺青年学生。随后，组织高等院校师生到工厂、农村参加“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四清”运动。1964 年 10 月到 1965 年 8 月，全国有 148 所高等学校的 108 100 多名师生参加

^① 参见宁超：《云南省历史学会成立》，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9）。

^② 参见复旦大学生命科学院人类学组：《吴定良传略》，复旦大学人类学组档案。

了农村“四清”运动^①。

中央民族学院的部分师生，其中包括一些民族学家先后分批到四川的凉山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的三江县等地农村进行“四清”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吴文藻、邝平章、王钟翰、张锡彤等老学者也参加了“四清”工作。“许多民族学家到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去搞‘四清’，下去的目的不是作研究，而是按照要求搞‘四清’，但是，可以进一步了解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实际情况，回来之后，也认识到不能那样搞。”^② 不过，一些民族学家在参加“四清”工作的同时，也在注意学术研究。1965年暑期到广西的三江县参加“四清”的岑家梧写信回家说，他访问了一些父老，搜集了不少资料，对以后的教学研究很有用处^③。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主任翁独健也叮咛到基层去的师生应当在参加“四清”工作的同时，逐一进行调查，搜集资料^④。在农村“四清”和“社教”运动中，不少教师、学生都参与了撰写家史、村史、社史的工作，也搜集到一些宝贵的人生生活史等方面材料。

50年代末60年代初，中国民族学界经历的波折和所关心的问题，对即将到来的“文化大革命”和民族学界在80年代所从事的工作，都有着十分深刻的影响。

应当注意的是，到了1963年以后，中国民族学界有关社会形态研究的第一个高潮似乎已经消退，从有关刊物中发表的

^① 参见毛礼锐、沈冠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6卷，1版，193页，济南，山东教育出版社，1995。

^②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参见冯来仪：《作者传略》，载《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1版，429~438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④ 参见索文清、刘晓：《索文清、刘晓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8。

论文来看，人们将更多的笔墨用来说明中国各民族之间自古以来的民族交往和民族关系。这种变化与许多教师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四清”有关，也与当时开展的反对修正主义的斗争及中国积极支持世界民族解放运动有联系。

第九章

政治大冲击与民族学的境遇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祖国大陆经历了一场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政局动荡，社会处于无序状态，民族学也遭到了空前的冲击。然而，这一段经历对祖国大陆的民族学的发展也留下了深刻的影响。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初期的批判和斗争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乃是对吴晗《海瑞罢官》的批判。按中央文化革命五人小组向中央的汇报提纲所说，将通过开展学术批判，“在学术领域中清除资产阶级和其他反动

和错误思想”^①。在《海瑞罢官》的批判的过程中，已经在酝酿着更大的政治风暴。

1966年5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批判了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的“反党错误”，并发出《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通知》提出，“文化大革命”的任务是要“彻底揭露那些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文化领域的领导权”。这样就将大批知识分子和干部当做了“革命对象”。同年8月，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一中全会的召开，则被视为这场政治运动全面发动的标志^②。

在“文化大革命”这一政治运动中，不仅学术界的“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受到清洗，甚至连一批老革命者和高层领导都饱受冲击。工、农业生产曾一度陷于瘫痪，学术活动更是无暇顾及，学术园地一派荒芜。无论是先前曾经遭受批判或被取消的社会学、民族学、人类学，还是不曾被取消过而只是以马列主义理论加以改造的哲学、语言学、历史学等，其命运反倒出乎意料地一致起来：统统受到批判！从事学术活动的人几乎无一幸免地被要求向工农兵学习，清算以往的学术成果，批

^① 中央文化革命五人小组：《五人小组向中央的汇报提纲》，载《中央批转文化革命五人小组关于当前学术讨论的汇报提纲》，1966-02-12，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② 参见：a.《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委员会》，载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b.高皋、严家其的《“文化大革命”十年史》，1版，13~17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c.王年一的《大动乱的年代》，1版，2~3页，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8；d.莫里斯·梅斯纳的《毛泽东的中国及其发展》，中文1版，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判所谓的错误思想。

作为普通群众，这场“不是请客吃饭”的革命，留给他们的第一印象倒不是历史学家事后发掘出来的最高领导层中的内幕消息或者所谓理论根源，而是作为“打倒一切”、“造反有理”精神的外在体现的种种突发事件：铺天盖地的大字报，“红卫兵”上街“破四旧”和抄家、揪斗“牛鬼蛇神”，革命大串联以及“打倒走资派”等。在“文革”狂潮中，首当其冲的是大城市里的学校教师和资产阶级分子，老革命和当权派受批挨斗则是运动深入以后的事。

1966年6月，北京大学出现了批斗教师和干部的事件，尽管一度派出工作组，情况稍有稳定。然而不久之后，很快就出现了踢开工作组闹革命的混乱局面，运动也发展到抄家和对个人的揪斗与摧残。费孝通在接受巴博德采访中较多地谈了当时的个人经历，为后人了解这段历史留下了一份难得的回忆录。他说道：“……然后来了‘文化大革命’。那是严重的。那是真正的灾难、身体上的。人身受折磨”，“……那是1966年9月1日。那天一切改变了。我们突然被当做‘人民的敌人’，叫‘牛鬼蛇神’。他们张贴大字布告，我们在一夜之间变成了犯罪分子。所以我对妻子说：‘行，你最好走，我还能照顾自己’”，“……9月2日我剩下独自一人。然后袭击来了。他们来拿走我家里全部东西，这叫抄家”。“……其后的一年，我们反复被拉出去斗争”，“……有时我们被带出去游斗和展览，头上戴一顶高帽子，身上挂块牌，写明我是‘牛鬼蛇神’。小孩们都嘲弄我们。我们被带到人群之前。他们呼口号，我自己也得喊，‘打倒费孝通！打倒费孝通！’有时我们要给来京串连的红卫兵观看，我们不得不站在那里背诵我们的罪行。就我来说我不得不反复地承认我是一个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分子”。

“……有些人被斗死或者被迫自杀，但他们没有对我那样做。这是可怕的！”^①

费孝通所经历的不幸也是大多数老民族学家同期的遭遇。多数老一代民族学家都被揪斗和抄家。许多老专家多年积累的资料、手稿、调查笔记、工作笔记等通通被作为罪证，同遭厄运，被劫无踪。吴文藻在遗嘱中，提到他“过去费过心血的两项成书稿件《西洋社会思想史》和《中国家族制度》，均在文革期间散失。”^②

著名旅美社会学家李树青在回忆他的老师吴景超时写道：“1966年9月，文革狂飙骤起，有如晴天霹雳。吴老先生以衰老之年，‘摘帽右派’身份突然又再度遭冲击。一日，一批蛮野凶暴的红卫兵，蜂拥而至，打斗抄家，查封书房、卧室。家中珍贵物品，顷刻间被洗劫一空。最值得痛心的，是吴先生殚精竭虑，工毕生心力所辛苦制成的几千帧记录资料的卡片，也许是为了‘除四旧’吧？被这批如狼似虎的红卫兵，全部捣毁，把卡片自盒中取出，恣意向空中抛掷，散乱地落到满屋满院。再任意践踏，务使其零乱损坏。几年前由新闻单位报道所造成的优良印象，竟然遭惹到今日红卫兵所肆虐与打砸的对象。此后，吴先生的老年生活和其他知识分子一样，经常在检讨批斗与精神折磨下度过。据吴老家的一个邻居说，那时几乎每周都有人来吴家开会。不是思想检讨，就是阶级斗争，纠缠折腾，弄得吴先生身心交瘁。”^③

^① 参见巴博德：《经历·见解·反思——费孝通教授答客问》，载费孝通《城乡和边区发展的思考》，1版，195~264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

^② 吴文藻：《遗嘱》，手稿，1985。

^③ 李树青：《纪念杰出的社会学家吴景超先生》，载《社会研究》，1988（4）。

红色革命风暴席卷全国，北京以外的情形也大致相当。当时在广州中山大学历史系的梁钊韬在日后对采访他的美国人类学家顾定国诉说道：“我断然否认强加于我的所谓反人民的罪行。我很乐观，并不怕死。我曾经批判过林彪，说他年纪大了不宜作为领袖。为此，还有其他一些‘罪行’，我被打耳光、挨脚踢。他们到我家去翻腾书和资料，搜寻所谓的‘秘密文件’，但一无所获。还好，他们满足于把我的学术资料弄得一团糟，而没有过多地毁坏我家里的用具。批斗我的大多是不了解我的一二年级的本科生，他们没有听过我讲课，与熟悉我的三年级学生不同，后者对我较好。当时对我很卑鄙的一些人现在仍还在中山大学，不过最恶劣的那些已经离开了。这种行动的结果使得师生关系长期不融洽。学生往往怕与老师亲近，我把文革年代师生关系不正常这笔账算在林彪、江青‘四人帮’的身上。”^①

1968年8月，工宣队（全称“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校之后，各高等院校先后开展了“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运动，“文化大革命”之前的教育制度、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等都受到批判，被说成是为复辟资本主义服务的“封、资、修的大杂烩”。

1971年8月，由迟群带人起草，张春桥、姚文元修改定稿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作为中央文件转发。提出所谓的“两个估计”，即“文化大革命”前的17年教育战线是资产阶级专了无产阶级的政；大多数知识分子的世界观基本上是资

^① Guldin, Gregory Eliyu (顾定国):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 pp. 204 ~ 205, M. E. Sharpe, Inc., 1994.

产阶级的，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知识分子的地位因此进一步下降。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的政治运动中，他们一次又一次地不断进行“斗私批修”。少数人不仅批判自己，而且揭发和批判了昔日的老师。在许多地方，同事之间的关系、师生之间的关系异常紧张。在 60 年代末、70 年代初开展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不少教师和研究人员被诬蔑为“反动学术权威”，受到批判和摧残，还有许多人在 1949 年以前的历史问题通过内查外调，被拿来大做文章，受到不断的调查和讯问。

在劈头盖脸的运动冲击中，中南民族学院的岑家梧、中央民族学院的沈家驹、傅乐焕、《民族团结》杂志社的梁瓯第等几位民族学家经不起突来的风暴和折腾，含冤而死。还有些人在死亡的边缘上被救活。一些年长的民族学家因为不断的批斗和难以承受的体力劳动，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逝世，如胡鉴民、潘光旦、陈序经、吴定良、冯家昇、方壮猷、马长寿、蒋子昂等都是在“十年动乱”期间去世的。吴泽霖的夫人马时芳与她八十多岁的老母因不堪忍受迫害，双双服毒自尽。

“文革”开始之后，由于集中精力搞运动，有些地方甚至卷入武斗中，各民族学的教学研究机构基本上都停止了工作。民族学专业的招生工作早已停止，即使是与民族学有联系的民族史等相关专业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也停止了招生。一批民族学院甚至被强行撤消。1969 年 3 月，云南民族学院被撤消，教职工被遣散或调离，校舍被占用；1970 年，中南民族学院被撤消之后，340 位教职工另行分配工作，校园被占用，校产或作价变卖，或被分配给其他单位^①。1970 年 4 月，西北民族

^① 参见萧上仁、唐纪南：《中南民族学院》，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院校变迁》，1 版，789~792 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学院被撤消，600余名教职工被分配到各地，校产、设备、图书被瓜分殆尽^①。1971年，决定撤消西南民族学院，尽管这一决定并没有实际执行，但依然对学院的发展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②。贵州民族学院复办的筹备工作也被迫停止。成立于1953年的全国惟一的人类学博物馆——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也在1966年被迫关闭^③。

许多教学研究机构在抄家、武斗和不断的运动期间，损失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和仪器设备。贵州民族研究所的资料室成为武斗的据点^④。收藏在青海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的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不知去向^⑤。

第二节 干校生活与彻底改造

1969年4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① 参见马国忠：《西北民族学院》，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院校变迁》，1版，1102~1106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李效宁：《西南民族学院》，载季啸风主编《中国高等院校变迁》，1版，965~967页，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

^③ 参见陈国强：《中国人类学》，136页，厦门，中国人类学学会印，1996。

^④ 参见潘国藩：《在〈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规划协调会议上的发言》，打印稿，1981。

^⑤ 参见郭景：《在〈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规划协调会议上的发言》，打印稿，1981。

无政府状态得到进一步有效的遏制，尽管日后依然有与林彪集团和“四人帮”集团的较量，但这次大会，却有一种给海内外人士以“文化大革命”结束的感觉^①。

相对于运动初年，这些日子知识分子的生活中最新鲜的事件当数“五七干校”。毛泽东在1966年5月7日写下了后来被称做“五七指示”的信件，其中说到人民解放军应该是一个大学校，又提出各行各业都要以本业为主，兼学政治、军事、文化，从事生产，批判资产阶级^②。这就催生出了“文革”的新生事物“五七干校”。1968年10月5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关于黑龙江省柳河“五七干校”的报道，并在编者按语中引述了毛泽东的指示：“广大干部下放劳动，这对于干部是一种重新学习的极好机会，除老弱病残者外，都应这样做。在职干部也应分批下放劳动。”^③在此形势下，各级机关、大专院校纷纷办起“干校”，风卷全国。

知识分子几乎都经历过干校的洗礼。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干校”在河南。曾为费孝通儿时同窗的杨绛女士描述“干校”生活的小册子《干校六记》，已成为当今文坛的一朵奇葩，成为后人了解这段历史的幽默读本。依杨绛的细心记

^① 参见：a. 麦克法夸尔、费正清主编的《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1966~1982），中文1版，100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b. 梅斯纳把“文化大革命”的期限划为1966~1969年，而将1969~1976年作为这场运动的余波；c. 莫里斯·梅斯纳的《毛泽东的中国及其发展》，中文1版，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② 参见《人民日报》社论：《全国都应该成为毛泽东思想大学校》，载《人民日报》，1966-08-01，1版。

^③ 参见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1949~1982）》，1版，422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83。

述，他们下放的时间是在 1969 年 11 月到 1972 年 3 月^①。各单位下放‘干校’的高潮大致也在这段时期。吴文藻 1969 年冬到京郊石棉厂劳动，1970 年夏转到湖北潜江县沙洋中央民族学院的“干校”。冰心回忆这段生活经历时写道：“湖北夏天，骄阳似火，当棉花杆子高与人齐的时候，我们在密集闭塞的棉杆中间摘花，浑身上下都被热汗浸透了，在出了棉田回到‘干校’的路上，衣服又被太阳晒干了。这时我们都体会到古诗中的‘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句中的甘苦，我们身上穿的一丝一缕，也都是辛苦劳动的果实呵！”^② 费孝通则这样向巴博德忆述干校生活：“我在‘干校’一共呆了两年半”，“在那里我成为一个相当好的劳动者！我学会了怎样盖房子、种棉花、烧饭。但是我没有目的地生活着。在劳动中可以不展望，不回顾，可以随时强自取乐。……但是没有希望。……在‘五七干校’里我们的生活条件实际上改善了，但是我们智力衰退了”，“在我们回到北京前不久，我被提升去用机器轧面条。那被认为表示对我的信任。通常‘右派’是不允许去做煮饭一类的工作，怕我们放毒害人，所以我在某种程度上已改造好了自己。我不再是太危险的人物。”^③

不同的个人和群体的“干校”生涯当然不尽相同。被当做

^① 参见：a. 杨绛的《干校六记》（校定本），1 版，6~7 页，104 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b. 我们可以在张冠生的《乡土足音——费孝通足迹·笔记·心迹》（1 版，北京，群言出版社，1996）一书的“附录”中，读到费孝通的“干校家书”22 封。但其中第 22 封的整理者推定为 1972 年 7 月。误矣！因为 1972 年春，费孝通已经在北京会见美国同行了。

^② 冰心：《代序：我的老伴——吴文藻》，载《吴文藻人类学社会学研究文集》，1 版，15 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③ 参见巴博德：《经历·见解·反思——费孝通教授答客问》，载费孝通《城乡和边区发展的思考》，1 版，195~264 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

考古界“学术权威”靠边的苏秉琦先生在他的《圆梦之路》一文中，专门有一节回忆当年“五七干校”的业余考古。文中提到他和夏鼐与中科院民族研究所的刘凤翥同志一起，在干校所在地的河南信阳地区利用星期天从事业余考古，并称下放劳动“固然浪费了不少宝贵时间，但并没有停止我们在考古上的思考”，“这段特殊经历给我留下深刻的美好回忆。……这段经历对区系类型观点的形成起了催化作用。”^①老一代民族学家杨成志到干校劳动期间，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同时抽空到猪场、牛栏、羊圈帮忙，也曾经去生产队访问贫下中农^②。另外一位在考古学、民族学领域著名的学者汪宁生，在回忆自己的“干校”生活时告诉我们：“我在干校被分配去烧开水，我烧水时常常看书入了神，以至于同事们都老说，汪宁生的水总是烧不开的。‘文革’结束不久，我很快就出版了《云南考古》等专著和论文，其实与我在‘干校’劳动时偷闲读书有很大关系。”^③正如李绍明所说，尽管民族学家们下放“五七干校”，对他们乃至民族学界是很大的冲击，但他们并未放弃阵地，他们在积累资料，研究问题，进行思考。不管运动如何，一直在作研究，不让写文章，就读书、写读书笔记。当然，有些人中断了学习、研究，以后无所作为。坚持研究的，以后都有所成。拨乱反正之后，许多著作发表，是那个时期积累的产物^④。

“干校”劳动时期比起 1966 年夏秋揪斗“牛鬼蛇神”阶段

^① 参见苏秉琦：《圆梦之路》（下），《东南文化》，1996（1）。

^② 中央民族学院五七干校：《杨成志五七干校鉴定表》，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21。

^③ 汪宁生：《汪宁生先生访问记》，胡鸿保、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④ 李绍明：《李绍明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来，学者们生活相对较为平静，于是，尽管一些人无法思考学术问题，然而有些人，如苏秉琦、夏鼐、汪宁生等，已能悄悄地进行“业余的”或“不务正业的”学术活动了。

“干校”固然可以使得费孝通等学者学会了盖房子、种棉花等劳动技能，但更重要的却是一种“认同感”的培养。关于此点倒还没有读到以研究“族群意识”见长的民族学家的回忆文章，反而是杨绛这位文学大师给我们留下一段值得琢磨的文字^①。她在“凿井记劳”这一记中为我们作了两个层次的“我们”与“他们”的区分，一是“干校”内部的，另一是“干校”人员与当地群众的。前一层中的“‘我们’包括各连干活儿的人，有不同的派别，也有从‘牛棚’出来的人，并不清一色。反正都是‘他们’管辖的。……‘我们’和‘他们’之分，不同于阶级之分”；在后一层中则有贫下中农，“我们奉为老师的贫下中农，对于校学员却很见外。……我们种的树苗，被他们拔去，又在集市上出售。我们收割黄豆的时候，他们不等我们收完就来抢收，还骂‘你们吃商品粮的！’我们不是他们的‘我们’，却是‘穿得破，吃得好，一人一块大手表’的‘他们’。”看来，毛主席当年要求费孝通到工人农民中间去找200个朋友的愿望恐怕并不那么容易实现^②。

如果在民族学家与工农大众、不同派别的组织之间的“群体认同意识”思考上，再考虑一下民族学家奉为学科圭臬的“田野工作”和“参与观察”等准则，那么，不难体会，探讨被观察者与观察者之间的“主体间性”（intersubjectivity）确实

^① 参见杨绛：《干校六记》（校定本），1版，29~31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② 参阅本卷第七章第一节。

是一个充满困难而又很有意义的话题。总之，下放“干校”（有些地方的干部或教师也有下放农村插队的），让民族学家及其他学者获得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彻底改造的体验。费孝通在给家人的信函中，自然地流露出对“干校”生活的真诚眷恋：“这两年来对这里的生活确有点留恋，说要走，留恋之情也就成了形。在旷野里劳动时，呼吸万里，感到人生很真实。密集的团体生活对人的表现也容易体悉，深刻得多，是活小说，较之旧生活似乎更有意义。”^①

民族学家在思想改造的环境下，运动期间写就的文章中有一些很难说是学术性的，难免也还有打上时代政治烙印的。例如，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受到礼遇的老学者吴文藻有幸与“工宣队”、“军宣队”队员、工人、各民族工、农、兵学员等共同参加全院“批林批孔座谈会”，他的发言被院刊冠以《“中庸”者并不“中庸”》的标题摘登出来：“研究室的吴文藻教授说，我是从旧社会过来的老知识分子，受孔孟之道的毒害是很深的。1957年，我站在反动阶级的立场上，向党猖狂进攻，受到了革命群众的反击。经过那次‘反右’斗争，我开始认识到自己作为剥削阶级的一分子，对党、对人民、对社会主义就并不中庸。反之，当党员和革命群众对我进行反击时，我则希望他们以中庸之道待我，适可而止。现在看来，这不正是孔子这个‘巧伪人’的处世哲学吗？”^②

在政治局势依然不稳的年月，刚刚能够握笔的文化人并不

^① 费孝通：《干校家书·第15封》，载张冠生《乡土足音——费孝通足迹·笔记·心迹》，1版，361页，北京，群言出版社，1996。

^② 吴文藻：《“中庸”者并不“中庸”》，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4-02-14，2版。

能够总是静坐书房。他们还得不时参加各种类型的体力活动。年过花甲的费孝通和林耀华这时老当益壮，参加了平生第一次军事训练^①。他俩自从“反右派斗争”以来首次再度合写了一篇短文《学军第一课》，为我们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历史实录：“在红军长征胜利四十周年光辉节日前夕，我们到达定县，来到人民解放军驻地，开始学军的生活。……老年人也能学军么？腰腿硬了能上操么？眼力花了能射击么？这类问题在我们报名学军时不仅听到过，自己思想里也不免出现过。老红军的榜样使我们的思想豁然开朗，精神振奋，各种不必要的思想顾虑亦随之扫除。当前这个翻江倒海卷巨澜的世界，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还是在‘奔腾急，万马战犹酣’的时刻。我们这些从旧社会来的知识分子，应该在这革命的洪流里，赶上时代的步伐，听毛主席的话，接受工农兵的再教育。走与工农兵相结合的道路，这是思想改造的必由之路。我们年老的，更需要改造，也就更应该赶紧走上这条路。日时不多，迟待不得。放下包袱，开动机器，轻装上道。我们腰腿虽硬斗志坚，眼力虽花意气高。我们一定能步步前进不后退，跟上这伟大的历史潮流。让我们下定决心，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②

直到 1977 年 7 月，在中国共产党十一大召开之前，费孝通和其他教员在庆祝十届三中全会召开的活动中的表态依然带有强烈的政治意味：“历史证明，谁想要搞垮我们的党，谁就

^① 中央民族学院近八百名师生于 1975 年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17 日前往驻保定附近解放军某部学军。参见中央民族学院校报编辑部：《坚持开门办学，学军喜获丰收》，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5—11—30，1 版。

^② 费孝通、林耀华：《学军第一课》，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5—10—31，4 版。

会遭到可耻的下场，这是历史的结论。”^①

在改造的同时，民族学家处于被戒备的地位。有个外国高级访华团到中央民族学院访问。历史系的一些教师，包括一些民族学家，被安排接待工作。以为为了外宾安全为由，有关方面责令接待者面面相对，互相查身，看看是否有人带了凶器^②。

第三节 编译资料与民族研究的逐步恢复

1972年，对于长期僵死的中国“文化大革命”中的学术界是一个转机。学术刊物中的《考古》、《文物》、《考古学报》等在郭沫若的提议和周恩来总理的支持下，率先复刊了。这些文物考古学学术刊物似乎要表现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又好像是用毛主席语录作为护身符驱鬼避邪，每期的首页总是一整页黑体大字的马列语录或毛主席语录。今天看来，没有这套特设装扮，这类专业学术刊物是无法登台亮相的。而文物考古学的学术刊物之所以能够率先复刊，推测起来可能有三方面的原因：一是文物考古专业的研究客体与现实之间的距离非常遥

^①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热烈庆祝党的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7-07-24，4版。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彻底肃清“两个估计”的流毒和影响——部分干部、教师批判“两个估计”座谈纪要》，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7-11-30，1~4版。

远，这些不会说话的死物不可能构成对当时政权的威胁；二是文物考古工作的成就——中国古代灿烂文明的发现和研究，能够为当时的政治服务，成为宣传“文革”、保卫祖国文物的有力证据；三是由于“文革”期间确实出土了一大批古代珍宝和遗址墓葬，学者们出于专业的责任心，希望能够保存并且研究这批材料。

在“文革”时期的文物考古发现中，有关边疆民族考古的材料格外令人注目，它被利用来为维护中国政权的统一作注脚，为反对“苏修”的政治需要服务。郭沫若写于1971年底的《〈坎曼尔诗签〉试探》，就是一个极具典型的例子。郭沫若在该文中写道：“坎曼尔这位兄弟民族的古人是值得我们尊敬的，……还有他那种民族融合的感情也是高度令人感动的。狭隘的民族主义或大民族主义，在他心坎中，看来是完全冰消雪化了。”^①

尽管后来的研究证明，所谓唐代的《坎曼尔诗签》是破绽百出的当代赝品，但从当时的政治形势看，不论《坎曼尔诗签》是否属于有意伪造，民族考古具有强烈的政治意识乃是不容置疑的事实。只有为当时的政治服务，民族学研究和其他人文学科的学术研究才有可能得以生存和发展。

另外，还有两个例子也反映了这种时代特征。其一是由谭其骧主持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的编撰，为了反修、防修的需要，在“文革”中此项工作受到中央的关注，并一直在进行。承担有关边疆地图编撰任务的边疆民族历史研究学者前往边疆省、区搜集文献资料，并到边境地区进行实地考察。当时任教于云南大学的方国瑜、尤中、朱惠荣等人分工负责西南幅的编

^① 郭沫若：《〈坎曼尔诗签〉试探》，载《文物》，1972（2）

写，方国瑜等人在其间曾到中缅、中越沿边地区作过实地考察^①。另一个例子是，1971年在“反修前哨”珍宝岛曾经组织过考古调查，当时就职于吉林大学的张忠培曾以顾问的身份参与了这项活动^②。

1972年，还是中、美关系走向正常化的重要一年。在那一年年初，前后相隔不过几天的报纸上，有两个相悖的主题：一方面是支持越南人民反抗美帝的侵略；另一方面是有关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的不卑不亢的冷冷报道。这种巨大的反差，足以让中国老百姓在云山雾海中去揣测高层决策之奥妙。正是在这种形势下，费正清这位美国的中国学的权威学者，见到了多年不在外交场合露面的费孝通，并为我们留下了一段实录：

“在那次宴会上，我们还见到了我们的老朋友、社会学家费孝通先生，他刚从‘干校’（‘五七干校’）回来，他说他在那儿学会了种棉花。他又挽起衣袖，指着结实的手臂说，这都是给站在墙上的泥瓦匠抛砖的时候锻炼出来的。他的声音压得很低，因为据说有人通知他不准用英语与我们交谈。后来我们走访了他所在的民族学院，但他一句话也没有说，学院的负责人是一位对民族学一窍不通的军宣队长，他略带夸张地向我们介绍了院里的情况。这时我们才意识到，我们这些教授朋友仍然未完全摆脱控制，至于允许他们参加我们的欢迎会不过是对少数几个人的恩赐罢了。”^③

作为互动双方之一的费孝通，对于同一事件在不同的场合

^① 参见：a. 谭其骧的《谭其骧日记选》之五、之六（1969年10月11日～1970年12月31日），葛剑雄整理，载《史学理论研究》，1997（1）、（2）；b. 又据谢本书先生致胡鸿保的信，1997-11-02。

^② 参见张忠培：《中国考古学的思考与展望》，载《东南文化》，1991（2）。

^③ 费正清：《费正清自传》，中文1版，528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3。

则有如下各种追忆见诸文字：

1988 年在接受外国同行采访时，他回忆道：“不允许我和费慰梅（Wilma Fairbank，费正清夫人——引者注）说英语！在场的领导人听不懂英语”，“……我的处境实际上比以前好得多了，我显然还相当健康……”，“他们没有可能全部地理解这种处境。这是不合于外国头脑的情况，他们不可能理解，而我们不知怎样去表达它。甚至现在也很难表达/解释那一时期的心情和实际生活”，“……那是最不寻常的生活”^①。

1976 年 10 月在向领导汇报时，费孝通则写道：“今天我确实和 27 年前不同了。……不久前有一位从美国回来的朋友谈起，费正清那次来访问我国回去对别人说，费孝通变了，不是他以前认识的费孝通了。我听了很高兴。这 20 多年我生长在毛泽东思想的阳光下，怎么会不变呢？变得好，只是还变得不够。变了些什么呢？他这句话其实也回答了这个问题，那就是一个和资产阶级学者脉脉相通的人变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学者觉得有点格格不入的人了，怎么会变的呢？回答也很简单，东方出了个毛泽东，没有毛主席，不要说 20 多年，就是一辈子也会在老路上走到死的。不少和我那时一样的人，不在国内，没有受到毛主席的教育，不是至今没有变吗？”^②

大约在 1971 年 9 月，费孝通自“干校”写信给其长兄费正东，其中有对可能会见费正清等外国知识分子的想法，很值得一提。费孝通在信中写道：“昨读‘参考’，对费正清、拉脱摩尔的评语值得注意，……费悉美国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拉

^① 参见巴博德：《经历·见解·反思——费孝通教授答客问》，载费孝通《城乡和边区发展的思考》，1 版，195~264 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0。

^② 费孝通：《思想汇报》，手稿，未刊，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档案。

原英籍，为此阶层知识分子之政治代表，都是书生，相当于我在解放前之地位。所谓‘中间’人物，而其本质则‘反面人物’，如果来华，或会见面，颇费脑筋，盼能免役。伙房淘米切菜，轻松多矣。”^①

尼克松和毛泽东、周恩来的会见是在 1972 年 2 月 21 日，那么对于身居北京的民族学学术带头人能够如此神速地出现在外国同行面前，就该感觉到“坚冰已经打破”。和资产阶级或帝国主义有着千丝万缕联系的民族学、人类学似乎有了一线发展的转机。

其实，费正清夫妇等人访问中央民族学院是在当年 5 月份，而早在 3、4 月间，美国“关心亚洲学者委员会第二次友好代表团”的成员之一顾尤勤（G. Cooper）就得到了一个与吴文藻、费孝通、林耀华交谈的机会，并且在次年的美国《当代人类学》杂志上发表文章，向国际同行披露了当时让人有“隔世之感”的吴文藻等知名学者的近况。我们注意到，当时面谈的时间和气氛是难以达到充分交流和完全理解的程度的。这也可以从费孝通等三位先生 1972 年 10 月 11 日给顾尤勤的信，以及日后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工作总结汇报^② 中反映出来。

费孝通等为了澄清自己的观点，同时也有为了表白与旧的自我相决裂的意图，在接到顾尤勤的“会谈稿”后，对顾提出了自己的看法，重在对顾文中显示出的与自己的原意有出入的地方予以辩解。这里，值得今天学术史研究者注意的是，在当

^① 张冠生：《乡土足音——费孝通足迹·笔记·心迹》，1 版，365 页，北京，群言出版社，1996。

^②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工作总结汇报》，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档案。

时的政治气候中，吴文藻、费孝通、林耀华一方面声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我们都经历过一场自我革命”，“至于你把我们称做‘人类学家’，我们只能把它作为一个过去的称号来接受。”另一方面，对于学科名称的取舍也表达了特殊历史时期身处逆境的权威人土的非同寻常的看法，他们指出，“一门为资产阶级思想体系所支配、为帝国主义的目的服务的学科，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当然不应该有它的地位。……我们既然已经否定了‘人类学’这门学科，那么也就不能说解放后在新中国所进行的各项民族工作是和人类学有任何关系的了”^①。此外，1974年4月，费孝通还接待了他的师妹日本人类学家中根千枝，并接受了她赠送的《日本社会》一书。

在有控制的“对外交流”场合，这些旧社会过来、经过社会主义改造的“前人类学家”说的是上述话语。然而，他们在对上级领导汇报中的总结和体会，又可以从另一侧面让我们加深对问题的理解。我们查阅到一份材料，其中，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一些“旧社会过来的”学术代表人物在总结1972—1973年间接待外国人类学同行的情况时，对国外学者队伍依政治立场划分出左、中、右三类，同时又回顾了“这门资产阶级学科在我国的历史情况”，并进而面对当时的上级领导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应对措施。“当资产阶级国家的人类学者找上门来时，我们的准备工作就远远赶不上客观形势的需要了，特别是这些人常常会要求与那些过去在欧美学过这门学科的人接触。像我们这些从旧社会来的人，在党的教育下固然具备为革

^① 参见顾尤勤（G. Cooper）：An Interview with Chinese Anthropologists（《同中国人类学者的一次会晤》），载 Current Anthropology，Vol. 14，1973，Oct.，pp. 480～482。见顾文后的“附信”。

命事业尽力的愿望，但在改造上还刚刚迈步，要在这条战线上担负起前哨的任务，未免存在着差距；不仅在马克思主义的学习上不够，而且他们大多已长期没有和西方学术界接触，二十多年来的变化确已不接头，仓促上阵，易生错失”。也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一些具体建议，其中包括“加强党的领导。……组织经常性的工作队伍，避免临时突击，处于被动。队伍中应配备马列主义理论水平较高的骨干，并吸收一部分过去学过资产阶级人类学的老知识分子，主要提供有关资料。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密切联系实际，经常参与民族工作，到民族地区进行调查、研究。有系统地介绍欧美的资产阶级人类学及苏修的民族学，彻底追究这门学科的国外根源，揭露它为帝国主义及修正主义服务的事实。做好这方面的国外学术情报工作，了解这方面学术的阶级斗争形势。”^①

除了被指名去参加接见外宾、介绍中国民族研究的情况外，吴文藻、费孝通还同谢冰心、邝平章、李文瑾、陈观胜等人在此期间翻译了一批英文材料，包括尼克松的《六次危机》^②、海斯、穆恩和韦兰的《世界史》^③、H. G. 威尔斯的《世界史纲——生物和人类的简明史》^④等著作，以及与中、苏边界有关的民族、历史和地理资料、沙俄侵华史、国外民族情况，中国侨民情况等资料。费孝通、张锡彤、陈观胜、李培茱合译了美国学者泽夫·卡茨（Zev Katz）主编的《苏联主要民

^①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接待外宾情况的总结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档案》，1973年卷。

^② 1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72。

^③ 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4。

^④ 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族手册》^①。当时还将编译的资料汇成 13 期《民族问题资料摘译》，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的名义内部刊印。在个人的名字还无法得以彰显的年代，许多公开出版物或内部刊行的作品的译者都是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或研究室集体署名的。

冰心在日后回味道：“那几年我们的翻译工作，是十年动乱的岁月中，最宁静、最惬意的日子！我们都在民院研究室的三楼上，伏案疾书，我和文藻的桌子是相对的，其余的人都在我们的隔壁或旁边。文藻和我每天早起 8 点到办公室，12 时回家午饭，饭后 2 时又回到办公室，下午 5 时才回家。那时我们的生活规律极了，大家都感到安定而没有虚度了光阴！”^②

自“干校”返回北京后，宋蜀华、施联朱、王辅仁、吴恒、陈凤贤、朱宁、黄淑娉负责编写中国各民族概况。1974 年 12 月，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印行了《中国少数民族简况》征求意见稿，包括总论和各民族的介绍，分 12 册。1977 年，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编写的《中国少数民族在前进》朝文版和俄文版出版，英文、法文、德文、越南文、阿拉伯文、斯瓦希里文等译本也陆续出版。是年 4 月，陈永龄在《中央民族学院院刊》上发表了题为《少数民族“地大物博”》的短文。

1971 年，《辞海》（未定稿）的修订列入了全国出版规划。次年，该书“民族分册”的修订工作开始进行，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建立了专门的《辞海》组，由陈永龄负责。以中央民族学院革命委员会的名义，向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发函，征求对所在地区有关词条的修改意见。原定在两年内完

^① 1 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② 冰心：《代序：我的老伴——吴文藻》，载《吴文藻人类学社会学研究文集》，1 版，15~16 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成，但是由于运动的冲击和不断的批判活动，许多稿件虽然经过反复修改，但迟迟不能定稿。直到 1975 年，这项工作才基本告一段落。

1973 年秋，受中共云南省委的委托，云南大学等单位的马曜、汪宁生、王宏道、王叔武、易问耕、夏光甫、江应樑、尤中、邹启宇等人开始编写一部云南民族历史，1975 年古代史部分文稿写成，分送省委领导及有关单位领导审阅^①。

中山大学历史系的梁钊韬从“干校”出来不久，便奉命开讲考古课。他为能够结束牛棚生活、重新为党工作而激动不已。1975 年，他带领 73 级工、农、兵学员借机到广西合浦去发掘汉墓，从而巧妙地避开了学校正在进行的批林批孔运动^②。四川省博物馆的冯汉骥在“文革”后期也开始进行了一些考古学方面的工作。1975 年 11 月，他为从湖南、贵州等地来参观的文物考古工作者作了有关夜郎研究的报告^③。

我们不仅应注意教授们的境况，还应当关注一下学员。当时，在毛泽东的指示下，工、农、兵上大学、管大学、改造大学（“上管改”）成了“文化大革命”的一项新生事物。1970 年，高等学校开始招收工、农、兵学员。1971 年，云南民族学院筹建恢复，1972 年春季开始招收工、农、兵学员。1972 年 10 月，国务院指示要求恢复西北民族学院，次年，西北民族学院正式复办。1973 年，西南民族学院开始恢复办学，次

^① 这部书稿以《云南各族古代史略》之书名出版，作者署名“编写组”，1977 年 6 月由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② 参见麦英豪：《我的良师益友》，载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 版，65~66 页，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③ 参见童恩正：《冯汉骥小传》，载冯汉骥《冯汉骥考古学论文集》，1 版，210~214 页，文物出版社，1985。

年，组建政史系。1974年6月，国务院科教组发出通知，正式恢复和新建西南民族学院、贵州民族学院、广东民族学院等高等院校。当时进入各校学习的都是工、农、兵学员^①。

结合政治任务，民族学家也开始了规模不大的田野调查。为了编写《中国少数民族简况》，弥补其中的资料缺乏，1973年8月，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的莫俊卿、索文清与中国历史博物馆的杜耀西、胡德平，到西藏对门巴族、珞巴族两个民族进行了社会、历史调查。他们在错那县的门巴族聚居的勒布区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实地调查，在米林县的珞巴族聚居区南伊公社进行了半个多月的调查。事后写成《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西藏米林县南伊公社珞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作为“西藏民族调查资料”之一、之二刊印。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所长黄洛峰、民族历史研究室侯方岳等人的主持下，于1976年到1977年组织了一个西藏少数民族考察队，有谭克让、王晓义、姚兆麟、吴从众、张江华、王昭武、欧阳觉亚、孙宏开、陆绍尊等人参加，进行门巴族、珞巴族和僜巴（僜人）的社会历史调查，调查之后，撰写了《西藏墨脱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关于西藏珞巴族的几个调查材料》、《西藏米林县珞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僜人社会历史调查报告》等调查报告，并拍摄了《僜人》和珞巴族的电影资料。

此外，零星的调查也时有进行。如1976年夏，中央民族

^① 根据有关资料，1973~1976年四年间全国各高校招收的工、农、兵学员人数分别为15万、16.5万、19.7万和21.7万（参见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1版，450、465、474、486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83）。

学院的张公瑾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的邵望平、云南的汪宁生等同赴西双版纳对傣族的历法进行了为期一个多月的实地调查^①。素以对云南少数民族田野调查见长的宋恩常在回顾自己的学术经历时对我们说：我出身手工业者家庭，自己有一种理想主义的色彩，喜欢田野调查，缺乏做大学者的素质，又不是“巨人”，所以运动也打不倒我，有时被打得倾斜了一下，但马上就恢复过来了。“文革”前我就做了许多调查，“文革”中有大部分时间我用于看书。“文革”结束后，我整理并出版了许多以前的调查报告^②。

然而，如此的努力除了反遭思想禁锢外，还面临着艰苦的环境和对教学的忽视。在大学中，“教学是最不重要的，教师的工作条件没有保证，就连备课的房间取暖、照明等，都往往很难解决，直接影响到备课”。^③

“文化大革命”后期，老一代民族学家已经开始意识到包括民族学在内的教育事业中存在的问题，他们都在为重建正常的教育秩序、建设学科、培养后继人才而积极行动。1973年，国家文物局要求中山大学历史系复办考古专业，梁钊韬被学校领导指派去筹备开设有关课程。他日后对别人回忆道，除了开讲考古学和原始社会史之外，民族学也被悄悄地塞了进去。他私下酝酿推动包括民族学、语言学、体质人类学在内的美国式的四大分支的人类学。他深思之后认为，办考古学系的话可能会遇到实验室设备昂贵、经费难以筹措、毕业生不易分配等障

^① 张公瑾：《张公瑾先生访谈录》，胡鸿保记录稿，1997。

^② 宋恩常：《宋恩常先生访谈录》，胡鸿保、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③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彻底肃清“两个估计”的流毒和影响——部分干部、教师批判“两个估计”座谈纪要》，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7—11—30，1~4版。

碍，还是复办人类学系的条件比较成熟^①。林耀华在 1977 年 8 月表示，由于“四人帮”的严重干扰，教育战线和其他战线相比，差距还很大，一定要急起直追^②。

1977 年下半年，一些民族学家逐渐开始进行学术色彩更强的研究工作。林耀华等人承担了《原始社会史》的编写工作。10 月底至 12 月初，林耀华带领五人到陕西、河南和山东三省进行调查，考察黄河中下游“原始社会和早期奴隶社会的一些主要考古遗址”，搜集到丰富的资料。由于这本书将“以我国各民族材料为主”，调查者认为，所搜集到的“这些资料说明母系氏族社会、从母系向父系过渡、父系氏族社会，以及进入阶级社会等问题，弥补了编写工作中缺乏考古资料这个薄弱环节”^③。

1977 年，李绍明与来自四川省民族研究所、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云南等方面的学者组成《凉山彝族奴隶社会》编写组，开始进行调查和编写工作，并编写了《凉山彝族奴隶社会性质讨论集》。编写组在云南进行调查时，编写组成员之一的杜玉亭提出建议，组成了由川、滇和北京的学者、干部组成的“基诺人民族识别组”，调查、讨论和研究基诺人的族别问题。1977 年底，写出识别报告，1978 年经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逐级上报，1979 年 6 月，国务院正式认定基诺族为单一

^① 参见 Galdin, Gregory Eliyu (顾定国) :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 pp. 206 ~ 207, M. E. Sharpe, Inc., 1994.

^② 参见《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各族儿女热烈欢庆党的十一大胜利召开》，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7-08-24, 4 版。

^③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研究部部分同志赴陕豫鲁调查学习》，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77-12-20, 3 版。

民族^①。1977年，贵州省的民族学家侯哲安和李衍垣等组织了“夜郎史”讨论会。

此时，由一些受冲击较小的学者撰写的民族学研究论文陆续发表，在文中可以看到强烈的“文化大革命”的痕迹。论文主要讨论中国少数民族的社会形态，特别是原始社会形态，以对反对私有制等政治斗争有所帮助，如满都尔图的《试论原始公社末期土地私有制的发展》^②、《从家庭公社到地域公社——鄂伦春族原始生产方式的解体》^③、《谈农村公社——从云南民族志看原始公社向阶级社会过渡时期的社会形态》^④，杨鹤书、陈启新的《独龙族父系氏族中的家庭公社试析》^⑤，宋恩常的《略论解放前永宁纳西族的群婚家庭残余——学习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札记》^⑥等。在其中一篇论文中，作者指出，研究和探讨土地私有制发生和发展的历史，不仅对研究人类早期社会历史有一定的价值，而且对加深理解加强无产阶级专政、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斗争，也有一定意义。并认为，曾经起到过进步作用的个体劳动和商品经济，在今天对社会主义公有制却起着腐蚀和瓦解作用。作者的结论是，要巩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必须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① 参见杜玉亭：《从基诺族例看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载《民族学》，1997（2）。

^② 满都尔图：《试论原始公社末期土地私有制的发展》，载《历史研究》，1976（4）。

^③ 满都尔图：《从家庭公社到地域公社——鄂伦春族原始生产方式的解体》，载《文物》，1976（7）。

^④ 满都尔图：《谈农村公社——从云南民族志看原始公社向阶级社会过渡时期的社会形态》，载《思想战线》，1977（2）。

^⑤ 杨鹤书、陈启新：《独龙族父系氏族中的家庭公社试析》，载《文物》，1976（8）。

^⑥ 宋恩常：《略论解放前永宁纳西族的群婚家庭残余——学习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札记》，载《思想战线》，1976（4）。

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经济，杜绝个体劳动的滋生和发展，限制商品经济等资产阶级法权，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①。

在历经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浩劫中，乍看民族学似乎是一片空白。然而，细细推究起来，历史毕竟还是给后人留下了历劫者的生活足迹。民族学在“文化大革命”之后的发展并不是简单地直接与 1966 年以前的历史衔接，民族学家，包括“文革”时的青年日后成长起来的民族学家，在这十年中的生活磨难，不可避免地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留下了潜在的影响^②。

— — — — —

^① 参见满都尔图：《试论原始公社末期土地私有制的发展》，载《历史研究》，1976（4）。

^② 顾定国提到，“文化大革命”后入学的本科生中部分人曾经有在少数民族地区插队的经历，并将此与抗日战争时期民族学家到边疆地区调查相提并论。参见 Guklin, Gregory Eliyu (顾定国) :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 p. 208, M. E. Sharpe, Inc., 1994.

第十章

台湾民族学研究的转折

20世纪60年代，民族学在祖国大陆遭受空前挫折，在台湾也出现了一些变化。这种变化主要表现在研究取向的转变上。

第一节 范式转换与取向的转移

1965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结束筹备，正式成立，原筹备处主任凌纯声出任所长。也是在这一年或稍后，台湾民族学进入范式转轨阶段。

构成转轨过程标志的是两种趋向的先后出现：一是越来越多的研究者把工作重点从台湾原住民转向当地汉人社会；二是

民族学研究所本身越来越强调民族学与心理学和社会学的科际整合，即转向行为科学的研究。这两种取向在发生时间上略有先后，即先是离开原住民研究，然后再强调科际整合。

转轨的结果，人们的关注焦点从对文化史的构建转向对现存文化结构功能的分析和对台湾社会文化现实问题的关注。这一转变，曾使任职于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的陈奇禄感触良多。他在1971年发表的一篇论文中，通过对《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所载233篇文章的分时段（四年）统计，描绘出这一转向的轨迹：

《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所载文章分时段统计表

集刊期号	对应年度	文章总数	研究原住民的文章及所占比例	有关研究文章及所占比例
1—8期	1955—1959	38	20 53%	9 24%
9—16期	1960—1963	56	23 41%	3 5%
17—24期	1964—1967	58	16 28%	1 2%
25—32期	1968—1971	81	16 20%	2 2%

对于这个统计，陈奇禄还有两点说明：一是1975年的《集刊》中有一期是“高山族研究回顾与前瞻座谈会专辑”，否则直线下降的趋势更是明显；二是1972年以后出版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著作均与原住民研究无关。根据此项分析，陈奇禄认为“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的专家们（也许应说是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界）已渐渐远离了当初设所的主要目的了。这也就是我国民族学、人类学界当前的趋向。”^① 李亦园此前的

^① 陈奇禄：《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一个统计似乎为此作了注脚：从 1951 到 1971 年，民族学研究所的田野工作日共有 120 个，其中台湾土著研究就有 75 个，汉人社会才有 39 个，而且都是从 1965 年以后才开始^①。

自 1965 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结束筹备至今，计有六位学者出任所长。他们是凌纯声、李亦园、刘斌雄、庄英章、徐正光等。李亦园、文崇一、谢继昌、庄英章、萧新煌、许木柱等曾担任副所长。这些学术负责人的学术背景与学术兴趣对该所的学术发展也有重要影响。

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正式建立之后，该所的研究范围着重于：中华民族的文化史，台湾土著民族的社会文化，台湾汉人的社会及文化，东南亚的华人社会，台湾社会文化的变迁及其适应。但依陈奇禄统计，正式成立以来的民族学研究所明显地厚今薄古。又自 1970 年开始，该所从单一的民族学研究进至行为科学的综合研究，并积极参与社会问题的探讨。力量分布上，1972 年以来该所下设文化（Cultural Anthropology），行为（Behavioral Anthropology）和区域（Area Studies）三个研究组（相当于祖国大陆的研究室）。

文化组以文化人类学为主要理论方法，研究民族文化史、民族志、经济人类学、宗教人类学、亲属与社会结构、族群关系、象征人类学、视听人类学、比较宗教学、民俗学等。其目标为：研究台湾的各族群社会文化及其变迁，研究中国社会文化的结构与发展，研究其他文化区的社会与文化，建立一般的社会文化的理论体系。历任组主任有王崧兴、李亦园、庄英章、谢继昌、胡台丽、黄应贵等。

^① 参见李亦园：《十六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台湾，后同），总第 31 卷，1971。

行为组以行为科学的科际整合方法研究人类文化及其行为，着重现实社会问题的探讨。该组涉及的学科包括人类学、社会学、心理学、精神医学等。目前探讨的问题包括社会发展研究、都市研究、阶层化、社会流动、人口与家庭、农业与农民研究、社会资源分配、族群关系与社会运动、文化心理与工业关系、医疗行为与组织等。历任组主任的有文崇一、萧新煌、徐正光、瞿海源、章英华、柯志明等。

于 1986 年新设区域组，旨在通过梳理台湾与祖国大陆的华南、东南亚及太平洋地区的密切关联来扩大研究范围。除对前述区域的基础了解外，近十年来的研究主题包括东亚中产阶级的跨国比较，台湾与东南亚及南岛语族文化及血缘关系比较研究等。历任组主任的有许木柱、张茂桂、潘英海、蒋斌等^①。

分析起来，新设区域组有利于与美国的区域研究沟通。行为组则有利于与社会学和心理学交流。“这种行为科学的三个核心学科——人类学、心理学、社会学的科际合作，就如哈佛大学当年的社会关系学系一样，可以在理论上互相刺激，特别是在研究方法上互相借鉴、取长补短”，在这种格局下，原住民民族志和文化史的研究退居次要位置。^②

这种变迁还表现在民族学研究所的出版物上。如果说民族学研究所甲种专刊曾以高山族民族志为主，只在晚期偶尔刊登研究汉人的成果（如王崧兴《龟山岛：汉人渔村社会之研究》1967，专刊甲种之 13）的话，那么乙种专刊则更像是推进汉人

^① 参见“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1984～1994》，6～29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刊印，1995。

^② 参见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台湾，后同），新 23 卷（4），1993。

的研究、科际整合及海外华人研究的产物。例如：李亦园的《一个移植的市镇——马来亚华人市镇生活的调查研究》(1970，专刊乙种之1)、李亦园和杨国枢编的《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讨论》(1972，乙种之4)、王崧兴等的《台湾的稻作——三个村落的比较》(The Rice Farming in Taiwan, 1975, 乙种之5)、陈中民的《上营：一个南台湾的混作农业村落》(Upper Camp, 1977, 乙种之7)、庄英章的《林圯埔》(1977, 乙种之8)、文崇一和杨国枢主编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1982, 乙种之10)、谢继昌的《仰之村的族组织》(1983, 乙种之12)、胡台丽的《婆家村落：台湾农村工业化及其变迁》(My Mother-in-Law's Village, 1984, 乙种之13)、余光弘的《妈宫的寺庙：马公市镇发展与民间宗教变迁之研究》(1988, 乙种之19)等。

难怪陈奇禄说1972年以后的民族学研究所的专刊乙种均与台湾土著研究无关^①。其实，这也是当时社会的潮流所致而不独“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为然。因为专刊之外的出版物也有同样的取向。例如：唐美君的《台湾的中国都市家庭》(台北，台湾大学，1978)、吴燕和的《巴布亚新几内亚华人百年史——1880—1980》(台北，正中书局，1985)、陈其南的《家族与社会：台湾和中国社会研究的基础理念》(台北，联经书店，1990)、陈祥水的《纽约皇后区新华侨的社会结构》(台

^① 参见：a. 陈奇禄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b. 另，1970年前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专刊甲种中有王崧兴的《龟山岛》(1967年)；c. 而1985年以后的专刊乙种也有瞿海源的《台湾社会与文化变迁》(1986年)、许木柱的《阿美族的社会文化变迁与青少年适应》(1987年)等；d. 还有，两种专刊刊载的主要著作见《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75号(1993春季)。

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1991）等。

李亦园总结道：“台湾人类学界在这段时期的工作，不但在研究对象上从高山族的研究转入对汉族社会文化的研究，也就是从研究异文化进而探讨自己的文化，而在理论的取向上也逐渐摆脱历史学派的影子，进而接受功能学派及其他当代人类学派理论之所长，以为他们研究的基础。”^① 许木柱认为这也是台湾民族学开始尝试文化理论的建构诠释的时期，包括：刘斌雄关于亲属称谓数学模型的构建，李亦园关于雅美族鬼灵和泰雅人祖灵的文化诠释，黄应贵等有关各种宇宙观之探讨等^②。那么除了陈奇禄指出的李亦园有力倡导外，还有什么原因造成了台湾民族学的范式转换呢？

许木柱概括出两种原因：一是国外民族学理论的影响。60年代是结构、象征、诠释等理论勃兴的年代，对台湾学者从新的角度分析传统民族学资料产生重大影响。二是台湾民族学历经七十余年（1895—1965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的民族志资料，具备了进行分析、解释和建构理论并与国外同行进行对话的基础^③。黄应贵认为这种转向之所以发生，还与学术领导人凌纯声等人作风民主、不坚持自己的学派范式、有容纳“异己”的雅量、甚至鼓励新人开辟民族学研究的新园地有关^④。

^① 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23卷（4），1993。

^②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台湾，后同），总第20期，1993。

^③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20期，1993。

^④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

1965年夏，王崧兴“本拟返国继续做有关台湾高山族的研究，但本所所长凌纯声师提议应另开辟本所之新‘战场’，意即要作者展开汉人社会之研究。时李亦园学长已经著手彰化县伸港乡汉人农村的调查工作。一方面为了配合他的调查，另一方面，哈佛燕京学社正有一个‘New Types of Research’的研究补助费可以申请，而汉人社会之研究似较‘时髦’。因此就决定选宜兰县龟山岛之汉人渔村为研究对象。”^①这也说明凌纯声晚年对转型努力的支持。此外，我们还可以加上学者生命周期造成的学术队伍的代际变化：台湾第一代人类学家到1965年多已接近“耳顺”之年。他们在台湾培养的第一代学生，如台大考古人类学系首届毕业生已经毕业十年。其中的出国深造者开始学成归来并寻找新的机会和学术空间^②。

这场学术范式转型，还是社会认知场域变化的产物。60年代的世界，是变革理念激荡人心的世界。美国的黑人民权运动和学生反战运动，甚至中国的“文化大革命”，都被看做是这一潮流的体现^③。这个年代还是台湾土地改革完成，社会关

^① 陈其南引自王崧兴的《龟山岛——汉人渔村社会之研究〈序言〉》，见陈其南的《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台湾，后同），总第21卷（1），1985。

^② 庄英章认为：1965至1971年，“陆续有一些助理研究员或台大研究生参加到李亦园先生的汉人研究小组。”（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③ 有人认为，这场范围广大的革命是当时两大阵营意识形态危机的反映。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对未来社会的美好许诺，提高了人们的期望值。从50年代中期开始，许诺与现实间的反差已不可掩饰。人们对现存制度感到担心、失望，试图加以改变。南方朔的《愤怒之爱——60年代美国学生运动》（1版，台北，四季出版公司，1980）认为，处在两大阵营互动前沿的台湾在这一潮流中成为例外，是因为它长期戒严，又是西方阵营刻意经营的展览橱窗。

系逐渐理顺，社会由高度集权走向初步放宽，经济由极端困顿走向初步起飞，城市化进程突飞猛进的年代。同一时期的世界则是战争与革命问题凸显，两大阵营在东亚对垒，美国加强对台援助和推进对东亚区域研究的年代^①。这种冷战与开放并存的场景，使台湾作为“中国社会文化的实验室”的地位得到西方学术界的认同。场景因素也决定了台湾民族学不可能再像从前那样超然物外地继续文化史的构建。

陈绍馨最早洞见这一形势：“近年来有不少欧美学者，对中国社会、文化的研究甚感兴趣。一些社会科学家前往祖国大陆做调查研究，由于目前未能进入‘铁幕’，故不得不以香港或台湾为‘代用品’，来研究中国社会。”其实，台湾作为中国社会文化研究的实验室，在很多方面似乎有比中国大陆更好的条件：一是台湾的社会经济自日据时代以来就有完整资料；二是台湾规模较小，地理位置相对封闭，具备成为实验室的条件。透过台湾，学者更容易对中国的社会和人口的变迁有深入的把握^②。

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台湾就成为西方研究中国的学者心向往之的地方^③。国际上许多著名人类学家，包括英国剑桥

^① 参见 Ray. S. Cline: Chiang Ching-kuo Remembered: The Man and His Political Legacy, Washington D. C., United States Global Strategy Council, 1989, pp. 65, 116, etc.

^② 参见陈绍馨：《中国社会文化研究的实验室：台湾》，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22 期，1966。

^③ 郝瑞提出西方人类学者研究台湾的断代意见：从 1957 年 Bernard 和 Rita Gallin 夫妇进入彰化县新兴村，1959 年 Arthur 和 Margery Wolf 夫妇进入台北县下溪洲（音译）开始，到 1978 年祖国大陆准许西方社会科学家对祖国大陆农村进行试验性的田野研究为止。见 Stevan Harrell, Lessons from the Golden Age of “China” Ethnography, 1997-03-20, “人类学在台湾的发展学术研讨会”论文。

大学的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傅瑞德（Morton Fried）和孔迈隆（Myron Cohen）、斯坦福大学的施坚雅（William Skinner）和武雅士（Arthur Wolf）、密执安州立大学的葛伯纳（Bernard Gallin）和戴瑞玛（Norma Diamond）、纽约市立大学的巴博德（Burton Pasternak）以及稍晚的葛希芝（Hill Gates）和郝瑞（Stevan Harrell），都曾在台湾作过实地调查或合作研究。

乔健对台湾学术界的这次转型评论道：外国学者的到来，使“台湾学术界受到了很大冲击。……这些人自以为他们有一套最新的东西，以优越的地位告诉中国台湾学者怎样研究才是现代的，才是科学的，因而在心理上对后者造成了很大的压力。经济上也有压力。去到台湾后，美国学者需要当地学者的协助。他们不但出钱请当地的研究生，同时由于当时两地个人收入相差太大，还可以请当地的教授、研究人员协助搜集材料。或者拨一点钱出来与后者合作研究。在这种心理和经济的双重的压力下，原本从事高山族研究的年轻学者大都转向研究汉人社会，因为少数民族对美国并没有战略意义，美国要了解的是中国人口中的绝大多数，即汉族。”^①到了80年代，“到台湾从事汉人社会研究的国外人类学者，至今不下四五十位”^②。李亦园认为，他们“引介台湾的人类学界融入当代人类学的主流之中，其功最不可忽。”^③

^① 乔健：《从西方人类学的演变说到中国学术的发展》，载陈国强等《建设中国人文学》，1版，49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② 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③ 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23卷（4），1993。

五六十年代，一部分有汉学背景的美国人类学家携带新颖理论和研究经费进入台湾，对台湾民族学界的研究取向产生直接影响。“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自从在台湾成立以来，一直着重高山族的研究，后来由于西洋人类学者对这个‘中国社会文化实验室——台湾’之冲击，民族所才开始汉人乡村社区的研究。”^① 尽管依然有障碍^②，认知场域的深刻变化和国外学者对台湾主流社会的研究兴趣，给台湾学者们采用不同于以往的学术范式从事研究提供了新的空间。于是，60年代中期，一场以汉人研究和台湾现实社会文化分析为重点的变革之风弥漫了台湾的民族学界，民族学家们在研究中不期而然地采用了功能学派的范式。

新范式发端于1965年。其标志有二：一是台湾大学是年开始举行了一系列的对台湾研究的研讨会。这样的研讨会开了7次，均由该校人类学系与历史系合办，并得到哈佛燕京学社的赞助，主要研讨台湾汉人历史研究中的方法与题材等^③。二是李亦园和王崧兴当年分别开始对汉人社区的田野工作。他们

^① 参见：a. 庄英章的《台湾乡村社区研究的回顾》，载《思与言》，第16卷（2），（台湾，后同），16~30页，1981；b. 黄应贵的《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

^② 参见：a. 张珣提示王崧兴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的反思》一文（《台大考古人类学刊》，总第47期，1~11页，1991）中披露的另一隐衷：汉人研究迟迟未展开，以及展开后主要受弗里德曼的影响，乃是因为台湾当时的政治社会禁忌；b. 张珣《光复后台湾人类学汉人宗教研究之回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63~215页，1996；c. 此时与祖国大陆专注于研究少数民族有可比性。

^③ 其中第三次的研讨题目是“台湾的民间宗教信仰”，参见张珣：《光复后台湾人类学汉人宗教研究之回顾》，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996。他还指出李亦园1968年曾领导汉人研究小组，成员包括许嘉明、徐正光、黄树民、李芬莲、庄英章、陈中民等。

采取功能学派的观点，探讨和解释直接关乎现实社会的题目。如李亦园对台湾存在冥婚的现象提出解释，阐释了这种仪式性的联姻具有社会功能和文化意义。

民族学学者们分别在彰化新港的农家和龟山岛的渔村调查时，发现普遍存在多子的老年父母由几个儿子定期轮流供饭的“吃伙头”现象。他们认为这是适应社会变迁和养老需要而出现的一种有条件的主干家庭，即父母轮到哪家，哪家就临时变成主干家庭^①。

在功能范式和汉人研究成为台湾民族学研究主流的同时，有些学者也在从事其他方面的探索。其中的典型是刘斌雄关于亲属称谓的数学模式的研究。这与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人类学理念十分接近，即力图在民族志资料基础上，求索人类思维深层的无意识的普同结构和行为模式。他通过对原住民亲属称谓制度（即所谓系谱空间）的数学模型分析，达到对他们的亲属制度原型的了解^②。其大致的思路是通过对当地人母语的形式分析，找出神话、传奇、仪式等所具有的核心价值。由此了解其宇宙观，再进而了解这种宇宙观的演变。具体操作上，把原住民亲属关系化简为符号系统，然后用数学公式表现亲属称谓的运作原则及亲属结构。据说通过这一过程中得到的原住民亲属关系方程式，竟与解决群论方程式的诸数学公式完全一样。黄应贵认为，这一成果是民族学探求人类社会文化现象的深层规则方面的一次重要突破，也是台湾民族学者对人类

^① 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②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20期，1993。

学理论的独特贡献^①。

然而，这种方法也有内在的困难。那就是陈其南指出的：数字符号系统是要把所有的亲属关系用亲子关系的组合来表示，进而提出一套能用数学运算的数字符号系统，以便运算并供分析亲属结构之用。然而，要使一套符号系统适用于所有社会的系谱空间之计算，就必须把社会认可的婚姻关系也化简或还原成生物学上的亲子关系，即通过强调代际或世系关系——而忽视联姻或婚姻关系——来实现亲属关系的逻辑秩序。这触及民族学研究亲属关系时的最大难题，即是否可以将婚姻关系进一步化简为更基本的要素（亲子关系）的问题。因此，它的确立必须通过以经典民族志为基础的跨文化检验。迄今为止，这方面的进展还有待观察^②。一些学者正以数理人类学和亲属结构的泛文化比较研究作为主要工作方向。

台湾民族学者此时还更多地卷入了应用研究。他们解析当代台湾的社会问题并提出对策，使政府部门和社会各界逐渐重视民族学的应用潜力。这一方面显示人类学特有的实用本质，另一方面，民族学家与其他社会学家对现存的社会文化问题之重视，反映出现代台湾社会在急速变迁的过程中，由于政

^① 参见：a. 黄应贵的《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b. 祖国大陆陈再勤博士尝试用五行、八卦理念研究部落系谱逻辑模型，初步成果见《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7（2）；c. 刘斌雄的主要成果刊于《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台湾），总第 27 期（1969）、33 期（1972）、35 期（1973）、41 期（1976）、45 期（1978）、47 期（1979）、50 期（1981）及《中华文化复兴月刊》（第 11 卷（6），1978）等；d. 刘斌雄的英文专著 *Foundations of Kinship Mathematics* 作为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甲种，于 1986 年发表。

^② 参见陈其南：《光复后高山族的社会人类学研究》，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40 期，1975。

府行政部门官僚化与反应迟滞的结果，导致学术研究者积极投入社会改革的工作。在这种环境下，台湾的民族学学者不仅对其他社会问题进行严辞批判，并且利用专业的研究技术，进行有关弱势族群的应用性研究。”^①

如果说此期民族学的主流研究重点是汉人社会，那么它的应用研究对象却仍然以少数民族为重心：例如 1981 年以后，先后完成了台湾省民政厅委托的“山地行政政策评估”、“山地文化园区之规划”、“台湾土著祭仪”，台湾中国人权协会委托的“台湾土著传统文化与人权现况”，台湾行政院研考会委托的“山胞辅导措施绩效之检讨”等。在此前后，还进行了对原住民适应现代社会的调适问题研究。这一趋势始自 70 年代。当时随着经济发展的加速、人均收入的提高，原住民社会人口出现严重外流，导致家庭结构溃散，部落组织解体，社会控制削弱，青少年社会适应不良等问题。为此，台湾学者试图建立文化与行为方面的理论来加以说明并提出对策。这方面有李亦园主持的“台湾高山族五个族群青少年调适问题”比较研究（1978～1980 年）、许木柱 1984 至 1986 年间对阿美与泰雅两民族在与主流社会互动时的心理适应比较研究、谢世忠关于原住民认同心理的研究《认同的污名》（1987 年）等。在这些研究成果基础上形成的政策、建议，有些得到决策部门的重视与采纳，如建立山地医院、成立山地发展基金等^②。

台湾重要的民族学教育基地——政治大学民族学系因客观

^① 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 20 期，1993。

^②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 20 期，1993。

条件和毕业生出路问题，于 1969 年改称民族社会学系，教学研究集中于民族学、社会学和边疆政治。1981 年改名社会学系，仍保留民族学课程。1993 年重设民族学系。原边政学系的学刊《边政学报》也相应地先后改称为《民族社会学报》、《社会学报》和《民族学报》（半年刊）^①。目前政治大学民族学系是全台湾惟一以民族学为名称的系科，由林修澈博士主持，自称与台湾大学人类学系直接相关，与社会学系和政治学系间接相关。它“不但承继过去对中国少数民族的研究，也日渐关切台湾的多民族关系，尤其是台湾原住民问题，更在国际变局中探究国家发展与民族的相关议题，以建立民族的民族理论体系及民族工作的方向。”^② 系内学生每年进行社区研究、实习，山地社会的考察及其他研究专题，研究报告主要见于前述学术刊物。

在学术取向有了较大变化的时候，台湾民族学界依然保持着多种学科名称并用的现象。1990 年台湾政治大学边政学系的边政研究所更名为民族研究所，1993 年该校又增设民族学系。这在名称上与“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取得了一致。但在此期间，民族学所又在台湾的清华大学人文社会学院内另设有具有教学功能的“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因而形成目前台湾的民族学、人类学、四机构两名称并存且研究人员交叉的局面。除上述机构外，作为台湾的中国民族学会团体会员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历史语言研究所、中国文化大学蒙

^① 参见：a. 林恩显《政大边政、民族研究教学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原《边政研究所年报》（台湾，后同）]，总第 20 期，1993；b. 台湾政治大学的办校意图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有相似之处，边政学系及边政研究所开的某些课与北京的原中央民族学院相近。

^② 方家豪编：《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系简介》（台湾，后同），1996-06-14。

藏学术研究中心、台湾政治大学社会学系、台北市文献委员会和数家博物馆等，也都开展了与民族学有关的学术活动。不过，随着美国学术的强势影响和台湾民族学的转型，文化人类学一称似乎更多地被人们所采用。

第二节 汉人社会研究

因为台湾的汉人社会的研究动力之一来自西方，所以有关的研究理论、方法及选题也都深受西方人类学对中国研究趋势的影响。黄应贵甚至认为，这是“中美社会核心与边陲”关系的反映。为了证明这点，他将《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第1至52期所刊载的46篇有关对汉人研究的论文及刊载年代，分为12项进行统计，结果如下：有关家族、宗族与亲属22篇（1967—1982年）；宗教仪式4篇（1968—1979年）；文化传统4篇（1966—1971年）；地缘团体与市场体系3篇（1971—1973年）；生产体系3篇（1972—1977年）；经济变迁3篇（1972—1982年）；人口与移民2篇（1972—1973年）；儿童养育与心理2篇（1970—1982年）；通论1篇（1966年）；社会史1篇（1970年）；政治领袖1篇（1965年）。

这个统计揭示，第一，1965年以前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基本没有刊登研究汉人社会文化方面的文章。第二，如果“通论”就是前述陈绍馨的《中国社会文化研究的实验室：台湾》一文，那么这46篇文章所反映的汉人社会文化

体系远非完整。生态基础、社会结构、阶级和阶层、权力关系和社会整体形貌等，都是明显缺项。第三，《地缘团体与市场体系》等三篇文章或与美国人类学家篇坚雅 1964 年发表的研究主题有关^①。后因施氏的研究重点转到中国历史、地理，1973 后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也就没有刊登更多的有关文章。第四，“家族、宗族与亲属”一项几乎占据 46 篇文章的一半。这显然与英国社会人类学家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1958 年发表的《中国东南的宗族组织》的影响以及美国学者对该书的推崇有关。黄应贵直言批评：“亲族组织原是中国社会相当重要的组织，对它加以关注原是很自然的事。然而，事实上，这些研究许多并不是基于家族与宗族在中国社会组成上的实际重要地位来加以探讨，而是（从）西方人类学家的成就与注意而来。”^②

总之，台湾学者于 60 年代中期中断传统民族志资料的搜集，把研究重点转向汉人社会、文化体系诸特质及文化变迁等基本理论问题，与美国汉学人类学对台湾汉人社会兴趣增加，从而在学术界内外形成新的权势场域有很大关系。范式转换后，有关汉人的田野调查及其民族志专著陆续出现，如前述的王崧兴、李亦园、陈中民、庄英章、胡台丽、余光弘等人的台湾汉人社区调查^③。此外，还有李亦园和陈中民的《台湾农村的民族学田野调查》、陈中民的《晋江厝的祖先崇拜与氏族组织》、刘枝万的《台北市松山祈安建醮祭典》、文崇一和他人合

^① 参见庄英章：《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8（2）。

^②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③ 参见本卷本章第一节。

作的《西河的社会变迁》等专题性的论著^①。

国外学者也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发表了诸多有关台湾汉人的民族志作品。如葛伯纳（Bernard Gallin）的《新兴》（*Hsin Hsing, Taiwan*, 1966）、马杰莉·沃尔夫（Margery Wolf）的《林家》（*The House of Lin*, 1968）、戴瑞玛（Norma Diamond）的《鲲身，一个台湾渔村》（*Kun Shen, A Fishing Village in Taiwan*, 1969）、焦大卫（David Jordan）的《神、鬼与祖先》（*God, Ghosts and Ancestors*, 1972）、孔迈隆（Myron Cohen）的《合家与分家》（*House United, House Divided*, 1976）、郝瑞（Steven Harrell）的《犁头村》（*Ploughshare Village*, 1982）等^②。这种注重汉人社区研究的强劲趋势，直到90年代初才被族群认同和妇女研究等迎头赶上。

总结这一时期台湾民族学研究汉人社会的特点，许木柱认为它基本是套用对原住民研究的模式，而且也经历了类似的发展阶段，如强调田野调查、在大量占有资料的基础上强调对社

^① 张珣称刘枝万是台湾民族学研究中一位奇人。他有道教背景，洞悉日本人几次在台调查宗教的经过，深知其所建“寺庙台账”之可贵。后在台湾省文献会任职，大胆继承日本人的调查旨趣，进行台湾寺庙普查及清账工作。他将宗教作为独立的研究对象，不仅亲身走访各地，而且借助省政府的力量通饬各县、市按其所制“台湾省寺庙教学调查表”上报所辖乡镇寺庙情况，由他汇集整理发表。后专门研究瘟神庙、稻米信仰、收魂法等，皆有新意。1981年他在《中国殡送仪礼所表现的死灵观》一文中表述的观点：“殡送仪礼中嵌入不少辟邪行为，目的在防御死灵作祟加害生人，同时保护死灵免其为凶煞侵犯……”，及“通过复杂仪式将阴鬼具有之煞气予以净化，且将之转化成近似阳神之祖灵以保佑裔”之说，不仅切中丧葬仪式精神，且一语说清中国汉人信仰中死灵之邪与祖先之正的吊诡关系借仪式而转化之要旨，也深深符合90年代人类学仪式理论的旨趣。

^② 参见陈其南：《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总第21卷（1），1985。美国学者多在台湾调查，英国学者多在香港新界调查。

会文化与个人行为关系的解析等。典型的例子如李亦园对台湾早期颇为常见的冥婚现象，童乩的治病祈福行为，祖先崇拜与风水的研究；从中国人的父子轴心社会结构特性，以及因此而衍生的心理特质，如强调父子延续的价值体系之角度予以深度诠释^①。黄应贵认为这一时期对其他社会科学方法的应用，包括问卷、量表、心理测验、历史文献等，使理论探讨成为可能。他指出的问题是：资料和研究课题都缺少累积和持续，研究者之间缺少沟通和相互参考，对前人成果继承不力；对外国理论概念生吞活剥，引进概念多，但对其背后的知识体系，包括概念应用社会体系和概念之所由来的知识体系注意少。例如：学者多崇拜弗里德曼而投入大量精力于中国宗族组织研究，却没能体认弗氏的旨趣其实不在亲族组织，而是通过它来认识包括经济基础、宗教仪式、社会分层、结社和联姻等因素在内的中国社会结构；对台湾以外地区关心不多，缺少跨区域比较研究的眼光，影响对宏观理论的消化和创新；见木不见林，缺少对村落以上的较大区域的社会文化体系及变迁的认识和把握；研究主题有局限，重社会体系而轻文化和政治体系，转而影响到对社会体系的认识；在外来理论引导下孤军深入，与国学传统脱节，远离本土知识源泉，影响学科的独立发展^②。

由于难以联系时空情境理解这些研究报告，更难把握这些报告产生的理论背景，我们只能在前述的基础上概括对这一时

^①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20期，1993。

^② 参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

期的印象：那就是以村落为调查对象，以宗族、家族组织和宗教信仰、仪式为分析重点，以外国学者的理论兴趣为研究导向。其成果是诸多汉人村落为对象的民族志或专题研究报告，缺陷是对村落以上社会体系注意不够，理论视野不宽且对本土社会现实针对性不强。因此，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问题才在以后十分明显地表现出来。

台湾的汉人社区研究的一个重要侧翼，是对海外华人社区的研究。这对于研究汉人社区有两个意义：一是为台湾的汉人社区提供宏观参照，即验证汉人文化整体性的存在；二是为汉人社区中的诸多课题提供比较或借鉴。当然，对于弗里德曼、施坚雅等外国学者而言，对海外华人社区的研究还有另外的意义：即如陈绍馨所说的如同研究台湾的汉人社区一样，在中国大陆封闭和被封锁的时代，海外华人社会也是中国社会文化的实验室。外国学者对海外华人的研究成果多发表在 1949 年以后，应能说明此点。

叶春荣认为，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对海外华人的研究，始于田汝康 1948 年就读伦敦经济学院时，在弗思（Raymond Firth）和利奇（Edmund Leach）指导下对沙捞越华人的调查^①。鉴于中国民族学与社会学的关系密切（北方功能学派尤其如此），我们可将吴景超教授 1928 年的芝加哥大学博士论文《唐人街》计入。该书虽不是典型的民族学范畴的田野调查报告，但它采用芝加哥学派的方法，重视访谈和微观材料，与民族学

^① 参见叶春荣：《人类学的海外华人研究：兼论一个新的方向》，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75 期，1993。田汝康的著作发表于 1953 年：The Chinese of Sarawak: A Study of Social Structure, London, 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Monographs on Social Anthropology, No. 12).

手法十分接近^①。在此之后的十多年里，对海外华人的研究主要由外国或海外华裔学者进行。直到 1966 年，李亦园到马来西亚调查并于 1970 年出版了《一个移植的市镇：马来亚华人市镇生活的调查研究》，这个传统被台湾的民族学者接续过来。由于李亦园赴马来西亚前曾在彰化新港做汉人研究，所以他对外华人研究也是对台湾汉人社会研究的组成和延伸^②。此后研究成果，除前列吴燕和、陈祥水的有关著作外，还有台湾学者在美国求学时的多篇英文博士论文，如：谢剑的《内在结构与社会文化变迁：新加坡多民族社会中的华人案例》（1977 年）、陈茂泰的《首都华盛顿地区华人的社会经济适应与族性革命》（1988 年）、叶春荣的《一个美国华人社区：社会组织的政治化》（1989 年）等^③。

叶春荣总结台湾民族学的海外华人研究，认为它也受弗里德曼范式的影响甚大，例如把海外华人的文化当成中国文化的

^① 参见吴景超著，筑生译：《唐人街：共生与同化》，1 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1。这部著作包括“旧线新网”、“有色眼镜”、“安身立命”、“生活组织”、“帮会活动”、“家庭与家族生活”、“跨代同化”、“异族通婚”等内容。

^② 参见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③ 参见：a. 谢剑（Jiann Hsieh）：Internal Structure and Socio-cultural Change: A Chinese Case in the Multi-ethnic Society in Singapore, Ph. 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1977. 叶春荣（Chuen-rong Yeh）：A Chinese American Community: The Politicization of Social Organizations, Ph. 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1989; b. 陈茂泰（Mau-thai Chen），Socio-economic Adaptation and Ethnicity Revolution of the Chinese in the Washington D. C. Area, Ph. 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American University, 1977; c.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 14 号，刊麦留芳著《方言群认同：早期星马华人的分类法则》（1985），亦是研究东南亚华人的力作。

延伸，把海外华人亲属关系、家族组织、宗亲会、同乡会、方言或文化认同作为研究的重点，把华人社区视为海外的文化飞地或孤岛，把华人的经济成功归因于中国传统文化等。通过对前人成果的分析，他提出今后的研究思路：注重研究海外华人的文化变异，注重研究当地的社会文化脉络，注重当地的社会文化与华人文化的互动和整合以及这种互动、整合对华人经济成功的影响。照他的分析，东南亚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华人在经商方面的成功，与当地人同族共财而商品观念不发达有关。印度加尔各答的客家，系华人子女在印度长大者，多没受过高等教育；因为印度社会中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未必能找到合适的工作^①。依此类推，美籍华人在教育和技术领域里的成功，与美国社会文化在这方而提供的空间大有关系。叶氏对海外华人所处的社会环境的强调，肯定是个值得努力的新方向。然而这样做时，也要防止因矫枉过正而陷入约翰·洛克的“白板论(*tabula rasa*)”之嫌。事实上，在全球市场和技术一体化的场景下，民族学以文化或文明形态的比较方式对中国文化自性的研讨更应加强而不能放松。例如，中国文化大传统中的阶级观念较弱，对从业没有硬性禁忌（君子不器），强调人文作用和仁爱通和；东南沿海的民间文化小传统鼓励流动和经商等等。把握这些因素，应该有利于我们认识海外华人是以什么文化基础与当地文化进行着互动和整合。

^① 参见叶春荣：《人类学的海外华人研究：兼论一个新的方向》，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75期，1993。

第三节 科际整合研究

“由李亦园、王崧兴两位先生同时于 1965 年从事汉人社区研究开始，到 1980 年中研院民族所举办社会科学中国化研讨会为止，可以说是台湾人类学研究发展的第二阶段。”^① 乔健也提出了相似的阶段划分意见^②。“第二期的转换不仅是研究对象从南岛族土著扩展到汉族社会文化，而更重要的是引进其他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以促进文化人类学本身（对）方法论的重视。”^③ 同一时期里，台湾民族学界发起和参与的“浊大计划”和对中国人的性格研究，就是对这两条总结的诠释。这

^①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② 参见：a. 乔健关于台湾民族学发展的分期观点如下：“第一阶段是从 1945 年台湾光复后直到 50 年代晚期。这时一些祖国大陆学者到了台湾，与当地学者联合研究台湾，在人类学方面则集中研究台湾高山族，或者研究从祖国大陆带去的资料；第二阶段，从 50 年代晚期到 70 年代晚期，这时期是全面受到美国影响与支配的阶段；第三个阶段是从 70 年代晚期到现在，这是当地中国学者开始反省，重新寻找方向的阶段。这三个阶段不只是适用在人类学，对于别的学科如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历史学等，也应该是同样适用的”；b. 乔健《从西方人类学的演变到中国学术的发展》，载陈国强等《建设中国人类学》，1 版，37~49 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③ 李亦园：《四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一个全程参与者的回顾与反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80 期，1996。

些活动也标志着台湾民族学界第二代学人走上前台，并拓展出新的研究方向和方法^①。

“浊大计划”是一项区域性的综合研究计划，由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早年毕业生、1970年自美国返台就任“中央研究院”副院长的张光直推动。其意图是以民族学田野工作方法和多学科（包括自然和社会等学科）的整合方式，研究“浊大”流域的人群如何适应当地的生物、生态和地理环境，意在突破村落范围和学科局限，探讨乡镇甚至更大空间内的文化作用和互动机制，构拟区域文化史^②。这一倡议得到了李亦园、杨国枢、石磊等在民族学研究所工作的台湾大学校友的响应。王崧兴、黄应贵等人也参与研究。因此，民族学研究所在执行计划中起了关键作用。1974年参加此项研究计划的部分学者再次进行了补充调查。

由于“浊大”的研究范围超出农村聚落，所以激发出新的成果。这主要反映在两方面：

一是在方法上强调了文字史料的重要性，因而促成了研究中国文化大传统的汉学（sinology）和史学与研究中国文化各种小传统的民族学、人类学的结合。

王崧兴生前回顾：“1975年当‘浊大计划’进行将近三

^① 参见：a. 浊大计划〔对浊（水溪）大（肚溪）流域的人与自然的研究〕前，王崧兴曾率陈祥水、庄英章等在花坛乡、九如乡、竹山镇进行小规模的台湾农村社会发展计划；文崇一带由许嘉明、瞿海源、徐正光、许木柱、萧新煌等在万华、关渡、大溪、龟山四个社区进行台湾北部地区社会文化变迁的研究计划。这些研究的重点都是中国家族与亲属组织及祖先崇拜，进而逼近祭祀圈理论；b. 见张珣的《光复后台湾人类学汉人宗教研究之回顾》，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996。

^② 参见庄英章：《汉人社会研究的若干省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0期，1996。

年，笔者曾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讨论会上检讨当时的民族学、确定研究工作时，提出在面对‘浊大’流域的广大地区，而且又有历史文献记载的社会时，人类学的整体性与着重参与观察的调查方法，已经面临其能力的极限。以后的研究必须与史学互相提携，实地调查与历史文献的研究须双管齐下，始能把‘浊大’流域作为一研究单元，解明其社会文化变迁的过程。事实上，当时已有很多位参加此研究计划的同仁在进行这方面的研究，成绩斐然。”有感于罗伯特·雷德菲尔德（R. Redfield）的大、小传统两分法之弊，王崧兴又介绍沃德（Ward）的“意识范式”概念：中国各地区、族群和社会阶层的文化，因受不同社会、生态环境的影响，各自发展出不同的直接行为范式，但又始终共奉有一套“理想传统范式”。理想传统范式所强调的内容，如宗族观念、伦理关系等，使中国文化呈现跨地区、跨阶层和跨族群的完整性与持续性。它不强调力所不逮的内容，如男女分工、村落组织、民间习俗与信仰等，则任各地区、族群和阶层按其直接行为范式发展。这种在承认“五方之民各有性也”的基础上所采取“修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的“和而不同”的策略，使中国各地区、阶层和族群文化呈现为有机结合的多元一体。多元一体的特点使中国的民族学不能离开史学和汉学而竟其全功。反之，无论史学或汉学从文献，还是民族学、人类学，或是从村落庶民日用常行人手，只要功夫下到而理念上又不执其偏，在结论上都能殊途同归^①。

^① 参见王崧兴：《汉学与中国人类学——以家族与聚落形态的研究为例》，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75~93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浊大计划”的第二个方面的作用，是这一计划实施的过程中提出和深化了“祭祀圈”和“土著化”两个概念。这主要反映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36期的“浊大计划”专号里。陈其南认为，其中庄英章的《台湾汉人宗族发展的若干问题——寺庙宗祠与竹山的垦殖形态》、陈祥水的《公妈牌的祭祀——承继财富与祖先地位之确定》、许嘉明的《彰化平原福佬客的社会组织》、施振民的《祭祀圈与社会组织——彰化平原聚落发展模式的探讨》四篇文章“在题材的选择方面，与日本占据时期以来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形态已经更为接近”。

又，陈其南在同年稍晚时候做成的硕士论文《清代台湾汉人移民社会的建立及其结构》，也通过考察汉人社会在垦殖形态、土地租佃制度、宗族组织和地缘形态等方面转变过程，并从民族学、社会学、人类学的角度对这些方面进行了比较研究，提出了土著化问题^①。

其实，“祭祀圈”是随着祭祀的产生而产生，在历史上早已客观存在，但“祭祀圈”这一概念是由日本学者冈田谦1938年提出的。在此之前，他发现台湾北部的农村除祭祀土地公和妈祖外，还有中元普渡游庄的祭祀的活动。前者与邻里和村落一致，后者则是跨村落的，即由数个小祭祀圈组成相当于乡镇的大祭祀圈。冈氏指出这个大祭祀圈与当地人的婚姻圈和市场交易圈大体一致。也就是说，它构成当地人们生活与互动的基本社会空间。无独有偶的是，施坚雅1949在四川平原

^① 参见：a. 陈其南的《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总第21卷（1），1985；b. 陈其南的《清代台湾社会结构的变迁》，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49期，1980。

做田野调查时，也为解释超越农村聚落的社会互动，包括婚姻、物资、权势与信息的运行机制而提出的“市场体系”(marketing system)的概念。这两个概念都与中国实情对西方的民族学理论的挑战有关。这个挑战就是：人口超过数亿，多有文字史料但基本生计仍为农耕的中国社会，到底通过哪些内在机制而成为超过人类学传统工作对象（无文字的部落或村落）的超大型文化单位？

祭祀圈的概念提出后一度被中国学者忽视，应与日本侵华有关。日本侵华不仅使中国学者在心理上排斥当时的日本理论，而且造成中国学术核心力量随政府西迁，民族学、社会学的研究重点因而也转为边政和西部少数民族。祭祀圈的概念在70年代的“浊大计划”中受到重视，则有三个缘起：一是汉人社会研究逐渐蔚成风气，二是该计划带动了跨村落的区域研究，三是施坚雅的研究成果在1964年至1965年陆续发表。施氏以地理学上的中地理论(Central Place Theory)为蓝本，构建市场体系模式来阐释中国社会结构与地方组织间的关系。这个体系以三个层次的市场为架构：即底层的标准市场(standard market town，王崧兴译为“原基市场”)、中层的中介市场(intermediate market town)、高层较稀疏的中心市场(central market town)。中国不同阶层的农民通过参与不同层次的市场活动，在不同范围里解决日用、婚姻和社会权利等问题。这些活动又通过自然地理大区而整合到全国的社会生活中，沟通了农村士绅与平民的隔阂，结构成整体的中国社会。施氏识别出的地理大区计有九个：岭南、东南沿海、长江上游、长江下游、西南、华北、东北、云贵和西部边陲。由于连接平而各点与中心的线路多呈现六边形，又由于成都平原是典型的平原地貌，所

以他的市场体系图就是很规则的六边形^①。

这个模式用于解释文化和资源相对均势的平原农村聚落或能成立。但中国地貌复杂，有三分之二不是平原，山地的文化异质性很高，这就构成了施氏的难题。70年代初，施氏的学生克里斯曼（Lawrence Crissman）到台湾的彰化检验这一模式，发现由于当地汉人的客、漳、泉之间互有隔阂与冲突，所在居民赶集交易多有舍近求远以就同族群的现象^②。华裔学者丘延亮则从另一角度对市场体系提出修正，指出中国的市场体系实际是两套：一套是基于定期市集而来，以生计及服务回馈为目的的中国人原生（indigenous）经济体系；另一种才是在前述范围内形成，以经济贸易为主，经济供需律为运作原则，且以经济利益为目的的市场体系^③。这些事实揭示出市场体系模式把人假定成经济、理性造物的局限，也促使台湾学者重新审视祭

^① 对施坚雅的市场体系理论概括，参见庄英章的《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8（2）]转述 William Skinner, Marketing Systems and Regional Economies; Their Structure and Development, Paper prepared for the Symposium on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in China from the Song Dynasty to 1900. 另见 William Skinner, Marketing and Social Structure in Rural China, 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964) V.24 (1): 3 - 43; (2): 195 - 228; (3): 363 - 399.

^② 参见：a. Lawrence Crissman, Marketing on the Changhua Plain, Taiwan. In W. E. Willmott, 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 转引自庄英章：《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8（2）；b. 庄英章、陈其南的《现阶段中国社会结构研究的检讨：台湾研究的一些启示》，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的中国化》，281 ~ 309页，“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③ 参见转引自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5期，1983。并见 Fred Y. C. Chiu: Periodic Markets and the Chinese Indigenous Economic System: a Provisional Formulation, M. A. Thesis of the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1.

祀圈概念。

庄英章追溯他对林圮铺的研究，“就是把整个竹山镇当做对象来研究。研究的范围扩大以后就想到祭祀圈观念”^①。许嘉明研究彰化平原福佬客（讲闽南话的客家人）的聚落分布，透过祭祀圈看闽客之间的械斗，并考察它在旧地缘团体被打散、新地缘团体形成中的作用。施振民利用“浊大计划”的田野资料澄清祭祀圈的定义，指出它应该仅指那些住在当地，盖庙时分摊了口钱，有被选为炉主或头家的权利，共同举办普渡，神主仪仗巡境游庄时经过其聚落并停留表演的居民。概言之，祭祀圈是一种“以主祭神为经，以宗教活动为纬，而建立在地域组织上的模式。……它不仅可供地域性平面的研究，也能由此了解聚落的阶层性；甚至由主祭神的从属关系所反映的村庙之间的地位阶序，一方面可用于社会结构的分析，另一方面可作为地方发展史的探讨依据”^②。王崧兴引申其义：一个祭祀圈的地域可分为三个层次，最低为角头即街坊邻里，供奉土地公；中间为村或庄，有村庙（异姓村）或宗祠（同姓村）；最上为联村（会庄）或乡，或如香港新界村落联盟之“约”，而会庄庙为祭祀圈的中心。数年一度的建醮祭典，是最能表现祭祀圈认同的地域性组织。它与施坚雅的原基市场基本重合^③。如果理解不错，魏捷兹的《澎湖群岛的村庙“公司”与人观》一文中描写的红罗村北极殿参与奎壁澳六村共同主办的

^① 庄英章：《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8（2）。

^② 参见庄英章、陈其南：《现阶段中国社会结构研究的检讨：台湾研究的一些启示》，对祭祀圈和市场体系有深入研讨，载李亦园、杨国枢主编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309页，1982。

^③ 参见王崧兴：《汉学与中国人类学——以家族与聚落形态的研究为例》，载陈国强等《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祭祀王爷的活动，也是一种祭祀圈活动^①。

祭祀圈的形成过程，涉及血缘宗族与地缘信仰这两种认同何者首先在台确立的问题。“浊大”研究者综合文献史料及村庙与宗祠建筑、碑文、器物及组织和仪式等，构拟出该地村庙与宗祠兴建的年代顺序，表明以地缘关系为基础兴建的寺庙早于以宗族血缘关系为基础兴建的宗祠。王崧兴认为，台湾的汉人社会可以 1860 年为界分成两个阶段。前段为典型的移民社会，政府势力不及于县级以下，移民先在平原地区发展，以种植水稻为生计，并以祖籍地缘为基础建庙，形成祭祀圈新地缘。乾隆末年，随着土著化过程的展开，居民开始在台湾生根，兴建宗祠，即发展祭祀公业。又因水利开发、稻作普及、人口大增、土地关系紧张和社会阶层分化，遂发生以祖籍分类械斗为表现形式的社会重组和山区开发，血缘宗族组织及观念因之强化，甚至超过地缘^②。

稍后，林美容又把祭祀圈发展为信仰圈，以图解释超越

^① 参见魏捷兹：《澎湖群岛的村庙“公司”与人观》，载庄英章、潘英海编的《台湾与福建社会文化研究论文集》（三），221~242 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96。

^② 参见：a. 王崧兴：《汉学与中国人类学——以家族与聚落形态的研究为例》，载陈国强等著的《建设中国人类学》，1 版，75~93 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b. 台湾学者对移民社会发展阶段的意见一致，但对地缘与血缘在不同阶段的重要性看法不同。除王崧兴、庄英章外，陈其南有如下推论：“汉人社会越是历史悠久而社会稳定，越趋向于以本地的地缘和宗族关系为社会群体的构成法则；愈是不稳定的移民社会或边疆社会，愈趋向于以祖籍地缘或移植性宗族为人群认同之标准。”c. 陈绍馨认为祖籍意识的衰微，主要是日本侵占时期以后的事。明郑以来到日本侵占以前的台湾俗民社会，虽因中国社会强调祖先崇拜及宗族精神而有宗族团体的产生，但由于台湾开发历史短，宗族团体一直不如地缘团体重要，1860 年后犹然。见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乡、镇的更大单位。信仰圈不同于祭祀圈之处，在于它是以庙神，而不以庙宇为祭拜对象，以自愿而不以强迫义务为组织原则，以大区域而不以小地方为活动范围，以神明诞辰而不以岁时节俗为活动时日^①。信仰圈的典型，是各地祭拜妈祖的神明会。但因为它的范围超出居民的交易和婚姻圈（祭祀圈则与这两者基本重合）甚远，所以能否用它来取代祭祀圈还有待观察^②。同时承认，我们因未读到原报告而对祭祀圈概念所知甚少，目前无由讨论，更不敢滥用^③。

“浊大计划”期间提出的“土著化”概念，也是指汉人社会在拓垦台湾过程中发生的文化变迁。这与叶春荣主张的海外华人研究新方向有相似之处。王崧兴最先注意到这样的事实：汉人社会迁台后，不能保持其原型而发展出跟祖国大陆不完全一样的文化。王崧兴用“本土化”概括这种变异。陈其南1975年在其硕士论文中则用“土著化”讲述这一过程，后来在台湾民族学界得到流行^④。也是在1975年，历史学家李国祁解释同一过程时，提出了“内地化”的概念。他认为迁台的汉

^① 参见：a. 林美容的《由祭祀圈来看草屯镇的地方组织》，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62期，1987；b. 林美容的《由祭祀圈到信仰圈——台湾民间社会的地域构成与发展》，载张炎宪编的《第三届中国海洋发展史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义研究所（现中山社会科学研究所）印，95~125页，1988。

^② 参见庄英章：《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未刊部分），打印稿，1997。

^③ 参见：a. 张珣的《光复后台湾人类学汉人宗教研究之回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996），是我们迄今看到讨论祭祀圈与信仰圈概念最详者，概括其结论，可谓有用而概念不一；b. 有关发展见王崧兴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的反思》，载《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刊》，总第47期，1991。

^④ 参见庄英章：《汉人社会研究的若干省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0期，1996。

人社会至少在政治层面上，发生过一个从跟祖国大陆汉人社会不一样到很类似的过程。这两个概念正面相对，应是与研究者所持立场有关。从台湾本位看，迁台汉人社会发生的文化变异是土著化。从祖国大陆本位看，台湾当地发生的文化变迁则是内地化。允执厥中的话，这个过程可能如厦门大学陈孔立所言，是一种“双向型”的发展模式^①。

土著化的概念提出了一个重大问题，那就是汉人移民的原有文化与其现所在地文化之间的关系。台湾学者通过 80 年代以来的闽、台社会文化研究计划及其他研究，对移民社会的文化差别有以下三个假说：一是原生差异说，即汉人社会在台湾的文化差异，是从其原籍地即福建、粤东的母文化或母社区中携来的。换言之，这是文化传承与延续的表现。二是环境适应说，即同质的汉文化到了台湾以后，为适应新的生态环境而在不同的地区发展出不同的文化特色。三是互动合成说，即不同族群的互动和族群文化接触会合成新的文化。由于互动和接触的频率与方式不同，合成的文化也就是不同的社区特色^②。这些见解对中国的区域文化研究，特别是对东北、西北和西南乃至东南亚的汉人社会研究都有一定的意义。

王崧兴曾思考过的一个题目，即“从周边看汉人的社会与文化”，认为研究汉文化可以从边缘地区切入。也就是说，为了看汉文化的特色是什么，就应该跳出汉文化的核心地区而从其边缘，如日本、韩国、越南以及中国西部、北部的不同民族

^① 参见陈孔立：《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1 版，56 页，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90。

^② 参见：a. 庄英章的《汉人社会研究的若干省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80 期，1996；b. 庄英章的《福建惠东妇女文化丛初探》，载《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刊》，总第 49 期，18~35 页，1993。

的接触地带回过头来审视它。例如，中国到处都有宗族观念，但其表现多止于婚、丧、年、节的仪式性聚会，惟福建、广东等地的共有财产观念特别强烈。这或与当地的百越文化中原有的共财观念有关^①。

“浊大计划”的意图之一是促进科际综合研究。但此前“中央研究院”、台湾大学、私立辅仁大学、私立醒吾专科学校和耕莘医院等不同机构和学科的学者已经采取了一次联合行动，那就是关于中国人性格的科际综合研讨会^②。这项活动由李亦园和心理学家杨国枢发起，旨在达到两个目的：一是通过研讨共同有兴趣的题目促进科际合作；二是创造一个学术讨论场合以促成直接的学术批评与交流。参加研讨的有心理学、人类学（即民族学）、社会学、精神医学以及史学与哲学等各学科的学者。总题目是“中国人的性格”。操作方式是定期、定题目、分阶段、有针对性地研讨和修订每个人的论文。这项活动分两个阶段完成：

^① 参见：a. 庄英章的《汉人社会研究的若干省思》；b. 黄应贵、叶春荣主编的《从周边看汉人的社会与文化——王崧兴先生纪念论文集》，其中，特别是黄应贵、叶春荣、李亦园三人的五篇文章；c. 前述文章均于1997年由“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

^② a. 李丁贊指出：“在台湾史的讨论里，我们通常强调70年代，因正是在这个时候，文学上有乡土文学论战，政治上有蒋经国的本土化政策等，是台湾这块土地长出新东西的时代。但是，……在1965年左右的台湾，一股浑厚的本土力量正开始从地下冒出来，这股力量尝试对自己以及外来的殖民势力重新定位，是台湾去殖民努力的开端。从这个时候，台湾开始尝试摆脱殖民民主所加在其身上的各种作用。宽松地说，这是台湾后殖民文化论述的源头。”（李丁贊：《宗教与殖民——台湾佛教的变迁与转型，1895~1995》，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996），果如所言，则此次中国人性格研讨，或也不是自发活动，而是以中国人认同回应乡土认同的努力。b. 后来上持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的台湾大学的校友乔健，也参加了这次研讨。

第一阶段始于 1970 年 4 月，先以研讨方式商定总题之下各子题的大纲与内容。又在此后的六次聚会中每次研讨两个子题，然后分头撰写文章并油印分发，以待批评；第二阶段始于 1971 年 4 月，每两周一次对提交的论文逐篇进行内部研讨。最后于 1971 年 7 月举行扩大的综合研讨会，邀请同行和研究生参加（每次与会者二十人左右），检讨全部讨论过程。为了确实达到交流的目的，学者们对研讨中的批评意见都作慎重处理。第一阶段讨论时，每位作者诚恳接受别人的意见，并作为修改大纲及撰写初稿的参考。

第二阶段又把全部讨论的录音整理出来送给每位作者作为修改论文的参考。作者不能完全同意的意见以及一般性的批评、注释，则保留下附于文末作为讨论部分。会后，参加研讨的 12 篇论文连同保留下来的与会者批评、提问及作者的答辩共同结集发表，形成《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一书^①。该书虽是一本纯学术著作，但出版后，“却颇受欢迎，前后曾六次重印，在台港两地且有三次盗版，可见其受注意的一般”^②。甚至连喜欢放言批评的台湾民族学第三代学人陈其南，也对此书赞誉有加：“中央研究院”“民族所作为国内社会科学界的领航机构，经此讨论会和著作的出版而获得肯定”；“可惜这个著作似乎成为研究中国人性格的绝响，而再没有继续循此方向做更系统化和深入探讨的作品问世。目前此书

^① 参见李亦园：《序言》，载李亦园、杨国枢主编的《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1~IV 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② 参见李亦园：《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 23 卷（4），1993。

仍然是海内外惟一有关此问题的水准之作。”^① 这样高的评价，自然值得我们了解其基本内容，特别是它的学科构成和论文题目：心理学及文化与人格研究五篇，社会学三篇，民族学二篇，史学和哲学各一篇。

这确是一部有水准的著作。学术著作能够得到学术界认同且引起读者共鸣，说明其选题和操作成功。至于为什么“中国人的性格”这一选题会有这么大的魅力，则是个耐人寻味的问题。它与近、现代国际场景下的中国人历史文化情结有关。只要中国不富、不强、不统一，人们就执著于探求这个问题。不过，由于中华民族成长和构成的特殊性，众多学科的学者当年所要研究的 *national character*，对中国而言却是个首先需要通过的研究题目。但是，参加研讨的所有作者都绕开了与西方在同一概念含意上的差别问题而直接切入讨论。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以国家为单位的国民性研究骤然升温，甚至苏联、美国都成为研究对象，但台湾学者认为：“国家并不是理想的研究目标，因为范围太广。像美国的印第安人，我们的少数民族等，就比较容易处理。然而，这样的研究工作当然不大会引起人们的兴趣，因为对国际政治不发生关系。事实上，惟有国家具有政治意义，一个国家的国民性可能影响到政治动向，因此比较更具有实用价值。”^② 在讨论中，学者们曾为结集后的书名讨论良久。民族学者主张采用有文化含义的“民族性”，而心理学家赞成用较偏于政治的“国民性”一词。最后大家同意书名

^① 陈其南：《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载《中国论坛》，总第 21 卷（1），1985。

^② 参见项退结：《中国国民性研究及若干方法问题》，载李亦园、杨国枢主编的《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采用“中国人的性格”，但论文题目可随学者选用“国民性”或“民族性”。这样，舶来的民族概念与中国本土的实际在通约性上出现的问题，就被学者们归类为“不同学科作初次综合讨论时常会出现的现象”，而轻意放过^①。

然而，恰恰是民族学家（李亦园、文崇一和杨懋春）而不是心理学家在自己论文题目用了“国民性”。这让人再次想起陈奇禄的质疑：台大考古人类学系是从历史学系分出，而且又置属于文学院，在设立当时自然是把它当做人文学的一门的。不过晚近，民族学、人类学似乎正向着科学的一端滑动。这个趋向虽与客观条件相应，但也有其主观的因素^②。这个主观因素就是李亦园的推动：“从开始到现在，把这种偏向于人文学的研究转向于行为科学时，在人类学界是经过一个很长久艰苦的奋斗。”^③ 关于中国人的性格的科际综合性的讨论，自然也是这场奋斗的组成部分。

这跟大约三十年前美国人类学史上的一段往事颇为相似。40年代末期，学心理学出身的莱斯利·怀特，为建立“人和文明”的“文化科学”，面对当时美国人类学界流行的人格心理学派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斥之为倒退：“我们注意到在今天的美国人类学界中最流行的趋向便是对人格的研究。对时新的人类学家来说，‘深度心理学’，墨迹测验，心理分析等等在目前几乎是必不可少的东西。因而我们看到，今天许多人类学家甚

^① 参见李亦园：《序言》，载李亦园、杨国枢主编的《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1~14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② 参见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的《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③ 李亦园：《廿年来我国人类学的发展与展望》，载李亦园的《人类学与现代社会》，1版，213页，台北，水牛图书出版公司，1982。

至已退到大多数社会学家和有些社会心理学家的层次之下。”^①陈奇禄为民族学离开“民族”、离开文化史、离开学科的人文传统过远而担忧和呐喊；李亦园为民族学的进入学术主流，实现科学化，引进社会学和心理学方法而奋力推进。两人都是在西方政治、经济和学术支配体系下，为中国民族学的生存和发展而挣扎奋斗。

论争也不尽是这两位前辈的不同见识。在《中国人的性格》一书的每篇文章末尾所附的讨论中，展示了学者们为了社会和行为研究在中国的科学化而投入的心血和精诚。这显示出台湾经济起飞时期学术界的高昂士气，也表明学术达到一定水准时中国学者的特有困扰。杨国枢讲到“以社会为中心”是中国人一时价值取向，将家庭包括在社会之内。李亦园则主张，以“社会为中心”改成“以社会关系为中心”为好。乔健等人与杨国枢就中国人的价值取向究竟用社会的取向（socially oriented）还是社会取向（society-oriented）或团体取向（group-oriented）的问题颇费周章^②。

这样研讨，对整合不同学科的知识和澄清重要概念，无疑有积极作用。但其中也不乏西方中心论的影响。杨懋春的文中提及勤俭是中国的国民性之一，但未有助于中国形成资本主义。韦政通将其理解成“中国的勤俭没有什么好成果，以及没有形成广泛的功能”^③。这样主动地将资本主义归类为“好成

^① 怀特著，曹锦清等译：《文化科学——人和文明的研究》，1版，102页，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

^② 参见杨国枢：《中国大学生的人生观》，载《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257~312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③ 参见杨懋春文讨论部分，载《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163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果”，说明西方理念在中国学者头脑中内化之深。因此深层的问题最终不在概念的澄清程度，而在概念与事实之间的关系，或曰西方概念与中国社会实际的可通约（commensurability）程度。在研讨中国人的性格过程中，通约性问题反复出现。学者们为了厘定一些概念的含义，时常不得不放弃汉语而改用英语或夹用英语。整个研讨过程虽无外国人参加，却宛如有个英语裁判在场。类似的困境反复出现，最终引发出社会和行为科学研究的中国化问题。

对于科际整合，台湾学术界也有不同认识。陈奇禄认为，台湾民族学、人类学从重视人文向重视科学“滑动”，除客观条件使然外，也有主观原因，就是继凌纯声担任“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所长的李亦园在任期内推行的两个新导向：第一是趋向于行为科学的科际合作或科际综合研究，第二是着重于社会现实问题的分析探讨。这两个导向使《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登载的行为科学研究文章从第1~10期的两篇，发展到第11~20期的6篇，又达到第20~30期的15篇。李亦园对此也直言不讳，在80年代初期承认，那几年的民族学研究所正“可以说慢慢的的进步并趋向于行为科学。我们所里的同事，近几年来的确想把人类学推向于行为科学。”^①

出于忧虑，陈奇禄提出民族学、人类学到底应该是一门“人文学科”还是一门“科学”的问题。学术的转向使关注民族学学科特点和发展前景的他忧心如焚：“李亦园先生建立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理论架构的努力值得我们敬佩。笔者对民族学、人类学引进科学——社会科学或行为科学——的严格方

^① 李亦园：《廿年来我国人类学的发展与展望》，载李亦园《人类学与现代社会》，1版，301页，台北，水牛图书出版公司，1982。

法，认为很有必要；但对于将民族学、人类学移置于其他科学——社会科学或行为科学——伞腋下，则未敢完全同意。笔者以为民族学、人类学应有其独特的方法论——整体性、普遍性、深人性——足以异于其他社会科学和行为科学。民族学、人类学的几个支门——体质人类学、考古学、民俗学、语言学——应平衡发展，不可偏废，且应紧密连系，相互发明。……我们的理论应建立在我们自己的材料上。”^① 最后，陈奇禄以问代答表明他的意向：“台湾土著文化，作为民族学、人类学研究对象，其学术价值是否因时而不同，是否低于汉人社会？有形文化，即一般所谓物质文化的研究，和基层文化，即一般所谓民俗学研究，是否已嫌不合时宜？民族学、人类学既以文化的研究为其主旨，在文化急剧变迁的年代，是否应为维护文化而努力？”^②

第四节 关于学术本土化的讨论

在 60 年代中期，台湾学者在对中国社会文化现代化问题的

^① 陈奇禄：《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 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② 此番话使人想起怀特（Leslie White）40 年代末对美国人类学界心理学取向的抨击：“他们为了得到精神病学的点滴收获而抛弃了自己文化学的专长”（怀特著，曹锦清等译：《文化科学》，1 版，3 页，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

探讨和“中国人的性格”的科际综合讨论的过程中，台湾学者逐渐注意到社会及行为学科的“中国化”问题。他们认为台湾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这几年来一直在吸收西方研究的成果，模仿西方的研究方式，沿用西方学者建立的理论，而忘却将自己的社会文化背景反映在研究活动之中，由于这样的趋势，不但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缺乏个性与特征，而且几乎沦为西方科学的附庸，其长期研究的结果所能反映中国社会文化历程的程度也成为可疑。”^①于是，他们开始探讨在研究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时，如何在采用西方的研究成果与理论的同时，在问题、理论与方法等方面有所创新与突破，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能够对自己的整个学科提供独特的贡献。

从追求社会和行为科学的通性到探求其在不同文化里的相对性，是一个自然的逻辑过程。如果 1970 年的中国人的性格的研讨所追求的是通性，即科学化，那么十年之后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所要研讨的，则是中国学术追求的另一个侧面，即文化科学研究的相对性或民族化。

1980 年，台湾的学术界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召开了“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研讨会，除了 13 位台湾学者外，因为事关民族化，与台湾学术交流没有障碍的香港学者乔健、金耀基、李沛良、刘述先、何秀煌、李金汉和还有当时在香港任教的王崧兴都积极参与，新加坡也有学者参加^②。

这次研讨，仍由“民族学研究所”主办，表明其在祖国大

^① 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著的《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Ⅶ页，1 版，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5。

^② 参见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Ⅲ—Ⅳ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 10 号，1982。

陆之外的华人圈社会科学界地位的巩固。讨论仍在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乔健、石磊等台湾大学早期毕业生的主导之下。但此时稍晚一些加入学术圈的庄英章、谢继昌、陈其南、萧新煌、瞿海源、陈祥水、黄应贵等已脱颖而出，徐正光、许木柱、张茂桂、章英华、张岱云、林美容、余光弘等蓄势待发，张珣、蒋斌、潘英海等也相继加入。

对学者而言，学术研究“中国化”这个题目比“中国人的性格”更有吸引力。又因为台湾学者队伍壮大，经济如日中天，所以这次研讨会规模超前，出席的学者达六十余位。学科基础也更为广阔，包括了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心理学、政治学、历史学、哲学、语言学、教育学、精神医学和大众传播学等十个学科。会议于 1980 年 12 月 21 至 24 日在“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举行。“中央研究院”院长钱思亮出席致词。老一代的社会学家、人类学家杨懋春进行了专题演讲。会上宣读论文 21 篇，其中 13 篇来自台湾，7 篇来自香港学者，1 篇来自新加坡。此次研讨没有像“中国人的性格”研讨那样发表记录。约一年后发表题为《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的论文集，收录其中 18 篇，分为 3 编。第一编“概念探索”中有何秀煌的《从方法论的观点看社会科学研究的中国化问题》、高承恕的《社会科学中国化之可能性及其意义》、赖泽函的《我国社会科学研究的未来趋势：以儒家思想与近代化为例》、萧新煌的《社会学中国化的结构问题：世界体系中的范型与分工初探》、金耀基的《社会学的中国化：一个社会学知识论的问题》、叶启政的《从中国社会学既有性格论社会学研究中国化的方向与问题》、杨国枢的《心理学研究的中国化：层次与方向》、杜祖贻的《论外来教育理论之限制与今后教育学研究的路向》等 8 篇论文；第二编“方法检讨”，包括瞿海源的《问卷调查法在国内运用之

检讨》、黄光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之中国移植：多项变数分析之应用》两篇文章；第三编“实证研究”则收录了谢继昌的《中国家族研究的检讨》、庄英章、陈其南的《现阶段中国社会结构研究的检讨：台湾研究的一些启示》、文崇一的《报恩与复仇：交换行为的分析》、乔健的《“关系”刍议》、李沛良的《社会科学与本土概念：以医缘为例》、胡佛的《有权与无权：政治价值取向的探讨》、黄坚厚的《中国人对于心理卫生概念的初探》、李金汉的《个人价值观念与消费行为：华人经理与西人经理的比较研究》等 8 篇论文。

在此会议的过程中，透过各篇论文的宣读与讨论，分别研讨了下列各项关乎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中国化的问题：①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有何意义。②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的可能性如何。③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应采取何种途径与方法？在研究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时，如何选择西方学者尚未研究过的问题与方向？在研究共同性问题时，如何选择不同于西方学者的角度？在共同的研究变项之外，如何选择同类西方研究中所未曾用过的变项？如何有效进行文化比较研究以验证西方研究的重要发现是否适用于中国社会与中国人？④在研究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时，如何修改西方学者所设计的工具与方法？如何自行发明适当的新工具与新方法。⑤在研究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时，如何检讨与修改西方学者所建立的有关理论而不轻易全盘接受。⑥如何以中国的资料与研究发现、创立新的理论^①。

^① 参见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1~VII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 10 号，1982。

不过，乔健回顾关于中国化的讨论时说：“这项讨论我也参加了一部分，同时我作为发起人之一。1981年的冬天在台湾召开了一个社会与行为科学研究所中国化问题的研讨会，有台湾、香港、新加坡、美国的华人学者参加。实际上也没有什么结论。”他似乎对讨论结果并不满意。

关于中国化的讨论，引起了正在从事祖国大陆社会学重建工作的费孝通重视。他希望能够扩大讨论范围，使祖国大陆学者也能参加。1983年3月，由香港中文大学社会科学院和新亚书院主持，召开了第二次研讨会，尽管为了能够容纳更多的有关论文，会议易名为“现代化与中国文化”，中国化依然是中心论题之一。与会者共有33人^①。参加会议的祖国大陆学者有费孝通、陈岱孙等，台湾的学者有芮逸夫、李亦园、杨国枢等，新加坡、美国、香港都有学者参加。乔健认为会开得很成功，得到了各方面的重视。这是海峡两岸的中国学者，第一次在中国人的地方，用中国话讨论中国问题^②。

以后，类似的研究依然延续下来。如：1992年8月，香港中文大学举办了“西方社会科学理论移植与应用研究工作会议”，力图将中国化或本土化从讨论的层次，推进到研究、验证和应用的阶段；1994年1月，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举行了“社会科学方法检讨与前瞻”第二次科际研讨会，主题是质化研究、次级分析与综合方法。显然，人们已经将注意力转到了更为具体的问题上，并力求得到新的突破。

^① 会议论文由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为《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1985年由台湾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出版。

^② 参见乔健：《从西方人类学的演变到中国学术的发展》，载陈国强等《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37~49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而乔健把此次的台湾研讨会时间记晚了一年。

研讨社会与行为科学中国化，除继承中国人性格研讨中所形成的思想萌芽外，还享有国际社会重组和学术界一系列的重大反思成果。前者如三个世界实际利益取代两大阵营意识形态，后者如肯尼斯·派克（Kenneth Pike）的主位—客位（emic – etic）论、托马斯·库恩（Thomas Kuhn）的科学范式（paradigm）论、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的认知趣向（interest of cognition）或知识—构成趣向（knowledge – constitutive interests）论、伊曼努尔·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的世界体系及核心—边陲（center – periphery）结构关系论、爱德华·萨伊德（Edward Said）对东方学（orientalism）殖民性质的批判及克利福德·格尔茨（Clifford Geertz）的文化阐释论（the interpretations of culture）等。这些成果，为学者们思考社会和行为科学的相对性提供了理论支持。

在这样的氛围里，高承恕谈起在德国时哈贝马斯教授曾对他说过的“以你们长远而深厚的文化传统，你们应当有更多的贡献”，并进而发挥道“的确，百年来中国的知识分子在各式各样西方的挑战下，似乎已丧失了信心，而今日我们在读者讨论社会科学中国化的问题正象征着我们这一代要立定脚跟，重新肯定我们自己，通过对西方知识传承的反省与批判，我们得以从各样形式的意识形态解放出来，重新在我们的历史文化、在我们今日的生活世界中去寻找我们自己的那一份。而也惟有经过这种努力，才能找到一条适合我们自己发展的道路。我们了解这样的一条道路并不具有放诸四海而皆准的普遍性，然而那却将是人类发展的主要参考”^①。

^① 高承恕：《社会科学中国化之可能性及其意义》，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82。

台湾学者认为，研究社会及行为科学的中国化，对于台湾学术界而言，至少具有以下几项重要的目的与意义：①使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更能反映与配合中国的历史、文化及社会特征，如此则有关中国社会与中国人的研究活动才能更为有效，所获得的研究成果才能更为可靠。②强调对中国社会的重要与独特问题作系统性的研究，以有效地了解、解决有关中国社会与中国人的各种实际问题。③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恢复其独立性与批判力，以形成自尊、自信的自我概念，维护健全的专业意识。④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能在研究工作上推陈出新，以对世界的社会及行为科学提供独特的贡献，进而消除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过分西化（特别是美国化）的色彩，摆脱中国社会及行为科学在世界社会及行为科学中的附庸地位^①。

这场反思达到如此深度，也是前 15 年强调科学研究方法和田野工作之使然。它使台湾学者在实践中体会到西方理论方法的偏失，因而自觉融入了全球民族学知识体系变革的潮流。相对于其他学科，民族学理论发展有其特点：即通过田野工作和接触社会生活，不断用实地材料剔除理论中的文化偏见。这种实践至上的特点，使非西方社会的民族学较之其他学科更容易产生本土化冲动，又能更直接地转而对理论体系发生影响。“如印度的人类学，早期均只是替英、美人类学理论做注脚。时至今日，它的发展却能呈现印度之特质而逐渐在世界人类学界占有一席之地。同样的情形也可见之于阿拉伯世界的人类学

^① 参见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1~40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 10 号，1982。

家。例如，由批评过去西欧的人类学者对非洲及阿拉伯世界研究所发展之理论所具有的文化偏见，进一步建立有关意识形态的人类学研究领域，而可影响到整个人类学之理论发展。”^①“由这些研究，我们可了解，中国化的努力，并不只是对已有的西方学者的理论加以批判及提出修正而已。更重要的是如何指出其原有理论的文化偏见是什么，并进而依据不同的前提，建立一互补甚或取代的理论。”^②换言之，中国化并非脱离民族学主流另辟蹊径，而是当时民族学主流思潮在中国的反思。像前一时期的科学化一样，此时的中国化也是台湾学者融入世界学术主流的努力。

经过中国化的反思，台湾民族学的研究，除了继续有关的文化的诠释外，也开始超越台湾本土的限制，进行台湾与其他社会文化的比较研究，其活动强度与成果超过前期。新的研究，有萧新煌的“东亚社会中产阶级之比较”、李亦园的“台湾、华南与东南亚社会文化的比较研究”、黄应贵主持的“先验的、基本的文化分类观念”的系列探讨之“人观、意义与社会”和“空间、力与社会”等研讨。自 1986 年起，作为对“浊大计划”精神的承继，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与其他学者合作了多项研究计划，其中以“台湾史田野研究”、“中国家族之研究”、“妇女地位与生育率”、“台湾的农业与农村发展”等计划较为显著^③。台湾宗教的研究也蔚然成为当前的热门

^①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②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 55 期，1983。

^③ 参见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 20 期，1993。

课题。

学者与国际学术界的对话能力较强，近年来一些学者力图弥补过去太偏向社会组织而较忽略文化层面的缺陷，力求对被研究的文化对象本身能够有更深入的了解，修正对人类学已有的理论概念所具有的文化（主要是西方文化）偏见。同时，在后现代主义或后结构主义对以往的社会、文化、亲属、政治、经济、宗教等现象的分类结构后，一些台湾学者力求对研究对象能够有更基本、更细致、更深入、更广泛的研究切入点，以重建人类学的基本概念。力求研究的新的出发点兼有批判性和建设性，通过对基本概念的探讨，使得对自己的文化有所反省及创造^①。

90年代中期，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的发展目标确定为下列诸项：1. 加强台湾原住民社会文化之实地研究，并探讨其与东南亚语族社会文化和血缘关系。2. 大规模搜集台湾社会文化的资料，奠定研究基础，并建立有关社会文化及其变迁之理论。3. 探讨传统中国的社会结构、文化模式、个人性格与行为之研究，并以实地调查比较台湾社会文化与华商地区社会文化之关系。4. 从事台湾与东亚及东南亚地区社会与文化变迁之比较研究。依据这些目标，该所的研究计划包括中国的社会结构与中国文化之研究、台湾社会文化及其发展之研究、台湾地区南岛民族的社会文化的变迁与持续之研究^②。

^① 参见黄应贵：《序》，载黄应贵主编《空间、力与社会》，I ~ II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95。

^② 参见徐正光、许木柱：《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1985~1994》，10~13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95。

第十一章

民族学在祖国大陆的再生

1978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文化大革命”时期的错误开始得到全面纠正，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也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建立学术机构和学术团体，重新认识过去被否定的学术规范，整理旧有的成果，民族学得以全面恢复。在此之后，围绕学科建设，学者们依然在不断探索。

第一节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的成立

1977年10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讨论了教育部大批判组撰写的《教育战线的一场大论战——批判“四人帮”

炮制的“两个估计”。11月，该文在《人民日报》发表。通过批判“两个估计”，“文化大革命”之前所做的工作得到肯定。同时平反了一批冤假错案。1978年4月，中共中央决定改正1957年“反右”斗争中被错划的“右派分子”。民族学家背负着的包袱开始卸除。

然而，经过“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停顿，再加上长期没有与国际学术界进行广泛的交流，学术发展的迟滞显而易见。1979年3月，邓小平发表了著名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谈话，他指出，“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以及世界政治的研究，我们过去多年忽视了，现在也需要赶快补课。……现在也应该承认社会科学的研究工作（就可比的方面说）比外国落后了。……承认落后才能克服落后。”^① 在当月召开的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政府工作报告中将民族学这一学科名称重新提出。按照政府工作报告的精神，民族学的恢复工作开始列入议事日程。

1979年4月25日至5月6日，中国社会科学院组织召开的“全国民族研究工作规划会议”在云南省昆明市举行。“会议就民族研究工作如何为四个现代化服务和一些理论学术问题，进行了讨论，制订了今后七年的全国民族研究工作计划，并成立了群众性的学术团体——中国民族研究学会。”^② 一些民族学家被选定担任了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的领导人和理事。民族学作为民族研究学科群中的一个独立学科的发展规划开始拟

^① 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载《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中文2版，180~18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② 中国民族研究学会通讯员：《〈全国民族研究工作规划会议〉简况》，载《民族研究通讯》，1979（1）。

定。“会议期间，民族理论、世界民族、民族史、民族学、民族语言等学科，还分别成立了研究会、学会。研究会的筹备会，作为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的团体会员。”^① 在会议期间建立了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筹备委员会，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秋浦担任筹委会主任委员，谷苞、梁钊韬、马曜、陈国强、向零、李有义担任副主任委员，刘咸、李安宅、宋蜀华、刘孝瑜等 21 人担任委员，胡庆钧任秘书长。从学会筹备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看，由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代管学会，因此该所的有关领导和民族学研究室的研究人员自筹备之时起，就成为学会领导层的核心，他们占有更多的学术资源，把握着学会发展的走向，也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导向有着重要的影响。

经过一年多的准备后，1980 年 10 月 20 日至 26 日，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在贵州省贵阳市举行。来自全国 18 个省、市、自治区的 228 名代表出席了会议。大会共收到学术论文和长篇资料 176 篇。通过协商，选举产生了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理事会。学会的领导核心采用理事会的组织方式，由会长、若干名副会长和理事组成。学会理事会按照决策层所认定的民族学界不同单位的学术地位、地域配置和利益关系，由担负领导责任的学会挂靠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有关人员，与学会主要负责人、各理事所在单位等方面协商确定。首任会长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秋浦担任，林耀华、马曜、谷苞、梁钊韬、胡庆钧、陈国强、向零担任副会长，詹承绪为秘书长，还聘请了方国瑜、刘咸、江应樑、吴文藻、

^① 中国民族研究学会通讯员：《全国民族研究工作规划会议》简介》，载《民族研究通讯》，1979（1）。

吴泽霖、杨堃、杨成志、李有义、李安宅、黄现璠为研究会顾问^①。

根据中国民族学研究会最初制定的简章规定，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作为民族学工作者的群众性学术团体，是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的团体会员。宗旨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团结我国的民族学工作者，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开展民族学研究，努力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做出贡献。其任务包括：①协助有关单位指定民族学研究计划，向有关领导机构反映情况，提出意见，提供资料；②开展学术交流，组织学术报告会、讨论会、座谈会；③出版《民族学》，发表会员有关民族学的研究成果；④出版不定期内部学术刊物《民族学通讯》，报道国内外有关研究情况、学术动态，反映会员的意见和建议。会址设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内^②。

1981年7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在昆明召开工作座谈会。会议讨论了发展中国民族学的初步设想，认为有必要拟定一个切实可行的长远规划，通过讨论，拟定了“关于发展我国民族学的初步设想”，提出有关编写专著、资料、工具书、形象化科学记录、通俗读物、翻译名著等方面的设想。除了研究会的任务中所列会员的论文集和内部学术通讯两项出版物之外，中国民族学研究会还计划出版《中国民族学》杂志和《民族学动态》，并提出建立中国民族学博物馆和地方性民族学博物馆，

^① 参见中国民族学研究会：《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在贵阳举行》，载《民族学通讯》，1980（1）。

^② 参见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简章》，载《民族学通讯》，1980（1）。

在高等学校设立民族学系和民族学专业，招收研究生，开办民族学训练班的建议^①。配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的建立，1982年，《民族团结》杂志开辟了“民族学之窗”专栏，介绍民族学知识。

继1980年的首届学术讨论会之后，到1997年止，中国民族学研究会^②又举办了五届大规模的全国性学术讨论会，根据学会讨论，每次讨论会确定民族学在中国发展过程中的某些问题作为主题，集中进行研讨。同时在学会主持下也召集了一些中、小型会议。

1982年9月，在青海省西宁市举行了第二届学术讨论会，会议以“民族学与现代化建设”为中心议题。但会议基本上依然是综合性的，涉及内容广泛。会后决定改变大型会议的形式，多举办一些小型的专题讨论会。

1984年10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召开了第三届学术讨论会，会议以纪念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发表一百周年和以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现实问题的探讨为中心展开讨论。会议期间，协商选举了第二届学会理事会。中国民族学研究会自这届学术讨论会起，改名为“中国民族学会”。

1989年10月，第四届学术讨论会在北京举行。会议以“传统文化与民族繁荣发展”为主题，并邀请了来自苏联、南斯拉夫和美国的学者参加。学会领导机构进行了较大幅度的调整，这是迄20世纪90年代末，学会主要领导人变动最大的一次。一些老一代民族学家改任顾问，由他们的学生来领导学会

^① 参见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中国民族学研究会昆明座谈会纪要》，载《民族学通讯》，1981（10）。

^② 此后，先后改为中国民族学会、中国民族学学会。

的工作。以后几次的四年一度的学术讨论会，也都对学会领导人进行了不同范围和程度的调整。

1991年7月，在吉林省延吉市召开了“中国民族学学会学科建设研讨会”。会议围绕“如何建立和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民族学体系”为中心议题，集中探讨了民族学学科体系、地位、结构等问题。是年10月，学会正式更名为“中国民族学学会”。

1993年10月，第五届学术讨论会在四川省乐山市召开。会议主题是“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大多数与会者将注意力放在民族学如何为社会现实服务的探讨上。会议期间分别组织了中、青年代表和妇女代表的小型座谈会。

1995年9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21世纪”的学术讨论会在辽宁省大连市举行。这次会议用较多的时间讨论了如何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中国民族学学科体系和理论体系的问题，民族学与人类学的关系成为争论的热点。

1997年11月，在云南省景洪市召开了第六届学术讨论会，会议以“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为主题，回顾了学科的历程、评价了现状、研讨了未来的目标与任务。除进行中国民族学学会理事会换届之外，决定增设常务理事。在学会重新登记和谋求发展的双重压力下，学会也在试图得到更多的经济支持，而这种力量的介入也带来了学会组织格局至少在形式上的微妙变化。

最初，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主要由从事民族学专业教学和研究的人员组成。到1983年5月，研究会共有会员454人，其中有学术职称的人员占88%以上。对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从事党、政工作的干部的人会要求，采取了不提倡也不完全拒绝的态度。在1983年召开的第一届理事会上，许多人提出，

不论是专业还是业余，凡有志于民族学者均可吸收，不必要求过严，入会的条件开始放宽。研究生、与少数民族工作有关的政府机关干部、相关学科中对民族学感兴趣的教师和研究人员等纷纷入会，会员规模有所增加。到 1997 年底，中国民族学学会共有会员近 900 人，这个会员队伍基本上囊括了全国从事民族学科研教学的 1 000 多人规模的专业和业余人员的大部分^①。但是，对学会是否应当加强专业性、是否应当加强对会员的督促和考核等问题，却有不同见解。会员素质的提高及其对学会活动的积极参与，对学会的发展无疑会产生推动作用。

1980 年，开始筹建中国人类学会的工作。1981 年 5 月，中国人类学会正式成立，一批老一代学者分别作为学会顾问、主席团成员或理事，会址设在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到 1997 年底为止，先后召开了五次全国性的学术讨论会（其中两次为笔会），将会员的研究成果汇集为《人类学研究》、《人类学研究续集》、《婚姻与家庭》、《人类学与应用》、《当代中国人类学》、《建设中国人类学》、《中国人类学的发展》等，并先后设法出版。学会还编印有《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

自 60 年代以后形成的民族学与世界民族研究相分离的状况，在民族学重新恢复以后，并没有完全改变。1980 年，“中国世界民族研究学会”成立，并召开了第一届学术讨论会。另外，一些有关学会也建立起来，如“中国加拿大学研究会”、“中国拉丁美洲研究会”及由有关外交部门主管的国际友好团体等。

在 80 年代初一些地方性的民族学研究团体也建立起来了。

^① 参见詹承绪：《略说新时期的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中国西南民族研究会是其中最为活跃的。该会成立于 1981 年 11 月，由全国各地研究川、藏、滇、黔、桂五省（区）少数民族的学者组成。除学会出面编辑文集外，出版有学会通讯《西南民族研究动态》。

各省、市、自治区也建立了一些民族研究学会、以某一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学会、研究会及与民族学有关的学术团体。如，四川省 1980 年建立了民族研究学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研究学会是在 1980 年 12 月建立的，此后又成立了民族学研究分会；1981 年 1 月，中国苗族研究会筹委会在贵州凯里成立；1982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筹建宁夏回族研究会；1983 年 1 月，广东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198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研究学会建立；1986 年 6 月，黑龙江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1986 年 12 月，湖北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近年来，一些学者与政府部门联手，也在争取建立以其他一些单一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全国性学术团体。通常来说，各省（区）的民族研究学会和单一民族研究的学术团体基本上都是由民族学、民族理论、民族史等不同学科的学者和从事少数民族工作的干部组成的，并非纯粹的民族学学术团体，但民族学在各地的发展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

第二节 民族学学科建设的基本问题

民族学停止了一段时间之后，终于重新得到恢复。然而，

恢复之后的民族学必须确定自己的学科位置，必须确定民族学学科的特点、研究对象及其与相邻学科的关系。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形成的民族学与民族理论、民族史三者合一的民族研究学科构成的现状，以中国少数民族作为研究对象的新学术传统，都对学科重构显然有着重大的影响。如何建立民族学学科，成为自民族学在祖国大陆恢复以来民族学家们争论的热点问题。1980 年 10 月的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就是围绕这方面的问题展开讨论的。中国民族学学会在以后召开的历届学术讨论会上，尽管各有主题，但学者们依然将很大的注意力放在学科建设上。

在恢复民族学学科的过程中，人们对民族学的含义、研究任务和研究对象、范围、方法是什么，进行了激烈的讨论。学科基本问题的讨论对学科的现实定位、发展方向、学术与社会政治及其他情境的关系的认识和调整，都是大有必要的。类似这样的讨论，在 60 年代的苏联学术界也曾经进行过，通过交换意见，使得民族学的研究对象更适合当前的实际^①。

一些老一代民族学家在民族学学科重建过程中，首先站出来回答了什么是民族学的问题，部分 50 年代以后成长起来的中年学者也参加了讨论。

在研究对象的认定上，80 年代初，中国民族学界的许多人承袭了 50 年代以来的学术传统，认为民族学是以“民族”作为研究对象的。有人认为，“民族学和其他各门学科的根本区别或它的主要特征，就在于以‘民族’这个客观存在的主体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其他学科也可以研究民族，但不是学科

^① 参见 M. B. 克留克夫：《评中国学者论民族学研究对象》，赵俊智译，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32 期，1983。

的对象。”^①

根据对研究对象的界定，绝大多数民族学家在“文化大革命”后学科恢复之初的时候就认为，民族学是一门独立的社会科学，主要是研究民族共同体的产生、发展和消亡规律的。也有人说，中国的民族学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理论作指导，结合中国的实际，研究中国各民族形成、发展和相互关系的变化规律的一门综合性的社会科学^②。如产生于 80 年代中期，被认为是经典性的学科定义认为，民族学是“以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学科。它把民族这一族体作为整体进行全面考察，研究民族的起源、发展以及消亡的过程，研究各族体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它是社会科学中的一门独立学科。”^③

不过，到底研究什么样的民族，学术界有较多的不同意见。有人认为，西方的民族学家的研究对象只限于本国以外国家的原始民族或土著民族，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研究对象则包括古今、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所有民族。在研究对象上，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和资产阶级民族学是有着极其明显的差别的^④。又有一些学者指出，资产阶级民族学和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在具体的研究对象上常常是一致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应当以现存的原始民族作为自己研究的主要对象，或者扩大为以封建社会

^① 施正一：《广义民族学》，1 版，15 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② 参见刘孝瑜：《略论民族学的定义和对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③ 林耀华：《民族学》，载《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1 版，321 页，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

^④ 参见陈启新：《论民族学的对象、内容、方法和任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981。

前的民族作为自己研究的主要对象^①。也有一部分人存在着将以少数民族研究为主的民族研究与民族学等同的想法。

由于中国民族学在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主要研究少数民族，并且与其他研究少数民族的学科有了更紧密的联系。对少数民族多方面的研究，已经逐渐形成了综合性的“民族研究”。因为有了以少数民族作为民族学的研究对象的想法，当囊括整个民族研究领域的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组建时，有人就建议将这个组织称为“全国民族学学会”^②。

直到 90 年代中期以后，有些学者依然认为，中国民族学的根在中国，应该以少数民族为研究对象，研究的重点还是少数民族聚居地区^③。有些学者虽然也认为对汉民族的研究也是民族学的研究对象之一，但强调少数民族仍是 21 世纪民族学的主要的研究对象，研究跨界民族则应成为 21 世纪少数民族研究中最主要的研究对象之一，还应大力加强对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研究^④。

另外一些学者认为，“民族学并不是一门专门研究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也不是专门研究民族共同体的科学。”^⑤ 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研究对象应当是文化，而不仅仅是民族，

^① 参见黄惠焜：《在实践中建立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981。

^② 参见牙含章：《民族研究工作要为党的民族工作服务，要为民族地区的四化服务》，载《民族研究通讯》，1979（1）。

^③ 参见纳日碧力戈：《中国人类学——民族学学科与学科建设讨论会简述》，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④ 参见何星亮：《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⑤ 黄惠焜：《中国民族学的改革与发展》，载黄惠焜《祭坛就是文坛》，1 版，103 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3。

民族不过是文化的载体之一。在 80 年代中期有些学者就指出，恢复民族学以后，民族学研究的对象是什么的问题并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现在有必要从民族学研究什么问题、为什么研究这些问题及怎样进行研究三方面重新做一番考察。无论国内、国外，以往民族学研究的内容从工具、房屋到艺术、宗教，涉及到了物质和精神的各个领域。对这繁杂的内容能最恰当概括的一个词就是文化，因此，民族学研究的对象实际上是文化而非民族^①。根据把文化作为研究对象的定位，“民族学是研究世界各民族历史的和现实的生活与文化的一门科学，是一门考察各民族文化，从事于纪录和比较的学问。”^② 90 年代以后，认为民族学的研究对象是文化，或者说是民族、族群及其文化的认识逐渐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不过，直到最近，关于民族学研究的对象到底是民族还是文化，依然没有取得一致的认识。

有些学者尽管依然承认民族学是以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同时又注意到民族学一贯重视并强调对文化的研究，认为文化是本学科研究的本位和核心内容。在学科的学术传统上，自民族学学科建立以来，就确立了以文化为学科研究本位的主导思想，并成为延续至今的民族学传统。民族学的不同学术流派都重视对文化的研究，始终把文化作为自己研究的本位和核心，无一不是在寻求为解释民族文化异同的本质和规律而在构建着自己的理论。民族学家为民族所下的定义，也都是围绕这一文

^① 参见钟牛：《我国民族学应转向对文化的研究》，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58 期，1987。

^② 江应樑：《民族学在云南》，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化的各种内涵而展开的，也都是以文化研究作为学科的根本课题^①。

在谈到民族学与民族问题的关系问题时，许多学者认为，民族学属于具体的社会科学，是专门研究民族的一门学科。民族问题理论则是属于哲学范畴，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组成部分^②。少数学者主张，民族学是研究民族和民族问题的学科。认为民族与民族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两者密不可分，主张将作为 50 年代以来的中国民族研究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的民族理论纳入民族学体系^③。他们从研究对象、重点、调查方法、理论研究及教学实践等方面，论证了民族学的研究对象应当是民族和民族问题^④。然而，这种见解目前尚难以取得中国民族学界的普遍认同。

与将民族学看成是研究民族，甚至是研究中国少数民族的想法相呼应，有人主张，民族学是一门综合的学科，应当建立“广义民族学”。“只要是从民族角度出发来研究它的各个方面、各种过程和各种关系，都是属于它的研究范围的。这当然讲的是广义民族学，或者叫做民族科学。若是从不同方面去研究民族，例如研究民族历史、民族语言、民族分布、民族经济、民族文化和社会组织……等等。那就是民族学的各个分支学科了。若是进行一般的综合研究，概述一般情况，阐明基本原理，那就是普通民族学，或者叫做民族学基础（即狭义

^① 参见白振声：《文化·民族与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参见林耀华：《新中国的民族学探究与展望》，载《民族研究》，1981（2）。

^③ 参见张敦安：《把民族理论纳入民族学体系略说》，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86（4）。

^④ 参见周光大：《民族学概论》，1 版，3~5 页，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

民族学)。”^①

按照一本广义民族学的主要著作的格局，广义民族学包括理论民族学、人口民族学、语言民族学、社会民族学、经济民族学、法制民族学、文化民族学、文艺民族学、伦理民族学、教育民族学、心理民族学、宗教民族学、历史民族学和传统民族学。尽管该书主编也意识到对分支学科概念的提法，要求是“××民族学”，而不是“民族××学”，但是两种提法都有，两种具有不同含义的学科概念并列出现^②。同时，传统民族学，尽管被编者称为普通民族学或民族学基础（即狭义民族学），但在广义民族学的学科体系中，却被放在全书的最后一编——第14编的位置。

随着学科的发展，在经济建设成为中心、东部地区优先发展的经济发展战略等因素作用下，民族学学科日益陷于边缘化的境地。在此场景中，民族学界中的部分专家似乎也希望依照或者接近广义民族学的思路，建立民族学的各个分支学科，以攻为守，扩展学科的领域。列入国家教委“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的中国应用民族学各分支学科有经济民族学、发展民族学、政治民族学、宗教民族学、教育民族学、民族人口学、民族生态学、民族心理学、民族博物馆学、民族社会学和影视民族学^③。

^① 施正一：《关于发展我国民族学的几个问题》，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② 参见施正一：《广义民族学》，1版，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③ 参见王辅仁：《高等院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文中包含社会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版，386~389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5。

在中国民族学学会第五届学术讨论会上，一些人也提出了类似的意见，“为了建立跨世纪的民族学体系，我们必须把民族学的界定从传统的认识和理解中进一步解脱出来，使之转变为多元化、多侧面、多层次的学科体系。当前中国民族学学科，还需要进行经济民族学、政治民族学、法制民族学、结构民族学、都市民族学、建筑民族学、人口民族学、旅游民族学、影视民族学、宗教民族学、民族博物馆学等分科研究和综合性研究。”^①

不过，80年代初民族学与民族研究在一定程度上混用的时候，一些学者就尖锐地指出，在沿用“民族研究”这个笼统的名称下从事对少数民族的研究工作，民族学与历史学、考古学、语言学等学科界限不清，妨碍了民族学的建设和发展。“民族研究”实际上只是各种不同学科的简单联合体。如果不明确民族学所特有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把民族学变成历史学、考古学、历史地理学、经济学、语言学等学科的简单总和，实际上是使民族学附着于其他学科的皮上，模糊了民族学研究对象的特殊性和特殊本质，使民族学不能用自己的腿走路，这无疑是取消了民族学的独立存在^②。

到90年代，在谈到学科主体与分支学科的关系时，一些学者意识到学科扩展中的问题，指出“应该避免一种倾向，即本末倒置或舍本求末，在开辟应用性领域时的随意性而忽视了民族学的基本功能和特点，最后将民族学变为一种无所不包的

^① 莺花：《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中国民族学学会第五届学术讨论会纪要》，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② 参见李孚同：《有关民族学建设的若干问题》，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大杂烩，或者是无所不能的培训班。民族学所以能够存在和发展，其生命力就在于其对象领域的特定性（以人和文化为研究的视野）、方法上的特点（以田野调查为基础的研究）以及理论方法上的整体论和比较研究等。民族学的发展必须同现实相结合，但这种结合是民族学的，即是说，其研究对象视野是现实社会的、各民族的生活和文化；其理论方法是民族学的，即经验的和实证的；其研究成果能够反映表现所研究的文化或文化现象的本质，因而可以为实际工作者和政府决策部门所参考。而且，民族学（文化人类学）作为初始学科，其理论方法上的建树发展是其所有分支学科的基础和核心。”^①

一些学者主张应当重视多学科的综合研究，不过，这种想法与台湾学者在同一时期或者稍早一点的时候所提倡的科际整合有很大不同。广州中山大学的学者提出，要想建立一个崭新的人类学学科体系，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通过对人类学涉及的各种主要学科的互相渗透和结合的研究，进行调查，运用综合比较的方法，得出结合客观实际的科学结论。因而，把文化人类学（包括民族学、考古学、语言学）和体质人类学结合起来进行研究是一条正确的途径。只有吸收世界各个学派理论的优点和精华，联系中国实际，实事求是地通过考古学、民族学、语言学、地理学、人类学及历史文献的综合考察和比较研究，才能得出合乎实际的科学结论^②。

在民族学到底属于哪一个学科领域的问题上，学者们也发

^① 王筑生：《抓住机遇，推动新世纪的中国民族学走向世界》，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参见《首次人类学国际讨论会》，载吴育群、张聿中、付希忠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学术会议通览》（1979～1990），1版，95～96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表了不同的意见。受苏联体系的影响，在50年代，民族学被看成是历史科学的一个组成部分，认为它和历史科学中的其他学科的理论基础和政治任务是一致的，只是所研究的具体对象和所担负的具体任务有所区别。80年代初，相当多的学者依然认为民族学是一门历史科学。有人提出，具体言之，它是通过研究各民族的经济、社会组织、物质和精神文化生活、社会形态等特点来研究各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的科学。通过民族学研究，来总结和复原各民族的各社会发展阶段的历史，以阐述各民族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同时研究各民族之间和同一民族的不同地区的历史发展不平衡，以及各民族间的相互交往、相互影响和互相混血、同化和融合的历史。要研究的是各民族的各个历史发展阶段，即各个社会形态的历史^①。在国家教委制定的本科专业目录中，民族学曾经与人类学一起被列入历史学门类的历史学学科，就是这种认识的表现。

另外一种意见则将民族学明确地划到社会科学领域，认为民族学是一门社会科学。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的学科目录中，虽然经过几次调整，民族学总是被划到隶属于社会科学的法学门类中。同时，在各个学科目录中，民族学之后往往跟着一个括号，里面是“文化人类学”几个字，旨在说明民族学和文化人类学是大致相等的。也有人认为民族学是一门以研究世界各族人民的社会现状为主要任务的科学，应属于政治科学的范畴^②。不过，到90年代中期为止，祖国大陆关于民族学、人

^① 参见杨鹤书：《社会形态研究在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中的地位》，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② 参见金天明、杨庆镇：《当前我国民族学的特点和任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类学的学科归属的论题并不是在人类学是否是科学的层面上来讨论的，换言之，并不是建立在对科学性的质疑之上，来界说民族学、人类学的非社会科学的学科特征。

广义民族学由于囊括了太多的学科领域，在学科定位上不得不表现出很大的模糊性。“由于民族是一种人们的社会共同体，它不仅具有一定的内部结构，而且也具有多种表现形态，即具有多种表象与特征，或者说这个特定的整体和它的各个部分或要素具有一定的结构关系。因此，要全面研究‘民族’这个整体，就不仅仅要进行纵向研究，即研究民族的产生、形成、发展、变化和消亡的历史过程；而且也要进行横向研究，即研究民族的各个方面、各个要素或各种主要特征，还要研究各民族之间的相互联系与关系。正是由于前一种研究，使民族学成为一门历史科学，或者说具有历史学属性的科学；而后者一种研究，则使民族学成为一门综合性的学科，成为一个学科群体，并由此导致它发展了多个分支学科。”^①

通过对民族学学科建设的一些基本问题的讨论，中国民族学界对民族学的一些基本问题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一些学者根据前人研究成果和个人心得，编写了民族学概论性质的专著和教科书。到 1997 年为止，先后出版以“民族学”作为书名的，有杨堃的《民族学概论》^② 和梁钊韬、陈启新、杨鹤书编著的《中国民族学概论》^③、李绍明的《民族学》^④、林耀华主编的

^① 施正一：《广义民族学》，1 版，15~16 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② 杨堃：《民族学概论》，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③ 梁钊韬、陈启新、杨鹤书编著：《中国民族学概论》，1 版，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5。

^④ 李绍明：《民族学》，1 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86。

《民族学通论》^① 及施正一主编的《广义民族学》^②、周光大的《民族学概论》^③、杨昌儒的《民族学纲要》^④ 等。类似的概论性著作还有童恩正的《文化人类学》^⑤、周大鸣和乔晓勤编著的《现代人类学》^⑥、梁钊韬主编的《文化人类学》^⑦ 等。这些著作中，展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不同时代成长起来的不同学术背景的学者们的学术风格，其中的大部分也表现出了到 90 年代为止具有学术主流地位的主要学术观点。不过，应当看到，随着新的学术力量的成长，学术转型已经出现，经过长期的学术积累，在不远的将来，新的概论性著作将会替代旧有的模式。事实上，已经有一些新的教材编写计划在运作中。

第三节 民族学和人类学机构的重建

1979 年，全国民族研究工作会议将民族学列为民族研究

^① 林耀华主编：《民族学通论》，1 版，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1；修订新版，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② 施正一主编：《广义民族学》，1 版，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以后，作者又将该书进行了压缩和改编，编成《简编广义民族学》，1996 年由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出版。

^③ 周光大：《民族学概论》，1 版，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

^④ 杨昌儒：《民族学纲要》，1 版，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1997。

^⑤ 童恩正：《文化人类学》，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

^⑥ 周大鸣、乔晓勤：《现代人类学》，1 版，重庆，重庆出版社，1990。

^⑦ 梁钊韬主编：《文化人类学》，1 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中的一门独立学科之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成立了民族学研究室，同时建立了主要任务是独立拍摄人类学影视片的电影组。世界民族研究室也得以恢复。随后，全国大多数民族地区的省和自治区，先后建立了民族学研究所、民族学研究室或研究任务与之相似的研究机构。

除北京的中国社会科学院以外，社会科学院系统，在云南、贵州、西藏、宁夏、青海、新疆、辽宁、吉林、内蒙古等省、区，建立了一些研究所。

1980年，内蒙古社会科学院建立了民族研究所，主要调查研究内蒙古的达斡尔、鄂温克、鄂伦春等民族。而蒙古族研究则由该院的蒙古历史研究所、蒙古文学研究所和蒙古语言研究所担任。

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恢复之后，1983年正式分为历史和民族两个研究所，使民族研究所侧重新疆当地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的特点略有改变。在该研究所中最初设有民族学研究室和民族理论研究室，以后又增设了社会学研究室。

1984年，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建立民族学研究所，面向省内各少数民族的现实问题的研究，该院其他一些研究所的研究人员也有独到的视角，对民族学有所裨益。该所编辑的《民族学》杂志是国内惟一一份以学科名称命名的期刊。

一些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省区，如云南、黑龙江、辽宁、吉林、四川、贵州、甘肃、青海、湖南、广西、广东、海南等，在当地民族事务委员会的帮助、领导下，在80年代先后建立了民族研究所等有关机构。

1978年，原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广东民族研究所恢复工作，更名为广东省民族研究所，由广东省民委领导，同时业务上受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的指导。广东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后，

挂靠该所，他们以研究民族学和民族的名义组织一些省内的学术活动，和广东省民族研究所联名主持编辑不定期的《广东民族研究论丛》及《广东民族研究通讯》。

1977年，广西自治区民族研究所复办，1981年，创刊《广西民族参考资料》，1987年，创办了《广西民族研究》季刊。

1981年4月，湖南省成立了民族研究所，他们编辑了《湖南民族研究》杂志，以后更名为《民族纵横》，1987年改为《民族论坛》，向国内公开发行。

1982年，辽宁省民族研究所成立，该所侧重满族历史与文化的研究，编辑有《满族研究》杂志。吉林省民族研究所于1987年筹备，1989年正式建立，侧重于对省内朝鲜族等少数民族和东北亚民族的研究。

在科研机构重建的过程中，各地面临着编写“民族问题五种丛书”、整理少数民族古籍等国家下达的许多任务。为了完成这些任务并担负少数民族的专题研究，有关部门下拨了专项调查、研究经费，一些自治州、地区一级的研究机构得以建立起来。如1981年，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建立了彝族文化研究室。1984年，在此基础上组建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到楚雄“智力支边”的彝族学者刘尧汉教授担任所长，开始立足楚雄，对彝族文化进行调查、研究。除进行实地调查外，该所还编辑了一套“彝族文化研究丛书”和《彝族文化》年刊、《彝文文献译丛》等，收集、翻译、整理了一批彝文文献。

1979年，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决定恢复延边历史语言研究所的历史研究室，承担编写《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概况》的任务，其中也包括了部分民族学方面的研究。

辽宁省也建立了丹东满族研究所、新宾县满族研究所等以当地少数民族调查研究为主的研究机构。

各省、市、自治区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办公室、少数民族古籍办公室、多民族聚居省（区）的地方志机构等的部分人也兼做民族学研究。

1980年3月，国家有关部门在西安举行高等院校中创建、恢复部分缺门学科（如民族学、社会学、心理学、教育学等）的相关会议，根据此次会议指示精神，一些院校开始积极筹办民族学系、人类学系或民族学、人类学专业。在一些综合大学，特别是几所民族学、人类学基础较好的院校，陆续建立起民族学、人类学专业，一些研究机构也同时建立起来。

1979年底，中山大学开始酝酿建立人类学系。为迅速做好建系工作，于1981年初成立人类学系六人筹备小组，由梁钊韬教授任组长，进行学术讨论、人员调集等筹备活动，并拟定筹办及教学、研究草案等文件，报教育部审批。1981年4月，经教育部批准，中山大学正式成立人类学系。该系设置民族学和考古学两个专业，学制为四年，是年秋季开始招生^①。该系成为祖国大陆最早复建的人类学系。

1984年2月，厦门大学在原有的人类博物馆和历史系考古学专业的基础上，建立人类学研究所。同年9月，建立人类学系，增设人类学专业。1988年开始正式招生。他们编辑了《人类学研究》试刊号和不定期的《人类学论丛》。

民族学院系统自院、系调整后，成了祖国大陆民族学学科人才较为集中的地方。在民族学恢复和重建的过程中，民族学院系统建立起了一些有关的系、所。1980年，恢复后的中央

^① 参见陈启新：《中山大学新设人类学系》，载《民族学通讯》，1981（7）。

民族学院研究部改称民族研究所，由林耀华教授任所长。同时也开始讲授民族学等有关课程，招收民族学专业的研究生。1981年4月，中央民族学院准备筹建民族学系，林耀华亲自为此奔走。1982年7月，经国家民委批准，开始正式筹建工作。1983年5月，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系正式成立，由林耀华任系主任，同年9月开始招收民族学专业的本科生。这是祖国大陆在改革开放之后建立的第一个民族学系。为了加强师资队伍，提高教学质量，1986年2月，民族学系与民族研究所合并。合并后的民族学系、民族研究所，一套人马，两块牌子，阵容强大，教学与科研并重。林耀华改任名誉系主任和所长，王辅仁教授任系主任和所长。1989年，民族学被国家民委确定为国家级重点学科。

云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于1980年建立，最初挂靠云南民族学院，由该院和云南省社会科学院联合领导。1981年改名为云南省民族研究所，依然设在云南民族学院内，承担该院的教学、科研任务。1984年正式划归云南民族学院单独领导，设有民族学、民族历史、民族语言、民族艺术、民族教育、民族考古、民族宗教、民族经济八个研究室。该所继承了50年代以来的工作基础，继续保持以云南各少数民族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特点。80年代，他们编辑了《民族调查研究》，发表该所研究人员和学术界同行的调查报告和研究论著。

中南民族学院于1980年恢复重建，并于1981年成立了民族研究所。1985年曾经创办了内部发行的《南方民族研究集刊》。1988年秋季，该院在民族研究所的基础上，建立民族学系，招收本科学生。翌年，该系被国家民委确定为部、委级重点学科点。

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前身是1953年建立的该院研

究室，后被撤；1976年从政治系分出并复建民族研究室，1984年改为民族研究所，其中设民族学研究室、壮学研究室、瑶学研究室、东南亚民族研究室和民族理论研究室。1985年底，开始编印内部学术刊物《民族研究集刊》，先后编印了三辑。依此刊来看，除民族学外，该所的研究兴趣似乎包括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民族史、民俗学、民族经济、民族教育、民族语言文字、民族人口、民族宗教等方面^①。1990年，该所编辑了论文集《民族与民族观》，由广西教育出版社公开出版。此外，他们还编、印了不定期刊物《汉民族研究》。1988年，开始招收民族学专业专科生，1995年招收本科生。

西南民族学院于1981年建立了民族研究所，加强了民族学、民族史的研究和民族学的教学工作。该研究所还编辑了《西南民族问题新论》论文集等成果。

西北民族学院在1951年建立的民族研究室及以后的民族教育研究所、民族研究所的基础上，1984年建立了西北民族研究所，既是一个民族学科研机构，又是立足于西北地区，特别是对当地少数民族进行整体文化研究的综合性研究所，设有民俗文化研究中心、回族史及西北地区伊斯兰教研室、卫拉特蒙古研究室、安多藏族研究室。编、印有《西北民族研究》杂志。

1981年，贵州民族学院政治系民族教研组组织了“民族学讲座”。1983年，该校历史系打算建立民族学专业。以后该院又恢复了民族研究所。

青海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于1980年建立。

广东民族学院恢复之后，对海南的黎族、苗族和粤北的瑶

^① 参见《民族研究集刊》编辑部：《约稿》，载《民族研究集刊》，1985（1）。

族研究颇多，1986年创办了《岭南民俗》杂志，1984年成立的广东民俗学会挂靠该所。

广西大学于1982年筹建民族研究室，以进一步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民族学研究。以后扩展为民族研究所。

1985年3月，费孝通离开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到北京大学组建社会学研究所，亲任所长，领导开展社会学与人类学结合的调查研究。1988年又在该所建立了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另外，一些高等院校尽管没有建立专门的有关民族学的研究机构或直接开设民族学、人类学专业，但也开展了有关的教学和研究工作。1979年，为了协助进行恢复民族学的工作，开辟民族学的课堂，经李有义与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主任白寿彝相商，特请杨堃在该系开设民族学概论课程，正在致力于重建民俗学学科的钟敬文，也要求他最早的一批民俗学研究生参加课程学习。事后，根据讲课的大纲和录音，又多方搜集资料，编成了“文化大革命”后的第一部民族学专业教科书《民族学概论》^①。

1980年，云南大学成立了西南边疆民族研究所。在云南大学历史系等系、所，不少学者重视向民族学、人类学方面的发展；1988年，云南大学历史系建立人类学专业，并开始正式招收人类学专业本科生。

开设民族学课程的大专院校则更多。上海大学文学院的历史专业、考古学与博物馆专业、社会学专业在80年代初期都开设了“民族学基础”，作为必修课和选修课。四川大学也在差不多同时加强了民族学的教学与研究，开设有关课程。兰州

^① 翁乃群：《翁乃群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8。

大学历史系开设了民族学、人类学、宗教学等学科理论知识和中国少数民族史及西北地区有关民族历史与宗教的课程。湖南吉首大学建立了民族研究室，湖南师范大学、湘潭大学也开设了与民族学有关的课程。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少数民族预科班、四平师范学院历史系等院校也都开设了有关民族学的专题课程。为相关专业的研究生开设民族学方面的课程则更为普遍，如云南大学历史系中国民族史专业的研究生也开设了民族学课程，主讲民族学课程的龚佩华还为研究生编写了《民族学纲要》讲义。

在各高等院校有关专业正在建设的时候，面对民族学专业人才严重匮乏的局面，中国民族学研究会自 1983 年 9 月起，与中南民族学院联合主办了为期三个月的第一期全国民族学讲习班。来自 20 个省、市、自治区的 66 名学员参加了学习。陈永龄、金天明、吴泽霖、刘达成、吴从众、吕光天、林耀华、王叔武、李近春、满都尔图、陈兆复、胡庆钧、曹成章、陈翁良、舒之梅、彭英明、严学窘、宋兆麟、唐奇甜、伍湖、秋浦等教授讲授课程，大部分课程围绕民族学展开，也介绍了考古学、语言学、统计学、博物馆学和摄影等方面的内容^①。1985 年 4 月至 6 月，中国民族学会与云南民族学院联合举办的第二期全国民族学讲习班在云南昆明开学。这期讲习班开设了民族学的基础理论和方法、有关分支学科的知识、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与文化等 27 门专题课程。

中国人类学学会在此前后也举办了不同形式的短期培训班。

^① 参见全国民族学讲习班办公室：《全国民族学讲习班正式开学》，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30 期，1983。

一些研究机构也用办讲习班的形式，开展了民族学人才的培训工作。1984年11月至12月，云南省民族研究所举办了“云南省第一期民族调查研究讲习班”，招收的学员都是云南省各地从事民族工作的干部，开设了民族学概论和侧重云南民族的民族历史、文化方面的课程^①。

各高等院校重建民族学、人类学教学机构之后，学术人才的培养逐渐成为有关专业的日常教学任务，民族学、人类学专业的人才培养开始走上正轨。经过各机构的不断努力，各机构本身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

各高等院校建立起民族学、人类学有关系科后，在教学方面有了略为不同的选择。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系最初沿用了苏联体系的民族学教学模式，该系的正、副主任林耀华、金天明在50年代曾与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就民族学教学问题交换过意见，对苏联体系的民族学较为熟悉，因此，该系较为容易借用现有的苏联模式组织教学。相比较而言，在课程体系中尽管试图摆脱民族学归属历史学科的倾向，但在实际运作过程中，似乎一度更强调历史教学和中国少数民族研究，在学科理论和方法上对国外舶来的内容关注略显不足。在机构设置上，设立了民族学教研室和历史教研室，与民族研究所合并后，继承了原来按照区域——民族模式组建的东北、内蒙民族和西北民族、西南民族、中东南民族研究室。

厦门大学和中山大学的人类学系，都是以历史系考古学专业为基础建立的。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分设考古学和民族学两个专业。厦门大学人类学系与该校人类博物馆难以分割。除了考

^① 参见蔡家麒：《云南省民族研究所工作简讯》，载《民族学通讯》，总第45期，1985。

古学色彩较重之外，中山大学和厦门大学在院、系调整之后就停止招收有关专业的本科生，可以追溯的自我传统是 1952 年以前的东西。再加上引进，主要是将美国的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介绍进来。因此，这两所大学的人类学、民族学专业的课程自恢复后，从一开始就与西方民族学、人类学教学系统更接近一些，也就是说，更侧重社会文化研究。中山大学设有考古学、民族学、体质人类学暨语言学三个教研室。中山大学和厦门大学基本上都是按照人类学四分科的模式开设课程，不过，在各分科的力量配置上显然并不均衡。同时，最初由于长期的学术隔膜，对以往的旧传统和国外的理论不仅多有禁区，而且也不能一时全而把握。

此后，随着学科的发展，各校的专业教学经过了不断的调整，在各自的特点上有了一些变化。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系通过数次的教学改革，特别是 90 年代中期的教改，对社会文化研究有了更多的认识，并向培养具备更全面的学科理论人才的方向努力。南方的各大学对学科理论和方法也有了更为系统的掌握。但是，现有的教育体制似乎缺乏强有力的师资队伍保障及稳定办法，影响到学科教育的高水平延续。

90 年代中期，随着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拓宽专业口径、调整专业目录工作的进行，有人提出取消民族学、人类学本科教育的建议，并似乎得到了一些制定政策的部门部分人的赞同。1997 年，在讨论修订本科专业目录时，曾经提出在本科中取消民族学、人类学专业，将民族学、人类学两个专业移至研究生目录中。尽管经过多方努力，民族学专业作为限制性专业得以保留，但以往“人类学”名目的专业本科教育被取消了。这是对近 20 年来众多学者以人类学名称积极努力取得的学科发展在一定程度上的否定，对许多力图在中国发展人类学的人来

说，并不能看成是一个好消息。这种状况的出现，说明民族学的教育在中国的发展依然面临着颇为严峻的局势。

第四节 原有成果的整理与出版

“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民族学学科已经做出的研究成果也开始被人们重新提起。民族学家们在为自己的学科赢得了一定位置的同时，将注意力首先放在他们过去未能做完的工作上。1978年12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有关部门领导和中央民族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部分学者召开会议，讨论编写《中国少数民族》一书。并指定由马寅、陈永龄负责编写小组的工作，杨学琛、赵秉昆、朱宁、陈永龄、宋蜀华、王辅仁、常凤玄、施联朱、吕光天、胡起望等分别负责各区域的分论^①。该书执笔人包括中央民族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教授、专家26人，大部分参加过对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的调查。参加定稿的几位专家在文稿完成后，先后集中数月，反复对书稿讨论、推敲修订。该书作为“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中最先出版的一种，1981年由人民出版社出版。

1979年1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规划会议，并成立了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问题五

^① 参见：a. 《中国少数民族》编写组：《关于编写〈中国少数民族〉的意见》，1978-12-28；b. 又据该书副主编陈永龄亲笔补充。

种丛书”编辑委员会。参加该编辑委员会的有费孝通、林耀华、谷苞等民族学家。陈永龄、宋蜀华、费孝通、林耀华、李有义等人还担任了编委会下设的有关编辑组的组长或副组长。

1979年3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向中共中央统战部、宣传部呈交报告，要求编辑、修订、出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报告指出：“文化大革命”以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的整理研究和“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修订出版工作都已停顿；原来参加调查和编写的人员，有的遭到迫害，有的已经改行；资料书刊大多散失，有的资料还被国外拿去写成博士论文、学术专著。这是一个很大的损失。因此，拟继续编辑、修订、出版《中国少数民族》、《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等“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并力争在今年（1979年）10月1日前多出版一些著作，向国庆三十周年献礼^①。中共中央宣传部和统战部不久即转发了这个报告，要求各自治区党委和有关省份的党委宣传部、统战部，对此项工作“组织必要力量，加强领导，积极进行。”^②

在随后不久召开的规划会上，“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全部列入了全国民族研究工作1979—1985年的研究规划中，由各地的研究者分工编写。1980年、1982年，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分别召开会议，对“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写出版进度进

^① 参见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关于编辑、修订、出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向国庆三十周年献礼的报告》，1979-03-02。

^② 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转发国家民委〈关于编辑、修订、出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向国庆三十周年献礼的报告〉的通知》，1979-03-15。

行调整。经过几年的努力，到 1985 年底，原定“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写、出版计划中，已经正式出版和已经定稿交出版社的书稿核计 309 部，占原计划编写的 360 部的 85.8%，其余的也正在组织审改和编写^①。1989 年，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对丛书的编写、出版工作进行了总结，标志着此项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到 1991 年 10 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共计出版 403 部，总计近 8000 万字，执笔作者 760 人，发行 183 万多册，其中有些品种还翻译成少数民族文字出版，有的则翻译和摘译成外文版本^②。

列入全国民族研究工作研究计划中的另外一项重要任务是继续进行民族识别的调查、研究。当时提出有几万人口的未识别民族，即尚未划定族别的族群，需要进行识别，这些调查、研究对象包括：四川平武县一部分被称为“白马藏人”的少数民族；西藏自治区东南部察隅县的僜人及南部定结县和定日县的夏尔巴人；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的苦聪人，云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基诺人，以及这一带不大为外边人知道的本人、空格、三达、阿克、布夏、布果、岔满（克木）、等角、卡志、加巴、结多等。已经进行过识别，而需要重新进行审定的调查、研究对象有四川嘉戎的“藏族”、川滇边境泸沽湖畔的“蒙古族”和“摩梭人”、海南岛的“苗族”等。此外，还有贵州的六甲人、七姓民、卢人、羿子、龙家、南京、穿青、蔡家、喇叭、里民、木佬、革家、东家、西家、绕家、三撬、

^① 参见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委会办公室：《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写出版工作会议纪要》，1986-03-12。

^② 参见胡庆钧：《民族文化建设的巨大工程——介绍“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载《民族研究》，1992（4）。

下路司、刁族、长袍瑶、油迈人、莫家、辰州人、惕潢等 23 个族称群体的 90 多万人，湖南的瓦乡人、“本地人”和“梧州瑶人”，新疆阿勒泰地区的图瓦人，广西的伶人、隔沟人、来人等，海南的临高人等^①。不过，这时主管民族识别工作的部门已经有了不再继续增加新的民族共同体的意向。除继续对个别族体进行认定外，主要是在局部地区对部分人的民族成分进行更改、恢复和对一些要求识别为单一民族的族体进行归并。

民族学研究者们在 80 年代初期，依然习惯于对过去二十余年的传统研究题目进行更多的讨论。学者们发表了许多论文，出版了一些专著。这些论著中，一部分围绕学科重建的工作展开，如讨论民族学的定义、民族学研究的对象、任务和范围，如何进一步建立和发展我国的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学等问题；一些论著重新探讨了民族概念、民族分类以及有关民族的一些术语的翻译问题；另外一些研究题目则研究少数民族中的原始社会、奴隶制、农奴制的特点，以及氏族公社、家庭公社、农村公社、婚姻家庭、原始宗教、原始文化艺术、母系向父系过渡，原始社会的分期问题等。“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不久的一段时期内，调查研究中国处在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民族的社会形态，成为许多民族学家的研究方向。原始社会史则是少数民族社会形态研究的重点和热点之一。

在全国民族研究工作 1979—1985 年的研究规划中，少数民族社会形态研究是一个重要方面。

1982 年在西宁召开的第二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最初拟设的讨论主题是原始社会史。会议开始后，虽然以民族学

^① 参见牙含章：《民族研究工作要为党的民族工作服务，要为民族地区的四化服务》，载《民族研究通讯》，1979（1）。

与现代化建设为中心议题，但原始社会史的分期问题，依然是此次会议讨论的三大问题之一。一些专家提出分早、中、晚的三段分期法，主张按照形成期（原始群时代）、发展期（母系氏族时代）、解体期（父系氏族公社时期）来划分；另一种意见主张依照群居公社（群团公社、血缘公社、普那路亚公社三个阶段）、氏族公社（母系氏族公社和父系氏族公社两个阶段）、农村公社（始于家庭公社的瓦解和一夫一妻制家庭的出现）来进行三段分期^①。经过 20 多年的研究，中国民族学家显然已经在这一课题中积累了大量资料，并形成了一些不同观点。

1984 年召开的中国民族学会第三届学术讨论会的主要议题是纪念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发表 100 周年，许多学者撰文讨论中国不同社会形态的发展问题。学者们认为，中国各民族在家庭、婚姻制度及社会形态方面，在由原始社会形态的公有制向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过渡中，在社会主义建设的进程中，有着极为丰富的资料。中国民族学工作者的调查、研究，为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学宝库作了出色的工作。这些丰硕的成果，是对《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发表 100 周年的最好纪念^②。

80 年代初期，中国民族学家在社会形态，特别是原始社会形态研究方面，也有一些新的进展。林耀华与他当时的硕士研究生庄孔韶一起，对父系家族公社形态的问题进行了研

^① 参见《中国民族学会第二届学术讨论会》，载吴育群、张聿中、付希忠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学术会议通览》（1979～1990），1 版，786～787 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林耀华：《中国民族学会第三届学术讨论会闭幕词》，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41、42 期，1984。

究。在研究中，他们注意到了利用国内外的研究成果，论述了家族公社的结构及其地方性的类型、中国少数民族的家族公社、家族公社与建筑文化的关系等，并比较了中、外的有关术语和分类谱系^①。蔡俊生的《人类社会的形成和原始社会形态》，吸收了国内外的研究成果，特别是苏联专家的理论，并采用了许多中国少数民族的材料^②。林耀华主编的《原始社会史》和宋兆麟、黎家芳、杜耀西的《中国原始社会史》，广泛利用了新发现的考古资料和中国少数民族的材料，前者全面地阐述了原始时代社会发展的历史^③，后者则试图以综合性的方法，揭示中国原始社会的发展脉络^④。“文化大革命”之前的一些热点论题被人们再次提起，如对大、小凉山彝族奴隶制的专题研究方面，有胡庆钧的《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⑤、周自强的《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⑥等重要著作问世。关于永宁纳西族的婚姻家庭形态也有数种著作和多篇论文发表。这些成果都是在多年的调查研究基础上完成的。但材料运用略有差异，在理论观点上也有一些相歧之点。

从 80 年代初期各学术机构的学术活动来看，也具有同样的倾向。1980 年 11 月，由梁钊韬主持，中山大学历史系举行

^① 参见林耀华、庄孔韶：《父系家族公社形态研究》，1 版，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1984。

^② 参见蔡俊生：《人类社会的形成和原始社会形态》，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

^③ 参见林耀华主编：《原始社会史》，1 版，北京，中华书局，1984。

^④ 参见宋兆麟、黎家芳、杜耀西：《中国原始社会史》，1 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

^⑤ 参见胡庆钧：《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⑥ 参见周自强：《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1 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了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向会议提交的民族学论文有《我国某些民族中的马来式亲属制——中国亲属制研究之一》、《百越对缔造中华民族的贡献（一）——濮、僚的关系及其流传》、《钻木不能取火吗？——与阎崇年同志商榷》等。与会者认为，有关民族学的材料对进行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史的教学大有裨益，不但研究历史需要民族学材料，就是研究科技发展史也离不开民族学材料，民族学、考古学和文献相结合，是历史（尤其是原始社会史）教学和研究的方向^①。一年之后，新建的中山大学人类学系举行了第一次学术讨论会，梁钊韬及其弟子们围绕体质人类学、文化人类学（按照他们当时的理解包括民族学和考古学）以及边缘学科撰写论文，展开讨论。依然表现出对南方民族的族源、原始社会史等问题的关注，但也开始有了一些有关悬棺葬、亲属制度等题目的论文和调查报告。

1979年，在贵州省博物馆和贵州民族研究所的主持下，余宏模、史继忠等人进行了悬棺葬文物及遗址的调查踏勘。在此前后，他们还举办了仡佬文化讲习班，杨庭硕、谭佛佑等参加了研讨^②。1981年3月，中国悬棺葬学术讨论会在悬棺葬的集中分布地之一的四川珙县召开。会议着重讨论了悬棺的文化内涵及其族属问题，并考察了“僰人悬棺”的现场。

按照那顺布和的统计，1983年上半年发表的民族学论文中，介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研究家庭和婚姻及原始社会制度的两者相加占去了全部论文的三分之二；《民族学研究》前四辑的102篇论文，除研究民族学概论问题的57篇论文外，其

^① 参见陈启新：《中大举行民族学学术讨论会》，载《民族学通讯》，总第2期，1980。

^② 参见刘峰致胡鸿保的信，1998-02-20。

余全都是研究原始社会及其残余文化的文章^①。

中国民族学界在 80 年代中期之前对传统题目关注较多，究其原因，首先，学者们对于这类课题已经积累了大量的资料，有了一定的研究基础，以往压抑的政治空气，使许多民族学家不能够对所关心的问题畅所欲言地表达个人的观点。极左路线受到批判之后，虽酝酿多年，但过去不敢提出的学术见解，随着思想的逐渐解放，可以较为自由地表达。于是，许多学者想要更充分、更完整地表达个人的学术观点。其二，许多民族学家长期关注某些研究主题，或年事已高，或囿于资料，难以在短期内转移到新的研究方向上。有些学者是在这些题目作为学术主旋律的特定时期内接受学术训练，对学科的其他理论和方法不了解或不熟悉，难以用于研究分析。第三，部分学者对研究新的题目可能有思想顾虑，有的可能不大感兴趣。害怕担风险，担心犯错误^②。更为重要的是，原有的理论模式没有被突破，在改革开放后，尽管有了更多的表达个人意见的机会，但学者们分析问题依然是沿用 50 年代的模式。许多人已经意识到了差距、看到了不足，最终却只能落到传统题目的窠臼之中。

在学科恢复后，民族学界的一些专家为了加强学科的基础建设，将相当多的力量投入到《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民族词典》、《简明文化人类学词典》等工具书的条目撰写和编辑工作中。在“文化大革命”中启动的《辞海·民族分册》

^① 参见那顺布和：《关于民族学研究的两点意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45 期，1985。

^② 参见李宏烈：《坚持为四化建设服务的正确方向 开创民族学研究的新局面》，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41、42 期，1984。

于 1979 年正式出版。民族学家们也开始将以往的研究心得和积累的知识，编写成学科建设急需的《民族学通论》、《中国民族学概论》、《民族学概论》等教材和著作，为培养学术接班人提供了基本的教科书和参考书。

同时，在各级党、政部门的领导下，以“教化、资治、存史”为目的的地方志编纂工作开始进行，各地成立了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根据已有的资料编修新的地方志。1985 年，国务院发文要求修订民族志，并于 1987 年召开了中国民族志工作座谈会。在新的地方志中，包括了民族学家关心的文化、民族、社会等内容，一些民族学家还参与了修志工作。除了进行实地调查外，各地的编写者着力搜集了民族学家已经编写出的调查资料，编写有关志书。民族学的理论、方法也由于民族学家的参与或者通过他们的作品，对民族志的编写产生了影响。

自 80 年代中期开始，一些出版社开始陆续出版了老一代民族学家的论文集和学术传记。民族出版社组织的老一代民族学家的《民族研究文集》作为一套丛书出版，这是文集作者的理论和实践的成果汇集，为研究这些民族学家的学术思想和活动提供了重要的资料。包括了吴文藻^①、杨堃^②、吴泽霖^③、潘光旦^④、费孝通^⑤、岑家梧^⑥、任乃强^⑦、江应樑^⑧、梁钊韬^⑨、

^① 吴文藻：《吴文藻人类学社会学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② 杨堃：《杨堃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1。

^③ 吴泽霖：《吴泽霖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1。

^④ 潘光旦：《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⑤ 费孝通：《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

^⑥ 岑家梧：《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⑦ 任乃强：《任乃强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⑧ 江应樑：《江应樑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⑨ 梁钊韬：《梁钊韬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4。

马学良^①、石钟健^②等人的有关研究民族的文集。民族学家的个人文集有《民族与民族学》^③、《民族学研究》^④、《杨成志民俗学译述与研究》^⑤、《潘光旦文集》及费孝通等人的自选文集和《冯汉骥考古学论文集》^⑥、《民族研究文集》^⑦、《民族学浅论文集》^⑧、《李绍明民族学文选》^⑨、《社会学与民俗学》^⑩、《民族学论文集》^⑪等。一些研究机构和个人编辑的有《吴泽霖执教 60 周年暨 90 寿辰纪念文集》^⑫、《梁钊韬与人类学》^⑬、《李济与清华》^⑭和《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庆祝林耀华教授从教六十二周年纪念文集》^⑮、《马曜先生从事创作学术活动五十周年纪念文集》^⑯等研究民族学家经历和研究活动的文

① 马学良：《马学良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② 石钟健：《石钟健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③ 杨堃：《民族与民族学》，1 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

④ 林耀华：《民族学研究》，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⑤ 杨成志：《杨成志民俗学译述与研究》，1 版，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89。

⑥ 冯汉骥：《冯汉骥考古学论文集》，1 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⑦ 谷苞：《民族研究文集》，1 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1。

⑧ 陈永龄：《民族学浅论文集》，1 版，台北，弘毅出版社，1995。

⑨ 李绍明：《李绍明民族学文选》，1 版，成都，成都出版社，1995。

⑩ 杨堃：《社会学与民俗学》，1 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97。

⑪ 宋蜀华：《民族学论文集》，1 版，台北，弘毅出版社，1997。

⑫ 赵培中主编：《吴泽霖执教 60 周年暨 90 寿辰纪念文集》，1 版，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⑬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 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⑭ 李光谟编：《李济与清华》，1 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1994。

⑮ 马启成、白振声主编：《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庆祝林耀华教授从教六十二周年纪念文集》，1 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⑯ 云南民族学院编：《马曜先生从事创作学术活动五十周年纪念文集》，1 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6。

集，对一批老一代学者在中国民族学发展中的贡献做出评价，并对他们的学术道路进行总结和评说。不过，其中仅有少数几种略有反思意味。

北京图书馆主办的《文献》丛刊编辑部和吉林省图书馆学会会刊编辑部联合编辑的“中国当代社会科学家丛书”（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和晋阳学刊编辑部编的“中国现代社会科学家传略”（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总结了老一代社会科学家的治学实践、治学经验、治学方法和学术思想，其中收入了许多在民族学界颇有成就和声望的学者的自述和传记，其中包括蔡元培、吴文藻、杨堃、杨成志、潘光旦、李济、林惠祥、费孝通、江应樑、马长寿、戴裔煊、谷苞等^①，提供了民族学家的个人经历的详细资料，通过个人生活史的角度，对认识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历程有重要意义。

对中国民族学家原有成果的整理与出版，是总结过去的重要工作，使得以往的调查成果得以保留，并成为可供交流的成果，为更多的人共享。就积累资料而言，有利于以后的学科发展。然而，也有人认为，由于 80 年代中国民族学界将过多的注意力放在旧有成果的整理上，没有在学科理论和方法上及时创新，滞后于其他社会人文学科，没有更好地适应当时中国社会对民族学的迫切需求，乃至延误了学科发展的大好时机。

事实上，对 80 年代前半期过于关注传统题目的反思，自 1986 至 1987 年间中国民族学会举办“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笔会时已开始。一些学者对祖国大陆民族学界沿用了二十多年的理论模式提出质疑。童恩正指出，原始社会史的研究已经有了很大的发展，摩尔根的进化论在理论上的最大弱点是机械唯

^① 参见上述两套丛书有关的各辑，部分传记重入两套丛书。

物主义的观点和历史原因单一化的倾向，在对社会现象的解释上存在许多问题，需要对摩尔根的理论体系进行科学的清理，教条地对待摩尔根学说已经成为我们进一步研究的障碍^①。

此后，黄惠焜进一步提出，以摩尔根为代表的社会进化论的根本弱点，在于它的理论体系和它的方法论。在物种进化和社会进化、具象和抽象、单线进化和复线发展、必然和或然、阶段和类型、相对和绝对等问题上，都表现出社会进化方法论的缺陷。我们认为，对中外学者分析进化论弱点的批评，应当实事求是的加以对待^②。

不过，由于学术的转变需要凝聚力量，需要学术圈中的适当氛围，再加上不久之后的 80 年代末发生的那场政治风波的影响，使得民族学向现代社会文化研究的转向没有能够真正在人们的反思之后很快实现。

在对 50 年代以后的社会形态之类的题目倾注了许多力量之后，出现了向为民族地区现代化服务和研究原始文化两个方向的转变。许多学者关注民族学如何为社会主义建设的服务，讨论民族学与现代化的关系问题。不过，在理论模式上基本上因袭了此前的窠臼，技术手段也没有更新，并没有取得太大的突破^③。

另外一些人，特别是中、青年学者将个人的研究兴趣回归到运用民族学理论研究原始文化的民族学的传统上，在 80 年

^① 参见：a. 童恩正的《摩尔根模式与中国的原始社会史研究》，载《中国社会科学》，1988（3）；b. 在陈胜华、刘鸿辉的《马克思和文化人类学》（载《中国社会科学》1987 年第 5 期）一文中提出了与此类似但略微温和的观点。

^② 参见黄惠焜：《中国民族学的改革与发展》，载黄惠焜《祭坛就是文坛》，1 版，87~103 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3。

^③ 有关成果及其评论，参见本卷第十二章第二节。

代末期、90年代初期，研究原始文化的作品多是由中、青年学者写成的。如1991年全国通过的两篇民族学专业博士学位论文，一篇是关于中国阿尔泰语系诸民族萨满教的形态，另一篇是关于图腾文化研究。与此同时，还有费孝通指导社会学理论和方法专业的两位博士学位获得者的论文，一篇是对费孝通本人的社区研究理论与方法的总结，另一篇则是对四川西部羌族地区的社区调查报告^①。其他一些研究原始文化的成果也多是在这一阶段出版或开始策划的。但是，应该说，由于当时与国外学术界的交流不够深入，最初的研究理论框架略显陈旧，研究方法上也没有得到重视，公式化、概念化的倾向颇为明显。

^① 参见 a. 参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国家教委科技管理中的《中国博士科研成果通报》，1版，88~90页，北京，宇航出版社，1995；b. 何星亮的博士学位论文经修改后，易名为《中国图腾文化》（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他还写作并出版了其他的几部同类型著作；c. 徐平的博士论文后来收入“中国社会科学博士文库”，名为《羌村社会》（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第十二章

田野工作与应用研究的开展

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得以恢复之后，许多学者以极大的热忱，投入到学科复兴的工作中。从事民族学研究的学者自然将目光放到田野工作上，同时，以服务社会为己任的强烈责任心又驱动他们在调查和研究中，关注社会现实问题。

第一节 新时期的民族学田野工作

田野工作是民族学专业工作的基础，也是民族学家的认同标志。想成为一位民族学家，必须要进行田野工作。而依照民族学的学术传统，田野工作的能力、实地调查的持续时间、民

族志方法的训练往往是业内人士衡量一位专业民族学家学术水平的尺度。

一些民族学家依照以往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模式，认为许多民族本身的特点早已发生了变化，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面貌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有必要积极抢救资料。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研究室等机构积极组织对少数民族地区的调查。1993年，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杜荣坤、史金波、满都尔图等人主持的“中国少数民族现状与发展调查”列入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项目^①，开始进行调查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对该项目高度重视，单独成立办公室，跨研究室抽调人员参与研究。

全国民族研究工作1979年至1985年的研究规划中列入的继续进行民族识别的调查研究项目，是80年代初期田野调查的重点之一。“文化大革命”期间，民族识别工作曾经停顿。在新的研究计划中，识别工作分为未识别民族和已经识别过而需要重新审定的民族两部分^②。主要是对“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及“民族问题三套丛书”的空白或薄弱之处进行补充调查，又开展了对更多的以往未能识别的民族的调查。1979年前后，云南民族学家对基诺人进行了调查，确定他们已经构成了一个单一的民族，调查材料上报国务院，得以确认为中国第55个少数民族。1978年8月，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四川省民族研究所联合组成调查

^① 该项目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直接管理的项目之一，原计划调查研究时间为1993年至1997年，1996年制定新的“九五”发展规划又将该项目列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重点项目，作为延续项目进行研究。

^② 参见本卷第十一章第四节。

队，对平武县的“达布人”进行了族别问题调查。是年12月和次年9月，根据民族学者的调查报告，在成都召开了两次“达布人”族别学术讨论会，对该族群的特点进行讨论。1981年9月至10月，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了该所人员与凉山彝族自治州的学者组成的“西畲人”民族识别调查组，对凉山、雅安地区的这个族群进行研究；此外，其他各地的研究人员也分别对一些民族识别的遗留问题，如克木人、纳日人、临高人、阿克人、解人人、卡老人、白马人、八甲人等族体进行了调查。

同时，延续到“文革”后期开始的对门巴族、珞巴族的社会情况调查，一方面补充资料，一方面对未识别族群进行更多的了解。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以往调查的基础上，1980年5月至10月，派出陈景源、吴从众、张江华等研究人员，到西藏的察隅、墨脱等地调查僜人及门巴族。1980年1月至1981年4月，派出姚兆麟、李坚尚、刘芳贤组成的调查组，对中印边界东段的墨脱、米林、隆子和错那等县的珞巴族、门巴族聚居区进行了调查，姚兆麟因有任务提前返回北京。调查以核实、补充原有调查的薄弱环节为中心，重点调查这些族群在民主改革前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社会组织、家庭婚姻、宗教信仰和文学艺术。1980年8月至1981年8月，该所的陈乃文、张国英到中国、尼泊尔边境地区对夏尔巴人进行调查，搜集夏尔巴人的历史、文化、婚姻、政治、经济、宗教等方面的资料。1985年，张江华、陈景源再次深入僜人聚居地区调查。王晓义和陈景源整理的《僜人社会历史调查》^①、

^① 1版，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0。

张江华和陈景源及吴从众合著的《门巴族封建农奴社会》^①、李坚尚和刘芳贤合著的《珞巴族的社会和文化》^② 等著作就是根据这些调查写成的。

1982年1月至4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詹承绪、刘龙初、修世华到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对白族的两个支系——勒墨人和那马人进行了调查，调查以民主改革前的社会性质和上层建筑方面的调查为主，也包含民族识别的工作。在此之后，该研究所民族学室的部分学者坚持到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调查，写出了一些调查报告，并编辑了不定期的“民族学资料丛编”，发表新的调查报告。

另外，一些田野工作是与编写“民族问题五种丛书”有关的。如：1979年上半年，在酝酿修改《瑶族简史》的过程中，中央民族学院的胡起望、徐仁瑶和广西民族学院姚舜安、张有隽前往湖南省四个地区十余个县进行了为期一个多月的调查^③。事后，大量资料除用于编写专著外，还写成了《湖南瑶族基本情况调查》、《湖南瑶族调查》两文。1980年1月至2月，广西民族研究所的黄钰和广西民族学院的姚舜安、张有隽、邓文通到广东调查瑶族，顺便实地考察了海南的苗族^④。

1981年10月，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在昆明召开首届年会。会议讨论了西南地区民族研究的协作项目，由学会组织综合考察队，提出田野调查的任务：①对西南地区的岷江、大渡河、雅砻江、金沙江、澜沧江、怒江等六江流域内分布不同省

^① 1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88。

^② 1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92。

^③ 参见张有隽：《湖南瑶族基本情况调查》，载《民族研究集刊》，1987（1）。

^④ 参见张有隽：《广东瑶族、苗族社会历史调查纪要》，载《民族研究集刊》，1987（1）。

区的同一民族、同一语族的各民族，以及各民族之间的关系进行全面的调查研究。首先，筹建、组织关于藏缅语族的六江上游民族综合考察。②对苗瑶语系的民族、壮侗语系的民族、孟高棉语系的民族进行综合考察，由贵州、广西、云南等省先行试点，并逐渐展开^①。随后，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在贵阳的理事与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协商，决定对贵州少数民族聚居的月亮山、雷公山、武陵山、云雾山、乌蒙山、大小麻山和都柳江、清水江、舞阳河、乌江、北盘江、南盘江等六山、六水地区进行综合性考察^②。这些综合考察包括民族学、民族史、语言学、体质人类学、考古学、地理学、经济学等方面。但由于侧重实地调查，民族学在其中占有主要位置。

1982年5月至9月，云南省民族研究所结合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六江流域民族综合考察规划”的任务，派出了由蔡家麒、杨毓骥、赵嘉文、和志祥组成的试点调查组，前往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的独龙族聚居地区，杨毓骥、和志祥接着沿怒江上行，历经艰苦险危，到达西藏自治区察隅县的察瓦龙、松冷和上、下察隅等地，对独龙族、藏族、珞巴族和僈人的社会历史与文化习俗、宗教、语言等进行了实地考察。这是该所自1978年恢复以后，组织的第一次集体性调查。调查之后，由蔡家麒、杨毓骥分别整理出《独龙族社会历史综合考察报告》、《滇藏高原考察报告》等田野考察报告数篇，在该所编辑的《民族调查研究》专刊及《民族调查研

^① 何耀华：《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首届年会综述》，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3期，1981。

^② 参见月亮山区民族综合科学考察队：《〈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后记》，载《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560～562页，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印，1983。

究》杂志上发表^①。在此前后，四川民族研究所的李绍明与童恩正等人对雅砻江下游进行了试点考察^②，贵州的柏果成对月亮山地区进行了试点考察。

1983年初，由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和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发起，组织了对贵州省东南部的苗族等少数民族聚居的月亮山区域内的榕江、从江、荔波等部分地区的民族综合考察。考察自3月到5月，历时三个多月^③。此次调查队伍集中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贵州省民族研究所、贵州民族学院、贵州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和经济研究所及哲学研究所、贵州省博物馆等单位的28位专业人员，除民族学研究者外，也包含了历史学、经济学、哲学、语言学、考古学等学科的学者。共写出调查报告、论文三十多份，约计五十多万字，由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很快编辑刊印^④。以后几年内，贵州省民族研究所、贵州民族学院的民族学研究者基本上坚持了每年一次的实地调查。90年代中期，他们又组织了三十多名科研人员分赴贵州省内的九个地、州、市，进行了“贵州民族地区脱贫之路”的调查。与此相配合，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在80年代也组织了对鄂西的清江流域民族的综合调查。

根据中国藏学研究中心、西藏社会科学院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研究”课题协作计划，1987年5月至10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格勒、刘一民

^① 参见杨毓襄：《滇藏高原考察报告》，载《民族调查研究》，第三集，1987。

^② 参见李绍明、童恩正：《雅砻江下游考察报告》，中国西南民族研究会印，1983。

^③ 参见向零：《〈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序言》，载《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1~6页，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印，1983。

^④ 参见月亮山区民族综合科学考察队：《〈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后记》，载《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560~562页，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印，1983。

和安才旦与西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张建世，对西藏的那曲地区进行了实地调查。调查涉及藏北高原的自然概况和历史发展、牧民的游牧生活、贸易交换、家庭结构、部落系统、宗教信仰、生活习俗等^①。格勒等人还对拉萨等地的藏族婚姻家庭问题进行过专题调查。

值得注意的是，自 80 年代初期以来，许多田野调查涉及的面较以往大为扩展，并且特别注意了对以往忽视的内容的调查。如对贵州月亮山的调查，涉及的题目十分广泛，调查资料涉及的内容有社会历史、经济结构、阶级关系、生产管理、社会组织、人口问题、民族教育、文化生活、宗教信仰、家庭婚姻、医药卫生、哲学思想、民族语言、民族关系等^②。此外，因为当时政府和各界对民族学研究的恢复给予了一定程度的重视，许多集体性的项目能够得到研究经费，一些大的调查项目得以开展。在这些调查之后，部分中国民族学家因为投入的力量较多，田野调查较深入，又了解基本的民族志规范，所作的一些调查报告资料翔实，描述比较严谨，是较好的民族志著作。

但是，也应该看到，也有一些田野工作没有强调民族学的专业规范，对民族文化方面的田野工作着力不够，专业规范性欠缺，学术理论准备不足。一些调查者意识到了田野调查规范方面的差距，如西南地区的一些民族学家认为，尽管我们在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方面比过去强，但“深感吴泽霖、陈国钧、

^① 参见格勒、刘一民、张建世、安才旦：《藏北牧民——西藏那曲地区社会历史调查》，1 版，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

^② 参见向零：《〈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序言》，载《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1~6 页，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印，1983。

杨汉先等人过去的调查比我们的调查要好一些”^①。同时，调查研究人员参差不齐，来自不同的学科，尽管有利于综合研究，但并没有真正实现各学科的合作，除了少数项目外，基本上是各学科人员按照个人的兴趣，研究各自的题目。

针对中国学术界的现实状况，一些学者指出“数量上的不够是一个方面，但更重要的是质量上不尽如人意，因为已有的许多调查资料并不符合民族学的要求，甚至与半个多世纪以前马林诺斯基和拉德克利夫—布朗所提倡的实地调查的要求都还有很大距离，何况，在当代对实地调查研究有更多新要求的情况下，就显得更不适应了。”^② 中国民族学作为一个学科出现之后，大部分学者所做的调查为时不长，再加上民族识别、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时形成的以任务为主的调查，一段时间内，部分调查者逐渐形成了一种走马观花的调查习惯，一些学者在许多地方的实地调查，往往长则两三个月，短则十数天，甚至仅仅几天。尽管由于文化差距较小，中国学者在本土进行田野工作时，可能比西方学者到有些土著社会所面临的问题要少得多，也更容易进入所要研究的地方社会，但是，除了不断对一个点进行持续的追踪调查外，由于逗留时间太短，难以真正深入社区，无法从更深层面上理解社区内部的文化意义，不了解社会文化的生命周期中人的具体活动，难以透析社会的发展历程。

对人类学、民族学的田野调查中存在的问题，汪宁生毫不隐讳地提出批评：“当前中国文化人类学田野工作进步不大，大家忙于利用前人的资料（包括建国以后存在不少问题的民族

^① 周光大：《周光大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② 王庆仁：《21世纪中国民族学和人类学的理论建设》，打印稿，1997。

调查资料)写出一本又一本大作,编出一套又一套丛书,而很少踏踏实实从事长期田野工作。在我工作的地方,未作任何调查的人也在国外自称‘民族学家’。特别是田野工作方法仍无人讲求,在调查中不能按照科学程序办事;对材料的分析仍受陈旧模式的束缚;迄今很多少数民族还没有比较完整的民族志。”^①

有人主张,应当这样来理解田野工作和理论总结的关系:“实地调查并不是民族学和人类学研究的终结,实地调查的成果还只是人们认识社会文化现象的初级阶段,它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即要上升到更高一层的理论性认识,那种认为完成实地调查工作,写出调查报告便算完成了民族学和人类学研究工作的想法是一种片面的认识。”^②

自 80 年代起,一些个人兴趣的民族学田野调查也在陆续地悄悄开始。如,1980 年,曾经师从凌纯声、芮逸夫的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的于锦绣和在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语言文学系担任马学良教授助手的范慧娟二人进行为期七个月的彝族原始宗教实地调查,历经贵州的毕节、威宁和云南的昭通、昆明、路南、禄劝、大姚、巍山及四川的西昌、昭觉、美姑、甘洛等地区,重点调查了二十多个点。他们的调查围绕彝族宗教专题,较以往中、外学者的调查更深入,搜集的材料更为丰富和全面。在整理记录材料时,注意到对重要仪式的每一细节和法器进行较为细致的描述,记录其意义及来源,并附照片和绘图说明。比较马学良当年的彝族宗教调查又有

^① 汪宁生:《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 版,8 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② 王庆仁:《21 世纪中国民族学和人类学的理论建设》,打印稿,1997。

深化^①。

1981年11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罗之基开始对佤族聚居的西盟、澜沧两县的佤族村寨进行了为期七个月的实地调查，调查的重点是村寨和姓氏。该所的张元庆则在此前后用三个月的时间调查了聚居在西双版纳的傣族风俗习惯，对聚居在西双版纳境内的基诺族和克木人的风俗习惯也作了一些了解。在此之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室，先后派出研究人员到云南、四川等地进行时间长短不一的实地调查。1984年4月至7月，云南省民族研究所的蔡家麒等人到云南省盈江县的景颇族聚居地区进行实地考察。他们以以往的十部景颇族调查报告为基础，选择了盏西乡的李家山为调查点，侧重对其现状的考察。

自80年代初期以后，越来越多的民族学家利用各种机会进行实地调查，包括国家、省、部各级的哲学社会科学课题和各种专项课题，民族学专业研究生和本科生的教学实习，与国外学者合作的研究等，有时以调查小组形式进行，有时是学者个人的零散调查。各种调查不计其数，遍及各地，在本卷中也难以枚举。但在80年代，大部分调查是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的，表现出对少数民族的特别关注和对以族体为研究单位的题目的重视。

更专业化的、延续时间较长的个人田野调查，如庄孔韶对福建省古田县的汉族社区、杨庭硕对贵州省贵阳市附近的苗族村寨杉坪等的田野工作，也都是在1980年代就开始了，而且

^① 参见：a. 马学良、于锦绣、范慧娟：《彝族原始宗教调查报告》，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b. 马学良对彝族聚居地区的调查，本书上卷曾有介绍。

这些社区成为他们日后不断进行追踪性的田野调查、获取第一手资料的主要场所。这种调查往往和读取学位的民族学田野工作实习有一定的联系。

还有一些调查者采用了费孝通等人当年在魁阁的选点、调查方法。遵照费孝通进行大瑶山社会调查的倡议，1980年11月到1981年1月，中央民族学院的胡起望与广西民族学院的范宏贵到广西金秀大瑶山，对盘瑶和山子瑶进行基本情况调查，选定了盘瑶如何从游耕到定居的研究课题；1981年5月至8月，他们和在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工作的瑶王后裔刘玉莲到金秀一个盘瑶村寨进行调查；1982年3月至4月，他们又进行了第三次调查。事后写成了《盘村瑶族——从游耕到定居的研究》^①一书。

90年代以后，随着学术规范的强调，一些学者对田野工作更加重视，开展了一些有计划的、更规范的、持续时间较长的田野工作。但是，随着体制的逐渐改革，传统的经费获得方式发生了变化，调查成本亦逐渐增加，再加上通货膨胀等因素，许多机构和研究人员面临着调查经费困难的问题，民族学田野工作面临着新的挑战。教学机构缺乏学术休假制度，研究机构以任务带研究的倾向依然存在，也使得田野工作的持续时间缩短，调查难以深入，走马观花的现象未能彻底改变。中国民族学田野工作状况的改善尚需做出更多的努力。

^① 胡起望、范宏贵：《盘村瑶族——从游耕到定居的研究》，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3。

第二节 应用研究及其走向

自 50 年代初中央访问团工作时期开始，民族学就密切配合当时的新民主主义建设，以后的民族识别和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两项工作也是直接为当时的民族工作的中心任务服务的。中国民族学家还参加了各级人民政府的政权建设和有关民族工作部门的其他工作。

这两次大的实践，使民族学家们认识到他们的工作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工作中的作用，因而，他们以满腔热忱投身于艰苦的调查活动中，完成了工作量很大的任务。由于当时学科的地位和人们对于学科的一般认识，在 50 年代，民族学方面的工作以实际应用为主。

然而，当时有些人认为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仅仅是研究民族关系和民族问题的学科，其主要任务是通过实地调查为我党和政府提供参考资料。这种认识虽然似乎有利于实际调查的进行，但是对民族学学科的整体发展却有一定程度的影响。有一部分人对民族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认识不够准确、全面，在一定程度上以现实调查冲击了学科理论的建设，以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取代了学科理论本身的探讨和学科可操作方法和手段的探求。因而，从某种意义上说，在那时民族学与现实的结合没有取得全面意义上的成功。

在此之后，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受到了严重干扰，民族学家

将民族学与现实结合的努力也被引上歧途。对民族统战工作中的所谓“右倾”思想进行批判之后，认为民族问题说到底是阶级斗争问题的说法成为认识和解决民族问题的“指南”，人们对于真正在民族聚居地区发生的问题不敢加以实事求是的调查、分析和研究，以阶级分析、套用公式代替了民族学对现实问题的探讨。

在改革开放之后，中国民族学界把现实问题的调查、研究又一次提到议事日程上，民族学人类学学术团体在其中进行了许多组织宣传。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在 1980 年召开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上通过的《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简章》中，已经将“开展民族学研究，努力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贡献”列为该会的宗旨。1982 年的第二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原定以原始社会作为议题，在昆明座谈会上，部分代表认为只讨论这个问题，与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距离远了一点，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因此对议题做出变动，重点讨论“民族学与现代化建设”问题。此后，中国民族学学会又组织了多次有关民族学与现代化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讨论；1984 年，第三届学术讨论会的中心议题之一是“民族地区现实问题的探讨”；1986 年，中国民族学会举办了“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笔会，并在北京召开了全国民族学、科研教学单位负责人工作座谈会，着重讨论当前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1993 年，中国民族学会第五届学术讨论会以“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为中心议题。与会代表就民族学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所面临的任务、我国各民族的传统文化的相互影响及其与现代化建设的调适、改革开放与我国各族的共同发展和繁荣、地区开发与少数民族的现代化进程

等，进行了热烈、深入的讨论^①。在此期间，各地的民族研究学会也组织了更多的有关地区发展的研讨会。

1985年，由中国人类学学会组织，在成都召开了全国第三届人类学学术讨论会，以人类学的应用为主要议题，着重讨论了人类学与社会发展、四化建设密切有关的问题。除专门讨论应用人类学之外，在讨论文化人类学和体质人类学时，与会者不断地强调人类学的应用，指出应用人类学的研究是为了改善人类和增进入类生活，广泛应用体质人类学和文化人类学的结果，并列出了生态人类学、体育人类学、营养人类学、生产人类学、官能人类学、优生人类学、消费人类学、城市人类学、建筑人类学、家庭人类学、智能人类学等学科名称^②。同年，中国人类学学会和厦门大学人类学系联合举办了“应用人类学培训班”。

这些活动是学术界强调进行现实问题研究的举动，注意研究中国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当时面临的现实问题，成为部分中国民族学家的学术重心。许多民族学家认为，民族的现实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进步，是民族学中着重研究的主要课题，当前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给民族学工作者展现出前所未有的、为兄弟民族服务的大好机会^③。民族学界应当设法

^① 参见莺花：《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中国民族学会第五届学术讨论会纪要》，载中国民族学学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1辑，1版，11~19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② 参见《全国第三届人类学学术讨论会》，载吴育群、张其平、付希忠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学术会议通览（1979~1990）》，1版，96~97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③ 参见宋蜀华：《我国民族地区现代化建设中的民族学与生态环境和传统文化关系问题的研究》，载中国民族学学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以经过研究和讨论的民族学理论，去努力解释和回答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中的实际问题，特别是时代提出的新问题，通过理论解释模式的不断修正，尝试完善和改造现有的传统学科构成的体系，发现新的、可以用来在现代化过程中为各民族的社会进步、民族繁荣做出实际成绩的学术研究方向，即不离开社会实际，解决当前的实际问题，学科才能够获取更大的生命力，得到更多的社会承认。许多学者撰文强调了现实问题的应用研究在民族学学科发展中的重要地位。

在学术研究中，中国民族学家试图通过强调应用来说明民族学对社会的贡献。尽管涵盖在西南地区民族综合调查中的贵州月亮山区域的民族调查，表现出了一定的学术研究倾向，但调查组织者还是明确宣布：当前民族调查工作的任务，首先，要为民族聚居地区的“四化”建设服务；其二，要为民族团结服务；其三，才是为民族科研服务^①。

从总体来看，由于中国学者中讲求经世致用者往往占了多数，民族学家们在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普遍有所追求。在应用研究的取向上，祖国大陆民族学界的研究，大致可以分为三种取向。

第一种取向，一部分与现实问题联系的课题是以经济建设和开发为主要关注点的。四川攀枝花的建设发展规划的有关题目调查、“六山六水”的民族等方面的调查、开发广西西江流域的调查、黄河上游多民族聚居地区的经济开发计划的民族学调查与研究、云南独龙族的近期社会、经济和环境综合调查及协调发展研究等都直接为国家及区域的经济建设和开发提供了

^① 参见向零：《〈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序言》，载《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1版，1~6页，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1983。

重要的参考意见。在国家教委“八五”、“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中，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学科列出的题目中，这类课题有：少数民族旅游文化探索、少数民族工艺和文化的研究、民族文化村的理论与实践、中国的现代化与生态民族学的研究、中国区域文化特点与市场经济规律、政府计划及项目评估中的人类学问题等^①。

1992年，由西方一些学者加以实践的参与性农村评估（Participatory Rural Appraisal，简称 PRA）被介绍到中国，并在云南成立了祖国大陆第一个 PRA 工作网。目前，在福特基金会等机构的资助之下，在云南省，PRA 已经被应用于自然资源、水土保持、林业、渔业、野生动物保护、村落规划、农业生产、扶贫项目、卫生保健等不同领域。PRA 方法的研究带有较多的人类学、民族学色彩，来自云南的一些研究机构的一些青年民族学、人类学学者参与了该项工作，已经进行了“禄劝县苗族、彝族妇女传统知识调查”等项目的调查、培训，并撰写了部分实地调查报告^②。这种调查、研究，开拓了开发性应用研究的新途径。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人类学民族学研究室翁乃群等人，承担了美国福特基金会资助的“南昆铁路的建设及其沿线

^① 参见：a. 有关国家教委建议课题参见王辅仁的《高等院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 版，386~389 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5；b. 宋蜀华的《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 版，335~338 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② 参见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民族学》（“方法论”专栏），1997（2）。

少数民族社会文化的变迁”课题。课题组成员于1997年夏天开始到铁路沿线的八个点进行一定时间的深入调查，探讨经济建设与社会文化的互动关系。

第二种取向的许多课题，注意分析民族文化与社会发展的关系。陈永龄主持了国家教委“七五”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中国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的冲突与协调发展研究”，宋蜀华主持进行了“民族学与现代化”的专题研究，各地以类似题目立项进行研究者则更多。如贵州少数民族节日文化的调查和文化旅游线的调查、闽台惠安人和客家人的调查和研究、三峡工程淹没区的文化遗产保护等都属于此类，显然更注意分析研究对象的文化特点，强调在区域社会发展中民族文化的保持和发展。

随着民族学界越来越多地将文化视为研究对象，民族学家将更多的注意力放在文化变迁的研究上。云南省民族学会组织进行了“云南民族传统文化变迁”课题的研究，研究者“从文化变迁这一基本理论的宏观角度出发，对云南一些具有代表性的少数民族的典型社会和特有的文化现象及其变迁作一些个案分析”，讨论了生态环境和经济生产方式的变迁、宗教文化的变迁、社会生活文化的变迁^①。

现代化与少数民族生活方式的变迁、少数民族的价值观念、中国少数民族的文化变迁、中国家族制度与农村基层社会组织、当代中国社会人口流动与文化冲突、正规教育与非正规教育的人类学研究、中国城市化过程中的文化整合、文化和生育观念与行为、中国少数民族的社会形态、传统文化与发展问

^① 参见郭大烈主编：《云南民族传统文化变迁研究（前言）》，1版，1~4页，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1997。

题研究、国家重点项目建设中的移民问题的研究、中国民族民间医药及养生文化、民族传统文化的研究等课题，纳入了在国家教委“八五”、“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里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学科列出的题目之列。

中国民族学家也在进行第三种取向的应用研究，尝试以新的角度探讨当前社会中存在的民族问题等现实问题。1988年，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的郭大烈等承担了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资助的“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民族问题特点和发展规律”的课题。1989年3月至5月、1990年8月至10月，课题组成员先后对云南省和四川、西藏、新疆、甘肃、青海等省、自治区进行调查，在实地调查中力图将调查者所熟悉的民族学理论与民族问题的现实结合起来，分析其中存在的民族问题^①。

茆永福等人组成的课题组进行了“新疆民族关系研究”，该课题被列为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研究项目。他们在历时三年多的研究中，坚持以实地调查为主，多次到新疆各地进行调查。课题关注当代新疆的各民族关系，以现实问题为纲，展示实际调查、研究的成果，力求体现理论与实际的结合^②。

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在北京的召开，为中国研究者开展妇女问题研究提供了较以往更好的环境和更多的资源。一些民族学家也从不同方面对各民族妇女问题进行了了解。如，贵州省民族研究所的翁家烈等人进行的“贵州少数民族妇女问题研究”课题，将注意力主要放在当地妇女面临的种种困难及其解

^① 参见郭大烈主编：《论当代中国民族问题》，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4。

^② 参见尹筑光、茆永福主编：《新疆民族关系研究》，1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6。

决困难的对策的研究上^①。

国外的族群理论与政府政策、国际冲突热点中的民族文化背景、现代化过程中的族群认同趋势、当代族群理论与中国民族关系、文艺作品中的少数民族形象等题目，列入了国家教委“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学科的建议课题。这类研究课题大部分比较过去更为接近社会现实，也涉及了一些以往未曾讨论的问题，有些课题本身表现了学者们对当代民族学、人类学较新理论的重视。

此外，中国学者还参加了一些与国外合作的中国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现代化问题的调查、研究，如联合国开发署的项目调查、世界银行的投资前调查、中国和加拿大在内蒙、云南、宁夏的经济开发合作调查与培训等。由于这类研究多是与国外合作，这些研究在不同程度上注意了调查技术的改进和分析方法的研讨，尝试了在理论分析角度和方法上的变化，并运用于现实问题调查资料的分析。有些调查、研究注意有分析地借鉴国外民族学理论，有的研究者采用了量化的计算机统计分析技术等，使应用研究能够对专业理论与方法的思索有所帮助。

与研究中重视应用相配合，各大学的民族学系和人类学系都先后开设了应用民族学、应用人类学、民族学与现代化等强调实践的课程，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系还招收了民族学专业“民族学与现代化”研究方向的硕士学位研究生。一些高校民族学系和人类学系在考虑系科发展时，对学科专业的设置，教学方向的调整有了更倾向于应用的初步考虑。近年来，各校有关系科的研究生和本科生在实习和社会实践中，也都强调了民

^① 参见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贵州省哲学社会科学“八五”规划研究成果摘要选编》，1版，147~151页，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6。

族学理论与解决现实问题的结合。

许多现实问题摆在民族学界面前，提出了许多亟待回答的难题。中国在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作用下，正面临着迅速的社会、文化变迁过程。农村人口向城市的流动、都市化的过程、都市流动人口的族群认同与文化适应、人口结构变化、人口控制与人口素质问题、亲属制度与社会结构的变化、边疆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脱贫问题、民族教育发展的严峻局面、少数民族青少年犯罪问题的特殊性等，都需要认真地、细致地进行民族学田野调查，才会有较为清楚和全面的认识，但同时又需要有相应的理论，才能做出合理的解释，提出切实可行并有效的见解和建议。“在社会经济文化冲撞中，当前中国社会文化的继续不是人们对原有传统的再生产，而是在现代化过程中人们对传统的再创造。传统的变迁与变迁中的传统都为以研究社会文化为己任，主要采用参与、观察的方法，为民族学与社会文化人类学提供了最大、最丰富的田野研究场所，也是发挥民族学与社会文化人类学巨大作用的千载难逢的机遇。”^①

在谈到民族学与现代化建设的关系问题时，在 1982 年召开的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第二届学术讨论会上，“民族学与现代化建设”被作为中心议题，然而，民族学家当时注意到的重点是：对中国少数民族的社会形态的研究和中国少数民族向社会主义的过渡问题。许多与会者认为，深入研究处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少数民族的社会形态，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又有重要的现实意义。直到今天，一些少数民族原有的社会、经济制度和意识形态在现实生活中还有影响。再者，进行社会形态的研

^① 翁乃群：《世纪之交反思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究，既是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区别资产阶级民族学的一个重要标志。与会者也论证了少数民族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必要性和可能性，阐述了过渡的成就和教训。提出从少数民族的实际出发，尊重现实，按客观规律办事，才能缩小其与“先进民族”事实上不平等的差距^①。在此之后，1985年6月，中国民族学会在京理事举行座谈会，依然强调不应该把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的研究与为现实服务对立起来，三种社会形态研究是民族学继续更好地为现实服务的一个基础^②。由此，一方面可以看到民族学家力图联系现实问题的迫切心情，从专家个人的专业兴趣出发，强调民族学专业知识对建设与发展的作用；同时又显示出在应用研究面前，传统的学术旨趣、理论框架与现实问题研究的差距。

早在80年代初期，一些学者就已经认识到，“如果不立足于研究本学科带有规律性的问题，搞好本学科的基本理论建设，只着重围绕民族地区当前存在的实际问题去搞，民族工作部门需要什么，就去搞什么，提供什么，不仅不能很好地为现实服务，而且也不能发展这门学科，会把民族学这一学科本身取消掉。”^③“如果我们长期满足以‘配合中心’为中国民族学工作者的工作中心，我们势必用自己的双手去取消中国的民

^① 参见《中国民族学会第二届学术讨论会》，载吴育群、张聿中、付希忠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学术会议通览（1979～1990）》，1版，786～787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

^② 参见成：《中国民族学会在京理事座谈会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47期，1985（作者署名就一个“成”字。后同）。

^③ 何耀华：《昆明座谈会发言》，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0期，1981。

族学。”^①

中国民族学在讲求应用的过程中，在处理理论研究与应用的关系方面似乎存在一定的误区。一些人比较强调民族学的应用功能，却忽视了理论研究，导致中国民族学学科理论研究整体相对滞后，反过来又限制了学科应用的效度。

民族学家在讨论现实问题时，如果只能够谈谈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历史文化特点，只是介绍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情况，不知道怎样进行理论分析，缺乏更新的理论模式，没有深入的民族学田野调查，提不出独到的见解，就不可能在众多学科都在进行的应用研究中取得民族学应有的地位。

在市场经济发展的今天，中国民族学面临严峻的考验。是埋头书斋、昂首讲坛，还是经世致用、面向实际，不同学者做出了不同选择。事实上，这两个方面对学科的发展都有重要影响，本身并不对立，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相互促进。加强学科理论的基础研究，对完善民族学学科体系的作用不言而喻，这种研究即包括对学科的一些基本理论的认识和总结，又涵盖了具体操作层次的各种理论研究和探索。应用研究理论视野不够宽阔，会影响研究成果的质量。

民族学的理论研究和现实问题的研究不仅不是矛盾的，而且应当是相辅相成的。很有必要从理论与实践结合的角度，重新认识民族学与现实问题的调查、研究的关系。一些民族学家已经注意到，以往对应用研究的强调有所偏颇，错误地以为民族学是一门应用学科，忽略了学科基础建设与应用研究之间的相互促进作用，即忽略了在专业规范基础之上的应用和在应用中加强专业规范这个本体层面。如果学科的基础建设较为薄

^① 黄惠焜：《昆明座谈会发言》，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0期，1981。

弱，理论体系不够完善，就会影响到应用研究的专业效度。民族学的应用不是对现实情况的简单了解，也不是对问题发表人云亦云的意见，在民族学与现实问题的结合过程中，研究人员必须运用本学科的专业优势和学科优势，将本学科的学术特点、独特视角应用于研究中。如果应用没有学科的特点、独特的视角，许多所谓的“应用研究”就不会被行外的政府官员和其他人接受。同时，这些学者还指出，应当分析学科的结构，重新认识对现实问题的研究在民族学学科中的位置。学科建设是学科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在学科本体与分支、基础与应用之间，存在着应用基础研究这一层次，为学科建设提供素材，为应用研究提供理论指导和专业解释，应用基础研究要从理论、假说、材料和研究方法等方面体现出民族学的学科规范。在现实问题研究中，要利用本学科的优势，采用本学科特有的理论视角（生物文化整体论、文化相对论）、研究方法（文化的系统比较）和收集材料的手段（田野工作、参与观察等）、综合相关学科的理论和方法，提供系统的资料和贴切的解释。对策性研究和建议尤其要注意体现本学科的特点^①。

另一方面，按照一部分人的意见，根据中国传统的管理模式，以及“官本位”的影响，知识的意义、知识分子的作用在局部地区仍然受到冷漠。官本位影响下的理论的应用及其研究，并非是每个人都可以做到，一般的学科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成果，只能在有限的几个刊物中发表，供同行内部阅读、研

^① 参见宋蜀华：《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书中包含社会学内容），1版，335~338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讨，谈何社会、经济效益。即使は许多优秀的理论，开初往往也是束之高阁，只在学术界内部“自我欣赏”、“互相评品”，实际工作部门依然我行我素，为实际服务，徒然成为“一厢情愿”^①。

第三节 汉族社区研究的开展

在 20 世纪前半期，就有一些国外民族学家、人类学家到祖国大陆进行田野调查，对祖国大陆的汉族社会与文化进行了研究。一些中国的民族学家、人类学家也作了很好的汉族社区的田野调查和研究，在外国留学的中国学者多是以祖国大陆的汉族社区的田野调查资料为基础，撰写学术著作，他们的著作问世后得到国际学术界的关注。1950 年以后，祖国大陆的汉族社区一度成为禁区。

许多中国学者指出，汉族对中华文明、世界文明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要称得上中国民族学，就不能不去研究汉族。其他学科对汉族的研究，并不能取代民族学的汉族研究。人数如此众多的汉民族和人数较少、甚至很少的数十个少数民族，长期共同生活在一个国家之内，这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中国作为一个具有多元文化背景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汉民族与少数

^① 参见姜永兴：《广东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 21 世纪”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132 期，1997。

民族的关系具有重要的意义^①。随着禁锢的破除和视野的开阔，一些民族学工作者改变了只研究少数民族的惯例，将目光放到对汉族的研究上。

不过，对北方和华中、华东一些区域的汉人社会的研究，最初主要集中在民俗学方面。在民族学学科重建之时民俗学差不多也得以恢复，并有了很大发展，这对汉人社会和文化研究的恢复起到了推进作用。1978年秋，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著名民俗学家钟敬文草拟了关于恢复发展民俗学的倡议书，并与顾颉刚、白寿彝、容肇祖、杨堃、杨成志、罗致平一起具名，向中国社会科学院递交。1979年底，以《建立民俗学及有关研究机构的倡议书》为题公开发表。与此同时，辽宁大学的乌丙安夫妇也向中国社会科学院写信，要求恢复民俗学。在各界的共同努力下，中国民俗学会于1983年5月正式建立^②。不少省、市、自治区也先后建立了民俗学会，形成了在队伍数量和分布的广泛性上比民族学学科更为强大和广泛的民俗学调查、研究的力量。在民俗学家们的努力下，出版了数十种与民俗学有关的学术刊物，他们还汇编了大量的有关资料、调查报告，发表了一些专题研究论著，组织召开了一些与此相关的国内、外学术会议。民俗学家们继承和重构了中国民俗学的传统，侧重于各种风俗习惯、民俗事项、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民俗学家们对汉人社会的岁时节庆、人生礼俗、衣食住行、社会组织、婚姻家庭、民间信仰等诸多方面的调查、研究成果，都值得民族学界借鉴。

^① 参见蒋花：《中国民族学学会学科建设研讨会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11期，1991。

^② 参见王文宝：《中国民俗学史》，1版，353~367页，成都，巴蜀书社，1995。

由于民俗学和民族学这两个学科的关系十分密切，在民俗学的研究队伍中，一些人有民族学的训练背景，更多的人涉猎了民族学、人类学的理论和方法。从事民族学研究的学者则在对文化的研究中不可避免地涉及不同族群的民俗，一些人关心民俗学界的研究成果和理论及方法的进展，并搜集了许多民俗资料。在具体的研究成果上，两个学科也有许多交叉点，某些成果甚至可以说是归属于两个学科的共同财富。同时，一些民俗学研究者注意到了以古典进化论为前提的中国民俗学随着研究的深入而出现的危机，认为当代人类学的理论方法是使民俗学获得新的生机的新的生长点^①。不过，有些学者判定，造成中国人类学者从事汉人社区研究不多的这种状况的主要阻力，来自社会学和民族学等学科，并批评若干社会学和民俗学者的见解——人类学如果仅研究本国汉人社区，就是重复社会学和民俗学的工作^②。

对华南的汉人社会研究尽管与民俗学有不少联系，但由于有台湾、香港和西方人类学家的研究成果作比照，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家的参与程度更深入，民族学、人类学的色彩也就更浓一些。

1987年6月，厦门大学人类学系的陈国强教授带领该系的部分青年教师和学生，与地方政府合作，到福建省的惠安县崇武镇进行包括社会文化、体质测量和考古在内的人类学调查。不久后有调查成果《崇武人类学调查》、《崇武大岞村调

^① 参见高丙中：《中国民俗学的人类学倾向》，载周星、王铭铭主编《社会文化人类学讲演集》，1版，608~623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

^② 参见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版，265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查》、《崇武靖江村》和论文集《崇武研究》问世^①。此后，厦门大学人类学研究所、人类博物馆、人类学系研究人员将福建省惠安县的特殊民俗研究扩大到闽西、江西客家区域及整个闽南区域，其规模在祖国大陆的汉人社区的田野调查堪称前列。他们关于汉人社区、汉人的民间信仰的研究成果还有《闽台惠东人》、《妈祖信仰与神庙》等^②。

由于对汉族文化的历史记载十分丰富，文献资料众多，在学术传统上，许多中国学者在研究汉民族时，往往侧重于文献资料的解读和分析。有些有关汉人的社会、文化的研究著作主要是根据文献资料写成的，因此尽管史料丰富、论述详实，却难以将更多的力量放在作为特定研究对象的主体身上，行动者往往容易被忽略。

1985 年，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徐杰舜对汉民族研究的论文集《汉民族历史和文化新探》，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上篇探讨了汉民族形成的历史过程，下篇讨论汉民族的文化形成、风俗特点、红白喜事、节日起源等，并附有两篇汉族风俗的简短调查报告^③。这项研究，体现了学者们沿用的 1950 年以来的中国民族学的理论范式和方法论取向，从其中也不难看出历史学与民俗学对民族学的影响。

在此形势下，1987 年 6 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召开了全国首次汉民族学术讨论会。会议推动了国内汉族研究的信息交流，同时造成声势，推动了汉族研究领域的发展。

^① 参见陈国强：《崇武人类学调查》，1 版，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0。

^② 参见陈国强：《中国人类学》，1 版，73、87～88 页，厦门，中国人类学学会，1996。

^③ 参见徐杰舜：《汉民族历史和文化新探》，1 版，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5。

随着汉族研究方面的国际交流日益开展，汉族社会研究的视野进一步展宽。1989年3月，在广东省汕头市召开了国际汉民族学术讨论会。参加此次讨论会的除国内汉学专家外，还有来自美国、苏联、日本、新加坡等国家和港澳台的学者。会后编辑、出版了《国际汉学研究》专辑。1992年11月，在云南省昆明市召开了国际汉民族学术讨论会。此后，一些学术机构还筹备新的汉人社会研究的国际学术会议。1994年，成立了中国汉民族研究会，作为中国民族学会属下的一个二级学会，挂靠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参加该学会的，有很多民族学家，也有不少历史学家和民俗学家。

近十几年来，中国民族学、人类学有关汉人社会的研究，与国际人类学界对中国汉人社会和文化的研究有着密切的互动关系。许多中国学者在与国际学术界，特别是西方民族学、人类学界中断联系二十多年后，意识到过去学术交流太少，对西方学者的研究成果基本上没有作出反应。因而认为，“对他们的理论观点和研究成果进行深入的研究，提出自己的见解，是中国民族学者的责无旁贷的任务。”^①

于是，近年来祖国大陆对有关国际汉学界研究成果的介绍明显增多，一些学术机构还与国外同行联合编辑专题性的汉学文集。包括美国、德国、法国、日本等国的汉学研究成果，被介绍到祖国大陆；这些国家的一些大学和研究机构出版了中国学者的汉学研究论著。中国的一些学者则在对汉人社区的田野调查研究中，开始采借当代人类学、民族学的理论和方法，注意进行更为广泛、深入、细致的民族志的描述和田野调查引发

^① 黄淑娉：《从西方学者看中国民族学说起》，载中国民族学学会编《民族学研究》，总第11辑，287页，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的理论研讨。

庄孔韶在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随林耀华攻读民族学专业硕士学位时，主要研究原始社会史和西南山地游耕社会，此后他的学术兴趣出现了较大转折。除讲授“社区研究导论”课程外，1983年起，开始对北京大兴县留民营做田野工作，和中国人民大学的张小军合作数年，年年到该点进行调查。1986至1989年，先后五次到闽北林耀华当年在《金翼》中所研究过的黄村（岭尾），进行了累积一年余的调查，追踪了金翼之家的后人和书中的尚存者，共访谈400余人^①。“这一调查旨在用典型的人类学方法对上述汉族社会做新的研究。”^② 在国内拟定《金翼》续篇——《〈金翼〉重观》的写作大纲并完成部分章节后，1989年，他到美国从事研究。在研究和与美国人类学家的学术交流中，“觉得要吸收更多的人类学理论……返国后再做调查研究会更有受益。”^③ 他在研究过程中，用以金翼之家后辈的生活经历与地方县、镇的众多人物事件相互穿插的构架，强调田野工作与中国的哲学、历史文献、人物思想、政治过程、文化行为的关联性的分析，并使用了随笔、民族志、分析与语论等合一的方法，在美国完成了他的重要代表作《银翅：〈金翅〉的学术续篇——20年代至80年代的中国地方

^① 参见：a. 庄孔韶的《〈金翅〉续篇及其写作》，载周星、王铭铭编《社会文化人类学讲演集》，1版，805~815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b. 由于庄孔韶以后的著作《银翅》在台湾桂冠出版社出版，因此，他使用了林耀华的英文著作 *The Golden Wing* 在台湾的中文译名。

^② 参见庄孔韶：《我的人类学研究三园地》，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当代中国人类学》，1版，216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分店，1991。

^③ 庄孔韶：《庄孔韶博士 1992 年 2 月 24 日来信》，载《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第 168 期，1992。

社会与文化》^①。他回到中央民族大学后，除继续对闽北汉族乡村进行调查研究外，对正在加紧开发的长江三峡工程区域内的汉族和土家族也给予了更多关注。

1990年和1991年，在英国留学的王铭铭在其家乡福建省泉州进行了一年的田野考察，并研究汉族聚居的泉州城区的社会时空制度。调查的焦点是国家与民间的仪式，探讨在两种仪式中表现的文化界定的人文活动时序和社会区位的制度及两者之间的关系^②。以前、后两次先后一年多的田野资料作为基础，他在对闽南安溪县溪村（美法村）的研究中，回避了以民族或族群作为研究焦点的做法，通过对一个家族村落的历史、民间信仰、地方制度、经济改革、社会互助、现代化等方面的考察，力图采用历时性的叙述框架界说问题，探索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社区在大社会的中央集权、地方政府、社会阶层和大传统的意识形态的影响或冲击下的发展和发生的种种反应，观察民俗文化与现代政治的关系。并且认为，“采用人类学方法对本国的小社区加以研究，予以文化的研究一样，具有‘文化借鉴’的意义。”^③ 1992年7月至1995年2月间，在英国社会经济科学院（ESRC）和台湾C. C. K. 基金会资助之下，王铭铭从事闽台乡村社区的传统地方制度的田野考察。他到闽南山区安溪县美法村进行了累计十个月的田野调查，还在毗邻的晋江县塘东村和台湾海峡对岸的石碇村分别住了四个月。将

^① 参见庄孔韶：《〈金翅〉续篇及其写作》，载周星、王铭铭编《社会文化人类学讲演集》，1版，805~815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

^② 参见王铭铭：《作者社会人类学研究简况》，载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版，264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③ 王铭铭：《社区的历程——溪村汉人家族的个案研究》，1版，18页，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

视点集中到汉人社区的民间文化，并涉及到对现代性与权力之间关系的思考，试图通过对民间文化的理解达到反思现代性的目的^①。

此外，曾经在日本大阪大学留学、回国后就职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的罗红光及美国斯坦福大学人类学博士候选人周越等青年学者借用传统的和新近修正的理论，对陕北农村社会的礼物馈赠、新封建主义等课题进行了探讨。阎云翔在美国攻读人类学博士学位和在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人类学系任教期间，多次到他曾经生活过的黑龙江省的一个村庄进行田野工作，从事文化人类学的实地调查、研究。

在新的对汉族社会文化的田野调查和研究计划中，一些中青年学者特别注意了对中、外民族学、人类学家曾经调查、研究过的点进行或筹划进行追踪性的调查，如费孝通调查、研究过的江村，林耀华调查、研究过的古田，杨懋春调查、研究过的台头村，葛学溥（D. H. Kulp II）调查、研究过的潮州凤凰村，杜赞奇（Prasenjit Duara）调查、研究过的华北农村，甘博（Sidney D. Gamble）和李景汉调查研究过的定县，萧凤霞（Helen Siu）调查的珠江三角洲等。通过这种追踪调查，试图探究社区的社会文化变迁过程，研究社区在政治运动和经济变革中的文化变异和转型，同时对以前的中、外研究者提出的地方材料解释和理论模式、方法论及方法进行反思。

近年来，华南的一些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机构对汉人社区和特殊族群的研究得到迅速发展，与这些地方的经济腾飞和文化繁荣密切相关。他们注意了课题研究与区域经济、文化发展的

^① 参见王铭铭：《村落视野中的文化与权力：闽台三村五论》，1 版，1~7 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联系，为汉人的社会与文化研究注入了新的内容。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的部分教师 80 年代曾对珠江口的水上居民——疍民进行了调查，这些调查受到当时习惯用的研究模式的强烈影响。90 年代以后，伴随着区域经济的发展和文化再造，该系的部分教师和研究生开展了岭南区域文化的研究，研究的视野有所展宽，包括了汉族的广府、潮汕、客家的三个文化圈和少数民族文化的岭南文化。研究者探讨了这些文化的内涵、特点、形成和发展及不同文化的融合，在理论上探讨了民族特征、民族文化与亚文化的关系、群体认同的标志、岭南文化的族群性、群体认同与现代化过程的关系、文化交融等问题，着重研究了岭南各区域的社会和经济及文化的变化、改革开放带来的迅速发展、珠江三角洲的勃兴、工业化和都市化、省内外移民、珠江三角洲的文化和香港文化的发展及其在岭南文化的新变化中的作用、当代岭南文化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对改革开放以来岭南地区的经济建设迅速发展给予文化的解释^①。

厦门大学人类学研究所、人类博物馆的学者，利用福建在闽台经济、文化交流活动的机会，开展汉人社区的学术研究和交流。他们及该校历史系教师与台湾有关机构合作的闽台社会文化的合作研究产生了不少成果^②。同时，他们借用福建经济发展背景中对汉人的社会文化的重新建构，开展了一些学术活动。如，1997 年 9 月，该校人类学研究所的部分研究人员参

^① 参见：a. 黄淑娉：《从西方学者看中国民族学说起》，载中国民族学学会编《民族学研究》，总第 11 辑，287~293 页，民族出版社，1995；b. 孙九霞：《华南社区研究的人类学方法论》，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7（3）。

^② 有关研究状况将在本卷第十三章第二节中详述。

加了“闽台民俗与旅游”学术研讨会；10月，出席了“宁化石壁与客家世界”学术研讨会和客家文化学术讨论会。此外，还有一些华南学者参加了客家土楼、地方风俗、汉人宗谱及姓氏等课题的研究。

迄今为止，港、台、闽、穗的民族学家已经对东南沿海的汉人文化的多样性进行了很多揭示，也有一些中、外学者论述了华北地区的汉人社会组织。但是，除少数调查点外，中国学术界对中国的东北、西北、西南的汉人的社区缺乏田野调查，文化底蕴分析则更少。应当从在这些地区与当地的汉人频繁发生互动的满—通古斯、蒙古、突厥、藏缅、壮侗语系的诸民族的角度，审视汉人的文化并做比较研究，看它在不同方面表现出的共同性和相异性，并对其进行分析，从而对各民族的文化，当然也包括汉族文化，与广义的中华民族文化的关系做出分析和认识。这可能是今后中国民族学界汉人社会与文化研究，或者说汉族研究的重大课题之一。

第四节 分支学科和交叉学科的发展

民族学重新恢复之后，在整理旧有成果的同时，人们也在试图拓展新的研究领域，民族学的各个分支学科有了较大的发展。与此同时，随着学术研究禁区的突破，受到自50年代以后民族研究的综合倾向及国外以某一特定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学科或领域的影响，一些交叉学科或与民族学有关的新领域在祖

国大陆也有了长足的进展。

影视人类学是其中发展较快的分支学科之一。一方面，它得益于影视制作技术的发展和影视制作业雄厚的经济力量；另一方面，一些民族学研究者注意到了在观察和写作中避免“文本化”可能带来的脱离实际的情况，力图借助影视手段来观察和写作“文化”。

自 1980 年以来，人类学影视片的数量呈不断递增态势，覆盖面极广，几乎包括了中国所有的民族及其中的大部分族群。许多人口较多的民族的有关影视片达数十部之多，提供了一般文本化的人类学著述方式所无法提供的丰富内容。1990 年以后，有些影视片还参加了国际人类学影视片的展映、展播，获得了国际性的奖项。

与 80 年代初期进行的实地调查、撰写调查报告的同时，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筹划拍摄了一系列电影和录像。在对贵州的苗族进行调查的同时，拍摄了《施洞苗族的龙船节和苗族的芦笙节》、《苗族舞蹈》、《苗族的工艺美术》等影片。中央民族大学组织拍摄了柯尔克孜族、塔吉克族、白裤瑶等不同民族和族群的人类学电视片。黑龙江、云南的学者与影视制作者合作，拍摄了许多当地族群的影视人类学作品。

1980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和民族出版社等有关单位共同编辑的《中国少数民族画库》，开始了拍摄和编辑工作。这部科学性强的图文并茂的读物，按民族编成若干分册。利用图片作为民族学知识的载体，也成为一些学者努力的方向。90 年代中期以后，随着中国出版界出版质量的提高，一些学者与出版社合作，开始编辑更多的运用图片资料的研究成果，如云南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云南物质文化》，包括渔猎、农耕、纺织、生活技术等几卷，强调图片资料的应用，图文结

合，重在图示，细致解剖，纵横比较，对民族学研究成果的表现形式进行了有益的探讨。一些刊物不断提高编辑、印刷水平，采用更多的图片和文字结合的方式，力求更生动地展示不同族群的文化。其中给人们印象较深的，除出刊时间较早的《民族画报》外，还有云南省社会科学院主办的《山茶》等。

50年代学习苏联的民族学时引进的民族志制图的方法，90年代开始有了一些成果发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研究室主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自治地方分布图”、“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分布图”，先后公开出版。

199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云南省社会科学院、中央民族大学、云南大学等与广州东亚音像制作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共同发起组织中国影视人类学会。1995年，中国民族学学会影视人类学分会正式成立，并编印了不定期的刊物《影视人类学通讯》，提供了同行间互通信息、进行学术交流的渠道。目前该学会除个人会员外，有13个省级电视台国际部和影视公司、音像出版机构等15个团体会员^①。与此同时，各地的有关学术机构也相继建立起来，云南大学建立了东亚影视人类学研究所，并以此作为他们发展人类学的重要阵地；中央民族大学招收了民族学专业影视人类学研究方向的硕士学位研究生。在影视人类学学科发展的过程中，与国外的有影响的人类学的有关机构和国内影视制作部门的合作显得至关重要，往往成为是否能够完成拍摄计划及影响影视作品质量高下的关键因素。

1996年6月，在四川成都召开了中国民族学学会影视人

^① 参见陈景源：《我国影视人类学的发展》，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类学分会的工作会议。对影视与人类学的关系、人类学影视片与纪录片的关系、人类学影片的题材问题、影视与人类学如何更好地结合、人类学影视片的商业前景、如何发展我国的影视人类学等问题进行了讨论^①。面对中国影视人类学发展中的缺憾，学者们特别关注了民族学的田野调查和人类学影视片制作的关系，强调人类学影视片中的人类学的学术性。尽管影视人类学的研究工作起步不久，但发展势头强劲，且已经引起影视制作机构的注意，期待有更实质性的介入及人类学家与影视制作者的更好配合。

由于现代化和都市化的进程不断加快，民族学、人类学界将视野更多地放到现代都市的社会文化发展上，因此都市人类学在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分支学科中发展较快。1992年建立了中国都市人类学会。1993年5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第一届全国学术讨论会召开，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都市人类学委员会主席安萨里到会祝贺。会议主要就如何开展中国都市人类学研究、都市社会和文化现象、都市化进程、都市中的民族关系、都市对民族聚居地区的经济发展的作用、淄博的都市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广泛的交流和探讨。1993年11月，第一届第二次全国都市人类学学术研讨会在召开，这次会议以研讨“边疆城市”专题为中心，分别从边疆城市与民族聚居地区的现代化、边疆城市的跨文化区域、“丹东模式”、边疆城市的宏观研究和个案研究等不同角度，探讨并初步提出了一些对边疆城市在规模、布局、环境与发展建设、文化结构等方面具有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的观点，也交流了有关都市人类学的学科建

^① 参见陈景源：《中国民族学学会影视人类学分会工作会议综述》，载《民族研究动态》，1996（3）。

设和研究的其他一些问题。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编印的《中国都市人类学会通讯》，先后刊出了“中国都市人类学会文集”、“都市化与民族现代化”、“走向世界的中国都市人类学”、“都市人类学与边疆城市理论研究”等^①。该学会对国际学术交流颇为重视，以超出其他学术团体的姿态积极进入国际学术讲台，参与国际学术活动。

1997年8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召开了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学会理事会。到1997年年终，该会已经拥有会员420多人，包括来自十多个学科的研究人员和政府部门的工作人员，成员结构打破了行业、专业、民族、地域的界限，成为一个开放性的学术团体。

民族学博物馆的建设，在民族学学科恢复之后，经过许多民族学家的努力，有了一些进展。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博物馆、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等重要的民族学博物馆相继得予恢复。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等一些附设有关系、科的博物馆也相继恢复和建立起来。1986年，中南民族学院新建的民族学博物馆正式对外开放。云南民族学院也新建了民族学博物馆，并对外开放。云南省建立了云南民族博物馆，搜集了大量的云南各民族的文物，并以社会形态的进化论框架和专题形式陈列展出。1985年，四川省建立了凉山奴隶社会博物馆，以凉山民主改革前保存着的奴隶社会为对象，在研究基础上，通过实物，反映凉山社会的发展情况。一些民族自治区、自治州和少数民族人口较多的省的博物馆，也举办了一些有关民族、民俗文物的展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展览馆、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展览馆等还将当地的民族、民俗展览办成博物馆式的长期展馆。各地的

^① 参见黄风祥：《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打印稿，1997。

博物馆系统，还举办了许多少数民族文化的专题展览。内蒙古自治区博物馆举办的“内蒙古民族民俗文物展览”，自 1983 年 9 月起，在四川、贵州、云南、广西、湖南、湖北、江西、广东进行每个省、区为期两个月的巡回展出。

其他一些专题博物馆也展出了有民族学及其相关的内容，如广西柳州白莲洞洞穴科学博物馆主要有人类学（包括古人类学）、民族学、岩溶学、地质学、生物学（包括古生物学）、矿物学以及文学等与洞穴科研有关的内容。各地的民俗博物馆的展品和藏品也有一些与民族学有关。到 1994 年，少数民族分布较为集中的地区共有文博工作机构 418 个，其中有博物馆 91 座，藏品约有 1 820 000 件^①。

搜集各民族文物的工作也在继续进行。如，中国民族学博物馆筹备组成立之后，曾组织海南工作队到海南岛的黎族苗族自治州调查、征集少数民族文物。事后与当地的民族文化宫联合举办了“海南黎族传统文化展览”。1983 年，中国历史博物馆在浙江省的丽水、松阳两市、县，搜集绘画、古籍、祖杖等类 43 件畲族文物。

自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建立之后，学会和各地的学者不断提出加强民族学博物馆建设和开展民族文物的搜集、研究、展览工作的呼吁。然而，中国民族博物馆（原称中央博物馆）自 1951 年开始筹建，却未能真正建立起来。

80 年代初期以后，体质人类学的调查、测量和研究也开始恢复，并有了一些发展。复旦大学生命科学院人类学教研室与博物馆同行合作，组成中国各民族体质调查组，先后赴云

^① 参见宋军：《再话中国民族学博物馆之兴建》，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南、黑龙江、内蒙古、新疆等地，对基诺族、布朗族、哈尼族、彝族、傣族、白族、藏族、瑶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维吾尔族、柯尔克孜族等十多个民族的上万人进行了活体测量与观察。

泸州医学院等机构的学者，先后到四川省的西部调查、测量了“白马藏族”、嘉戎的藏族、安多的藏族及羌族和凉山的彝族，到云南省的大理测量了白族、纳西族，到新疆测量了维吾尔族，到甘肃省的甘南和安多测量了藏族及保安族，到广西进行了仫佬族和毛南族的体质调查。到 1986 年下半年，先后共调查 5000 余人，每例测量 73 个项目，共获得 365 000 个数据^①。由此重点考察藏彝走廊的族群演变及其相互关系。

此外，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前往广西、海南岛，测量壮族、汉族、黎族、回族、苗族等民族和临高人等群体的血型、体质类型；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对海南省的黎族和珠江口的疍民进行了体质测量与研究；厦门大学人类学系测量了福建省的惠东、霞浦等地的畲族的体质；衡阳医学院测量了当地的瑶族的体质；复旦大学人类学教研室测量了上海郊区等地儿童的体质。

一些学者提出，现代中国人的体质特征可以分为北部类型和南部类型两类^②。有人则根据测量数据，试图通过聚类图窥视中国各民族间的相互关系，使用少数民族体质调查报告中的 33 个少数民族的数据，分别取成年男、女 11 项活体测量指标

^① 参见胡兴宇：《把体质人类学与民族学结合起来——给学会负责人的一封信》，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54 期，1986。

^② 参见张振彪：《现代中国人体质特征及其类型的分析》，载《人类学学报》，1983（1）。

进行数学处理，在计算机上编制程序进行聚类分析。结合民族史的材料研究，认为现代中国人的体质特征类型可以分为北部类型、南部类型和藏彝走廊类型三类，并论证了第三种类型的存在^①。不过，由于仪器设备条件的限制，再加上与文化研究领域的学者对话不够，尽管丰富了统计分析的手段，一些对中国各民族体质类型的调查研究似乎沿用了传统的测量技术，对原有的理论模式并没有大的突破。许多从事体质人类学测量和研究的学者，似乎更愿意相信民族和族群的生物纯洁性，从原生的观点来看待所调查的群体，试图将体质调查资料用于民族识别、说明民族组间遗传距离等命题，立论的基点容易引起怀疑。

90年代中期以后，一些过去人们不太注意的分支学科有了较快的发展。文学人类学在一些中、青年学者的鼓动下，经过民族学、人类学界和比较文学界的合作，逐渐开辟了一些阵地。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文学研究所编辑的《山茶》，堪称“中华人文地理杂志”，随着文学人类学的宣传，杂志愈加精美，发表了许多图文并茂的田野考察报告，其中许多颇有文学人类学的色彩。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艺术研究中心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美中艺术交流中心合作的“云南民族文化合作计划”项目中，有开展民族文化田野考察的内容，文学人类学色彩颇强。1997年11月，在厦门召开了人类学和文学评论界对话性质的文学人类学的学术讨论会。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了“文化人类学笔记丛书”，收入了不同风格的作品，颇有文学人

^① 参见胡兴宇、汪渊、黎彦才：《中国33个少数民族体质特征的比较研究》，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1版，265~276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类学的味道。显然，对于文学人类学的不同界定将会导致这一分支学科向不同方向的发展。

其他一些分支学科虽然没有开展更多的实际工作，但也有一些介绍和理论架构的建构。如政治人类学、经济人类学、心理人类学、法人类学、医学人类学、艺术人类学等，都有一些翻译和介绍文章，在一些领域内也作了一些初步的研究，为这些分支学科的发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但是，由于学科的整体力量薄弱，在每一个分支学科中人才有限，且对这些分支学科的定位各有所好，甚至名号相同而基本框架大异，独立发展的难度颇大，需要更多的学术借用和规范化。

一些与民族学有关的交叉学科，在 80 年代以后也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如在民族心理学方面，中国社会心理学会所属的中国民族心理学和精神医学研究组于 1980 年建立。1984 年，该组开办了中国民族心理及精神医学调研学习班，理论学习结束之后，组织学员到四川省茂汶羌族自治县赤不苏、沙坝等地进行了民族心理和精神医学的综合考察^①。此后，有关民族心理学方面的研究和调查更为广泛，以北京师范大学等机构的心理学家为主地进行了“跨民族心理学”等课题的研究。

民族学学科重建之后，随着各地的学术研究的发展，一些研究某一特定民族，特别是那些中国境内人口较多的民族的学科或专门领域，得予逐渐建立和发展起来。这些学科或领域，在与民族学有一定的关联的同时，往往与语言学或历史学同时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其中被人们较多提到的有藏学、蒙古学、满学、突厥学、彝学、壮侗学、纳西学、朝鲜学、瑶学等。

^① 参见刘辉强：《四川羌族的民族心理和精神医学考察》，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40 期，1984。

藏学被认为是研究藏族的历史、宗教、语言、文学、经济、哲学、考古等方面的综合性学科。近 20 年来，祖国大陆的藏学研究事业蓬勃发展，引起了世界的注目。据不完全统计，中国当前已有各种规模的藏学研究机构 50 多个，专刊十多种。随着国际间经济、文化交流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对古老的藏族文明产生了浓厚兴趣，中国在藏学这门国际性的热门学科中的研究成果，也日益受到国际藏学界的关注。近年来，中国学者开始从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角度研究藏族的社会与文化，出版了《论藏族文化的起源形成与周边民族的关系》、《藏北牧民——西藏那曲地区社会历史调查》等专著。在藏族史中讨论最热烈的是藏族的族源问题，在藏学的其他方面，如对藏族原始宗教本教及藏传佛教的研究、藏语言学研究、藏族文学研究、藏族哲学研究、藏族医药学研究、藏族天文历算、藏族经济形态和藏族版本目录学等，也都与民族学有一定的联系^①。王尧等人自 1982 年起，陆续将国外的藏学研究资料编译为汉文出版。1983 年，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国外藏学研究选译》一书；从 1985 年起，西藏人民出版社陆续出版了《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至 1995 年已出版 12 集。其中包括许多与民族学有关的论文。中国藏学出版社等出版机构也陆续组织翻译、出版了一些国外藏学研究成果，其中也包括民族学田野考察报告和研究论著、老一代民族学家李安宅的《藏族宗教史之实地研究》中文版及他和夫人于式玉的藏学研究论文集。

满学早已突破了用满文作满洲之学的范围，成为研究满族历史、语言、文化和社会的学科。80 年代中期以后，辽宁省

^① 参见扎提·苏格多杰：《藏学》，载《简明华夏百科全书》，1 版，北京，华夏出版社，1997。

民族研究所编辑、出版了《满学研究》杂志，有关方面组织了多次满族文化和萨满教专题的讨论会，萨满教研研究成为满学研究中与民族学关系最密切的部分。秋浦主编的《萨满教研研究》^①、吉林省民族研究所编的《萨满教文化研究》^②、乌丙安的《神秘的萨满世界》^③、刘小萌和定宜庄的《萨满教与东北民族》^④等有关满族萨满教研究的重要研究成果先后出版。

蒙古学也与藏学等学科相似，已经成为国际性的学科。内蒙古大学、内蒙古社会科学院、南京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等是从事蒙古学研究的主要基地。然而，由于蒙古古代文献丰富，人们往往将注意力放在历史研究方面，注意历史事实的查考，而忽略对现实存在的文化的调查与研究。不过，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马戎教授自 80 年代在美国攻读人口学博士学位时，就开始关注内蒙古赤峰地区的人口迁移和民族关系等问题，以后他以内蒙古为主要研究区域，从事民族社会学的调查、研究。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的包智明博士的中国蒙古族文化变迁研究课题也已经启动。一些在国外留学攻读人类学博士学位的蒙古族青年学子，也对蒙古族的社会、文化进行了富有创意的研究。

突厥学，也有人称之为突厥一回纥学，是研究操突厥语言的诸民族的语言、历史、文学、民俗和文化的综合性学科。中国突厥语研究会于 1980 年 1 月成立，编辑了突厥语研究论文集，主办内部刊物《突厥语研究通讯》，定期召开学术研讨会。

^① 1 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

^② 1 版，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8。

^③ 1 版，上海，上海读书·生活·新知三联书店，1989。

^④ 1 版，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

新疆大学、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师范大学、中央民族大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语文工作委员会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等单位都有专门的突厥学研究机构或专门的研究人员从事研究。中国研究者较多注重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裕固、撒拉等民族和突厥汗国、回鹘汗国、喀拉汗王朝和西域的历史。除研究文献外，人们对操突厥语言的诸民族的口头文学、民俗、艺术等方面也进行了调查和研究^①。一些中国学者将在国外被视为突厥学的一部分的维吾尔族研究也视为一门综合性学科，其中主要包括维吾尔族的历史、语言、文字、文学、宗教、民俗、经济、艺术、医药等领域。一些学者对维吾尔族的社会与文化进行了研究，如探讨维吾尔族的民俗的特征、变异、成因、类型和维吾尔族的物质民俗、精神民俗和社会民俗等，调查和研究维吾尔族聚居的绿洲农业经济与自然生态的关系、维吾尔族的经济类型和特点，维吾尔族的商业和手工业与伊斯兰教的关系、维吾尔族的宗教与文化的关系等。近年来对操突厥语言的诸民族的民族学研究已经开始，如中央民族大学的杨圣敏对新疆的吐鲁番地区的维吾尔族文化与生态环境进行的调查、研究。

以彝族的历史、语言、文学、经济、哲学、天文、军事、宗教、考古等方面的研究作为内容的彝学（罗罗学），也是国际性的综合性学科。中国社会科学院、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云南省社会科学院、贵州省社会科学院、中央民族大学、四川联合大学、云南大学等都有彝学研究队伍；另，还设有专门的彝学研究机构，如中央民族大学彝学研究所、云南省楚雄彝族文

^① 参见张定京：《突厥学》，载《简明华夏百科全书》，1版，北京，华夏出版社，1997。

化研究所、四川省凉山民族研究所、云南省红河民族研究所等。培养了一批彝学人才，形成了一支庞大的彝学科学的研究队伍和众多的学术团体。刘尧汉教授率领云南省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注意采用民族学理论与方法，长期研究彝族的社会与文化，逐步形成了一种群体特点。他主编的“彝族文化研究丛书”中，已陆续出版了《中国文明源头新探——道家与彝族虎宇宙观》、《文明中国的彝族十月太阳历》、《市场起源论》、《图腾层次论——从彝族的图腾层次考察夏、商、周的原生图腾》、《中国考古天文学的一大发现——彝族向天坟的结构与功能》等著作。他们编辑的《彝族文化》年刊和其他有关刊物，刊载的论文大多涉及彝族的哲学、天文、经济、宗教、经籍、军事、法律、婚姻、氏族变迁、建筑文化等诸多方面^①。许多研究成果引起了学术界的强烈兴趣和高度重视，也引起了不同意见的争鸣。各地的彝学研究者在彝族的历史、社会性质、语言文字、文学、经济、历法、宗教等方面的研究中，也结合运用了民族学的理论与方法。

壮侗学从语言、历史和文化等角度，来研究中国的南方以及东南亚各国使用壮侗语族（国际上目前称侗台语族）语言的诸民族。中国学者提出的壮侗学，与国际上习惯称的“侗台学”或“泰学（Thai Studies）”是基本一致的。但早期的泰学研究仅涉及泰国的泰族、缅甸的掸族和中国云南的傣族等，而对分布于中国的西南、中南诸省区的众多的操壮侗语言的民族则很少有人问津。由于中国学者的广泛参与，这一状况才有所改变。壮侗学的研究，尤其是语言方面的研究有了很大的发

^① 参见朱瑞元、罗有俊：《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科研工作简介》，载《彝族文化》，1995年年刊。

展，涌现出了一批在国际上颇具声望的壮侗学的研究专家。近年来还成立了专门的研究机构和团体，西南民族研究学会等学术团体发起组织了数次有关的学术讨论会，研究队伍在不断壮大。许多学者继承前辈研究者的工作，从语言、文化习俗、生活方式和分布地域等方面论证现代操壮侗语言的民族和古越人的历史渊源和文化继承关系。操壮侗语言的诸民族有共同来源，有很多共同的文化特征，但由于地域分布的不同，受到周边不同的民族文化的影响等，在发展过程中各民族又产生了一些独具特色的文化事项，或同一文化事项在不同民族中发生了变异。一些学者对此进行了研究。对布依族进行全方位的研究，被有些人称为“布依学”，通常可以被视为壮侗学的一部分。在布依族主要聚居的贵州省成立了专门的布依学研究团体，研究队伍在逐渐壮大。布依学的研究团体——布依学研究会两年一次的年会，为布依学的研究提供了良好的学术成果交流的条件。

纳西学是综合研究纳西族社会的各方面的一门学科，主要涉及历史、语言文字、婚俗等内容。其中，具有悠久历史的东巴文、东巴经和云南省的宁南、四川省的木里、盐源等地的纳西族的古老婚俗以及围绕《白狼歌》族属问题的研究，向来受到国内外学者的广泛关注。中国学者在民族学研究中，曾经把纳西族支系摩梭人的“阿注婚姻”视为母系制或原始群婚制的残余，而国外一些最新研究的观点则对此持否定态度，认为这是在特殊地理环境和特殊经济条件下产生的一种变异的社会现象。近年来，也有中国学者开始倾向于这种观点。不过，纳西学似乎更重视传统的东巴文、东巴经和东巴文化研究。80年代以后，祖国大陆也开始出版了东巴文的研究成果。

这些以某一民族或区域为研究对象的学科或领域，是否与

国际学术界保持着密切的联系，成为学科是否能够影响更大一些、发展更快一些的重要原因之一。1986年5月，香港中文大学召开了“第一届瑶族研究国际研讨会”。出席会议的学者分别来自中国、法国、英国、美国、瑞典、澳大利亚等六个国家和香港地区。广东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和民族研究所还在香港中华文化促进中心举办了《广东瑶族文物展览》。1987年9月，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举办的“苗族、瑶族学术讨论会”也邀请了日本、加拿大、美国和法国的学者参加。加强了对外学术交流，成为这些学科或领域发展的重要方向。1991年1月，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广西自治区民族研究所组成的访泰学术代表团，对泰国进行了学术访问，访问期间与泰国同行进行了交流，并进行了短期观察。

然而，由于学者们接受过不同的学科训练，在学科理论和方法上的规范性往往略显不足，一些学者相互之间的对话能力较弱。事实上，这类缺陷也已经引起了部分学者的注意。一些彝族学者指出，彝族毕摩文化研究中存在着相对的封闭性、在研究队伍中的一些本民族学者的外语水平不高、缺乏学术对话等问题^①。

以民族或区域作为研究对象的这些学科或者专门研究领域的发展，与国际学术界同类学科或领域的建立和发展有关，与中国学术界已经出现和存在的以民族作为研究对象，将民族学、民族史和民族理论组合成为“民族研究”的传统有关。这些学科或专门领域的发展，有助于民族学研究的深入，也为民族学家更好地汲取其他学科的知识提供了更多的便利。

^① 参见巴莫姊妹彝学小组：《关于举办北京彝学学术月会的倡议》，载《北京彝学研究纪事》，1996（1）。

不过，应当明了民族学与这些学科或领域的关系。各种以某一特定民族或区域为研究对象的学科或领域，是综合了许多不同学科的理论与方法后形成的，是各学科相互交叉和相互渗透形成的边缘学科或综合性学科，是现代社会人文学科高度分化和高度综合的结果。以某一特定民族为研究对象的学科，研究该民族的起源、民族性、历史变迁、语言文字、文学艺术、文化习俗、政治经济、伦理思想、道德观、宗教信仰等诸多方面，与民族学研究的内容当然会有所交叉和重叠，但是不应当将这些学科或领域看成是民族学的一个分支或一个部分，民族学和这些学科应当说是同时存在、互相交叉、相辅相成的。民族学研究的范围似乎更为广泛，理论性更强一些。这些学科或领域的研究则有可能更具体和深入一些，更重视材料。对民族学的研究，可以为这些学科提供理论构架和研究模式，具有借鉴和指导意义，这些学科则能够为民族学的理论建构提供具体而深刻的材料，并通过对具体材料的分析，验证和修正民族学的理论。民族学对某些特定民族的研究成果，当然可以被视为研究这一民族的学科或领域的成果，许多民族学家同时也是这些学科或领域的专家。同样，一些特定学科或领域的专家也可能会成为民族学家^①。不过，从学科的整体层面来看，民族学一方面不能囊括这些学科或领域，另一方面也不应当被这些学科或领域所代替。民族学和这些学科或领域可以相互促进，在互相借鉴的基础上共同发展。

^① 参见高自厚、郭清祥：《民族学与西北民族社会》，1版，114~116页，兰州，甘肃民族出版社，1997。

第十三章

新模式的引进与转换

民族学在祖国大陆重新恢复之后，在学科重建、整理旧有成果的同时或稍后，通过引进新的模式，学科内部也发生了一些变化，学科建设在新的基点上开展起来。

第一节 学科理论的重新研讨

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中国民族学界的多数人在认定民族学的研究对象时，将其界定为民族，甚至中国少数民族，而缄口不谈文化在民族学中的地位。尽管在民族学恢复的过程中，也有一些学者特别强调了文化在学科体系中的地位，但并

没有获得广泛的认同。80年代中期，随着“文化热”在全国蔓延开来，中国民族学界面对这一热潮，却反应迟钝、行动缓慢，本应由民族学研究的课题反被其他学科取代^①。看着、听着别人在自己门前唱着自己的拿手戏。

有人指出，90年代初，在中国民族学界，看科研成果，民族历史的多，其他方面的少；看资历，搞历史的资历深，搞现状的资历浅；看经费分配，对民族学研究的实际需要认识不足，缺乏必要的倾斜；看课题规划，真正的民族学课题往往难以列入计划；看人员配备，搞民族学研究的只占“民族研究”队伍中的极少数；虽然也有人强调对现实问题的研究，但其中并不包括民族传统文化的研究。一些学者指出，中国民族学界忽视文化研究的原因是：①认识上的片面性，认为民族学的研究领域主要是民族历史。②民族学被斥为“伪科学”而被取消后的传统，在民族学恢复之后，还有历史的惯性。③对传统文化，特别是对风俗习惯的研究活动、研究成果、甚至连研究者本人都受到过不公正对待，心有余悸。④文化的研究需要反复而长期的实地调查，受到许多因素制约，经费普遍不足。⑤对外交流少，视野和思路不开阔^②。

除了少数推动文化热的处于边缘地位的中、青年民族学家外，更多的民族学家也逐渐开始介入研究文化的热潮中。

90年代初以来，对文化，特别是对各民族的传统文化的研究，成为祖国大陆民族学界的研究重点之一。在对传统文化

^① 参见詹承绪：《略说新时期的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参见张学礼：《对中国民族学历史使命的再认识》，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14期，1991。

的研究中，一批民族学家根据文献或田野调查，撰写了雅俗共赏的著作，如辑入上海三联书店“中华本土文化丛书”中的夏之乾的《神判》（1990）和《中国少数民族的丧葬》（1991）、宋兆麟的《共夫制与共妻制》（1990）、李星星的《曲折的回归——四川酉水土家文化考察札记》（1994）等。一些作品有一定的田野工作基础，在理论上也略有突破。不过，大量出版的不少同类著作在田野材料和理论分析上表现出不够严谨和规范的缺陷。

一些学者指出，对中国少数民族的研究要转向，对汉族的研究也要转向，对民族学的研究必须以文化作为主线。在各地从事一些民族或族群的具体调查、研究的学者，近年来也不断呼吁应当重视对民族文化的研究，把对民族文化的研究作为21世纪民族学的主要任务或研究重点。他们的呼吁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在新近发表的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中，界定民族学是研究各民族群体和文化的学科，在课题建议中对民族、族群及其文化作了突出的强调^①。

1997年，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部分教师在对林耀华主编的《民族学通论》进行修订时，在基本框架未变的前提下，对部分章节和内容进行了调整和增删，重写了西方民族学流派一章，并补入中国民族学发展的历程一节，对中国民族学的任务、人类的起源等部分也有较多修改。此外，“文化”部分新写了三章，即文化的概念和文化的性质、民族学文化研究的意

^① 参见宋蜀华：《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版，335~338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义，还补充了宗教等内容。“文化”部分成为该书修订版中变化最大之处。

一些学者认为，由于民族学理论在中国先天发育不足，再加上知识面与能力的问题和人们在认识上的误区，民族学面临着理论上的不统一和理论建设上的贫乏^①。不过，随着民族学在祖国大陆的恢复和发展，到 90 年代中期，学科建设的理论问题日益受到学者们的重视。一些学者认为，“综合以往成果，利用本世纪最后五年，进一步明确本学科的理论体系和专业研究规范，为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在下一个世纪的持续发展奠定稳固的基础。学科建设的关键是国际化和中国化。即在遵守国际学术规范的前提下，提出和建立适合中国本土文化研究和具有专业解释、应用能力的学科范式。”^②

90 年代中期，随着学科分类系统的调整，民族学与人类学的关系成为祖国大陆民族学界讨论的热点问题。1995 年 9 月 14 日至 19 日，中国民族学会与东北民族学院联合在大连召开了“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 21 世纪”的学术讨论会，集中讨论了民族学的学科建设、民族学与现代化和民族学人才的培养等问题。来自北京、辽宁、广东、福建、四川、云南、贵州、吉林、甘肃等地的 50 余名代表参加了会议。

会前，费孝通教授约见了中国民族学学会的会长、部分副会长和中央民族学院等单位的有关专家，提出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三科并列，互相交叉，各得其所，努力发展”的

^① 参见陈英初：《关于中国民族学学科建设的几点看法》，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次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宋蜀华：《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 版，338 页，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构想，以便在未来的学科体系分类修订工作中，使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各有一块领地。

在大连的会议上，民族学与人类学的关系成为会议的第一主题，大家就此充分交换意见，开展了十分热烈的讨论。多数与会者认为，从学理、学科发展史和国情看，人类学与民族学是一个学科的两个名称，或说民族学与人类学基本相同，不必强调划分问题。也有一些学者主张应当将人类学与民族学分开，作为两个并立的学科。

在此之前，广东的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 21 世纪”时，部分学者提出：中国民族学作为一门社会学科，能在中国诞生、立足、发展，且历经 70 年的历史，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必然性。民族学和人类学是两门不同内涵的基础学科，民族学以民族为研究对象，主要研究民族的现状及其发展规律，具有较高的应用价值；人类学则是一门以人类为研究对象的基础学科，人类学研究人类的起源与发展，以及人类所创造的物质、精神文化的起源与发展，两门学科各有独自的界定、内涵、概念，具有不同的研究对象、研究领域、社会职责。广东的民族学界也有人认为，中国的民族学、人类学并存现象本身具有一定的学科价值。两门学科各有其长，各司其职，可以互补、相通，以及在理论和方法上互相充实^①。

1995 年 10 月 31 日，在北京大学召开的“庆祝北大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成立十周年暨学科建设讨论会”上，费孝通教授将提法修改为“多科并存，紧密交叉，互相促进，共同发展”，这一提法在学术界取得了更高程度的认同。包括费孝通

^① 参见姜永兴：《广东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 21 世纪”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132 期，1997。

教授在内的学者对学科的地位和学科的认同问题表示出的极大关注，显示出学科的自觉性和认同感增强。

面对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界的研究方法和手段陈旧的状况，同时也为了与国际民族学界热点相配合，民族学的田野工作方法论和研究方法近年来也被人们注意。通过讨论，人们对理论与田野之间的关系有了更多的认识。一部分学者主张“科学的目的在于发展一种解释，它由理论、预测以及对预测的验证组成。其中，理论既是科学的起点也是它的终点，而它的基础则是经验和实验。在社会科学中，理论通常就是模式。模式帮助人们理解、解释历史或现实的关系，预测未来关系。已经建立新的模式，新的模式修正以往的模式。但首先和最重要的是，任何理论模式都应在完整的历史背景与事实的基础上建立，它的形成和展开都应接受经验现实的检验。”^①

有些学者认为，在中国的人类学、民族学中，不是田野工作少了，而是有关田野工作的理论少了。许多著名的田野工作者的重要理论，一些学者都不大清楚^②。已经出版的民族学学术著作中，关于田野调查方法的系统论述不多。1985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了杨堃教授的《民族学调查方法》。此书总结了50年代以来的中国民族学界的田野经验，特别是对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的经验。但是，由于此书受写作和出版时间的限定，书中所传授的主要是那种更适合以团队方式组织队伍、并强调政治任务的调查。

^① 王筑生：《社会变迁与适应——中国的景颇与利奇的模式》，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5（冬季卷）。

^② 参见纳日碧力戈：《“社会经济发展的文化观察和解释”讨论会纪要》，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近年来，在市场经济的条件下，研究者得到的国家课题经费和部门课题经费较以往大幅度减少。当许多学者，特别是中、青年学者从个人学术兴趣出发从事田野调查，特别是对特定的田野进行较为细致而长期的工作时，人们希望获得更多的田野工作知识。除了在田野实践中进行探索外，有关田野调查方法的论著也是系统训练过程中必不可少的。

1996年，文物出版社出版了汪宁生所著的《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贵州民族出版社也出版了由青年学者刘峰著的《民族调查通论》。这两部著作都注意将方法论与本人的田野工作实践结合起来进行论述，没有满足于国外的有关文化人类学著作中的田野方法一般移植，力图进行更多结合中国实际的分析。前一著作的作者由于有着更久的田野调查的经历，参照了国外有关论述的框架，在理论评述、材料阐发等方面似乎更是驾轻就熟，并根据亲身经历，对中国近40年的民族调查或社会调查提出了自己的评价，介绍了自己的在西南，特别是中国民族学最肥沃的园地之一——云南的调查经验和教训。当然，在知识的系统性和前沿性上，似乎两部著作都还有文章可做。更多的、更高质量的此类著作依然是学术界所期待的。

近年发表的一些论文，也集中地探讨了民族学的研究方法。如，《论民族学的跨文化比较研究法》^①一文，论述了狭义的跨文化比较研究方法在资料运用和分析方法方面的特点，并指出了该方法在方法论上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民族学、人类学的方法论的反思及研究方法的系统介绍，再加上现代电子技术迅速进入中国市场，中国学者与发

^① 作者包智明，载《世界民族》，1997（3）。

发达国家的学术同行在研究手段和技术上的距离明显地缩小了。

第二节 祖国各地学术界互动的加强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和国民党政府退居台湾，作为两岸的重大政治事件，也成为各自学术发展的转折点。在祖国大陆和台湾之间，两岸的政治、经济关系的状况直接影响着学术界的交往，当然也包括民族学界的学术交流。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两岸基本处于完全隔离的状态，分处两岸的同学、师生断绝了来往，学术交流无从谈起。在台湾和祖国大陆之间的学术交流上，甚至在祖国大陆与国外学术界的学术交流方面，香港的人类学、民族学界曾经起着颇为重要的作用。

60 年代中期之前，香港的高等教育和社会文化研究完全按英国的体制运作。英国在香港的民族学（社会人类学）教学和研究，附设于香港大学社会学系。该系于 70 年代开始培养包括人类学研究领域在内的硕士和博士。

由于与祖国大陆学术界的一度隔绝，国外的一些研究中国的人类学家便到香港进行有关题目的田野调查，其中尤以英国和英联邦国家学者为多。60 年代初，英国人类学家华英德（Barbara Ward）在香港渔村开发了田野调查地点，采用社区研究的方法，对汉人社会的特点加以新的分析。随后，弗里德曼的学生裴达礼（Hugh Baker）在香港新界以其导师的模式，研

究了当地的村落宗族组织^①。从 1974 年开始，陈（Anita Chan）、安格尔（Jonathan Unger）、马德生（Richard Madsen）在香港对来自广东陈村的 26 位移民进行了 223 次访谈及短期访问，从中国广东村落社区中，重构社会变迁的面貌和村落的个人角色，揭示中国人所经历的社会变革及其与中国传统权力结构的关联性，进行“中国社会缩影”的研究^②。来自英国的华生夫妇（James Watson & Publie Watson）和托普利（Majorie Topley）、美国的波特（Jack Potter），也在香港进行了他们的田野工作和研究。

1968 年，香港创办中文大学，这是中国人打破英国垄断香港高等教育和社会文化研究的开端。1973 年，中文大学社会学系设立人类学组，开设人类学课程，康奈尔大学博士乔健以高级讲师身份出任负责人。1977 年，开设人类学辅修课程。1980 年，人类学在中文大学独立建系，为本科学生开设主修及辅修课程。1987 年设硕士学位，1992 年设博士学位，形成学术队伍的再生产能力。人类学系迄今的两位主任，乔健与吴燕和，以及老一代的教授谢剑，都是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早期毕业生，因此，香港、台湾的人类学、民族学界的交往一直

^① 参见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 版，37 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Ward, Barbara（华英德）：Varieties of the Conscious Model, Michael Banton, The Relevance of Models for Social Anthropology（《社会人类学模式的实质》），London, Tavistock Publications, 1965.

^② 参见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 版，40~41 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Anita Chan（陈），Jonathan Unger（安格尔），and Richard Madsen（马德生）：Chen Village: The Recent History of a Peasant Community in Mao's China（《陈村：毛泽东时代一个农民社会的现代史》），California, California University Press, 1984；Richard Madsen：Morality and Power in a Chinese Village（《一个中国村落的道德与权力》），California, 1984.

密切。

80年代初期，祖国大陆开始改革开放，对香港的学术交流逐渐频繁，但是两岸之间的沟通还颇有不便，最初甚至无法进行直接交流，香港于是成为两岸学界接触的黄金管道。在两岸的民族学、人类学的学术沟通上担当重任的乔健，于1983年、1985年、1988年先后三次在香港组织“现代化与中国文化”研讨会，为祖国各地的有关学科的高层学者提供了见面机会。不过，他对祖国大陆的学术格局的观察和认识却受到他所接触的交流对象的限制。他认为，“人类学这门学科在中国开始得并不晚，但后来由于种种原因，可惜没能发展下去，重新开始发展是这十年的事情了。中山大学首先建立了人类学系，厦门大学是第二个成立的。但到现在为止，真正有人类学系的大学，在国内，只有这么两所，别的学校如中央民族学院，只有那么一点，他们叫做民族学，而且强调的是民族政策方面”^①。这似乎并不比做同类研究的美国学者顾定国（Gregory Guldin）当时的评论更加透彻和公允^②。

1994年乔健荣获“香港中文大学，事实上也就是香港第一位人类学讲座教授”，并以“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为题，发表就职演讲。这篇讲辞反映出他对祖国大陆的民族学突飞猛进的了解，也是当时祖国各地间的民族学界交流加强的

^① 参见乔健：《国外人类学的发展现状——在厦门大学的讲演》，载《中国人类学会通讯》，总第138期，1~6页，1988。

^② 参见：a. Guldin, G. E. (顾定国)： 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从马凌诺夫斯基到莫斯科到毛》), Armonk, M. E. Sharpe, 1994; b. 有关胡鸿保对顾定国研究的评论，见胡鸿保的《中国人类学史的写作——兼评顾著〈中国人类学的史乘〉》，第二届社会文化人类学研讨班论文，打印稿，1997。

自然反映^①。祖国大陆年轻学人对此讲演的热烈回应，也显示出中国民族学在祖国各地互动的新时期已经开始。

80年代后期，随着两岸的沟通逐渐开展，民族学、人类学界的直接沟通也成为可能，两岸三地的联系出现了新的格局。许多联系不再通过香港进行，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界的许多学术活动都有台湾学者参加。香港学术界也依然在学术交流中起着重要的角色作用。

祖国大陆的福建省与台湾之间，历史与文化上的联系，使得两岸的民族学者对彼此间的文化颇为重视。在两岸间学术开放程度不断加强的形势下，1989~1994年间，由美国斯坦福大学武雅士（Arthur P. Wolf）牵头、庄英章和潘英海主持的“台湾与福建两地区民族志基本调查与比较研究计划”（简称闽台研究计划），卷入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和厦门大学两个单位，结合民族学所细腻的田野调查技巧和不断吸收、综合新理论及厦门大学林惠祥的人类学传统、傅衣凌的地方社会经济史的研究，整合民族学、考古学、历史学、语言学等多学科的学者，以分头调查和集体工作会（workshop）穿插的形式，推出了丰硕的成果，先后出版了《台湾与福建社会文化比较研究论文集》三集，可以看做是台湾与祖国大陆民族学者从交流到合作的里程碑^②。

^① 参见乔健：《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中国人类学会通讯》，第185期，1~7页，1995。大陆的年轻学人对乔健的演讲的积极回应，参见本卷第十三章第四节。

^② 参见：a. 庄英章、潘英海编的《台湾与福建社会文化研究论文集》，第一辑（1994年）、第二辑（1995年）、第三辑（1996年），“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b. 这套论文集收录了参与计划的闽、台两地学者的论文43篇，是撰写各调查点民族志的大纲。

一些香港和台湾的同行将他们所讨论过的一些题目拿来与祖国大陆学者重新讨论，以求获得新的认识角度。1993年10月，香港中文大学与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在苏州举行“第四届现代化与中国文化研讨会”后，乔健、潘乃谷抽选28篇论文编成《中国人的观念与行为》，1995年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该书以“基本观念论析”、“传统观念诠释”、“观念与价值的现代转化”、“行为与性格”和“当代观念与价值”等栏目，收入费孝通等中国大陆11位、台湾9位、香港8位、美国1位学者的论文。作者除社会科学家外，也有哲学、历史和文学家。这项成果可与台湾学者编辑的《中国人的性格》相比，惟没有采用当年台、港学者所采用的密集研讨的方法。

1992年，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与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共同组织举办了“潘光旦纪念讲座”。以后该讲座在香港和北京轮流举行，费孝通、李亦园、宋蜀华等祖国各地的民族学、人类学家先后作为主讲人。

我国南方的一些民族的婚姻习俗引起了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民族学界的共同重视。1994年4月，广东省民族研究所与香港中文大学新亚书院、法国的现代中国研究中心合作，在香港中文大学召开了“华南婚姻制度与妇女地位研讨会”，来自广东、福建、台湾、香港等地的中国学者和法国等国的学者一道进行了研讨。会后由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了文集《华南婚姻制度与妇女地位》（马建钊、乔健、杜瑞乐主编），此文集汇集了与会的各方论文，其中的一些文章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

在祖国各地的学术交流进一步加强的同时，香港人类学也在人类学、民族学专业方面有了更多的发展，成为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研究中的重要力量。如，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的乔健、谢剑对中国南方的一些民族的实地调查和研究，吴燕和

组织了由香港、祖国大陆和海外华人学者参加的中国人性格与儿童养育研究课题，谭少薇对香港和珠江三角洲的现代社会生活的田野工作及其研究，陈志明从事对闽南文化的调查、研究，香港大学社会学系的人类学家伊宏仕（Grant Evans）侧重于中国和东南亚跨界民族、中国人类学史等方面的研究，伊宏仕和谭少薇合编了《香港：一个中国都市的人类学》^①，香港科技大学社会科学部的沙伯力（Barry Sautman）关注于中国少数民族族群认同等问题，香港科技大学人文学部的张兆和、廖迪生、蔡志祥等组织了对华南特别是香港的人类学田野与文献研究。80年代中期以后，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的师生先后到粤北的瑶族聚居地区、四川的彝族聚居地区等地进行民族学的田野工作。90年代，香港中文大学开始与广州中山大学人类学家在考古发掘等方面进行合作。乔健功成身退后，对大陆的研究转到他的原籍山西^②。

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家也与台湾的同行进行了民族政策等方面研讨。1996年8月，海峡两岸民族政策研讨会在昆明举行。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学者李绍明、何耀华、黄惠焜等人参加了会议。两岸学者就少数民族的教育政策、文化政策、社会政策、政治参与政策、经济政策进行了讨论。会议期间举办了台

^① 参见 Grant Evans (伊宏仕) & Maria Tam Sui-mi (谭少薇) (eds.): Hong Kong: The Anthropology of a Chinese Metropolis (《香港：一个中国都市的人类学》), London, Curzon Press; Hawaii,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7.

^② 参见：a. 李亦园的《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第23卷(4)，341~360页，1993；b. 又并见潘守永（乙永）的《吴燕和教授谈香港人类学》，载《福建民族》，1995(4)。

湾原住民族文物展^①。

第三节 对外交流的广泛开展

“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祖国大陆逐渐打开了对外交往的窗口。1979年，《民族译丛》恢复出版。不过，最初的翻译和介绍依然主要是苏联民族学界的情况和动向。

为了筹划中国社会学的恢复工作，1979年费孝通在对美国和加拿大的两次访问之后，特地邀请他昔日的同窗、在美国任教的华裔社会学、人类学家杨庆堃到北京访问。次年，费孝通再次访问了美国，到丹佛、威斯康辛、密执安、印第安那、纽约市立、哈佛、芝加哥、加利福尼亚、康奈尔等大学进行学术交流，并接受了国际应用人类学会的1980年度马凌诺夫斯基奖。除杨庆堃外，其他一些华裔人类学、社会学家，如卫惠林、张光直、王崧兴、黄树民、陈中民等，也在80年代先后到祖国大陆访问，对祖国大陆的学术重建工作提供了支持和帮助。

由于日本和中国相互间的关系在80年代初更为协调，日本学者得以在80年代初就较早地进入祖国大陆，与中国学者直接交流。1981年9月，日本社会人类学家中根千枝再次到北京进行学术交流。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日本学术振兴会的

^① 参见李绍明：《海峡两岸民族政策研讨会及台湾原住民族文物展在昆明举行》，载《民族研究动态》，1996（3）。

学术交流协议，1983年9月至10月，日本民族学家白鸟芳郎、君岛久子到北京、杭州、福州、广州和长沙进行学术交流。

1984年2月至3月，美国社会学与人类学代表团由团长罗西率领，一行十人，到北京、上海、厦门、广州、武汉等地进行访问。代表团中的美国芝加哥大学人类学系的萨林斯教授、杜克大学的史密斯教授、加州大学的王士元教授和马丁教授等人类学家，与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及设在该馆的中国人类学会、广州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的梁钊韬教授等中国学术同行进行了座谈交流，并在厦门大学、中山大学作了学术报告，介绍了美国人类学的学术研究的基本情况和学术观点。值得注意的是，美国学者告诉中国同行，对人类学的研究，不仅对原始社会重要，对后来社会也很重要；中国学者则在座谈中谈论摩尔根及社会发展分期问题。不过，美国学者还是为许多看法相近，并能够找到对口的同行而高兴^①。

1986年，中山大学人类学系根据国际交流协议，邀请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高斯明（Walter Goldschmidt）和太平洋路德大学的顾定国（Gregory Guldin）来讲学。他们分别讲授了文化生态学的专题和西方人类学的理论及其方法、美国文化等课程，顾定国还带领研究生到广州郊区进行了都市人类学的调查、实习。曾经参加这次调查的周大鸣日后对此次实习的评价颇高，视之为他对都市人类学研究的开端。两位美国学者也到粤北的乳源瑶族山寨进行了访问，到北京等地进行学术交流^②。以后，顾定国又几次访问中国，除与中山大学进行合作

^① 参见陈国强：《中国人类学》，103～105页，厦门，中国人类学学会印，1996。

^② 参见粤夫：《美国两学者来中山大学讲学》，载《民族学通讯》，总第56期，1986。

研究外，也到中央民族学院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开展交流活动。正是以这些学术活动为基础，他得以完成了对中国人类学史的研究著作和论文。

1987年，苏联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副所长、列宁格勒分所所长P·Φ·伊茨，应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邀请，对祖国大陆进行了两周的访问，与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系、上海市社会科学院等机构的学者进行了学术交流。这是中、苏关系恢复正常后苏联民族学家对祖国大陆的首次访问，表明了中国民族学界的学术交流的多元化选择。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祖国大陆也结束了对外国学者封闭的状态，一些研究中国的外国民族学家、人类学家终于有机会到祖国大陆进行田野调查。1982年，日本国立民族学博物馆第一研究部的教授竹村卓二到中国进行学术交流，到广西、云南对瑶族进行了调查。以后，日本国立民族学博物馆与中国民族学界建立了紧密的关系，经常有研究人员到中国进行学术访问，中国学者访问该馆的也不在少数。1990年7月，日本学者濑户昌久到广东的潮州进行了短期的田野考察。

美国华盛顿大学人类学系的博士候选人杜磊（Dru C. Gladney），1982年到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在陈永龄、马寿干、马启成等人的指导和帮助下，从事回族研究。他先后到北京、内蒙古、宁夏、甘肃、青海、新疆、陕西、福建、广东、云南等许多回族和其他穆斯林聚居区进行调查，还在宁夏社会科学院从事过十个月的研究。他在大量搜集中国穆斯林的资料的基础上，以宁夏的纳家户、北京的牛街和长营、福建的陈埭等调查点为主，完成了博士学位论文，后经过在哈佛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期间的修改和完善，写成了他的成名作《中国

穆斯林》（*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由此开始对这一领域的持续研究。

自 80 年代中期开始，更多的国外人类学家陆续到祖国大陆进行田野考察，其间也安排了一些学术交流和讲演。美国依阿华州立大学的华裔教授黄树民根据中、美的有关交流协议，1984～1985 年到厦门大学进行访问，并对厦门郊区蔡塘的“农村生产责任制对农业生产的作用”进行专题实地调查，并以农村集体医疗变化为关注点，写成研究报告和专著。

美国华盛顿大学人类学系的郝瑞（Stevan Harrell）教授，自 80 年代起就到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等地进行多次田野考察，研究当地一些族群间的关系及族群认同问题。他的一些学生，其中包括几位在该校攻读人类学博士学位的中国学生，到中国一些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了同样的田野调查。

国外学者到中国进行田野考察，往往有赖于与之合作的中国研究机构与同行在资料、选点、协调地方关系等的支持。

汉学人类学专家、美国斯坦福大学的人类学教授武雅士，（Arthur P. Wolf）受福特基金会的委托，对中国人类学的发展状况进行评估。1994 年 2 月至 4 月，他在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的张海洋的陪同下到全国各地的民族学、人类学机构进行了考察。

在改革开放之后，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家也开始到国外进行学术访问和讲学。最初走出去的主要是一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前在国外学习过的老一代民族学家。除前述费孝通的访问外，如，1978 年田汝康应邀到英国进行访问和讲学，1980～1981 年，陈永龄赴加拿大讲学。1981 年，费孝通重访英伦，在当年的母校伦敦经济学院接受“赫胥黎奖”，并用英语作了题为“三访江村”的演讲。同年，宋蜀华到澳大利亚访问。

1982年，林耀华到美国进行学术交流，并参加了美国中央各州人类学会年会和美国民族学会年会，在年会及所访问的各大大学的人类学系发表了讲演。此后，利用各种机会进行讲学、访问的专家、学者多至不胜枚举。富布莱特基金会、中美教育交流委员会、哈佛燕京学社等西方教育研究经费也开始资助中国学者到国外进行研究。

在国际讲台上，中国民族学家们发表了许多讲演，介绍个人的研究体会或者中国的民族学的发展情况。还有些在国外逗留时间较长的学者，利用国外资料进行研究。田汝康在英国研究了南洋华侨，写成了关于沙捞越华侨的研究著作《古晋华侨》；以后又在美国写成了《男性的忧愤与女性的贞操——明清时代中国比较伦理研究》、《传教士与中国少数民族》等著作^①。

中国学术界也利用国际学术会议等形式与国外同行建立联系。1984年，在广州中山大学召开了首届国际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此之后，各院校和研究机构组织了许多民族学、人类学的国际学术讨论会。1990年底至1991年初，第一届都市人类学国际学术讨论会在北京召开。会议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承办，得到了国际人类学、民族学联合会都市人类学委员会的支持和美国温纳·格伦基金会的资助，有来自美国、日本、印度、荷兰、加拿大、俄罗斯、南斯拉夫、乌干达等国及国内的五十多位学者参加，既包括了对中国都市类型、小城镇等问题的研究，也有关于世界各国都市类型、都市民族关系、都市社会问题、都市人类学研究方法等方面的讨论。相比较而言，以人类学或文化研究之类的名义申办的国际会议往往更容

^① 田汝康：《田汝康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胡鸿保记录稿，1997。

易得到政府部门的批准，但民族学则经常被视为“敏感学科”而困难稍大。

1982年5月，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主席、加拿大人类学家贝绍尔教授应邀到中国进行访问，在北京与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家进行了交流。

自1983年起，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家又重新回到了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会场^①。是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会长秋浦率领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副会长胡庆钧等五人组成的代表团，到加拿大参加了第11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台湾学者石磊、香港学者乔健等也参加了大会。

1988年，第12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在南斯拉夫萨格勒布召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杜荣坤率12位祖国大陆学者和有关机构干部与会，台湾学者李亦园等3人、香港学者乔健等2人也参加了大会。

1992年12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正式以团体会员身份加入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成为祖国大陆民族学、人类学界加入该国际组织的第一个团体会员。

1993年，第13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在墨西哥城召开，祖国大陆的有关机构的干部和学者在中国都市人类学会会长李德洙的率领下，参加了“国际都市人类学会的发展”、“中国人类学民族学的发展”两个专题讨论，费孝通被接纳为终身名誉会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阮西湖被选为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委员。

^① 1934年，中国学者参加了第一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参阅王建民的《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189页，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1995年4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常务副会长杨侯第率团参加了在意大利佛罗伦萨召开的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中期会议。

90年代以后，中国民族学界显然更深度地加强了与国际学术界的联系。除参加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外，1993年5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邀请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都市人类学委员会主席安萨里到中国进行学术访问，并参加了该会举办的第一届全国都市人类学学术讨论会。1996年9月，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秘书长桑德兰又应邀访问北京。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同意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在1998年第14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上主持“中国民族文化及其影响”和“民族关系”两个专题讨论会。有关方面为参加这次大会作了积极的准备。

随着民族学、人类学领域中的国际交流的日益频繁，1993年，参加第13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的中国代表开始设想要创造条件申办2003年的第15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以后，根据各方面的信息，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决定将申办工作作为学会的重要工作。1996年，开始正式申请工作。经过积极筹备，中共中央统战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国社会科学院正式向国务院联合建议，申办2003年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世界大会。1997年4、5月间，由于某些条件尚不具备，国务院没有批准申办报告，申办活动未能如愿。

此外，中国学者也积极参与了一些民族学人类学分支学科和相关学科的国际学术讨论会。如，1995年6月国际医学人类学与传染病委员会在克罗地亚召开的“人类学与健康”国际会议，同年8月国际都市人类学会在日本东京召开的“都市环境问题和文化”研讨会，都有中国学者参加。

1995年，在首届国家教委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上，除邀请了台湾的学者之外，还请日本的人类学家中根千枝、韩国的汉城大学人类学系主任金光亿教授担任讲员。在此之后，筹办第二期研讨班时，主办者将社会文化人类学的讲员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到国际学术界。从事汉学人类学研究的王斯福（Stephan Feuchtwang）、从事景颇族研究的莱曼（F.K. Lehman）和何大伟（D. Hicks）等社会文化人类学的教授、专家担任了第二届研讨班的讲员。

随着祖国大陆与韩国交流的加强，民族学界开始同韩国的同行建立了联系。其中，韩国的人类学家金光亿与中国文化人类学界的关系最为密切。1995年6月和1997年1月，他先后参加了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主持召开的第一届、第二届国家教委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作为讲员，向中国青年学者介绍国外文化人类学的理论和韩国的人类学研究状况。许多研究韩国学和朝鲜学的研究机构建立的过程中，也有很多民族学家参与了全过程。1993年，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开始筹建韩国文化研究所，在筹建过程中，开始编辑韩国文化研究所研究丛书、编译丛书、资料丛书三套丛书。北京大学及东北诸省的一些研究机构也开展了中国和韩国的社会文化比较研究方面的合作课题的研究。亚洲金融危机和彼此的经济状况对中、韩之间的学术交流的影响似乎是对经济领域与学术领域之间关系的最好诠释。

80年代初期以后，中国民族学界在进行与国外的同行的直接交流的同时，更注意将国外的学术信息及时地介绍给国内学术界。因为中国的民族学界对苏联的民族学界更为熟悉，再加上一个时期内意识形态的接近，承接着五六十年代翻译苏联学者的著作的余绪，又有一些苏联民族学著作被翻译成汉文出

版，如 C·A·托卡列夫（S. A. Tokalev）的《外国民族学史》^①、Ю·И·谢苗诺夫（U. I. Semenov）的《婚姻和家庭的起源》^②、Ю·В·勃罗姆列伊（J. Bromley）的《民族与民族学》^③、А·И·佩尔希茨（A. I. Pershits）等人的《世界原始社会史》^④、Я·Я·罗金斯基（YA. YA Rogiski.）和 М·Г·列文（M. G. Levin）的《人类学》^⑤等。对中国民族学体系的重新建立有着重要影响。

在与国外学术界建立广泛联系的基础上，西方民族学、人类学理论更快地被介绍到中国学术界。民族学刚刚恢复之后，一些学者就将占有西方民族学的大量资料视为发展民族学的重要任务，提出对西方民族学资料要介绍、要补课^⑥。

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文化潮在祖国大陆的掀起，一些知识分子纷纷和出版界联络，编译、出版了一批文化人类学的著作，其中一些原著选择具有专业眼光，一些图书的翻译质量较好。这不仅对民族学、人类学知识的普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更开阔了专业人士的眼界。

1986年，浙江人民出版社开始推出“比较文化丛书”、

^① С·А·托卡列夫著，汤正方译：《外国民族学史》，中文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② Ю·И·谢苗诺夫著，蔡俊生译：《婚姻和家庭的起源》，中文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③ Ю·В·勃罗姆列伊著，李振锡等译：《民族与民族学》，中文1版，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5。

^④ А·И·佩尔希茨等著，贺国安等译：《世界原始社会史》，中文1版，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7。

^⑤ Я·Я·罗金斯基、М·Г·列文著，王培英、汪连兴、史庆礼、贺国安译：《人类学》，中文1版，北京，警官教育出版社，1993。

^⑥ 参见金天明：《第二组讨论综合汇报》，载《民族学通讯》，总第27期，1983。

“世界文化丛书”。这两套丛书收录了一批国外的民族学、人类学著作，在1987年、1988年陆续出版。其中有玛格丽特·米德（Margaret Mead）的《萨摩亚人的成年——为西方文明所做的原始人类的青年心理研究》（*Coming of Age in Samoa*）和《三个原始部落的性别与气质》（*Sex and Temperaments in Three Primitive Societies*）、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的《菊花与刀——日本文化的诸模式》（*The Chrysanthemum and the Sword: Patterns of Japanese Culture*）、马赛勒（Anthony J. Massella）的《文化与自我》、托马斯·哈定（Thomas G. Harding）等人的《文化与进化》等。

1988年，山东人民出版社组织编译、出版了“文化人类学名著译丛”。原拟收入30至50种，实际出版了拉德克利夫-布朗（A. R. Radcliffe-Brown）的《社会人类学方法》（*Method in Social Anthropology*）、马雷特（R. R. Marett）的《心理学与民俗学》（*Psychology and Folk-lore*）、怀特（L. A. White）的《文化的科学》（*The Science of Culture: A Study of Man and Culture*）、哈登（A. C. Haddon）的《人类学史》（*History of Anthropology*）等，不足十种。

华夏出版社1986年开始，延续数年，编译出版“二十世纪文库”，共计4批97种，其中也列入了一些民族学、人类学译著。其中，著名的有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Patterns of Culture*）、马文·哈里斯（Marvin Harris）的《文化的起源》（*Cannibals and Kings: The Origins of Culture*）和《文化唯物主义》（*Cultural Materialism: The Struggle for a Science of Culture*）、莫里斯·布洛克（Maurice Bloch）的《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Marxism and Anthropology*）、塞维斯（E. R. Service）的《文化进化论》（*Cultural Evolutionism: Theory in Practice*）等。

1998年该社继续此丛书的编译工作，并计划增加民族学、人类学名著的翻译出版。

1988年，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的“现代文化丛书”，第一批有莫瑞斯的《裸猿》、米德的《代沟》、江上波夫的《骑马民族国家》等。

1989年，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地球村理论库”丛书，第一批中有中根千枝的《适应的条件》、克莱德·M·伍兹的《文化变迁》等。

上述这几套丛书中也包括部分民族学译著。

从事原始文化研究的刘魁立与上海文艺出版社商议，主编了一套“原始文化名著译丛”。该丛书中所收多为较为古典的西方著作，如泰勒（E. B. Tylor）的《原始文化》（*Primitive Culture*）和《人类学》、J·E·海通的《图腾崇拜》等。

1988年，辽宁人民出版社组织翻译、出版了一套“人与文化丛书”。该丛书多选择美国当代人类学家编著的大学教材，如基辛（Roger Martin Keesing）的《文化·社会·个人》（*Cultural Anthropology: A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恩伯夫妇（Carol R. Ember & Melvin Ember）的《文化的变异》（*Cultural Anthropology*）、博克（Philip K. Bock）的《多元文化与社会进步》（*Modern Cultural Anthropology: An Introduction*）、普洛格和贝茨（Fred Plog & Daniel G. Bates）的《文化演进与人类行为》（*Cultural Anthropology*）等，为中国学者，特别是学习民族学、人类学的研究生和本科学生提供了颇有价值的教学参考书。影响较大的教科书译本还有《当代人类学》^①、《文化与社

^① [美] 哈维兰著，王铭铭等译：《当代人类学》，中文1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会人类学引论》^①、《现代文化人类学》^② 等。

90年代中期以后，中国的民族学、人类学界引进国外学术理论的节奏明显加快，一些正在出版或策划中的译著丛书中通常都包括人类学、民族学的著作，其中如三联书店的“学术前沿”丛书之《作为文化批评的人类学》^③、中央编译出版社的“新世纪文库”之《实践与反思》^④ 等。商务印书馆自 80 年代以来，继续其重要社会科学图书翻译工作，90 年代以后陆续出版的与民族学有关的著作有《人文类型》^⑤、《儒教与道教》^⑥、《社会学方法的准则》^⑦、《满族的社会组织——满族氏族组织研究》^⑧ 等。

中国的一些老一代的人类学家、社会学家在国外读书时用

^① [美]罗伯特·F·墨菲 (Robert F. Murphy) 著，王卓君、吕西基译：《文化与社会人类学引论》(*Cultural and Social Anthropology: An Overture*)，中文 1 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② [日]石川荣吉主编，周星、周庆明、徐平、祁惠君译：《现代文化人类学》，中文 1 版，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

^③ [美]乔治·E·马尔库斯 (George E. Marcus)、米开尔·M·J·费彻尔 (Michael M. J. Fischer) 著，王铭铭、蓝达居译：《作为文化批评的人类学》，中文 1 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

^④ [法]皮埃尔·布迪厄 (Pierre Bourdieu)、[美]华康德 (Loic Wacquant) 著，李猛、李康译：《实践与反思——反思社会学导引》，中文 1 版，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

^⑤ [英]雷蒙德·弗思著，费孝通译：《人文类型》，中文修订 1 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⑥ [德]马克斯·韦伯著，王容芬译：《儒教与道教》，中文 1 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⑦ [法]E·迪尔凯姆著，狄玉明译：《社会学方法的准则》，中文 1 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⑧ [俄]史禄国著，高丙中译：《满族的社会组织——满族氏族组织研究》，中文 1 版，商务印书馆，1997。

英文写成的著作，如李济的《中国民族的形成》、吴泽霖的《美国人对黑人、犹太人和东方人的态度》、吴景超的《唐人街：共生与同化》、严景耀的《中国的犯罪问题与社会变迁的关系》、费孝通的《江村经济》、林耀华的《金翼》等也都已经有了中文译本。美籍华人人类学家许烺光的《美国人与中国：两种生活方式比较》、《宗族·种姓·俱乐部》也译为中文，由华夏出版社出版。这些作品与中国读者见面，对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界进行学术重构起着颇为重要的作用。

一些国内、外的学术对话也已经悄然开始。1990年12月，在日本东京召开了“东亚社会研究国际讨论会”，东亚社会即中国、韩国和日本的社会作为此次会议的主题。与会者围绕费孝通的学术研究和他所提交会议的《人的研究在中国——个人的经历》论文进行讨论，并对如何解释东亚学者的发现以使他们能够与西方社会科学接轨、作为社会科学家如何在特定的社会中处理问题进行了分析和评论^①。讨论过程中表现了东亚学者圈与西方的对话姿态，以批评为中心，做出了东方学者积极的反应。

在学术交流的过程中，中国学者也对一些当代国外的人类学的新思潮作了综合性的评价。王铭铭在介绍西方学术思想的过程中，将注意力集中于西方的人类学家对中国社会与文化的研究和西方最新的学术思潮，并进行了反思和评价。他的《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②、《文化格局和人的表述——当代西方

^① 参见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编：《东亚社会研究》，1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② 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人类学思潮评介》^①、《中国社会人类学的社区问题研究》^② 等著述对西方的学术理论的发展脉络把握得较为准确，并具有作者的个人反思，在理论介绍方面作了很好的工作。不过，大概是作者未能对中国学者的研究进行更多的比较分析和对应的反思，更没有注意到中国的少数民族的研究，致使部分读者略感生疏；作品并受到了一些学者的批评，作者则与批评者进行了富有意义的对话^③。

一些学者则分析了不同的学派，认为“各学派既有其所长，也有其缺陷。一些学派之探讨文化的某一个方面面忽视其他方面的分析，或只重一方面面轻其他。只重文化演化，不重视文化传播、功能、结构和象征等，不是科学的方法；同样，只探讨文化功能，闭口不谈文化的演化、结构、象征，也是不科学的方法。而要深入地探讨文化的各个方面，就必须善于综合、吸收各学派的优长，形成独具一格的理论和方法。仅以某一学派的理论和方法进行研究，都不可能客观、科学地研究中国文化，都不可能有较大的成就。”^④

在对外交流频繁的形势下，尽管极少有人拒绝与外界交往，与国外学术界的交流，在国外发表学术或演讲，在文化霸权和学术霸权的作用下，甚至成为学术成就被肯定的标志，然

^① 王铭铭：《文化格局和人的表述——当代西方人类学思潮评介》，1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

^② 王铭铭：《中国社会人类学的社区问题研究》，载中国北京博士后联谊会《中国博士后社科前沿问题论集》，1版，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7。

^③ 参见胡鸿保、纳日碧力戈：《人类学的中国相关性——关于〈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一书与王铭铭博士的对话》，载王铭铭《想象的异邦》，1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

^④ 何星亮：《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而，面对如何对待西方学术的态度问题，由于学者的学术语境不同，却出现了两种对立的意见。

一些学者主张，面对中国的民族学（文化人类学）与西方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差距较大，甚至存在难以对话的局面，亟待加强对西方理论与方法的了解和学习。在美国获得人类学博士学位的翁乃群认为，在 1950 年以后的相当一段时期内，“由于左的思想路线影响，学界内对西方理论与方法采取了蒙眼掩耳式的，不分青红皂白的批判和排斥，致使长期以来对该学科在西方的发展，尤其是二战后的发展不了解，而失去了进行交流对话，汲其精华，弃其糟粕的机会。在对待人类知识方面，马克思、恩格斯无疑是我们学习的榜样。作为德国人的马克思从德国古典哲学那里创造了自己的哲学理论，从英国人的古典经济学那里创造了自己的经济学理论，从法国的空想社会主义那里创造了自己的科学社会主义。晚年他们又从美国人类学家摩尔根那里汲取营养充实发展自己的唯物史观。从这里我们看到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表现出来的对人类知识的极少偏见和可以垂世风范的良好学风。他们并不考虑这些学说是来自于哪一个国家或是这些学说的创造者是否是无产阶级学者。正是通过认真阅读这些学者的著作，对其进行深入的分析、研究和批判，马克思汲取了其合理部分创造了自己的学说。这或许是我国社会文化人类学者和民族学者在图谋振兴和发展学科过程中所应该大力倡导的学风。”^①

对民族学、人类学有所涉及的云南大学的党委书记也明确表示，中国经济正在走向世界，中国社会科学也可以进入世

^① 翁乃群：《在发展我国社会文化人类学与民族学过程中值得反思的几个问题》，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界。民族学、人类学研究进入了一个新阶段，要与国际接轨。观念要改变，思想要解放，西方的东西要学习，西方的研究方法更要学习。与西方接轨，首先要在方法上接轨，真正要用，要下功夫，用他们的语言来讲自己的话。现在的问题不是在文化人类学方面学多了，而是了解得太少^①。

不过，一些学者对用西方学术的话语进行更直接和深入的对话，过多地引用西方学术的观点，以及接轨的想法和行动提出了严厉的批评。有人认为，“当前有一种盲目崇洋的苗头，甚至无视中国悠久的传统文化，无视思想意识和指导思想上的界限，暴露了盲目西化的错误倾向。所谓‘与西方接轨’之说，便是混淆传统文化的特点和指导思想上的重大差别，盲目崇洋的一种表现。”^② 在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研究院主持召开的“吴文藻先生诞辰 95 周年纪念会”上，该院的党委书记马启成也批评历史上的学者以“洋博士”的帽子唬人，“沉迷于西方的理论与模式”，“瞧不起自己祖国和中国的文化”；他认为，“在我们民族学界，仍有个人一味地沉迷于西方的理论，甚至达到迷信的程度。我们认为，西方的理论需要借鉴，但决不能全盘照搬，更不能视为圣经。相反，对于那些不适于中国国情甚至错误的理论，我们还要坚决抵制。”^③

显然，中国民族学界对学术思想及其价值的评判、对学术

^① 参见高发元：《在中青年民族学人类学学者座谈会上的讲话》（记录稿），1997-01-18。

^② 满都尔图：《出成果，出人才，依然中国民族学面临的严峻任务》，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③ 马启成：《为民族学中国化而奋斗——纪念吴文藻先生诞生 95 周年》，载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吴文藻纪念文集》，1 版，25 页，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规范的认识似乎用着两种话语、两套标准。这两种不同的话语、两套有差异的标准，存在于中国民族学界的不同学术圈内，其中的一个圈子中更多的是与现代西方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学术主流有更多的交往，并且接收了这种学术规范的学者；另外一个学术圈的带头人多是从社会历史调查等大规模民族研究工作中成长起来的，认定 50 年代以后的中国民族学的传统是从事学术的惟一正确道路。

当然，也有许多人是处在两种话语和两套标准中间，摇摆不定。在目前的语境中，他们既想更多地借鉴国外理论与方法，又担心受到带有政治意味的批评或批判，于是采用更为灵活的策略，一边举起批评的旗帜，一边采借西方的学术精华。

第四节 新的研究队伍的出现

如果需要对祖国大陆的民族学界的队伍情况作一个大致的描述（当然不是排列所有学者的名单），可以把目前这支学术队伍按照代际关系划分为四代：第一代，是在 30 年代至 40 年代接受民族学、人类学教育的老一代学者，现在健在的有杨堃、费孝通、林耀华、田汝康、罗致平、陈永龄、胡庆钧、刘尧汉、宋蜀华、杨汉先、马曜等。第二代，是 1950 年前后毕业的民族学学者，依然活跃在学术舞台上的如张寿祺、容观复、刘孝瑜、施联朱、陈国强、黄淑婷、李绍明、王晓义、张正明等。第三代，是毕业于 50 年代和 60 年代的大学生，这一

代阵容庞大，既有从中央民族学院研究班毕业的，也有一些陆续毕业于各民族学院和其他院校的，许多人目前仍然在学科发展的重要岗位上发挥作用，有的刚刚由岗位上退下来，其中担任过中国民族学会重要职务或在学术上影响较大的，如北京的杜荣坤、史金波、詹承绪、阮西湖、满都尔图、夏之乾、任一飞、胡起望、徐仁瑶、马启成、潘乃谷，云南的宋恩常、蔡家麒、汪宁生、何耀华、郭大烈，广西的周光大、徐杰舜、袁少芬、张有隽，贵州的向零、翁家烈，四川的伍精忠、童恩正等，福建的蒋炳钊、陈元煦，广东的龚佩华、陈启新、杨鹤书、姜永兴，以及杨建新、何肇华等。第四代学者则是 1977 年恢复高考以后进入大学学习，并且大部分拥有研究生学历的，在各民族学教学研究机构工作的新生代。

1977 年 10 月，进行了高等学校招生的重大改革，恢复高考制度。1978 年，开始招收研究生。198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颁布。1981 年 11 月，国务院批准首批博士和硕士授予单位及其学科、专业名单后，一批民族学、人类学博士点、硕士点在各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先后建立起来，研究生的教学、管理步入正轨。吴文藻、杨堃、吴泽霖、费孝通、林耀华、江应樑、李有义、梁钊韬、陈永龄、宋蜀华、容观寔、施联朱、黄淑娉、王辅仁、吴恒、朱宁、陈国强、金天明、汤正方等一批老一代学者在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都亲自指导过有关民族学、人类学的研究生。

中国民族学界的新生代，是由几个学术背景不同的部分组成的。一部分是高考恢复之后进入大学，在国内各院校的民族学、人类学有关系科学习，其中多数在民族学界崭露头角的，通常都已经获得了硕士以上学位。他们受教于各自的导师，得其精华，最初往往偏重与某一具体区域或民族的研究，熟悉文

献资料，多数人都能够吸收国外学术界的某些新观点和新方法，有些人也有一定的田野工作的实践。

中央民族大学的庄孔韶教授，是“文化大革命”之后第一批民族学专业的硕士之一，以后又成为林耀华教授指导的该专业的第一位博士。他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将研究方向转向汉族的家族制度，到导师当年进行同样主题研究的福建农村进行文化人类学的田野追踪调查，其撰写的博士学位论文之一便是《金翼重观》。随后，又到美国的华盛顿大学等地进行访问、深造，并从事有关题目的博士后研究，他的著作《银翅》，作为《金翼》的续篇，1996年在台湾出版。

格勒自中山大学人类学系获得文化人类学的博士学位后，到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工作，集中更多的精力，对藏族的社会、文化进行人类学研究，曾参与了“中国百县市调查”的拉萨调查课题。近年来，已陆续出版了《藏北牧民——西藏那曲地区社会历史调查》^①等著作。

然而，其中一些青年民族学工作者或因语言障碍，或囿于自尊，再加上缺乏高质量的培养标准，有些导师忙于个人学术活动，对所带的研究生点拨不够；这些研究生与国外的学术交流不足，不能够及时吸收他人的学术营养，理论和方法较为单一，甚至不能够很好地把握民族学学术范式。因而，虽然新生代的队伍人员数量不少，但有分量、有学术影响的研究著作依然不多。

由于受已经形成的学术模式的影响，一些学生虽然获得了民族学、人类学的学位，但基本上进行的是侧重于历史学的某

^① 格勒、刘一民、张建世、安才旦编著：《藏北牧民——西藏那曲地区社会历史调查》，1版，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

一少数民族历史的研究，只是在分析问题时加入了一些民族学的资料和不多的民族学理论。从 1990 年以前获得民族学或文化人类学博士学位的八位博士来看，题目各有侧重，理论探讨有一定力度，资料也比较广、博。其中，有二篇论文分别讨论了人类学、民族学分支学科，侧重于学科的理论建构；另有一篇论文具有较好的社区研究材料的基础，但篇幅太小，令人难以领教对问题的深度分析。然而，另外三篇博士学位的论文选题更接近于民族史；还有两篇论文是由考古资料入手，重点分析考古学问题^①。

恢复高考以后，民族学、人类学专业都是在 1977 级至 1979 级的学生进校之后重建或新建的，当年的这些学生现在已经成为学科的学术骨干。许多中年学者是自历史学或相近专业转行而来，1978 年至 1983 年入学的拥有本科学历的民族学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半数以上有历史学的色彩，本科学习阶段的专业训练塑造了他们的学术底色。如果不进行民族学、人类学方面的强化训练，在专业理论与方法上充实提高，很难走出唯历史学为上的圈子，进而忽视民族学专业理论与方法，不注重对当代社会文化的解释。一些民族学、人类学专业的硕士生、博士生导师，也是以中国少数民族史的研究见长，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在这方面的学术功力深厚，为研究生开设的课程以中国少数民族史为主，主要学术代表作也几乎是对这方面研究的作品。

同时，尽管一些研究生的学位论文，特别是博士学位论文有出色的民族学的田野资料、广博的文献材料、规范的田野调

^① 参见北京图书馆学位学术论文收藏中心编：《1981～1990 中国博士学位论文提要》（社会科学部分），1 版，179～183 页，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

查方法和有创建的学术思想，但用更高的标准衡量，从整体来看，显然，田野资料的强度和对田野资料的解释都有待提高^①。近年来毕业的硕士、博士学位获得者们在理论取向上更为多元，部分论文与国际学术界对话的能力加强。但是，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总体水平，特别是研究能力的下降、田野调查资料的贫乏，更成为许多业内人士议论的话题。

中青年学者中的另一部分人，是在国外接受过人类学、民族学专业训练的学者。由于理论和方法的训练与国际学术界保持一致，他们对国际通行的理论、方法和学术规范比较熟悉。其中一些出国留学前就已经接受过民族学、人类学的初步教育，则可能出国前就已经对国内的学术语言和资料有了基本的了解，能够较好地将国外的理论和方法用于中国族群及其文化的分析。他们在国外学习时选定和研究的一些题目，表现了力图将国外的理论与中国的社会、文化的实际结合的努力。

出国前就职于云南民族学院的王筑生，在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攻读人类学博士学位时，曾到他当年上山下乡生活过的滇西景颇山寨进行为期一年多的田野调查，并依此做出学位论文，向英国著名人类学家利奇（E.leach）对缅甸高地政治制度研究的理论模式提出挑战。以后，又到依利诺大学人类学系从事研究，进一步完善专题论文^②。

翁乃群在北京师范大学工作期间，曾经得到杨堃的指点，出国学习后，根据 1987 年到 1989 年期间三次赴川、滇交界的

^① 参见北京图书馆学位学术论文收藏中心编：《1981～1990 中国博士学位论文提要（社会科学部分）》，1 版，179～183 页，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

^② 参见王筑生：《社会变迁与适应——中国的景颇与利奇的模式》，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5（冬季卷）。

纳日人聚居地区做田野考察，并参阅中、外学者的研究成果，通过寓于纳日人的生活等各方面的象征表达、分析和诠释了纳日文化的社会性别结构体系。作者既引用了国外学者的研究著作，又参考了国内学者的调查成果，更以大量的实地田野材料作为依托^①。

王铭铭在出国之前已经从事过《当代人类学》一书的翻译，在厦门大学接受了人类学训练。留学英国期间，他到福建和台湾进行了田野调查，运用国外较新的理论模式，进行田野资料的分析，建构了“一部社会制度再创造社区、家族与婚姻制度、节庆的年度周期、工作和交易的节奏、互助和尊重的关系的过程之历史”^②。

在广州中山大学获得人类学硕士学位的李泳集，后成为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最早的博士学位获得者，他在广东紫金县蓝塘墟镇进行田野调查，论证宗族与地方文化的创造，探讨宗族在华南社会的活动内容，提出宗族组织也是创造地方文化的群体等观点，与美国学者施坚雅（William Skinner）的模式进行对话。

不过，也有少数学成回国从事研究和工作的学者，虽然在国外训练扎实，但似乎过分拘泥于西方的理论模式，没有实现从西方学术话语到中国学术语言的转换，缺乏对中国社会的了解，在短时期内，不容易顺利地找到个人优势与中国本土研究的结合点。

^① 参见翁乃群：《女源男流：从象征意义论川滇边境纳日文化中社会性别的结构体系》，载《民族研究》，1996（4）。

^② 参见：a. 王铭铭的《社区的历程：溪村汉人家族制度的个案研究》，1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b. 引文系王斯福语，见王斯福的《社区的历程：溪村汉人家族制度的个案研究》“序”，1~3页，同上。

一些在中国民族学界已经崭露头角的青年学者，如周星、周大鸣、张海洋、潘蛟、杨圣敏、纳日碧力戈、何星亮、高内中、周勇、包智明、麻国庆等，近年来有机会到国外进修、交流，将国外的学术营养浸透到个人的研究心得中，对以往的丰富资料重新加以分析，使人有耳目一新之感。

在新的研究队伍中，值得注意的一批在国外获得了有关学位，并且留在当地从事人类学、民族学教学研究的中青年学者。如阎云翔、施传刚、景军等在美国，聂莉莉、秦兆雄、高明洁、杨海英、韩景旭等在日本，卢汇等在法国，宝日高等在英国，多数人经常将学位论文或专题研究选题确定在中国本土的题目上。一部分在国外逗留或漂泊的中、青年民族学、人类学学者，目前依然致力于对中国社会或华人社区的田野调查和各自有兴趣的专题研究。

近年来，在国外从事人类学研究的中、青年学者经常返回祖国，保持与国内同行的密切交往，也参与到国内的学术活动中。1997年1月，在昆明的国家教委第二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上，来自美国伊利诺大学人类学系的助教施传刚博士介绍了美国学术界对中国的人类学研究，来自法国的人类学博士卢汇、美国华盛顿大学的博士候选人彭文斌等人也参加了研讨。

对于新一代的民族学队伍，人们给予了不同的评价。学历高、知识面广和外语基础好是人们都承认的，许多人更对他们寄予了厚望。但是，也有人对他们提出批评，“他们调查研究的实践较少，对中国国情和族情知之不多，甚至个别人还带有洋八股的气息。有的对民族学涉足不深，甚至尚未入门，却敢于谈论中国民族学的过去与未来；也有一些尚未选定自己的专业方向，没有自己的立足之地，东拼西凑写些缺乏实质性内

容的文章。”^①有些批评甚至来自中、青年学者，“近几年，社会科学各学科盲目崇拜西方者不少，不仅理论和方法照搬，而且可以模仿西方的文风。一些论著（包括一些名牌大学的未出版的博士论文）套用西方一些论著的体例、结构和方式，甚至连句子也模仿西方的长句，一句应分两句的也不愿把它拆开，完全没有一点中国传统的文风，而且生造许多中国人不理解的词语，造不合中文语法的句子，实在是令人可叹。”^②

近年来，在中国民族学界，中、青年学者异常活跃。1994年5月14日，中国民族学学会召开“在京中青年民族学工作者座谈会”，讨论主题是“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21世纪”。分别就20世纪中国民族学的历史回顾、中国民族学面临的挑战与机遇、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趋势等题目进行了讨论。在谈及中国民族学发展史的过程中，郭振华、胡鸿保、王建民等人分别就“中国化”、本民族学者成长的意义、民族学的任务的历史界定等问题发表了各自的看法^③。

在“在京中青年民族学工作者座谈会”上，张海洋、徐平、周庆智等人，也对中国民族学当前的缺憾和不足发表了各自的意见。他们认为，中国民族学面临理论范式框架的困乏、术语和操作规范不严、学术批评无从开展、研究领域过于狭窄等不利境地。中、青年民族学学者也指出，机遇也同时存在。在这次座谈会上，中、青年民族学工作者分别从加强民族学的学科规范和理论建设、改进民族学的研究手段和研究方法及民

^① 满都尔图：《出成果，出人才，依然中国民族学面临的严峻任务》，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② 何星亮：《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③ 参见《民族学通讯》，总第126期，1995。

族学的应用研究等方面发表了各自的意见^①。

1995年初，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讲座教授乔健博士的就职讲辞《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在《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上披露，旋即在《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一期公开发表。乔教授在讲辞中提出了中国人类学发展面临的四大困境：即由人类学、民族学名称的混乱反映出的共识缺乏和定位困难，意识形态对学术研究过于直接的干预，政府和民间对本学科的功利主义要求的压力，以实地考察小社区为特征的方法不足以有效地研究中国大社会等。乔教授同时指出中国人类学的四大前景：第一，中国社会的改革开放给学科带来的全方位的比较研究机遇；第二，中国学术界悠久而坚实的史学传统；第三，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丰厚的多元文化资源以及多元一体格局的成功实践；第四，中国悠久文化史陶冶出的本土认知方式、世界观与价值观为民族学中国化提供的前提等。

乔健的概括很快引起祖国大陆学术界的反响，大概因为中国大陆学术界还没有与他建立起完全的认同，许多人面对有关困境的批评觉得脸面无光，中、青年学者做出了较为强烈，甚至被人们评论为过分的反应。除广西民族学院的张友雋教授发表商榷文章外，北京的部分中、青年民族学、人类学工作者为此举行了专题座谈，就中国的民族学和人类学史、人类学和民族学术语的使用问题、对乔健先生讲辞的评价、外间人士在中国的田野调查与作品评价、民俗学与人类学的相通性、人类学的应用价值及意义等方面表述了诸多新看法^②。《广西民族学

^① 参见《民族学通讯》，总第126期，1995。

^② 庄孔韶等：《乔健先生讲座教授讲辞评价》，载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所等编《人类学纪事》，1995（1）。

院学报》对这次讲座及其讨论所作的别开生面的报导，引起了国内、外的同行对民族学学科建设的格外关注^①。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张有隽教授也对此提出了自己的见解^②。广东民族学界在讨论乔健的文章时也表达了不同的意见。不过，他们主要从民族学与人类学的关系上，来解读民族学在中国存在的合理性与必然性^③。

1995年6月21日至7月12日，在国内、外学术机构的资助下，国家教委支持的“首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在北京大学举办。祖国大陆的费孝通、宋蜀华，来自台湾的李亦园、蒋斌，香港的乔健，日本的中根千枝，韩国的金光亿等知名教授担任讲员。从国外学成归来的马戎、王筑生、翁乃群、乐梅、王铭铭及有过国外进修经历的庄孔韶、周星、纳日碧力戈等博士及博士后研究人员介绍了自己的研究成果。来自全国各地的民族学、人类学、社会学、民俗学的教学和研究机构的50余名中、青年学者参加了研讨。研讨班采用对话的方式，题目涉及学科史、学科理论与实践、田野工作方法等各个方面，有力地促进了中国的人类学、民族学队伍的整体素质的提高，加强了大家对包括田野工作、比较研究、专业理论、整体观点等国际性学科规范的认同。

^① 参见：a. 庄孔韶等的《面向未来的中国人类学》，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5（4）；b. 李建东的《〈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及其在大陆的回应综述》，载《西北民族研究》，1995（2）；c. 王建民的《人类学在中国大陆的最新发展》，载《香港人类学》，1996（9）。

^② 参见张有隽：《关于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学科地位问题》，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5（3）。

^③ 参见姜永兴：《广东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21世纪”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32期，1997。

1997年1月6日，国家教委支持的“第二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分别在北京和昆明召开。两地都请来了一些国内、外的教授担任讲员，中国民族学学会会长宋蜀华教授和来自台湾的李亦园、香港的乔健等人分别出席了两地的研讨活动。第二期研讨班探讨的问题显然较第一期进一步深化了。在北京的研讨中，费孝通教授提出，在“科学的人类学”时代，应当提倡与追求“文化自觉”，以完成社会人类学家的光荣使命。参加北京研讨活动的与会者围绕“中国人类学学科建设与本土化问题”、“人类学田野工作与资料解释”两个主题进行了研讨。在昆明，“人类学是否科学”等几个讲题传达了国际人类学界的最新动向，讲员和学员也对人类学的个案研究、人类学的分支学科的研究等问题进行了研讨。

通过研讨班的形式，对民族学、人类学发展中的问题进行介绍和研讨，是普及专业知识和提高学术水平的重要举措，对中国的民族学、人类学队伍的充实和质量的提高产生了重要作用。不过，有关方面也在考虑如何进行调整，以深化研讨的层次，提高现有队伍的能力，促进学科体系的建设。

第五节 建立多元研究中心的努力

80年代以后，在中国民族学重新恢复的过程中，由于不同学术机构的学术带头人原来的学术传统有别，又面临不同的人文环境，与不同的国外学术伙伴交流及交往的程度不同，在

恢复和重建学术机构后，学术研究的区域特征再次得以展现^①。

民族学或以文化人类学名称命名的一些研究机构，在进入90年代以后，特别是自1992年起，开始逐渐进行扩展，使学科在地域分布上的多元化现象更为明显。

北京是中国民族学学术力量最集中的地方。这种传统在相当程度上自1952年的院系调整之后就已经形成，1992年以后，原有的传统似乎有了一些新内容。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是中国最重要的民族研究机构，其中的民族学研究室长期以来代管中国民族学学会的工作，对中国民族学会的发展走向和学术活动安排发挥重要作用。1997年，为了适应学科发展的趋势，加强国际学术交流，民族学研究室改名为人类学民族学研究室。许多中、青年研究者的兴趣已经开始较他们在该研究室的前辈有了变化和转移。在此之前，该所还建立了都市人类学组。该所的原影视民族学组，是1989年由电影组改名的，1995年也撤组建室，成立影视人类学研究室。在中国影视人类学会的建立过程中，这个研究室起了很大的作用。

1993年，为了加强以民族学重点学科为主体的学科群的力量，中央民族大学成立了民族学研究院。该研究院包括民族学系（民族研究所）、藏学系（藏学研究所）、民族理论教科部、民族学博物馆、岩画研究中心五个单位，具有更强的群体实力。1994年，由庄孔韶教授任民族研究所所长兼民族学系主任。1995年初，为适应学科发展之要求，中央民族大学民族研究所正式更名为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所，谋求在保持“民族学”学科名称下的传统优势的同时，用“人类学”的名义拓展

^① 各地的学术机构的恢复和建立情况，参见本卷第十一章第三节。

新的研究领域。同时，开始了更大幅度的教学改革，通过课程体系的重构，使课程表与人类学民族学的规范体系更为接近，注意了学科结构性、应用性和中国地方性知识的结合。民族学作为中央民族大学原有的惟一的国家级重点学科，在该校“211工程”^①建设中发挥了特殊的作用。

北京大学是中国高等教育的排头兵，海内外都对这里的学术发展倍加关注。北京大学社会学研究所自建立之后，一直致力于中国社会与文化的研究。受到费孝通的影响，他们在研究中将社会学与人类学结合起来，他们和北京的其他一些学者合作，进行了有关中华民族凝聚力的研究，力图进一步完善费孝通提出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理论框架。同时，也开展了对边疆与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发展的研究、对当代文化变迁的研究等与民族学有关的课题。1992年，北京大学社会学研究所易名为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1994年，又成立了挂靠该所的北京大学人类学与民俗研究中心。1995年，发起成立了中国社会学会民族社会学研究会。该所编辑了《人类学与民俗研究通讯》、《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和《全国小城镇发展讨论通讯》三种学术通讯刊物。1996年，以该所为基地编辑、出版“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依照该丛书的出版说明，除首卷为纪念费孝通从事学术活动60周年文集外，将着重刊载包括以下内容的研究论文：①社会学、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②在具体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学、人类学的分析，③人类的基

^① “211工程”是1993年国家教育委员会在《关于直属高校贯彻〈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加快九十年代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实施意见》中提出的，其内容是面向21世纪，重点建设一百所左右的学校和一批重点学科点，简称“211工程”。后同。

本需求和社会需求的理论与经验的探讨，④社会结构、社会组织、文化形式、仪式象征体系的实证研究和理论探讨，⑤社会—文化与经济过程和生态体系的关系的研究，⑥族群之间的社会、文化关系及其变迁的研究，⑦少数民族与少数者人群的研究，⑧社会与文化变迁、发展、现代化历程的分析，⑨跨文化的比较研究。1995年该所率先举办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对新生代民族学家在学术上的影响颇大。1997年，该所又主持了北京的第二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并打算继续推进这项学术活动。同时，他们还在策划召开更高层次的国际性的人类学学术会议、开办人类学沙龙等颇为活跃的学术活动。频繁的学术活动和大量的学术著述的出版，使之成为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家瞩目的一支力量。

由于云南是传统的民族学田野工作的基地，该省的族群较多，文化多彩，又有抗日战争时期民族学的发展影响，受民族识别、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等大规模的民族调查研究工作的学术熏陶，在干部和民众中，民族学早就得到了宣传，具有良好的发展基础和空间，云南必然成为中国民族学的重要阵地。

近年来，根据云南省内聚居的少数民族众多的情况，云南民族学会组建了各民族研究委员会，到1996年初，先后建立了14个民族的研究委员会，对不同的民族开展研究。云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先后得到了调整，充实了力量，一批中、青年学者参与机构的领导工作，在职称评聘、课题组织等方面向中、青年学者倾斜，学者们对调查、研究给予了相当的注意力，各种课题的研究成果颇为丰硕。

王筑生于1994年回国后，几经辗转，到云南大学历史系人类学专业任教，随后又集合了几位有志者共同奋斗，在该校

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克服许多困难，使该专业生机勃勃。1995年夏天，首届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举办期间，他与主持此事的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积极沟通，达成了双方联合举办第二期高级研讨班的意向。1997年1月，在昆明举办了国家教委第二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从而提升了云南大学在全国民族学、人类学界的地位。在“211”部门预审和立项过程中，云南大学民族学学科扮演了重要角色。1997年11月，云南大学正式建立了人类学与社会工作系，由王筑生担任该系主任。同时，以该系教师为主要力量，申请民族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在此之前，云南大学和云南民族学院也曾联合申请民族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却未能如愿。如果得到更多的资源分配，云南在全国民族学界的地位将会大幅度提升。

广东也是民族学的传统大省，在20世纪前半期有辉煌的发展历史。中山大学人类学系是中国大陆在“文化大革命”之后最早恢复的专业教学机构，又设有文化人类学博士学位点，不断策划一些学术活动，开展有关华南地区的人类学、民族学的课题调查、研究。广东省民族研究所近年来也力图有新的变化，然而受到商业经营活动的冲击，广东的各教学研究机构都有一些颇有造诣的中、青年民族学人才在舆论重压和利益驱使下，转行下海，严重地影响了学术发展。

厦门大学以林惠祥教授创立的人类博物馆这样中国一流的实物资料为依托，具有相当的研究基础，再加上资金较为丰富的台湾和美国学者经常与他们进行的合作研究的带动，民族学研究也有新的发展。中国人类学学会长期以厦门大学人类博物馆作为依托。这里曾经是中国学术界以人类学作为旗帜、声势最大的地方。然而，近年来受学生生源、毕业分配、部分教学研究人员退休、科研经费等方面的问题不断困扰，人类学似乎

在这里走下坡路。1995 年，该校的人类学专业停止招收本科生，只招收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厦门大学作为相当一段时期内提倡人类学最积极的地方，校方被迫取消人类学的本科教育，不能不说是一种悲哀。不过，作为从事专业的学者依然不改对事业的忠诚，力排障碍，保存和发展现有的阵地。

武汉是华中地区民族学开展较多的城市。中南民族学院设有民族学系，还拥有一所由吴泽霖苦心经营创办起来的具有相当规模的民族学博物馆。1995 年，中南民族学院民族学系编辑了《南方民族研究论丛》，以便迅捷、集中地反映该系、所整体的科研成果和科研课题的进展情况。

华东地区在体质人类学方面的力量较强，但发展民族学、文化人类学的困难较大，也没有专门的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学术机构，但在学者的努力及近些年人们不断增长的对社会文化研究的兴趣推动下，以民间文化和民俗为切入点，在理论的引进与介绍等方面依然做了许多工作。

东北地区的民族学研究，往往与其他学科研究或者区域性研究交织在一起。80 年代中期，吉林等省的一些学者就开始筹划进行东北亚地区的综合研究；1992 年以后，他们和有关部门组织了每年一度的有关开发东北亚的学术研讨会。在这些研究中，也包括了民族学研究的内容。因为韩国经济方面的问题，1997 年起，中国东北和韩国之间的学术交流受到很大影响。

在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内，先后设立了蒙古历史研究所、蒙古文学研究所、蒙古语言研究所、民族研究所（重点研究达斡尔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等与民族学有一定联系的研究所。

一批民族学家自 50 年代以后，就到西北地区和新疆进行

调查、研究。80年代以后，这些地方的民族学研究得以开展起来，并逐渐形成了对民族学、社会学、民族理论、地方民族史综合研究的特点。一批民族学研究者辛勤工作，取得了许多成就。1992年新疆师范大学筹建了文化人类学研究所，编辑了不定期的学术刊物“文化人类学辑刊”，1995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已经出版了该刊第一辑。该所的学者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课题“现代化进程中的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和“维吾尔族巴扎研究”、“塔里木河沿岸农具研究”等一批中、外合作课题^①。

兰州大学民族研究所（原历史系西北史地研究室）和历史系等机构，以西北的少数民族为研究重点，以文献史料、理论研究和实际调查相结合为特征，开展研究。该所设有民族学硕士点和博士点。西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和甘肃省民族研究所，都以西北地区的少数民族，特别是回族、藏族、裕固族、东乡族等甘肃人口较多的或者特有的少数民族为研究重点，也同样都比较重视这些民族的发展历史的建构，对于文化方面的课题，虽然有一些涉及，但理论深度明显不足。同在西北的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科学院、青海省社会科学院、青海民族学院、西北第二民族学院等机构的研究状况也与之较为相似。

^① 迪姆拉特·奥迈尔：《迪姆拉特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第十四章

中国民族学的问题与前景

回顾中国民族学走过的道路，尽管可以看到许多过去的辉煌，同时也充满了曲折和困难。应该正视问题和不足，才可能推动学科向更理想的境界发展。

第一节 困境与难题

民族学在祖国大陆得到恢复之后，事实上使用了民族学和文化人类学两个名称。然而，由于从外部讲，苏联模式的民族学和美国、英国的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学术体系同时存在并发生影响；从内部看，学术机构和团体的归属不同，得到的资源有

差异，再加上层层的利益分割，人类学和民族学同样处于学术地位较为模糊的尴尬境地。学术地位在国家学科分类体系中的位置不清，成为中国民族学发展的最大困境之一。

这种处境表现在国家教委、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标准局分别采用三套学科的分类标准，也反映于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几次试图修订学科分类体系的过程中^①。在 1984 年以后的国家教委公布的分科类社会科学本科专业目录中，民族学、人类学都是作为独立学科出现的。经过调整，国家教委 1993 年颁布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中，民族学、人类学并列归属于历史学学科门类历史学科下的二级学科。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教委制定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1983 年的试行草案、1988 年的修订草案和 1990 年的正式目录，都在法学门类中作为一级学科设置了民族学，其下设有民族学二级学科，并加括号“文化人类学”，含中国民族、世界民族、民族学史、应用民族学等。1997 年出台的新的专业目录中，民族学依然作为一级学科保留，其下属二级学科中有民族学理论与方法，但文化人类学不再和民族学放在一起。人类学和民俗学作为一级学科的社会学下面的两门二级学科，出现在目录中。1993 年 7 月，由国家技术监督局核准的国家标准学科分类中，民族学又作为一级学科设立，其下分民族问题理论、民族史学、民族语言、文化人类学和民俗学、世界民族研究等。由此可以看到，作为一级学科的民族学，往往是“民族研究”的同义语，而作为专业学者认同的二级学科的民族学的地位又是如此漂浮不定。作为不同

^① 陈国强等人曾经几次著文讨论学科的分类问题。参见陈国强：《中国人类学》，130～132 页，厦门，中国人类学学会印，1996。

部分之间的条块分割的结果，各立一套分类体系，并要求各自所属部门和可能施加影响力机构团体贯彻。这种操作的结果，使得在一定时期内学科地位摆动不定，影响了学科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至今，无论是“民族学”还是“人类学”，在学科地位上依然处于难以真正或完全确立的状态，依然影响着学科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不过，应当指出的是，中国民族学界的多数学者和研究机构并非不清楚学科的地位，只是政府的职能部门没有按照学科应有的地位及学科结构的各层次来协调，没有按照学者们讨论的结果构建来明确。有些学者尽管也参与了讨论，有关部门也向他们征求了意见，但由于各自所处的位置、各自对学科的不同理解和各种机构团体的立场的羁绊，做出的选择可能会使一些人满意，而另外一些人则认为有不合理之处。

中国民族学的另外一个困境，是长期没有真正突破不包括对汉族的研究的格局。费孝通在进行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问题研究时就已经指出：以往我们在进行民族研究时，并没有包括汉族。事实上，这种倾向在中央访问团时期就已经形成了。对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各民族简史的编写都做出了同样的安排。集中研究少数民族，对每一个民族进行深入研究，在特定的场景中，固然有益处和方便的地方，但是由于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密切，历史研究不宜从一个个民族为单位入手^①。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在 1956 年就严肃地指出：“为什么中国民族志不讲汉族呢？这个问题很重要。……汉族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92% 以上，对少数民族影响更大，研究和学习汉族的民

^① 参见费孝通：《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载《北京大学学报》，1997（2）。

族学是必要的。”^① 他在评论中国民族学时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一些科研机构、学校、民族事务委员会和许多地方的博物馆都没有进行对汉族的研究的民族学研究工作，其主要原因，是他们的全部活动主要服从于少数民族的经济和文化建设的实际任务^②。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人注意到，对民族学的研究难以突破，是受到了仅仅研究少数民族的限制，也认识到了对汉族研究的重要性，中国民族学学会还建立了汉民族研究分会，开展了有关学术活动。费孝通早就指出，从研究方法上说，按民族的单位分别地一个一个研究已经出现了它的局限性，因而主张今后这类研究应当和宏观的研究结合起来，就是以地区为研究对象进行综合调查^③。然而，至今一些研究者，依然习惯于以单一民族为对象撰写历史的做法；在进行区域研究时，一些人较少注意各民族杂居的事实；某些学者在进行单一民族志的研究时，民族间的互动关系也没有被充分考虑。是否需要突破和如何突破以族体为中心的窠臼，依然需要进行更多的讨论，做更多的努力。目前，尽管已经开始了某些尝试，以族体作为研究中心的倾向还没有得到根本的改变，过分地拘泥于“族”，而忽视了对社会与文化的普遍意义的探索，缺乏可运用在更大范围内的解释力。

^① 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1956-09-27，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

^② 参见切博克萨罗夫：《中国民族学发展的基本阶段》，载《苏联民族学》，1956（6）。转引自M. B. 克留科夫著，赵俊智译：《评中国学者论民族学研究对象》，载《民族学通讯》，总第32期，1983。

^③ 参见费孝通：《〈盘村瑶族〉序》，载胡起望、范宏贵《盘村瑶族——从游耕到定居的研究》，1版，1~16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83。

继许多学者的批评之后^①，翁乃群提出中国社会文化人类学（民族学）应当走出传统研究界域，研究汉族社会文化。对“民族学研究少数民族，社会学研究汉族”的旧框框提出了更全面的反思和批评。他指出，由于在我国政治与学术的时间层次上，如在国家机关和政府部门的名称、政治用语以及大专院校、科研部门和学科名称中，“民族”一词多数是被用于专指“少数民族”的，致使“民族学”的名称在祖国大陆，包括民族学界内外，不可避免地被严重误解。学术界内外的许多人认为该学科只是研究少数民族（即非汉族）社会文化的。虽然建国以来我国民族学界曾力图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对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理论和实践进行批判，但在学科研究对象上则仍是有意无意地继续着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的旧传统，成为当前影响我国人类学发展的桎梏。殊不知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在学科研究对象、研究方法和理论上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而且所谓社会文化的“异”，不仅是民族的，也是地方的，还可以是阶级的、行业的、时代的、社会性的。视汉族学者研究汉族社会为“本”文化研究的观点难于成立。传统的变迁与变迁中的传统都为社会文化人类学提供了最大、最丰富的田野研究场所，是发挥巨大作用的千载难逢的机遇，走出“山野”研究的局限是学科发展的需要，也是社会科学研究人员的呼唤，当然，也是社会的需要^②。

学术研究应当允许有争论，鼓励学者们提出不同的观点，

^① 参见：a. 王铭铭、[英]王斯福：《关于中国人类学发展趋向的对话》，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6（1）；b. 李富强：《走出低谷》，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5（4）。

^② 参见翁乃群：《山野研究与走出山野——对中国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反思》，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7（3）。

争辩的双方在讨论中便于吸收他人之长，不断丰富各自的理论。而且，应当“建立一个公正的、有水平的民族学评论系统，评论撰写人应了解所评论内容的研究状况”，“客观而又明白民族学工作者指明研究途径”^①，从而促进研究水平的提高。然而，在民族学界，经常是讨论还没有展开，有人已经准备好了帽子，已经摆出进行政治批判的架子。

中国民族学学会秘书长夏之乾提出，要澄清中国民族学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只有让各种意见和观点都充分发表出来，通过摆事实、讲道理，进行百家争鸣，才能分清学术是非，决定取舍，以推进中国民族学的健康发展。反之，如果是各打各的锣，各吹各的号，井水不犯河水，互不交锋，那就可能会成为没有波澜的一潭死水，既无活力，也难于有所进展和提高^②。在学术讨论中，应当摒除门派之见，认真地总结民族学家特别是老一辈中国民族学家们的研究成果，认识老一代学者成与败的原因，总结经验。同时，应当积极地吸收国外的学术精华，争取与国际学术界同步发展。充分利用现代科技的成果，注意借鉴其他学科的理论与方法，在研究理论、方法、手段等方面力争有所创新。

然而，在中国民族学界面临发展的局而下，学科内部的种种矛盾却限制着学科的发展，成为民族学学科发展的另一困境。民族学在中国发展的曲折历程，特别是在大起大落的过程中，在不同时代造就了成长经历明显不同的学者群，不同的学者群之间，形成了知识结构上的较大差异。基于知识结构的差

^① 林耀华：《回顾与展望》，载《民族研究动态》，1984（3）。

^② 夏之乾：《坚持双百方针、坚持中国特色》，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异，这些学者群在理论模式、学术兴趣、研究方法、学术风格上都有一些不同。有人将这种不同学者群之间的结构描述为“青老关系”。其实，许多年长一些的学者，在改革开放后较早地接触了西方学术界，他们的知识结构也有了较大的变化，另外，他们中的一些人懂得外语，特别是英语交流能力很强，有良好的专业基础，又愿意了解国外的学术动态，态度也有了较多的变化。而部分青年学者仅仅关注十分狭小的研究领域，注意材料的搜集，而不关心学科整体和其他领域的学术进展，对新的理论发展概念生疏。因此，应该充分注意到学者个人之间的差异。可以说，所谓“青老关系”，在某些特定单位可能会反映民族学学者间的特定差异，但是如果用来估计全国的普遍情形，用来指说年龄不同的学者群间的差异，则是不准确的。事实上，不同的学者群，可以从不同方面为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贡献力量。通过不同的学者群之间的平等对话，更可以取长补短，共同促进学科的发展。

另外，一些问题发生在不同的研究和教学机构之间。人们习惯用计划经济时代的模式来认识问题，在前述多元研究体制建立、新的研究和教学机构组建的过程中，必然存在着对研究资源、市场的重新分配，并因此导致相互间的矛盾。如果将更多的注意力放在原有的视野之外，开拓新的研究阵地，应该有各自不同的、又能够相互配合的发展空间。但是，在可能占据全国学科地位领先水平的少数机构之间，在同一城市的个别机构之间，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学术发展的正常合作与竞争机制还没有建立起来。

各学术机构发展文化人类学或民族学的努力，加强了中国民族学的学术力量，使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时期。然而，多元化的出现，也带来了新的问题，即不同的学术机构

在各自发展的过程中都想争取更大的发展空间，想要得到更大的权威，得到更多的资源，获取更多的支持，不同的机构之间出现了矛盾或摩擦。

这种情形，一方面可以视为学科走向进一步成熟的标志之一，另一方面也隐含着通过学科定位来确立学术机构位置的含义。当然，这种意义只有参与其中或在更近的位置上观察这些事件的民族学家们才更容易明白。

学术机构的成功学术活动无疑将加强机构的实力，并且由此获得更多的学术资本，争取更多的学术资源，建立本机构在全国乃至世界学术界的学术权势，或曰更高的学术地位，从而设法取得学术中心的位置。1995年北京大学举办的首届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北京大学也由此似乎实现了“占领中国人类学学术制高点”^①的一时满足。原定首期研讨班的学员须提交符合规范的研究报告方能取得结业资格。当时商定，第二期研讨班将于1996年暑期由北京大学与云南大学联合在昆明举办。后将会议推迟到1997年1月。不过，在商定第二期研讨班的有关事宜时，因为经费开支、人员接待等方面的问题未能达成一致，在参加研讨班的学员正在准备起身之际，又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变故。许多人被突然告知，同一研讨班将在同一时间在昆明和北京两地举行。这里表现了不同学术机构的利益关系，反映了人们试图建立和扩展各自研究团体的学术权势的努力。加强学术力量，扩大学术影响，原本无可非议。但是，遵循学术界的固有规则，扩展才能够减少可能产生的副作用，给中国民族学、人类学的发展带来更多的益处。显然，民族学界内部的一些研究和教学机构之间，相互

^① 北京大学科研处处长在研讨班毕业典礼上的讲话，记录稿，1995。

体谅、相互协作的精神还应当得到更正常的发挥^①。

某些学术机构的内部也存在不和谐的因素。在研究机构或高等学校规模扩大、机构设置层次复杂之后，各层次之间有可能产生结构性的摩擦，从而限制了正常的学术活动的开展。少数同一教学、研究机构的内部平行设置不同的部门，基于资源和利益分配的有限性，相互之间也存在矛盾。部分学者是否参加某项学术活动，往往以活动组织者（机构）或个人与自身的关系作为取舍的标准，而不是活动本身的学术价值和学术意义。师门、资历、籍贯、经历等繁多的因素都可能被采借来作为学术斗争的符号与资本。一些卷在漩涡中的学者，无法体会斗争的“魅力”，感受着沉重的精神压力，影响了其学术活动和学术创作。

在市场经济的冲击下，许多体制改革已经开展，教育和研究部门的体制一时难以迅速保持一致，民族学尽管在从事专业教学和研究的学者的眼中颇为神圣，但在国家的总体学科结构中毕竟处于边缘位置，因而，可以由国家分配的资源不可能如学者所愿。一些学者指出，民族学是非生产性、非盈利性的人文社会科学中的基础学科，因此，除了学者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外，国家的扶持和投入至关重要^②。国家对学科的扶持和投入，决定着学科在国家学术体系中的位置，制约着学科的发展空间和强度。

一些学者拥有最高的学历，受过多年的专业训练，能够讲一口颇为流利的外语，但是在和其他人进行横向比较的时候，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人类学发展史中的几个问题》，载《思想战线》，1997（3）。

^② 参见王筑生：《抓住机遇，推动新世纪的中国民族学走向世界》，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发觉个人劳动所得实在难以体现按劳取酬的原则，或者感到投入和产出简直不成比例，于是兼职去做第二职业，仅用少量的精力投人民族学的教学、科研，或干脆跳进商海，在精神上难以满足的情况下，退而寻求物质的满足。近年来，南方一些经济发展速度较快的地方，一些在民族学基础训练方面十分优秀的青年学者已经转行跳槽，从事商业或文化经营活动，在民族学专业教学与研究之外，寻找自己新的位置。他们也许找到了更好的个人发展之所，但从民族学的学科建设来说，不能不说是一种人力资源的损失。

第二节 中国民族学的特点

作为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科学或人文学科，是否应该有自己的特点，学术界的看法并不一致。总而言之，一说主张学术无国界，学术法则、学科理论与方法全球通用，社会科学或人文学科也是如此。另一说则以为人类社会活动本无通则，学科的基本概念和方法论可以通用，但社会文化的事实在和规律则受到时间和空间范围的限制，具有浓厚的本土色彩。

中国学者在发展近代社会科学或人文学科时，早就提出西学为用、中学为体的主张。一些学者提出，在发展中国民族学的过程中，应当继承、弘扬本国优秀的学术传统，使理论和方法具有中国的“魂”和“体”。将中国传统的实证的研究方法与西方偏重理论分析的方法相结合，互为补充。然而，如果将

国际通用的学术与中国本土的学术对立起来，则可能走到了极端，学科完全是自己的土产品，过分的特化，已经成了另外的一种东西，所谓特点也就不存在了。我们所说的特点，是在国际学科规范、基本概念、学科方法论一致的前提下而言的。

在本书的上卷中，我们已经指出，重视历史资料的运用是中国民族学十分鲜明的特点^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许多老一代学者在从事民族学的调查、研究的同时，都进行过原始社会史或有关民族的历史研究。杨堃、林惠祥、费孝通、林耀华、冯家昇、岑家梧、冯汉骥、李有义、江应樞、梁钊韬、马长寿、谷苞、陈永龄、胡庆钧、宋蜀华等都发表了许多论著，组织了有关的很多研究项目，在有关民族史或原始社会史研究领域有较大的影响。重视历史资料、讲求史学功底的传统也影响到中国的民族学界的中、青年学者。

有些学者提出，在中国的民族学研究中，应当纵、横结合，即对研究对象进行纵向与横向的，即历时性的与共时性相结合的研究^②。

不过，由于 1950 年以来，中国民族学发展的特殊道路，在一段时期内，民族研究取代了民族学，在民族研究中，直接将民族学与对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组合起来，使得民族学与历史学，特别是对少数民族的历史研究之间的界限非常模糊。对如何看待历史学在民族学中的地位，如何认识民族历史学与历史民族学的关系，中国民族学界的意见不尽一致。

^① 参见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有关章节，1 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② 参见宋蜀华：《论历史人类学与西南民族文化研究——方法论的探索》，载《思想战线》1997（3）。

一些学者主张，中国民族学界重视民族学研究的历史角度，但是历史学与民族学是两个互相独立的学科。民族历史学研究古代的和已消亡的民族，仍然是历史学的一部分，而不是民族学的一个学派。历史民族学是民族学的一个学派，一个分支，历史民族学主要是从历史的角度来观察、分析和解释当前人类社会的文化现象的一个学派，更确切地说，是一种角度，一种方法^①。

另外一种主张，历史民族学，或称历史人类学，主要是对历史上某一民族和族群的社会、经济、生活、文化和信仰、习俗等方面进行横向的剖析和比较研究，而且资料的来源往往是亲身经历和当事人对当时的事情的记述。民族历史学则是按照时代的顺序，运用具体的历史事实，研究和阐述某一民族的社会发展的具体过程和规律，因而是纵向的探索和研究^②。也有人说，历史民族学是着眼于对历史上的某个时代的某个民族和某些民族的社会的横断面的研究，强调的是对这些民族社会生活文化和思想文化等现象的具体描述记载，深入地进行分析、探讨，或者是相互比较研究。并认为，民族历史学和历史民族学都有着一个共同的目标，那就是通过研究，阐明民族这个人们共同体产生、发展、变化和消亡的规律^③。

中国由于历史悠久，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发展历程漫长，有关古代的文献非常丰富。中国学者素有重视历史的传统，马克思主义也强调历史地分析问题，因而在民族学的研究过程

^① 参见杨圣敏：《历史文献与民族学研究》，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② 参见宋蜀华：《论历史人类学与西南民族文化研究——方法论的探索》，载《思想战线》，1997（3）。

^③ 参见施正一主编：《广义民族学》，1版，771页，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中，重视历史资料的运用，注重历史过程的分析，成为中国民族学家经常的选择。有人认为，“发展和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人类学和民族学，并在中国学术界占有较高的地位，同时在世界人类学界占有一席之地，就必须与历史学结合，汲取历史学的优点。”^①

费孝通、林耀华等老一代的中国民族学家，曾经用功能学派的框架，对所调查的中国社区进行功能主义的分析。日后，他们注意到在过去的研究中没有注意历史发展过程的回顾，并力图做出改变。不过，由于巨大的政治革命和学术变迁，他们试图对研究理论做出修正的愿望没有能够实现。正当中国的民族学家们放弃了社区而从事倾向于历史重塑的民族识别和对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及社会形态研究时，西方学术界也开始对功能学派的中国社区的研究提出质疑。1962年，英国汉学人类学家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在《社会人类学的中国时代》一文中，对功能主义的社区调查方法的有效性提出质疑，认为对于中国这样的历史悠久的文明社会，功能主义的社区研究方法和共时性分析是不适当的。小地方的描述难以反映大社会，功能的整体分析不足以把握有长远历史的文明大国的特点，社区不是社会的缩影^②。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军大西南前夕，美国学者施坚雅（William Skinner）在四川从事田野调查工作，在他以后进行的中国农村市场与社会结构的研究中，引证了在四川调查所得的翔实的历史资料，在市场体系和社会结构的历史演变和空间分析中，构造了自己的理论框架，对学术

① 何星亮：《人类学与史学》，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② 参见弗里德曼著，夏建中编译：《社会人类学的中国时代》，载《社会学视野》，1997（1）。

界产生了很大影响。另外一些著名的国际汉学人类学家也相当强调历史资料的运用。

60年代以后，经过对社区能否代表中国现实社会的反思，及如何了解社区以外的历史场景的探索，一些汉学人类学家回到社区进行田野工作，他们不仅注意社区内部的共时性的结构和功能，也思考其形成的过程及历史变迁，而且把视野放在更广阔的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和历史与现实的关系上，试图使研究具有更强的解释力。近年来，一些中国学者也开始进行此类研究，如庄孔韶的“银翅”、王铭铭的“溪村”等。中外学者的研究实践说明，对中国社会的研究离不开对大场景的关照，需要注意运用历史的资料^①。

在运用中国社会有关的历史资料的能力上，外国学者中尽管也有佼佼者，但中国学者显然具有更大的优势。特点和优势怎样才能变为提高中国学术地位的“胜势”，则需要不断地总结，并在运用的方式和技巧上进行更多的反思。

不过，也有人认为，中国民族学的过强的历史学色彩，把民族学引向了历史学，削弱了民族学，使学科理论先天不足，向历史学靠得越近，离民族学则越远。民族学主要采用类型研究的比较法、结构研究的解剖法、功能研究的参与法和形态研究的联系法等横向研究法，历史学的方法诚然会经常使用，但不是民族学的主要方法^②。

在中国民族学界中，综合的取向一向被人们推崇。综合不

^① 参见王铭铭、丁斯福主编：《乡土社会的秩序、公正与权威》，1版，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7。

^② 参见黄惠焜：《中国民族学的改革与发展》，载黄惠焜《祭坛就是文坛》，1版，87~103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社，1993。

仅体现在研究方法的综合上，体现在对理论和学术流派的综合上，也表现在对不同学科的理论与方法的综合上。一些学者认为“中国的民族学研究，仅采用西方式的民族志方法难于全面、系统地研究文明社会的全貌。吸取其他学科之长，以补民族学方法之短，成为近几十年民族学研究的一大趋势，尤其是历史学的文献分析法、考古学分析法、社会学的抽样统计法、问卷调查法等已广泛为民族学研究所采用。”^①事实上，国际上民族学、人类学界在研究中努力实现多学科交叉的统一性，正是近几十年来民族学、人类学学术界的重要变化之一。强调学科的纯洁性，是学科认同与发展的基础；与此同时，注意采用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面对研究课题，采取多学科综合的统一性取向，是国际学术界的命题，也是中国民族学界的未来发展方向。

第三节 民族学中国化或本土化的再认识

从 70 年代末祖国大陆民族学学科恢复和重建以来，很多学者相当关注学科研究的中国化或本土化的问题。然而，对此问题的理解和认识，人们的意见不尽一致，甚至完全对立。自 1980 年以后，台湾和香港的许多学者在有关中国化或本土化

^① 何星亮：《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的讨论中^①，对中国化的理解也不一致。

按照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学系的张得胜的分析，本土化的论题应当分为三个层次：为什么要本土化？如何才能本土化？本土化推行的情况、困难和成果。第一个层次是最根本的问题，第二个层次则是策略性和技术性的问题。首先应当回答第一个问题，其余的讨论才有意义^②。80年代初期以后，港、台的学者们从不同层次上对问题进行了回答，提出了许多有见地的观点。在稍晚一些的时候，祖国大陆的一些学者也撰文讨论民族学中国化的问题；不过，在话语上有许多不同之处，更多的表现在香港、台湾和祖国大陆学者之间。

对为什么要实现民族学中国化，即民族学、人类学中国化的原因和前提，学者们从不同的方面进行了分析。一些港、台学者注意从理论上进行分析，他们指出，“在现代知识领域内，社会及行为科学主要是源自西方的国家，而在西方的成就也最大。这些科学传入我国以来，有关的学者大多是在国内受过西方式的专业训练，在以中国社会与中国人为对象从事研究多余时，往往偏重西方学者所探讨的问题，沿用西方学者所建立的理论，套用西方学者所设计的方法。影响所及，使我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难以在问题、理论及方法上有所突破。从知识社会学的观点来者，社会及行为科学所研究的问题，所创构的理论，以及所运用的方法，常受社会与文化前景的影响；即使在同一学科内，不同国家的学者常可对同类事象提出不同

^① 关于此项讨论进行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卷第十一章第四节，这里重点分析的是有关的理论观点。

^② 参见张得胜：《从社会科学理论的性质推论本土化的必然性》，载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著《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1版，263~286页，台北，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85。

的研究角度，建立不同的理论概念，发展不同的研究方法，从而对自己的学科提供独特的贡献。但多年以来，我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界，却一直忙于吸收西方的研究成果，模仿西方的研究方式，似乎已经忘记将自己的社会文化背景反映在研究活动中。在缺乏自我肯定与信心的情形下，长期过分模仿西方研究活动的结果，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缺乏个性与特征，终于沦为西方社会及行为科学的附庸。”

“试问在理论与方法上，我们的人类学者对世界的人类学有何独特的贡献？……不错，在各个社会及行为科学的领域内，中国学者确曾做过若干研究。但是，我们所探讨的对象虽是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所采用的理论与方法却几乎全是西方的或西方式的。在日常生活中，我们是中国人；在从事研究工作时，我们却变成了西方人。我们有意无意地用自己中国式的思想观念与哲学取向，使其难以表现在研究的历程之中，而只是不加批评地接受和承袭西方的问题、理论与方法。在这种情形下，我们充其量只能亦步亦趋，以赶上国外的学术潮流为能事。在研究的数量上，我们既无法与西方相比；在研究的性质上，也未能与众不同。时至今日，在世界上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界，只落得是多我们不为多，少我们不为少。”

“我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已有相当的基础，理应超越吸收与模仿的学习阶段，迈入自我创新的时期，以使我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不仅具有世界的通性，而且具有中国的特性。简而言之，就是要使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都能‘中国化’。但要达成这个目标，有赖所有中国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者的共同努力。讨论有关问题的朋友们都认为，共同努力的第一步应该是召开一项科际研讨会，召集我国从事实际研究工作的有关学者，共同探讨在研究中国社会与中国人时，如何在采

用西方研究成果与经验以外，同时又能在问题、理论与方法等方面有所创新与突破，使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也能对自己的整个学科提供独特的贡献。”^①

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界面临的情况如何呢？广东的部分民族学研究者认为，半个世纪前传入中国的基本上是西方学术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传入的又是全盘的苏俄理论。问题的严重性在于，两者都不是系统的传入，而传入中国后，又都没经过系统的过滤、筛选、研究，即被奉为“金科玉律”，成为“楷模”，然后照抄照搬，结果，把自己捆绑起来，只是造成想当然的“模糊之感”；传入之后至今，缺乏实质性的哲理的评述^②。

不过，也有些学者认为，“民族学和社会文化人类学中关于‘中国化’不是要不要的问题，而是已经是继续成为历史过程的问题。……‘中国化’是几代中国民族学者与社会文化人类学者学术实践的一个组成部分。……这个过程中，有过以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和民族学的角度研究‘原始的’、‘野蛮的’、‘未开化的’族群社会文化的旧研究传统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而只研究少数民族的‘中国化’过程，也有将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和民族学视为‘资产阶级伪学科’而不加分析一概排斥的‘中国化’的过程。”^③

^① 参见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的中国化》，I~Ⅳ页，“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台北，1982。

^② 参见姜永兴：《广东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21世纪”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32期，1997。

^③ 翁乃群：《世纪之交反思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有些学者陈述民族学中国化的理由时认为，在研究对象上，民族学自形成以来，出现过众多的派别，就目前西方国家而言，没有一个为世界各国普遍接受的范式，各个国家的学派的理论和方法均不同。其原因是各国学者所从事的研究对象不同，所依据的材料不同。在不同的对象和资料基础上形成的理论和方法，自然各不相同。再以这种理论和方法去研究完全不同的民族，必然会不太适用或不太科学。中国的大多数民族，都有自己的文字，并有历史文献资料；除了部分少数民族外，社会分化较严重；汉族和社会发展水平较高的少数民族有着教化文化和大众文化或民间文化两个层面；各民族之间，历史上存在较为紧密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地区差异极大，各地的文化也存在差异。中国特殊的民族和文化，特殊的环境和条件，运用在原始氏族部落研究基础上形成的理论和方法进行研究必然是不相适应的。在研究主体上，中国和西方的研究者在文化背景、立场和研究目的、知识结构三个方面有所不同，因此在解释、认识事物方面表现出很大的不同；会对同一文化现象做出不同的结论；调查前对调查对象的认识程度不同，导致得出不同的结论。^①

台湾的一些学者注意分析了社会及行为科学界边陲社会学术体系对西方的中心社会学术的外倾依赖倾向，说明了边缘社会产生移植依赖的结构上的因素。在这种情形下，敬业的边陲社会的学者认同的报酬价值的中心是中心学术体系对它的专业认定，他们必须跟随中心学术的发展潮流，因此很难有反省和批判的机会。与此同时，边陲社会学术因为教育预算、专业人

^① 参见何星亮：《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才需求、为经济服务的发展意识形态而受经济体系的控制；因教育政策和言论管制等机制被政治体系控制。边陲社会的学术体系相对政治、经济体系，不折不扣的是仅限于边陲地带。由于将学术发展的重点放在应用科技方面，难以形成足够自足的理论学术社区，也难以形成足以与中心知识体系相抗性的批判与超越的创造动力，学术本土化因而势必难以推动。报酬体系的优势标准，使得学术人才良莠不齐、数量有限，注定难有大的作为，无法产生具备原则、批判与超越的学术动力的契机。他们指出，学术要有本土性格，必须纠正依赖心理，打破向中心认同的报酬和地位界定体系的格局而建立新的学术认同与地位界定体系。社会科学者要有自觉反省的意愿与能力，应对外来的西方中心社会的知识具有批判、存疑、反省的习惯，需要有批判的能力，也需要对西方学术有贴切深刻的了解。中国化应从彻底地学习西方学术精粹来着手，这有赖于众多学者的通力合作，适当分工，才可以逐步实现^①。

民族学、人类学中国化这一概念，是讨论中国化问题时必须辨析清楚的。对于中国化的内涵，人们可能会有不同的认识和界定，在民族学、人类学界可以说有两种取向^②。一种是主张在吸收国外理论的基础上，对其做出修正或修改，使之成为

^① 参见叶启政：《边陲性与学术发展：再论科学中国化》，载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著《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1版，221~262页，台北，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85。

^② 参见：a. 有关民族学人类学中国化的论说，参见王建民的《中国民族学史》，上卷，第八章“民族学中国化的问题”，尤其是此章的第三节，276~290页，1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b. 王建民的《人类学中国化的探索》，载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的《吴文藻纪念文集》，1版，49~68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中国的民族学、人类学。另外一种意见主张中国化是在本国原有的历史和文化上创造中国自己的民族学、人类学。不过，在两种取向上，又分别有一些不同的意见，这些见解对加深在中国化问题上的认识颇有价值。

台湾学者何秀煌注意从方法论的角度阐释和厘定中国化的问题：首先让我们指出，我们所要谈论的，不是社会科学的中国化，而是社会科学研究的中国化。前者牵涉的是某种学说、理论系统，或是这些项目的组织、安排或综合，导致中国社会科学，甚至中国心理学，中国民族学等；后者关联的是程序、方法或活动，导致社会科学的中国研究，如语言学的中国研究，民族学的中国研究等。因此，社会科学研究的中国化具有更大的可操作性^①。

尽管何秀煌的论文强调了“科学的中国化”与“科学研究的中国化”两者间的区别，但当时台湾、香港的一些学者，也像后来的祖国大陆众多学者一样，对此并没有给予太多的注意。一些学者则从另一个角度来理解中国化的概念：“大体而言，‘社会及行为科学中国化’有两层不同的含义。第一层含义是：以社会及行为科学方法研究中国人的行为和中国社会；第二层含义是：在中国社会里传播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知识，让大多数的中国人能够用科学的思考方法来了解中国人的行为和社会”^②。中国化等于社会及行为科学的方法和知识在中国的

^① 参见何秀煌：《从方法论的观点看社会科学研究的中国化问题》，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台北，1982。

^② 参见黄光国：《社会及行为科学之中国移植：多项变数分析之应用》，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229～254页，“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台北，1982。

应用和普及化，这也是中国语言的妙用，但其起点低于 20 世纪 30 至 40 年代的孙本文、吴文藻等学者的对中国化的努力^①。

许多人主张，中国化并不意味着对国外学术理论的漠视。一些祖国大陆学者认为：“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的一些概念、术语、范式或理论是否能用于中国社会文化的研究，则要在对他们进行深入分析研究之后才应作出判断。在‘中国化’过程中广泛了解国外社会文化人类学，加强与国外社会文化人类学者的交流，有研究有分析地，有根有据地与国外同仁进行批评与反批评的对话，无疑将大大促进我国自己学科的发展。”^②

在谈到中国化与西方理论和方法的关系时，一些台湾学者指出：“当然，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也不是为了满足中国学者自大自满的浪漫情绪，更不是一块万灵的遮羞布，用来掩藏学者自己对西方社会及行为科学理论与方法的无知。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是一种成熟的自觉，只有曾长期漫游在西方社会及行为科学中的学者，才会有需要中国化的深切感受，也只有长期以西方的理论与方法从事实证研究的专家，才能知道何者应该中国化，何者不必中国化。只有先‘进入’西方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者所已开拓的园地，方会了解其限制与优点，才能‘出来’加以中国化。一开始就停住在世界学术门外而拒绝进入的人，是没有能力谈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中国化的。”^③

^① 参见王建民：《人类学中国化的探索》，载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吴文藻纪念文集》，1 版，49~68 页，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② 翁乃群：《世纪之交反思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③ 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1 页，“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 10 号，台北，1982。

作为中国化的内涵定义的另一种取向，一些学者提出建设“中国式的民族学”等口号。80年代初，祖国大陆的部分学者认为，在民族学、人类学的定义、研究对象、研究范围和研究方法上，要有自己的理论，既区别于欧美的民族学，又区别于苏联的民族学^①。还有人主张：“我国民族学的指导思想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没有这个指导思想就是资产阶级的民族学”，“建立中国式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提法不可动摇”；然而，当时就有一些学者明确指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能代替民族学这个学科的理论”。^②

一些学者提出，“我们应当走自己的路，发展我们中国式的或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在新的历史时期里，应当怎样进一步发展我们中国式的或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我们应当继续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同我国具体实际紧密地结合起来的原则，既反对全盘照搬外国民族学，也反对一概否定外国民族学，应当进行科学分析，去其糟粕、取其精华，从我国各民族的实际需要和新时期的总任务出发，来发展我们中国式的或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学，建立我国民族学的科学理论体系，发展民族学的各个分支学科。”^③ 尽管这种意见也表示反对一概否定外国民族学的做法，但是又主张“要建立和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民族科学或真正科学的中国民族学，自然要走符合中国实际情况的特殊道路，它决不是照搬西方民族学那一套就能成功的，也

^① 参见汪宁生：《建立我国自己的民族学体系》，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一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② 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秘书处：《简报》，总第2期，1980-10-21。

^③ 施正一：《关于发展我国民族科学的几个问题》，载施正一著《关于民族科学与民族问题研究》，1版，11页，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3。

不是学习过去苏维埃民族学模式就会办到的，而是要发扬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精神，从中国民族实际情况与特点出发大胆地去创造。”^①

还有人提出，“中国民族问题是现实中存在的西方民族学和原苏联民族学理论无法进行指导的。因此，我们提出：在参考借鉴西方和苏联民族理论的同时，从中国数千年来自己解决民族问题的深厚历史文化传统和现实经验教训的总结中，建立中国自己的民族理论，建立中国自己的民族学。”^② 同时认为，每一种理论和学说都有其产生的特定社会背景和历史文化系统，中国各民族之间的传统关系和历史文化内涵在西方和原苏联民族学理论中是没有的。因此，必须建立中国自己的民族学理论。

这种观点表现出十分强烈的实用色彩，对中国特点给予了特别的强调，旗帜鲜明地提出走中国的特殊道路，在独立性上走得更远了。批评者认为，这种观点对资本主义和学术霸权主义的反抗，勇气固然可嘉，却令人遗憾地忘记了学科的科学性或规范性。中国化，并不意味着要与西方决裂。另有一部分人对本土化流于一般的望文生义，将本土化与世界化人为地对立，以为一讲本土化，就是重起炉灶，自立一套，从此可以与洋鬼子对着干，他说黑的，我偏说白的，以此来彰显中国的气派^③。

任何学术都有其来源，当代中国的许多学科是由西方引进

^① 施正一：《关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民族学的必由之路》，载施正一著《关于民族科学与民族问题研究》，1版，15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3。

^② 龙西江：《中国亟待建立自己的民族学理论》，载《战略与管理》，1994（3）。

^③ 参见许纪霖：《学术的本土化与世界化》，载《读书》，1995（3）。

的，西方人积累了数个或十数个世纪的知识，才形成和发展了这些学科。其中也不乏中国人和东方人的贡献。民族学、人类学作为一个学科，是从西方传入的，同时，学术概念和理论有其自身的逻辑和意义，有学科的一般规范。既然你是国际学术界的一员，你愿意加入国际学术讨论，就必须在概念上能够互通，并按照通行的规范来进行对话。既然你愿意作为民族学、人类学这个世界性学科学术圈的一部分，你就应当遵守圈子里面的规则，否则就无法参与竞争。当然，在这个前提下，你可以发展出自己的风格，自己的特点。

台湾的学者在讨论有关中国化问题时指出，“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并不是排外主义，也不是国粹主义，更不是孤立主义。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强调在研究过程中研究者不仅要发挥人的共同性，而且要发挥中国人的中国性。但是，西方学者所发展的问题、理论与方法，如能顺利地适用于中国社会与中国人的研究，则不但不可排斥，反而应该大力采用，因为这样就不必从头自行摸索。创新是无法凭空成功的，只有对别人的研究成果了如指掌，才能真正地推陈出新，以缔造超越的贡献。社会及行为科学中国化也不是狭隘的地域主义，妄图建立中国的社会及行为科学。科学是没有国界的，各国学者的研究成绩迟早都会统合在同一学科的体系之内，而成为人类知识领域的一部分。人类学研究的中国化，并不是要建立中国的人类学；世界上只有一个人类学，各国民人类学的研究发现、理论及方法，都将纳入其中。”^①

民族学、人类学中国化或本土化应当被看做是一个传统的

^① 杨国枢、文崇一：《序言》，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Ⅶ页，“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台北，1982。

过程，是一系列相互联系的活动。通过学者的介入，有计划地设计和策划相关的具体措施，完成中国化或本土化进程中所必需的具体任务，将会有助于更顺利地实现这一过程。

应当从民族学学科发展的高度来认识学术研究和教学体制改革、学科理论与方法的探索、学术梯队的建设和高层次学术人才的培养。建立和发展完善的学术研究和教学体制，学术优劣的判定才会有较为公正的标准，才会有较为宽松和广阔学术发展的空间，才会在了解和把握西方学术潮流的基础上，建立起真正意味的对西方学术霸权进行学术批判的信心和能力。学科理论和方法的探索，既包括对西方最新的民族学理论的认识与理解，对民族学发展过程的总结和反思，更需要将眼光放在田野中，从事踏踏实实的田野工作，从而建立独立的学术基础。建设一支（如果从学术机构来说应当是多支）有后续能力的学术梯队，才能够形成自由交流的学术群体和学术氛围，形成延续的学术研究传统，进而通过分工合作，即研究学习国际学术界的理论源流与动向，又深入中国各族群开展田野工作，总结中国学者的研究成果，从而着手民族学中国化的各方面的任务。依靠自己培养高层次的人才，是当年吴文藻先生提出的重要设想，发展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的民族学专业教育，对建立独立的学术眼光有重要意义，应当采取自我培养与到国外学习、研究相结合的办法，培养出既了解国际学术理论和动向，又熟悉中国学术传统和田野及文献材料的新型学者队伍，从而真正实现民族学中国化。

民族学中国化或本土化，可以被视为民族学学科领域的一种文化自省或自觉的要求，是试图摆脱西方，特别是美国学术霸权的表现。但是，应当特别强调的是，祖国的大陆、台湾、香港的中国化或本土化的论题，实际上面临着不同的范围。

在祖国大陆，经过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的政治大动荡，西方学术的影响已经减少了许多。尽管学者们也感受到西方文化霸权的威胁，一些新成长起来的学者可能接受了更为全面的国外学术熏陶，在理论体系上可能会有被束缚的感觉，也应该防止成为西方学术霸权的奴隶。但就整个学术界来说，直到最近，应该说不是束缚不束缚的问题，而是了解不了解的问题。在当前，一些学者之所以不愿意多谈民族学中国化的问题，是因为他们经常有一种忧虑，担心人们误解中国化和本土化的意义，担心所谓的中国化的民族学是一种无法与国际学术界沟通的怪胎。如果片面地看待中国化，它就有可能成为学术上的民族中心主义或自我孤立的产物。不过，从学科发展的长远目标出发，在学科建设的过程中，考虑到民族学中国化建设的任务及其远景则是十分必要的。

从学术范围变化的角度来看民族学、人类学的中国化，不失为一种新的思路。我们可以看到，不同时代的人们提出中国化或本土化可能包含着不一样的意义，同一时代但不同背景的人谈起中国化或本土化也有不同的取向。有人分析了社会学（社会人类学）中国化的历史过程，指出即使是像《江村经济》这样的作品中所提出的社会发展构想，在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的实施可能性也是判然有别的。80 年代末以来的学科发展不能简单地与 20 世纪 30 年代的传统接续^①。

在台湾、香港的学术界，则而对着被西方学术霸权垄断、对西方学术的高度依赖的局面，只有在提倡中国化的呼声中，中国学者才有可能摆脱完全依赖的状态。因此，许多学者积极探讨中国化的道路，力图将中国学者独有的贡献奉献给国际学

^① 参见胡鸿保：《社会学中国化的历史透视》，载《云南社会科学》，1992（4）。

术界。在中国化的过程中，至少在目前来讲，祖国大陆、台湾、香港的步子是不同的，面临的阶段性的任务也有差异。应当进行更多的共同探讨，进行更多的交流，以便互相启迪，在中国化的进程中获得更广泛的分析角度。

第四节 对未来发展的前瞻

我们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进行了回顾，这只是在我们所掌握的材料基础上做出的判断。由于每个人所处的位置不同，评论的出发点不一样，对中国民族学的地位和实际水准估价就会有差异。这种差异当然与学术研究的深入程度有关，立论的情境和言说者的语境也不可低估。在这里，我们从学术发展史的角度，根据已经做出的规划性文件、正在发生的一些事情的征兆，对中国的民族学在未来的发展趋势做出一种预测性的估计。应当说明，这种估计只是在个人见解层面上的一种揣测，现实的情况和事件的发展，将会最终对中国的民族学的未来走向提供最“精确”的答案。

1997年11月，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在云南的西双版纳景洪市召开，会议的中心议题为“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会议组织者希望人们关注未来的中国民族学，与会的许多代表就新中国的民族学的历程、现状和未来的发展问题进行了讨论。在其他一些场合，民族学家都在积极地对学科走过的道路进行总结和反思，探求学科的未来方向。尽管由于学科

的发展可能会有许多不可预知的或难以判断的因素的影响，政治、经济和学术等方面的优势必然要作用到民族学界，有影响的学者个人也会对学科的走向产生一定的牵动，等等，这种预测事实上不可能是完全准确的，但人们往往还是愿意用自己的想象来建构学科未来的图景。

祖国大陆的民族学、人类学家的学科认同在 80 年代中期以后逐渐加强，人们逐渐重视学科的理论范式，注意用学科的语言来研究和叙述问题，新的学术梯队已成长起来，新的理论模式得以引进和发展。尽管存在着许多亟待弥补之处，但学科发展的基础已经奠定，对未来的发展存在着较有潜质的资本。

随着民族学、人类学的发展，中国的学术界与国际同行的对话能力正在提高。对话可能会有多种形式，一是根据中国的材料，特别是中国学者从事的田野调查，对国际人类学界的一些理论、概念进行理解，提出质询和修正；一是在与国外同行的合作研究中，改变近乎土著报道人的尴尬地位，在更好地把握理论与方法的基础上，成为不仅在材料上，也在理论观点上的合作者。

从事人类学民族学研究的学者可以分为三个层面：研究普通人类学者、研究某一大区域者和研究一个具体族群者。但是，从学科建设的角度应当把这些研究层面视为整体，相互串接，“人类学者研究一个地点、一个族群、一种文化、以致一个国家，为的不是这些被研究的对象本身，而是为了通过描写这些对象，获得某种社会理论的领悟、批评与修正。”^① 可以期待中国学者以自己的研究，特别是对中国本土的社会与文化

^① 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 版，107 页，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的研究，对国际民族学、人类学的理论发展做出贡献。

民族学、人类学正在国家及区域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经济得到高速发展的同时，要求社会的协调发展和进步。人类社会文化的发展、人类自身的进步，正在受到注意。国际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在各种国际论坛上，强调社会发展、环境与发展问题，中国政府也已经将社会发展、环境与发展纳入基本发展规划和“21世纪议程”，中国政府已经对精神文明的建设给予了更多的强调，社会协调发展已经成为人们的共识。

自 70 年代以后，国际上人类学界在建设项目、金融机构投资、政策评估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家们近年来已经积极介入有关工作，如参与区域开发规划、国外金融机构的投资评估、国家科技政策的效果评估、长江三峡淹没区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城市流动人口的研究等，为避免和减少非经济因素对社会整体发展的负面影响做出了自己的贡献。今后，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将在这一领域有更大作为。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物产丰富，在中国政府的 21 世纪发展战略中，少数民族集中聚居的西部地区将成为开发的主战场。如果不了解各民族丰富多彩的文化，不研究各民族的传统文化与现代化的冲突和协调问题，不探讨在新的场景下族群认同和族群关系的发展变化，不仅会对开发造成不利的局面，而且容易给国际反华力量和民族分裂主义提供口实。民族学专业人员继续为政府做传统文化与现代化协调的咨询工作，将成为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的重要任务。

尽管目前中国高等院校中已经设置的民族学、人类学专业并不太多，但这些专业的毕业生在各地，特别是边疆少数民族

聚居地区的经济建设、文化发展和社会稳定中发挥着极为重要作用。目前，尽管民族学的教学有许多阻力，但应当得到更大的发展。

民族学、人类学，是国际性学科。在国外，许多大学都普遍设有民族学、人类学系，建立有民族学、人类学的研究机构，国际学术界还设有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应当在这一国际性学科中占有席之地。但是，目前依然需要更大的发展才能弥补与国际学术界的差距。民族学、人类学是一门广博的学问，具有独立的学科体系和学科自身的理论、方法。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如果只放在硕士研究生阶段的教学上，显然是难以完成知识积累过程的。大学本科阶段系统地学习民族学、人类学的基本知识，才可能为高层次人才的培养打下良好的基础，形成完整的知识系统。

同时，国家对于人才的需求是多层次的。既需要具备研究能力的民族学、人类学人才，又需要一批具有民族学、人类学专业知识的实际工作的人员。为国家培养多层次的人才，是民族学、人类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责任。第一个层次的人才可以通过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来解决，第二层次的人才则需要民族学、人类学的本科教育来完成。客观的需求将使得民族学的本科教育继续存在。从未来的发展考虑，民族学、人类学专业还应该有更大的发展^①。

当然，和其他人文社会科学专业一样，民族学、人类学专业在向市场经济转轨的过程中，在高等院校教学改革的大势

^① 参见宋蜀华：《关于保留民族学专业本科问题致国家教委领导的信》，打印稿，1997。

下，亟待对课程体系加以调整。从本科毕业生的去向来看，90年代中期以来，尽管面临着越来越严峻的形势，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等民族学专业的毕业生逐渐拓宽了就业面。在保证学科的结构性知识体系完整的前提下，主动地适应市场需求，将会带来学科教学发展转机的难得机遇。

在许多国家，民族学、人类学都是基础学科，是培养通才的学科，许多学科专业的学生都需要具有民族学知识，社会的发展也要求更多的人具有民族学、人类学的常识。不仅要培养民族学、人类学的专门人才，而且应当在本科教育中增加民族学、人类学的内容。否则由于知识的匮乏，不可避免地会时常出现因文学艺术作品、日常行政事务处理、政策执行不妥等原因引发的民族冲突和矛盾。早在 1983 年，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就建议教育部在文科有关院校正式开设民族学选修课。一些学者建议，在高等学校中，与民族学相关的历史学、考古学、社会学、博物馆学、地理学、人类学、语言学、经济学、人口学、文化学、宗教学等学科中，增设民族学课程^①。1996 年，中央民族大学等有关方面已经向国家教委提出建议，希望逐步在高等院校本科课程中增加民族学、人类学的选修课。待条件成熟时，可以考虑在全国高等院校，至少在文科中开设民族学或文化人类学作为公共基础课。“大力宣传和普及民族学、人类学知识，和培养民族学专业人才是相辅相成的。”^②一些高等院校从拓宽学生知识的角度出发，近年来已经陆续开设了一

^① 参见杨群：《论民族学的充分发展和人才的横向培养》，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笔会论文提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59 期，1987。

^② 宋蜀华：《中国民族学的回顾、现状与前瞻》，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些与民族学、文化人类学有关的课程。今后，随着社会文化发展问题被人们进一步重视，有关课程设置也势必有所增加。

随着政治经济体制的转换，社会形势的变化，社会关注点的转移，民族学研究课题的资源配置方式和资金资助形式都将有所改变。在国家规划项目上涉及民族学的诸种资源，将会出现少而精的要求，拟定研究规划时提倡“精品”意识^①。更多学术机构间的、学术机构和国家行政部门间的合作等更大范围的合作形式可能会在一些大型项目上出现。同时，企业、出版界和主管部门资助的横向研究课题，将会随着民族学、人类学知识的扩展而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伴随着数字化时代的到来，设备条件的改善，不同学科之间的交流，研究手段将会更为多元化。目前，中国民族学家进行田野调查与研究、参与社会发展等项目的评估时，在统计分析、模型建立等方面，多元手段运用得还比较少。随着中国教育和研究的进步，各种研究手段在 21 世纪可望有更多的运用，使得研究能够有更强的解释力，更容易被相信科学的中国大众接受。

此外，计算机多媒体技术被更多的学者们掌握，并已经开始应用于民族学资料保存和民族学知识的传播。影视人类学的发展使人类学的诠释有了新的角度和手段，同时也带来了更容易为大众所接受的传播方式；通过现代传媒，获得了更强的感染力和影响力，为人们更直观、更轻松地了解人类学知识提供了可能性，人类学的知识能够更容易地被大众接受。近年来，

^① 参见民族问题研究学科调研组：《民族问题研究》，载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编《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研究状况与发展趋势》，1 版，514～557 页，北京，学习出版社，1997。

中国人类学界已经和影视制作业有了一些合作，更深度的合作也正在谋划之中。由人类学家发起，甚至直接拍摄了一些新的影视人类学作品或带有人类学色彩的影视片。

在中国人文社会科学体系的学科建设中，社会文化人类学有可能在近年内有所扩展。促成这种扩展的原因大致有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由于中国社会学界的部分学者认识到中国社会学家对社会文化人类学关注不够，人类学的参与观察法和个案研究法等成为学科的建设中的薄弱环节。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认为，对于转变中的中国社会这样一个复杂的研究对象来说，单靠问卷调查、量化描述是难以深入的，而必须在研究方法上注重人类学方法的观察视角。因此，该所计划在 1996 年至 2000 年间，组建社会或文化人类学研究室^①。大概也是有鉴于此，再加上其他一些原因，中国社会科学院拟建的文化人类学中心的依托单位被确定为社会学研究所。

在 1997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专业目录修订过程中，已经将人类学列为社会学学科之下的二级学科。这成为社会文化人类学将在社会学中扩展的原因之二。专业目录调整之后，一些原有的社会学的二级学科被合并，为了保持一定的学科点数目，一些学校的社会学专业，特别是研究队伍中已经网罗了一些人类学人才的机构，近年内将把申报和建立人类学硕士点乃至博士点作为重要任务。原有的学位点格局也随之发生变化。中山大学原有的民族学和文化人类学专业的硕士、博士授权点

^① 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九五”发展规划》，载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编《中国社会科学院“九五”发展规划汇编》，1 版，202~209 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印，1997。

拟在调整时归属社会学一级学科下的人类学学科点^①。云南大学以人类学与社会工作系为主要依托单位，联合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有关研究所，已申报成民族学博士学位授权点。另外一些学科点则希望同时向民族学、人类学两个方面扩展。由于国家学科分类的调整，特别是培养高层次人才的研究生学位目录的调整，将使得为了取得学术资源的学者们依照国家定义的学科重新调整自己的位置。

由此可见，随着专业目录的调整，原本在许多学者心目中难以划分的民族学和文化人类学，有可能在学术权势的作用下，扩大两者的差异，可能会沿着人们“创造”出的两种名称所标指的方向去发展。也就是说，民族学将有可能更多地强调对族群本身和族群发展变迁的研究，如果和国际学术界目前的热点一致，更多地注意族群性（Ethnicity）的研究，探讨不同族群的人们如何诠释和感受自己、他们所在的族群、他们自己的文化及其变迁，关注文化与族群认同的关系、政治与族群形成的关系、人口数量占多数的民族与少数民族的关系等，族体依然是关注的对象，但不再限于少数民族。而文化人类学则继续保持对社会文化的探索，强调文化的解释和研究，逐渐放弃对少数民族研究的依恋。在新的结构中，民族考古学的处境暧昧，体质人类学在社会学这一大学科中也名不正言不顺，原有的四分支的人类学学科的构成模式进一步受到挑战。

不过，更多的学者们也会采用更为灵活的策略，许多学者将会采取在不同场景中使用不同名称的办法，依然保持个人对学科的理解，并不因为目录的调整而改变个人的学术认同。学者们将会积极地从两个饭碗中寻找可能得到的资源，异途同

^① 黄淑娉：《黄淑娉先生访问记》，王建民记录稿，1997。

归，从各自关心的问题出发，在较为宽松的学术环境中，求得不断的学术进步和发展。从而，使民族学、文化人类学在学术舞台和社会文化发展中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在 21 世纪的世人面前，展现出更加充满生机和魅力的中国民族学、文化人类学。

附录一

主要参考文献

我们在本卷的写作中引用和参考了许多作者的著作和论文，仅直接引用的资料就达近 1 000 种次，为节省篇幅起见，特将其中最重要的部分参考著作集中列出，以备查考。为便利使用，在此谨做如下说明：

1. 翻译论著的排列顺序是：①作者，②译者名，③书名或论文篇目名，④出版社或刊载杂志名及卷、期，⑤出版年代。
2. 中、外文专著的排列顺序是：①作者，②书名，③出版社，④出版年代。
3. 中、外文论文或文章的排列顺序是：①作者，②论文名，③登载此篇论文的杂志或报刊名，④卷数或期数，⑤刊载页数（由于本文资料搜集有年，部分论文刊载页数未能注明，日后即行补注），⑥出版日期或期刊期数。
4. 档案文献的排列顺序是：①作者，②文件名，③档案

总目录和档案名称，④案卷号，⑤文件写作或刊印年代，⑥档案收藏处（如有，仅在首次出现时注出）。

5. 所有书目在本表中的先后顺序按英文字母顺序和中文汉语拼音音序依次排列，引用同一年中同一作者发表的若干篇论文时，分别用英文字母注出，以免混淆。

Arkush, R. David (大卫·阿古什) 著，董天民译：《费孝通传》，中文1版，北京，时事出版社，1985。

Cooper, G. (顾尤勤)：《同中国人类学者的一次会晤》，*Current Anthropology*, 1973, Oct., pp. 480~482, 1973。

Evans, Grant (伊宏仕) & **Maria Tam Sui-mi** (谭少薇) (eds.)；*Hong Kong: The Anthropology of a Chinese Metropolis* (《香港：一个中国都市的人类学》)，London, Curzon Press; Hawaii,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7。

Freedman, Maurice (弗里德曼)：*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 China* (《中国东南的世系组织》)，London, Athlone Press, 1958。

Gladney, Dru C. (杜磊)：*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中国穆斯林：人民共和国的民族主义》)，Cambridge &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Guldin, Gregory E. (顾定国)：*The Saga of Anthropology in China: From Malinowski to Moscow to Mao* (《中国人类学的史乘：从马凌诺夫斯基到莫斯科到毛》)，Ammonk, M. E. Sharpe, 1994。

Harrell, Steven (郝瑞)：*The National Question and the Pumi Problem* (《民族问题与普米问题》)，Negotiating Ethnicity in

China and Taiwan, edited by Melissa J. Brown, pp. 274 ~ 296, The Regents of the California. 1996.

Lessons from the Golden Age of "China" Ethnography, “人类学在台湾的发展学术研讨会”论文, 打印稿, 1997。

Krukov, M. V. (刘克甫, 又译 M·B·克留科夫) 著, 赵俊智译: 《评中国学者论民族学研究对象》, 载《民族学通讯》, 总第 32 期, 1983。

Pasternak, Burton (巴博德), 潘乃穆译: 《经历·见解·反思——费孝通教授答客问》, 载费孝通《城乡和边区发展的思考》, 1 版, 195 ~ 264 页,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0; 又载费孝通《费孝通学术文化随笔》, 1 版, 244 ~ 316 页,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6。

Semenov, YU. I. (Ю·И·谢苗诺夫) 著, 蔡俊生译: 《婚姻和家庭的起源》,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Tokalev, S. A. (S·A·托卡列夫) 著, 汤正方译: 《外国民族学史》, 中文 1 版,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Tokalev, S. A. (S·A·托卡列夫) & **Cheboksarov, N. N.** (Н·Н·切波克萨罗夫): 《从斯大林论语言学问题的著作来看民族学资料对民族起源研究方法论的意义》, 载《民族问题译丛》, 1956 (1)。

白振声: 《文化·民族与民族学》, 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 打印稿, 1997。

包尔汉等: 《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包智明: 《论民族学的跨文化比较研究法》, 载《世界民族》, 1997 (3)。

北京图书馆学位学术论文收藏中心: 《1981—1990 中国博士学

位论文提要》(社会科学部分), 1 版, 北京,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2。

冰 心:《代序: 我的老伴——吴文藻》, 载《吴文藻人类社会学研究文集》, 1 版, 1~18 页,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90。

蔡俊生:《人类社会的形成和原始社会形态》,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岑家梧:《中国原始社会史稿》, 1 版,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84。
《岑家梧民族研究文集》, 1 版,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92。

陈伯达:《批判的继承和新的探索》, 载《红旗》, 1959 (13)。

陈国强:《简明文化人类学词典》, 1 版,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0。

《中华人民共和国十年来的人类学 (1981~1990)》, 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当代人类学》, 1 版, 上海,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1。

《建设中国人类学》, 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 1 版, 上海,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2。

《中国人类学》, 1 版, 厦门, 中国人类学学会刊印, 1996。

陈景源:《我国影视人类学的发展》, 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 打印稿, 1997。

陈其南:《光复后高山族的社会人类学研究》, 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 总第 40 期, 19~49 页, 1975。

《四十年来台湾人类学研究的回顾与前瞻》, 载《中国论坛》, 总第 21 卷, 1985 (1)。

陈奇禄 (Chen Chi-lu): *Age Organization and Men's House of the*

Formosan Aborigines,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25/26, pp. 93 ~ 111, 1965.

《台湾的博物馆与人类学的发达》，原载《台湾省立博物馆年刊》，“创刊号”，1~8页，1958；又载陈奇禄《民族与文化》，1版，95~113页，台北，黎明书局，1981。

《中国民族学研究的回顾和前瞻》，载陈奇禄著《民族与文化》，1版，台北，黎明书局，1981。

陈启新：《论民族学的对象、内容、方法和任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陈绍馨：《中国社会文化研究院的实验室：台湾》，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22期，1~14页，1966。

《台湾的人口变迁与社会变迁》，1版，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9。

陈胜华、刘鸿辉：《马克思和文化人类学》，载《中国社会科学》，1987(5)。

陈英初：《关于中国民族学学科建设的几点看法》，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次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陈永龄：《民族辞典》，1版，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

The History of Ethnology in China (《中国民族学史》), manuscript, 1991.

《民族学浅论文集》，1版，台北，弘毅出版社，1995。

《田野调查是民族学者成长的必由之路》，载马启成、白振声主编《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35~50页，

1 版,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陈永龄、王晓义:《二十世纪前期的中国民族学》, 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 第 1 辑, 1 版, 261 ~ 299 页,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80。

成:《中国民族学会在京理事座谈会纪要》, 载《民族学通讯》, 总第 47 期, 1985 (作者署名仅一个“成”字)。

戴裔煊:《石器怎样发展到铁器》, 载《学术研究》(广东), 1963 (1)。

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载《邓小平文选》(1975 ~ 1982), 1 版, 144 ~ 170 页,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3。

杜玉亭:《从基诺族例看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 载《民族学》, 1997 (2)。

方德昭:《关于民族和民族形成问题的一些意见》, 载《学术研究》(云南), 1963 (7)。

费孝通:《民族与社会》, 1 版,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1。
《费孝通民族研究文集》, 1 版,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88。

《略谈中国的社会学》, 载《高等教育研究》, 1993 (4)。

《关于人类学在中国》, 载《社会学研究》, 1994 (2)。

《费孝通学术文化随笔》, 1 版,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6。

《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 载《北京大学学报》, 1997 (2)。

费孝通、林耀华:《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 《科学通报》, 1956 (8)。又, 单行本, 1 版, 北京, 民族出版社, 1957。又,

载林耀华：《民族学研究》，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当前民族工作提给民族学的几个任务》，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6辑，9~31页，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1957。

冯汉骥：《冯汉骥考古学论文集》，1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高承恕：《社会科学中国化之可能性及其意义》，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高自厚、郭清祥：《民族学与西北民族社会》，1版，兰州，甘肃民族出版社，1997。

格勒、刘一民、张建世、安才旦：《藏北牧民——西藏那曲地区社会历史调查》，1版，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1993。

谷 苞：《谷苞自传》，载晋阳学刊编辑部编《中国现代社会科学家传略》，第9辑，1版，209~225页，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

《民族研究文集》，1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1。

广东历史学会通讯组：《关于石器怎样发展到铁器问题的讨论》，载《学术研究》（广东），1963（3）。

贵州省民族研究所：《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印，1983。

郭大烈：《论当代中国民族问题》，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4。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委会办公室：《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写出版工作会议纪要》，1986-03-12。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纪要》，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印，1981。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等：《中国博士科研成果通报》，1版，北京，宇航出版社，1995。

何星亮：《中国图腾文化》，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继承·综合·创新——世纪之交发展和完善中国民族学的思考》，中国民族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何秀煌：《从方法论的观点看社会科学研究的中国化问题》，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何耀华：《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首届年会综述》，载《民族学通讯》，总第13期，1981。

侯方岳：《云南民族问题调查和〈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出版的重要意义》，在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工作会议上的发言，打印稿，1980。

侯哲安：《中国民族学的发展》，载《贵州文史丛刊》，1984(2)

胡鸿保：《试析林耀华的社会人类学思想》，载《社会学与社会调查》，1990(6)。

胡鸿章：《回忆中央访问团云南分团》，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126~142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胡 钧：《民族文化建设的巨大工程——介绍〈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载《民族研究》，1992(4)。

胡起望、范宏贵：《盘村瑶族——从游耕到定居的研究》，1版，

- 北京，民族出版社，1983。
- 胡庆钧：**《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 胡兴宇、汪澜、黎彦才：**《中国33个少数民族体质特征的比较研究》，载陈国强、林嘉煌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1版，265~276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
- 黄凤祥：**《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打印稿，1997。
- 黄光国：**《社会及行为科学之中国移植：多项变数分析之应用》，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的中国化》，229~254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 黄光学：**《中国的民族识别》，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 黄惠焜：**《在实践中建立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民族学》，载《民族学研究》，第1辑，1981。
- 《中国民族学的改革与发展》，载黄惠焜《祭坛就是文坛》，1版，87~103页，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3。
- 黄淑娉：**《中国人类学源流探溯》，载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 《从西方学者看中国民族学说起》，载中国民族学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1辑，1版，287~293页，民族出版社，1995。
- 黄淑娉、龚佩华：**《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研究》，1版，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 黄应贵：**《光复后台湾地区人类学研究的发展》，《中央研究院

- 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第 55 期，1983。
- 黄应贵、叶春荣：**《从周边看汉人的社会与文化——王崧兴先生纪念论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97。
- 江应樑：**《民族学在云南》，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 《人类学的起源及其在中国的发展》，载《云南社会科学》，1983（3）。
- 《江应樑民族研究文集》，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 姜永兴：**《广东民族学界座谈“中国民族学如何面向 21 世纪”纪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 132 期，1997。
- 金天明：**《在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教授指导下，我院两年内将陆续讨论 12 个有关民族学的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12—29。
- 金天明、杨庆镇：**《当前我国民族学的特点和任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 雷洁琼等：**《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卷》，1 版，北京、上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
- 李孚同：**《有关民族学建设的若干问题》，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 1 辑，1 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 李光谟：**《锄头考古学家的足迹——李济治学生涯琐记》，1 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
- 《李济先生小传》，载李光谟编校《中国现代学术经典·李济卷》，1 版，1~7 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6。

李宏烈：《坚持为四化建设服务的正确方向开创民族学研究的新局面》，载《民族学通讯》，1984（41、42）。

李绍明：《民族学》，1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86。

《我国民族识别的回顾与前瞻》，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李绍明、童恩正：《雅砻江下游考察报告》，中国西南民族研究会印，1983。

李树青：《纪念杰出的社会学家吴景超先生》，《社会研究》，1988（4）。

李亦园：《凌纯声先生对中国民族学之贡献》，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29期，1970。

《十六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第31卷，1~15页，1971。

《凌纯声先生与中国民族学》，载《中华文化复兴月刊》，第8卷（2），1975。

《中国的民族、社会与文化——芮逸夫教授的学术成就与贡献》，载《食货》，第11卷（7），1981。

《廿年来我国人类学的发展与展望》，载李亦园《人类学与当代社会》，1版，台北，水牛图书出版公司，1982。

《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从台湾人类学研究说到我国人类学发展的若干趋势》，“第二届潘光旦纪念讲座”印，1993。

《民族志学与社会人类学——台湾人类学研究与发展的若干趋势》，载《清华学报》，新23卷（4），341~360页，1993。

《人类的视野》，1版，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

《四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一个全程参与者的回顾与反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第80期，1996。

李亦园、杨国枢：《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1版，台北，台湾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85。

李有义：《我对研究部的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5-03-06。

《我国民族学的回顾与展望》，载《民族研究》，1980(1)。

梁华新：《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工作必须坚持党的政治挂帅》，载《民族研究》，1960(4)。

梁钊韬：《人类学、考古学、民族学与阶级斗争的关系》，载《学术研究》(广东)，1964(6)。

《学术不能脱离现实政治》，载《学术研究》(广东)，1965(4-5合刊)。

《文化人类学》，1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梁钊韬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4。

梁钊韬、陈启新、杨鹤书：《中国民族学概论》，1版，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5。

林恩显：《政大边政、民族研究教学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原边政研究所年报)，总第20期，

147~190页，1993。

林满红：《评介陈著〈台湾的人口变迁与社会变迁〉》，载《台湾风物》，第29卷（4），1980。

林耀华：《政治挂帅是科学的研究的灵魂》，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60-03-05，2版。

《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译名问题》，载《历史研究》，1963（2）。

《新中国的民族学探究与展望》，载《民族研究》，1981（2）。

《原始社会史》，1版，北京，中华书局，1984。

《民族学研究》，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民族学》，载《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1版，321页，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

《民族学通论》，1版，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1；修订版，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林耀华等：《达呼尔氏族亲属和风俗习惯的调查报告》，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总第1期，1955。

林耀华、陈永龄、宋蜀华、王辅仁：《对我国藏族、维吾尔族和傣族部分地区解放前农奴制度的初步研究》，载《历史研究》，1964（3）。

林耀华、庄孔韶：《父系家族公社形态研究》，1版，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1984。

《中国的民族学：回顾与展望》，载《社会科学战线》，1984（6）。

凌纯声：《序言》，载鹿野忠雄著《台湾考古学与民族学概观》，宋文薰译，1~7页，台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印，1955。

刘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问题——同老挝人民社会党总书记凯山的谈话》，载《刘春民族问题文集》，208~243页，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刘春民族问题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刘峰：《民族调查通论》，1版，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1996。

刘孝瑜：《略论民族学的定义和对象》，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试论中国文化人类学的发展趋势》，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龙平平：《从必然到自由的探索——中国民族学发展过程研究》，硕士学位论文，中央民族学院印，1985。

龙西江：《中国亟待建立自己的民族学理论》，载《战略与管理》，1994（3）。

吕光天：《三十五年来我国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发展》，载《民族研究动态》，1984（3）。

吕振羽：《关于“民族研究”杂志“该刊说明”的错误》，载《民族研究》，1959（2）。

《我国若干少数民族的原始公社制及其残余》，载《民族团结》，1961（4）。

马启成、白振声：《民族学与民族文化发展研究：庆祝林耀华教授从教六十二周年纪念文集》，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马启成：《为民族学中国化而奋斗——纪念吴文藻先生诞生95周年》，载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吴文藻纪念文集》，1版，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前进之中的中国民族学——对新中国民族学发展历程的回顾》，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马学良：《马学良民族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2。

马学良、于锦绣、范蕙娟：《彝族原始宗教调查报告》，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马曜、缪莺和：《从西双版纳看西周》，载《学术研究》(云南)，1963(1、3、5)。

马寅：《关于〈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写出版工作的汇报》，国家民委第三次委员（扩大）会议印，1983-09-14。

《马寅民族工作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5。

麦英豪：《我的良师益友》，载中山大学人类学系编《梁钊韬与人类学》，1版，65~66页，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满都尔图：《出成果，出人才，依然中国民族学面临的严峻任务》，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孟宪范：《中国民族学十年发展评述》，载《中国社会科学》，1989(2)。

民族历史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加强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载《民族团结》，1961(7)。

民族团结编辑部：《“民族”一词的译名统一问题的讨论》，载《民族团结》，1962(7)。

民族问题研究学科调研组：《民族问题研究》，载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编《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研究状况与发展趋势》，1版，514~557页，北京，学习出版社，1997。

民族研究编辑部：《记民族研究工作讨论会的经过》，《民族研究》，1958（1）。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京成立》，载《民族研究》1958（1）。

《民族研究所发出“关于编写各民族简史简志与调查提纲的补充意见”》，载《民族研究》，1958（4）。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情况》，载《民族研究》，1958（2、3）。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工作动态》，载《民族研究》，1958（4）。

《我们的任务》，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8。

《有关民族研究工作的几个原则问题的辩论》，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8。

内蒙调查组：《使用驯鹿的鄂温克人的社会形态》，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38~100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内蒙古社会历史调查组两年来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8。

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鄂温克分组：《额尔古纳旗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载《民族团结》，1961（6）。

那顺布和：《关于民族学研究的两点意见》，载《民族学通讯》，总第45期，1985。

纳日碧力戈：《“社会经济发展的文化观察和解释”讨论会纪要》，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中国人类学—民族学学科与学科建设讨论会简述》，

- 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 欧潮泉：《民族学探索》，1版，西宁，青海人民出版社，1988。
- 潘光旦：《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的巴人》，载《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四辑；又载《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60~330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 《访问湘西北“土家”报告》，载《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331~352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 《潘光旦民族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 潘 蛟：《范式的统一和修正：1949年至1966年的中国人类学》，未刊稿，1995。
- 潘守永（乙永）：《吴燕和教授谈香港人类学》，载《福建民族》，1995（4）。
- 乔 健：《国外人类学的发展现状——在厦门大学的讲演》，载《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总第138期，1988。
- 《从西方人类学的演变到中国学术的发展》，载陈国强等《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37~49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 《中国人类学的发展：个人的一些见解》，周旭芳译，载《民族译丛》，1994（2）。
- 《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香港人类学讲座教授就职讲辞，香港中文大学印，1994；又载《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总第185期，1995。
- 秋 浦：《谈谈少数民族调查工作如何与当地中心工作相结合的问题》，载《民族研究》，1958（3）。
- 《民族学在中国的传播与影响》，载《民族研究》，1984（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社会性质调查参考提纲》，123 ~ 131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民族委员会印，1956。

荣仕星、徐杰舜：《人类学本土化在中国》，1版，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8。

芮逸夫（Ruey, Yih-fu）：1961, *Changing Structure of the Chinese Family, in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7/18, pp. 1 ~ 14.

沈家驹：《民族学的对象与任务报告讨论会纪要》，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7-04-06，2版。

施联朱、陈凤贤、黄淑娟：《畲民调查组报告摘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3。

施正一：《论原始民族》，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 4, (1)。

《关于发展我国民族学的几个问题》，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又载施正一著《关于民族科学与民族问题研究》，1版，1~11页，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3。

《广义民族学》，1版，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2。

《关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民族学的必由之路》，载施正一著《关于民族科学与民族问题研究》，1版，12~15页，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3。

石川荣吉著：周星、周庆明、徐平、祁惠君译：《现代文化人类学》，1版，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

石磊、许嘉明、瞿海源：《卫惠林先生对社会人类学的贡献》，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4期，1984。

石钟健：《石钟健民族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6。

史进：《对“民族学”的质疑——向杨堃先生请教》，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2）。

宋恩常：《纳西族的母系家庭》，载《民族团结》，1962（8）。

宋蜀华：《解放前傣族的封建领主土地所有制及其和农村公社的关系》，载《民族团结》，1963（4）。

《高等院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民族学·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九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版，335~338页，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论历史人类学与西南民族文化研究——方法论的探索》，载《思想战线》，1997（3）。

《中国民族学的回顾、现状与前瞻》，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宋兆麟、黎家芳、杜耀西：《中国原始社会史》，1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

苏克勤：《在民族学研究中拔掉白旗插上红旗》，载《民族研究》，1958（2）。

《关于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的十年》，载《民族研究》，1959（10）。

唐美君（Tang Mei-jun）：1966, *The Property System and the divorce Rate of the Lai – I Paiwan in Taiwan*,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28, 45~52.

童恩正：《摩尔根模式与中国的原始社会史研究》，载《中国社会科学》，1988（3）。

《文化人类学》，1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汪 锋：《民族研究工作中的两条道路斗争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7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汪宁生：《建立我国自己的民族学体系》，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1版，北京，文物出版社，1996。

王辅仁：《高等院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民族学（文化人类学）》，载国家教委社会科学司组编：《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高校“八五”科研规划咨询报告选》，1版，386~389页，高等教育出版社，1995。

王建民：《中国民族学史·上卷》，1版，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1997。

《人类学中国化的探索》，载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主编：《吴文藻纪念文集》，1版，49~68页，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中国人类学发展史中的几个问题》，载《思想战线》，1997（3）。

王 廉：《社会学史》，1版，326~32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2。

王铭铭：《社会人类学与中国研究》，1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社区的历程：溪村汉人家族制度的个案研究》，1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

《文化格局和人的表述——当代西方人类学思潮评介》，1版，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

王铭铭、[英]王斯福：《关于中国人类学发展趋向的对话》，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6（1）。

王庆仁：《21世纪中国民族学和人类学的理论建设》，打印稿，1997。

王庆仁、马启成、白振声：《吴文藻纪念文集》，1版，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

王崧兴：《台湾汉人社会研究的反思》，载《台大考古人类学刊》，总第47期，1~11页，1991。

《汉学与中国人类学——以家族与聚落形态的研究为例》，载陈国强等著《建设中国人类学》，1版，75~93页，上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王筑生：《社会变迁与适应——中国的景颇与利奇的模式》，载《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5（冬季卷）。

《抓住机遇，推动新世纪的中国民族学走向世界》，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1997。

卫惠林：《论继嗣群结构原则与血亲关系范畴》，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18期，1964。

《台湾土著社会的世系制度》，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5期，1958。

翁独健：《关于研究部55年历史研究的意见》，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1955。

翁乃群：《山野研究与走出山野——对中国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反思》，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7（3）。

《在发展我国社会文化人类学与民族学过程中值得反思的几个问题》，载《民族研究信息交流》，1997（5）。

- 吴文藻：《吴文藻人类学社会学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0。
- 吴泽霖：《吴泽霖民族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1。
- 夏康农：《中央访问团访问云南民族地区》（摘要），1951-01，载《云南民族工作回忆录》（一），1版，99~106页，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3。
- 《科学讨论会结束语》，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6-07-18，1~4版。
- 夏之乾：《坚持双百方针、坚持中国特色》，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 项退结：《中国国民性研究及若干方法问题》，载《中国人的性格》，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72。
- 谢扶民：《两年来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基本总结》，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8~24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 徐杰舜：《汉民族历史和文化新探》，1版，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5。
- 许纪霖：《学术的本土化与世界化》，载《读书》，1995（3）。
- 许木柱：《台湾民族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总第20期，1993。
- 牙含章：《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翻译情况》，载《民族团结》，1962（7）。
- 严汝娴、宋兆麟：《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制》，1版，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3。
- 杨昌儒：《民族学纲要》，1版，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1997。
- 杨成志：《杨成志民俗学译述与研究》，1版，北京，高等教育

- 出版社，1989。
- 杨成志、马恩惠、蔡绍庐：**《暨民调查组工作报告摘要》，1954—08—1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 杨国枢、文崇一：**《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的中国化》，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 杨鹤书：**《社会形态研究在马克思主义民族学中的地位》，载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民族学研究》，总第1辑，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 杨 垆：**《关于民族和民族共同体的几个问题——兼与牙含章同志和方德昭同志商榷》，载《学术研究》（云南），1964（1）。
- 《原始社会发展史》（未定稿），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研究室印，1982。
- 《民族与民族学》，1版，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
- 《民族学概论》，1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 《杨堃民族研究文集》，1版，北京，民族出版社，1991。
- 杨圣敏：**《历史文献与民族学研究》，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 叶春荣：**《人类学的海外华人研究：兼论一个新的方向》，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第75期，171~201页，1993。
- 叶启政：**《边缘性与学术发展：再论科学中国化》，载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著《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221~262页，1版，台北，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85。

- 尹建中：**《台大人类学教学的回顾与展望》，载《国立政治大学民族学报》（原《边政研究所年报》），总第20期，1993。
- 尹筑光、茆永福：**《新疆民族关系研究》，1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6。
- 莺 花：**《民族学与社会主义建设——中国民族学会第五届学术讨论会纪要》，载中国民族学学会编《民族学研究》，总第11辑，1版，11~19页，民族出版社，1995。
- 月亮山区民族综合科学考察队：**《月亮山地区民族调查》，贵阳，贵州省民族研究所，1983。
- 云南大学历史系：**《对〈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十二年规划草案〉的意见和工作计划》，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956（4）。
- 云南调查组：**《云南西盟卡瓦族的社会经济情况和社会主义改造中一些问题》，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版，101~174页，科学出版社，1958。
- 云南各族古代事略编写组：**《云南各族古代史略》，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77。
- 詹承绪：**《略说新时期的中国民族学》，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打印稿，1997。
- 张得胜：**《从社会科学理论的性质推论本土化的必然性》，载李亦园、杨国枢、文崇一编著《现代化与中国化论集》，263~286页，1版，台北，桂冠图书出版有限公司，1985。
- 张敦安：**《把民族理论纳入民族学体系略说》，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86（4）。
- 张 珣：**《光复后台湾人类学汉人宗教研究之回顾》，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1期，1996。
- 张有隽：**《中国民族学的世纪历程与未来任务》，中国民族学学

- 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论文，1997。
- 赵培中：**《吴泽霖执教 60 周年暨 90 寿辰纪念文集》，1 版，武汉，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
- 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共中央统战部：**《关于转发国家民委〈关于编辑、修订、出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向国庆三十周年献礼的报告〉的通知》，1979-03-15。
- 中国科学院：**《关于少数民族历史、人文和语文研究工作十二年远景规划大纲草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956（6）。
-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规划》，载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民族研究工作的跃进》，1 版，30 ~ 35 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简章》，载《民族学通讯》，1980（1）。
- 《首届全国民族学学术讨论会在贵阳举行》，载《民族学通讯》1980（1）。
-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昆明座谈会纪要》，载《民族学通讯》，1981（10）。
- 中国民族研究学会通讯员：**《〈全国民族研究规划工作会议〉简况》，载《民族研究通讯》，1979（1）。
- 中国少数民族编写组：**《关于编写〈中国少数民族〉的意见》，中国少数民族编写组印，1978-12-28。
-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丛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编辑组：**《南疆农村社会》，2 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
-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九五”发展规划》，载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九五”发展规划汇编》，202～209页，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印，1997。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九五”发展规划》，载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编《中国社会科学院“九五”发展规划汇编》，202～209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办公厅印，199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务院：《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1950。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梁钊韬与人类学》，1版，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中央民族学院：《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谈话纪要》，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1956—66。

《本校专家切博克萨罗夫在了解研究部情况座谈会上的意见摘要》，1956—10—25，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6。

《苏联专家谈话纪要》，〔谢达字〕第五号，载《中央民族大学档案》，66，1959—05—16。

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研究班：《民族学两条道路的斗争》，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7—17，3版。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畲民调查需要解决的几个主要问题》，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953—4。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五年计划大纲（1953—1957年）》，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研究部第十二次部务会议决议记录》，1954—05—04，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6。

《研究部两年来的研究工作内容》，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954，7。

《民族识别研究组中南、西南合组所提的问题》，

1956-11-23。

《民族识别研究组东北小组和西南小组合组学习汇报》，1954-11-23，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

《关于民族识别工作的意见》（第四次修改稿），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1，1956。

《民族地区调查组各组工作报告摘要》（第一号），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4，1957。

《接待外宾情况的总结报告》，载《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档案》，1973年卷。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东北内蒙地区民族调查组：1953，《工作总结》，1953-08-30，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档案》，7。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我院讨论关于国内民族问题和少数民族历史、民族学、少数民族语言的科学的研究工作规划》，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十年来的民族学研究所：1984~1994》，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印，1995。

钟 年：《我国民族学应转向对文化的研究》，载《民族学通讯》，总第58期，1987。

周大鸣、乔晓勤：《现代人类学》，1版，重庆，重庆出版社，1990。

周光大：《民族学概论》，1版，南宁，广西民族出版社，1992。

周自强：《凉山彝族奴隶制研究》，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朱瑞元、罗有俊：《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科研工作简介》，载《彝族文化》，1995年刊。

朱 宁：《历史系大争辩记》，载《中央民族学院院刊》，1958-06-19，3版。

庄孔韶、王建民等：《面向未来的中国人类学和民族学》，载《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5（4）；原稿载《人类学纪事》，1995（1）。

庄英章：《谈人类学家的台湾汉人社会研究》，载张炎宪编《历史文化与台湾》，1版，台北，台湾风物杂志社，1988。

《汉人社会研究的若干省思》，载《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总第80期，1996。

《人类学与台湾区域发展史研究》，打印稿，1997。

庄英章、陈其南：《现阶段中国社会结构研究的检讨：台湾研究的一些启示》，载杨国枢、文崇一主编《社会及行为科学研究的中国化》，281~309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专刊乙种第10号，1982。

附录二

主要参考期刊目录

本目录所列为本卷所引的主要中文期刊，格式为刊物名称、编辑或出版单位。依汉语拼音音序排列如下：

《北京彝学研究纪事》，中央民族大学彝学研究所、北京彝学学术月会主编。

《读书》，读书编辑部编。

《广东民族研究通讯》，广东省民族研究所、广东省民族研究学会编。

《广西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编辑部编。

《民族社会学报》，台湾政治大学民族社会学系编。

《民族团结》，民族团结编辑部编。

《民族问题译丛》，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编。

《民族学》，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编。

- 《民族学调查研究》，云南省民族研究所编。
- 《民族学通讯》，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后改名为中国民族学会、中国民族学学会）编。
- 《民族研究》，民族研究编辑部编。
- 《民族研究动态》，中国民族研究团体联合会主办，民族研究动态编辑部编。
- 《民族研究集刊》，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编。
- 《民族研究通讯》，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编。
- 《民族研究信息交流》，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文献信息研究室编。
- 《民族译丛》，民族译丛编辑部编。
- 《人类学纪事》，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民族学人类学研究所等编。
- 《人类学与民俗研究通讯》，北京大学人类学与民俗研究中心等编。
- 《社会研究》，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编。
- 《社会学视野》，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系研究生会编。
- 《思想战线》，云南大学学报编辑部编。
- 《学术研究》（社会科学版），云南学术研究编辑委员会编。
- 《学术研究》，学术研究编辑委员会编。
- 《彝族文化》，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编。
- 《云南社会科学》，云南省社会科学院《云南社会科学》编辑部编。
- 《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编。
- 《中国民族学报》，“中国民族学会”编。
- 《中国人类学学会通讯》，中国人类学学会编。
- 《中华文化复兴月刊》，台湾中华文化复兴运动推行委员

会编。

《中央民族学院院刊》，中央民族学院院刊编辑部编。

《中央民族学院（大学）学报》，中央民族学院（大学）学报编辑部编。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编。

附录三

20世纪后半期中国 民族学家学术简历

为了论述方便，本卷正文中没有介绍中国民族学家的学术简历，特加此附录，以备查考。谨说明如下：

1. 所列人物以20世纪后半期的中国民族学家为主，已经列入本书上卷的民族学家不再收录，如需要请参阅本书上卷。本附录中也包括了部分在本卷论述中涉及的对民族学有重要影响的中国的其他专家^①，但没有将对中国民族学有重要影响的

① 这个附录主要是根据对其中一些民族学家的访问记录及有关著作整理而成的。由于每位学者的生平涉及许多资料，无法一一注出。除笔者亲自访问的笔记、部分学者寄来的个人简历、本书参考书目所列资料外，其他参考资料有包尔汉等编的《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1版，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雷洁琼等编的《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卷》（1版，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中外名人研究中心编的《中华文化名人录》（1版，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3）及数十部专业辞典。

外国学者列入。由于资料和作者能力有限，一些本应收录的人物和应说明的事项无从查考而未收录，敬请见谅。

2. 此附录所收录的民族学家，是根据其姓名按照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陈凤贤（1927—）

女。广东东莞人。早年就读于岭南大学社会学系，1952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研究院。历任中央民族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研究员。多次深入东南民族地区进行调查，以多学科研究方法对次原始社会史、黎族史、古越人史等领域做出有价值的探讨和论述，是较有成就的学者。著有《原始社会史》（合著）、《黎族简史》、《论血缘婚和血缘家庭存在的可能性》、《略论种族和种族主义》等。

陈国强（1931—）

福建厦门人。1951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师从林惠祥。先后任厦门大学的副教授、教授、系主任、历史研究所所长、人类博物馆馆长、人类研究所所长和中国人类学会秘书长、中国民族学会副会长、中国民族史学会常务理事、百越民族史研究会副会长、福建省民族研究学会副会长等职。长期从事人类学、考古学、民族学的研究，在建设中国人类学会方面着力尤多。编、著有《人类学研究》（主编）、《建设中国人类学》（主编）、《中国人类学的发展》（主编）、《百越民族史论集》、《高山族神话传说》、《百越民族史》、《台湾少数民族》（合著）等。

陈奇禄（1923—）

台湾台南人。上海圣约翰大学文学学士，美国新墨西哥大

学和英国伦敦大学研究生，日本东京大学社会学博士。历任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教授、系主任、文学院院长和美国密西西比州立大学人类学客座教授、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央研究院美国文化研究所研究员兼所长。曾任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台湾）副秘书长。现任台湾“行政院”政务委员、“中央研究院”院士和评议员、中国民族学会理事长、台湾美国研究学会理事长，“行政院”文化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论著有《中华文化的特质》、《台湾山地文化的特质》、《台湾排湾群诸族木雕标本图录》等。

陈绍馨（1906—1966年）

台湾台北人。早年就学于日本东北帝国大学，毕业后回到台北帝国大学工作。台湾光复后，先后任台湾大学的历史系、考古人类学系、社会学系的教授。毕生致力于对台湾的社会文化的调查、研究和教学，从人口学入手对台湾的社会进行社会学研究，在台湾的社会变迁、家庭和亲属组织、聚落形态等方面分析、研究对台湾学术界影响较大。主要著作有《台湾的人口变迁与社会变迁》、《台北市中华路棚户区调查报告书》、《台湾之城市与工业》、《台湾妇女生育力调查报告》、《台湾人口与姓氏分布：社会变迁的基本指标》等。

杜荣坤（1935—）

江苏武进人。195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历任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并先后担任或兼任民族研究所研究室副主任和副所长、所长、《民族研究》主编、中国民族史学会常务理事、秘书长、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学务理事

等。主要从事中国西北民族史、中国民族关系史的研究，80年代后，担负了一些关于中国少数民族研究的总体规划性工作。著有《准噶尔史略》（统稿人）、《西蒙古史研究》（合著）、《柯尔克孜族简史》（合著）等。

杜玉亭（1934—）

山东茌平人。1958年毕业于云南大学历史系。先后在云南省历史研究所、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历任云南省历史研究所副所长、云南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兼民族学研究所所长、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理事、中国民族史学会理事等职。长期从事对云南的各少数民族的研究，对基诺族的调查、研究尤为精到。主要著作有《基诺族》、《基诺族简史》、《云南少数民族》、《云南蒙古族简史》、《云南多民族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问题研究》（主编）、《传统与发展》（主编）、《探索历史法则的足迹》等。

傅乐焕（1913—1966年）

山东济南人。193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曾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副研究员。1950年获英国伦敦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回国后，先后任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和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历史系教授、历史系副主任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主要研究辽金史，以后重点研究满族史。曾参加了达斡尔族的历史与现状的研究，参与了达斡尔识别调查。主要著作有《辽史丛考》、《捺钵与斡耳朵》、《满族通史》（主编）等。

黄淑娉（1930—）

女。广东台山人。1952年毕业于燕京大学民族学系。先后任中央民族学院和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副所长、中山大学人类学系主任、中国民族学会副会长等。曾多次在西南地区进行调查，主要研究人类学理论、原始社会史和婚姻家庭史。著有《〈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对原始社会研究的贡献》、《关于血缘家庭》等，合著有《原始社会史》（副主编）、《中国原始社会史话》、《文化人类学理论与方法研究》、《中国少数民族常识》等。

黄静涛（1922—）

即丁松秀、陶克涛，曾用名史公、陶克塔呼，号蔼然庐主。1940年入陕北公学、延安民族学院、抗日军政大学学习和工作。1945年起，先后在内蒙古、北平、中共中央华北局、中共中央宣传部、青海等地从事宣传、理论研究和学校领导工作，曾任青海省作家协会、民族民间文学研究会主席。1979年调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为特邀研究员，并任副所长，历任《民族研究》杂志主编、中国民族研究会常务理事兼秘书长和中国蒙古史学会、中国民族理论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民族史学会顾问等。所著《蒙古发展概述》一书是第一部以马克思主义观点分析蒙古史的专著。另著有《毡乡春天（匈奴篇）》、《土族源流新议》、《民族问题学习提纲》等。

侯哲安（1905—）

原名侯哲苍、厚先、源竣。湖南长沙人。上海群治大学毕业。30年代起，从事合作事业的研究，曾赴日本考察金融、

合作金融和合作事业。抗日战争期间曾筹组合党未成功。1948年与杨树达、罗章龙等人组织湖南大学马列主义研究会，次年到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工作。后任贵州民族研究所研究员。主要学术著作有《合作运动理论与实际》、《农村经济与合作运动》、《合作理论》、《合作理论之体系》、《中国南方古代传说人物考》等，主编了《太平天国时期贵州各族农民起义》、《中国民族学诸问题》、《中国历史大辞典·民族分册·贵州民族史》等。

黄现璠（1899—1982年）

广西扶绥人。壮族。1932年考入北京师范大学研究所，1936年赴日本东京帝国大学学习。1938年回国后，先后任广西省立高中教员和广西大学、中山大学、广西师范学院（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先后任广西师范大学图书馆馆长、百越民族史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顾问、广西历史学会顾问等职。1957年被错划为“右派”。长期从事中国历史和广西民族的研究。著有《唐代社会概论》、《广西壮族简史》、《侬智高》等。

金天明（1926—）

浙江上虞人。早年就读和工作于中国人民大学俄文系。1954年调中央民族学院工作，从事有关马列主义及民族学专业的翻译。1958年赴苏联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进修，回国后在中央民族学院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和民族学系副主任、民族研究所副所长、中国世界民族研究会副秘书长等。精于民族学理论及世界民族的研究。著、译有《当前我国民族学的特点和任务》、《民族词典》、《民族学概论》、《地球上的居民》等。

李绍明（1933—）

原名李宗英。四川秀山人。土家族。早年就读于华西大学、四川大学，1954年毕业于西南民族学院民族问题研究班。先后在阿坝民族干部学校、四川民族调查组等处任教。1983年起，任四川民族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所长、所长和四川联大及西南民族学院兼职教授、四川藏学研究所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西南民族研究会会长、中国民族学学会副会长、四川省社科联副主席、四川省历史学会副会长等。致力于西南民族的研究，著有《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合著）、《民族学》、《羌族史》等。

李亦园（1931—）

福建晋江人。台湾大学人类学系毕业。美国哈佛大学人类学硕士。曾任“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所长。现任“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研究员、台湾大学人类学系教授。编著有《马太安阿美族的物质文化》、《南澳的泰雅人》（合著）、《文化与行为》、《一个移植的市镇——马来亚华人市镇生活研究》、《人类学与现代社会》、《信仰与文化》、《中国人的性格——科技综合性的讨论》（合作）、《文化人类学选读》、《台湾土著民族的社会与文化》、《人类的视野》等。

李毅夫（1927—）

曾用名李毅、李一夫。湖北武汉人。1950年入华北大学学习，1952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俄文系。先后担任中国人民大学研究部翻译、马列学院外语教员、中央民族学院翻译、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

所副研究员、研究员、中国世界民族研究学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等职。长期从事世界民族研究领域的培养人才、搜集资料、普及知识和问题研究等工作。主要著作有《世界民族词典》（主编）、《世界民族常识》、《世界各国民族概况》、《世界民族译名手册》（合著）、《民族词典》（世界民族部分）等。另有合译译著《拉丁美洲各族人民》、《澳大利亚和大洋洲各族人民》等。

李有义（1912— ）

山西清徐人。1936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社会学系。先后任蒙藏委员会驻西藏办事处政治文教科科长、清华大学人类学系讲师、副教授、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教授、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民族学研究室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等职。长期从事民族学的研究工作，尤精于对西藏的社会文化的研究。著有《今日的西藏》、《西藏的封建制度》等，译有《西藏中世纪史》、《西藏简史》、《西藏的宗教》、《西藏政治史》、《踏上生涯——西藏的游牧业》等。

林恩显（1936— ）

台湾高雄人。1961年毕业于台湾政治大学边政学系，在日本中央大学获文学博士学位。先后任台湾政治大学教授、政治大学民族社会学系主任、台湾边政学会秘书长等职。长期从事中国历代边疆政策的研究，尤精于突厥与隋唐的和亲关系、清代治理新疆政策等方面的研究。主要著作有《隋唐两代对突厥的和亲政策研究》、《突厥文化及其对唐朝的影响》、《清朝对新疆的汉回隔离政策研究》、《清代新疆伯克制度研究》等。

林嘉煌（1929—1993年）

福建仙游人。1952年考入厦门大学历史系，1956年毕业后，历任新华社辽宁分社、福建分社记者，1963年调入上海自然博物馆，在该馆人类学组工作，先后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中国人类学会主席团成员等。长期从事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工作，尤长于福建和台湾民族的研究。主要著作有《高山族文化》（合著）、《惠东人研究》（合著）、《崇武人类学调查》（合著）等，主编有《婚姻与家庭》、《当代中国人类学》、《建设中国人类学》、《人类学与应用》等。

刘荣浚（1910—1998年）

又名刘宜。湖北鄂州人。1931年毕业于武昌中华大学。此后，从事新闻和教育工作，在北京新闻专科学校、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任教授、副研究员、研究员，并先后担任北平《世界日报》主笔、《新湖北日报》社社长、《湖北论坛》主编、《民族问题译丛》副主编、中国蒙古史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民族研究学会副秘书长等。担任了《民族词典》副主编、《中国历史大辞典》民族卷主编，译著有《蒙古社会制度史》等。

刘锡淦（1928— ）

山东平原人。1953年毕业于山东大学，旋入北京大学马列主义研究班学习。1954年，到新疆大学执教。先后担任新疆大学的历史系和中亚研究所的讲师、副教授、教授等。主要从事中国西北民族史新疆地区史的研究，曾参加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著有《新疆兄弟民族习俗志》、《古代西域纲

要》、《试论民族融合与同化》等。

刘孝瑜 (1923—)

四川荣昌人。1946年毕业于中央大学法学院社会学系，随后到中山大学文科研究所人类学部，师从杨成志习人类学，1949年获硕士学位。曾在四川省总工会等处工作，后任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教授等职。长期从事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尤精于对中南地区的土家族等民族的研究。主要著作有《土家族简史简志合编》(合著)、《土家族简史》、《土家族》等，主编有《人类学研究》、《人类学研究(续集)》等。

刘尧汉 (1922—)

云南南华人。彝族。1943年考入云南大学社会学系。1947年毕业后，先后在云南大学社会学系、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中国科学院(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处担任助教、讲师、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并担任云南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所长。长期从事西南民族的研究，尤长于对彝族文化的研究。主要著作有《彝族社会历史调查研究文集》、《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社会历史调查综合报告》、《哈尼族简史》(合著)、《文明中国的十月历》等。

吕光天 (1930—1986年)

吉林长春人。早年就读于燕京大学。1952—1958年在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读研究生兼任助教。1958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成立后，先后任该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毕生从事中国北方的少数民族原始社会形态的研究，曾对鄂温克等民族进行长期的调查、研究。所著《北方民族原始社会形态研

究》一书，系统论述了中国北方的民族，特别是鄂温克族的原始社会形成的演变史。另著有《鄂温克族简史》等。

马 曜（1911—）

云南洱源人。白族。1931年入上海光华大学，后于西南联合大学肄业。曾任云南大学副教授、教授和云南民族学院教授，历任云南省民委副秘书长、云南民族学院副教育长、中共云南省委边疆民族工作委员会研究室主任、边疆处处长、中缅勘界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思想战线》主编、云南民族学院院长和名誉院长、国家民委委员、西南民族研究学会会长、中国民族研究学会副会长等职。长期从事民族史和民族学的研究，尤长于对西南民族史的研究。主要著作有《云南各族古代史略》（主编）、《云南简史》（主编）、《从西双版纳看西周》（合著）等。

秋 浦（1919—）

江苏丹阳人。早年在上海民治新闻专科学校附设的战地记者训练班学习。1938年入延安抗日军政大学。1939年起，先后担任华北《挺进报》、《晋察冀日报》战地记者和编辑。1947年后，历任中国科学院内蒙古分院副院长、内蒙古哲学社会科学部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副所长、《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编委、《民族词典》顾问、中国民族学会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特邀研究员等。多次深入东北及其他地区进行实地调查，精于民族社会和原始宗教的研究。著有《我国的民族政策》、《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鄂伦春社会的发展》等。

容观寔（1922—）

广东中山人。早年就读于中山大学文科研究所人类学部，随后到美国得克萨斯州立大学人类学研究所学习，1950年毕业后回国，先后任广东省法商学院、中南民族学院、中央民族学院、中山大学等校的讲师、副教授、教授和广东民族研究学会副理事长、广东民俗学会副理事长等职。长期从事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和教学。参加了中东南地区的民族识别、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等工作。主要著作有《文化人类学与南方少数民族》、《海南黎族情况调查》、《黎族简史》（合著）、《民族考古学初探》（合著）、《中国少数民族服饰》（合著）等。

沈家驹（1924—1966年）

江苏南通人。生于吉林永吉。1942年入成都燕京大学社会学系学习，1948年考入燕京大学研究院。先后任燕京大学社会学系和民族学系的助教和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秘书、讲师、院党委委员、院统战部副部长、历史系民族学研究班主任、民族教研室副主任等职。先后参加过四川西部彝族等民族学的实地调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参加了中央中南访问团湖南分团、绥远民族工作视察组、中南民族工作视察组等工作。参加甘肃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的工作，参与了编写东乡、保安、裕固等民族的史志简编和甘肃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概况。著有《〈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结构及内容提要》等。

施联朱（1920—）

福建福清人。早年就读暨南大学。1950年入燕京大学，

攻读民族学研究生。此后，在燕京大学、中央民族学院等校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等，并先后担任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南民族研究室主任、《当代中国》民族卷编委等。主要从事中国民族、民族学的研究和教学。从50年代起，多次参加调查组，深入民族地区考察。编著有《台湾史略》、《畲族简史》、《台湾民族历史与文化》等。

施正一（1932—）

安徽枞阳人。1958年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系研究生毕业。后任中央民族学院教员、副教授、教授和少数民族经济研究所所长，《民族经济》杂志主编，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经济学团体联合会执行主席兼组织委员会主任等。首先提出并创立了“民族经济”，著有《少数民族经济辞典》、《中国西部民族地区经济开发问题研究》等。并撰有《论原始民族》、《论现代民族》等，主编了《广义民族学》等。

史金波（1939—）

河北新城人。1962年从中央民族学院毕业后，入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专攻西夏文。毕业后在民族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先后担任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秘书长、常务副会长、中国民族学学会副会长、中国民族史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民族古文字图录》副主编等。主要从事中国民族史和西夏文化的研究。所著《文海研究》，引起国内外学术界瞩目。首次提出西夏文字构成的合成法原则，以及西夏语动词的区分及使用法。著有《西夏文化》、《西夏佛教史略》、《西夏文物》等。

史树青（1922—）

河北乐亭人。1945年毕业于辅仁大学。历任东北中正大学、长白师范学院讲师、北平历史博物馆干事，中国历史博物馆保管部副主任、研究员，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副主任，南开大学兼职教授等。长期从事文物和民族文化的研究工作，对各类文物的鉴定和研究有较深的造诣。曾参加长沙马王堆汉墓帛书的整理、郑州二里冈等遗址的考古发掘以及新疆民族历史文物的调查，著有《长沙仰天湖出土楚简研究》、《祖国悠久历史文化的瑰宝》、《云南少数民族社会调查研究》（上、下集）等。

宋恩常（1927—）

辽宁鞍山人。曾就读于东北师范大学，1956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教师研究生班。在中国人民大学、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研究所、云南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云南民族学院等单位历任助教、副研究员、研究员。长期从事云南少数民族的调查、研究。著有《云南少数民族研究论文集》等。

宋蜀华（1923—）

四川成都人。1946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社会学系，曾留学澳大利亚悉尼大学。1949年回国，历任华西协合大学、中央民族学院助理研究员、讲师、副教授、教授，中央民族学院副院长、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研究院院长和名誉院长、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委员、中国民族学学会会长、中国拉丁美洲友好协会副会长等职。长期从事民族学，特别是历史民族学、西南地区傣族等民族文化与历史的研究。著有《中国民族问题

研究》、《民族研究文集》、《百越》、《民族学理论与方法》（主编）等。

宋兆麟（1936—）

辽宁辽阳人。196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先后任中国历史博物馆副研究员、研究员和中南民族学院、中央民族大学兼职教授、中国民俗学会副会长、中国旅游文化学会常务理事等职。长期从事中国原始社会史、民族文物博物馆、民间信仰文化等方面的研究。主要著作有《原始社会》、《中国原始社会史》（合著）、《永宁纳西族母系制》（合著）、《巫与巫术》、《共妻制与共夫制》、《生育神与性巫术研究》、《巫与民间信仰》、《中国古代节日文化》、《中国民间神像》等。

苏北海（1917—）

即王仁南，笔名江戎疆、苏江、锡新。江苏无锡人。1937年毕业于江苏教育学院。此后，在甘肃武威师范学校、中共中央新疆分局研究室、新疆人民出版社、新疆大学等单位任教师、研究员、副教授、教授等，并先后担任或兼任新疆警备总司令部高级参议、研究室和编译室主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委等。主要从事中国西北民族史，特别是哈萨克族史的研究。著有《西域历史地理》、《哈萨克族文化史》、《哈萨克族印记口号研究》等。

田继周（1929—）

山东菏泽人。1954年毕业于山东大学历史系。先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民族研究所实习研究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曾对云南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调

查、研究，在中国先秦民族史和中国民族关系史方面，提出了一些独到的见解。著有《西盟佤族社会形态》、《佤族简史》、《先秦民族史》、《我国民族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等。

童恩正（1935—1997年）

祖籍湖南宁乡，生于江西九江。早年就读于四川大学。历任四川大学的教授、博物馆馆长、中国古代铜鼓研究会理事长、中国西南民族研究会副理事长等。长期从事西南地区考古学、人类学研究。著有《文化人类学》、《古代的巴蜀》、《童恩正西南考古论文集》及《珊瑚岛上的死光》等。

汪宁生（1930— ）

又名林声。江苏南京人。195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考古系。在中央民族学院、云南省历史研究所、云南省民族研究所、云南民族学院等单位任助教、副研究员、研究员，曾兼任云南民族学院历史系主任、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费城国际人类问题研究所高级研究员、窟壁艺术国际委员会成员等职。长期从事中国西南地区的民族的历史、考古、文化的研究。著有《西南民族历史和文化》、《文化人类学调查——正确认识社会的方法》等。

王辅仁（1930—1995年）

河北深南人。1952年毕业于燕京大学民族学系。先后在中央民族学院（大学）的研究部、历史系、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系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曾担任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和民族学系主任、中国民族史学会副会长、中国藏学中心干事、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民族研究学科规划组成员等

职。长期从事民族学和藏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并多次到西藏进行调查。主要著作有《西藏社会的飞跃》、《藏族史要》、《西藏佛教史略》、《蒙藏民族关系史略》、《中国民族史》（副主编）等。

王静如（1903—1990年）

别名斐烈。河北深泽人。1929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院。曾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助理研究员。1933年赴法国、英国、德国，从事语言学、历史学的研究，并调查中国文物。1937年起历任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研究员，中法大学、燕京大学、中国大学教授，中法大学系主任，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中央民族学院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兼学术委员。译著有《西夏研究》（1—3集）、《古汉语切韵系统和演变》（英文）、《论考证古书之真伪》（英文）、《论吐火罗语之真实性》（德文）及《论罗马与中国》（德文）等专著和论文。其中，《西夏研究》（1—3集）获1936年法国院士会铭文学院东方学茹莲奖金。

王崧兴（1935—1995年）

台湾云林县人。1954年入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后续读该校研究生。1963年留学日本，在东京大学从中根千枝受业。1965年在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任职，以人类学方法研究台湾龟山岛汉人渔村，并发表代表作《龟山岛：汉人渔村社会之研究》。1969年赴英国伦敦经济学院随弗里德曼研究汉人社会。1971年获东京大学人类学博士学位。先后在香港中文大学和日本的中部大学、千叶大学、东京大学任教。在“浊大计划”中担任执行秘书，发挥重要作用。1995

年应邀返台，拟任特聘研究员，并提出“从周边看汉人的社会与文化”的研究构想，意在从整体上把握汉人文化，不幸壮志未酬而猝然逝世。学术成果多在汉人社会文化的研究。

王晓义（1931—）

北京市人。1951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社会学系。随后参加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西藏工作队，赴西藏进行调查。1954年调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1958年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建立之后，转入该所工作。1980年转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1986年到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学系工作。先后在上述各机构任助教、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教授，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等。长期从事民族学、社会学调查、研究和教学工作，曾到各种不同社会形态的地区进行广泛的调查。主要著作有《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副主编）、《僜人社会历史调查报告》、《中国小城镇的发展》、《二十世纪前期的中国民族学》（合著）等。

王仲翰（1913—）

字钟翰，以字行。湖南东安人。早年就读燕京大学，1940年入该校研究院。1946年赴美国，入哈佛大学研究院，研究清史。1948年归国后，在燕京大学、中央民族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等处任副教授、教授、兼职研究员等，并先后担任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副主任、代主任和北京市历史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史研究会常务理事、顾问等。精于考证、校勘，专长清史、满族史和东北史地等，在中央民族学院工作期间，曾参加了达斡尔民族的识别等工作。主要著作有《中国民族史》（主编）、满学朝鲜学论集（主编）、《满族简史》（通纂

之一)、《清史新考》等。

翁独健 (1906—1986 年)

福建福清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28 年入北平燕京大学学习。1935 年赴美留学，获哈佛大学博士学位。1939 年后，任云南大学、北平中国大学、燕京大学教授。1949 年，历任燕京大学代理校长，北京市教育局局长，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主任、历史系主任，中亚文化研究国际协会副主席。长期从事蒙古史的研究。有《新元史·蒙兀儿史记爱薛传订误》、《斡脱杂文》、《蒙元时代的法典编纂》、《元典章语集释》等。

吴 恒 (1926—1997 年)

福建福州人。1949 年入燕京大学研究院学习，同时在中国史学会研究室工作。1951 年起，先后任中央民族学院的研究部、历史系、民族研究所暨民族学系的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长期从事民族史、民族学的教学与研究，多次深入西南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进行民族识别和民族史、民族学的调查、研究。是《历代各族传记汇编》、《中国少数民族》等书的主要编著者之一。还编有《彝族简史》(主编)、《彝族社会历史调查》、《历史性的飞跃——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飞跃》等。

向 零 (1930—)

贵州省榕江县人。侗族。1960 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学院。曾先后担任中共榕江县委宣传部部长、中共中国科学院贵州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党支部副书记、贵州省民族研究所所长、副研究员、贵州省民族研究学会会长、名誉会长、中国民族学会副会长等职。曾参与组织领导对贵州的苗族、布依族、侗族、水族、仡佬族等民族的社会、历史的调查、研究工作。长期从事对贵州的少数民族的调查、研究。主要著作有《侗族简史》等。

牙含章（1916—1989年）

别名马尔沙，化名康明德，笔名章鲁、子元等。甘肃临夏人。1936年初中肄业，入甘肃拉卜楞保安司令部工作，并习藏文、藏语。1937年去拉萨，住哲蚌寺。1938年入陕北公学学习。后在中共中央西北工作委员会从事问题研究。1950年任中共西藏工作委员会秘书长。1958年调入北京后，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所长，中国民族研究会理事长，中国民族理论研究会会长，中国无神论学会会长，中国宗教学会常务理事等。长期从事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的研究，著有《达赖喇嘛传》、《回回民族问题》（合作）、《无神论和宗教问题》、《民族形成问题研究》等。

严汝娴（1933— ）

女，云南富民人。1954年毕业于云南大学历史系。先后在中央民族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等。多次深入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调查，进行少数民族的婚姻、家庭等方面的研究。著有《中国少数民族婚姻家庭》（主编）、《永宁纳西族母系制》（合著）、《普米族简史》、《哈尼族简史》等。

杨汉先（1913—）

贵州省威宁县人。苗族。1933年考入华西联合大学，学习社会学和教育学，1936年毕业。曾先后担任贵州方言讲习所的教员、贵阳大夏大学社会研究部的学员、华西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的助理研究员、四川博物馆的学员、贵阳大学文科研究所教师、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贵州省民族访问团副团长、贵州民族学院院长、贵州大学副校长、贵州省民族研究所所长、贵州省政协副主席等职。长期从事对贵州的少数民族，特别是苗族的调查、研究。主要论文有关苗族述略、川南八十家苗民人口调查、大花苗名称来源等数十篇。

尤 中（1927—）

即尤承恩。云南宣威人。1954年毕业于云南大学。历任云南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西南边疆民族历史研究所副所长、所长，西南古籍研究所所长，云南省高等院校古籍整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西南民族史研究集刊》主编等。长期从事中国西南的民族史的研究。所著的《中国西南民族史》，论证精密，从宏观的角度，全面系统地论述了西南各民族的古代历史，堪称这一领域的开拓性著作。另著有《中国西南的古代民族》、《西南民族史论集》、《中国西南边疆变迁史》等。

詹承绪（1931—）

即詹承玉、程叙。四川江津人。1960年毕业于云南大学历史系。先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和中国民族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民族学学会副会长等职。长期从事对民族学的研究，对云南永宁纳西族的阿注婚

姻和母系家庭进行过详细调查。著有《永宁纳西族的阿注婚姻和母系家庭》（合著）、《永宁纳西族的阿注婚不属于群婚范畴》等。

张光直（1931—）

北京人。1954年毕业于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后赴美留学，1960年获哈佛大学人类学博士。1959年任美国旧世界考古委员会机关刊物《旧世界考古委员会调查报告和文献目录》远东地区编辑。1969年起历任耶鲁大学人类学系、哈佛大学人类学系教授。著有《古代中国考古学》、《殷周青铜器与铭文综合研究》、《中国早期文明》、《古代中国的文明：人类学考察》、《青铜时代》等。

张寿祺（1919—）

广东东莞人。早年就读于中山大学，此后在广西省立桂林师范学校等处任教。1948年考入中山大学研究院，师从杨成志学习人类学。1950年起，先后在海南师范学院、华南师范学院、华南农学院、中山大学等校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研究涉及人类学、民俗学、民族考古学、自然科学技术史等学科。著有《论民族考古与“民族考古学”》、《柳宗元与农业科学技术》、《海南岛乐东县番阳区黎族群体变化的研究》（合著）等。

张正东（1919—1997年）

曾用名征东。河南襄城人。1938年考取清华大学社会学系，1942年毕业于国立西南联合大学社会学系。曾参加云南边胞服务站的工作，并任丽江师范学校校长。1950年以后，

先后在云南大学社会学系和贵州民族学院研究室、政治系、历史系、社会学系等处任教员、讲师、副教授、教授，并先后担任贵州省民族研究会副会长、贵州省民族识别审议小组成员、贵州省社会学学会常务理事、贵州省人口学会副会长、贵州省计划生育协会副会长等职。长期从事中国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的调查、研究和教学工作。编著有《云南傈僳族及贡山福贡社会调查报告》、《贵州的少数民族》、《中国人口·贵州分册》、《傈僳族社会历史调查》等。

张公瑾（1933—）

浙江温州人。早年就读于东吴大学、复旦大学社会系。1951年入中央民族学院语文系，毕业后留校，先后任副教授、教授，《民族词典》副主编、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副会长兼出版社编辑部主任。学术上以研究傣族语言和文献见长。所著的《傣语单位词的语法功能、位置特点及其省略问题》，对傣语系有独到见解。《中国的傣族》曾用泰文在泰国出版。另著有《傣族文化》、《民族古文献概览》（主编）等。

钟敬文（1903—）

笔名静闻、静君等。广东海丰人。早年毕业于师范学校，曾在岭南大学半工半读。后在中山大学任教，并编辑《民间文艺》、《民俗周报》及民俗丛书。20年代中期开始创作。1928年起，先后在浙江大学等校执教，以后又到日本早稻田大学文科研究院学习，到广东参加中战区政治部对敌宣传工作。以后，先后到中山大学、香港达德学院、北京师范大学任教。并曾兼任北京师范大学副教务长、学科研究部主任、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名誉主席、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副理事长等职。长

期致力于中国民俗学、民间文化学的研究和学科建设工作，培养了一大批民族学专业人才。主要著作有《民俗文化学：梗概与兴起》、《钟敬文民间文学论集》、《钟敬文学术文化随笔》、《钟敬文学术论著自选集》、《柳花集》等。

朱 宁（1929—）

江苏苏州人。1947年考入燕京大学。1952年起，在中央民族学院任教，先后在该校研究部、历史系、民族研究所暨民族学系任讲师、副教授、教授。长期致力于民族史、民族学的课程教学与研究，尤侧重于新疆民族研究。合著有《中国少数民族》、《中国少数民族常识》等。并为中文版《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补撰了中国有关民族的条目。

赵卫邦（1908—1986年）

字子凡。河北深县人。早年就读于北京大学外文系、辅仁大学历史研究所，获硕士学位。1948年以研究员名义前往西昌，调查、研究旧宁远府属各县的少数民族，写成《西康会理的僰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成都华西大学的中文系教授、代理系主任兼中国文化研究所研究员，四川大学的历史系教授、图书馆馆长、南洋研究所研究员等，曾为四川省历史学会常务理事、四川民族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红楼梦学会理事等。著有《秦祠白帝解》、《凉山彝族火把节的传说》等。

附录四

中国民族学大事记 (1950—1997年)

1950年

7月，中央民族访问团西南访问团离京赴西南访问。

8月，中央民族访问团西北访问团离京赴西北访问。

暑期，燕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三校的社会学系的师生赴内蒙古呼伦贝尔盟进行调查、研究。

10月，中国各民族的文物展览在北京揭幕。

11月，政务院批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和《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决定在北京设立中央民族学院，在西北、西南、中南设分院。

1951年

5月，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委托中国科学院组织西藏工作队，其中有民族学家林耀华等参加。

6月，中央民族学院举行开学典礼。

6月，中央民族访问团中南访问团离京赴中南访问。

11月，中央民族学院中南分院成立并举行开学典礼。

1952年

7月，中央民族访问团东北、内蒙访问团离京赴内蒙古、绥远和东北访问。

夏，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成立。

1953年

1月，中共中央中南局统战部等组成河南少数民族访问团到河南散居的少数民族地区访问。

1月，民族出版社在北京成立。

2月，凌纯声、卫惠林等在台湾对南势阿美人进行调查。

4月，江西省畲族访问团访问畲族人民。

4月，华北地区少数民族访问团访问绥远等地的蒙古族、回族地区。

5月，甘、宁、青三省边境各族访问团赴三省边境访问。

5月，陈奇禄在台湾对雾台的鲁凯人进行调查。

5月，国立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考古人类学刊》创刊，年出二期。

10月，中央民族学院少数民族文物展览开幕。

1954年

1月，台湾举行中国民族学会复会成立大会第一次会员大会。

2月，卫惠林、陈奇禄等在台湾对南王卑南人进行调查。

2月，芮逸夫等在台湾对泰安的泰雅人进行调查。

7月，陈奇禄等在台湾对兰屿的雅美人进行调查。

7月，中南民族事务委员会指派中南民族学院、广西民族学院组成工作组，前往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调查。

1955年

1月，中央民族学院举办台湾高山族的文物图片展览。

1月，陈奇禄、李亦园、唐美君开始对台湾日月潭的邵人进行调查。

2月，凌纯声、卫惠林等在台湾对来义的排湾人进行调查。

3月，云南省博物馆筹备处在昆明举办《云南省少数民族文物展览》，展出1700多套展品。

7月，《台湾高山族文物展览》在上海博物馆展出。

8月，“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台湾）开始筹办，凌纯声任第一任所长。

8月，《中国民族学报》（台湾）第一期出版。

周恩来在昆明与杨堃教授作关于民族学研究的谈话。

1956年

3月，《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集刊》（台湾）创刊。

7月，中央民族学院举办首次科学讨论会。

8月，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内蒙古、东北、新疆、广东、广西、四川、云南、贵州、西藏等省、区的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调查组。

8月，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鄂伦春族调查组到呼玛县调查鄂伦春族的情况。

8月，费孝通、林耀华的《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发表。

8月，中山大学建立原始社会史陈列室。

秋，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设立民族学专业，招收民族学专业的研究生。

10月，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到各地开展调查。

11月，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办公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召开汇报会，汇报傈僳族、怒族、独龙族、彝族、佤族等民族的情况。

国务院根据民族识别工作的成果，公布了中国51个少数民族的名单。

1957年

1月，中共中央统战部批复湖南省委电文，正式确定土家族为单一民族。

1月，《民族问题译丛》第一期出版发行。

2月，《光明日报》发表思明的文章《识别民族成分应该依据的主要原则》。

2月，卫惠林、何廷瑞等在台湾对信义的布农人进行调查。

3月，中央民族学院举行小型科学报告讨论会，林耀华教授和苏联专家切博克萨罗夫作《民族学的对象及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任务》的报告。

3月，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少数民族历史调查工作汇报会，听取了有关景颇族、鄂伦春族、彝族、黎族的调查报告。

6月，《历史研究》发表中央民族学院第二次民族学科学讨论会纪要——《民族学在历史科学中的地位》。

7月，费孝通向全国人大作《向人民伏罪》的检讨。《云南日报》、《人民日报》开始点名批判费孝通。

7月，《团结报》（湖南）、《人民日报》、《新湖南报》等点名批判潘光旦。

10月，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机关刊物《民族团结》杂志创刊。

12月，杨堃在《云南日报》发表了《对于资产阶级民族学的一点批判和检查》。

1958年

1月，凌纯声等在台湾对泰武的排湾人进行调查。

3月，台湾《台湾省立博物馆科学年刊》创刊。

6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北京成立。

6月，全国人大民族事务委员会、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中央民族学院联合召开全国民族工作科学讨论会，批判资产阶级民族学，开展“拔白旗”运动。

7月，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上报中共中央在一年

内完成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的报告，提出编写“三种民族问题丛书”的计划。

8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组成500人的16个少数民族社会的历史调查组，分赴各地进行调查。

12月，中央民委召集有关部门开会，讨论确定出版“三种民族问题丛书”。

1959年

3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北京召开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汇报会议，讨论编写“三种民族问题丛书”等问题。

10月，民族文化宫在北京举行落成典礼。

1960年

1月，科学院贵州分院民族研究所成立。

5月，新疆哲学社会科学组成立，下设民族问题研究所。

1961年

1月，广东省民族研究所与广东民族学院合并。

3月，根据国务院指示，文化部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举行座谈会，研究设立民族文化工作指导委员会和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的组织和工作问题。

6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在北京召开全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工作会议。

7月，民族历史研究工作指导委员会在北京召开民族历史问题讨论会，讨论编写“三种民族问题丛书”中有

关民族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的评价等问题。

1962年

1月，广西民族事务委员会举行座谈会，讨论《瑶族简史简志合编》。

1月，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羌族历史座谈会，讨论《羌族简史简志合编》书稿。

3月，秋浦的《鄂温克人的原始社会形态》出版。

6月，北京一些单位就“民族”一词的汉译进行座谈讨论。

6月，《人民日报》发表章鲁的文章——《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翻译情况》。

6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内蒙古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和科学院内蒙古分院历史研究所民族研究室联合举行学术讨论会，探讨鄂伦春族的“乌力楞”的性质等问题。

7月，广西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广西民族调查组召开壮族、瑶族历史科学讨论会。

7月，广西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广西民族调查组组成花山壁画考察团，民族学家参加了调查。

秋，梁钊韬在中山大学开始培养有关原始社会史和民族学的研究生。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台湾）开始出版该所的专刊。

1963年

10月，四川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在成都召开学术讨论

会，讨论四川省境内的凉山的彝族起源和凉山彝族奴隶制等问题。

1964年

《学术研究》第二期发表史进的《对“民族学”的质疑——向杨堃先生请教》。

1965年

3月，中国民族学会（台湾）发行《中国民族学通讯》第一期。

“中央研究院”（台湾）民族学研究所正式成立。

1966年

“文化大革命”开始，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家在“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不久普遍受到冲击。

1967年

李亦园、陈中民再度到台湾彰化的伸港乡进行社区调查。

王崧兴进行台湾宜兰龟山岛的研究。

1968年

李亦园在台湾建立“汉人社会研究小组”。

1969年

“文化大革命”正在进行，祖国大陆的民族学家到各地的“五七”干校参加劳动，有关民族学的一切活动基

本上被迫停止。

1970年

国立政治大学（台湾）的边政学系改名为民族社会学系。

1971年

1月，国务院科教组邀请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座谈调整全国高等院校问题。提出民族院、校等过多拟撤消一些的意见，中南民族学院等院、校被撤消。

1972年

美国关心亚洲学者委员会代表团和费正清夫妇先后访问中央民族学院，与吴文藻、费孝通、林耀华等见面。

《辞海·民族分册》的修订工作开始进行。

“中央研究院”（台湾）民族学研究所开始出版该所专刊乙种。

“中央研究院”（台湾）民族学研究所参加张光直主持的“浊大计划”。

李亦园、杨国枢等在台湾编辑出版《中国人的性格——科际综合性的讨论》。

芮逸夫的《中国民族及其文化论稿》在台北出版。

1973年

秋季，香港中文大学聘请乔健博士等人在新亚书院开设人类学课程。

8月，中央民族学院与中国历史博物馆派研究人员到西藏门巴族、珞巴族聚居地区调查。

1974年

6月，西南民族学院、贵州民族学院、广东民族学院等高等院、校开始恢复和新建。

费孝通会见日本人类学家中根千枝。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编印《中国少数民族简况》（征求意见稿）。

1975年

中山大学历史系的梁钊韬带领工农兵学员到广西进行考古发掘。

1976年

5月，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组织西藏少数民族考察队赴西藏对门巴族、珞巴族、僜人进行社会、历史和语言的调查。

1977年

宋和译的《金翅》（林耀华著，又译《金翼》）中译本在台湾出版。

开始进行有关《凉山彝族奴隶社会》的调查、编写工作。并进行基诺人的民族识别调查。

10月，为编写《原始社会史》，林耀华等赴陕、豫、鲁进行实地调查。

1978年

2月，国务院转发教育部《关于恢复和办好全国重点高等院校的报告》，提出第一批确定的全国重点高等院校为中央民族学院等88所。

3月，中国科学院在北京召开民族科学研究规划座谈会，交流工作情况、讨论八年研究规划和实现规划的初步设想。

5月，社会科学院举行凉山彝族奴隶社会问题学术讨论会，并对《凉山彝族奴隶社会》的编写提纲提出了意见。

11月，费孝通等学者赴日本东京参加联合国大学日本京都东亚学者学术讨论会。

12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和社会科学院等部门在北京联合召开民族问题学术讨论会，研究、探讨民族理论和民族学等问题。乌兰夫指出：民族工作、民族研究、民族教育需要拨乱反正，正本清源。

1979年

1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会议。

2月，全国第一次宗教教学研究规划会议在昆明召开，制定了1979—1985年全国宗教教学的研究规划，并成立了中国宗教学学会。

3月，贵州省政协民族组、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和省民族研究所在贵阳举行民族问题学术讨论会，并研究成立贵州省民族学会。

3月，中国社会学研究会（1982年改名为中国社会学

会）成立并召开首次理事会。

4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在昆明召开全国民族研究工作规划会议，制定了《全国民族研究工作1979年至1985年规划》。

5月，中国民族研究学会成立。

5月，中国民族理论研究会成立。

5月，中国民族语言学会成立。

7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在北京召开首次常务理事会议。总结了中国民族学研究会成立以来的工作，研究了开展学术活动、办好会刊和举办学术讨论会等问题。

7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机关刊物《民族团结》杂志复刊。

8月，中国民族史学会成立。

9月，四川省民族研究学会在成都成立。同时举办首次学术活动，讨论“布农人”的族属问题。

9月，《西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创刊号正式出刊。

9月，中国世界民族研究学会成立。

秋，中山大学梁钊韬教授招收民族考古方向的硕士研究生。

11月，彝族社会历史学术讨论会在西昌召开，就《凉山彝族奴隶社会》一书的初稿进行讨论。

12月，青海省民族学学会成立。

12月，美籍社会学家、人类学家杨庆堃访华。

1980年

3月，中国首次古代铜鼓学术讨论会在南宁举行。

3月，费孝通教授赴美国接受应用人类学学会授予的1980年度马凌诺夫斯基奖。费孝通作《迈向人民的人类学》的演讲。

5月，内蒙古民族研究学会成立。

6月，全国首届世界民族研究学术讨论会在北京举行。

8月，首届民族理论科学讨论会在北京召开。

8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调查组赴夏尔巴人聚居地区进行为期一年的调查。

9月，中国人类学会筹备委员会在北京成立。

9月，《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出版、发行。

秋季，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正式成立。

10月，中国民族学会首届全国学术讨论会在贵阳举行。

11月，首届满学讨论会在丹东召开。

11月，中山大学举行民族学学术讨论会。

12月，广西民族研究学术讨论会在南宁召开，成立了广西民族研究学会。

12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召开“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写会议。

1981年

4月，中山大学人类学系重建，重建后本科包括民族学和考古学两个专业。

5月，首届全国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厦门召开，中国人类学会成立。

5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在北京召开第

一次会议。

6月，广西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民族识别调查组对广西的部分民族识别遗留的民族成分作了甄别和确定。

7月，贵州省首届民族识别工作座谈会在贵阳召开，贵州的民族识别调查工作基本完成。

7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工作座谈会在昆明举行。

7月，“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中国少数民族》出版。

8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编辑的《民族学研究》第一辑出版。

10月，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开办《民族大家庭》专题节目。

11月，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在昆明成立，并举行首届年会。

11月，费孝通赴伦敦接受英国皇家人类学会授予的赫胥黎奖。

12月，中国少数民族经济研究会成立。

12月，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的不定期学术刊物《民族研究论文集》第一集出版。

1982年

1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调查组到云南省怒江州调查勒墨人和那马人。

3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举行座谈会，讨论民族问题的调查、研究和“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写、出版工作。

5月，全国少数民族文物展览在北京展出。

5月，国际人类学、民族学协会主席贝尔绍教授应中国社会科学院邀请到北京进行访问。

5月，非洲民族形成问题科学讨论会在北京召开。

7月，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族研究会成立。

9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第二届学术讨论会在西宁召开。会议以民族学与现代化建设为中心议题。

9月，厦门大学招收人类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

1983年

1月，广东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并举行学术讨论会。

1月，第二届全国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上海举行。

4月，全国民族研究、社会学和青少年研究规划会议在成都召开。落实了“六五”计划中部分社科重点项目，讨论了“七五”计划的设想，鉴定了“六五”期间民族研究重点项目议定书，其中包括“当代中国的少数民族”、“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等18项。

4月，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理事会在成都召开。决定结束中国民族研究学会的工作，成立中国民族学会，隶属于同时成立的中国民族研究团体联合会，并选举民族研究团体联合会的领导机构。参加民族研究团体联合会的民族研究学术团体共有15个。

5月，中央民族学院设立民族学系。

5月，月亮山区域的民族综合考察会议在贵州的都匀召开。

5月，中国民俗学会在北京成立。

5月，中国民族史学会在北京成立。

6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扩大会议在江西的九江召开。

7月，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藏族学术讨论会在西藏的拉萨市召开。

8月，中国派代表团参加第11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

9月，中国民族研究会主办的第一期民族学讲习班在中南民族学院开课。

9月，有关少数民族体质状况的调查报告专集《中国八个民族体质调查报告》出版。

9月，中央民族学院民族学系开始招收首届本科学生。

9月，第二届全国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上海召开。

9月，中山大学的梁钊韬教授开始招收文化人类学专业的博士研究生。

10月，中央电视台开辟“兄弟民族”专栏。

1984年

1月，中国人类学学会编的《人类学研究》第一辑出版。

2月，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黑龙江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北京自然博物馆主办的赫哲族的渔、猎生活展览在北京展出。

2月，厦门大学人类学研究所成立。

4月，云南社会科学院东巴文化研究所在丽江召开东巴、达巴座谈会。

4月，林耀华主编的《原始社会史》出版。

7月，杨堃著的《民族学概论》出版。

9月，厦门大学成立人类学系，设有考古学和人类学专业。

10月，中国民族学学会第三届学术讨论会在南宁举行，会议以纪念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发表100周年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现实问题的探讨为中心议题。第二届理事会组成。

10月，青海召开藏族学术讨论会。

10月，中国民族学研究会改名为中国民族学学会。

11月，广西在广西民族学院举行首次民族学学术讨论会。

11月，云南省第一期民族调查研究讲习班开学。

11月，“黎族合亩制和合亩制现代化学术讨论会”在海南岛的通什召开。

11月，瑶族研究学会成立。

11月，种族问题国际讨论会在北京召开。

12月，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召开首届人类学国际讨论会。

1985年

3月，中国人类学学会、厦门大学人类学系联合主办应用人类学培训班。

4月，第二期全国民族学讲习班在昆明举行。

4月，中国人类学学会、上海人类学学会、复旦大学联合举办体质人类学骨骼测量培训班。

5月，胡庆钩著的《凉山彝族奴隶制社会形态》出版。

5月，梁钊韬等著的《中国民族学概论》出版。

6月，凉山彝族奴隶社会博物馆在西昌建成。

6月，中国民族学学会举办在京的理事座谈会。

8月，全国彝族学术讨论会在西昌召开。

9月，第三届全国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成都召开。

9月，鄂温克族民俗及文化艺术展览在北京开幕。

11月，丁村民俗博物馆在山西丁村开幕。

1986年

1月，四川泸州医学院决定建立体质人类学研究室。

1月，李绍明著的《民族学》出版。

4月，《新疆民族民俗展览》在北京开幕。

5月，第一届瑶族研究国际研讨会在香港召开。

6月，黑龙江省民族研究学会成立并举行了首届学术讨论会。

6月，《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出版发行。

7月，中国民族学学会发出举办“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笔会的通知。

8月，全国藏学讨论会在拉萨召开。

8月，海南黎族传统文化展览在北京开幕。

10月，云南民族民俗展览在北京开幕。

11月，中南民族学院民族博物馆开馆。

12月，中国民族学学会在北京召开全国民族学科研、教学单位负责人与学会负责人工作座谈会，着重讨论了当前民族学面临的迫切课题。

12月，中国达斡尔族文化展览在北京开幕。

12月，费孝通著的《江村经济》汉译本版出版。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在北京成立。

1987年

1月，中国民族志工作座谈会在南宁召开。

1月，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综合研究筹划会在贵阳召开。

1月，《中国少数民族乐器志》出版。

2月，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出版的“外国民间文艺理论著作翻译丛书”中的《文化论》等开始问世，该丛书包括一批民族学译著。

3月，吉林省满族传世文物在北京展出。

3月，湖南省民族研究所主办的《民族论坛》开始出版发行。

4月，西藏文化展览在北京开幕。

6月，厦门大学人类学系和惠安县志办联合开始对崇武进行人类学课题的调查。

6月，全国首届汉民族研究学术讨论会在南宁召开。

6月，浙江人民出版社策划的“世界文化丛书”中的《菊与剑》等开始出版，该丛书包括国、内外有关民族学的著作。

8月，云南省人民政府确认苦聪人系拉祜族支系。

8月，陈永龄主编的《民族词典》出版。

9月，苗族瑶族学术讨论会在贵阳召开。

秋季，云南民族学院历史系设立民族学专业，并开始招收新生。

10月，吴泽霖教授执教60周年庆祝会及其学术思想报告会开幕式在武汉中南民族学院举行。

11月，《中国少数民族科技史研究》第1辑出版。

1988年

1月，“悬棺之谜”展览在北京开幕。

1月，光明日报出版社策划的“现代文化丛书”开始，该丛书收入了一批国外民族学名著。

1月，江应樑教授从事学术活动60周年座谈会在昆明召开。

2月，辽宁人民出版社策划的“人与文化丛书”，该丛书包括一些国外著名的民族学教科书和专著。

3月，贵州黔东南州民族博物馆在凯里落成。

5月，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策划的“现代社会与文化丛书”第一批中的《现代文化人类学》等出版。

7月，中国学者参加在南斯拉夫萨格勒布市举行的第12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大会。

8月，费孝通等著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出版。

8月，山东人民出版社策划的“文化人类学名著译丛”第一批开始出版，该丛书收入一批国外民族学名著。

8月，朝鲜学国际学术讨论在北京召开。

9月，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在北京成立。

10月，燕京大学校友会支持的燕京学术讲座人类学专题在北京图书馆开讲。

10月，民族出版社开始出版老一代民族学家的有关民族研究的文集。

11月，国际瑶族学术讨论会在湖南郴州召开。

1989 年

2月，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地球村理论库”丛书第一批中的《适应的条件》、《文化变异》等问世。该丛书包括部分民族学译著。

3月，国际汉民族学术讨论会在汕头召开。

秋季，广西民族学院成立民族学专业，并开始招收新生。

10月，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四届学术讨论会在北京举行，主题是“传统文化与民族繁荣发展”。第三届理事会组成。

10月，杨堃教授从事教学研究 60 周年庆祝会在北京举行。

10月，林耀华教授执教 55 周年庆祝会在北京举行。

11月，侗族学学术讨论会在贵阳召开。

11月，童恩正的《文化人类学》出版。

12月，第一届都市人类学国际会议在北京开幕。

12月，林耀华著的《金翼》（庄孔韶、林宗成译）汉译本出版。

1990 年

1月，“中央研究院”（台湾）民族学研究所《民族学研究所资料汇编》第一期出版。

2月，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等在香港举办“两岸惠东人协作研究讨论会”。与会代表包括祖国大陆和香港、台湾三方学者及有关人士。

2月，林耀华主编的《民族学通论》出版。

4月，重庆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现代社会科学丛书”

之一《现代人类学》等出版。

7月，“中华本土文化丛书”开始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出版，丛书包括一批民族学著作。

8月，陈国强主编的《简明文化人类学辞典》出版。

8月，河南人民出版社的“文化学与人类研究译丛”第一批《原始宗教》等开始出版。

9月，纳西族东巴文化展在北京展出。

10月，西南民族原始宗教与民间文化学术讨论会在四川广元举行。

10月，全国盘瓠文化学术讨论会在湘西举行。

11月，中国少数民族人口研讨会在北京举行。

1991年

7月，中国民族学学会学科建设研讨会在吉林省的延吉市召开。

1992年

4月，北京大学社会学研究所更名为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9月，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与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联合设立“潘光旦纪念讲座”。

1993年

5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在山东省淄博市召开第一届学术研讨会。

8月，中国学者参加在墨西哥城召开的国际人类学与

民族学联合会第 13 届世界大会。

1994 年

4月，“华南婚姻制度与妇女地位”学术讨论会在香港中文大学召开。

5月，“北京中青年民族学工作者座谈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所召开。

6月，北京大学人类学与民俗研究中心成立。

8月，阮西湖参加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执委会。

10月，乔健在香港中文大学就任人类学系讲座教授时演讲“中国人类学发展的困境与前景”。

11月，“东亚地区种族认同国际研讨会”在香港科技大学召开。

12月，第二届“国家客家学研究会”在香港中文大学召开。

1995 年

3月，在京的部分民族学、人类学博士和博士候选人举行座谈会，讨论学科发展问题，对乔健教授的讲辞做出回应。

4月，中国学者参加在意大利佛罗伦萨召开的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中期会议。

6月，首届国家教委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在北京大学举办。

8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李德洙会长率团赴瑞典和英国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并与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

主要负责人会谈和协商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申办第15届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世界大会事宜。

9月，“文化人类学与新疆文化研讨会”在新疆师范大学召开。

11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在辽宁省丹东市以边疆城市为专题，召开第二次学术研讨会。

1996年

1月，北京中青年类学者学科发展座谈会在中央民族大学召开。

6月，中国民族学学会影视人类学分会工作会议在成都召开。

8月，海峡两岸民族政策研讨会及台湾原住民族文物展在昆明举行。

9月，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秘书长桑德兰应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的邀请，到北京访问。

11月，吴文藻先生诞辰95周年纪念会在中央民族大学召开。

12月，“社会经济发展中的文化观察与解释讨论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召开。

1997年

1月，国家教委第二期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分别在北京和昆明举办。

4月，“中国人类学、民族学学科建设研讨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召开。

8月，中国都市人类学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

召开。

11月，中国民族学学会第六届学术讨论会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召开，会议主题为“世纪之交的中国民族学”。

11月，文学人类学学术讨论会在厦门召开。

11月，云南大学成立人类学与社会工作系。

12月，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编印《中国社会学、人类学学科建设专题讨论》通讯联合专号。

附录五

索 引

本索引仅收录本卷所涉及的主要的人名、机构名和少数重要的术语。索引词后是该词在书中正文及附录所在的页码。为方便查找，根据名称、术语的第一个字为条目的排列顺序，并按照汉语拼音的音序排列。

-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237, 244, 348, 457, 486
395, 412, 421, 444,
559, 562 陈凤贤 92, 119, 122, 259,
岑家梧 500, 515
53, 89, 163, 165,
166, 178, 180, 181, 陈国强
184, 189, 226, 235, 19, 21, 48, 92, 245,

- 287, 289, 293, 314,
378, 379, 381, 415,
430, 431, 448, 486,
491, 496, 499, 503,
515, 559
- 陈奇禄
24,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9,
140, 146, 150, 267,
268, 270, 271, 300,
301, 302, 303, 486,
487, 515, 540
- 陈绍馨
134, 139, 150, 151,
152, 273, 280, 284,
294, 487, 516
- 陈永龄
2, 18, 22, 43, 45,
46, 47, 64, 70, 74,
75, 76, 80, 162,
164, 190, 220, 230,
259, 337, 340, 341,
349, 369, 416, 417,
430, 431, 457, 488,
- 戴裔煊
53, 226, 350, 488
- 杜荣坤
13, 354, 419, 431,
516
- 杜玉亭
263, 488, 517
- 反右派斗争
8, 13, 15, 45, 170,
178, 251
- 费孝通
17, 20, 23, 26, 28,
33, 42, 51, 52, 53,
55, 58, 59, 64, 80,
84, 85, 86, 87, 89,
90, 111, 112, 116,
117, 118, 119, 122,
123, 128, 147, 155,
156, 157, 165, 166,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5, 189,

- 202, 211, 235, 241,
242, 246, 247, 249,
250, 251, 254, 255,
256, 257, 258, 307,
336, 341, 348, 349,
350, 352, 363, 383,
404, 405, 412, 414,
417, 419, 426, 431,
439, 440, 442, 449,
450, 457, 459, 485,
488, 541, 542, 546,
547, 548, 550, 551,
555, 557
- 功能学派
谷 苞
贵州民族学院
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
侯哲安
胡庆钧
- 冯汉骥
31, 89, 93, 260,
349, 457, 489
- 冯家昇
64, 74, 80, 91, 104,
166, 244, 457
- 傅乐煥
64, 75, 84, 91, 98,
121, 244, 517
- 153, 186, 187, 190,
191, 219, 220, 271,
276, 284, 459
30, 48, 49, 163,
166, 314, 341, 350,
457, 489
35, 82, 122, 235,
245, 261, 335, 358,
534, 536, 547
388, 419, 420, 477,
560, 561
264, 490, 518
53, 64, 163, 177,
314, 337, 342, 345,
419, 430, 457, 491,

- | | |
|---------------------|----------------------|
| 554 | 考古学 |
| | 2, 23, 66, 68, 85, |
| 黄淑娉 | 87, 88, 93, 99, 133, |
| | 134, 138, 145, 147, |
| 12, 19, 20, 71, 98, | 185, 219, 220, 226, |
| 99, 119, 120, 122, | 227, 248, 252, 260, |
| 128, 259, 380, 384, | 262, 303, 326, 327, |
| 430, 431, 481, 491, | 333, 336, 337, 338, |
| 500, 518 | 339, 346, 349, 357, |
| | 358, 411, 433, 461, |
| 黄现璠 | 478, 481, 489, 492, |
| 178, 315, 519 | 494, 495, 515, 529, |
| | 535, 550, 554 |
| 江应樑 | 李绍明 |
| 20, 21, 53, 65, 67, | 21, 23, 26, 29, 52, |
| 209, 229, 236, 260, | 53, 61, 64, 129, |
| 314, 323, 348, 350, | 233, 237, 248, 263, |
| 431, 457, 492, 557 | 329, 349, 358, 413, |
| | 414, 430, 493, 520, |
| 金天明 | 555 |
| 83, 87, 88, 98, 99, | 李亦园 |
| 100, 101, 102, 105, | 23, 25, 132, 133, |
| 234, 328, 337, 338, | 134, 135, 139, 140, |
| 422, 431, 492, 519 | 142, 143, 148, 149, |
| | 268, 269, 270, 271, |
| 进化学派 | |
| 131, 146 | |

272, 274, 275, 276,
278, 281, 283, 285,
287, 288, 293,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4, 305, 307,
310, 412, 413, 419,
439, 440, 462, 466,
493, 494, 505, 506,
520, 540, 545, 546 233, 243, 260, 262,
 314, 329, 330, 333,
 345, 346, 348, 349,
 415, 431, 457, 491,
 494, 497, 508, 544,
 547, 549, 553, 555
林恩显 135, 279, 494, 521

李毅夫
13, 105, 235, 520

林嘉煌
21, 381, 392, 486,
491, 522

李有义
19, 31, 44, 64, 80,
84, 91, 166, 181,
184, 189, 191, 314,
315, 336, 341, 431,
457, 494, 521

林耀华
17, 20, 24, 30, 43,
47, 64, 70, 71, 74,
75, 76, 77, 80, 83,
84, 87, 89, 91, 97,
98, 99, 100, 101,

历史学派
131, 146, 148, 153,
271

103, 104, 111, 112,
116, 121, 122, 128,
163, 165, 166, 176,
186, 190, 201, 210,
219, 220, 223, 230,
251, 256, 257, 263,
314, 321, 324, 329,

梁钊韬
20, 23, 53, 65, 89,
93, 220, 221, 230,

- 330, 334, 337, 338,
341, 344, 345, 349,
381, 383, 403, 418,
426, 430, 431, 432,
452, 457, 459, 488,
489, 495, 496, 539,
541, 542, 546, 547,
553, 558 吕光天
 20, 76, 122, 163,
 228, 337, 340, 496,
 523
- 马长寿
 67, 68, 82, 95, 184,
 201, 233, 244, 350,
 457

凌纯声

- 23, 131, 132, 134,
136, 137, 139, 140,
141, 142, 143, 147,
266, 268, 271, 272,
302, 361, 493, 495,
539, 540, 542 马曜
 23, 35, 48, 81, 160,
 178, 229, 236, 260,
 314, 349, 430, 497,
 524

民族识别

- 刘孝瑜 3, 12, 15, 17, 76,
 96, 103, 106, 107,
 108, 109, 111, 112,
 114, 116, 117, 118,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54, 185, 233, 263,
 342, 343, 354, 355,
 356, 360, 364, 392,
 443, 459, 491, 493,
- 刘尧汉 47, 91, 122, 232,
 332, 397, 430, 431,
 523

509, 525, 532, 536,
541, 551

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

- | | |
|--------|---|
| 民族学中国化 | 3, 15, 17, 49, 54,
67, 93, 101, 154,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4, 165,
166, 167, 169, 171,
172, 173, 174, 178,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94, 195,
197, 198, 199, 200,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1,
213, 214, 215, 225,
227, 228, 229, 230,
232, 235, 245, 340,
341, 354, 360, 364,
443, 449, 459, 494,
495, 498, 501, 504,
525, 533, 541, 542,
543, 544 |
| 潘光旦 | |
| 秋浦 | |
| 容观夏 | |
| 芮逸夫 | 23, 131, 134, 137,
139, 140, 141, 143,
144, 307, 361, 493,
500, 540, 546 |
| 沈家驹 | 53, 74, 75, 80, 84,
98, 99, 100, 104,
122, 190, 233, 244, |

- | | |
|--|---|
| 施联朱 | 宋兆麟 |
| 53, 119, 120, 122,
259, 340, 430, 431,
500, 525 | 209, 232, 337, 345,
403, 501, 504, 528 |
| 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 | |
| 施正一 | 133, 138, 140, 143,
148, 267, 269, 409,
516, 530, 535, 539 |
| 19, 223, 244, 321,
325, 329, 330, 458,
469, 470, 500, 526 | |
| 体质人类学 | |
| 史金波 | 2, 3, 38, 63, 65,
68, 69, 99, 134,
145, 236, 262, 303,
327, 339, 346, 357,
366, 390, 391, 392,
445, 481, 555 |
| 宋恩常 | |
| 232, 262, 264, 431,
501, 527 | |
| 宋蜀华 | |
| 30, 42, 75, 76, 80,
89, 162, 190, 229,
230, 259, 314, 340,
341, 349, 368, 369,
375, 403, 412, 417,
430, 431, 439, 440,
457, 458, 477, 478, | 田继周
163, 528 |
| 童恩正 | |
| | 260, 330, 351, 358,
431, 493, 501, 529,
558 |

- 汪宁生 531
 22, 209, 210, 212,
 213, 248, 249, 260, 王钟翰
 262, 360, 361, 407, 91, 237, 531
 431, 469, 502, 529
- 卫惠林
- 王辅仁 23, 134, 135, 137,
 30, 80, 121, 122,
 163, 230, 259, 325,
 334, 340, 431, 495,
 502, 529 139, 140, 141, 142,
 143, 414, 500, 503,
 539, 540, 542
- 文化大革命
- 王静如 8, 13, 15, 221, 237,
 64, 91, 122, 123,
 124, 162, 530 239, 240, 241, 243,
 244, 246, 252, 260,
 262, 264, 265, 272,
 312, 313, 336, 340,
 341, 343, 345, 347,
 354, 414, 416, 432,
 444, 545
- 王崧兴 312, 313, 336, 340,
 149, 268, 269, 270,
 272, 275, 281, 287,
 288, 289, 291, 293,
 294, 295, 296, 297,
 304, 414, 492, 503,
 530, 545 翁独健
 43, 74, 77, 80, 96,
 166, 194, 237, 503,
 532
- 王晓义 2, 30, 47, 122, 169,
 261, 355, 430, 488,

- 吴 恒 169, 245, 260, 261,
90, 259, 431, 532 335, 359, 520, 547
- 吴文藻 西南民族研究学会
18, 23, 33, 74, 75,
98, 177, 180, 186,
189, 219, 237, 242,
247, 250, 256, 257,
258, 259, 314, 348,
350, 429, 431, 466,
468, 472, 486, 496,
502, 503, 546, 561 356, 357, 358, 398,
399, 490, 519, 524,
551, 553
- 厦门大学人类学系
厦门大学人类学研究所
吴泽霖 379, 384, 553
23, 31, 53, 64, 165,
166, 178, 180, 244,
315, 348, 349, 359,
426, 431, 445, 504,
507, 556 向 零
314, 358, 359, 368,
431, 532
- 牙含章
西北民族学院 88, 194, 204, 222,
35, 60, 65, 76, 90,
198, 244, 260, 335,
446, 549 322, 343, 504, 505,
533
- 严汝娴
西南民族学院 122, 232, 504, 533
35, 64, 77, 165,

- 杨成志 94, 125, 130, 134,
30, 31,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53, 63, 64, 74, 75,
85, 86, 87, 97, 119,
120, 165, 169, 179,
180, 181, 184, 189,
190, 248, 315, 349,
350, 377, 504, 505 云南大学历史系
杨汉先 67, 81, 89, 90, 235,
517, 533, 534 336, 337, 443, 506,
云南民族学院
杨堃 23, 35, 82, 122,
47, 65, 67, 88, 89,
184, 189, 219, 236,
315, 329, 336, 348,
349, 350, 377, 406,
430, 431, 434, 457,
505, 542, 554, 558 詹承绪
詹承绪 232, 314, 318, 356,
431, 506, 534
尤中 张公瑾
253, 260, 534 262, 536
语言学 张光直
2, 37, 68, 85, 88, 133, 143, 288, 414,

- | | |
|--|--|
| 535, 546
张寿祺
226, 430, 535
张正东
235, 535
中国都市人类学会
388, 389, 419, 420,
491, 559, 560, 561 | 中国民族学研究会
21, 313, 314, 315,
316, 317, 321, 322,
323, 325, 326, 328,
337, 365, 469, 512,
552, 554
中国人类学学会
19, 25, 245, 318,
337, 366, 379, 381,
415, 438, 444, 448,
512, 553, 554 |
| 中国民族学学会
12, 13, 22, 129,
316, 317, 318, 320,
324, 326, 327, 365,
366, 372, 377, 380,
384, 387, 390, 402,
404, 437, 440, 441,
450, 452, 455, 458,
464, 468, 478, 497,
504, 512, 520, 526,
527, 534, 554, 555,
559, 561, 562 |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
314, 315, 331, 332,
340, 354, 355, 356,
358, 362, 368, 380,
386, 387, 416, 418,
419, 441, 480, 505,
508, 512, 516, 518,
522, 524, 530, 531,
533, 534, 550, 551,
553 |
|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
20, 23, 61, 137,
338, 346, 349, 384, | |

- 389, 391, 415, 432,
444, 478, 491, 497,
508, 518, 550, 554 146, 147, 148, 149,
 150, 152,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3, 275, 277, 280,
中央访问团 281,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2, 294, 295, 297,
 298, 299, 301, 302,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中央民族学院（大学）民族
学系 411, 464, 467, 468,
 471, 486, 487,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500, 504, 505,
 506, 509, 510, 513,
 516, 520, 530, 540,
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545, 546, 558
 363, 381, 416, 509,
 518, 526, 529, 531,
 551 钟敬文
 336, 377, 536, 537
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 朱 宁
 24, 132, 135, 136,
 140, 141, 143, 144, 75, 189, 259, 340,
 431, 509, 537

后记

本卷是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成果之一。与 1997 年出版的《中国民族学史》上卷共同构成《中国民族学史》课题的全部成果。这一成果能够顺利完成，要感谢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评审委员会的各位专家，感谢学术界的诸位前辈和同行，他们不断地鼓励我们完成本课题，并为我们慷慨地提供了许多资料和各种方便。

本卷的写作工作在 1996 年暑期《中国民族学史》上卷正式完稿之后就已经开始了，对有关资料则是在策划本书上卷，也就是撰写我的博士论文的时候，就付出了较多的精力。有些积累甚至可以追溯到我在 80 年代后期的一些工作。通过多次的田野调查和对中国民族学家的访问，为本课题的进行积累了难得的材料，再加上各种公开出版物、内部学术通讯及难得的档案资料，构成了我们研究的材料基础。我们试图在本书中全景式地展现离我们并不遥远的这段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历程。中国民族学在近 50 年以来的许多波折中，留下了大量资料，近 20 年间各种论著、文献尤为丰富。然而，由于我们孤陋寡闻，

资料有限，又未能很好地消化所有材料，遗漏、错谬之处，还望各位知情者不吝赐教，以期在今后的研究和本书再版时修正、补充。至于理论和观点方面，更期待本书能够抛砖引玉，引发大家对中国民族学史的关注，从更广泛的角度，更认真而细致地对中国民族学的发展历程进行反思。果能如此，则不枉我们从事本课题研究的努力及写作本书的辛劳。

张海洋、胡鸿保两位学兄加入之后，大大增强了本课题的研究力量，使得本卷能够有更高的质量、更多的闪爆点。他们在80年代初和我一起读硕士学位时，就对民族学在中国的发展历程表现出了兴趣，此后又进行了不断的探索。张兄敏于理论分析和阐述，得拨冗排污之力；胡兄笔锋犀利而轻盈，获点石成金之妙。张海洋是我们几人中到目前为止惟一一位到台湾进行过短期学术访问的，负责撰写有关台湾民族学发展的第五、第十两章，在第十四章第三节和附录四中也有他的贡献。胡鸿保主要负责“文化大革命”这一段历史的追溯，即承担了第九章的写作工作，也审校了本卷的大部分书稿。本卷第一章第一节则是我们几位作者集体讨论的许多观点的结晶。我撰写了本卷的其他章节和附录，并负责统稿。

我的同事和朋友潘蛟副教授原计划也要参加本卷的写作，因撰写博士学位论文和从事其他科研课题，未能如愿，课题组成员都颇感遗憾。好在他参加了我们的几次讨论，为我们贡献了十分宝贵的思想，并将一份几万字的有关研究手稿提供给我们，为我们的研究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尽管未能名列书扉，但如果他愿意的话，我们情愿将他认同在作者群中。

我的导师陈永龄教授作为国家社科基金“中国民族学史”课题组第一主持人，对本书的写作始终给予了极大的关心，虽已80高龄，依然仔细地阅读了本卷书稿，并对课题研究提供

了许多方面的帮助。课题组另一成员王晓义教授，集从事多年田野调查的体验和扎实的理论功底，除对课题进行指导外，也提供了许多重要资料。他们提出了非常重要的修改意见，使我们这些主要经历了本卷所述历史后半段的晚辈获益良多，对一些重要的学术问题得以有更恰当的论述。

中国的第一代民族学家吴文藻教授生前十分关心中国民族学史研究，吴先生的夫人冰心先生也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殷切的关怀，这位在病榻之上的世纪老人还为本书题写了书扉。

在本卷中，通过对包括吴先生在内的老一辈中国民族学家们所经历过的不平坦的经历的追溯，也是对这些已经离开我们的前辈的追忆。

同时，在本书的写作和出版过程中，我们深切地感受到老一代学者对中国民族学史，特别是本卷涉及的“痛苦和成就同在”的这一段历史的回顾和研究所给予的积极关注和莫大支持。许多老一代民族学、人类学家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多方帮助。杨堃、林耀华、杨成志、田汝康、罗致平、马学良、章复、容观夏、张寿祺、马曜、胡庆钧、黎国彬、宋蜀华、王辅世、吴恒、黄淑娉、王辅仁、朱宁、施联朱、金天明、李光谟、李绍明、陈国强、宋恩常、汪宁生、王树五、杜玉亭、蔡家麒、杨毓骧、陈树德、林嘉煌、徐富荣、陈元煦、叶文程、林恩显、庄英章、夏元敏、吴融酉、王尧、戴庆厦、龚佩华、邵献书、张公瑾、索文清、刘晓等许多前辈专家都十分慷慨地给予了帮助，其中许多人提供了十分宝贵的访谈资料。对中国民族学诸多坎坷有切肤体验的林耀华教授十分关心中国民族学史，多次与我们谈起此书，并为本卷撰写了序文，鼓励鞭策之情溢于文中。

在本卷的写作过程中，北京图书馆、云南省图书馆、香港

中文大学图书馆、香港中文大学大学服务中心、中央民族大学、南京大学、南开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山大学等单位的图书馆、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室、中央民族大学档案室都提供了许多方便和支持。

在本书下卷的写作过程中，谭小勤、段伟菊帮助查找了几位学者的简历，李祥福帮助查找和翻译了部分资料。王筑生、纳日碧力戈、翁乃群、王铭铭等朋友经常对1950年以后的中国民族学发展中的学术问题交流意见，我们从中获得了宝贵的效益。除前述各位外，杜荣坤、任一飞、夏之乾、石奕龙、郭志超、庄孔韶、何翠萍、张佳生、朱在宪、王庆仁、杨庭硕、周星、阎云翔、揣振宇、高丙中、何星亮、周大鸣、秦和平、迪姆拉特、石开忠、宇晓、李玲艳、萧霁虹等各位师友和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的同仁，均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十分的关注和支持。

此外，我们也特别感谢云南教育出版社的张强编审，他在接到本书上卷书稿之后，便主动与我沟通，促使我在完成上卷的撰写后未加休整就投入到本卷的撰写中，使得本卷能在短时间内脱稿。他在本卷书稿的编辑过程中，提出了许多有益的修改意见，细致求精，为本书添色不少。

我也应当向作者（当然包括我自己）的家人及审稿人陈永龄教授的夫人表示衷心的谢意。没有他们以分担大量家务等多种形式的支持，本卷的写作计划难以如期完成。

王建民

1998年3月20日凌晨

于北京西郊魏公村